



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史料选编

下
册

河北人民出版社

目 录

下 册

(一九四一年一月——一九四五年九月)

- 论晋察冀边区反“扫荡”战的伟大胜利……………左权(1)
(一九四一年一月十二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成立三周年告全边区同胞书……………(7)
(一九四一年一月十五日)
- 北岳区党委关于一九四一年村选及村建设的决定……………(12)
(一九四一年一月十五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普及国民教育的指示……………(16)
(一九四一年一月)
- 党的建设……………杨尚昆(18)
(一九四一年二月)
- 全面彻底的实现双十纲领……………刘澜涛(27)
(一九四一年二月)
- 晋察冀边区人民武装抗日自卫队组织章程……………(43)
(一九四一年五月一日)
- 晋察冀边区青年抗日先锋队组织简章草案
附：青年化的队规队风……………(49)
(一九四一年五月一日)
- 目前冀热察形势与我们几个工作任务(节选) ……肖克(56)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二日)

- 论北岳区关于整党建党中支部工作上的几个问题……林铁(68)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六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平西工作向北方局的报告……(76)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九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冀东工作向北方局的报告……(82)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九日)
- 晋察冀一年来创造模范党军铁军
工作概述(节选)……朱良才(86)
(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晋察冀军区之军事工业……张平凯(104)
(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我们的婚姻条例的指示信……(109)
(一九四一年七月七日)
- 附：晋察冀边区婚姻条例草案……(118)
(一九四一年七月七日)
- 在许、姚考察后对冀东、平北工作意见……彭真(122)
(一九四一年八月十七日)
- 中共中央北方局、军分会关于目前形势及战争准备
工作的指示……(126)
(一九四一年八月)
- 北岳区党委关于提高警惕性与巩固党的纪律的决定……(131)
(一九四一年十月十八日)
- 敌寇治安强化运动下的阴谋与我们的基本
任务……彭德怀(134)
(一九四一年十一月一日)
- 北岳区党委关于加强统一战线工作的决定……(157)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 中共中央北方局、野战政治部关于军队参加根据地地方工作的指示……………(161)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平北两年来工作的指示……………(164)
 (一九四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 晋察冀边区民众学校暂行规程……………(168)
 (一九四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村调解工作条例……………(171)
 (一九四二年四月一日)
- 晋察冀边区破坏坚壁财物惩治办法……………(175)
 (一九四二年四月一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一九四一年度统一累进
 税工作的总结……………(178)
 (一九四二年四月一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合作与贸易的决定……………(182)
 (一九四二年四月五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青年工作的指示……………(186)
 (一九四二年四月十七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人民武装工作的指示……………(190)
 (一九四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 晋察冀边区合作社组织条例……………(194)
 (一九四二年五月一日)
- 关于平原抗日游击战争的几个具体问题对魏巍
 同志的答复……………彭德怀(200)
 (一九四二年七月十五日)
- 中共中央北方局对目前冀中工作的指示……………(205)
 (一九四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 敌对冀中扫荡与冀中战局……………程子华(207)
 (一九四二年八月四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对彭德怀同志“坚持平原游击
 战争几个问题答复”的意见……………(218)
 (一九四二年八月十日)
- 北岳区党委关于党委与政府关系的决定……………(222)
 (一九四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 在北岳区党委粮食会议上的结论……………刘澜涛(225)
 (一九四二年八月三十日)
- 在晋察冀边区党政军高干会上的军事报告……………肖克(232)
 (一九四二年九月十二日)
- 北岳区党委关于党的领导一元化的决定……………(250)
 (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二日)
- 北岳区党委关于全面巩固组织工作的决定……………(254)
 (一九四二年十二月一日)
- 晋察冀边区的经济建设(节选)……………宋劭文(260)
 (一九四三年一月)
- 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关于军区部队一九四三年的政治
 工作方针……………(281)
 (一九四三年一月十日)
- 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会宣言……………(291)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
 会的总结……………(294)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 晋察冀边区选举条例……………(302)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组织条例·····	(307)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驻会参议员办事处组织规程·····	(310)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组织条例·····	(312)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晋察冀边区县区村组织条例·····	(317)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中共中央北方局、野战政治部关于一九四三年整风 运动的指示·····	(325)
(一九四三年二月五日)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三年来平北工作总结的决定·····	(327)
(一九四三年二月十八日)	
晋察冀边区兴修农田水利条例·····	(336)
(一九四三年二月十九日)	
当前对敌经济斗争的方针·····	宋劭文(340)
(一九四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进一步开展对敌经济斗争与 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的决定·····	(349)
(一九四三年三月一日)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对于冀东工作的指示·····	(351)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晋察冀反蚕食斗争的收获·····	(361)
(一九四三年三月)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三年来平西工作总结的决定·····	(367)
(一九四三年七月十五日)	
打退地主的反攻，全面贯彻党中央的土地政策·····	刘澜涛(370)
(一九四三年七月)	

- 在敌寇反复清剿下的冀中平原游击战争……………吕正操(376)
 (一九四三年七月)
-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彻底粉碎敌寇对北岳区扫荡的指示……………(385)
 (一九四三年九月十七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贯彻减租政策的指示……………(388)
 (一九四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加强整风领导的决定……………(398)
 (一九四四年一月一日)
-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一九四四年工作方针及任务的指示……………(400)
 (一九四四年一月二十日)
-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党报工作的指示……………(408)
 (一九四四年二月三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合作社工作的指示……………(411)
 (一九四四年二月十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对一九四四年边区形势与政府工作方针的决定……………(415)
 (一九四四年二月十四日)
- 晋察冀北岳区战斗英雄暨战斗模范大会宣言……………(417)
 (一九四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一九四四年改造与健全村政权工作的指示……………(421)
 (一九四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驻会参议员办事处一年来工作报告……………(428)
 (一九四四年三月)
- 晋察冀边区各种模范妇女大会宣言……………(444)
 (一九四四年五月一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开展与收复新地区
工作指示……………(449)
(一九四四年六月十八日)
- 晋察冀边区七年来的军事战果……………(451)
(一九四四年七月)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开展冬学运动的指示……………(463)
(一九四四年十月二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财政问题的指示……………(466)
(一九四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 关于整风问题的检讨……………胡锡奎(468)
(一九四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 冀晋区党委关于有组织有计划的大批提拔培养干部的
决定……………(478)
(一九四五年五月十九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开展民众卫生医疗工作的
指示……………(483)
(一九四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民主大选举工作的指示……………(488)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城市工作的指示……………(492)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目前战争动员工作指示……………(497)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二日)
- 冀热辽区行署给各级政府的紧急动员令……………(499)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三日)
- 当前情况与我们的紧急任务……………程子华(501)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

晋察冀边区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的紧急指示……………(509)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六日)

冀中区党委关于具体执行分局目前中心工作

指示的决定……………(511)

(一九四五年八月二十日)

※ ※ ※

附：日本无条件投降书……………(515)

(一九四五年九月二日)

※ ※ ※

附件（一）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大事记……………(517)

(一九四一年一月——一九四五年九月二日)

附件（二）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区域简介……………(566)

(一九四一年一月——一九四五年九月)

附件（三）附图（二幅）

附件（四）晋察冀军区部队序列

(一九四一年；一九四二年；一九四四年；一九四五年九月)

论晋察冀边区反“扫荡”战的 伟大胜利*

(一九四一年一月十二日)

左 权

一九四一年元旦，我们先后收到晋察冀边区两个捷电，一个捷电是元旦晨阜平城克复的消息，另一个捷电报告我冀中××团于十二月二十六日于平汉路上定县南宁村胜利的这两次伏击战。战斗经过，前几天已经在报纸上公布了，不需在这里重复陈说。

大家都知道，晋察冀边区的这两个胜利，最后粉碎了这一次敌寇对边区的“扫荡”，保卫了阜平城，又一次打破了敌寇久踞阜平分割边区的梦想；在平汉路上，创造了模范的破击□中伏击战斗高度伏击艺术的战例，给了敌寇以重大的打击与消耗，振奋了华北特别是平汉路沿线的人民。这些意义都是很明显的，也不需要在这里重复陈说。我所要说的是晋察冀边区这两个胜利于华北敌后抗战的重大意义。

晋察冀边区在其开始创立的第一天就处在敌寇严重压迫之下，三年多的敌后坚持斗争中，晋察冀边区总是遭受最严重的战局和最频繁战争，特别在冀中尤为严重，敌据点之多，敌兵力之厚，也以边区尤其是冀中为最。……敌人……的进攻，是最

* 本文发表于一九四一年三月一日重庆《新华日报》。

“小心”也最残酷的。在冀中区特别是在大清河以北，敌人的据点和公路是最多的，并进行着不断的“扫荡”；但尽管情况是这样的艰苦困难，晋察冀边区却始终屹立在敌后方，强大而且发展着，一次又一次地把敌人打垮。这是什么缘故呢？当然其中的原因是很多，除开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等等重点原因，在报纸上已历有披露，拟不详论，仅撮其军事上重要的两项，简单说明如次：

第一、坚持敌后抗战的战略基本方针是：“基本的游击战不放弃有利条件下之运动战。”这在晋察冀边区不仅在对作战的指导上明白的表现了出来，更在武装力量的组织形式上也明白的表现了出来。因而他们就确切地掌握了武装力量之组织形式与战略战术的内容之必须的一致性。在三年多的战争过程中，在边区不仅组成了强大的正规军，并且认真地确实地培养出了大批的群众武装游击队。在今日说来，晋察冀边区首先是冀中区，真正的广泛的民众性的游击战争，堪称基本上开展起来了。那里特别使我们感动的，是冀中大清河畔……那个区域。如果说晋察冀边区是华北各地群众游击战争的模范，那末，大清河区域就应该看做模范中的模范。那里有真正属于群众的，土生土长的，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坚持抗日游击战争的正规军与地方武装，那里真正做到了依靠群众力量去包围敌人的点和线，所以敌人对这个区域表示很大的恐惧，在我缴获的敌伪文件中看到敌军官说这样的话：“朱××这个家伙真拿他没有办法。”正由于有了普遍的有战斗力的与群众建立了血肉不可分离的群众武装，有了强大的正规军，又有两者巧妙配合的作战指导，而发挥出雄伟的力量，所以晋察冀边区能够取得不断的光辉胜利。阜平城的克复与破击平汉路的伟大胜利，也就在这一前提之下取得。所以群众性的游击战争的广泛开展和强大正规军之创立，就成为了晋察冀边区屡次取得胜利的一个重要原因。

但不是说，晋察冀边区的群众武装的建立和游击战争的开展，以及正规军之创立就足够了，就可以止步不前了。相反的……在武装建立上还存在着不少缺点，为适应必然到来的严重战局，……还必须以很大的努力，继续加强与扩大群众武装，继续更广泛深入地开展游击战争和强固正规军，还是……(略)

这里明白表明着，正规军与民众武装，同是敌后抗日战争中、武装力量组织形式的不可分离的组成部分，不管他对于战争的作用具着〔有〕不同的贡献，但两者都是不能忽略的，忽略了任何一个方面，都是领导战争与组织战争中的偏向，必不能顺利的、确切的执行“基本的游击战争不放弃有利条件下之运动战”的唯一正确之战略方针，就必将招致严重的恶果。

在不少的抗日根据地里，对于群众武装的建设，广泛的民众性的游击战争的开展，虽曾努力的进行过和进行着，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认真的说起来，真正的耐心的培养群众武装，确实的广泛群众的游击战的开展，还是非常不够，远不能适应今天尤其不能适应将要到来的严重战争的需要。严重的是在个别抗日根据地里的民众性的广泛的游击战争，可以说基本上还没有开展起来。这确是一种严重的忽视，也是有背于……坚持敌后抗战之军事的基本的政策。若不立即克服这种现象，势必将造成严重的损失。

忽视正规军的建设，而过分强调地方武装的作用，以为只要有了群众游击战争的发展，就可以解决敌后抗战的严重任务，这种了解显然是不正确的，可能引起对于建设正规军的怠工，而招致战争的失败。但忽视认真的培养群众武装，……等等，实质上是对开展民众性游击战争的取消主义。这种现象，虽然反对过了，但是依照目前各地执行武装建设政策看来，忽视地方武装……的倾向还依然严重，不少军队工作同志，也很同意扩大加

强群众武装的政策，承认开展广泛游击战争的重要与必要，并曾感受到没有游击战争的开展，正规军作战成为“裸体跳舞”的切身痛苦，但一为着充实与加强正规军时，又不惜伸出“抓一把”……的手来，实质上仍是削弱群众武装，与取消群众游击战争。……

这种现象不力加纠正，真正的群众武装与广泛的民众性的游击战争是无法开展起来的。同时在另一方面，地方武装首先是游击队的升级问题，是个重要问题，经验证明，游击队必须逐渐的提高其质量，逐渐向正规军前进，才有光明的前途。但这里决不是说把游击队编入到正规军，就算正规军化了。这只是一个方法，而不是方法的全部，在今天说来，把游击队提高，基本上应该是应该不断扩大地方武装，不断提高其政治觉悟，军事技能，纪律素养，使之日益向正规军前进，这样才能一方面确切的建立民众武装，另一方面也就逐渐扩大了正规军队。同时更适应今日的战争需要与军事建设的政策。

上述一切，晋察冀边区作了不少的模范先例，也正因为在建军上的成就，保证了战争的胜利，好好学习与运用这些建军中宝贵的经验教训，是非常重要的。

第二、晋察冀边区全体军民保卫抗日根据地的决心与毅力，在全华北范围内都值得表扬的，这一决心与毅力在这一次收复阜平中又一次的表明出来了。阜平城……虽已被敌寇摧毁不堪，然以其所处地点之重要，……极有意义。敌寇为摧毁冀中区这个抗日根据地，对阜平城的争夺，已非一次，远在一九三七年冬，初次“扫荡”边区时，即以阜平城为目标合击，在以后的历次“扫荡”中，亦莫不以阜平城为目的，尤其是一九三九年之冬季大“扫荡”，对阜平城之争夺极为激烈，在我……军民顽强打击之下，敌寇终无法立足，而不得不放弃阜平城。但敌寇始终不忘情

于阜平城的，口口声声以夺下这一巍峨城楼为当务之急，盖敌寇知道这阜平城乃是边区心脏腹地，占领阜平城，打上钉子，便能进一步分散边区，方便以后之扫荡。于是以势在必得之目的于去年十一月之大“扫荡”边区中，数万“扫荡”大军，又指向阜平合击，于同月十九日该城为敌夺据后，敌寇一面修复城垣工事与堡垒，屯积粮弹，另一方面加速修筑后方联络线，以图久驻，我边区军民，亦以恢复阜平城巩固根据地之目的，从敌寇进占该城之第一天起，即以最大决心与毅力，誓与敌寇作顽强的持久战争，一直到驱逐敌寇出阜平城为止。于是在阜平城郊在阜平曲阳行唐交通线上，展开着连绵不断的战斗，敌虽有固守之心，奈以外援断绝，粮弹两缺，除夕一战，终不得不狼狈而逃。历四十余天的阜平城之争夺战，敌寇夺占阜平城之目的，又被我边区军民所粉碎，我边区军民又一次的获得恢复阜平城之光辉胜利。

这里很显然的，这些光辉胜利的获得，是由于边区军民对保卫根据地具有高度的坚决意志，顽强的毅力，不惜与敌寇进行持久的争夺寸土的斗争；没有这种精神与决心，阜平城的恢复当然是困难与不可能。

目前敌人正在用尽一切方法，企图缩小我们的抗日根据地和扩大其占领区，除了在其占领区域周围，增加点线，逐步推进以外，还企图伸入我各个抗日根据地中心，刺入抗日根据地的心脏，建筑据点，以达到其毁灭抗日根据地的目的。这是应该引起我们严重警惕的；虽然我们敌后游击战争的胜负，并不是在于一城一市之得失，但在巩固根据地问题上，在抗日根据地基本地区的某些城市，常常关系到整个区域的存在与巩固。就必须加以保护，就必须与敌寇进行顽强持久的争夺寸土的斗争，因此……保卫阜平克复阜平的战绩，应该作为一个光荣的榜样。

……克复阜平，证明了保卫抗日根据地内之中心城镇，有着

十分重大的意义，必需把敌人从这些城市中赶出去，不让敌人在这些中心地区久踞，才能求得抗日根据地的更为巩固与安全。

……克复阜平，证明了保卫抗日根据地的某些中心城镇，是完全可能的，只要有高度的保卫根据地的意志和有争夺寸土的决心与毅力。自然这里所说与敌寇争夺寸土，并不等于扎硬寨、打死仗，而是应用我军惯用的正确战略战术。

应该把晋察冀边区这一次伟大胜利的重要意义，及其经验教训好好地发扬起来，运用到各个抗日根据地里去，使得在根据地巩固上，在领导战争组织战争上再前进一步，我们就一定可以创造出许多更光辉的胜利。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成立 三周年告全边区同胞书*

(一九四一年一月十五日)

亲爱的同胞们!

晋察冀边区自成立以来，已经整整三年了。这是伟大的三年，这是愉快的三年，这是艰苦奋斗的三年！三年来，赖我英勇善战的边区子弟兵，赖我团结、进步的老百姓，赖我党政军民坚持民族统一战线与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抗战方针，我们已胜利的建立了钢铁般的根据地，已初步的建设了民主政治的基础。三年来，我们继续粉碎了敌寇的进攻，继续扫除了投降妥协派，继续同敌伪进行了政治、经济、文化的斗争，我们在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的建设上，已有初步的规模，可是，抗战建国的事业是长期的，异常艰苦的，未来的困难，比起我们经历过的还会更多，时代付给我们的任务，我们作了的还是很少。而我们三年来的斗争历史，却证明了我们有克服一切困难的力量，我们有必然会把根据地坚持下去，战胜日本帝国主义的信心，我们日在接近光明幸福独立自主的新中国！继续以往刻苦奋斗的精神，更深入更具体地建设边区根据地，是我们当前的神圣任务！当本会三周年纪念之际，本会愿〔与〕边区同胞共勉：

一、壮大边区子弟兵，巩固并发展民兵，有组织的开展群众

• 本文原载1941年1月18日《晋察冀日报》。

游击战争——保证子弟兵的满员，保证子弟兵衣食的充足，保证公粮的动员，保证平糶工作的胜利完成，加强民兵的组织性，提高民兵的战斗力，民兵乃是人民自己的抗日武装，广泛的有组织的开展游击战争，保卫自己的家乡，打击敌寇的“烧杀政策”，发展游击区，扩大并巩固巩固区，缩小敌占区，我们号召游击区的同胞，大量参加子弟兵，号召同胞们，以同胞的友爱、民族的友爱，热烈优待子弟兵！号召全边区的同胞，广泛的组织到战争里边来，保卫边区，保卫中华民族，把日本强盗打到鸭绿江边去！

二、反对“反共”，巩固团结，发扬民主，改善民生——一切抗日的愿意进步的人们，更紧密地团结起来，肃清敌寇奸细，打击“反共”特务分子。更进一步的健全各级政权，特别是区村政权，一切抗日的进步的同胞，要以更大的积极性参加政权，彻底肃清强迫命令的不良作风，认真减租减息，适当改善工农生活，依约交租交息，契约自由，依法订立或解除。我们号召士绅地主富商大贾以民族国家为重，坚持抗战，坚持进步，反对“反共”，巩固团结，我们号召边区各界同胞，高度发扬民族友爱精神，亲密各阶层团结，各阶层有争执不能解决的问题，可依法申诉。

三、发展农工业，活跃商业，开展合作事业及家庭副业——有计划、有组织的发展农业，兴办工业，在今年春耕以前，我们要适当的解决支差问题，根据有力出力的原则，逐渐的实现每一个青年、中年、壮年，每一个月至多服五天勤务（破路、担架、民兵参战在外）做到不误农时。在春耕以前，我们也要适当解决劳工问题，务使劳资双方各得其所，有利抗战，有利生产。我们号召加紧春耕秋耕，加紧制肥，适当的交换种子，及时的补充农具，繁殖牛马驴骡，有计划的造林、保林，不让荒废一寸土，提高土地生产量五分之一，提高到战前的水平！在产棉区以五分之一的土地种棉。我们号召各机关部队团体，于农忙时，一律抽出

时间参加生产，建立礼拜六生产制，每一个人帮助老百姓种一亩地，并生产自己足够的蔬菜！我们号召在农忙时，一律停止支差勤务，各部门的运输均由自己解决！我们号召开办大量的纺织工业，榨油坊，以植物油代替煤油，以土制火柴代替外来火柴，制造土药以代替西药，开采煤矿、铜矿，充实工业原料。我们号召广泛开展合作社，健全合作社，发挥合作社的群众经济组织的作用，反对合作社的机关化的倾向。我们号召活跃边区商业，严格管理进出口货，反对阻碍内部自由贸易的县界乱扣乱税的行为，处置一切非法扣留，非法上税的人员！依法处置破坏金融的奸商！我们号召大量的私人资金，涌现到工矿水利合作事业家庭工业里边来，凡是投资到这些事业里边的资本是不上税的！我们号召全边区的妇女，有组织的参加到生产部门里边来，在今年的生产战场上要涌现出大量的女英雄！

四、实行统一累进税，严格财政制度，肃清贪污浪费，减轻人民负担——抗战是持久的，人民向政府纳税是义务是光荣，统一累进税是最公平的税，有钱的出钱，钱多的多出，钱少的少出。除过工人雇工及赤贫的人不负担外，一律按财产收入多少计分纳税，纳税人口要占全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从今年起政府除过征收统一累进税（钱粮秣三种形式），出入口税，田房契税（保证财产的税）外，所有田赋营业印花牌照等税一律取消。统一累进税只有本会及村公所有征收权，村款的征收不能超过本会规定的范围，所有专署、县政府、区公所，一律不准向人民派款派粮，任何机关团体都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人民捐款捐物，违者依法处理。我们号召全边区的同胞依法监督各级政府的财政，如有违法向人民捐派者，得向上级政府控告，上级政府必根据事实予以应有的制裁。我们号召村民要以更大的力量监督村财政，肃清村款的浪费与某些贪污现象，对于非自愿的慰劳捐款，人民可以拒绝。

我们号召要胜利的完成统一累进税的调查征收工作，全体人民应忠实填报，丝毫不要隐瞒，广大工人、雇工要自动捐纳争取模范。

五、发扬民意机关的作用，保障人权，保障财产权，保障言论、集会、结社、出版、信仰之自由权——民意机关，是人民自己选出来的，它替人民负完全的责任，民意机关负有监督、弹劾、选举、罢免、创制、复决之权，人民对于政府有何意见，都可以通过代表来讲。全边区的人民，不论属于任何党派、团体、阶级、民族、职业，非依法不能逮捕、不能监禁、不能处罚，除汉奸财产得依法没收外，全边区人民的财产所有权，政府负责保护。集会、结社、出版，只要是向政府履行过登记手续，在不作有碍于抗战团结的言行的前提下，都可以自由。我们号召如有侵犯人权、侵犯财产权者，不论政府、机关、团体或个人，被侵犯者均得控诉，政府当依法处理。我们号召各级民意机关，有计划的采纳民意，定期的把人民的意见反映到政府。我们号召大量的妇女参加到政权里边来，使妇女更进一步的得到解放。

六、普及教育，肃清文盲，建设边区文化——要使边区成为新中国的模范，必须有文化教育建设，没有普遍的文化教育建设，各项工作的进展是要受限制的，我们必须使文化教育建设与政治、经济的建设相适应，在今年我们要做到每一个行政村有一个小学校，学龄儿童入学者要达到百分之六十，每一个区要有一个高小，每一个高小要吸收三个免费生，我们要逐渐把初级中学变成四年制，要大量的吸收自费生，吸收各阶层人士的子弟入学。我们要创制两年制的高级中学与正规的大学，我们要继续扫除文盲，更广泛地开展社会教育。我们号召全边区的文化人更有组织的动员起来，为建设边区的新文化而奋斗！全边区的教育职业者，有系统、有计划的编写各种教材、教学法、参考书，政府对有功的文化教育者将予以特殊的奖励与报酬。

七、开展卫生保健运动，防止疾病，减少死亡率——用群众的力量开展卫生保健运动，严防敌探汉奸投毒撒菌的阴谋诡计，创设保育院，保卫儿童保卫后代！我们号召，今春把全边区的厕所、臭水池全部加以清除，把全边区的猪圈、粪堆，全部加以整理掩埋！我们号召广泛的采制中药，推广中医，尊敬医生，医生应为人民服务，广泛教育产婆，要使村村有产婆以减少儿童死亡率。

八、争取伪军、争取汉奸，肃清境内的敌探、汉奸、汪派——对于伪军，我们一向认为大都是被迫的，他们大部分是愿意回到祖国的怀抱的，对于汉奸汪派，除极少数甘为牛马的民族败类外，以一时意志薄弱或被迫误入歧途者为数不在少，因此，凡改邪归正者，我们宽大为怀，一律予以自新之路，而其执迷不悟者，一经抓获，格杀勿论。我们号召，参加伪军的同胞，成群结队回到祖国怀抱里边来，误入歧途的同胞不要一错再错，迅速反省，赶快自首。我们号召，全边区的同胞提高警觉性，防止敌探汉奸，肃清敌探汉奸汪派！

全边区的同胞们！在我们反扫荡战争彻底胜利的时候，在民国三十年的新年度刚刚开始的时候，我们来过边区四岁的生日，愿全体同胞努力，以刻苦奋斗的精神，创造更伟大更愉快的民国三十年。

北岳区党委

关于一九四一年村选及村建设的决定

(一九四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三年来的村选，特别是一九四〇年边区各级政权实行了普选以后，新民主主义的建设运动，更加深入和普遍影响到落后地区游击地区和敌占区的人民。因此一九四一年的村选（阴历正月初一到月底）是在更加扩大的民主范围和统一战线的基础上进行的。他的伟大的社会的历史的政治的意义是：

甲、村政权将在三三制的基础上进行改选，一切不投降不反共的抗日人民都能积极参加村选。

乙、建立在封建基础上以户口为单位的邻闾选制度，将在一切地区彻底废除，代之以公民小组为单位的村代表选举制，更有计划的健全村代表会，以便利于它行使唯一的村民最高的权力，并且实际上使之成为立法和行政合一的政权机关。

丙、在敌寇加紧“扫荡”与顽固派进行局部反共战争的形势下，村选中投降分子、顽固分子甚至汉奸必然要乘机以各种形式进行破坏村选的工作，边区人民也要采取各种有效的斗争方法和手段，保证村选胜利的完成并向落后地区的顽固堡垒及敌占区、游击区进行胜利的突击，为巩固和扩大村选的胜利而斗争。在这种斗争中将有许多新的创造新的奇迹和新的胜利。

丁、为了适应战争和统一战线环境的需要，为了提高行政工作效率，为了更便于工作上的领导和财政经济的俭约与干部的调

剂，改革行政村与区的范围，减少行政上和民选的单位。在村选前根据地理条件和工作上的需要，由边区政府下令重新划界，这对深入村选和边区民主建设上，是有实际的推动作用的。

(二) 村选是一个艰巨复杂的任务，一方面要继续保持巩固和发展群众的优点，另一方面则必须争取和保证三三制在村选中彻底实现，同时还要使村政权在改选后富有健康的活力，进入村政权建设的新阶段。但在政权工作中存在着严重的不平衡，因此全党的任务是：

甲、在坚决执行三三制的条件下，村代表会及各委员会应尽量争取和保证党员只占三分之一，基本群众开明士绅地主，抗日各党派及无党无派人士占三分之二。选举时，党应以保持统一战线的民主政权的领导调剂政权中各阶级关系为原则。投降分子、积极反共的顽固分子混入政权或把握政权者，必须实行公民罢免权重新投票选举，但须采取民主斗争的方法。

乙、要以充分的准备和深入的进行动员去开展村选工作：

(1) 首先应在支部党团及干部会议上进行关于政权中统一战线政策的教育，克服可能发生的干脆清一色关门主义的左倾，同时也要反对无原则的退让和怕担任政权工作的右倾偏向，必须提高每个党员干部高度的积极性责任心，党员在任何一个角落，应成为村选的核心和广大抗日人民的领导者，各级党应检查担任政权工作的同志在一年来的工作，是否有违反党的各种基本政策与包办代替、强迫命令、贪污腐化、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作风。如果某些在政权工作中的同志犯了严重的错误，必须根据“党内要严”的原则，从严处置；必须提出最好的可靠的干部竞选，也只有这样做，才能树立党的威信，加强党在政权中的领导工作。

(2) 普遍发动一切抗日人民的竞选热潮，切实执行双十纲领中一切抗日人民民主权利的规定，提高非党群众干部在一般人民

中间的威信和地位，我们必须与非党群众干部在一起和衷共济地动员群众，同时也要吸收一部分积极抗日的地主士绅参加村选动员委员会，更加扩大民主和统一战线的范围。

(3) 对于巩固地区、落后地区、游击区及敌占区应根据各种不同的情况，布置村选工作，在干部上应有适当的分工和调剂，在划村的办法上应是活的根据实际情况划分，在村选工作进行的方法方式上都应当根据具体情形灵活运用。对于落后地区、游击区与敌占区的村选突击应成为检查村选工作的一个重要标准。一切满足于巩固地区中的优势，必然要招致工作中重大的损失。

(三) 高度的发扬大众的民主主义的作风，坚决反对一切变相的强迫命令的动员工作。必须经过群众的各种会议讨论谈话互相辩驳互相竞赛互相批评互相督促和帮助，从真理上，从思想斗争和教育说服中，从实践的过程中，提高广大群众的自觉性、积极性和自动性。对于投降分子，反共顽固分子专靠行政力量和简单的打击的方法是不能完全解除他们在群众中的影响的。所以，当他们在群众中进行公开活动时，我们必须与之进行和平合法的民主的群众斗争，只有这样，才能彻底揭破他们在群众中间的欺骗，肃清他们在群众中间的影响。对于真正的汉奸及反共分子暗中破坏选举者，必须予以无情的镇压，但对于这两种不同形式的斗争必须有严格的划分，不可混为一谈。

(四) 在此次村选时，应普遍吸收广大群众对村政权和各级政权的意见和批评，充分发扬自我批评的革命精神。建议批评至少包括：

甲、彻底整理村财政：

取消一切派捐款派慰劳或乱罚款的现象。

取缔奸商操纵物价，公买公卖，节省浪费。

普遍制定村财政概算及决算制度，热烈讨论统一累进税。

乙、提高村干部劳动生产热忱，积极发展农业生产，村政权应首先倡导，特别是战斗的具体布置春耕工作尤为切要。

丙、对于成立参议会的各种提案。

(五) 各级党委负责人应随同各地组织的工作团到各地检查工作，随时研究总结和应用发展当时的各种工作和斗争经验，务使此次村选获得应有的深入的工作成绩。

最后，关于动员宣传工作的计划和组织，应根据区党委关于村选宣传大纲决定具体执行办法。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普及国民教育的指示

(一九四一年一月)

一 动员儿童入学的标准与要求：

甲 学龄儿童规定为七足岁至十足岁的男女儿童。

乙 今年在数量上要求平均到达百分之六十，实际上已超过百分之六十的地区，须提至百分之七十至八十。在工作基础差的地区，要求达到百分之五十。

丙 动员儿童入学不仅求数量发展，且须注意巩固儿童入学，要求入学儿童，不无故缺课，不中途辍学。

丁 在动员中特须注意大量女子入学，以争取男女儿童入学之平衡发展。

戊 动员初小毕业儿童，尽可能的入高小。

二 动员的方式与方法：

甲 以广泛政治动员深入宣传解释为主，必要时得配合政府法令强迫入学。

乙 各级政府应协同群众团体以联席会的形式，周密计划具体布置执行之。

丙 通过各群众团体，利用组织力量，进行深入动员。

丁 发动在校儿童以动员新战士之精神，发起动员竞赛。

戊 小学教职员利用家庭访问或召开恳亲会等方式自行动员。

己 教职员在教学及管理方式上注意提高儿童入学之情绪，纠正一切不合理的教学及管理方式，争取广大儿童踊跃入学。

三 可能发生的困难与克服方法：

甲 在小学内建立半日随习制度吸收贫苦子弟入学，每个高小设公费学生×名，以救济贫苦子弟。

乙 对因物质上的困难不能或不愿去外村或更远的地方就学者，应根据一村一初小，一区一高小的原则，普设学校，不能设立之小村庄，建立巡回小学以吸收更多的儿童入学。

丙 对教育不重视或不了解小学儿童参加社会服务之意义，而不愿其子弟入学者，应很好地进行说服。

丁 个别落后地区，因男女关系，动员女子确有困难时，可尽可能聘用女教员。或采用男女分班或分校的办法。

戊 对汉奸顽固分子的破坏，应提高警惕。

党的建设*

(一九四一年二月)

杨尚昆

敌后抗日根据地要建设好，决定的中心问题是党的领导。必须有坚强的党，在政策上不犯重大错误，才能建立一个巩固的根据地。因此，党的建设十分重要。

甲、华北党过去是一个小党，三年抗战中，由于全党的努力，党军（八路军）的帮助，使华北党有了大量的发展。这个党的基础，在坚持三年抗战上，起了相当伟大的作用，而且还能坚持下去，虽然有许多严重问题存在，但切不要以为以前都错了，都要不得。自我批评是对的，但自我批评否定了一切，是不对的。过去曾有同志以为一切都是一塌糊涂，结果是没有信心在敌后坚持，这个倾向是错误的。

华北党的发展，可分作两个时期：

（一）一九三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党中央巩固党决定以前，基本上大量发展时期。

（二）去年九、十月后，开始进入基本上以巩固为主的时期。现在分开来说：

乙、大量发展时期：

* 本文节录自《根据地建设中的几个问题》，全文原载《战线》杂志第52期。

党的数量扩大了，获得了很大的成绩，但也发生了很多错误。

（一）由于片面的了解大量发展的意义，华北党在大量发展中，一般的现象，都是追逐数目字，只重量，不重质。因此，不合中央所指示的“党内要严”的原则，大开门，拉夫，无例外的如此，有一夜发展四十个党员的，有三分钟发展五个党员的，有骑着驴子“跑”党员的，有打锣号召入党的，什么奇形怪状都有。所以华北党的成分，今天相当复杂，党员称号降低了应有的水平。有抗日党员（这还是较好的），还有升官发财的党员，“点头”党员等等。大批流氓地痞，长期脱离生产的寄生分子，混入党的甚多。晋察冀有一个县在整理党时，清洗了三百多人。在政治上，有把三民主义与共产主义混同的，有把山西按劳分配主义与共产主义混同的（如认为五一减租，分半减息，就是“社会革命”）。因此之故，使党脱离群众，甚至丧失党的威信。

（二）由于大量发展，党的成分复杂，教育不够，投机分子的混入，太落后分子的混入，使党的威信减低了。还有刻“共产党支部”印，罚老百姓的款，张贴布告的怪事，平定有好多“党员”叛变投敌。武乡的老百姓说“共产党好，共产党员不好”（还说“法善人不善”）。

（三）组织不严密，支部究竟有多少能开会，不知道；有些组织不合党的原则：如按年龄，性别分组，有所谓“青年小组”，“老头小组”，“妇女小组”，“成年小组”等，或按阶级成分划分，有所谓“富人支部”，“穷人支部”，或按文化程度分组，有所谓“活动小组”，“落后小组”，五花八门，无奇不有。冀南太北都有此种现象。晋察冀也有“贫人小组”，“富人小组”。还有很多同志，根本不过党的生活，抱着合则留，不合则去的自由态度。这是一些太落后的分子。联共党章规定：三个月不自动的缴纳党费

者，机械的开除党籍。若按照这一标准来检查我们的党，不知道有好多应该机械的开除党籍的。还有些负责干部不参加党的小组，好象组织只是为下级党员而设的，自己可以不参加。

(四) 因为以上现象，使党缺乏应有的战斗力，严重的存在着脱离群众的现象，所以中央指出，华北党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都是很巩固的，这是极正确的。

丙、巩固时期：

自中央提出巩固党的方针以后，各地党都进行了整理工作，获得了初步成绩。晋察冀较好。总起来说（连晋察冀在内），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巩固党，这一任务基本上没有完成。晋冀豫区比晋察冀差，冀南山东就更差了。这表现于：

(一) 从思想上说，党员的基本教育很差，党员还没有训练成为群众中的先进分子。党员不应与非党群众混同，可是地方党中有些党员还不如非党群众好，影响到好的群众不愿入党（老百姓对于“村干部”的印象是：“从前那一批人得势，今天是这一批人得势”）。党员落后于群众，这种现象是与党的原则相违背的。因为大家都知道：党是“工人阶级的先进部队”，是先锋不是尾巴。党员对于基本思想认不清楚（如把“铁的纪律”了解为“犯了纪律用铁打”），就是干部中间，思想锻炼也很不够。在山西工作的干部，有许多受了按劳分配主义的影响，把共产主义与按劳分配主义混同起来，有些同志以为按劳分配主义是死东西，没有什么影响，这种说法是不对的。过去我们未及时批评，及时与之作斗争，今后应注意这一批评工作。忽视按劳分配主义在一部分党员中的影响，是不对的。

(二) 从政治上也是不巩固的。主要表现在政策上把握不够。中央指示在反磨擦斗争中要善于用×××的进步东西诘难×××，我们的同志却不善于这样作。党的政策研究，还停留在县

委一级，有些地区，还停留在地委一级。北方局的党校，第一二两期尚无政策教育，第三期才开始添设。（中略）中央七七决定，

“全党必须加紧进行策略教育，克服干部的单纯化现象，并把这种策略教育列入干部教育的正式课程，作为成绩考核的主要标准”。党中央重视政策教育，由此可见。因为不懂政策，故经常东倒西歪，例如不能辩证的了解斗争与团结的关系，保障人权与锄奸工作的关系。

（三）从组织上说，今天还是很松懈的。值得严重警惕的是还有内奸分子隐藏在我们党内。在党内做内线工作的，不仅有国民党分子，而且还有汉奸、投机分子、太落后分子，还没有洗刷出去。今天还有人把党当做统一战线组织。这种现象不合于党内严党外宽的原则。党内还有一些特别党员，还有一些只可作同情分子的，也变成了党员，甚至自首分子未弄清楚而恢复了党籍。因为党内还有这种人存在，故使党脱离群众的现象，基本上也未改变过来（冀南某村选举，七个党员占一边，只他们七个人举手。这是值得特别注意的）。

党在组织上的巩固程度，现在只能作一个概括的检阅。可以说：组织工作还是我们最薄弱的一环。统计表没有，组织干部经常调动，不合乎党所提的组织干部应成为终身事业的原则。因为组织干部经常调动，使得下面许多问题不能很好的发现出来，反映上来。如冀南某县一个“模范支部”，内容出人想象之外，而冀南党没有发觉。巩固党的工作，原封未动。只是北方局的巡视团去到冀南以后，才开始这一工作。

丁、加强与群众联系，提高党的战斗力：

（一）华北党若干地区的现象是严重的脱离群众，战斗力不强。其原因是：

一、地下党的历史传统，秘密时代的工作作风束缚着我们，

没有开展一个大规模工作局面的习惯，譬如秘密时代的宣传工作很简单，今天根据地的宣传工作，应该不止限于写传单标语，小册子，而要领导国民教育社会教育了。组织部的工作，应该不止限于调动干部，考核干部，还应注意领导政权工作了。但一般的，工作还是限制在狭隘的圈子里。自然，在新的局面下，没有经验，也是一个原因。

二、由于党内成分复杂，阶级异己分子混入党内，削弱了党的战斗力。

三、政策教育不够。切实注意群众生活问题，了解群众的要求、群众的情形，非常不够。

四、缺乏应有的思想斗争与自我批评。党内相当多的地方，是一团和气。组织上、政治上，不少自由主义的现象存在。组织纪律执行甚差。六中全会指出，对于干部的“并非大的原则错误又非说而不服的情况下”，不可轻易采用“开展斗争”的方法，但华北有些地方党，则忘记了应有的斗争，这是错误的。

由于上述原因，华北党的战斗力没有达到应有的高度。四个原因中，主要的是三、四两点。有些同志过分强调“成分”问题，在四月高干会议中，已经驳斥了这种观念，但这种错误观念直到今天还未改变过来。有些地方党把政策的错误都推到成分问题上，这是不对的。成分不好是问题之一，而非唯一问题，中心问题是党的领导与政策问题。我们各地的区党委中，工人成分甚少，党中央也是一样。党中央的政策为什么又决定的十分正确呢？可见成分问题不是唯一原因。我们的党是共产党，不是“工党”，它是无产阶级先锋队，其他阶级的先进分子也能加入，只是入党时候是条件不同，而不是绝对不许其他成分加入。强调成分不好，会忽视了自己的领导责任，忽视了主观力量。所以不

能把成分问题扩大成为一切。

(二) 如何提高战斗力，加强党与群众的联系？

一、要普遍造成浓厚空气，使党员，干部都注意群众生活。洛甫同志在《共产党人》第八期上写的一篇《更多的关心群众的切身问题》，全党应普遍〔阅读〕。要反对“党老爷”，“党官”。重心应放在支部，认真去建设支部，停止支部中的混乱现象。

二、加强干部的政策教育。党校、训练班，群众团体的训练班，都应添设政策教育。政策教育应该是多方面的。华北财政经济学校只教财政经济政策，这是不够的。党中央是那样重视政策教育。首先是党的领导干部，应当研究政策问题，党的刊物应当多多讨论政策问题。

三、严格开展反对脱离群众的现象，反对地主资产阶级思想在党内的反映（直至开除），反对政治上，组织上的自由主义的倾向的斗争，自由主义在山西某些地方，是反映了阎锡山的“二的哲学”，应当完全肃清。

四、严格执行纪律，检查工作。

过去检查工作不好，多是照顾敷衍。报告总是公式主义，开始总是叙述成绩，接着就是“但”字一转，说些模棱两可的话，如“不太好”，“不够好”云云。大都千篇一律，或者就是条文主义，“一，二，三”，“甲，乙，丙”，干燥无味，只有骨头没有肉，毫无生动活泼气象。今后各地区党委应向北方局定期作总结报告，如关于区党委的方针如何，某种错误纠正了没有等等问题，都应生动详尽，原原本本的写出来。有些负责同志可以写些无关痛痒的信，或者是无聊的信，却不愿写一封好的关于工作报告的信。好多都是寒暄问候，“统一战线式”的信。北方局要求各地负责同志好好把下边的各种各样的情形，全部反映上来，用写信的形式也好。今后每三个月区党委应向北方局作一全面的总报告。

戊、党内保卫工作问题

(一) 这一工作，一般的是没有建立起来。但是不要以为华北党内没有问题，反共分子正进行着“建立共党内线的突击工作”，只是我们没有发现或很少发现暗藏在党内的奸细分子。

国民党的内奸政策是：

一、以金钱收买内线。反共特务机关订有收买共产党和八路军内部奸细的价目表，规定每个奸细从最高的每月三百元到最低的五元为止。反共特务机关关于内奸工作曾有指示，叫他们钻营充当军队政治部和政府的秘书，既可打听秘密消息，又可避免别人注意。

二、实行自首政策，方式很多，主要是利用自首分子长期埋伏党内作“内线工作”。特务机关捕捉了共产党员以后，在最短时间中，通常只有几小时，至于半天，用威胁利诱的手段，迫使写悔过书，或取得党内的秘密，作为证据，拿在手上，然后放你回去，使你仍然在党内做奸细工作。你若反悔，则以宣布这些证据为要挟。

三、专门训练奸细，以马列主义或中共理论与工作方法训练奸细，企图以“积极的共产党员”的面貌取得信任，提高地位，混入共产党与八路军新四军的领导机关。

(二) 托派活动。

最严重的是山东。托派分子在山东部队内，甚至混入到机要工作部门，把地图、命令都偷出去，我们的部队一有行动，敌人就知道了。津南地区，直到豫北，是托派活动的大本营，但却未在党内发现托派，这不是说我们党内没有混入托派，只是表示了我们保卫工作的无能。太南太北皆曾发现了托派的活动。

托派潜藏在党内，一般的都是挑拨离间，挑拨是非，使同志互相闹意见。在军队中，是挑拨军政双方，恶化他们的关系。在

党内发现有挑拨是非的人，应特别注意，至少也不是好人。在有些地方党与军队间的不团结的现象，大多都是他们挑拨起来的。

苏鲁边湖西事件的血的教训，是值得大大警惕的。

湖西地委机关混入托派，托派假借“肃托”名义，挑拨军队与地方党的关系，而我军在该地行动的某支队政治领导人，麻痹糊涂，听信异己分子的挑拨，上了托派分子的当，根本违反党的政策，乱捕乱杀，甚至假借中央命令，肆意妄为，使党的政治影响受到很大损失。造成这种罪恶行为的原因，是在所谓“肃托”时完全脱离了正确原则，而采取了：

一、一般化——不分是否托派，首从一律看待；

二、扩大化——照自己的想象推断，要名单，指名逼供；

三、简单化——把生活不好，贪污腐化，好讲怪话的人，都看成是托派。

这是阶级异己分子混入我党，借刀杀人，“托匪肃托”的血的教训！

湖西事件所给我们的锄奸工作的教训是：

一、地方党不能处决奸细，随便杀人，有了奸细，应送交政府处理。托匪是汉奸，政府可依照惩治汉奸条例处办。军队无权处理地方负责同志。党与军队随便处理锄奸案件的现象，应严厉制止。

二、反对扩大化，反对单凭口供，指名逼供，乱捉，乱打。

三、反对简单化，中央指示的原则是：“不放走一敌，不乱杀一人”“不放走一个内奸，不冤枉一个同志”。

“托匪肃托”，中央苏区曾经有过这样事情。有些同志把思想斗争变成“肃反”。尤其严重的是内奸的挑拨，偶一不慎，即一错百错。

己、党政民关系问题。

(一) 党是阶级的最高组织，其他一切组织（群众团体、政府、军队）都应服从党的政治领导。

(二) 党对群众团体和政府的领导，主要的是政治路线的领导，方针的领导，经过党团形式去实现领导。在群众团体和政府中工作的党员，应坚决保证党的政策的实现，要成为执行的模范。

(三) 政府及群众团体日常工作的进行，应尊重其组织上的独立性，党不能代替包办。

党对群众团体和政权的干部，不要随便的调动。必须调动时，应经过群众团体和政权，取得他们同意，经过一定的手续再调。

切忌包办代替。在这几个根据地的严重现象是地方党的包办代替。地方党动辄批评政权工作同志“观念意识不正确”，“党性不够”，政权工作同志感到莫大的苦恼。

(四) 要求各地方党相当固定群众团体的干部，不可乱调，要调亦须经过党团的商量，或得群众团体执委会的同意，不然就会抓乱。群众团体及政府的干部，如有意见或批评，应让其尽量发表意见。中央负责同志倾心听取同志谈话的作风，应该学习。他们不是首先给同志戴大帽子，使他们不敢说话。

全面彻底的实现双十纲领*

(一九四一年二月)

刘澜涛

第一、关于双十纲领的一般问题

甲、双十纲领是边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发展的新时期，双十纲领是晋察冀边区三年来伟大斗争的反映（它不是依靠于我们主观的愿望或想象，而是边区实际斗争科学的总结），是党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在边区的地方化和具体化的结晶；是目前边区全体工作的总方向和检查工作的总尺度；它是为了巩固发展边区统一战线，从政治上经济上保障工农劳苦群众生活的改善，并为了保证边区有顽强健康的长期持久性，而发布的。双十纲领的发布，使边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发展到了一个新时期。

乙、五个月来（一九四〇年九月至一九四一年一月）双十纲领在各地区各阶层中的一般反映（材料极不完全）：

由于双十纲领是代表着各个抗日阶级阶层的利益，代表着我区敌占区和游击区一切抗日同胞的利益，代表着一切抗日老年、青年、儿童和一切抗日男女的利益。因之，对纲领的反映，也是多方面的，主要的归纳起来可分作下列三类：拥护赞成的；观望怀疑的；曲解造谣反攻的。兹就党内外已有材料简述如下：

(1) 拥护赞成的：

* 本文节录自《在北岳区党委二月扩大干部会上报告提纲》。全文原载《战线》杂志第57期。

A. 广大的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表示热烈的拥护双十纲领，以各种形式印发的三十万份以上的双十纲领，均被工农基本群众捧阅传读爱护保存。千余个机关团体函电纷飞一致拥护，数十万人联名拥护。这些实例，即可概见一般。

工人对半实物工资表示拥护。因为在物价飞涨，粮食价格波动过大的战争环境下，对工人生活的保障是很大的。

孟县工人把双十纲领第十三条（关于工人的）写成对联和标语，贴满街院，使之家喻户晓。

定县一般觉悟较高的工人说：“生活改善了，又不失业真不错。”定县在双十纲领颁布后，有两千余雇工失业而又复业。

觉悟的农民说：“一面改善生活，一面巩固统一战线，交了租可以顾住地主的生活，这是应该之。这样地主愿意出佃，我们也有地种”。（四分区）

在四分区一千余人的小学教员训练班中，一般的都赞成双十纲领，即在国民党占优势的×县小学教员训练班中，大家对国共两党的纲领经过民主讨论后，几〔乎〕全部赞成我们的双十纲领。

不少青年称双十纲领为“幸福纲领”。妇女赞成“反对买卖婚姻”，及婚姻自由与产前产后的休息。有许多地方妇女结婚，以会议形式代替了坐花轿骑毛驴。自由恋爱之风日盛，结婚离婚者激增，孟县儿童说：“好好学习双十纲领，就能打败日本”。

定县逃亡敌占区一百三十余基督教青年知识分子，近日回来者八九十人。各县青年学生及小学教师，要求工作自愿自动为国服务者，日益加多。并称双十纲领为“治国纲领”。徐水等地敌占区知识分子要求回边区来，完县青救曾争取了游离知识分子二百余人到抗日工作中来。

B. 一般抗日的地主资产阶级，士绅名流及友党人士，皆一致表示拥护双十纲领。

他们说：“共产党真有人才，什么都想到了，从入坟墓的到肚子里的（即老年到婴儿）都顾及到了”。

“双十纲领公布后，才有我们的世界了，我们才有活头了。”
（五台士绅座谈会）

×县大地主把双十纲领带到北平去，动员留居平市地主回边区，该地主本人并拟以巨资投入边区工业生产上来。

地主一般的重视自己的财产了。生活不象以前那样浪费，治家理田者日见增多。

地主对双十纲领特别重视，贴在家里□教子弟，并在街上公开讲说，有的把双十纲领背得很熟（作为保护自己利益之武器）。

定北某些地主说：“双十纲领很好，而且一定能够彻底实行，因为八路军向来不说假话，说到那里，做到那里”。

徐水自双十纲领发布后，逃亡地主回来者百余户；灵丘归来者三十余户；×县有四十顷（4000亩）良田的地主正拟返回；阎锡山派人回来料理私产；易县昔宋哲元之秘书返家料理；其他阜平、平山、灵寿各地逃亡地主回来者也时有所闻。

代县士绅座谈会中，由敌占区归来〔的〕地主说：“过去不知政府法令，今天我看到了双十纲领，以后即便杀头，我也不到敌区去了。”言之沉痛落泪。

孟县由敌占区逃回地主说：“在太原有人说边区出了双十纲领，一切变好了，所以我就回来了，还有不少地主将随后回来。”这些地主一提到双十纲领，就眼笑眉开。

某地地主说：“这可有头儿啦，以后既有饭吃，而且也有了生命财产的保障，还是八路军讲理。”

孟县地主说：“村公所尽帝国主义把持，连说话权也没有，双十纲领颁布了，一切就要好了”。有的地方打官司的多了（平山短期内有百余案地主关于土地的诉状）。

易县等地，富有者开始投资，工商业较前活跃了（造钢厂等）。

地主士绅在社会地位提高了。因之，他们也较活动了。（如灵寿某大地主自动组织宣传队实行选举。涞源某年过五旬之老地主，爬山越岭，冒着枪林弹雨参加涞灵战役等）。

边区友党某负责人，承认我们的双十纲领，比他们的竞选纲领好得多，希望我们多多印发。

×县国民党员，曾任杨爱源秘书，在村中表现甚为不好，双十纲领颁布后，他在士绅座谈会上提出拥护双十纲领，并亲自在粉墙上楷书双十纲领。

平山某学校中友党党员，经过深刻研究讨论双十纲领后，向学校当局表示其往昔之错误，自愿脱党并极诚恳的表示双十纲领是真正巩固团结巩固统一战线的，边区国民党的竞选纲领，是本草率而不着实际了。

平定平山等地国民党部及国民党员纷纷致电分局，表示拥护，有的并真诚的要求我们帮助指导。

C. 不少据点内，汉奸伪组织出来找我们接头，力找自新之路，并有给我们送子弹物品，订立“友好”关系的，有的“汉奸”看到双十纲领抱头大哭，痛悔前非，祈求原谅。

大批误入歧途的分子，纷纷自首，坦白承认过去的错误，愿在政府领导下团结抗战，计阜平、行唐、曲阳即有一百六十三人（为□乡□、齐心会、新国民党），去年总公安局统计，受双十纲领感召而释放者，达一千八百六十八人。

伪军在双十纲领感召和影响下起了变化，雁北广灵大批伪军反正。高阳伪军动摇，×县伪军派其父以毛驴偷送子弹数百粒给我们，有些伪军家属因受到感动而好转，有的认为伪军不光荣，并动员其子弟反正，收效甚大，某县伪军二名看到双十纲领拖枪跑

回，交枪返里务农等。

D. 五台喇嘛和尚及易县满人（易县县议会议长为满人），与各地回民都发表了衷心拥护双十纲领的通电。五台喇嘛在座谈会上说：“根据双十纲领我们保证二五减租，但减租后佃户也必须交租”。

一般商人因受双十纲领影响，对边区更加关怀，特别因为境内贸易自由（查路条时不受到苛刻限制），货币流通，表示满意。

(2) 表示观望怀疑的（有恶意的，有些是由于不了解）。

A. 地主老财方面

“双十纲领的办法倒好，但下边往往说要适合当地环境，要灵活运用，一灵活应用就灵活得大变了”。

五台×地主对我村干部说：“这双十纲领是很好，不过上边老是这样说，下边的人就不能这样做了。”

崞代等地不少地主说：“纲领是好，就怕不好好地执行”；有的说：“双十纲领恐怕是共产党耍手腕”。

“双十纲领是上边定下来的，下边未必能够执行，只怕是成为纸上谈兵”。

“双十纲领是软办法，新花样，换汤不换药”；“双十纲领是‘黄土纲领’”（意指一钱不值）；“共产党上层好下层不好，因之，实现恐无望”。

“现在还是今天摊派明天慰劳，双十纲领说废除一切捐税，以今观之，双十纲领仍为纸上谈兵”。

B. 基本群众方面

一般觉悟不够的工人，特别是双十纲领颁布后，在雇主乘机反攻下失业的工人，对双十纲领不愿拥护与执行，有的说：“双十纲领所载的条文又不如以前那个好了”；有的甚至说：“双十纲领不是改善工人生活，而是增加工人苦恼，向人家让步了”。许多工人对

双十纲领不表示意见，由于过去工作方式不好，而在双十纲领颁布后，失业工人说：“这回把我们强制住了，今后没有人要只有失业吧！”个别工人反映，“双十纲领公布后，世界又完了，只是给地主们谋幸福”。

一部分农民因为没有“永佃权”认为土地没有了保障，对双十纲领表示不满。

有不少下层干部说，双十纲领是宣传纲领，是共产党发的，尚未成为边区政府法令，暂时不执行。

有些下层干部认为双十纲领一执行，一切工作就没办法了，不敢向外宣传；有些我们的同志当地主老财对双十纲领质问时，表示无力解释，表示自己对双十纲领动摇怀疑。

一些下层工作人员认为以后不能打骂罚款表示没办法，悲观失望，甚至有请假回家，交印不干者。

(3) 曲解造谣反攻的：

A. 曲解造谣者，如——

平山某村地主说：“双十纲领颁布后，土地有了所有权；佃地收回，不让那般坏小子们种了”。×村自卫队员（坏分子）说：“一切都是自愿，自卫队也是自愿的，强迫不行”。有的不上冬学，要他上他说我不“自愿”。

有的说：“国共磨擦太厉害，共产党怕了，所以才颁布了双十纲领”；有的造谣说：“边区共产党犯了错误，蒋介石给毛泽东打了个电报，他们怕了，所以出了双十纲领”；有的说：“‘中共’是中国共产党，‘中央’是中央政府”，因此说：“双十纲领是国共两党各出十条”（这是反共顽固分子普遍统一的对外宣传要旨）。

有人说：“共产党不实行双十纲领不行，国民党势力太大了”。

地主欺骗农民说：“双十纲领已出来，叫我们收回土地”，并给佃户念双十纲领，佃户无法只得把地交了。

故意曲解双十纲领中的反对早婚为不许结婚，因之一般群众恐慌，纷纷结婚，有的不到结婚年龄，在黑天半夜偷偷结婚（行唐一区，一天结婚者达百余对），有人说：“夫一妻制太约束人了，没有儿子再想娶一个也不行”。

有的说：“双十纲领很好，过去他们都错了，为了维持人心，才发表双十纲领”。

〔有的〕拿双十纲领向劳苦大众说：“现在又恢复了以前的世界，你们以后不要再张牙舞爪的叫了，一切又由了我们”。

雇主说：“工会没势力了，县工会主任被押起来了，工会取消了，以米代价不实行了”。

“什么说服，你说我不服，看你怎么办，有双十纲领呢？”有些坏分子不愿在自卫队服务说：“我不去看他们怎样，现在他们不敢不保障人权”。

未能把地无理收回的地主说：“双十纲领只是口头上的，不实行，和从前没有两样”。平山×区地主因抗交公粮被押，他说区公所不保障人权。汉奸嫌疑犯分子说：“双十纲领保障人权，犯了错误，区政府不敢处理，现在我们就当了汉奸，八路军也无办法，因为他们要保障人权”。平山×村地主威胁佃户说：“你若不交地，中央军来了不但收回土地，而且要打倒你”。

关于结婚离婚问题：因一个国民党员离婚条件不合，区政府未批准，他到处说：“双十纲领只是说，而不实行”，国民党顽固分子挑拨一个四十多岁的妇女到娘家去继承财产，他娘家正是一个区级干部，现在打官司打到平山县政府去了。挑拨抗属说：“你丈夫听说阵亡了，你快再找一个吧”。

有的说：“三三制是假的，民兵中也要实行三三制”。

平山×村在反动顽固分子挑拨下，某妇救会员，不做妇救会分配给的鞋子，说是产前产后休假五星期，后来一看，这个妇女并

没有孕是衣服内藏一个瓢。

在自卫队集合抬担架时，顽固分子说：“先表决一下”；队长不同意，他说：“队长不讲民主，不执行双十纲领”。

把“反对溺婴”解释为保护私生子；因之，有些地区寡妇大姑娘大量生产私生子，有些妇救会和青抗先锣鼓喧天，送红帐子，名曰“实行双十纲领”。

有的人说：“既然主张保护私生子（指的“反对溺婴”），又主张一夫一妻制，是前后矛盾。”

“双十纲领是共产党投降国民党中央军的明证，共产党向资产阶级地主投降了，妥协了”（这是托派的无耻造谣）。

佛教会（汉奸组织）利用言论自由也公开宣传其汉奸理论，有的汉奸说：“我们现在到日本八路军两方面都可以混了，八路军现在也保护人权了。”有人有计划地做“巧汉奸”。（即一方为日寇作点事，一方又不致处死刑）

B. 乘机解雇收地而进行反攻者（反攻者不一定是顽固分子）。如：

一、解雇长工：

藉口契约自由，大批解雇雇工，这一现象各县都在发生，相当普遍；

有些雇主说：“双十纲领颁布了，工人没有优先权，咱愿雇就雇，不愿雇就不雇”；

有的雇主说：“工人工资太大，一年不够他吃，雇长工不如雇短工，短工不出差”以威胁工人；

雇主对工人说：“双十纲领出来我们‘自愿’不雇了，如果你愿意做工，今后就不要再听工会那般坏小子们的话了”；由于雇主大批解雇，工人失业，雇主号召谁工资少，做活儿多，就雇谁，这样使工人自己互相争夺，发生矛盾；

某些顽固分子对雇主说：“不要雇长工，要雇短工，一方可以省钱，一方可以不出差，更省去半实物工资，这是一举三得”；

有的地方雇主以压力解雇，然后偷订私约，廉价招雇。

二，收回土地：

平山××地主说：“双十纲领公布后，土地有了所有权，佃地要收回，不要那些坏小子们种了”；

地主收地，农会解释说应顾及佃户生活困难，他们说：“双十纲领是做什么的，不叫收回可不行”；

有些地主把租地、半租地、佃地都收回，并说双十纲领规定：双方自愿，我有这种权力。有些地主说：“双十纲领颁布后，我要收回土地，改善我的生活”，“他们现在不敢胡闹了，我们可以根据双十纲领第七条，将土地收回，任何一方都有解约之权，而现在要实际行动，把地收回，结算账目，集齐土地，重新改佃别人”。

平山有些地主把地收回，租给地痞流氓，利用地痞流氓来反对我们；有些地主把地秘密借给别人种，或以很少的钱出当，以避免统一累进税，有些地主无理收地，佃户不肯，他到政府告状，说：“坚决拥护双十纲领”，有些地主说：“双十纲领要我收地，你不让收不行”；有的地主把地收回后，廉价出当，以引起农民争地的斗争。平山×村将已种麦地收回二十余亩，并要到专区去打官司，群众十分不满。

好多地主用双十纲领的话，以压制农民，安然收地，使佃户无话可说，承认是“双方自愿”。

有的地主收租用大斗，并逼交小米，有的连二五减租也不实行了。

(4) 党员和干部中的反映（党内一般的是热烈拥护双十纲领的）。

县级以上的干部，一般都真实的认识了双十纲领的重要性，并依此检查布置工作，认为工作有了更具体的准绳。区级干部一般说对双十纲领认识极不深刻，甚至有故意消极怠工，借故拒绝执行者。

如认为双十纲领只是宣传一下就了事，主要的是为和缓尖锐了的阶级斗争，麻痹地主；即使执行也不能全部执行，因为边区发展不平衡，故须灵活运用（打折扣）。

个别党员认为党的路线越来越右了，甚至有些党员说：“是否上级变坏了，说的话完全适合了地主老财的口味”。

有些政治不开展的老同志说：“整天说将来共产，从前说分粮吃大户，现在尚未见到实行，倒又颁布了双十纲领，这可不是我们的世界了，我们今后只有给人家当‘孝子’了”；有的看到双十纲领后气愤愤的说：“好，我们等着给人家当最下贱的奴隶吧！”

有的同志说：“双十纲领颁布了，顽固分子无法处理”，“假若全部实行双十纲领，地主老财一定抬头，我们工作必然塌台”；有的同志对汉奸及顽固反共分子表示无法，有的同志说：“双十纲领带来了连串的困难，真急死人”；有的说：“双十纲领是‘紧箍咒’”（即被约束）。

有的同志说：“双十纲领是共产党颁布的，不是边府发布的，边区参议会尚未通过，暂不实行”。

对地主无原则的让步：如自动减租，自动与雇主订立早起晚睡，作活背粪筐，不作任何要求的合同，某些村干部自动为地主收地、收租，对顽固分子的进攻表示无能，对失业工人表示无法解决，汉奸横行不敢打，甚至工会高级领导机关提出“工人赞助资本家发展”，打[把]工会变为劳资仲裁机关等。

有的同志片面的断章取义的了解双十纲领，查字典式的各找自己便利的条文，不能全面研究实行双十纲领。

×地区武委会主任，因不能再打骂，而“交印不干”，甚至有些负责同志也认为“三句好话不如一马棒”。

有的同志为了证明其过去错误“政策”的正确，故意消极怠工，丧失工农阵地。有的乘双十纲领尚未实行“迎头赶上去”，加紧随便打人骂人，罚款胡来，曲阳一个干部说：“双十纲领不让老子打人骂人，老子吊吊你看行不行”，此外还有以罚跪及以“受训”代替关禁闭者。

党内还浓厚的残存着只是形式上、口头上拥护双十纲领，实际上则破坏双十纲领的不正确现象，这种对双十纲领的两面派态度，是极其有害的。

丙、伟大的成绩和宝贵的教训：

(1) 双十纲领颁布后，边区内部各抗日阶级阶层的关系，是有了显著的变动，过去那种尖锐的阶级斗争形式，军阀主义的残余，官僚主义，强迫命令的作风，一般的有了纠正，我党我军的政治影响是空前增高了，抗日的地主士绅，和资本家是更加接近边区了；边区的民主政权中，除共产党外，其他的进步分子和中间分子是大大的增加了；（如易县三百八十四个区代表中，共产党员占百分之二十七，余皆为一般的进步分子和中间分子；如唐县六十四个县议员中共产党员占百分之三十九，其他进步分子和中间分子占百分之三十五和百分之二十五强；完县四十四个县议员中，共产党占十五人，其它进步分子中间分子共占廿七人等）边区人民的政治水平，（特别是在实践中的统一战线教育）是大大提高了；汉奸敌探活动的社会基础，是削弱了；顽固分子更加孤立分化了；党员干部对策略上的了解和对党的各种政策的体会与应用是前进了一大步。因此，边区的巩固亦与往昔大不相同，这是双十纲领收到的伟大成绩。这完全可以证明：只有共产党才是对民族对人民最关心最负责任的，因而他的方针和路线也是唯一正

确的。

虽然如此，过去统一战线工作中的强迫命令，仗势欺人，爱包办，喜垄断，“宁左不右”，好大喜功，只走直线不走曲路的残余，还是十分浓厚的存在着，在个别地区，还在发展中。严格纠正这些现象，还是时刻不能放松的。另一方面统一战线中公开表现出来的右倾危险，也必须尖锐的注意防止和纠正。“左”倾右倾都是错误的。

(2) 目前执行双十纲领所遇到的困难障碍和反攻与破坏。我们在双十纲领颁布时，就清楚指出了的。我们曾指出：“首先，那些存在于部分党员和不少基本群众中狭隘的‘宗派主义’，就是那些只顾眼前不顾将来，只看一点，不看全面的农民式的观点，那种好痛快好干脆，喜欢清一色，爱走直线，不走弯路，和自高自大的小资产阶级意识，会表示不满和反对。其次，顽固分子特务奸细，必然从各方面用各色各样的方式，来破坏这一纲领之实现。他们必然会诬蔑党的纲领，曲解党的纲领，他们必然会阳奉阴违，实际上抵制这个纲领的实行，……这些地主资产阶级分子……乘机反攻，来企图挽回他们已失去的‘反动优势’，来打击我们的基本群众和党员干部。第三，托派匪帮必然会从‘左’的方面来攻击与破坏这个纲领。第四，……结婚离婚的独立自主……并明白规定妇女财产继承权……。落后和破坏分子的不满与阻挠实际执行中的斗争与纠纷，势不可免”。（详见《战线》第四十三期《克服一切困难彻底实行双十纲领》）。

因之，目前各地方遇到的困难，所发生的暂时的混乱，及某些失常现象，是不可免的。用不着大惊小怪。这些困难在长期斗争与教育的过程中，是完全可以战胜和克服的。“革命者本来就是要变革世界的，当然只有我们能预先指出，并及时注意解决克服这些困难，双十纲领全面的彻底的实现，才有可能。所以，不是

双十纲领带来了困难，而正是双十纲领克服了困难，和挽救了某些地区的“危机”。否则假使没有双十纲领，则困难必然会更多，且会无法克服，以致摧毁了我们的阵地。

(3) 举手赞成双十纲领，口头称扬双十纲领，通电拥护双十纲领，这仅仅是拥护双十纲领的初步表现（而且是没有丝毫决定意义的初步表现）。一个共产党员，如觉得这样就是真正的拥护双十纲领，那他就是一个十足的官僚主义者。行动与决议的完全一致，是我党的特点，一切党内对执行“双十纲领”的两面派，都是非常有害的。一切阳奉阴违，消极怠工，特别在群众面前公然宣布政府无命令即不执行双十纲领的现象，是绝对不能再允许的。

有些地区基本群众，拥护双十纲领表示不很热烈，这是一个过程。党的一种主张，必须要在群众实际斗争中，日常生活中，经过其亲身体会，他们才能衷心相信，并不惜任何牺牲，而求其实现，不能要求群众还没有彻底了解时，即要他彻底的衷心的拥护。也不能以先锋队的尺度，来测量一般群众。任何强迫命令，都是错误的危险的。

必须把双十纲领的教育与党的基本教育联系起来。双十纲领是党在边区的阶级立场，正如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是党今天的阶级立场一样。我们要把党组织的严密性与广泛的统一战线工作，区分开又密切联系起来。

(4) 双十纲领全面的彻底的执行，是和边区统一战线中阶级力量的转化，及“联合与斗争”的发展规律分不开的。

边区一般政权在开始成立时，地主豪绅占有相当势力，或完全被其把持，后经区村民主选举，各级干部健全，逐渐由革命的新兴力量代替了豪绅地主的优势。有的地区甚至走到了独占和清一色。双十纲领则根据中央三三制的指示，使阶级合作与阶级平

等的民主政权之实质，更加明显（既非国民党一党专政也非共产党一党专政）。

边区未成立前，一般农民皆受重租大利盘剥。因之，开始强调二五减租一分减息。以后，农民日益醒觉，农民团结组织力日益强大，租息大部依法减了。但又发生不少不交租付息等严重问题。双十纲领规定，一方依约减租减息，同时亦必须依约交租付息，把这个矛盾适当解决了。

开始的工人生活十分痛苦，强调改善工人生活，加资减时，为增加十分之一的工资而斗争，是必须的。以后，工人团结组织力量日益强大，工资达到了相当高的数目，有时也有的减到影响生产的程度，双十纲领就指出一方面要改善工人生活，一方面又要增加生产，提高劳动纪律，增强劳资关系，把这种“矛盾”统一起来。

边区财政开始多平均摊派，以后不少地区短时期内又过分集中于地主富有者身上，双十纲领以统一累进税的更合理的税制，来健全和巩固了边区财政。

人权问题也是如此。过去别人压迫我们，我们处于无权的在野的地位，中间经过民主选举工农翻过身来，有些地区发展到无理的压迫他人。双十纲领以保障人权和镇压汉奸的统一，巩固了边区的治安，发扬了新民主主义的革命法治精神。

当然，各种问题都在发展，真理是具体的。边区各种建设，大体上是经历着上述三个阶段。（自然不能机械划分，把什么都用这个公式来套）但必须知道这三个发展阶段，也是不平衡的，不一致的。如有的地区，减租减得太“过火”，有的地区尚未实行二五减租。有的地区的区村政权为工农“独占”，另外的一些地区则仍为豪绅地主所把持，克服这些不平衡不一致，仍为当前的重要任务。

这样，双十纲领为边区发展的新阶段，就十分明显了。

(5) (略)

(6) 彻底实现双十纲领，必须把顽固地主资产阶级和落后势力，向工人、农民、青年、妇女的反攻与进攻，分析清楚，决定办法。应以民主合法平等的群众斗争，与法律的行政的力量，协同解决之。不打退这一反攻与进攻，双十纲领就不能实现，我们就会失掉广大群众。同时，必须反对基本群众方面，不顾大体看不到革命的永久利益，而津津于日常利益，眼前便宜。以致对双十纲领采取消极怠工、敷衍塞责、拒绝执行的“自害政策”。一切无原则的向地主老财让步（右倾），与超统一战线的经济政治斗争（左倾），都会使双十纲领不能实现，使工农自己害了自己（自打自）。所有这些偏左偏右的现象，均应彻底纠正。

(7) 边区党是执政的共产党，它在群众中有极高的政治威信，因而，双十纲领在今天实际上已成为全边区人民的行动纲领。但其宣传解释，教育执行之普遍深入程度，是非常不够并且也是十分不平衡的。（如×县群众甚至不少区村干部尚不知双十纲领为何物）这是极需克服的。

正因为双十纲领已成为边区全体人民的行动纲领，对于捣乱破坏双十纲领分子的正确处理，也就成为边区全体人民自己的任务。对于一般落后群众及偶然违反双十纲领者，主要的应采取耐心的政治教育，和进行适当的斗争；对于有意捣乱者，则必须采取政治争取，与行政处理的办法。总之，政治说服与行政处理，民主教育与适当斗争，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的公开合法平等的群众斗争，与法律行政的处理密切配合，是克服边区内部执行双十纲领困难的主要方式。单纯的行政命令，必然走到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只有民主而无行政与斗争，则必为捣乱顽固分子所利

用（如抬担架要民主表决等），以遂其破坏阴谋。

只有全面彻底的实现双十纲领，才是正确的执行党的政策，全党同志必须把保证党的主义与主张更看得珍贵些。

晋察冀边区 人民武装抗日自卫队组织章程

(一九四一年五月一日)

第一章 总 则

1. 本队定名为晋察冀边区人民武装抗日自卫队。
2. 本队为人民自己的群众武装组织，但执行基本任务上接受上级和同级政府之指示与指挥。
3. 本队以组织与加强边区广大人民武装自卫力量，保卫家乡、保卫抗日政权、抗日团体，保卫边区、争取抗战胜利，实现独立自由幸福的三民主义新中国为宗旨。
4. 本队基本任务如下：
 - 一、进行群众游击战争。
 - 二、配合抗日部队作战。
 - 三、维持后方治安担任抗战勤务。

第二章 队 员

5. 边区抗日人民，凡年在十六岁以上五十五岁以下者，不分阶级、不分性别、不分种族、不分宗教信仰等，均得登记参加组

织为本队队员。

6. 本队队员均有下列权利：

- 一、选举权被选举权及平时的罢免权。
- 二、参加会议向本队建议。

7. 本队队员均有下列义务：

- 一、遵守本队章程。
- 二、坚决服从上级领导执行命令完成任务。

第三章 组 织

8. 本队组织原则为民主集中制。

9. 本队于边区、专区、县、区、村各级设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边区由委员七人，专区以下由委员五人组织之。

10. 边区至村各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各设正副主任各一人，及总务部、组织部、训练教育部、妇女部、模范队部、青年武装部六部，各设部长一人，按工作需要各设干事若干人、正副主任各部部长由委员中推任，干事则由各该级委员会通过聘定。

11. 边区至区各级得设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为各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所属之独立组织系统。

12. 边区至区各级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组织法另定之。

13. 区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下得设模范队队部，队部设队长指导员各一人，队部下设干事若干人，队长指导员由委员兼任，干事由队部聘定。

14. 区与村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之间，如工作需要，得于中心村设区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分会（不为一级）并分妇女模范青年等部及干事若干，常驻于中心村所在地。

15. 边区至区各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均由本队各该级代表大会选举之，村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则由村队员大会直接选举之，但同级青救妇救可推出代表青救妇救的候选人各一人。

16. 村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为本队之基本组织，村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主任，得参加该村村务会议。

17. 各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任期边区至村均为一年，但均可连选连任。

第四章 编 制

18. 村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之下，设妇女队、自卫队、抗先队与模范队四队。

一、妇女队——十六岁至五十五岁之妇女队员编制之。

二、自卫队——十六岁至五十五岁除参加抗先队模范队者外，全体队员编制之。

三、抗先队——十六岁至二十三岁之自卫队员，自动参加抗先者编制之。

四、模范队——二十四岁至三十五岁之自卫队员，自动参加模范队者编制之。

19. 妇女队、自卫队、抗先队与模范队皆以村为单位编为队、小队和班，以三三制为原则。

一、队：设正副队长各一人，并酌设干事一人至二人。

二、小队：设正副小队长各一人，二小队至四小队为一队。

三、班：每班五人至十四人，班设正副班长各一人，二班至四班为一小队。

20. 妇女队之小队、班队员之组合原则如下：

一、十六岁——二十五岁之全体队员及二十六岁至三十岁之大足无小孩之累者（四岁以下之小孩）混合编制之。

二、三十一岁——五十五岁全体队员及二十六至三十岁之小足有小孩之累者（四岁以下之小孩）混合编制之。

21. 自卫队小队、班队员之组合原则如下：

一、十六岁——三十五岁者，除参加抗先模范队者外，混合编制之。

二、三十六岁——五十五岁者，混合编制之。

第五章 职 权

22. 本队最高权力机关为本队边区代表大会，代表大会闭幕期间为边区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

23. 边区至村各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正副主任负责领导各部工作，主持会议，对外交际及负责指挥之权。

24. 各级各部职权如下：

一、总务部——负责文书会计收发庶务及不属于其他各部事宜。

二、组织部——负责组织调查统计及审查干部等工作。

三、教育训练部——负责对外宣传、军事训练及人民武装的政治工作，宣传鼓动保证战斗任务完成。

四、妇女部——负责妇女队之组织教育训练等工作。

五、青年武装部——负责抗先之一切工作。

六、模范部——负责模范队之特殊组织教育训练等工作。

25. 边区至村各级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在各级人民武装抗

日委员会领导与指挥下，负责领导与指挥抗先队一切工作，抗先队队部执行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之统一方针，决议及教育计划，根据青年特性，分别具体执行，有单独行文及发布命令之权。

26. 区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区分会，有向下级就近督促检查与训练指挥所属队员之责。

27. 区级模范队队部，在区级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之直接领导与指挥下，负责领导指挥模范队之一切工作。

第六章 会 议

28. 本队各级代表大会及村级队员大会，召开期间规定如下：

- 一、边区至村均为一年。
- 二、上列会议均由各该级委员会召集之。

29. 本队各级委员会召集期间如下：

- 一、边区至县均为一月。
- 二、区以下均为半月。
- 三、各级委员会均由主任召集之。

30. 边区至区级代表大会及村队员大会及各级委员会，必要时可召集临时会议。

第七章 纪 律

31. 本队全体干部及全体队员，均须遵守本队章程，服从上级领导与指挥，坚决执行命令，完成任务。

32. 违犯纪律者，得由各该上级按其轻重，予以批评警告处罚勤务或撤职开除等处分，但须报告上级，并绝对禁止打骂罚款及一切物质处罚。

第八章 经 费

33. 本队经费来源如下：

- 一、政府补给
- 二、募捐一部或全部

34. 本队经费，由边区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统一预算，统一分配与统一的按期向边区政府报销，并向大会作报告。

第九章 附 则

35. 本章程经本队边区代表大会通过执行，其修改权属于边区代表大会。

36. 本章程施行细则及解释之权属于边区人民武装抗日委员会。

晋察冀边区青年抗日先锋队

组织简章草案

(附：青年化的队规队风)

(一九四一年五月一日)

第一章 总 则

- 第 一 条 本队定名为晋察冀边区青年抗日先锋队。
- 第 二 条 本队宗旨在于武装广大青年，进行军事训练广泛开展游击战争，及动员队员过渡到抗日部队中去以青年化的方式全部发挥青年的战斗力量，保卫边区保卫祖国彻底战胜日寇建立新民主主义共和国。
- 第 三 条 本队为人民武装组成部分，为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所属之独立组织系统。各级部队在人民武装总的方针决议及教育计划下根据青年特性分别具体执行，有单独行文发布命令之权，但战时服从其指挥。
- 第 四 条 本队为青救领导下的青年自己的武装，所有队员为青救当然会员，接受各级青救的直接领导，执行青救决议。
- 第 五 条 本队基本任务如下：
一、配合部队作战，进行群众游击战争。
二、维持后方治安，担任抗战勤务。

三、加强队员军事、政治教育训练。

四、不断输送队员参加部队扩大边区子弟兵。

第二章 队 员

第 六 条 凡边区抗日青年在十五至二十三岁者均可自愿参加本队。

第 七 条 入队时须经队员一人介绍，经同级队部批准，举行宣誓后即成为队员。

第 八 条 本队队员之权利：

一、选举权被选举权和平时的罢免权。

二、参加会议向本队建议。

三、参加本队一切集体活动享受其利益。

第 九 条 本队队员之义务：

一、遵守本队章程。

二、坚决服从本队纪律。

三、坚决执行上级命令完成任务。

第三章 组 织

第 十 条 本队组织原则为民主集中制。

第 十 一 条 本队于边区、专区、县、区、村设各级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队部有正副队长指导员组织之。

第 十 二 条 边区至村各级队部设正副队长指导员各一人，区至边区按工作需要可设干事一人至三人，队部聘定之。

第 十 三 条 区抗先队部根据工作之需要，在适当地区得设区分队部（不为一级），代表区队部执行任务。

第十四条 边区至各级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均由本队各级代表大会选举之。

第十五条 村级青年抗日先锋队由队员大会直接选举队长指导员各一人为本队之基本组织（村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长得参加该村人民武装委员会各种工作会议）。

第十六条 区至边区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任期均为一年，村为半年，可连选连任。

第四章 编 制

第十七条 以村青年抗日先锋队为单位，设小队、班，小队和班采用三三制。

一、村队——设正副队长指导员各一人。

二、小队——设正副队长各一人，二小队至四小队为一村队。

三、班——每班五人至十四人设正副班长各一人，二班至四班为一小队。

第十八条 青年抗日先锋队之小队和班，队员之组合原则：

一、队员负勤务之年龄（十八岁上下分别编制）；

二、按工作任务之不同，及队员之特殊能力可编成不同的小队、班（如火枪小队土炮小队侦察班武器研究班等，但这些不同名称的班，仍统一在村队部的领导和指挥之下）。

第五章 职 权

第十九条 本队最高权力机关为本队边区代表大会，代表大会

闭幕期间为边区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

第二十条 边区至村各级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长指导员，领导全盘工作主持会议对外交际及负责指挥之权。

第二十一条 各级青年抗日先锋队，在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总的方针决议和教育计划下，本队有根据青年特性，分别具体执行，有单独的行文发布命令之权。

第二十二条 区级青年抗日先锋队，区分队部有代表区队部就近督促检查与训练指挥所属队员之权。

第六章 会 议

第二十三条 本队各级代表大会及村级队员大会召开期间规定如下：

- 一、边区至县均为一年；
- 二、区村半年一次；
- 三、上列各级队代表大会，均由各级队部召集之。

第二十四条 本队各级队部部务会议，召集期间规定如下：

- 一、边区至县均为一月；
- 二、区以下均为半月；
- 三、各级队部会议，均由队长召集之。

第二十五条 边区至区级代表大会村队员大会及各级队部会议，必要时可召集临时会议。

第七章 风 纪

第二十六条 本队有青年化之队风：

- 一、队旗：本队队旗为代表本队精神之旗帜，样式

意义说明于后。

- 二、队歌：本队队歌之意义在发扬本队宗旨及精神，并加强队员之组织观念。
- 三、戳记：县以上各级戳记，皆需依照边区队部颁布的样式制定。
- 四、队礼：本队队礼在军事行动和训练检阅时队员之间，队员与首长均行队礼，以表示庄重团结。
- 五、队章：本队制定统一的队章，所有队员一律佩带（样式附后）。

第二十七条 本队有青年化独立之队纪：

- 一、本队全体干部和队员均得遵守本队章程，服从上级领导与指挥，坚决执行命令完成任务。
- 二、本队员除遵守一般的自卫队的纪律外，更要严格遵守本队纪律（纪律附后）。
- 三、违犯纪律者得由本队各该上级按其轻重给予批评警告处罚勤务，或撤职开除之处分，但得报告上级并绝对禁止打骂罚款。

第八章 经 费

第二十八条 本队经费统筹于人民武装委员会，或将胜利品一部或全部充作经费。

第二十九条 本队经费由人民武装委员会统一分配，并按期向武装委员会作报告（上级队部）

第九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本章程经本队代表大会通过执行，其修正权属于边区代表大会。

第三十一条 本章程实行细则及解释权属于边区青年抗日先锋队队部。

说明：此组织章程系一草案，希各级队部和各界人士提出意见，以供参考。

附：

青年化的队规队风：

为了适合青年人的特性与要求，启发与发动每个队员的自动性、自觉性、创造性，特建树本队一套青年化的队规队风。

（一）队旗：本队队旗为代表本队精神之旗帜，每个队员必须尊敬、爱护它；不爱护，不尊重队旗，就等于不爱护组织。

（队旗样式略）

说明：队旗必须一律是三角形，高一尺半，斜长三尺（市用尺）黄边（半圆齿形）红底白字。

（二）队歌：本队队歌之意义在发扬本队之宗旨及精神，并加强队员之组织观念；每个队员必须会唱，唱时须立正，庄严雄伟，轻快，不可随便烂唱。

队歌（雄壮轻快）

拿起自己的武器，为了保卫家乡田园，为了坚持边区抗战，在前线炮火下面，在黑夜黄昏山上平原，到处与敌人斗争，绝不疲劳的青抗先，边区的青年在斗争的烽火里团结起来了，壮大起来了。

(三) 队礼：本队队礼在军事行动，训练检阅时，抗先队员与首长均行敬礼，以表示庄重团结。

说明：立正姿式，目光向对方注视，左手不动，右手握拳，开始时分两个动作：(一) 右臂向右平举，掌心向下；(二) 肘部向上弯曲，使拳齐眉，距头半寸许，然后放下，正式敬礼时是一个动作，迅速有力。

(四) 队章：本队制定统一队章，所有队员干部一律佩带。
(样式略)

(五) 队纪：本队有青年化独立之队纪，每个队员必须默过懂得，自觉自动的遵守。

六大纪律：

- 一、不违背国民公约，不违背青年信条。
- 二、出门请假，准时到操，不无故缺席会议。
- 三、尊重抗先礼节，爱护自己的武器。
- 四、不说破坏组织的话，不作破坏组织的事。
- 五、服从队部指挥调动，战时不动摇不逃跑。
- 六、不推脱不偷懒，积极执行抗战勤务。

(六) 队誓词：“我是抗先队员，为了保卫家乡，保卫边区战胜敌人，争取胜利，不动摇，不投降，坚决抗战到底，各本自己良心，遵守六大纪律，如有背约行为，愿受纪律处分，此誓。”

(七) 四大任务：

- 一、配合部队作战，进行群众游击战争。
- 二、维持后方治安，担任抗战勤务。
- 三、加强队员军事、政治教育训练。
- 四、不断输送队员参加部队，壮大边区子弟兵。

四大任务是我们青抗先光荣神圣的义务，也是参战工作一主要部分，每个队员必须高度的自觉、自动的来积极担任。

目前冀热察形势与我们几个工作任务（节选）*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二日）

肖克

目前冀热察形势

目前冀热察形势的发展，是敌寇对我各抗战根据地的更加频繁的残酷“扫荡”；是抗日游击战争的更加广泛与深入。我们力量不断地增强，而敌人力量却在一定地区——抗日部队行动的范围——内，不断地削弱；但同时也在一定地区——他所能控制的范围——内，有限度的增强，这就是说，敌我双方正处在空前尖锐的斗争中，双方力量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并仍在继续的变化中。

首先、从敌人方面来说：

第一，冀热察地区，处于华北最前线，包括察南、热西南，河北北部及西北部等广大地区。这里，有的地区——如察西南——在长城抗战前就被敌人占领了，有的——如察东——在“七七”事变前就被敌人所统治。“七七”事变后，整个地区完全变成敌占区（冀热察地区，“七七”事变后才沦为敌占区的，还是比较小的范围），这就说明敌人在这地区的统治是很久的，当然也很强的（部分地区除外），后来虽然发展了游击战争，但在华北游击

* 本文原载1941年7月30日《晋察冀日报》。

战争处于战略进攻地位时的有利情况下，没有得到广泛的应有的发展（当然今天也还不够）；这也说明了两三年来冀热察游击战争存在着许多困难的客观主观原因。

第二，随着抗日游击战争的发展，敌人对冀热察各个区域，特别是冀东、十分区与平北，进行更加频繁的不断“扫荡”。去年一年中，敌对平西进行两次大规模的“扫荡”和许多局部的小的骚扰。冀东与平北，从有游击战争那一天起，没有那一天不处在残酷的战争中，敌人在那里常采取分区轮番“扫荡”，这一地区战役刚结束，那里战争又开始了，有时甚至对各区域同时采取全面的进攻，而进攻的时间，常常延长很久。如平北之丰滦密地区，在去年秋末冬初，战役延长到七十多天；龙延怀地区由一月起到五月止，敌人在那里连续三次“扫荡”；十分区几个月来，同时是处在敌人连续的残酷“扫荡”中；冀东现在是处在敌人前所未有的大规模的“扫荡”中。这样的连续的战役进攻，所以战役相持局面是非常短促的，有时几乎看不到战役的间隙，敌人之所以采取连续的战役进攻，是在使我无喘息时间，以达到其消灭或驱逐我军之目的。

第三，厉行其分割政策，冀热察各个区域，原来就是被几条铁道和天然的河流所分割，为敌人原有的（游击战争开展以前）许多点线所牵制各个区域的联系是不容易的。游击战争开展以后特别是最近一年多以来，敌人更厉行其分割政策、强化原有点线，增设新的据点和新的交通路。在平西的南部，积极打通涞易交通路；东南则在平汉线两侧挖深沟，沿线加筑据点，北部则沿永定河修筑同塘铁路，加强平绥道和平古道的守备，其目的在割断平西与北岳区、十分区、平北区及平北与冀东的联系。此外，敌人在各战略区内还有许多小的分割计划，如敌在平西还企图打通蔚县经大河南至谢家堡的交通线，企图在西营房、张坊等地建立

据点。在平北想从玻璃庙修一条大汽车路到宁云等。

敌人这种厉行分割我根据地，进一步实行“田笼政策”的目的有二：其一，对各被分割的区域实行各个击破。它在战役上所采取的手段，对平地和不十分巩固的山地，则进行连续的分区“扫荡”；对巩固的大根据地（多半是山地）则进行周期性的大“扫荡”。其二，为达到经济开发，即所谓“以战养战”的目的。前者的目的是直接的军事目的，后者为经济目的，而前者实质上是为着达到后者的目的，也就是为了达到开发华北以及完全殖民地化华北的总目的。

第四，加强政治上的进攻，在政策上进行必要的转变。如敌现在对烧杀政策的运用与过去是不同的，过去是多用烧杀；即以烧杀为主的镇压政策，最近则主要是用政治上的进攻，而烧杀则仅用于敌不易进攻，不能统治的地区。对捕获的抗日分子，着重诱降，对游击战争根据地和敌占区，是强化治安与麻醉教育、武装镇压与怀柔欺骗、公开进攻与隐蔽进攻（特务活动）等，同时并进。特别在对我根据地的军事“扫荡”中，随着战争的残酷而政治的进攻也来得更厉害。到达一地，利用当地汉奸成立伪组织。组织防共自卫团，廉价出售各种物品，欺骗民众，强迫民众填自首书，领良民证等。军事结束后，政治进攻并不因此而结束，且成为这一时期的最重要的进攻武器，对我区域继续用各种方法散布各种怀柔欺骗宣传，特别抓住时局对我不利之点散布之；对敌占区进行严密的政治封锁及文化思想上的统治，对于伪军除大量组织外，并打入汪派托派而强化之。

第五，因为冀东游击战争的广泛发展，平北的抗战烽火已燃烧到热河境之丰宁、滦平。敌为防我游击战争继续向东北蔓延，在伪满境屯集重兵（伪满军及关东军）。察北的多伦是敌人重要的战略据点，那里有广大的飞机场和军事设备，驻有重兵。这个军事

重镇，虽然主要是对外蒙作战的，但对平北的继续发展，有很大影响。

伪满军与关东军，不仅有重兵屯集伪满边境，而且已经大量入关，用进攻姿势向我冀热边游击战争大量进攻。伪满军本来在“七七”事变后即有一部入关，进驻平北之四海汤河口一带，关东军亦常有一部来往于冀东平北间，但那时还没有重兵长驻在这里，可是，从去年秋季平北游击战争大发展后，伪满军增兵十余团，进攻平北，现在还停留于平北边境，冀东方面，最近增来关东军渡边、山中、长谷川等部，这些军队，成了最近大规模进攻冀东的主力。此后，随着冀热边游击战争的发展。进攻这里的敌人将由敌之关东军，北支派遣军，伪满军，伪蒙军，华北伪军所编成。（过去进攻的部队，主要是派遣北支军及华北伪军、次为伪满军。）此后冀热边战争将更频繁，将更残酷，这是可以意料到的。

其次、从我们这方面来说：

一千九百三十九年秋末，我们根据冀热察当时的环境，提出了三位一体任务，即巩固平西，坚持冀东，发展平北。这任务是我们整个坚持华北抗战总的政治任务下冀热察区当前的具体任务。三位一体任务中曾说明了：“平西的巩固，需要平北的开展与冀东之坚持，冀东之坚持，需要平西的巩固与平北的开展；平北的开展，需要平西的巩固与冀东之坚持……”（论三位一体任务）这三个基本任务，从冀热察这一大的战略区的形势来看，“无论是军事上政治上都是互相关连，互相依存的，虽则相互依存的关系各有程度之不同。”

三位一体任务的前途，是争取冀热察大块抗日根据地的建立。我们当时估计今春可能完成这种任务，即在冀东有可能创造大块或则多数小块游击战争根据地。那时，坚持冀东便不是小部队，而是大部队的坚持，根据地的范围，不仅限于山地而且包含

平地，平北则在白河、潮河、赤城、龙关一带建立多数小块游击根据地，以便进而联系成为大块根据地；平西则在巩固中力求发展，并保持与各方——北岳区、十分区、平北——之联系，而成为冀热察整个工作的领导与推动的中心，这样来促成冀东、平西、平北连成为一个大块的抗战根据地。

从三位一体任务提出到现在，我们经过一年半的努力，现在的冀东已经不是那时候的冀东了。冀东的共产党在数量质量上都有大的增加，他同群众有密切联系，他是冀东游击战争唯一的组织者领导者，他在同敌人的长期斗争中已经健壮起来，抗日政权也在很宽的地区建立起来了，群众也广泛的发动起来了，在抗日政权下将近二百万的人口，他的地区包括了山地及广大的平地，武装力量，已经不是小的游击队，而是有战斗力经过敌伪多次“扫荡”而获得了胜利的游击兵团了。至于平北，东至潮河、古北口，西距张家口、宣化仅三四十里，南起平绥道及十三陵、怀柔，北至虎石哈、独石口、云州堡、东西两大块，在南面已连接，对敌伪据点已形成包围。在抗日政权下的人口有三十余万，内有五分之二属于伪满国境。根据地包含了大块的山地与丰富的平原地区；武装方面，有从平西过去的正规兵团，有新发展起来的主力部队和游击队，他们在一年半的战斗中，经过了非常频繁的反扫荡战而获得了胜利的考验。至于平西，去年秋冬之交，虽有部分地区化成游击区，但各种工作都在进一步的深入。同时有些地区，如永定河北岸较反扫荡前有更大的发展，特别是主力部队的正规化与战斗力的坚强，所以，依然是冀热察的一块最巩固的基本地区。

这样看来，冀东已由前年秋末（三位一体任务提出时）的二三小块游击区发展到现在包括近二百万人口的大块抗战根据地；平北则由一千九百三十九年秋末的一大块敌占区，变成为现在有

三十余万以上的人口的大块抗战根据地；平西，虽然有部分地区化成游击区，但尚无基本上的变化。平北与冀东，大体上也连接起来了，虽然接合部还不是很宽的面的连接。

再从冀热察整个区域来看，我们已经实现了冀热察大块抗战根据地的任务。如果把十分区连起来看，那就形成了对敌人统治华北的中心的北平，成东西南北四面大包围的形势。当然，敌人在这广大区域内，还控制了很多点线和部分的面的占领，特别是我们的工作还不够深入，有待于继续努力进一步去巩固。

至于冀热察大块抗战根据地的任务之所以能够实现，是随着三位一体任务实现而实现的。当着提出三位一体任务时，没有规定应做到什么程度才算实现，但一般可以这样理解：凡要形成大块抗战根据地的时候，就可以说已经实现，至于工作的不够，那是另一问题。因为我们早就说过，三位一体任务的前途，就是争取冀热察大块抗战根据地的建立，现在冀热察之有大块抗战根据地的建立，当然是三位一体任务坚决执行的应有结果，而且是做到一定程度才有的结果。当着三位一体任务提出的时候，冀东只有二三小块游击区，平北则仅在极狭小的范围内（只有数千人口）开始发展游击战争，平西这时候才开始巩固起来。这时期冀热察游击战争是极不广泛的，不深入的；这时期的平西，除北岳区与十分区外，在冀热察范围内，是没有其他地区作外围的，冀东在战略上是完全孤立的；平北则根本没有生下一点根。然而现在的情况是改变了，这就是整个冀热察游击战争已经走向比较广泛与深入。我们给他一个恰当而具体的名字，就是创造了冀热察大块抗战根据地。

* * * * *

这一形势的造成对于整个坚持华北抗战有很大意义。因为他处于华北的最前线，处于敌人的深远后方，破坏敌人深远后方的

统治，牵制敌人不少的兵力，特别在目前敌寇加紧其政治诱降，而亲日派投降派不断的策动投降的情况下，冀热察游击战争的坚持与开展，更增加对整个局势的意义。

此外，由于冀热察游击战争的发展，对受尽敌寇淫威的东北三千余万同胞及受尽千辛万苦的东北义勇军，是一付有效的兴奋剂，对于义勇军更是一支有力的配合者。因为东北的一部地区——虽然是不大的——已经飘扬着祖国的旗帜，这对于我们来说是十年黑暗中再见到的一线曙光。难怪去年我军到热河的时候，热河人民在我军“打回东北去”的口号下，便风起云涌的投入于祖国的怀抱里来。

* * * * *

这种形势是怎样造成的呢？这是由于客观方面存在着的有利条件与主观方面善于利用这种有利及善于避免客观方面存在着的的不利所致。分述于下：

客观方面：第一，“七七”事变后，敌寇集中主力进攻华北各大城市及交通要道，嗣后（占领各大城市及交通要道后），便又继续向内地进攻。这一时期敌后较为空虚，整个华北游击战争就利用这一有利形势，以战略进攻姿态出现于敌后。平西游击战争的发展与冀东的大起义都是顺利的环境下产生的。自武汉广州失守后，敌集中兵力“扫荡”敌后，然因敌人兵力不足与分散的弱点，始终无法克服，他没有可能同时全面对各个游击战争根据地进攻并制止有些地区游击战争新的发展。第二，民族战争的特点，特别由于敌人执行前无古人的野蛮政策，引起中国人民的深仇积怨，大家都要抗战；特别是冀东人民有比较高的政治觉悟和长期革命斗争的经验等。第三，地区辽阔，地形复杂，便于游击战争的发展，在冀东还有稠密的人口与丰富的物资。第四，伪军的动摇、脆弱，与敌人某种程度上的矛盾等。

主观方面：第一，冀热察在全华北游击战争处于有利情况时（武汗〔汉〕失守前）就出现了一支主力——四纵队。

由于四纵队的东进与冀东潜在的抗日力量的配合，才发动一千九百三十八年秋季轰动中外的冀东大起义。这一伟大的运动虽然不久就失败了，但留下的根苗和广大民众及其领导者斗争经验的增加，对于此后游击战争的发展是有很大大意义的。

在平北的发展中，也同样说明了正规军队在游击战争中作用的伟大。平北的发展，从开始就使用正规部队，这也是说明平北为什么能很快的发展的原因。

第二，正确执行我党中央的路线，这是一切问题的中心。由于中央路线的正确，朱彭总副司令指挥的适当，才引导我们走向胜利，也由于冀热察党政军民干部忠实于党的路线，不避艰险地努力工作，英勇奋斗，才使中央的正确路线获得实现。在几年的斗争中，我们有许多干部及战士、党政工作者，曾经英勇的牺牲、负伤、致病、残废，广大的人民忍受了很大的痛苦与牺牲，我们今天的成绩，是冀热察千万抗日英雄血汗的结晶。

第三，多年创造起来的党的领导作用，冀东的起义完全是在地方党的领导下及由晋西北、晋察冀派去的八路军双方互相配合而发动起来的。如果没有长期斗争的党，那样大规模的运动是不可能的，特别在遭受挫折以后，因为有长期斗争的党才有保持那里的根苗的可能。平西游击战争开始时，由北平派出的党员，是这时期游击战争的领导者。

第四，善于利用客观的有利条件及抓住敌人的弱点而发展。我们采取在广大区域内广泛发展的方针，这是抓住敌人兵力不足及分散顾此失彼的弱点。我们在根据地及军队的发展上，即采用巩固的向前发展的方针，这是估计到敌人统治力的强大，要使发展起来的力量不至于遭受到敌人的摧残。我们在根据地的发展形

式上，首先采取发展一至数小块（这种小块，开始时只有三五小村，多则二三十村），然后进而形成为大块的方针，这是估计到冀东、平北敌人统治较强，点线较多，而我们在开始发展时力量的不足，故首先只能在敌人点线的间隙间活动，然后在工作的加强中包围敌人的点线而连成为大块。我们在兵力使用上，采用逐渐增兵的原则，第一次站稳脚是非常重要的。此后每次增兵都可利用前次站稳脚的工作基础及工作经验去继续开展工作，这样站稳一步又走一步，这是巩固向前发展方针下军事上的灵活运用，这种逐渐增兵的办法，和军事上一般原则相反；但这并不能推翻一般原则的正确性。此外在一般工作上都采取了由小而大，由少而多，由隐蔽到公开的形式。

第五，北岳区的巩固与十分区的坚持，对于平西的巩固与发展有很大的意义。冀东是在平西直接支援下发展起来的；平北是完全由平西派出去发展起来的，去年秋季震动华北的百团大战，对于平北当时的严重局面的好转，有很大意义；而平北的发展，有对于冀东不小的帮助。

* * * * *

根据前面所述，就可以见到冀热察敌我力量是处在很快的变化中；我们力量的不断的增长，敌人力量不断的削弱（同时也在一定地区增强）；这是今天估计冀热察形势的一个基本概念。但估计这问题时，必须将我们发展的速度与程度分开。从程度上来说，我们的力量虽然有很大的增加，但与敌人比较起来，仍悬殊甚大，不同于整个华北敌我力量的对比，更不同于全国范围内敌我力量的对比。至于从发展的速度来说，那是很快的，这不论从根据地面积人口的增加，各种工作的进步，军队数量与质量的增加与提高上，都可以见到。至于敌人方面，他的力量是在一定地区的削弱，同时也在一定地区增加。我们建立根据地的地区，有

薛

些地区敌人的统治是根本摧毁了，有些是大体上摧毁而只余下孤立的点线，至于游击区则正在摧毁中削弱中。但另一方面，敌人的力量也在一定地区增长。敌人为了确保占领地及摧毁抗日游击战争，在他的占领区大量组织伪军并强化伪军，增设据点与交通路，并从其他方面调来许多军队（如伪满军、关东军）在政治上加强伪政权，强化各种汗〔汉〕奸组织，加紧特务活动，积极进行欺骗利诱麻痹及奴化教育。经济上，加强“以战养战”的各种设施，开发各地区的经济（冀热察地区有丰富的矿产，如平西高线铁道及斋堂之煤，龙烟铁矿，开滦煤矿，昌平、滦平、兴隆、遵化之金矿，昌平之石棉矿金矿等，敌人都在积极开发中）。

敌人这种力量削弱与增长，虽然没有统计数字；但增长的速度是不快的，而削弱的速度却很快。不过这里要注意的：第一，敌人力量增长的地区现在是大于他削弱的地区约三四倍，而人口则约五六倍（过去的倍数更大，此后随着我游击战争的发展，还会减少）。第二，敌人力量的增加是有限的，而在削弱的地区，有些是绝对的削弱（我建立了根据地的地区），有些是相对的削弱（游击区）。

总之我们不应把速度与程度混为一谈。从程度来说，今天冀热察游击战争的发展是很不够的；从速度来说，那是很快的，但这也是比较的说法。第一，我们所说的发展速度，不是从抗战初期华北游击战争处于战略进攻地位时的顺利情况来说，而是从一千九百三十九年春，敌寇回师“扫荡”敌后，特别是相持阶段到来之后，敌后游击战争处于十分困难的情况来说的。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虽然在总的方面很快的发展，但不可避免的会有局部的小的削弱。如部分地区的化成游击区是。第二，是同敌人力量在一定地区的削弱和在一定地区的有限的增加的比较的说法。敌人削弱的部分是悲惨的丧失了，增加的部分是很有限的，速度是

很小的。

* * * * *

最后关于三位一体的口号问题。因已创造了冀热察大块抗战根据地，故三位一体的口号就要过去，而把过去曾经当作一般喊的巩固与发展冀热察抗战根据地的口号，着重的响亮的提出。但三位一体的这一口号的就要过去，不能机械地了解，以为在这口号下的工作任务——平西的巩固、冀东的坚持、平北的开展，都作够了；其实这口号之所以过去，并不是因为工作做够了，而是因为工作已作到了一定的程度使这一口号已经获得实现。今天冀热察的形势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动，有使我们提出一个更适合于这斗争形势和进一步深入现有地区的工作的中心口号的根据。这种口号就是巩固与发展冀热察。然而这口号在过去不是曾经当作一般口号来喊过吗？这口号前后两时期是否有内容上的不同？我说：有。在前一时期，冀热察游击战争事实上只有平西和十分微弱的冀东游击区，事实上没有形成以冀热察为中心的游击战争形势。我们用三位一体的口号来当作当前的具体政治任务提出，这正是使冀热察游击战争逐渐走向普遍与深入的实际口号，我们用巩固与发展冀热察这口号来当作一般口号喊，这正是在前一时期的情况下为鼓励并促成冀热察游击战争进一步的巩固与发展，因此，这口号是带宣传性的。说带宣传性，就是说这口号在过去也有它的实际意义。至于今天，这口号是当作当前的具体行动口号来喊，它的具体内容，就是进一步深入现在已经发展起来的地区的工作（军队及地方）及发展可能发展的地区并必须发展新的地区。这口号在前后两时期在政治意义上是不矛盾的，但内容则因冀热察前后两时期形势之变化而不同，也就是说，今天冀热察形势的发展，已经有新的活生生的内容来提出新的——巩固与发展冀热察——中心口号去代替着——三位一体的——中心口号。

还要解释几句，就是三位一体这一总的口号虽然过去，但其中的个别口号，如巩固平西，坚持冀东，此后仍适用于各个单独地区。但这已经是在新形势下的中心的口号——巩固与发展冀热察——下适合于各个地区的口号了。如坚持冀东这口号，在过去是着重于发展，而现在则着重于巩固。

最后要重复一句，冀热察虽然创造了大块根据地，但敌我力量对比起来，仍悬殊甚大。由于处于华北的最前线，并踏进了伪满的领土，所以敌情特别严重，他将长期处于敌之“扫荡”与我之反扫荡中。此后敌伪点线，将更增加，各个地区的分割也更会严重，我们的巩固与发展，也更要增加困难，特别是财政经济方面。当然，此后我们还可以继续发展，但速度不会象过去那样的快，不仅越向前则敌人的统治越强，敌人也更加注意；就是限于冀热察现在的范围内的敌占区来说，因敌寇此后将更加强其占领区的统治，无疑的会给我们此后的发展以更多困难。因此，估计在比较长的时间内，敌我力量的对比是不可能发生基本的变化的；可是会有变化，但这只能是在我力量逐渐发展而敌寇力量逐渐削弱中调节敌我力量的悬殊。只有在反攻开始的时候，华北形势发生基本上的变化，而我主力军进入北宁路平绥路作战时，冀热察形势才会发生基本上的变化。但这形势的到来是要今天全体一致继续努力，一点一滴的长期的耐心的工作下去才有可能。

论北岳区关于整党建党中 支部工作上的几个问题*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六日)

林 铁

一、支部是党的基本组织

大家都知道，党的最下层组织是支部，也就是说支部是我党的最基本的组织。党的一切政策、主张、口号等都必须依靠支部才能更加具体深入到群众中去，才能最后实现成为物质力量。

党依靠支部在群众中日常的进行宣传组织工作，才能把广大的群众团结在党的口号、主张、政策之下，来进行革命斗争，支部是党在群众中最直接的和日常的宣传者和组织者，是党团结群众的核心。也正因为是党团结群众的核心，党就依靠她去征收新党员，扩大党的力量，在革命斗争中教育党员、培养干部，成为党力量增长的主要源泉，所以支部是党的基本组织。

二、整理支部建设支部工作是巩固党的主要关键：

支部是党的最下层组织，是党的基石，在巩固党的工作中，整理支部建设支部工作是当前整党建党工作中的主要关键，在巩固党的工作中，若不把整党建党的工作建筑在支部工作的基础上，那就无异将美丽的楼房建筑在沙滩上一样无巩固之可言。

由于支部是最接近群众的组织，今天我们工作的发展，则要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62期。

求面向村庄，更进一步的深入工作，但有好些县区的乡村支部里党员的“盛气凌人”，或摆着共产党员的“架子”去命令群众，欺侮群众，或只图自私自利，不顾及群众利益，更不为群众切身利益而斗争，反而常有与群众利益去对立，结果走到脱离群众的地步。如果不从严格的整理支部建设支部工作入手，要想克服那些与群众脱节的严重现象，或者天天在喊要“巩固下层基础”，“严密党的组织”，“支部必须做到团结群众的核心”等等，都将成为美丽的夜梦。

任何一个党的决议、政策、主张或口号，总是愈到下层其内容就会愈实际愈丰富和愈具体，而支部就是担任这一任务的最下层组织，和最坚实的基础。若果支部工作不能搞好，就根本谈不上党的巩固，所以，把整理支部建设支部工作成为巩固党的主要关键，这亦是很显然的道理。

三、应如何整理支部？

支部既是党的基本组织，在目前巩固党的工作中，支部的整理又成为党巩固工作的关键，那应当怎么去整理呢？

甲、关于整理支部的方式方法：

1. 首先订出分期分类整理支部的具体计划，在整理期内要坚决的停止发展。

2. 上级党委切实与亲身的帮助整理，作出几个模范式样，在一种新发展起来的党对于整理组织是少有经验甚有不知从何着手，上级党委必须做具体的帮助。

(一) 一般的应由地委、县委（或更高级的党委），派得力干部，或者组成支部检查团、支部工作团、支部巡视团等到县区布置如何整理支部的工作，首先选出几个支部（上、中、下三种支部，在这三种支部中又还须注意是较大的或复杂的支部）作出如何整理的模样。

(二) 县委亲身或派能够代表县委的干部去出席区委会，在区委会上决定先整理那些支部（一般先从较复杂的支部或者从能推动与影响周围村庄的大支部）并由区委报告这些支部发展的历史，支部环境之分析，支部各种工作的领导及对支委的意见等。

(三) 上级党委派出之个别干部或者工作团，在每一区帮助整理三两个支部后，即时在当地总结整理的经验教训，以作整理其他支部的参考。

(四) 整理支部和审查党员主要应由区委负责进行，其具体作法如下：

A. 区委出席支委会或小组长联席会，研究本支部的环境、发展历史、工作情形，党员人数、成分、履历、社会关系、斗争经历、工作表现及如何发展的等等。

B. 区委与支委出席各小组会，由小组的同志互相鉴定，并做自我介绍，同时征求对支委的意见。

C. 区委选择个别党员谈话，主要了解该支部的工作，该党员本人和其他党员的成分、历史、社会关系，对该支部工作和其他同志有何意见。

D. 区委还须从侧面考查，以群众面目同群众谈话，（本村或者邻村的）来考查该支部和党员个人的工作行为及其与群众关系。

E. 根据支部的环境，如有斗争条件存在，应适当布置斗争，从斗争中来整理支部考验党员。

F. 经过上述工作后，再召开支委会（在环境许可的具体条件下，可能召开支部大会时亦可召开支部大会），作最后鉴定，其结果必经上级党批准。——一般是区委批准。

(五) 在整理中发现不纯洁和坏分子时（如敌探奸细，投机分子，阶级异己分子等）由支委（或支部大会）讨论提出意见交

区委去讨论并由县委最后决定处理。

(六) 对于整理每个支部的材料及解决的问题，县委应负责审查，决定是否再次整理，若支部问题复杂，县委须再派专人或者亲自去考查，凡属重要问题，发现后，必须及时并正确的解决，坚决反对对问题迟迟不决的作风。

(七) 把支部每个分子审查鉴定了以后，接着就要抓紧健全和充实支委（提拔干部来部分补充和全部改选）并使支部的各种制度也随同切实建立健全和巩固，对支委的成分要注意提拔工人、贫农或是具有无产阶级意识较强的优秀的农村知识分子。

(八) 整理了的支部，支委本身及区委必须抓紧领导，使之顽强的去巩固已建立起的各种制度，并指出其支部工作应向前发展的方向，而培养作模范支部。

乙、关于整理支部的一般内容及其注意之点：

整理支部的一般问题，上面已略说明，但我想在北岳区还更得留意下列各问题：

(一) 支部所在村庄的地理条件，经济情形及阶级关系变动的过程，抗战前与现在找出其显著不同的特点。

(二) 该村政权演变的情形及阶级斗争的过程（战前与战后比较其具体程度）。

(三) 支部及其党员对群众的关系如何，是否真正起着或者仍然继续起着团结群众的核心作用（如灵寿一区某些老支部或灵邱某些大支部，过去好现在不好了），干部和党员在群众中的威信如何，若与群众脱节其现象及因果如何。

(四) 审查支部执行党的政策的忠实性、彻底性、顽强性及灵活性究竟如何。

(五) 支部的教育生活及会议生活是否经常有些什么创造性。

(六) 支部的团结问题。支部的团结或不团结，其中经过了些什么演变，不团结的主要原因及其克服的办法。

(七) 支部对村政权村群众团体及群众武装的领导的方式方法。

四、整理支部工作中表现出些什么现象：

自从青山组织会议后，年余以来，在整理支部及建设支部工作中无疑的获得了伟大的成绩（如平、灵（寿）、阜、曲、定北、台、易等县，大批模范支部的建立，尤其是五台一区（过去九区）××模范支部的创立和整理过程中的宝贵经验的标准示范）。今天很多县份的支部经过整理后其成分进一步的纯洁，支部组织工作上的相当严密向着正规化道上迈进，支部在群众中的核心作用与村庄里的堡垒作用的加强，落后支部向先进支部看齐的迅速前进，这在年余来几大中心工作中（公粮、民选、扩军、平巢、春耕、统累税等等）都明显的证实了支部建设工作的进步。这是一方面，但另一方面，各地在支部整理过程中也发现了好多缺点和错误。

(一) 有些地区，只单纯的整理支部，不与其他工作联系，以为只是清洗了几个坏分子，支部就算巩固了，甚至还有更图简便的，只在支部开一个名单，或者各人填了一张表格就算整理了。这样把整理支部变成了最庸俗的形式，因此反而被坏分子所蒙蔽操纵，不能分清党员的好坏，胡乱清洗，造成罪恶。

(二) 有的整理工作，没有中心，普遍而平均的使用力量，因之就不能不一般化，于是经上级党审查认为不深刻，不能不再次再三的整理，结果事倍功半，劳而无功。

(三) 在整理支部过程中，对需要改选和改造的支部，缺乏计划性、组织性，对改选会的日程和新支委的提拔，也缺乏准备，结果仅是把支部改选成为形式。

(四) 有的在整理支部工作中，把握不住党的组织原则，对开除党员、解散支部随个人意志去进行，不按党的组织原则和党的组织手续（某县区委解散过两个大支部）。

(五) 有些把整理支部工作与突击一般中心工作一样，只突击一下就行了，无须建立什么经常工作，至于支部工作的各种制度的创立、坚持和巩固，那更是未曾计算过，把整理支部与建设支部机械的分开，使整理后的支部不能巩固发展。

(六) 支部从组织上整理后，随同就抓紧进行党的各种教育工作，使其能在思想上政治上的巩固向着平衡的发展也很差，好些地区认为只要从组织上整理了支部，此后这个支部就百事大吉，一帆风顺。

五、支部的组织结构与组织形式问题

党的组织形式，自然不是一成不变，而是要适合当时当地的具体环境，及工作发展的需要，但同时也要遵守一定的组织原则，切不要离开一定的组织原则而随意巧立名目，任意增加支委（支干）人数，按北岳区今天的实际情况，应以每一行政村作为建立支部单位的原则，若这一行政村还包括几个自然村的时候，按各自然村党员人数的多少成立小组或支部，大的村庄，党员在百人以上，而工作又较繁重复杂把支委增加一定人数后，仍不能解决其工作的需要，可设总支，同时即可按党员的居住地区划分的范围成立支部，而分支书必定是总支的委员之一。

支委会的人数，总支部的大小，确定支委人数之多少，一般的应有三人到九人，支委的分工，可设支书、组织、宣传、武装、保卫、民运、妇女、青年等职，凡在七人以下的支部只设支书一人，或者添一副书记即可，在十五人以内的支部，只设三个委员即可，十五人以上到五十人以下的支部，可设支委五人到七人，五十人以上的支部则设支委九人。凡有七个支委以上的支

部，我想可设一支委的常务会，常委以三人或者五人组织之，因为这在形成支委领导的中心，和便于集体开会而达到集中领导上，在今天说是很必需的，不如此，今天在支委多的大支部中将有这种毛病发生：因委员多，召集一次会不易，结果势必会把一切日常工作由支书一人作，实际上不仅忙不过来而影响工作的不深入，并且走到包而不办，结果削弱了集体领导，若常开会吧，人多了不仅容易暴露目标，且人多在短短的时间（若时间太长又不可能）讨论问题一定不会深刻，所以我想将大的支部（即支委人多了）有组织常务会之必要。这点陕甘宁边区已这样执行，而陈云同志和刘锡五同志在论支部工作上也曾指出大支部组织支委常务会的问题。但在晋察冀边区党的支部结构上，还未实行此种组织，所以我提出，望大家考虑，得出结论而正式确定之。这是在支部组织结构上的一些问题。

至于支部各委员的分工上，最近考察好多支部的材料，很多县区都有不一致的地方，标新立异巧设名目者不少，如有的除设支书、组织、宣传三委员外，不设其他委员（武装、民运、妇女、青年等）而添一些副职，既能任支委副职，我想担任支委的其他委员是够条件的，有的不是设副职，而是在组织、宣传委员下各设一个或者两个干事。我想，设副职，按具体情形（干部条件或者工作需要等）设置是可以的，但必须首先注意提拔补足支委的法定委员，至于各委员下再设干事的办法，应立即一律取消，以免搞乱了今天的支部组织形式。

在每一个行政村的单位中，只能设立一个支部。（大村根据具体情形可设总支，但必须经县委批准，不能由支部或区委随意决定设立总支），不能允许在一个行政村的单位中设立一个以上的支部，（过去的行唐、阜平，和现在的孟县，都曾有过这样的区，在一个行政村中同时有两个支部，自然已先后纠正了）若在一个

村子成立两个三个支部，既违反了成立支部单位的组织原则，而且在工作上往往会不协调，不统一，而闹纠纷。这是要不得的。

支委兼职今天仍很严重，（某支部支委一身兼九职，支书、农会主任、武委会主任、村政权教育委员会主任、村合作社经理、救灾委员会主任、代耕团团团长等等）支书、支组、支宣常常身兼两三个主要责任者很多，必须克服此种现象，基本的支委，必须保持一人到三人（视支委人数之多少而定）坚决的不兼任何公开的主要责任。必须了解设若没有专致力于支部工作的负责人，去推动巩固支部与其他工作的配合，则支部的内外工作都不会作好的。几年来支部的工作事实已铁一般的证明着。这还要多说吗？

关于编小组的问题，一般以少至三人多至七人编成一小组为宜，其小组的划分一切应以各人参加工作的性质及日常生活的接近及居住地区等关系为准绳去编制。支委亦分别编入各小组，支部里必须取消干部小组的设立。同时要克服支委不参加小组的现象。

最后关于支部教育工作的具体作法和今天支部需要的具体教育内容及上级党对支部的领导等等问题将另为文论之，由于这里篇幅有限不再论述下去了。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关于平西工作向北方局的报告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九日)

关于平西工作据许建国、姚依林同志检查报告如下：

甲、主观的需要与客观负担能力的矛盾：

一、平西人口共二十四万，如双方负担地区人口按半数计，实际只二十万，能负担脱离生产六千人，但目前实际脱离生产者一万一千人，占全人口比例百分之五强。

二、平西人民负担在极大部分地区，超过国民经济总收入百分之十，甚至个别村庄达到百分之三十。平原各村公粮较轻，村款很重，超过公粮数目，村财政未经整理，山地公粮很重，村款较轻，但行政村数目太多（山地自然村即为行政村），因此村款数目还是很大。如再重新划村，村款无法再减。

三、这矛盾平西早已严重存在，从平西开辟起，脱离生产人口，从未低于全人口百分之三，去年春季尤为严重，加以敌寇的破坏，东南地区土匪的骚扰，过去的“抓一把”政策，都使这个矛盾更加尖锐化。

四、抗战勤务去年极端苛重，最繁忙的村庄，自卫队天天服勤务，平均每人每月亦在十天以上。村干部（村代表、支部委员、群众团体委员都在内）不出勤务，约占全村自卫队五分之一至三分之一。去年十二月平峪会议后，部队已略减勤务，现在平均每人每月在五人以上。干部不出勤务现象，尚未完全克服，不

平衡仍然严重。

五、在山地扩兵数与全村人口比例，最高为百分之二十三（只有一个村），最低为百分之三，一般在百分之十左右，平原扩兵在百分之三以上。今后山地已不能扩兵主要在平原扩兵。

六、目前平西脱离生产人数，主力六千余人（包括将近二千人的后方），地方武装千余人，党政民干部及机关人员二千人（连马匹在内）。

七、解决这一矛盾的办法：

子、裁减冗员，决定部队后方减去六百人，其他无法裁减，地方武装还要发展一些，文人应少于三分之一，党政民机关均已重新编制，比北岳的编制小得多。

丑、开拓西北地区，恢复东南地区工作（估计青纱帐期扩大六万人口）。

寅、由十分区运一部粮食，并酌收一部款项，到平西购买粮食。

卯、切实整理村财政。

辰、调剂境内贸易，特别是调剂民食。

八、按上述方法进行，要做到只有百分之三的人口脱离生产还是不可能，无论如何还有一个缺口，无法弥补，但比较过去好得多。

乙、建立广大的巩固的群众性的党：

一、对平西党的估计。平西的党（蔚县在外）除昌宛涞水个别区外，还不是广大的巩固的群众性的党，全党还极端不巩固。

子、党员在数量上很少，昌宛最大，占全人口百分之二点四，涞涿党员只一百三十人，占全人口百分之零点三四。

丑、党员分布上很不平衡，房良涞涿大部地区没有党的工作，昌宛涞水较好。

寅、党的发展一般是在和平环境中个别找关系发展的，支部与群众联系差，党员斗争性不强，有些支部不起作用。发展后，未在武装斗争与改善生活斗争中受到锻炼（昌宛涑水个别区经历过各种斗争锻炼）。

卯、减租减息未彻底实行，工人生活未改善，基本群众一般未真正发展起来，党与基本群众的依靠还不紧密，加以群众的负担一般的苛重（物力财力人力负担），许多基本群众对党不满，甚至某些党员也都不满。

辰、由于党内目前还存在着一些流氓地痞的把持操纵，主观的需要与客观的负担的能力相矛盾，说服教育工作不易收到效果，加以党的一切工作，不能在基本群众热烈拥护之下进行，使强迫命令作风在区村级干部严重存在，更造成党与广大群众的脱节。

二、平西党的组织领导：

子、区党委对政策的考虑与掌握很差，许多政策问题，未得到应有的注意，在会议上不常讨论政策问题，有时只是一般的传达了中央与分局的政策与决定，没有研究具体执行办法，在布置工作时，只是北岳区和冀中同样的布置，没有看到平西的特点。

丑、近半年来，平西形势变动很大，但区党委对这种变动的注意不够，没有及时的明确的根据这些变动转变工作方式，使工作受到损失（昌宛的党受到摧残，东南地区的党未曾恢复）。

寅、中心工作太多，县以下无法执行，往往顾此失彼，有时对工作操之过切，把完成工作时间估计太短（累进税布置两个月完成）实际上无法完成，更形成许多中心工作堆在一起。

卯、上级对下级的帮助，主要在日常琐碎问题方面，对方针政策领导执行等大问题上帮助较少。上级了解下级，在日常问题上很详细，但在政策执行等问题上很差。今后应强调具体帮助，

但要克服日常问题上的包办代替现象。

辰、党内会议学习等制度，一般已经建立，但坚持的不够，只有一小部分支部能经常举行会议。党外各种必要制度，一般已经建立，但部队对制度的执行不够，因此公粮勤务、村概算等制度尚未能贯彻执行。

三、干部问题：

子、平西县委干部并不算弱，但因领导上缺点，干部进步不快，目前县级干部用不着补充，地委干部也不弱。

丑、区委现大体已补齐，都是本地人，绝大多数在区党委党校受过训。

寅、因广大群众尚未发动，群众工作极端薄弱，地、县、区群众团体干部都很缺乏，今后要在开展群众工作中提拔。

卯、平西干部一般应不缺乏，但过去对提拔干部认识不足，依赖上级帮助，今后必须自力更生解决，而且可以送出一部干部到冀东平北。

辰、目前已抽调二十多个区级干部，开辟新地区工作。

四、巩固党问题：

子、组织上的巩固党，平西只作了党员登记调查工作，审查鉴定只是局部作了，建立制度，加强党与群众联系，改善领导等尚未进行。在此组织上巩固党的任务，今天基本上未完成。

丑、目前要继续完成审查鉴定工作，洗刷坏分子，组织上的巩固为主，同时进行思想上政治上的教育工作（许多支部同志不知道双十纲领是什么）。

寅、已经经过了组织上巩固的支部，必须积极的慎重的发展。

五、建立广大的、巩固的、群众性的党，是平西党目前的严重任务。

子、坚持执行党改善基本群众生活的政策，领导群众参加武装斗争，开展基本群众政治上的优势，减轻群众负担，加强党与基本群众的联系与依靠，是建立群众性的党的先决条件。

丑、继续完成组织上巩固党工作，改善领导，建立健全制度，大量提拔干部。

寅、县、区、村界的重新勘划：

1. 平西的县太小（每县三五个区）决定合并涑 涿 与房良为房涑涿县。

2. 平原地区的区，重新划分，合小区为较大的区，但小区的原则，在平西今天仍然是适合的。

3. 行政村应合并，将户数较少、距离较近的村庄合并为一行政村，节省村开支便于领导。

4. 目前工作重点，应放在村（行政村与自然村），山沟中过于僻远的小山庄（一两户）目前只能暂时放松。

丙、广泛开展游击战争：

一、由于党对武装斗争经验不够，对地方武装重要性认识不够（部队地方都是这样）使平西地方武装，一部分在去年反扫荡中瓦解（部分逃散部分叛变），一部分编入主力，群众游击战争也没有广泛开展，去年冬季扩兵，主要用地方武装为过渡形式扩大，使地方武装在群众中失去信仰。

二、平西地方武装建设，主要是扩大巩固县游，建立区游。县游以一百五十人为标准，区游以二十四人为标准。在巩固地区不设区游，在反扫荡时，由民兵中抽出一部精干成分组织临时性的区游。

三、平西游击总队名义仍保存，但不要庞大的组织，取消参谋处和政治处，主要放在加强县游巩固县游上。

四、自卫队工作，自去秋反扫荡后，除担架运输外，均未恢

复，目前应着手恢复。模范队青抗先除昌宛外都不起作用。民兵工作应成为开展群众游击战争的中心，在游击区中暂不急于建立村游击小组（目前没有可能），但在某些工作已有基础村庄，可建立之。建立村游击小组，在目前还只是次要的任务，但将逐渐成为平西党在武装斗争中的重要任务。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关于冀东工作向北方局的报告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九日)

据许建国、姚依林两同志检查冀东工作报告如下：

甲、冀东工作的现状：

一、冀东目前已是大块游击根据地（东西部有葫芦形的联接），各方面工作都已树立了初步坚持冀东工作的基础。

二、在一百八十万人口的区域中，树立了抗日政权，极大部分还是两重政权，但敌伪统治在逐渐削弱着，大部分我已有工作地区中，敌伪的优势与我之劣势正在转变过程中，在部分地区，我已开始转入优势（遵化、遵玉[丰]一带敌伪统治实际上在大部地区已不能达到，群众对敌人只有很少的经济负担，敌伪政权如大连乡、大联校、警察局、情报员、棒子团等大部被我摧毁，只剩下一个伪村长，在敌来时支应）。

三、群众有相当丰富的武装斗争经验与热忱，但广泛群众性的武装组织，还只在初步发展阶段，游击小组只在开始着手组织，地方武装开展得也不够，党对武装斗争的注意与掌握还不够。

四、敌伪统治力量并不很强（政治的统治较有基础），极大部分是伪军，政治上很动摇，与我建立关系。敌伪据点不多，许多据点已被我封锁（不是用群众武装封锁，而是用脱离生产的地方武装封锁），打特务在东部很盛行。

五、基本群众在东部的部分地区，政治上已开始占有优势，合理负担在东部已经执行（执行得过左），现正根据百分之八十人口负担的原则，在冀东全境执行，减租减息与提高工资政策尚未执行。党与广大群众的联系一般是紧密的。

六、党在东部已开始走向群众性的党，西部的党还只在初步发展阶段，群众性极差，审查鉴定洗刷工作在去年冬季一般都已进行，党员据十二月统计为六千人。

七、群众工作是冀东工作中最薄弱的一环。东部群众组织是青年报国会（抗日的统一战线性的组织，内分老头组、雇工组、青年组、儿童组等）与青年报国队（即自卫队）。西部是救国会和自卫军。有组织的群众还很少，工农青等组织尚未建立，妇救在部分地区已经建立，过去党对群众工作的注意较差。

乙、发展基本群众优势问题：

一、目前冀东已经具备实行党的改善基本群众生活的政策与发展基本群众优势的条件，这应成为冀东在今年青纱帐期的中心工作。

二、合理负担今春已普遍执行，今年青纱帐期主要任务是实行减租减息。

三、冀东村政权百分之九十尚未改造，减租减息与合理负担斗争应与清算村款反对贪污浪费的斗争相配合（这种贪污浪费现象很严重），目前撤换一部分极坏的村长，争取部分村政权的改造是必要的。

四、今年秋后进行一次普遍的改选，实行村代表制。

丙、开展广泛的群众游击战争问题：

一、在敌伪统治目前已十分薄弱，我之力量已占优势地区，应依靠广泛的群众性的游击战争，开展不资敌运动，进一步摧毁敌伪政权。

二、在敌伪统治尚不十分薄弱，我之力量尚未争取优势地区，暂时允许两重政权的实际存在（在政治上必须反对敌伪政权），但须依靠游击战争之开展与基本群众优势之取得，以求逐步削弱以至根本摧毁敌伪统治。

三、在铁道南以及铁道左近和北部山地中的敌占区，要争取改变敌伪政权为两面派政权。

四、在开展群众游击战争时，要避免过于暴露自己力量，和不必要的刺激敌人，引起敌人过分的注意，增加我工作中之困难（如封锁蓟县城二十六天，使城中门板桌椅当柴烧，不断破击北宁路等），但在我中心地区，摧毁敌之公路电话是必要的。

五、加强县游，建立正规的政治制度与供给制度，培养锻炼其战斗力。建立区游，冀东每个区都有建立区游的必要。

六、人民武装在我中心区域，主要是发展青年报国队与自卫队，并组织秘密的游击小组，在我工作尚未占优势区域及敌据点附近，组织隐蔽精干的游击小组。

丁、建立正规的经济制度：

一、冀东部队供给制度还很混乱，与八路军的正规制度还不一致（战士津贴每人每月三元），地方经济制度也极混乱，贪污浪费现象相当严重，村财政开支庞大。

二、冀东部队与党对这一问题注意不够，他们觉得冀东很富庶，浪费一点没有问题，这是冀东财政上潜在的危机，由于群众双重负担的苛重（对我负担较轻，对敌负担很重）与对我负担的不断增长（脱离生产人数的增加），现在如不紧缩，将来财政危机必然严重。

三、目前冀东应建立的正规的经济制度主要是

子、部队按照八路军统一的制度。

丑、游击队的待遇应稍低于基干兵团（目前有的地方还要高

一些)。

寅、政权预决算制度的确立。

卯、弹药、卫生器材、药品等的统一供给（分散购买统一开支）。

戊、群众团体的组织问题

一、青年报国会这一类组织形式，已不能适合目前需要，因此青年报国会应分开为工农青妇各种团体（过去由秘密环境到半公开环境，组织青年报国会是正确的）。

二、目前应以在减租减息与合理负担斗争中，大量发展农会为中心，并注意建立群众的武装组织。

三、已加入青年报国会之地主士绅，在青年报国会取消后，不帮助他们另外组织团体，可吸收他们参加抗敌后援会等一类的统一战线组织。

己、党的工作

一、目前冀东的巩固党工作，应当是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全面的巩固。

二、在已经经过组织上巩固的支部，原则上还要发展，但在本届开展党计划完成后（到今年六月底发展至一万二千人），应有一个时候停止发展，专做组织上的巩固工作。

三、冀东各级干部，应以自力更生为原则，目前冀东区县级干部，都可以自行提拔，区级干部应立即补充起来。

晋察冀一年来创造模范党军铁军 工作概述(节选)*

(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朱良才

一九四〇年六月底两期政治整军结束，总部根据我军区具体情形提出创造党军铁军的号召，这是我们全党全军的无上光荣。我们接到这一号召后，即在七月份军区高级干部会议上，提出七个条件作为具体的标准，并根据当时对抗战形式的估计，特别把在战斗中创造模范党军铁军作为最中心的口号，这个口号在百团大战三阶段中起到它伟大作用，不但灌注于从战役动员到战役鼓动的每一部队行动中，同时促使部队争取一切空隙时间——战役的与战斗的空隙时间，进行紧张的热烈的整训工作，这说明了军区全党同志全体部队均以最高热情为这一任务的实现而奋斗。在百团大战过程中，是执行创造模范党军铁军的第一期；部队之任务，是紧张的繁重的战斗任务，所有工作成绩都是从战斗的环境中得来的。一九四一年上半年仍然继续创造党军铁军的工作，在这第二期间，部队基本上是在稳定环境中，集结整训，所以说是基本上，而不说是整个的，就因为某些主力兵团各游击部队所担负的战斗任务仍未减轻，部队仍多是分散，这是整训工作的特点；今后随抗战形势的发展，这一特点将表现得更为明显。在两

* 本文原载《晋察冀边区工作研究参考资料》第8集第3分册。

期创造模范党军铁军过程中，由于党的正确领导，由于全体党员与指战员的艰苦努力，由于两期政治整军所奠定的巩固基础，我们工作上获得了很大的成绩，具备了出现铁的党军的充分条件，接近了他的真正标准，不过还有缺点，还差着某些距离，所以模范兵团仅有对象而未能及时总结出来。铁的党军不同于一般正规军，它的实质是打不垮拖不烂，攻无不克，无坚不摧，百战百胜的常胜军；因而铁的党军称号是最伟大最光荣的。有人不了解此点，看到一年来还没有总结某一部队是模范兵团，而就表示不耐烦了，工作热忱也降低了，这是不对的，要知道这一光荣任务不同于其他工作，它是依靠于较长时期的努力，决非旦夕可成的。一年来的奋斗还没有达到预定要求，正说明我们努力程度还不够，还要加倍努力，动员每个党员和指战员拿出全付力量，为实现这一伟大任务而奋斗，深刻而正确的认识一年来的成绩和缺点，并指出今后应有的努力方向。我在这里正当党20周年纪念的时候，特作以下概要的叙述。

第一部分：一年来我们工作的成绩

甲、一年来我们工作的成绩，首先表现在战斗力的提高与战斗任务的完成。在华北抗日根据地中，晋察冀军区的存在，具有极重大的意义和作用，它是各抗日根据地联系一体的枢纽。在敌回师敌后加紧扫荡，企图缩小与分割我抗日根据地之时，这一意义与作用更加显著，而我们所负的任务也更为艰巨，所以我们必须加强整训，加紧战斗，使整训与战斗的两重胜利同时实现。整训的胜利是要表现在战斗上，这一点我们可以说作到了：在百团大战中我军区部队居于极重要地位，从正太出击到反扫荡彻底胜利，我们创造了许多光辉的成绩，比如井陘新矿的摧毁，天险娘子关的收复，涞易线上的歼灭战等等。在整个百团大战的过程中，我们共作战三五四次，毙伤敌伪军六一五五名，生俘敌军一

二一名，生俘伪军二六一名，而胜利缴获更是过去任何时期所不能比较的；此外部队担任运粮破路任务，比过去任何时期都繁重，这些任务都基本上完成了。特别在最近整训计划末期，所有一切部队举行实战演习，并配合晋南战役，边区东南西北各线同时出击，一举攻克敌人大据点十多个，胜利战绩为百团大战以来所未有，摇撼了敌人认为安稳无虑的老窠如行唐获鹿等地，甚至造成了敌人望风而逃的狼狈情形，听到我军出动打据点，即四门紧闭，据点交通也告停顿。这次出击在政治上更有重大意义，有力地配合了晋南中条山战役，给敌人与亲日派的造谣污蔑以迎头痛击，“八路不配合友军作战”的胡说完全粉碎无余。最近军区四周敌人新增加一万以上，更加证明一年来部队战斗力的提高。一年来，总共克复敌人据点至少在八十个以上。而我们这一战斗力发展的新阶段，并非在装备上和过去有了如何不同，乃是我们更加提高了部队政治质量，提高了部队现有条件下的军事技术，特别发扬了全体指战员艰苦奋斗不怕一切牺牲的英勇精神，人的因素在战斗中的决定作用，我们是更加进一步的发挥了，再加上敌寇人的因素作用更益削弱，战斗情绪与部队士气大大降低，所以尽管敌人工事如故，武器如故，而我们能够攻坚并且获得胜利。这一道理是许多人不敢正视的，只有我们共产党的军队才能理解它。而又掌握它。由于军政工作的加强，实地战斗经验的增加，在军事指挥能力上比从前提高了一步，过去很少使用联合兵种，而一年来我们不断使用联合兵种作战；过去下级指挥员多凭个人勇敢而不善于掌握部队，一年来我们不断取得惊人胜利，正说明我们在军事素养上有了进步；同时军事机关的组织都已健全起来，参谋人员的质量经过改造，使指挥机关能真正完成所担负的任务，这些进步，是使部队战斗力提高的重要因素。部队战斗力的提高和战斗任务的完成，是和作为军队生命线的政治工作不能

分离的，这就足以证明我们政治工作的质量也提高了，平时政治工作给战斗胜利积蓄了充实的力量，而战时政治工作又保证了任务的完成。

乙、一年来我们工作的成绩，其次是表现在部队各种工作质量的提高上。在干部学习方面，有了显然的进步，对学习的认识提高了，积极性加强了，各种不正确倾向，例如说“学习必须到学校去学习”，“学习赶不走敌人”，“工农干部没法学习”，“学习是次要的，工作作好了，学习落后也没关系”等等。都一般的被克服下去了。总的说来，在一年过程中间，学习已由被动转到自觉，许许多多过去在学习上不愿上进的同志，今天成了学习的模范；在平时能坚持学习制度，在行军、作战以及生产运动中，一般都能坚持学习，创造的模范事例打破了没办法没时间等等藉口。一年来干部学习的情形大概是这样：

甲组进行完九种教材，乙组进行完十一种教材，另外还有补充教材十几种，其中以政治形势与党的政策为中心，对于坚定政治方向，正确了解与掌握党的政策，都起到了不容忽视的重大作用，干部的创造、培养与提拔，也同样收到了显著的成绩，一年来我们提拔的干部，有旅级一名，团级廿五名，营级六十七名，连级二百一十八名，排级五百八十九名，而培养的干部则有团级八名，营级三十二名，连级四百一十八名，排级七百三十一名，这些党军的骨干，都将保证我们在胜利途上大步前进，没有任何东西能加以阻止我们的铁的党军胜利，就是建筑在这一巩固的基础上面的。部队的艰苦奋斗精神，大大的提高了，百团大战中有几个团，转战五个分区之内，屡次战斗刚结束，毫不休息，就急行军转移到另一个战场上，而部队仍一贯旺盛。某团在冬季反扫荡中，有时在雪山露营，有时吃不饱饭，而竟能完全消灭违犯纪律的现象，这没有高度的政治质量是做不到的。部队作战的英勇果

敢精神，比过去提高了，屡次攻坚的胜利都证明这点，而战斗的缴获也证明这点。连战七夜的磨河滩战斗，我们一个连攻击敌人五百机械化部队，我虽伤亡过半，但没有一个动摇逃跑的，甚至以后被河水隔绝不能撤退的失掉联络的人员，在共产党员领导下对敌展开麻雀战，不丢伤员不遗武器，终于归部队。在迴龙梁战斗中，我们一个连受到极大损失，只剩二十余人，连长与支书负伤，党员能自动代理指挥，坚决完成任务。三甲村歼灭战中，我们一个排伤亡只剩下三人，但战斗仍相持着，最后指导员振臂一呼，将堡垒完全攻占。至于在战斗中个人英勇的例子，那就不胜枚举了。没有政治质量的提高，这样英勇牺牲的精神是不可设想的。部队团结大大进步，我们是抗战后新到的部队，新干部占绝大多数，根据最近统计，新干部占全体干部百分之八十六强，而新老干部是团结一致的，能以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在党的统一意志下，为革命的任务而共同奋斗。上下级也是团结一致的。对各方面意见能够及时提出，适当处理，彼此攻击互相包庇坏现象，除个别情形，一般是不存在的。党员和群众是一致的，党员能做群众的模范，有高度政治威信，能成为团结的核心。新老战士是团结一致的，去年下半年和今年上半年，都有成万新战士涌进部队中，为了团结新战士，老战士节省零用钱节省菜金解决其物质困难，在各种会议上，讨论如何帮助其工作、学习、战斗，使新战士向老战士看齐。部队与地方是团结一致的，无论在工作协同上，战斗配合上，许多事实都表现着这种团结一致的精神。四月间我某部队曾解救被八百余敌人包围之寿阳地方二百干部的生命，坚决打击敌人，胜利的完成任务，我中队长因此光荣牺牲。除奸工作已从几个人负责的狭小圈子中跳出，而走向广泛的群众运动的大路，一般指战员警觉性提高了，参加除奸工作的积极性加强了，而除奸干部理论水平与技术水平也向前进了一步。一年

来能大批破获了敌人奸细。开展了普遍的反奸细斗争。使部队得以巩固，巩固的成绩，可以从逃亡数目不断减少上看出，有的团一个月消灭了逃亡，有的营三个月消灭了逃亡，据一分区报告，一个多月时间消灭逃亡的单位，有七七个。同时，医疗工作自一九四一年来也有明显进步，归队数目大大增加，据三月份统计，平均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而三分区竟达到百分之一一八，最为模范。非战斗减员数目的减少，说明了部队组织的巩固，确实获得了进一步的成绩，当然这成绩还距要求的程度甚远，尚须我们以极大力量去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关于创造模范，一九四一年还没有完全统计，仅就百团大战所获得成绩而言，党内的模范党员四三七七名，模范小组六六七七个，模范支部一五零个，模范分总支廿九个，模范总支八个；党外的模范计有模范战士五七五六名，模范干部五八二名，模范班六四一个，模范排二一七个，模范连一零五个，模范营十八个。不仅数量多于二期政治整军所总结的数目，而且这次要求的标准，一般是更为严格的，高过于二期政治整军，很明白的，不仅在数量上，而且在质量上也提高了一大步。

丙、一年来我们工作成绩，其三表现进一步纯洁了党，巩固了党，加强了党对部队的绝对领导。党的审查工作，从一二期政治整军之后，即明确放在议事日程之上而成为经常的工作并在创造铁的党军的一年过程中，获得了更进一步的成就。部队普遍建立各级审查组织，对干部和党员普遍进行过几次审查，并在审查中进行了深入的动员解释，克服了审查工作的各种不正确的认识，由于工作经验的增加，多方面收集材料，事先充分准备，在平时考查之外，要注意于在战时审查，对不清楚的关节，能够追究到完全弄清楚，审查之后，除特殊者外，一般能作出正确的结论，对有问题的分子，一般能给以适当处理，这样就明显收到两

种结果：一方面使投机异己分子以至内奸分子不能窃取我们党员和干部的地位，而将其洗刷出去，使组织得到纯洁和巩固；另一方面则提高了优秀干部和党员的工作积极性，大大提高其为革命忠实奋斗的意志，使党及时发现人才，适当分配工作，□□放到最恰当的工作岗位上；对少数落后干部和党员，也加紧推动其前进。一年来由于条件不合共产党员的标准，被洗刷开除的共有四百二十三名，把党员伟大的称号提高，提高，再提高，获得了初步成绩。由于部队党的特点，巩固党不能解释为完全停止党的发展。同时，要发展党就必须在巩固第一的原则下去进行，一年来我们发展党的工作，正是本着这个原则进行的。首先说，发展党的成绩在过万新战士补充入部队之后，党员数量的百分比仍能保证一定数量，去年六月份为百分之三十强，而今年五月份则为百分之三十三强。党的发展是采取谨慎的个别的吸收入党，这一原则，除了个别以外，消灭了拉夫现象，发展党员手续的严格，表现在能长期培养对象，给以适当的党的教育，一九四一年后，群众党课制度建立之后，更收到不少成绩。其次，吸收党员手续都按军区规定。经过小组讨论与支部大会通过，批准党员，能经党的一定机关在会议上讨论决定，一般的纠正了个人批准党员的现象。新党员入党后，全能以总支或分支为单位举行入党仪式，对其教育作用很大，加强新党员教育也引起注意，除分组上课以外，更能决定优秀党员去帮助解决其工作上学习上各种困难，这对其进步有很大作用。严格的党的生活制度，已完全建立起来，□干部过党的生活，严肃性认真性提高了，无故不参加党的生活现象基本上已消灭。“特殊党员”已经不复存在。党内民主得到适当发扬，在党内对干部批评的无谓顾虑，一天一天减少下去，“一切通过支部”的口号能够正确执行，“支部包办一切”、“支部决定一切”的偏向已经克服，对各种任务之执行，各级干部的调动，

支部周围问题的处理，都能经过党的讨论，而今年又在团以上部队普遍建立起军政委员会，能经[够]讨论各种事项，因此党的堡垒作用大大加强，党在部队的领导更坚固起来。从党员的模范作用上来看党员质量提高，更是很明显，党员战斗伤亡比例数超过党员在部队中比例数很大，个别战斗党员伤亡竟占全体百分之八十以上，如去年特务团回舍战斗，牺牲十二名中，党员占十一名。一年来党员总伤亡占全体百分之三十九。（其中新战士增多，他们军事知识较差，伤亡数目要多，故党员伤亡比例数相对减少）党员在担负最困难最危险的任务上，充分发扬了其先锋精神，十九团一次攻堡垒共十七名战士组织奋斗队，其中党员占十四名，最近廿团在东石头村战斗中五连一个党员看到伪军动摇而不缴枪时，他独自跑近堡垒将手伸进枪眼，逼迫伪军，经过他手缴枪十二支，步枪缴完之后，伪军还迟疑而不投诚，他又一人跳入堡垒里面，生俘伪军廿多名，这种伟大的牺牲精神，闪耀着共产党员的万丈光辉。其他如轻伤不下火线，重伤不哭，冲锋在前，退却在后，代理指挥，掌握部队，已经成为最平常的事情。茂林事变之后，党在思想准备上取得进一步发展，克服了各种偏左偏右的错误认识。假如说过去军区党在这方面曾经取得成绩，那么今天的成绩来得更充实更深刻一层，这正是进入从思想上求得全面巩固的中心关键。一月份军区政治工作会议，对茂林事变作了正确的有系统的分析，随后即发下“关于茂林事变讨论提纲”和“对新四军事件边区子弟兵应有的认识”两教材，在党内外进行了普遍的教育，对中国大资产阶级的两面性及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对时局发展前途提高了胜利信心，而准备迎接“五五”学习节，作各种报告，党刊所载有关论文，更加有力的充实其内容，这一成绩是一年来巩固党的工作最大收获。

丁、一年来我们工作的成绩，其四表现在爱护根据地热忱的提高。对根据地的真正重视与爱护，军区党和部队过去并没忽视根据地的重要，也没有存在不要根据地的观念，但在一年来党的政策教育中对根据地的爱护热忱比之过去则大大提高一步，这是一年来教育成果，也是一年来政治工作总成绩之一。首先我们可以看出群众纪律比过去大有进步。在百团大战前，根据总部指示强调执行政策问题。正太战役中消灭了违犯纪律现象，给根据地、游击区、沦陷区群众以极好的政策影响。涞灵战役，群众纪律基本上是巩固，破坏纪律是个别现象。在反扫荡前期，破坏群众纪律突然严重，一方面客观环境困难的影响，而主要的是某些干部观念不正确，认为战时纪律是无关重要的，这现象发生之后，从政治上组织上马上给以制止，严格开展反不正确的观点的斗争；在反扫荡后期，各部队遂多能克服犯纪律现象。反扫荡胜利之后与庆祝胜利的同时，在被灾地区帮助群众盖房屋举行慰问慰劳，使个别地方悲观失望的群众，一致对我表示满意并热忱拥护。一九四一年以来，部队在外活动对群众纪律确能密切注意，往返于沦陷区、游击区中，都能以政治影响为重，基本消灭犯纪律现象。其次从生产热忱上看出，对根据地加重爱护。今年生产运动，主要放在部队的后勤生产部门，发展轻易的手工业；对战斗部队要求，则是在不妨碍整训条件下进行，但部队都能根据去年生产经验，抽暇开垦耕田，帮助群众春耕，情绪非常紧张热烈，对生产劳动表现极大愉快。再次节约运动也有进步。军区供给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节约意义，并作出具体的规定，确实引起部队的注意。不必要开支报销减少，正常费严格规定，×团机关办公时只点土造油灯，不许用罩子灯，同时对资材收集也有进步，战斗中拾子弹壳已成习惯，破烂衣服交公家，部分做的很好。×团统计收回的能占发出者百分之七十以上，而过去不过百

分之三十，这些都不是小问题，正是巩固根据地的事业中一点一滴的开源节流。其四目前战争勤务，要求于人民的格外繁重，节省人力已成十分重要的事，一九四一年一般部队都能在三十里以内，一般运输由部队自行负担，不动员群众人力物力，减轻群众负担，以巩固与增加生产力。部队在整训工作极行紧张中，也都能行背粮等工作，减少群众负担，无疑的，这对根据地抗战力量的积蓄和生息是一个极大的收获。正确执行除奸政策。除奸干部对政策的研究与掌握有了新的进步。一年来除奸工作部门消灭了乱抓乱打乱罚的混乱现象，地方案子均能交地方处理，在游击区沦陷区更能严格注意此点，混水摸鱼，趁火打劫的现象不复存在，即是军队一般人员对此也引起高度的注意，各级除奸委员会工作已经成立，能经常而切实的讨论各种工作问题。

戊、一年来我们工作成绩，还表现在敌伪军工作有了大的开展。中日战争是异民族战争，这一特点决定对敌军工作有其特殊困难，而日本侵略战争的野蛮性非正义性，这一特点又决定对敌军工作有其便利条件，伪军与敌人有了矛盾，大部分有民族观念，这是对敌军工作中最易取得成绩的。因此我们着重以伪军为主要对象，宣传和组织同时并重，而对敌军重点放于加紧宣传工作上。一年来由于对敌军宣传政策的正确及宣传技术的改善，大大影响了敌人，他们知八路军不杀俘虏，在军区四周敌军中无论官兵均有深刻认识。正太战役破击井陘后，我们送还所俘虏日本女孩，连日本法西斯军官，亦不得不为之震惊。涞灵战役后，涞源城内敌人致函杨成武同志，并公开承认八路军优待俘虏这一事实。一九四一年二月开始之“樱花节攻势”，更收到惊人的成绩。满城敌人看到我们宣传品后，敌军队长对士兵在队前训话说：“八路军固然有其好处，无奈与日本国体不合”，以武断宣传著称于世之日寇，在此亦不得不告“黔驴技穷”了。此外有的士兵将我们

宣传品放在手表底夹中保存，有时寄给国内亲人。我们已发现有20多封信中，藏着我们的宣传品。望都敌人看过我们宣传品后，敌人工人自杀。×敌军士兵定期找关系向我索取宣传品，并要求我们经常供给这种材料，这一事实说明虽然目前我们对敌军工作以宣传为中心，而将来在敌军内部建立组织工作，是完全可能的。我们在伪军工作中，已经得到与军事行动密切配合的效果。五月份某地战斗，由于事先组织，我军仅打一颗手榴弹，堡垒中伪军二十余人全部反正，将堡垒完全摧毁。最近俘虏之伪军中，有已经向我缴械三次者，并声明日后继续为我送枪；至于伪军在火线上对天放枪，掩护与救治我军负伤人员，过去及曾发生，今天已为不甚稀奇了。由于对敌伪工作教育的加紧，和所取得成绩的一天天显著，部队对之信心提高，火线上对俘虏纪律一般能严格遵守，正太战役与涞灵战役之前，把集总所发训令在战斗部队中普遍进行教育，获得很大收获。正太战役中，没一人违犯俘虏纪律者，一个敌工组长背着敌人伤兵走路，虽被其口咬痛极，仍能耐心向他说服，不变声色，给他以最大感动。涞灵战役虽有个别违犯俘虏纪律者，但基本上是比较过去有极大进步，“不杀俘虏”，“优待俘虏”，不经过相当长期的艰苦教育过程，是无法求得全体部队一致认真执行的，今天部队表现的事实，正好说明认识有了极大进步。

己、一年来我们工作成绩最后表现在各种工作制度的巩固，与工作作风的改善上。各种制度乃是工作纪律，执行好坏直接影响于成绩之好坏。过去现在有许多事实从正面与侧面这样说明，而将来必定还有许多事实不断说明。“我们政治工作的独立性，还表现在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制度方面”（罗瑞卿同志）。显然的，应从原则上去认识各种制度的重要性，而过去某些同志不了解此点，错误认识制度是在平时存在，而在战斗环境中则成为有无皆

可的东西。一年来我们完全用事实粉碎了这种歪曲的观点，在百团大战中那样紧张情况下，我们仍坚持了各种制度并求得巩固。政治委员制度是我军党性的最高标帜，在开展了□□ 斌斗争之后，得到更进一步巩固。今天我们整个工作成绩的取得，它在其中起的作用是很大的，对这一点必须有足够的认识。巡视制度不仅明确建立而且经常巩固，一般情况下，军区三月总的巡视一次，分区每月一次，团半月一次，在战斗情况下，非但不受影响减少，并且更益加强起来。今天部队对巡视工作的认识也提高了，感到其对本身工作密切关系，各种不正确观点一般不再滞留。经济制度已经严格建立，以连队执行为最好。军区预算、决算、审核、检查等制度比过去认真得多，会议会[汇]报制度最为经常，越是紧张战斗环境中，因其作用越大，所以执行也越好，而在内容方面也更为充实。干部审查制度，更为经常工作内容之一，三个月普遍进行一次鉴定，能真正做到，此外如点名、请假、查铺、查哨、学习、教育等各种制度，均已巩固，具有切实生动的内容，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一年来工作作风最大的转变，就是从大刀阔斧走入精雕细刻方面去；部队的经常战斗这一特点，使之需要突击精神雷厉风行的作风，不如此则无法完成任务，因此而形成某些同志的错误了解，把突击精神与精雕细刻对立起来，认为两者不能并存。要不是这个，便是那个；而正确的认识是必须看到两者之间的联系与相辅而行的作用，所谓精雕细刻是工作上有长打算，从大处着眼从小处下手。突击精神则是集中力量于当时最迫切的一方面，我们过去的大刀阔斧作法就不是这样，为了迅速获得成绩，一切都来突击，拿起这面丢下那面，一时紧张一时松懈，今天我们能保持我们工作的经常紧张，突击工作与经常工作紧紧接连。在具体领导方面，也有新的进步，上级对下级的帮助加强，上下级联系更密切，各部门的系统工作明确

建立，工作规律性有进步，工作全面注意全面开展已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所有上述那些进步，同工作作风的改善密切联系着的，这是新的工作作风，应当大大发扬光大，不能因为今天少许成绩而就自满，要知道我们还在转变的过程当中，并非完全具备这一作风，今天应当进一步的把它巩固发展起来。

第二部分：(略)

第三部分：为继续创造模范党军铁军而奋斗

下半年政治工作总的方向，仍是继续创造模范党军铁军，中心关键在于如何提高质量，如何加强深度，详细计划，这将由军事政治工作会议去决定，这里只原则指出几个着重点来：

甲、提高部队军事政治教育学习，过去教育工作最大缺点乃是不够深入，所以今后要特别强调深入问题。首先加强干部学习深度，重质不重量，学习一个问题就要了解一个问题，不在教材如何多，而在了解程度如何好，干部教育仍以各种政策为中心。以不同水平定出不同要求和步骤，消灭干部不了解政策的落后现象，求得理论与实际联系起来，就是说：不仅从书本上了解，并且要在实际具体问题上运用。进一步改善教学方式，提高教育干部质量，对于特殊工作性质的干部，和技术人员，事务人员，更要大大加强其学习深度，克服与铲除干部学习上的死角，而进到全面深入的地步。军事学习热忱在不少干部中间仍未提高，这是不应有的，今后必须首从党员做起，加强对军事学习的注意，提高军事素养，一切自觉或不自觉轻视军事学习的观点，应该完全消除，真正认识“在中国，脱离了武装斗争就没有无产阶级的地位，就没有人民的地位，就没有共产党的地位，就没有革命的胜利”(毛泽东同志)把军事学习提到这样高度是每个共产党员的责任，也是每个共产党员的权利，用党员的模范精神，开展全体干部中学习军事的热潮。研究政治工作也是全体军政人员的责任，罗瑞卿同志

说：“我们的政治工作，简单抄袭内战时代的一些方式与方法，无论如何是要不得的，我们是处于抗日战争新环境中，就要有适合新环境的政治工作。”诚然，四年来我以实际经验丰富了政治工作的内容，但是有系统的整理经验，发挥创造性，使政治工作的建设获得更多发展，并且我们干部能够学习与掌握它，严格说，直到今天还只是开始，过去所做的是非常不够的，各级政治机关首先由军区作起，根据总政指示，要马上建立起政治工作研究会，把研究军队的政治工作当成严重任务看待，在战士教育上要完全作到简单明瞭中肯切实，在教育方式上应当不怕反复进行一种教材，这种教材内容就应深入战士心中，一切死记死背的条文主义必须立刻肃清，过去在这方面作得很不够，必须认真纠正所存缺点。党的教育落后于政治教育，客观原因虽有，但非主要的，今后要以最大力量克服这种不良现象，共产党员学习落后是莫大耻辱，而学习党课落后更是最大耻辱。无论战士与干部的文化学习应该看成同政治学习一般重要，这问题过去早已提出，但没有切实做到。没有自修能力的干部，主要应该提高文化水平，消灭文盲现象，否则是根本谈不到两小时自修的。有一定文化水平的干部，还需要扩展知识领域，文化知识落后现象应力求其不复存在，战士文化教育过去不能取得显著成绩的根本原因，不是学习上不努力，而是教授者不得法，所以连队设专门文化教员，提高其质量，大大改善教育方式，是极重要的问题。

乙、进一步深入组织工作，有计划的培养干部，慎重而大胆提拔干部，加强训练部队以及教导队的工作，受训人员，一定合乎受训条件，真正是忠实坚定优秀可靠的同志，近视眼的本位主义态度，必须彻底纠正。普遍建立副职，加强职责教育，给以实际的锻炼与特殊帮助，使之在工作上负责，锻炼其能力，使其能接替正职的工作，无论党政军干部都应如此作去。正确执行

中央关于吸收知识分子的决定，克服一切恐惧与排斥知识分子的现象，到今还有少部队不敢用知识分子，正是农民狭隘性与保守性的表现，不应当继续使之存在。我们应当了解党今天已将足够力量掌握或团结知识分子，对于知识分子拒绝的态度，乃是削弱力量的方法，确定正确的观点，实在是先决条件。关于干部提拔，应经过必要手续，经过党与政治机关的审查，要品质和能力同时并重，单纯技术观点和老实第一观点是不对的。加强干部部门工作质量，把审查干部与鉴定干部两重任务同时实现起来，过去干部审查工作仍有不认真不严格不彻底的现象，以致当作结论而无结论，当及时处理问题，又不能及时解决，这已经给我们工作带来损失不小，均不应再事继续。审查干部是长期的艰苦的一点一滴的工作，必须精密而细微去进行，丝毫不能粗心大意，创造各种模范是深入工作的一种有力办法，对全面开展工作有重要作用。但是过去我们确定模范的名称太多，实际上是一个问题的几方面，而将之单独提出，弄得到处模范，混乱不清，反而给工作执行以某些妨碍，今后统一模范种类，在个人方面包括模范干部、模范战士、模范党员，其他不提；在组织方面，党内是模范小组，模范支部，模范分总支，模范总支，党外是模范班排、连、营、团，其他不提，对模范标准应当严格，党内一般更应严于党外，提高模范的荣誉与意义，不应平凡化，庸俗化，这就要在鉴定时候，必须严肃慎重，丝毫不能马虎，斤两分明，绝不降低条件，什么民主选一个，什么估计一下，完全不应存在，否则尽管创造模范口号喊的震天的响，实际上没有大的作用。克服组织上存在的缺点，善于掌握原则，所有信任个人高于信任组织，个人利益高于党的利益，组织不够严密，私人感情代替政治团结，吸收和处分党员不合组织原则，极端民主与家长制度等等，这些必须严格纠正。加强党建的学习与研究，党的干部必须了解党的基本原则，对于原

则问题，绝不容许以自由主义与调和主义代替党的明确立场。重新改造党的组织，取消不负责不称职的空头委员，以后开除党员必须经过党务委员会批准，总支没有这种权利，组织分工，应当求其科学化。人员不足单位，依具体情形缩小组织范围，避免兼职太多的有名无实的现象。正确而深入地开展思想斗争，坚决克服一切不良倾向，不放松任何同志的缺点，以耐烦细心的精神去教育纠正，如对小错不注意大错打上一铁锤，不是爱护同志所应有的态度，对于坚持错误的分子，必须认真执行党的纪律，多说服少斗争并非我们对待各种问题和各种对象的绝对原则。发挥党内适当民主，正确用自我批评的武器，这是我们无产阶级政党的特点与传统，我们应该发扬光大。长期经验告诉我们，那里党员敢批评干部，那里的工作就好毛病就少，这些经验应当好好接受，在党内党员有批评任何人的权利，这一原则要认真去执行。登记统计工作，直到今天仍有不健全的，不精确的，和不及时的毛病；过去表册确实较多，今后需要酌量减少，不必要的一律去掉，集中精力于重要表册上，而各种表册之填造，负责同志应以对党负责的精神认真检查，只是签名了事的马虎态度，要彻底纠正，对登记统计工作方式。若有不科学地方，需要改进，这不是几个统计干事单独的责任。每个组织工作干部都应切实提高全党对登记统计工作的认识，把它看成单纯的技术工作而忽视其重要政治意义，是完全错误的。青年工作应当加强起来，单纯在重要纪念节临时突击一下，实在大大不够，今后加强这方向，要充分发挥青年特点，发扬青年先锋作用（不是提倡先锋主义）提高青年积极性，把青年工作作为课外工作的核心，在自觉自感兴趣集体活动的原则下，把课外工作大大开展起来，一方调剂与活跃部队情绪，一方加强部队体力锻炼，这是极其重要的任务，青年工作对此应当负有责任。深入组织工作，首先应从加强支部工作着手，而

机关支部与后方勤务部门支部，又是加强支部工作的突击方向。

丙、强化敌伪军工作。“敌伪军工作的基本原则，其主要目的，当然在于瓦解敌人的军队，但在工作的步骤上，由于敌我方面的许多原因，就在今天，仍应置重点于争取伪军的大多数，以孤立日本人。日本军队愈孤立，当会造成其内部的动摇，而便于我们对于敌军的瓦解。在目前对敌的工作上，仍主要的在于宣传，而不是组织。”（罗瑞卿同志）。应当把研究我们对敌伪政策与研究敌人动向政策和内部具体情形，同时注意，指出当前明确的方向。只有两方面有机联系起来，才能真正生动而正确的运用政策，否则偏重一方面而放弃另外一方面，不是形成纸上谈兵的偏向，就是形成无目标的被动应付的偏向。敌伪工作是长期艰苦任务，所以不能急于求功，在总的争取伪军瓦解伪军方针下，是要对不同对象提出不同要求，特别对伪军不能一旦打通关系就立刻要他们反正，操之过急往往容易破坏了事，中央在这方面已屡次发出详细指示，应当切实研究。对敌伪宣传的技术还要大大提高，一年来经验告诉我们，口号不能提得过高，应恰如其分，适合对方的觉悟程度，宣传材料要短小明确生动具体，空洞的政治原则不会引起兴趣的，特别是对于敌军更要这样。每种宣传材料发出之后，应切实检查效果，对反正和俘虏之敌伪军人员，应多方面征求他们对我们所发宣传品的意见，只有这样才能达到不断改进宣传技术的要求。创造模范敌工兵团工作已经进行半年，并且获得成绩，我们一定要更加努力以求其真正出现，响亮回答党对我们的伟大号召。

丁、改善工作作风与工作方式方法，这里我现在只着重提出两个：第一、要有具体深入的精神，对于上级的决定计划指示，要去具体深入地了解，否则自然会走上一般化的道路。了解之后要对于本身各方面情况具体深入地认识，这两方面结合起

来，就是给工作完成准备下有利条件，使工作布置能真正切合于实际。每一工作执行中，要以具体深入的精神按部就班去实行，作一步就要得出一步成绩，碰到困难就想办法去排除，随时检查工作执行情形，纠正缺点，巩固胜利，不要仅仅是在数字上打圈子（并不是不要数字），并要求得工作质量真正提高，用具体深入的精神铲除形式主义，文牍主义等等坏东西。

第二、政治工作要全面化又要专门化，这两者并不冲突，而是相辅相成的。所谓全面化就是对工作的全盘熟悉，所谓专门化就是各尽专责，熟练本身工作，胜任本身工作；只有全面而无专门化，则工作进步要缓慢，提高质量上受限制，同样只有专门化而无全面观点，则各种工作便不能步调协调配合一致，甚至互相掣肘，彼此妨碍，所谓全面化与专门化联结一体，就是要照顾全盘的远大工作眼光，不应限在狭小的圈子当中，同时又不是华而不实，而能以各方面工作胜利完成总的任务。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必须每一政治工作人员不仅注意本职学习，并要注意整个政治工作的研究；要提高本身工作能力，又要有远大工作眼光。为什么今天提到这个问题呢？因为一方面工作日益正规化，不专门化则不能更益发展，同时政治工作是多方面的，政治工作人员的才能也应是多方面的，而战争对干部的要求也更益提出全面性问题来。另一方面我全盘政治工作都要深入连队，而连队人们时间又只有那么多，只是全面化，不去提高各部门工作质量，事实上必形成一般化和老一套，然而只有专门化则更容易顾此失彼茫无头绪，并且使得干部无所适从。很明显的，全面化与专门化是一致的，是一个问题的两方面，因此强调一方面就要发生偏向而出毛病的。

晋察冀军区之军事工业*

(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张平凯

军事工业在长期持久的抗日战争中，尤其是在敌人深远的后方，为了坚持长期抗战，为了巩固国防力量上的“自力更生”，它站的地位是非常重要的。晋察冀军区的军事工业，在三年多抗日战争中由于自身环境的迫切要求，已经建立起来了，巩固壮大了。它已经成为国防战线上一支崭新的强大的力量，创造了光辉的史绩，给了敌后长期抗战军需供给以伟大的贡献。这是值得我们正确估计与认识的。

晋察冀军事工业发展的过程，是紧随着军区的壮大巩固而来的，当一九三七年冬晋察冀军区成立时，军事工业的雏型建设已开始了，技术简陋的军事生产组织已初步建立。到一九三八年春，晋察冀抗日政权逐渐恢复，边区的武装相继扩大，战斗任务也更加繁重了，在这光复了的广大山河上，一切建设的条件也逐渐具备了，战争更要求它——军事工业壮大发展起来，这时军事工业已走上第二阶段建设时期；当时各军分区和军区各种制造所，被服厂，材料厂相继产生了，但规模还并不够大。一九四〇年是晋察冀军事工业健全发展的一年，当时在政府和群众帮助下，各工厂的组织和生产逐渐健全起来，且由于中国共产党正确

* 本文原载《八路军军政杂志》第三卷第六期。

的领导，中共北方分局八一三“双十纲领”颁布后，军事工业也就随着边区工业发展和政治建设一同迈进了。那巨大的机器已装置到我们的国防工厂中，那大批的抗日工程师和中华民族优秀的工人，从各个角落里都涌进了工厂，那大批的优秀青年已在工厂中变成了熟练工人。现在我们有×个造枪厂，×个制弹厂，×个被服厂，×个纺织厂，×个硫酸厂和无烟药厂；在矿业方面有铅矿，有铁矿，熔铁厂和硫磺、焦炭矿，这些都是属于军事工业上的（政府和民办的不在内）。在这些工厂矿山中，有了初步够用的机器，特别是有足以供我们使用的原料，现在每个工厂都能按时完成它们的生产计划。

晋察冀军事工业在它壮大发展中，又一个显示进步的地方，是在它们已经有了数十个各种专门的技师，有了数千个新兴起来的能够掌握现有技术的男女工人。由于他们完全接受了中共民族解放教育，提高了阶级的觉悟，启发了每个工人高度的政治情绪和工作热忱，认识了自己的事业，他们把自己的一切贡献于中华民族，他们更清楚的体验到这流汗这辛劳，是换来中华民族的自由，是自身最后解放底光辉代价。因此他们不畏任何艰苦，也不怕一切困难，发扬了无产阶级的创造精神，“以土代洋”“以人力补助马力和电力”，总之他们在赋予天才发明底高度的创造性中，克服了一切困难，战胜了一切困难。

从组织生活与政治生活来讲，也足以使我们夸耀的，它们有近于军事性的指挥系统（工厂中行政管理组织），但它们还有严密的工人自身的阶级组织——工会和小组。职工会的组织是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在它们章程上写着：为加强工人阶级的团结力量、抗战力量，为着加深工人中的阶级教育，保证生产计划百分之百的完成——在工厂中制造所和矿山内组织职工联合会。职工会的组织凡属在厂的每个工人每个职员都有权参加，职工会在一切政

治上有平等享受的权利，他们不仅可以监督生产，而且还能商定生产计划，在某些时候工人认为抗战需要，他们还自动改变生产计划、增加生产时间；在工会组织内能经常研究技术，提高生产量，他们并做到了在平时是国防劳动英雄，到战时便是工人游击队，就是放下机器和工具、拿起武器捍卫国家。他们对国家民族是非常关心的，不仅不以自己的劳动的贡献为满足，而且经常关心国家大事、研究国家大事；他们有高度的政治责任心，对于那些企图破坏军事工业，破坏内部团结的汉奸、投降派以及敌人的奸细，是毫不放松的。

从生产收获上来讲，它们也有了相当可观的成绩，在“军区成立三周年纪念”总结大会上，公布了两年的生产数目，一般的工厂都完成了生产计划，超过计划的占百分之三四·三；按时完成的占百分之五三·七；没有完成计划的占百分之十二。并且在总结中有一百零二个劳动英雄和八十四个人生产英雄，另外还有七十四名工程师和职员受奖，三百个工人得了名誉和物质的鼓励。他们制造出来的枪枝送到前线得到战士们的称赞，他们制造出来的手榴弹给战士在火线上以百倍的信心，每次战斗使敌最害怕，而每次歼灭敌人的最后解决战斗的，就是工人制造出来的各色手榴弹；在交通线上使敌人的“汽车跳舞”“火车打滚的”也就是工人自己制造出来的地雷；同时我们的迫击炮有打不完的炮弹，我们的子弹都仰仗于自己工厂的补充。在铅矿中，在铅铁炉旁，有无数穿着与边区子弟兵一样衣服的工人阶级，在硫酸厂的技师们，能想巧妙办法来代替铅床的不足，硫酸的生产日益增加，质量也不断的进步。现在各工厂都能够以自给原则来解决一部分军事器材和原料问题，我们的铁和铅及硫酸可以做到不是舶来品。

讲到工人的政治生活，他们有工人俱乐部，每天在工作之余，除了三小时学习政治、研究技术外，其余就是课外的学习和游

戏。无论哪个机器房和制造厂，到处都可听到雄壮的抗战歌声和欢情的笑声。他们在服务期间内的军事生活都是非常严肃的，点名、站队、下操、爬山、跑步……你就看不出他们是工人，那整齐的步伐，和边区子弟兵团一样的雄伟。在日常生活制度上，他们有每日汇报和组内生活检讨，建立了团结、紧张、严肃、活泼的作风，一切生活是愉快的，因为他们只有自由、没有压迫，只有欢乐、没有忧愁，一切劳动是自觉的，没有工头和厂主来压迫他们。他们的劳动时间是八小时制，星期天休假；物质上虽然没有达到理想的水平，但他们认为现有的物质条件足够他们快意，不愁穿，不愁吃，在某些时候自动增加工作时间，某些时候物质困难，但总不以为然。他们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艰苦奋斗的作风，他们认识了工人阶级的岗位，不少的工人把自己工资自愿的减少作为抗战经费，雇佣的观念逐渐消除；他们的工作态度是改变了，认识了国家建设抗战解放的事业是自己的事业，因此他们不少的先进工人都佩了“铁军前卫”的奖章，在某部门九个单位中，三个月过程在名册上注上了“劳动英雄”的光荣称号的就有三百个了，在另一个部门中七个单位也有一百三十个“生产英雄”。从这些事实，就可以看出他们是如何的在进步着。

晋察冀军区工业的发展及工人的进步，首先是敌后抗日根据地有着中国共产党坚强的政治领导和军事上战略指挥的英明领袖，他们在根据地的建设上，正确的把握了军事工业的建设，正确的领导了军事工业的发展。

其次，是边区有着抗日的民主政权，一切建设事业都是根据了三民主义和抗战建国纲领及中共统一战线政策所实施的，因此使政权民众军队三位一体的努力，共同担负了国防建设事业的责任。

第三、是我们利用了天然的物质富源，给工业发展上有了首

先的保证条件。

第四、我们注意吸收了大批的技术工人和培养大批新的使用技术的战士，保证了生产中人力物力配合发展底基础。

最后那就是我们前面所提出的，工人有了生活上政治上完全保证与自由，健全的政治工作使工人提高了自觉劳动精神与纪律精神，特别从政治上提高了每个工人的政治水平，认识了抗战建国事业的伟大责任。

但我们还要提到现存的弱点，主要是个别工人政治学习的落后，对生产上不负责任，工作中害怕困难，生活水平要求过高，工作中的雇佣观念，掌握技术不够等，这许多弱点虽然是个别的和正在消除中，但仍须我们注意。我们要以战胜一切困难的精神，使敌后抗日根据地上建立起伟大的坚强工业，成为坚持敌后抗战，争取最后胜利的有力堡垒。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我们的婚姻条例的指示信

(一九四一年七月七日)

第一、条例的基本精神

(一)男女在社会上、政治上、经济上、家庭地位上、一律平等，实行严格的一夫一妻制，这是边区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一种表现。在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里女子被当作一种商品而买卖，被当作一种奴隶而奴役，“三婢四妾”成为一些特殊阶级的权利；“男尊女卑”“夫倡[唱]妇随”成为封建人物奴役妇女的“天经地义”。所有这些，随着边区新民主主义政治经济的建设，都被粉碎着！妇女解放是社会解放的一个内容，而妇女也只有在社会解放当中才能求得自己的彻底解放；边区新民主主义社会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胎包之内生长出来，因而妇女也被从旧社会旧家庭的双重压迫之下解放着与解放出来，这是边区社会制度的一个产物，我们的婚姻条例正贯彻着建设新民主主义的严肃的婚姻制度的精神。

(二)婚姻自由、自主、自愿，婚姻要建筑在男女双方感情意志的融洽上，这是反封建主义的一个具体内容，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里“门当户对”，被许多人当作是结婚的重要条件，“父

母之命，媒妁之言”，被许多人认为是结婚的一定手续，青年被老年束缚着，儿女被父母束缚着，家庭成员被家长束缚着，所有这些都随着边区政治经济的建设都被改变着粉碎着，青年当作社会的一员站立起来了，妇女当作社会的一员站立起来了，男女婚姻自由、自主、自愿已经是今天边区真正的需要，爱情代替了“包办”，意志代替了“金钱”，这是民族革命的产物。我们的婚姻条例正贯彻着这种现实的真正的结婚离婚自愿自主的精神。

(三)严肃的男女关系，培育健康优良的下一代，建设革命的社会秩序，这是边区当前以及今后的一种需要。本来，从旧社会旧制度中产生并建设新社会制度，在这一过程中，一定会发生某些混乱现象，我们需要严防混乱，反对混乱，制止混乱。婚姻的自由，必须建筑在一夫一妻的基础之上，而且婚姻是两性间的一件大事，因此，必须反对婚姻上的自由主义与“杯水主义”。结婚生育小孩是男女当事人自己的事情，也是社会的事情。因此，我们的婚姻条例，把和诱、略诱、强奸、淫乱等犯罪行为都规定以罚则，对结婚离婚都规定以一定的合法手续，对患传染病者及八亲等以内者之禁止结婚，这些都充满着建设革命的社会秩序与培育健康优良的下一代的精神。

(四)照顾抗战军人利益。当前我们继续进行着神圣的民族抗战；要“一切为着抗战的胜利”。在婚姻问题上对以自己的血肉生命与敌搏斗的抗战军人，应予以适当的安慰，因此，无论任何人对抗战军人之妻子施以诱奸和奸者，一律严予处罪。在离婚问题上亦予抗战军人以适当的保障，这是我们的条例贯彻了抗日高于一切的精神。

第二、条例的重要解释

(一) 血亲姻亲和亲等：

一、亲——本条例所说的亲和民法亲属编的亲一样，是指亲属而非亲族，普通所指的亲族，是指同宗之族，以男系为主，亲属之意义甚宽，不论宗亲外亲妻亲，全是亲属。

二、血亲——凡是有血统关系的，不论是父系母系，子系女系，统叫血亲，血亲分两种：一种是直系，另一种是旁系，兹分别说明：

甲、直系血亲。凡己身所从出或从己身所出的血亲，都是直系血亲，如父母是己身所从出，子女是从己身所出，这都是直系血亲，同时生父母的——祖父母，外祖父母，和子女所生的——孙子，孙女，外甥男女等，都是直系血亲。

乙、旁系血亲。凡与己身出于同源之血亲，就叫旁系血亲，如叔父，舅父等都是与自己出于同源。

三、姻亲——凡是因婚姻关系而发生的亲属，统叫姻亲，姻亲有以下三种：

甲、血亲之配偶，如兄弟为血亲，兄弟之妻就是姻亲，女儿为血亲，女婿就是姻亲……等。

乙、配偶之血亲，就妻说来，公公婆婆、大伯子、小叔、大姑、小姑；就夫说来，丈人、丈母、大小舅子、大小姨子等。全属这一类。

丙、配偶之血亲之配偶。就夫说来，小舅子媳妇，小姨子的男人，妻侄媳妇等；就妻说来，妯娌、大姑小姑的男人等，全属这一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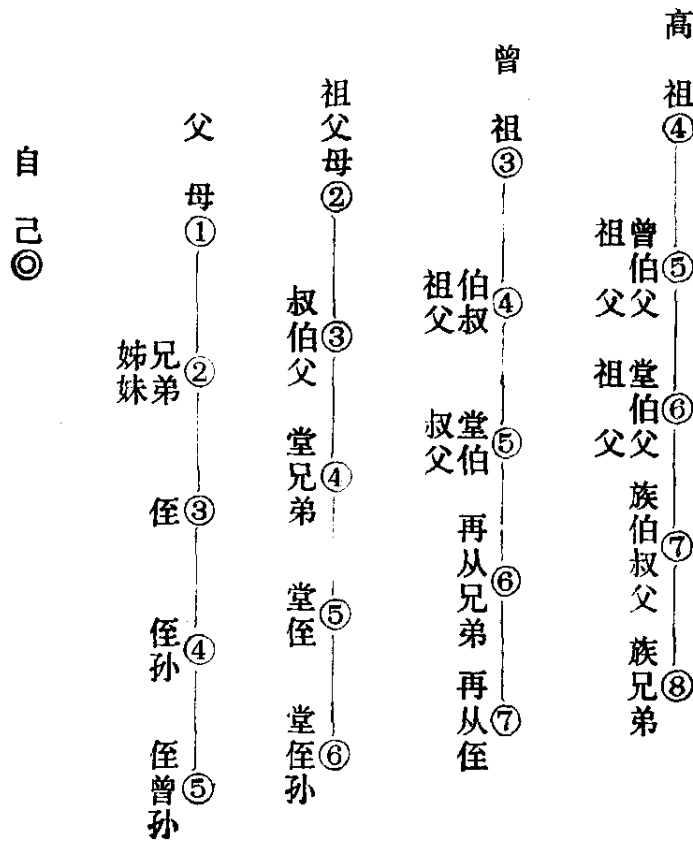
四、亲等的计算法，亲等是亲属远近的等级，亲等计算的标准，血亲和姻亲不同，现在先说血亲。

血亲的亲等是以血统远近为标准，直系血亲的计算方法，是从自己向上数或是向下数，数到与自己算亲等的这个人为止，看是几辈，有几辈就算几亲等，兹以下图说明之：



上图注字，是自己对那些亲属的称呼；圈内数字，是亲属和自己的等级。

旁系血亲的计算法，是从自己向上数数到同源的那个人，看是几辈再由同源的那个人算到与自己算亲等的那个人看是几辈，这两种辈数，加在一块所得出来的那个总数就是自己与和自己算亲等的那个人的亲等，如叔父和自己是出于同源的祖父母，从自己数到祖父母是两辈，再从祖父母数到叔父是一辈二加为三，那么，叔父和自己就是三亲等的旁系血亲了，如下图：



说明与直系血亲图同

以上是血亲亲等的计算方法，至于姻亲也是有直系的旁系的，也有远近，不过姻亲是要看这个关系是怎样发生的，而为区分的标准，如兄弟为二亲等的旁系血亲兄弟媳妇就是二亲等的旁系姻亲；丈人丈母，是妻的一亲等的直系血亲，是自己一亲等的直系姻亲；又如小舅子媳妇，是妻的二亲等旁系姻亲，也是自己的二亲等的旁系姻亲，余以此类推。

(二) 关于离婚条件：

一、条例第十条第一款规定“充当汉奸或有危害抗战行为者”得离婚。此款前半，一方“充当汉奸”他方得与离婚自无问题，后半段“危害抗战行为”，则弹性很大。那么什么是“危害抗战行为”呢？这要特别注意，“行为”两字，凡是破坏军队、破坏政府、破坏革命党派团体之见于行动者以及在行动上帮助敌伪者，都是危害抗战的行为。

二、条例第十条第三款规定“感情意志根本不合，无法继续同居者”，一方得请求离婚。婚姻必须双方有浓厚的爱情，结合才能美满，感情根本不合对双方都会是很大的痛苦，不过这里所说的感情不合，只指“无法继续同居者”而言。因此处理这条文时，就不能因为夫妇间一时的吵架，而准许离婚。

三、夫妇之特有财产及其使用。什么是特有财产？依民法凡属于下面情形之一者均属特有财产：

甲、专供夫或妻使用者。

乙、夫或妻职业上必须之物。

丙、夫或妻所受之礼物经赠与人声明为其特有财产者。

丁、妻因劳力所得之报酬。

对特有财产之使用，是属于所有者，夫或妻如果使用他方之特有财产时，必经所有者之同意。

四、离婚后赡养费问题，在条例中未明确规定一定给对方赡养费，亦未明确规定数目，原因就是要根据实际情形，才能确定赡养费及其数目。所谓实际的情形，首先就是无过失者，假如对方是图谋陷害或是充当汉奸而被离婚者，就假定是没有职业或无财产，也不给以赡养费。而是在无过失的条件下未再嫁同时无职业又无劳动力者，才能给以赡养费，赡养费之给与比照普通人之生活费用最多不能超过三年，但如果离婚之一方确实无力支付此项费用者，还可以不给。这原因，就是使得一切可能离婚者，脱离物质之限制，这是本条规定的基本精神。

五、买卖婚姻。买卖婚姻不单指公开的买卖，凡用彩礼聘金等变相的买卖亦包括在内，在条例公布后，有买卖或变相买卖均按本条例处罚，对这种处罚是处罚实行买卖行为的，不是处罚结婚的双方，因为实行买卖的不是结婚的双方而是他们的家长或其他人的缘故。

六、略诱、和诱、重婚。

甲、略诱。凡用强暴胁迫或诡计诈术引诱的，都是略诱。略诱的目的，有为着卖钱，有为奸淫，有为结婚，因为有这样的不同情形，所以处罚也不一样，刑法对略诱处罚均有规定，如刑法第二九八条，意图使妇女与自己或他人结婚而略诱之者处五年以下之有期徒刑，刑法第二四一条略诱未满二十岁之男女脱离家庭或其他监督权之人者处一年以上七年以下之有期徒刑等皆可引用。

乙、和诱。和诱与略诱不同，在于：第一，略诱是用强暴胁迫的手段，和诱是用诱惑的手段；第二，略诱是不必经过被诱人的同意，和诱是经过被诱人的同意；第三，略诱罪的成立在被诱人的年龄上没有限制，和诱罪的成立按刑法规定必须被诱人年在二十岁以下十六岁以上，刑法第二四一条后段规定“和诱未满十

六岁之男女以略诱论”。刑法第二四〇条规定，和诱未满二十岁之男女脱离家庭或其他有监督权之人者，处三年以下之有期徒刑。和诱有配偶之人脱离家庭者亦同。

丙、重婚。凡有配偶再结婚或者同时和二人以上结婚者都是重婚。依刑法二三七条处五年以下之有期徒刑，知情相婚的也是一样。

七、告诉告发的程序：

甲、条例所定罚则及违犯本条例而犯刑法各罪的被害者或被害者之配偶、父母、祖父母、子女（以年龄在十八岁以上者为限）均得告诉，如被害者死亡，抗日军人，或无法告诉，检察官可代为告诉，但指定告诉或代替告诉，不能与被害被诱者之意思相反。

乙、凡违犯本条例之罚则者除以上有告诉权者外，任何个人，团体，机关皆得告发与检举。

丙、本条例罚则属于刑罚，不能与婚姻关系之民事部分同一程序同一判决，不能民事附带刑事。关于刑事附带民事，只以因刑事所发生之损害部分为限，此外亦不得附带婚姻关系（如离婚无效，撤销等）的诉讼。

第三、执行问题

（一）、法律不究既往，本条例自公布日施行，边区新民主主义社会从旧社会的胎包之内生长出来，在各种制度上必然带着许多旧社会的斑痣，婚姻制度也正是这样，如买卖婚姻、一夫多妻、童养媳、奶媳、入赘、早婚等，在这一条例颁布后，一定要予以廓清。但我们必须注意，我们的婚姻条例是自民国三十年七月七日公布之后才有效，不能据以追诉今年七七以前的事实（旧

社会遗留下来的斑痣),即不能拿它来算旧账,因此,对于今年七七以前的所有买卖婚姻、一夫多妻、童养媳、奶媳、入赘、早婚等事实,不能因其不合理即根据条例给以处罚。对于早婚、买卖婚,任何人也不得强迫离异,当然,这并不是承认他的合法,只要当事人依法提起诉讼,是要根据条例予以合理解决的。要抓紧新制度的建设,丝毫也不要迁就马虎,不能算旧账,不要算旧账,这是在执行中应该特别注意的一点。

(二)对于离婚条件的判决,一定要根据充分的证据。由于以往婚姻的不合理现象的存在,在这条例颁布之后,离异案件,可能增多,这是应有的现象,并不是坏事,不过社会关系是复杂的(婚姻直接关系到财产关系与抗战秩序),对于离婚案件的判决,司法部门一定根据充分的证据处理,不能单凭一方片面的理由,遽然决定。我们坚决反对挑唆、胁迫以及捏造事实,给对方扣大帽子,以造成离婚“口实”(并不是条件)的卑劣行为,对于这些情形,要考查清楚,予以严厉的教育,对于某些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企以陷害对方者,更应给予刑法制裁,我们特别提起各级政府特别是司法部门的同志要从政治上来认识这一问题,这是执行中应该特别注意的第二点。

(三)结婚仪式和结婚离婚手续问题,在条例中没有明确详细的规定,我们反对旧式婚姻的铺张、浪费与封建迷信的所谓“礼节”,但也并不主张取消结婚仪式,我们提倡简单朴素而又严肃庄重的特别是具有教育意义的仪式,这不仅为了使当事人对婚姻大事的更加郑重,而且也使在社会上、法律上取得一层保障。结婚登记(向所在地区公所登记)也同样是为了取得法律保障。这种手续的履行,不是强迫的,只要事实上夫妇关系存在着并不因其未曾履行规定手续而无效。

至于双方自愿离婚者,必须按照条例向县政府请求登记,这

对于提高对婚姻问题的郑重，关系很大，这是执行中应该特别注意的第三点。

(四)对抗日军人的“生死不明”一定要尽力查问。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抗日军人生死不明四年以上者，他方才得提出离婚，但是抗战已经四年，必然有许多抗战军人，因为离乡日久，音讯难通，乡里间对他发着“生死不明”的问题，因此，在执行这一条文的时候，一定要很好的理解，今天处在战争环境，交通太困难，对抗战军人提出的离婚诉请，应再留出一年以下的时间，尽量设法探讯（请求离婚者及政府）以期能得到抗日军人本人的音讯，如经一年的查讯，仍无消息者，始可准予离婚，在查讯期间，对请求离婚的一方，多方解释，晓以大义，这是执行中应该注意的第四点。

(五)反对偏“左”偏“右”的倾向。边区婚姻条例的颁布施行，无疑问的，给予旧婚姻制度以致命的追击，它是要把旧的不合理的婚姻制度与恶习根本扫清，重新建立一种新的合理的婚姻制度，但由于旧制度习惯有着深厚的社会根源与悠久的历史传统，这样一种大的改变，不是一个简单事情，这是社会建设的一个内容，是一个教育与斗争的过程，一切操之过急，生吞活剥认为只要条例颁布之后，一切都会立刻变好，这样想法是不对的，我们反对滥用条文，把婚姻看的“不算一回什么事”，忽视婚姻的严肃意义的“左”的偏向，同时我们反对向旧礼教屈服，循私情，保守，不坚决执行条例的右的偏向。

把握条例的基本精神，坚决的、正确的执行条例，为建立合理的健康的新民主主义的婚姻制度而努力。

附：晋察冀边区婚姻条例草案

(一九四一年七月七日)

第一章 总 则

- 第 一 条 本条例根据民法亲属编之立法精神，及本边区之实际情况制定之。
- 第 二 条 男女婚姻，须双方自由、自主、自愿，第三者不得干涉，废除一切强迫、包办、买卖等婚姻恶习，禁止蓄婢、童养媳、入赘、早婚及奶婚。童养媳，在本条例颁布后，任何一方均得向所在地县政府请求撤消。
- 第 三 条 严格实行一夫一妻制，严禁纳妾、代娶、与双挑及类似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之各种形式。

第二章 结 婚

- 第 四 条 男女结婚年龄定为男满二十岁女满十八岁。
- 第 五 条 男女结婚于结婚前须向住在地区公所请求登记，登记后即为有效。
婚姻不以订婚为必经之手续。
- 第 六 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禁止结婚：
一、男女系直系血亲，直系姻亲，和八亲等以内的旁系血亲者。
二、患花柳病、神经病、重肺病、疯瘫病等不治之恶疾者，但经医生证明可以结婚者不在此例。

三、生理缺陷不能人道者。

第七 条 有配偶未经离婚者不得与第三者结婚。

第八 条 寡妇再嫁他人不得干涉。

第三章 离 婚

第九 条 夫妻双方自愿离婚者须向住在地县政府请求登记。

第十 条 夫妻双方之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他方得向司法机关提出离婚请求，经审查属实后，依法离婚：

一、充当汉奸或有危害抗战行为者。

二、有重婚行为者。

三、感情意志根本不合，无法继续同居者。

四、与他人通奸者。

五、虐待他方不堪同居者。

六、以恶意遗弃他方在继续状态中者。

七、图谋陷害他方者。

八、依本条例第六条之规定禁止结婚者。

九、生死不明逾三年者（抗日军人不在此例）。

十、被处三年以上之徒刑或因犯不名誉之罪被处徒刑者。

第十一 条 抗日军人生死不明四年以上者，他方得请求离婚。

第十二 条 因抗日而残废者，如一方请求离婚，须征得他方之同意，但不能人道经医生证明者不在此例。

第十三 条 凡女方在怀孕及生育期间，男方不得提出离婚，具有离婚条件者，亦须于产后半年始得提出。但女方有本条例第十条第一、二、四、五、六、七各款规定情形之一者，不在此例。

第四章 夫妻之权力和义务

- 第十四条 夫妻有同居之义务，夫妻之生活费用及家务之处理由双方共同负责。
- 第十五条 结婚前夫妻双方之各自财产及结婚后夫妻一方以各自劳力所获得之报酬，均为各自特有财产。特有财产离婚后得各自取回，但以某种契约或双方自愿变为共同财产或变更其财产所有权者不在此例。
- 第十六条 夫妻一方对他方之特有财产处理时，须先征得他方之同意。
- 第十七条 结婚后夫妻双方共同经营所获得之财产为共同财产，处理共同财产时，须互得同意。
- 第十八条 结婚后夫妻之一方既无职业、又无土地财产，其同居生活及子女所需之费用，应由他方负担，但其财产所有权及管理权得由所有者自行决定。
- 第十九条 结婚前双方有债务应各自负责，但经双方同意转为共同债务者不在此例。结婚后为经营共同生活所负债务为共同债务，共同债务由双方共同负责，但离婚后女方无劳动力及特有财产者，则由男方单独负担。
- 第二十条 离婚后，一方无过失而未再婚者，并无职业财产、或缺乏劳动力不能维持生活者，得由他方给以相当之赡养费，但以三年为限，倘确实无力支出此项费用者不在此限。
- 第二十一条 男女未离婚前所生子女离婚后尚未满五周岁者，由女方抚养，已满五周岁者，应尊重子女之意思，随

父随母不得强迫。但女方未再婚前，无力维持生活且缺乏劳动力者，男方须给女方以抚养子女之生活费，至女方再婚时为止。

第二十二條 女方再婚后所带之子女由女方及新夫共同负责抚养。

第二十三條 子女已满六周岁者，其教育费由父母双方共同负担。

第二十四條 子女姓氏，随父随母由子女自行决定。

第五章 罚 则

第二十五條 本条例公布后凡有买卖婚姻之行为者，除将买卖身价没收外，并处以六个月以下之徒刑。

第二十六條 禁止结婚之一方与他方结婚者，处以六个月以下之徒刑，或科以百元以下之罚金。

第二十七條 略诱和诱重婚者及违犯本条例而本条例并无处罚规定者，均依照刑法之规定处罚。

第二十八條 略诱和诱强奸抗属者依照刑法之规定加重处断。

第二十九條 挑拨抗属离婚者处以一年以下之徒刑。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條 违犯本条例者无论是否属于亲告罪范围任何人都得告诉告发。

第三十一條 民法亲属编与本条例不相抵触者仍得引用之。

第三十二條 本条例修改解释权属于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第三十三條 本条例有未尽事宜得随时修改之。

第三十四條 本条例自公布日起施行。

在许、姚考察后 对冀东、平北工作意见

(一九四一年八月十七日)

彭 真

根据许、姚考察后分局的电报对冀东平北工作有以下意见：

甲、由于冀东平北党员干部的英勇艰苦奋斗，冀东工作已获得光荣的很大的开展与成绩，证明冀东游击战争可以坚持，但因冀东平北在战略上的重要性，和相持阶段敌后整个的形势，因为工作开展的阶段，在平北冀东我们还不是优势，今后的环境仍然是异常艰苦的，绝不可能创造出象北岳区或冀中平原同样的根据地，党对冀东游击战争坚持的长期性和艰苦性应有足够估计。

乙、党在冀东与平北的方针仍应是依靠已有基础巩固的一点一滴地向前发展。一面要深入地巩固已有的区域和工作，积极开展游击战争，一点一滴地争取群众，蓄积力量，扩大活动的区域（特别是向山岳地带）。同时要力求麻痹敌人，不要过分夸大宣传虚张声势，不必要的刺激敌人的警惕性和报复扫荡。在总的方面冀东平北的顺利坚持与开展需要这样：

一、灵活的广泛的开展游击战争，特别是群众游击战争，不要企图以一两个所谓战役打开局面。

二、群众真正深入的动员和自觉的积极的支持（这是我们的最后依靠）。

三、各阶层人民的最广泛的抗日统一战线。这里的统一战线

可能也必须比北岳区冀中区更为广泛些，否则，冀东平北局面绝不能长期坚持。

四、广泛开展敌伪军与伪政权工作与敌区的统一战线工作，使敌不易打我们，切勿造成敌我区域之尖锐对立形势。

五、要强调抗日，强调民族，一切要出之以民族形式，民主民生等问题，要表现是为了民族，因为冀东的特殊环境，各项具体政策和工作，虽应运用北岳区与冀中区的经验上不能机械搬去，上述区域的作法，一切必须根据当地具体的情况决定，对于几个具体问题如下：

丙、政权问题：

一、某些县议会已吸收了大批有声望的绅吏联庄首领参加，在敌我接连区应选开明士绅为村长，这是很大的成效，各县应普遍运用此经验，只有这样才能争取多数，孤立敌人。

二、村政权改革运动中，应去掉少数最坏的不可挽救的分子，一般士绅仍应吸收其参加村务会或代表会，清算村账应只限于本届，牵涉的人系越少越好，牵涉的年月系越短越好，切勿追究老年陈账，致激起豪绅团结，甚至勾结敌人反我。

三、目前最大多数区域的政权，仍应适当的采取两面政策来应付敌人（在群众内部仍应同时进行反支应敌人的教育或力求少支应），这不仅是为了避免群众受不必要的摧残，而且为了减少频繁的报复扫荡便于工作开展。

丁、武装：

一、冀东的坚持完全依靠游击战争，目前根本无所谓运动战，因此对于游击队应加强党的领导和政治教育，健全各种制度，提高其战斗力和群众纪律，不宜急求改编为正规化兵团，尤其不应从冀东提出，否则必然增加冀东工作坚持的困难。

二、县区游击队应普遍建立或加强。

三、把地主的武装转移到基本群众手里，这是蓄积武装力量和根据地巩固的重要环节之一着，在武装保卫家〔园〕的口号下逐渐把民枪（主要是地主富人的枪枝）动员出来武装自卫队，游击小组实际掌握在基本群众手里（党员应积极参加）。关于该项武装的转移，应切实的有步骤的作，不应到处空谈和宣扬，应依靠说服政治动员，不应强征强收。必要时可先采取自卫队借用形式，保障原枪枝对原枪枝之所有权作为过渡阶段（必须极慎重细心进行切忌鲁莽）。

戊、财政：

一、首先，建立财政经济制度，开展节约运动和反贪污浪费的教育。关于反贪污斗争应着重在今后，对过去曾发生的浪费贪污行为，除带有教育意义者外，一般应不究既往，以免起不必要的恐慌和波动。

二、要力禁频繁和无限制的向民众征发，应有一定的税收规则计划与限制，应按百分之八十人口负担原则，力求统筹统支，力求减轻人民负担，使人民感到对我负担较对敌负担为轻，以与敌争取群众。这对冀东根据地之创造与发展有重大意义。

三、过境税之率应从轻，手续应从简。

四、对敌伪税局应用一打一拉威吓利诱的手段，争取他们把款项用敌伪名义很妙的按一定条件定期借给我们一部（但他们不得用我们名义征收），否则坚决打击之。

五、对于为敌人开采金矿的厂主可继续征收金税，否则袭扰之，使之就范。

六、严禁以滥打汉奸手段筹款筹粮收征民枪。

己、群众工作：

一、二五减租一分起息，目前在冀东平北不能实行租息，只要多少减一点即可，地租如能从原租额减原九分之一，利息能减

少×分成一分即可。劳动政策亦应从此精神整定。

二、群众生活改善，应采取逐渐的温和的方式，应多利用调解仲裁以求得双方自愿圆满解决之。

三、群众组织形式在冀东目前环境下仍应以统一战线性质的救国会为主要形式，吸收各阶层人民参加，如环境允许，可在其下成立农教会等，这样才易于团结各阶层全体人民，易于避免基本群众及工作人员受突击而受不必要的摧残×××敌伪的××化，争取多数孤立敌人。

庚、严禁滥打汉奸并禁滥罚滥杀，对已捕获的汉奸之处理方针，应是众人皆曰杀，然后杀之；应是宁错放勿错杀。对伪军伪政权伪群众组织的基本方针是：瓦解、分化、争取。只对专门与我作对罪恶昭彰人人痛恶的汉奸是可采严厉对付。否则在冀东平北汉奸将不胜其锄，不应促使他们坚决与敌合作反对我们（关于敌伪工作中央另有一般指示）。

辛、目前平北冀东干部多系本地生长，这是过去工作中的很大成就，也是今后坚持的极好条件和支柱，应加强其政策理论与组织教育，并继续大量提拔，在目前冀东平北环境下一切工作之能否深入与坚持，在组织上主要决定于本地干部已否大量培植锻炼提拔起来，外来干部在这样区域极不易立足，只能派极少数教育及负责干部，不可能亦不应当大量派去。

中共中央北方局、军分会

关于目前形势及战争准备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一年八月)

甲、自八月十二日敌人向晋察冀边区开始空前严重的扫荡以来，全华北正处于敌寇扫荡围攻的严重形势中。这种形势之严重较过去有很大的不同，我们困难将会严重增加起来。这必须引起我华北全党全军的深刻认识与足够估计。

乙、严重形势的特点表现在：

(一) 目前国际形势基本上对我有利，敌人更加困难更陷孤立，使敌人不得不徘徊于南进北进或西进的歧路上；正因为这种有利于我的国际形势，便同时增加了我们华北敌后的重大负担，敌人不但不会放松对华北的进攻，而且将更加疯狂起来。最近对晋察冀边区的进攻，正是这种进攻的开始。

(二) 自今年三月敌人所谓治安强化运动以来，对我各个抗日根据地的进攻，在其战略指导上有了基本的转变，敌人采取了所谓七分政治，三分军事的方针，强调所谓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一元化的总力战，对我根据地则采取彻底的毁灭政策，充分接受了几年来对我根据地扫荡失败的教训，基本上采纳了内战时国民党对中央苏区和红军围剿的经验，高度的发展了所谓治安肃正的既定方针，并且有了一套新的异常毒辣的办法。但所有这些还未引起我全党全军足够的认识与研究，因此还缺乏具体的对策以粉碎敌人的阴谋，若干地区还存在着麻痹与忽视敌人这种战

略改变的现象。

(三) 敌人在军事上对我压力加大，而且在其作战上亦有了新的改变。这种作战的改变表现在：

子、各个击破，集中优势兵力进攻一个根据地；今春夏对冀东及冀中十分区，鲁西一分区，最近对晋察冀边区都是如此。

丑、在进攻一个地区时采取步步为营，稳扎稳打的办法。首先分割我根据地为几块，然后由外而内将我压入一定根据地，进行围歼；同时每进一步必修筑堡垒，建立据点，修筑公路。敌人的兵力布置上采取了纵深配备，机动部队与守备部队有灵活的联系。

寅、采取清剿作战方针，每到一处必彻底毁灭我物质资源及有生力量，大烧大杀。

卯、持久清剿不同于过去短促扫荡；这次敌人扫荡晋察冀边区，时间为两个月。

丙、在此严重形势下，必会增加我们新的困难，夸张这些困难固然是错误的，掩盖这些困难也是错误的。这些困难具体的表现在：

(一) 由于敌人军事上、政治上、经济上对我压力加紧，可能在我党我军中产生两种情绪：悲观失望、丧失信心的右倾情形〔绪〕和对严重形势估计不足，满不在乎的左倾情形〔绪〕。这种情绪的生长必然会增加我们困难，减弱我们力量。应当了解：在一定条件下我们的困难是增加了，但这是发展中的困难，是能够克服的困难；只有不认识这些困难才是危险的。

(二) 在严重形势下，我们物质困难是更增加了，特别是弹药品、医药品、生活品的缺乏和财政上的困难。许多地区对这些困难估计是不够的，还是采取一种漠视态度，甚至有相当数目的一部分同志，怨恨上级及财经机关不替其解决困难，这是很危险的。

(三) 在多数地区，不论党政民及地方武装，工作还不够深入，极不巩固。这就使我们应付严重局面时感到最大的困难。

丁、然而一切困难都是可以克服的，只要我们坚持党中央正确的政治路线，细心分析具体情况，不是粗枝大叶，不犯政治上的错误，我们是有充分克服困难的条件：

(一) 国际国内的形势基本上对我有利。

(二) 各根据地的建设虽然还是极不平衡的，虽然还存在着许多缺点，但一年多来是有了很大的进步，一般的已经有了基础，不论在干部的团结上，政策的执行与了解上，各个地区的统一上，军队的战斗力与素养上，游击军的发展上，军区的建设上，民兵的发展上，干部的斗争经验上，都有了显著的成绩。这是我们战胜敌人克服困难的有利条件。

戊、坚持华北抗战是我们确定不移的方针，我们必须粉碎敌人进攻，克服新的困难。为此，华北全党全军必须执行下列任务：

(一) 坚持斗争克服困难，粉碎敌人残酷进攻的中心一环，是广泛开展和发动群众的游击战争，对于坚持敌后游击战争的战略意义，必须在全党全军再一次的提出，使全党全军有深刻的认识。几年来我们在正规兵团的建设上有很大的成绩，但在地方游击队的建立与群众游击战争的开展上成绩还是极其不够的。今天必须以最大努力来进行这一工作，各级党各个兵团必须立刻下最大的决心，来解决这方面的许多具体问题，如军区建设，群众武器，干部问题等。今天是要以精密的组织工作来具体解决问题，空洞的政治号召是没有用的。

(二) 进一步依靠群众，认真的动员群众，发动群众，组织群众，密切党与群众的关系；加强地方支部工作，使之真正成为群众的核心。密切军队与群众的关系，加强部队帮助民运工作，

政治机关必须帮助群众，解决群众的困难；进行社会调查，了解具体情况，保证部队的纪律，反对脱离民众的严重现象。地方党必须教育党员和群众爱护军队，帮助军队，配合军队作战，提高军人的荣誉地位；只有密切军民关系，进一步依靠群众，才能坚持斗争，克〔服〕困难。

（三）收集军用资材，今年冬又在全华北进行“一个铜板”运动，同时收买大量的铜板、铅等军工资料，送交集总制造子弹。

（四）估计各个地区的情况及时进行反扫荡准备工作。这应注意：

子、认真的进行思想准备，教育干部与群众，使之了解敌人向我进攻新的特点，使之懂得一套具体办法，打击敌人，减少自己的损害〔失〕。

丑、解决民兵游击队的具体问题，如武器作战指挥等。

寅、健全军分区的机构，保证在困难环境中能独立坚持各该地区的游击战争。

卯、备战工作必须与各种既定工作连系起来，如扩兵、屯粮、秋收、村选等等工作，必须保证按定期间完成。

辰、加强除奸工作，肃清内奸及特务活动，必要时进行一次清查户口运动，向群众进行深入的除奸教育，保证军事秘密，保证资材的安全。

巳、向群众进行教育，爱护伤病员，在战争中依靠群众的力量保证伤病员的安全。

午、紧缩后方机关，在战争时将各机关的人员，大量武装起来，分配到各个乡村，就地帮助群众坚持战争。在群众及干部中进行对付敌降落伞兵的教育。这样不仅可以减轻后方机关在战争中的拖累，而且在发动群众游击战争上是有非常大的作用的。

未、对伪军伪组织工作必须十分注意。

(五) 估计在敌人严重的进攻中，某些地区一部分可能暂时成为游击区，这也应该预为准备，避免不必要的损失。

己、这一指示，各级党各个兵团必须作深刻的讨论，并根据当地具体情况，立刻作具体的工作布置，并向北局，军分会报告。

北岳区党委关于提高警惕性 与巩固党的纪律的决定*

(一九四一年十月十八日)

(一) 目前国际国内以及边区形势都正在向着一个新的方向发展，边区秋季反扫荡虽然基本上已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但有新的更加困难的严重事变到来的可能，必须有足够的警惕性，才能对于边区当前所处的环境有正确的分析和估计，以免一再重演历史上的“血的教训”，同时党的纪律的某种松懈给英雄主义自由主义者开了门，也招致了某些严重的损失，并有继续招致这种损失的可能。这种“血的教训”，从八一三敌人开始扫荡，发生“寿阳事件”起到十月十三日反扫荡基本上已获胜利时，一分区徐水易县等地所发生的严重事件为止，充分的说明了我们的警惕性与党的纪律不够巩固，必须提起全党对于应付当前及今后环境的严重注意。

(二) 敌人正在新旧点线及与我根据地接近地区加紧其治安强化与交通堡垒政策，除了采取一切毒辣的进攻方法与我争夺地盘、争夺群众、争夺粮食、破坏秋收秋耕外，特别严重的是对我领导机关的突击合围，抓捕干部和实行自首政策。任何对敌一时的麻痹与重复老一套的陈腐观点，将会再演不可容许的“血的教训”。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69期。

(三) 敌人在根据地内汉奸特务机关的潜伏活动既未肃清，而又从其点线派出大批汉奸（仅由保定北平派至平汉路西的就有五百余人）装作乞丐难民小贩向我进行窥探突击，我们对于敌人这种重大阴谋，必须采取彻底有效的办法加以制止，保证在一定时期内将汉奸特务机关从根据地内肃清出去，彻底清洗党政军民各部门掩藏的内奸分子。

(四) 把巩固党的纪律提到非常尖锐的斗争的舞台上，特别不能容许下列各种现象发生：

(A) 借口游击战争的环境独立分散活动，不执行同级党委决议（如应县社会部长魏安帮同志之被捕牺牲）或上级命令（如徐水惨案县委不执行地委决定）而发生自由行动。

(B) 不根据战争形势与敌我力量对比决定进退，而盲目的追逐群众落后性的要求，不服从党的决议，擅作主张，将个人的勇敢性与党的纪律对立起来。

(C) 将我们对群众盲目的不自觉与被迫的支应敌人与党员干部自觉的领导群众支应敌人或进行投降活动混为一谈，或者对群众及上层分子的一时的某种的错误对待从严，而对党员干部严重错误加以宽恕，或采取自由放任主义的态度。

(D) 对敌人的自首政策与内线活动估计不足，轻易信任从敌人那里放回的自首分子，或将政治叛变与组织叛变分离起来的错误观点，或在问题没弄清以前，随意分配工作。

(E) 不遵守秘密工作的条例，不根据各地不同的环境的变动，将秘密工作与公开工作给以适当的配备，而对于秘密工作采取忽视的态度，对秘密文件，不根据上级党的决定，而自由阅览和随意抛置。

各级党应严格的检查以上这些现象及时的予以纠正，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并在党内进行教育，提高党员对于遵守纪律的自觉

性与自动性，为执行党的铁的纪律而奋斗。

（五）各级党应根据这一决定，加强党性教育并在精神上政治上和组织上加紧各方面的准备工作，以布尔什维克的政治锐敏性，顽强持久的斗争性，高度的组织性和纪律性，克服困难，随时准备应付任何可能到来的严重事变，而不致遭受意外的损失。

敌寇治安强化运动下的 阴谋与我们的基本任务*

(一九四一年十一月一日)

彭德怀

今年三月以来，敌寇在全华北推行了一个所谓“治安强化”运动。这个运动是敌寇确实掌握占领区的阴谋的开展。在战略指导上是表示着一个基本的转变。在具体政策上是较前更加毒辣，野蛮。我们的许多领导机关未能及时识破敌寇这一新阴谋的严重性，因而在斗争中表现出许多缺点，甚至犯了一些错误，使某些地区的工作遭受了一些不必要的部分损失。今天召集这个会的意义，就是针对着敌寇的新阴谋根据中央指示重新考虑我们对敌斗争政策。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希望在全党同志中开展一个普遍的研究讨论热潮。我在这里仅根据华北具体情况提出一些原则来，供同志们参考。

壹、华北敌寇活动的一般概况

(甲)“治安强化”运动的政治阴谋内容

(一) 敌寇的“治安强化”运动的内容是“七分政治，三分军事”，其一切行动均以政治为中心，一切围绕在政治的周围。过

* 本文系彭德怀同志在北方局扩大会议上的报告提纲。原载《抗战以来选集》。

去敌人虽然早已提出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一元化的“总力战”的口号，但认真的强烈的这样实行起来，还是在今年三月“治安强化”运动开始以后。对这一点，我们过去认识的并不深刻，因而使得在某些地区遭受了可以避免的某些损失，这必须引起我们的严重的注意。

(二) “治安强化”运动的基本政治目的，是使中国殖民地化，以达其奴役与掠夺中国人民的本质。为了达到以上的基本政治目的，“治安强化”运动的政治中心口号是“反共”与“建立东亚新秩序”。过去敌寇还喊“反共灭党”，今天则只喊“反共”，其用意就是藉此离间中国人民与共产党八路军的关系，藉此争取中国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藉此麻痹一部分落后分子，藉此挑拨中国各阶级各阶层之间关系，以各个打击中国人民。便利于达到其侵略中国最本质的目的——奴役中国人民，掠夺中国的人力、财力与物力。

别的不谈，单就日寇掠夺我们人力的统计上，就可以看到惊人庞大的数字。根据敌人公布，一九三七年壮丁出关者三十二万三千六百八十九人，一九三八年有五十万零一千六百八十六人，一九三九年有九十五万四千八百八十二人，一九四〇年有一百二十万人，四年共计有二百九十八万零二百五十七人。这些壮丁大部分是用武力抓走的，亦有部分是被欺骗出关的。今年敌寇预计出关壮丁数目为一百十万人。据我们观察，它到处强拉壮丁，这个数目也是可以达到的。“人”是我们民族抗战的最基本的实物，五年中已有四百万人出关，这是极其值得我们注意对敌占区青年加以救护。

(三) 敌寇为了达到其“治安强化”的目的，采取了有组织的侵略政策，其内容是：

(1) 有计划、有步骤地强化伪军、伪政权。在这里敌寇的基

本认识是没有伪军就没有伪政权，没有伪政权也就没有“强化治安”。因此在“治安强化”运动中，敌寇首先从事于强化伪军与伪政权。其推行的方法是有步骤地逐渐地伪化。如在强化伪军方面，首先成立“灭共自卫队”（老百姓名之为棒棒队），然后“保安队”，“警备队”，最后成为正规的伪“治安军”。在伪政权方面，最初只要你“马马虎虎，维持一下，甚至还要你去应付八路军”，俨然替中国人民想办法似的，使你上钩，即进一步“强化维持”，然后再成立正式伪政权，建立村、区、县、道，自上而下的一套系统。

(2) 强化保甲制度，以巩固其对乡村的统治。在这方面，敌寇继承了中国过去一切反革命经验。此外，还进行划小村治、筑寨、并村、清查户口、建立门牌、颁发身份证明书等一套加强统治的办法。所有以上这些办法的用费，统统取诸人民身上。

(3) 开始统一华北各地的封建迷信组织。在天津敌寇组织了佛教总会。在这个佛教总会领导之下，有各种会门及其他迷信团体，利用人民的各种宗教习惯，进行普遍的汉奸活动。

(4) 强制与利诱青年去组织特务性的新民会、兴亚会、爱护村，甚至收买为敌人的暗探，特别对小学教员更用各种方法收买。为了达到欺骗收买青年知识分子的目的，敌寇在华北过去一个时期曾经开办过上千次的训练班。敌人善于利用青年爱好美观、整齐，及好动的心理，给以整洁的服装用具，开运动会、悬赏征文及进行其他各种竞赛无微不至的争取青年。

(5) 引诱收买我党我军极少数坏分子叛变投敌。对这些分子，敌寇敢于大胆使用。我们某些同志对叛徒分子采取了简单的方式，恰给敌人造成了利用叛徒分子的良好机会。

(四) 在进行“治安强化”中，敌寇的宣传中心是“反共”与“建立东亚新秩序”，“灭党”口号则已取消了。为达到宣传目

的成功，敌寇不惜采取最毒辣，最野蛮的办法，强制青年受训（从中威胁利诱），垄断舆论，进行武断宣传。其宣传方法善于抓住某一具体问题和扩大我方某些个别弱点，瓦解八路军时对抗属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你的儿子当兵，死了就会绝后”，宣传“八路军是辈子兵”。在根据地内，如在黎城暴动中，提出“不完粮，不纳税。”简单、具体，适合落后人民的心理，离间政府与人民的关系。我们根据地内物质生活困难，敌寇尽量扩大宣传。国内存在着的某些不团结现象，敌寇亦利用之尽量扩大国共矛盾，散布失败情绪。

（五）“治安强化”运动在经济上的表现，是统制垄断，吞并工商业，强迫入股，勤种鸦片、棉花，强迫收买，收税；统制粮食，实行“管场制度”，即是指定打麦场所，派人看守，将收获物送敌寇所规定的仓库，每人只留一个月粮。以达其绝对统制物资，进一步封锁根据地之目的。目前正开始实行“配给制度”，仓库网已普遍建立。

（乙）伴随着“治安强化”运动的残酷的军事阴谋。

（一）大修公路，在铁路公路两旁普遍的掘沟（二丈宽，至浅亦有一丈二尺深），筑碉，筑墙，其工程之浩大，浪费民力之多，总计起来远胜于万里长城，路旁有沟的公铁路将近三千公里。

敌寇进行这样大的工程，其目的就是要缩小我根据地，隔绝我各根据地间之交通。在这种形势下，过去我们强调的各根据地间之经济交流，事实上已感到很大的障碍。因此今天我们进行一切经济建设，不应再存依赖其他根据地的心理；每一个战略根据地均应从自力更生上着眼，否则将会感到更严重的困难。

（二）敌寇的军事指导是由短促的“扫荡”，进到长期的“扫荡”；由分散的“扫荡”，进到集中极优势兵力的“扫荡”；由线

式的“扫荡”，进到纵深的“扫荡”；由分区的围攻，进到分区“清剿”；由长驱直入，进到步步为营；由分进合击，进到“铁壁合围”；由无组织的烧杀抢掠，进到有组织的“三光政策”（杀光，抢光，烧光）。

（三）依靠其灵活的通讯联络与周密的情报组织，实行夜袭、奔袭，跃进式的建立据点。

（四）敌寇上述办法，其目的完全是为达到隔绝我各个根据地，打击与消灭我抗日实力，消灭我抗日根据地，以便确实掌握沦陷区。这一毒辣阴谋显然并未达到目的，但有了相当的成就，却是不容忽视的。

（丙）两期“治安强化”运动中，敌寇的方针及其已得的收获。

（一）敌寇的“治安强化”运动，已经进行了两期，现在又开始了第三期（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二十五日）。

第一期自今年三月下旬起至六月下旬止，其中心是宣传反共，反八路军，“建立东亚新秩序”；挑拨国共摩擦，散布抗日失败情绪；进行调查统计工作，开始肃清点线内之不稳分子（有民族意识者），巩固战线；相当强制的训练青年与轮训各种伪干部。

第二期自七月初起至十月下旬止，其中心是强调对根据地的经济封锁，隔绝各根据地间的联络；繁殖点线，依据点线向外扩张，以达其缩紧我根据地之目的。其在第一期中所进行的一切在第二期中仍继续进行并有了发展。

第三期自十一月一日开始，预计在十二月二十五日结束。其中心是强力统制物资，完全控制人民一切生活物资与日用必需品，实行所谓“配给制度”。日寇华北派遣军总司令冈村宁次在其“第三次治安强化实施纲要”中写着的方针是：“扩大已往两次治安运动之成果，并将其有机的展开，求得治安强化之彻底；而专

心放在经济方面，求得经济封锁之彻底，重要物资之增产和获得，以达到增强皇军之战斗意志之目的。”

(二) 在以上所指出的过去两期“治安强化”运动中，在割裂我根据地方面，在封锁我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敌人均有了相当的收获。

一年来我根据地缩小了约六分之一。特别是在统制舆论，进行武断宣传，散布失败情绪方面，在收买一部分青年知识分子方面，在制造汉奸，利用叛徒方面，敌人都有了不少的收获，取得了相当一部分的成绩。

(丁) 敌寇的高度压迫摧残与榨取下，华北人民的表现。

(一) 在敌人强化统治区与正在强化统治区的人民，多数表示苦闷，表现于全村逃亡与全家自杀事件的不断发生，有的地方人民自动“不维持”，有的地方人民自动破路，都表示出华北敌占区人民已经难以照旧生活下去（但注意并不是日寇也已经难以统治下去）。在这方面感觉最敏锐的，特别是敌占区的青年，对八路军的同情与拥护的情绪，以及要求武装斗争的情绪，均在增涨〔长〕着。

(二) 另一部分少数敌占区人民则表现消沉，对抗战胜利前途表示失望。少数的知识分子被敌威胁利诱，加入新民会、兴亚会；更有少数堕落的知识分子被敌收买充当敌寇的特务。

(三) 在敌人强化伪军伪组织方针下，一方面表现伪军伪组织比以前更加活跃，另一方面亦表现于伪军伪组织中的新的动摇的增长。六、七、八、九四个月中伪军瓦解反正的数目，较任何同时间内都要大；伪军伪组织内两面派的生长，亦相当的普遍。

贰、敌寇对不同区域的统治办法

(甲) 对已强化的统治区的统治办法。

已强化的统治区，这指的主要是城市与交通命脉及其附近地区。在这些地区内，表面秩序大体上已经恢复，但特务的恐怖统治，浪人的诈索，土匪流氓的活动，仍是非常严重的。所谓恢复了表面秩序，仅仅是停止了公开屠村屠城的恐怖，而利用密布的特务与已排斥了不稳分子的伪组织来代替“皇军”的公开屠杀而已。一般的掠夺均经过伪组织比较有组织的进行，极端纷乱的现象已经停止。这些区域内的各种伪组织，新民会，兴亚会，以至封建团体均带有特务性质。日寇在不过分刺激中国人感情的原则下，尽量利用汉奸出头，而自己则做后台老板，甚至同中国人交朋友，故意说些不满意的话或吸食鸦片装成腐化样子（其中也有真腐化的），以进行其特务活动。对知识分子，一般的采取麻痹收买与恐怖的方法。

(乙) 对开始强化统治的区域的统治办法。

这些区域多半是过去我游击区。对这些区域，首先是高度镇压、摧残、打击人民抗日情绪，消灭人民抗日意志；使人民在绝望中，给以若干活命的希望。统治开始时，要求的条件并不高，最初只要“维持”就好，然后慢慢一步步逼上伪化与特务化的道路。在人民中则造成一种互相猜疑，互相监督，互不相信，人人自危的空气。组织“灭共自卫队”，“棒棒队”，施以压迫，使到根据地内烧杀抢掠，造成地方械斗，使人民互相对立，以达逐渐扩大其统治，与摧毁我根据地经济之目的。特务活动则随着占领区的扩张同时进行。

(丙) 对我抗日根据地的办法

对我抗日根据地，在进攻时，完全采取毁灭政策；平时则尽力进行特务活动。特别在进攻前，特务活动更为加紧。特务活动主要利用一切封建组织（离卦道、八卦道、长毛道、日新会等等）掩护。各地我党过去对这一点注意得很不够，没有把普遍的除奸教育提高到应有的地位。另一偏向，则又过于夸大奸细的活动，这也是有害的。

(丁) 敌人统治的基本方法

(一) 收买流氓，利用汉奸叛徒，麻痹部分落后的知识分子，以达其“以华治华”、“以华乱华”的毒计。

(二) 利用与挑拨伪组织内一切中国人的矛盾并用各种方法掌握这种矛盾。

(三) 在总结了四年统治华北与统治朝鲜和东四省的经验教训以后，制造了一套强制的组织办法。这套办法的毒辣处是在于其严密的组织机构。

(四) 但不论其如何善于“以华治华”，不论其如何善于利用与掌握中国人之间的矛盾，不论其如何善于总结经验，制造强制的组织办法；敌寇进行的民族压迫的落后性质，决定了它仍然不能跳出威胁利诱的老套之外；目的只不过是将这套把戏玩的更熟练、更具体、更显露其东方的封建帝国主义的残暴性而已。想以此挽救其政治上无法救药的缺陷，是不可能的。我们只要肯细心研究，切实了解具体情况，耐心进行艰苦工作，敌寇的统治方法，并不是无法打破的。

叁、从全局来看敌后环境

(甲) 帝国主义战争还未进行的彻底，还未将法西斯希特勒

的力量削弱到应有的程度，即爆发了反苏战争。这决定了苏德战争的长期性。同时也应重新认识中日战争的长期性。中日战争实质上是全人类反法西斯蒂战争的一部分。苏德战争，苏联是一定能够胜利的；中日战争，中国也是一定能够胜利的。

（乙）由于苏德战争的爆发，使日寇陷于空前的孤立。在它南进北进均感困难的目前，西进的可能严重存在。这更增加了我们敌后坚持抗战的负担。

（丙）由于中日战争目前正处于相持阶段中，在敌后敌我双方均须进行巩固深入工作。在敌人方面是要确保掌握占领区，准备更顺利的机动；而我则是坚持与巩固根据地，多方面积蓄力量，克服困难，准备持久。为达到以上目的，敌我双方均须破坏对方。敌人采用的是一套强制的办法，威胁利诱的民族压迫，以求达到其对中国的完全殖民地统治。而我则必须破坏敌人这种阴谋，才能坚持与巩固根据地，积蓄力量，持久战胜敌人。这说明了，今后敌我间各方面的斗争必然要空前尖锐、残酷。不经过这种斗争，就休想有最后胜利。

（丁）从敌我力量对比上，看敌后抗日根据地。

（一）华北人口，我占四分之一，敌占四分之三，我根据地内约有人口二千二百万人，敌占区内约有人口六千万人（内中一部是敌我游击区）。

华北面积，我占十分之六，敌占十分之四。华北城市，我占百分之二（华北四百三十七个县城我占十个），敌占百分之九十八。我占区贫瘠，敌占区富庶，人烟亦较稠密。

（二）军事力量：敌在华北有九个师团和十四个独立旅团，共三十二万五千人；与八路军作战者，有二十六万五千人（在时局急变下，还可能增减若干）。此外，还有伪军十一万七千人。平均每重要据点中（小的碉堡在外），有日军八十五人，伪军三十八

人。我之兵力与敌数量大致相等，但由于技术装备之极不相称，因此在战斗力上表现出敌强我弱。

(三) 由于战斗力上的敌强我弱，产生了战争的游击性与根据地的游击性（注意并不是流动性），同时产生了今后必然遇到的更大的人力物力的困难。全国进入相持阶段的特点，敌后游击战争是更加频繁与艰苦，根据地的游击性更增加了。

(四) 从以上对比可以看出，华北人民大多数住在敌占区内，而由于敌强我弱的战争形势，又长期使我们不能收复这些地区，同时由于敌人堡垒主义的发展，根据地的游击性质成分的增加，又必然存在着广大的敌我争夺区。这一切都在说明，敌占区和接敌占区工作以及敌伪工作（见中央八月四日指示），今天必须提到重要的地位，应成为今后一切工作布置的着眼点。

(戊) 胜利的长期坚持敌后游击战争的条件

(一) 国际形势与我有利，目前已经没有“东方慕尼黑”的危险，有的是反法西斯阵线形成的趋势，虽然必须还要经过残酷的长期斗争，但反法西斯阵线是有一切条件能够胜利的。近几个月来日寇在国际上的孤立是空前的，这种形势已经使日寇陷于严重困难的处境中。

(二) 全国配合作战。中国抗战阵容中各个组成部分，在抗战积极程度上，虽不能完全一致，甚至还有小部分的掉队；但基本的全国抗战形势，却是不会变更的。同时英美与日本的矛盾正在严重的发展着。美英援华较前积极，便是具体例证。

(三) 敌后根据地地区广大，各根据地可以互相配合，敌人兵力不足，这种形势是与内战期间不同的。内战时是敌人包围我们，今天则是敌我互相包围。我占面积大，且华北有利山地大部为我控制。敌人兵力始终不敷分配。

(四) 民族革命战争有广大民族社会基础。敌虽控制主要人

口，但这只是军事上的形式上的控制，敌占区绝对大多数人民是拥护抗战，反对日寇的。

(五) 有共产党，八路军成为团聚人民的核心以及我党正确政策的领导。

根据以上五点，从总的方面看，敌在目前虽尚占优势，但仅是相对的优势，并非绝对的优势。即此相对的优势，亦仅是军事上及经济上的优势；而在一般政治上，在国际形势上，在得人民的拥护上，我们均占优势。

肆、坚持敌后抗战总方针下， 三个基本中心工作任务

开展伪军伪组织工作，开展敌占区接敌区的群众工作，坚持根据地工作，这是我们目前从各面积蓄力量，准备持久的三个基本中心任务。虽然坚持根据地工作是主要的，但没有伪军伪组织及敌占区接敌区群众工作的开展，想要打破敌人的各种封锁，破坏敌人“以华乱华”、“以华制华”的阴谋是困难的；而且坚持根据地斗争必然会遇到更多的困难。要想顺利的坚持敌后根据地长期斗争，必须把三个工作任务有机的联系起来。因此，一切工作布置都应从此着眼。

(甲) 开展伪军伪组织工作

(一) 在敌寇的“治安强化”运动中，伪军伪组织中的两面派普遍发现与生长起来。这固然部分的由于敌人的强化统治，特务人员的监督以及强迫改编改组所激起，但基本上还是由于下面的几个原因：

(1) 中日矛盾。由于敌人的民族压迫与掠夺，由于敌人对中国人民的摧残与侮辱，引起伪军伪组织中中国人的普遍不安。这

种民族矛盾，是无法消除的。

(2) 我全国坚持抗战，特别是敌后的坚持。过去许多汉奸认为日寇一下子就可以灭亡中国，经过四年抗战后，这些人已逐渐改变其观点。敌人天天宣传“剿共”胜利，天天宣传国共矛盾；同时也正是宣传全中国抗战，宣传全中国人民的不甘屈服。敌寇的破绽，是不难为稍有“知识”的汉奸看穿，而发生怀疑与动摇的。

(3) 国际局势对日非常不利。在这种形势下，敌人的更大冒险势所难免。倘若敌人南进或北进，将更会促使伪军伪组织的更大动摇。

(4) 敌强我弱的特点，基本上还未转变。这使得一般伪组织汉奸还不愿立刻跑到我们这面来，而暂时保持两面派的态度。

以上四点，是伪军伪组织内某些汉奸发生动摇的基本原因。随着国际与国内局势的变化，两面派亦将随之而变化。

(二) 两面派的特点，是两面的，照顾敌人，又照顾我们，动摇于两者之间。其出发点虽是为着他自己的利益，但他这样做对革命却是有利的。我们的目的是推动两面派发展，使他对敌人是应付，而对我们是真诚。这就发生了对两面派的工作问题，发生了对两面派领导的方式与方法问题。

(三) 如何领导两面派

(1) 首先要了解两面派的特点及其所处的环境。基本的由于敌强我弱，所以两面派对敌人是公开的合法的，而对我们是秘密的不合法的。他只能以秘密掩护的方法，卫护抗日分子，去执行其革命任务。对敌人，他是必须应付的，应付的本身也就是一种斗争。

(2) 其次，必须替两面派找寻办法应付敌人。在敌人压迫严重时，应顾虑他的苦衷；甚至在某一时期，可以允许他把革命的

一方面缩小到极小的限度。要爱护两面派，严格替他保守秘密。

(3) 最后，要帮助两面派逐渐进步，尊重其人格，不应强迫自首或写悔过书，对之一般的应采取宽大的办法。

(四) 一切伪军伪组织都是敌寇的傀儡组织，我们应公开宣传反对之，从政治上打击之，在群众中孤立之。孤立伪军伪组织，就是孤立敌人。对死心踏地的汉奸，我们应执行正确的锄奸政策，坚决予以镇压；但同时要在“中国人不打中国人”、“中国人爱护中国人”的基本口号下，去争取他们。对伪军应打击其最坏的，而不是无分别的一律加以打击。打的精神放在争取上面，“七擒七纵”的办法是极有深刻意义的。关于敌伪工作中央八月四日已有详细指示，不重述。

(乙) 开展敌占区与敌占区的群众工作

(一) 开展敌占区与敌占区群众工作的方针：

(1) 团结一切中国人，保护一切中国人的利益，利用一切合法开展救国工作。所有工、农、兵、学、商、土匪、会门、佛教会以及其他凡属有群众的组织，不论其性质如何，群众基础大小，我们都应打入，进行工作。许多地方工作仅限于伪军伪组织的上层分子方面，根本忽视群众工作，这是错误的，并且是危险的。

(2) 一切应替人民利益着想，人民少受一分损失，即民族多保存一分元气。一切要从长期打算，要秘密地建立地下组织基础，积蓄力量；反对急躁，痛快一时。许多地区的工作，由于不耐心而破坏。这种教训是不应重复的。

(3) 为着团聚敌占区与敌占区的广大群众，必须广泛运用革命的两面政策；与群众站在一起，启发群众，共同商讨应付鬼子欺骗鬼子的方法；去逐渐提高群众的认识，团结多数的群众。只要真实为着群众的利益，群众是最会替自己的利益保守秘密的。否认一切合法斗争，是不对的。机械的固执的坚决斗争，不承认

在强大敌人面前一时的策略上的应付敌人，也是不对的。这种应付正是为着长期斗争，为着把斗争引向胜利。“铁头英雄”一定会脱离群众。

(4) 同时还必须反对某些同志的单凭自己主观愿望，不具体分析敌我力量对比的现象。他们或者机械的估计局部的敌我力量，而忽视了全局；或者看到少数先进分子对敌愤慨，而不了解多数群众的情绪与其落后程度；或者只看到群众不能照旧生活下去的一面，而忽视了敌人还有强大力量统治的另一面；或者忽视了敌强我弱形势的转变，还需要长期斗争；全国反攻的时期还没有到来的事实。这样单凭主观的愿望片面的观察问题，急性病，不肯耐心长期隐蔽的工作，是开展敌占区与接敌区工作的最大障碍。

(二) 敌占区与接敌区的斗争方式方法问题

(1) 在敌占区的工作，基本上是长期隐蔽，建立地下党的组织基础，一般的灵活的运用合法斗争。但在辽阔的乡村内，敌寇的统治不能象城市中一样的严密，因此还有进行某些非法斗争的可能。极小型的秘密的武装组织，也是可能存在的。不管采取何种斗争方式（合法和非法），在斗争方法上必须是短促的突然袭击，乘敌伪不注意中，求得某些部分胜利；哪怕是微小的胜利，对于提高群众情绪，教育群众都是有意义的。但是当斗争胜利，必须适可而止；防止群众将斗争扩大拖长，因而暴露，遭到不应有的打击，这是必须注意的。斗争一经发动而又不可能胜利时，应即时说服群众，暂时忍耐；立即停止斗争，潜伏，或有计划的退却，以保存实力。

(2) 在过去为我游击区或根据地，今日为敌占区之区域，群众一般的受抗日洗礼较深，敌寇的武断宣传较难发生作用；再加上我游击队经常活动，破路翻车时常给以影响。在这些区域，利

用乡村的散漫性，仍有组织秘密小型武装的较多可能。在隐蔽、短促、伪装斗争（如假借八路军名义）等复杂斗争方式下，在根据地抗日游击队公开活动掩护下，利用这种武装在某种限度内改变敌人态度，镇压汉奸敌探，是必要与可能的。

（3）根据地内沿边区之游击队，以及部分的正规军，应当有计划的经常到敌占区与接敌区游击，打击死心汉奸，配合秘密活动。过去经验证明，凡属这些游击队积极活动的地区，就是敌人不易巩固的地区，忽视这种游击活动是错误的。

（三）知识分子是开展敌占区与接敌区工作的桥梁

（1）我们的根据地，一般的是地方贫苦文化落后的区域，知识分子感到非常缺乏；而在敌占区内，我们的争取知识分子的工作也做得非常不够。敌人所占是文化发达的城市，又采取了欺骗争夺知识分子的方针。对此必须引起我们严重的注意。

（2）知识分子的特点是有知识，而且多以知识为他们的职业。无论革命与反革命的统治，均必须有其自己的知识分子，否则他们的事业是不能成功的。中国的知识分子，多半出身于中间阶层，因此他们有一定的地位，和与社会各阶层的密切联系。多数受过科学教育的青年知识分子，有上进心，追求光明的前途；尤富于爱国热情，不愿在暴力前屈服。老年知识分子富有社会经验，其中有正义感者尤易为人景仰，有较高的社会地位。

对知识分子，无论其为青年老年，均应尊重其人格与思想习惯；从中去了解他们，去帮助影响他们，不可操之过急。对老年知识分子，尤应注意礼貌，说话须入情入理，不宜夸张鼓动。一般的说，敌占区的知识分子在政治上都是苦闷的，他们急愿了解国际国内形势，愿意找到出路。如果我们不能争取到这些人的同情，那只能怪我们自己的无能。

（3）敌人争夺知识分子的办法，是威胁利诱兼施，目的是麻

痹其民族意识，使成为统治中国的工具。为达此目的，敌人各式各样的大批训练青年知识分子，训练成为军官或收买充当特务；强迫引诱参加新民会、兴亚会和伪政权；提高教员待遇，提高其地位；创造汉奸理论（新民主主义、尊孔等），并举行运动会及各项比赛，以团结笼络知识分子。

在敌人这种毒辣办法下，不可免的有少数落后的知识分子为其收买，甚至成为汉奸。但大多数知识分子，有强烈的民族意识，绝不会在敌人强迫训练、毒打、恐吓、暗杀前屈服。敌人的腐烂现象，国际有利于我的形势，中国军队的活动，残酷的民族压迫，都是摆在面前的铁的事实；绝非日寇武断宣传所能完全蒙蔽了的。我们如果执行正确的政策，进行艰苦的工作，是一定能争取这些知识分子为民族服务的。坚决的争取知识分子，不要为任何表面现象所动摇。

（4）争取敌占区知识分子，首先是关心他们一般的切身生活，解决他们切身的困难。介绍给他们新知识书籍，有民族意识的小说，组织读书会，学术研究会，研究鲁迅的论文和小说、新民主主义、持久战、三民主义、游击战争、中国历史、及其他各种知识。要尊重他们的人格，与之交朋友；说服、感动、启发他与敌不合作运动，共同商量对付敌人的办法；多听取他们的意见，不要强迫受训；多采取开会讨论方式以启发之，绝不要主观的自以为是的给以难堪的态度；一切是诚心为着他们进步，替他们保守秘密。只有这样，才能认真的团结知识分子在我们的周围。有了知识分子团结在我们的周围，才能谈得上团结一切中国人。知识分子是与社会上其他各阶层都有着密切联系的阶层，他们是开展敌占区与接敌区工作的桥梁。

（四）反对敌人新的自首阴谋

（1）敌在华北自首阴谋的新发展

一、一九四〇年夏在冀中游击区敌占区，强迫群众写反共口号，填反共志愿书，买回心票；企图从政治上降低我党信仰，造成群众与我党对立；胁迫共产党自首，发现在群众中的我党党员，摧残干部。敌之这种政治阴谋，为我党中央及北方局正确对策所粉碎，为群众反对所粉碎。

二、从本年三月强化治运起，把这一政治阴谋更加强化，采取更多的无耻办法：

1. 利用叛徒汉奸威胁我干部家属，迫我干部回家；或秘密换得我干部归顺投降。

2. 捕捉我工作人员，强迫自首。不必申明反共，只要承认给敌作事立即释放。

3. 利用奸细引诱干部腐化，制造谣言，使干部上下级相互怀疑。

4. 给自首分子以表面的信任，给以汉奸职位。无用时则弃置或秘密处决；但主要以秘密监视，迫之供其利用。以发展兴亚会，特务；并寻找我党内动摇分子，策动相互秘密自首。

5. 敌人这种阴谋，在某些地区，如太行的二分区，冀南某些分区等均收到相当大的收获。给与我们工作上不少困难，破坏了我们不少的组织；在群众中散布了不少的坏影响，使群众对我干部怀疑，不敢深信或接近，不敢说实话，怕有叛变投敌而害及本身。

(2) 一般叛变分子的表现

一、有混入革命队伍中的投机分子原为升官发财而来，现敌后斗争益见艰苦，因而叛变者，叛变后其遭遇较好者，破坏我党组织危害抗战较积极；但反动资本用尽，因而不被重视时，这些叛变分子亦有狡兔死走狗烹之畏惧而发生动摇者。

二、因家属被捕而动摇自首者，亦有因自己被捕，因怕死而自

首者；其内心并不愿意自首，自首后表示苦闷。此类分子多半不积极替敌寇作事，甚至消极动摇，仍愿回到抗日营垒中来。

三、有经不起敌之利诱（金钱美女），和其家属之劝降因而自首者，在自首后所遭遇的处境，并不能令之满足，因而表现失望。

四、一般的叛变分子，经过抗日和我党的洗礼。见着敌寇的残暴落后，敌伪间的矛盾，和国际形势对敌不利，我坚决与敌斗争；如此等等，使得多数叛变分子动摇苦闷，又想返回抗战，企图将功赎罪者，事实一再证明，此类分子为数不少。

(3) 如何从反叛变分子的斗争中争取叛变分子？

一、在任何情况下，应公开宣传反对汉奸及汉奸行为。抓紧敌寇每一罪恶事实，广泛宣传，说明汉奸依附敌寇之无耻与无前途，提高气节教育，注意抓住具体事实，如冀中回民支队长母亲的光荣例子来教育干部及群众。

二、一般应宣传延安二十一条，及北局对冀鲁豫边区公布的十五条纲领。对一切叛变分子，一经反悟，回到祖国；一律不污辱其人格，不咎既往，并予以法律保护。

三、对于不同分子，应采取不同的政策：

1. 对积极的叛变分子，应告以万事应留后路，争取其动摇。如经过多次争取而不可能时，应坚决捕捉，公开在敌占区当众处决；宣布其历来罪恶与我们历次争取其回到祖国的苦心与事实，以示抗日政府与军队仁至义尽。争取敌占区多数人之同情与拥护。

2. 对动摇的叛变分子，应坚决争取之。说明抗日政府军队对他的谅解，说明他心理上的苦闷与矛盾；一经争取回头抗日，即应爱惜之。此种分子可能成为开展抗日工作的部分基础。

3. 对于先积极后消极的叛变分子，应告以对于叛变分子的

政策，只要回头不咎既往，争取其中立。

4. 在群众中的支部同志，以群众面貌被迫自首，而并未破坏党的组织与危害抗日工作者，不应视为叛变分子。经过考察后，准其恢复党的关系；但必须向党内党外群众广泛深入的解释，使群众懂得敌人这一阴谋毒计，使群众了解这是为了坚持秘密抗日工作、应付与欺骗鬼子的办法，在敌人未来强迫自首前，事先率领群众或个人去假自首，脱离群众，破坏党的威信，这是错误的，应该严格禁止。但有的游击区（或叫接敌区）群众，实在受不起敌人一再摧残镇压，要求去对付（意思是假自首欺骗鬼子），我们党坚持不允，结果脱离了群众，孤立了自己，而遭到敌人的毒手，这也是错误的。

5. 我同志在被捕后，意志坚决并未泄漏党任何秘密，敌为逐渐软化，不要求公开声明反共，只要承认替日寇做事即行释放。在释放后，并未作危害党及抗日利益的事情，跑回根据地自动向党报告者，不应视同叛变分子，应认为是当时应付敌人的办法。其党籍经过县委以上考查后，可以恢复。

6. 本人在根据地，家属在敌占区，受到敌人威胁，敌寇诺言只要其本人回家，并不必声明反共，我们应认为这是敌寇的诱降政策，应说服同志坚决拒绝。如未得到党的允许，自动回家者，即使暂时无反党事实，亦不能承认其党籍；但在未妨害革命抗日以前，可以认为革命抗日同情分子。

四、对于叛变自首分子，应按具体情况，不能采取简单方式，致为敌寇利用。如某旅锄奸部，杀害一个决心回头，而且已作抗日工作的叛变分子，使其他叛变而动摇的分子，裹足不前，增加了开展敌占区工作许多不必要的困难。

（丙）坚持根据地工作

（一）坚持根据地的三大任务，是武装建设、政权建设、党

与群众工作的建设，这三大任务仍应继续，但是具体工作的重心与前不同。

(二) 目前的工作重心是：

(1) 目前的武装建设的重心：

由于敌我装备的悬殊，敌寇广泛的采用堡垒主义，普遍的修路掘沟，逐渐的紧缩与割裂我根据地，因此运动战的机会就大大减少了，甚至在平原已经不可能。游击战的比重，大大增加；普遍的游击战，已成为敌后最基本的战争形势。无前后方之别的游击战争环境，要求武装与人民进一步的紧密的配合。因此今天武装建设的重心是地方武装。建设数百支脱离生产的强有力的游击队，建设百万不脱离生产的有战斗力的民兵。一般应做到全体人民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为标准。把游击战争的开展成为普遍的群众运动，成为八路军坚持敌后抗战的主要助手。学习昔西轮番队的经验，参加的群众自己约定三个月一换，三月期满乙某即自动替换甲某归家耕种，乙某期满甲某又去替换，家事相互照顾。精壮的群众得此轮番训练，可能成为将来走到义务兵制的桥梁。解决民兵干部，建设民兵政治工作，解决民兵武装，广泛的采用旧式武装，以数量来克服我们质量上的弱点，为达到地方武装民兵切实的开展，加强军区、军分区的军事政治机构领导，是有决定意义的。拥护朱德同志党员军事化的号召，地方党的领导机关同志应当学会组织武装，领导武装斗争；培养地方群众领袖与武装斗争是不可分离的。为着密切各方面的统一与配合，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治委员，县委以一人兼县游击队政治领导者。这一制度在太行区证明是正确的。其次谈到正规军，今天的正规军，基本上应着重于提高质量，学习游击战；反对不适合战争环境的军事公式主义与形式主义。在政治上应加强政策教育、群众工作教育和党的教育；任何党员应过支部生活，反对某些党员不过党的生

活，反对忽视政策教育。某些兵团连级干部百分之七十不懂得二五减租，这是多么严重的现象。各战略根据地应抽出一定数目的干部，加以深造，开办陆军中学，学期以两年半至三年为标准，开始时期以国文、自然科学为主，使工农干部知识化变为实现。

(2) 政权建设。今天的重心是进一步充实其内容的问题。今年一年，可以说是三三制民主政权建设最有成绩的一年，所差的是内容还不够充实。充实内容，这就是建立政权的各种制度，健全各级政权的组织机构，创造适合新机构的大众的民主的作风，在民族革命中，而不是在彻底的民主革命中建立起来的政权，最容易保留着脱离大众的官僚主义作风。我们所要的，是活泼的，有组织有能力的，适应战争环境的，群众拥护的政权机关。对于某些落后地区的政权机构，仍应积极的进行改造。

(3) 党与群众工作的建设。今天的重心应放在建设和巩固支部上面，使支部真能成为发动领导与掌握群众斗争的核心。我们不应怕群众起来，怕群众太“左”；问题是如何去领导群众，是怎样能掌握群众，克服群众“左”的偏向的问题。因为怕群众“左”就不去充分的发动群众，是错误的。

加强地委领导，同时要健全县委，适应目前敌后战争环境。区党委分局，要把一切精力放在了解具体情况与掌握政策上。机关要小，改变庞大机关主义作风。机关愈大，本机关事情愈多，就放松了深刻的了解下面情况与研究掌握政策。这样就必然与下级脱离，引起上下级关系的不密切，更不适宜于游击战争环境。领导人要有时间去思想问题，有时要亲自跑到下面去，细心的了解具体情形，要适时的总结经验。

(4) 在经济政策上，必须纠正“左”的空谈主义。有人说，今天根据地的经济不是资本主义的，也不是社会主义的，而是叫

作什么“非资本主义的经济”；似乎今天根据地的经济，已经到了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经济的时期。从这种理论出发，就会否认今天根据地社会中阶级与阶级斗争的存在，就会否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存在，就会否认还有地租与剩余价值剥削的存在，就会否认公营事业一切合理制度。如果不承认公营事业中还需要有剩余，那就是否认了公营事业的再生产与发展，也就否认了对抗日战争的供给。华北根据地内大多数公营事业蚀本，基本的是这种思想作祟。公营事业的正常剩余，用于发展再生产或对抗日的供给，这是符合民族革命利益的，也就是符合工人阶级的利益。其次就是管理经营的不良，这是必须立即克服与纠正的。

新民主主义，并不否认资本主义的存在与发展。害怕资本主义的发展，就不会有社会主义的前途。不战胜帝国主义的民族压迫，就是资本主义的发展也不可能。

我们当前的基本任务，是如何坚持统一战线，战胜日寇。因此在农村中，基本的是使贫农生活适当改善，逐渐上升；扩大中农富农的中间阶层；限制富农发展，害怕资本主义发展，是根本错误的。

我们当前是限制大地主的发展，使大地主逐渐削弱，但不是消灭大地主，为达到这个目的，就必须坚决实行减租减息，与逐渐走向统一累进税的制度。在工业方面，我们要承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存在，承认阶级与剥削的存在；所反对的仅是超经济的剥削与政治上的不平等。抗战前这些区域的煤矿工人等，每日做十四小时的工作，工人无集会结社的自由；今天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治，因此我们应注意工人生活的适当改善，政治的平等。因此应实行九小时至十小时工作制，适当的改善工人生活。工人有言论、集会、结社之自由。共产党支部在工厂的基本任务，是保证抗日民主政府法令的坚决执行，发挥工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节

省原料，克服浪费，增加生产，提高民族的政治觉悟，强化对日寇的斗争，而不是强调经济的与阶级的斗争。

× × × × ×

最后，因为敌寇对本区的大扫荡已开始，敌离此仅三十里了。各地许多宝贵的经验，因时间紧迫未加阐述；根据地建设中还有许多重要节目，也只好留待下回再来报告与讨论。此次会议就很简略的在这里结束。今后由于我们工作任务要适合战争环境，在各方面都提出许多新问题来，还希望到会同志回去后，利用扫荡每一空间，分途负责，加以发挥。我感到我这个报告的基本精神，可以简单的归纳为两点：一个是确定我们根据地的游击性比以前加重（但不是流动性的），要求武装斗争与人民进一步的紧密的结合。一个是将开展的敌占区与接敌区工作和开展伪军伪组织工作，提到适当的重要地位。只有从这两点基本认识作为决定政策与工作布置的出发点，才能认真粉碎敌寇的新阴谋，才能胜利的长期坚持敌后抗战，才能完成党中央给予华北党和八路军艰苦的光荣的任务。

北岳区党委关于加强 统一战线工作的决定*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一、统一战线发展的新形势 与新任务

(甲) 边区统一战线发展的新阶段

(1) 一九四一年秋季反扫荡与反封锁的战役出击的伟大胜利，扩大了边区内部及其周围敌占区统一战线的社会基础；过去许多抱有反共成见的分子今天已有新的改变。因之，我们必须以新的眼光来检查统一战线工作，将民族矛盾提到最尖锐的地位，认识统一战线工作的更加广泛性与扩大敌占区统一战线的重要性。

(2)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使国内团结增进及对敌反攻有了更好的客观条件，统一战线的内容与范围更加广泛；因为它不仅包括根据地与敌占区的一切人民，而且包括英美等友邦人士，日本反战反法西斯的士兵与人民，朝鲜、越南及日本蹂躏下的一切民族与人民在内；特别是由于边区与平津接近，广泛的交结国际友人开展太平洋一切抗日民族的统一战线的工作，不但在国内而且在国际上都将显示其更加重要的地位。

(3) 边区双十纲领的颁布和各种基本政策的真正执行，三三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72、73期合刊。

制政权与统一累进税的实现，以及某些地方召请敌占区士绅参观团进入边区考查等主观方面的努力，再加上最近中央关于建立太平洋一切抗日民族的统一战线指示的公布，更加有力的推动了边区统一战线工作的发展，使边区统一战线进入新的阶段。

(乙) 更加广泛的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积极团结各阶级各阶层各民族各友邦抗日人士与敌国反法西斯的士兵与人民，从各方面开展统一战线工作，是当前紧急的战斗任务：

(1) 动员统一战线的各种组织，如抗敌后援会、牺盟会及各种团体，不仅依靠党及基本群众积极开展这一工作，而且特别须要加强统一战线的上层工作，透过社会的上层分子通过各种形式，(如组织士绅座谈会、参观会及士绅参观团等等)去团结各阶级阶层的人民，皆应成为各级党当前动员工作中最基本的重大任务。

(2) 结纳英美及其他各国抗日友邦的人士与日寇压迫下的各民族，共同建立国际反法西斯统一战线，对英美及其他抗日友邦侨民之被日寇封锁、侮辱与蹂躏，表示愤慨与同情；对于他们之中一切抗日反法西斯的人士(平津等各大城市的居民、商人、自由职业者、学生及城市与□镇的传教士等)，都欢迎他们来边区，保护他们，尊重他们人格与人权，对朝鲜反日人士说明边区已有他们的抗日组织，同时并欢迎他们来边区共同抗日。

(3) 对友党友军回到边区的人士及其家属，应保障其生命财产的安全，尊重其人格与人权；即使是反共成见很深，过去对我极其不好者，亦应对他们关心与照顾其生活。全党应认识这种无产阶级伟大政党的风度和气魄，对统一战线的关系是很重要的。目前各级党应督促各县政府各团体，把所知的友党友军名单，不论其属于何派何系，即使是一兵一卒，或反共分子，亦应迅速写来，以便扩大交朋友的工作，对中央军中被日寇俘虏的官兵过境

者应妥加招待并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对友军在边区的家属同样优待，在民意机关及政府机关中应适当的吸收友党友军及其政权中的家属参加。

(4) 对一切悔过抗日的分子（如民族叛徒、投降分子、汉奸等），不问其过去行为如何，一律实行宽大政策，一视同仁，共同抗战，不得加以杀害、侮辱、强迫自首或强迫写悔过书。

(5) 很好的培养统一战线工作的干部，并不得随便调动，以加强统一战线工作。群众工作中简单化的作风，政权中清一色的现象及不善于与人合作共事，不愿意倾听别人意见的恶习，必须彻底纠正。群众团体中要有适当数量的非党干部，政权中要坚决执行三三制。

二、健全统一战线的组织工作

甲、加强各级党的统一战线工作部门，各级党委应把统一战线工作放在当前中心工作的议事日程上。

乙、加强统一战线的各种组织（牺盟、后援会等），各县均应配备一定的干部（起码要有一个质量较强真能胜任该项工作的干部）。这类干部只要忠实于抗战即可，不一定是党员，经过统一战线组织中的党团，实现党的领导，严格纠正那种不是党员就不能作统一战线工作的狭隘观点。

三、开展两条战线斗争

(甲) 在统一战线工作的广泛开展中，某些矛盾和斗争，仍不可免，忽视这点而麻木不仁或丧失立场就会造成严重的错误，招致统战工作的重大损失。

(乙) 严防敌寇第五纵队的破坏。

(丙) 主要的是要与狭隘的关门主义的倾向作斗争。因为这种倾向看不清今天统一战线社会基础的广阔性而妨碍着党进一步的巩固与扩大统一战线的工作。

四、检查统一战线的政策与 执行党的纪律

(甲) 为了更好的执行党所给予的加强统一战线工作的任务，必须坚决执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从各种工作去检查这一政策执行的结果，以丰富我们的经验。

(乙) 对于违反统一战线的个别党员、干部甚至领导机关，应按照情况轻重及主客观原因分别处理之。除了加强统一战线教育外，还必须加以组织上的处罚与纪律上的严格制度；凡属情况较重者除作组织上的结论外应送交政府依法处理。

中共中央北方局、野战政治部 关于军队参加根据地地方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

共产党军[队]的特点之一，就是他的每一个战斗员与政治工作人员不仅是保卫群众利益的武装战斗员，而且是进行群众工作的武装宣传员与组织员。取得军队对于地方的各种协助，这也是地方党应当注意的与应该实行的事情。目前华北各个根据地，除个别地区外，不论地方与军队双方都还没有认识这点，都还没有了解军队参加地方工作不仅增加了工作的力量，不仅可以从工作中克服困难，同时军队对根据地的责任，不仅要用战斗来保卫自己的根据地，而且要用群众工作来巩固自己的根据地。因此动员军队参加群众工作，参加根据地各种工作，这是军队政治工作的严重任务之一，而主动的吸收军队参加地方工作，是关系增进地方与军队的团结的，而且这一问题的本身对于地方与军队双方都是一种教育。因此一方面军队本身不积极去参加地方工作，另一方面地方党亦未主动的去吸收军队参加，有时反而拒绝军队的参加，这显然都是不对的。目前敌后斗争进入更加紧张与残酷的阶段，要求我们更进一步的依靠群众，要求我们把根据地的巩固程度提高，因此北方局与野战政治部要求各地党与各级政治机关立即改变上述现象，并执行如下之规定：

(一) 确定军队要进行群众工作，要参加根据地的各种建设工作，确定军队有参加这一工作之义务，而地方党则有要求军队

参加这一工作之权利。

(二) 确定军队要进行自己驻地的社会调查，并向驻地居民或其他社会人士进行社会统一战线工作。

(三) 宣传以伙食单位去进行工作，应成为每个连队的经常制度，〔团以〕上政治机关应经常颁发对群众的宣传要点。

(四) 团以上的政治机关，召集自己驻地的居民联欢会及地方干部联席会或出席地方的会议，主动的去协助地方工作。

(五) 提高军队纪律，尽量做到秋毫无犯，并给群众以各种切实的帮助（如帮助春耕秋收帮助人民武装的训练，对群众的文化生活以及战时关心群众之生命财产的安全等等），军队应成为执行根据地各种政策和执行政府法令的模范。

(六) 军队以旅或团为单位，地方以县为单位建立联系制度。

(七) 军队与地方都应对抗属进行工作，以达到巩固部队与提高抗属政治觉悟的目的（按野政目前发出之政治训令执行）。

(八) 军队应在地方党的统一计划之下，参加工作，不得干涉这种统一计划的实施，即有不同意见，只能通过一定的组织去提出意见，加以修改。

(九) 地方党应自动要求军队给与自己工作以各种协助，在计划自己每一个〔项〕工作和部署工作力量时都应把自己地方的力量与军队力量计算在内，而且亦应吸收军队一定的政治人员参加自己的一定会议。

(十) 地方党应不断教育党员爱护党军，不断教育人民爱护子弟兵，增进军队与地方、军队与人民更加亲密的关系。

(十一) 为了保持党组织上的秘密，规定团以上的政治机关的负责人能与地方党的一定负责同志发生关系，连排两级的政治人员只能与地方党的公开机关发生关系（如政权群众团体等）。

(十二) 在彼此的关系上，要求军队对地方行政不得干涉包办，也反对地方同志狭隘的地方本位主义，彼此有意见时，只能报告自己与对方的上级去解决，不得无理吵闹，破坏团结。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 平北两年来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1. 分局在听了肖克、马辉之同志关于平北工作报告以后，认为平北在两年来的艰苦斗争过程中，已经初步的形成了根据地。平北在经济上与文化上极端落后，在地区上，又处于伪满、伪蒙与伪华北政权的接合部，敌伪在军事上政治上，一般都较薄弱，给了我们以发展的空隙。目前平北工作方针，是巩固与发展。巩固与发展应当并重。一方面是要建立制度，深入工作，巩固我现有地区，另一方面，在目前新的国际国内形势下，为迎接今后更加艰巨的斗争任务，又要求我们积极的向前发展。发展方向，应以崇礼、宝昌、沽源地区为主，但同时应注意向东发展，以求与冀东相连接。

2. 在政策上，应特别着重在扩大与巩固统一战线避免过早的阶级分化。平北北部接近蒙汉杂居区域，经济文化均极端落后，南部虽较发达，但敌寇点线较为紧密，敌我斗争形势较为复杂，我之工作基础，均尚薄弱，因此广泛的统一战线方针，对于今后平北的巩固与发展，具有决定的意义。过去平北在开辟时所用的首先与当地上层分子建立关系，逐渐深入展开与深入下层工作的方式是正确的，今后在开辟新地区时，还要更加广泛的运用这一方针。即在我已能控制地区，也要大胆的进行广泛的统一战线工作，取得各阶层人民对我长期的支持与拥护。

3. 在群众的民生民主要求上应依据于广泛的统一战线的方针。主要的应在加强对敌斗争，减轻群众对敌负担上，以求得民生的改善（目前平北绝大部分是敌我两面负担地区，其中有些地区，我在军事力量上已能完全控制，不应继续对敌负担。但在我军事力量尚未能完全控制区域允许群众对敌负担，以求减少敌寇的烧杀破坏，麻痹敌人是必要的）。在我工作已有基础地区，在广大基本群众的要求下，用仲裁协商办法，求得雇主地主债主在租息工资上的某些让步，以改善基本群众的生活，是必要的，但应依双方自愿，要求不应过高（一般应低于边府法令之规定），不应以法律与政令形式，普遍执行。

4. 目前平北区村政权，一般尚未经过改造。但因我工作基础尚弱，目前亦无进行普遍民选之可能。在政权中，应参加一部分积极优秀的党员，以改进政权工作提高政权威信，廓清贪污腐化现象，但目前在职政权中的一部〔分〕比较开明的上层分子，亦应保留其地位，容忍其缺点，善于与之团结共事。在我工作确有基础地区，村政权可局部的进行改选，使成为民主运动与三三制的雏型。但组织形式必须简单，村干部不要过多，以使群众学习使用民主机构。在工作薄弱及新开辟地区，仍应采用委派方式。

5. 在群众工作上，农会与青救应改变过去关门主义作风。农会应包括全体农民（富农在内），青救应为各阶层青年的组织。应组织各界联合会性质的广泛的统一战线团体，以吸收士绅参加。在我基本地区，群众工作中心应为农民与青年工作。

6. 在军事建设上：

甲、十团与游击支队均为平北八路军主力之一部。过去在激烈斗争中，使游支不断壮大、巩固，与逐渐形成主力的方针，是正确的。在目前平北根据地的人力物力条件下，十团与游支的发展，是有一定限度的，目前尚不可能有过大的发展。但必须保证

其充实与满员，使之在质与量上不致削弱。

乙、地方武装的中心，目前应置于县游。每县应有一百二十人左右，不必过于集中，应经常适当分散进行游击活动，加强其政治□□，统一其供给制度，改进其干部质量，地方武装建设的第二步，是在必要的地区内建设区游，采取半脱离生产性质。地方武装的建设，应当有步骤的进行，否则数量虽大，质量不强，并使根据地财政负担过重。

丙、人民武装，应着重于一般自卫队的普遍建立，首先求得数量的普遍，能够进行一般的担架运输放哨侦察勤务。在工作已有基础地区，可开始组织民兵，其重点置于青抗先，但目前一般还不必普遍的建设民兵。

丁、在军事组织上，地方军与主力关系，分区与地委关系，基本上应与北岳区相同，在军区与区党委未成立以前，分区直属军区领导，地委属分局领导。

7. 在财政经济问题上：

甲、建设正规的财政制度，是目前平北财政经济建设上最重要的一环。部队应建立统一的供给制度，统一主力与地方军的供给，一切预算决算，均须统一于分区的供给机关，分区应成立后方，进行统一的供给的工作。地方区以上应实行统筹统支，建立金库制度与粮食保管制度。在粮食服装与经费的开支上应严格按照一定的制度执行。地方与部队的自行筹款现象必须停止，一切款项征收支付，均须通过政权。并须有一定的会计制度与手续。

乙、正规的财政制度的建立，是达到彻底健全财政制度（特别是村财政制度）与肃清贪污浪费现象的必要步骤。如果没有一定的制度，则贪污浪费现象必不可免。目前平北财政，必须量入为出，厉行节约，储蓄剩余，否则长此浪费下去，财政上必会发生严重困难。平北部队与地方同志，对此必须有深刻的认识。

丙、财政征收方法，应根据平北情形，进一步加以研究。在我比较巩固地区，应实行比较合理的合理负担办法，累进率要缓，负担面要大，以求逐渐的走上正规的财政征收制度。

丁、目前平北虽具有发行小额边币之条件，但由于我之基本地区，经济过于落后，货币市场狭小，加以日后斗争的残酷，边币不易巩固，因此目前不必急于发行边币。

8. 在党的工作上：

甲、在我已有党的基础的地区，应在组织上进一步求得巩固，加强党员与党的支部在群众〔中〕的各种斗争，特别是对敌斗争中的核心领导作用。

乙、党的组织，在我新开地区，固然要大量发展，但在我已有工作区域发展还极不平衡。今后应力求其平衡与普遍。

丙、为加强平北工作，介绍北岳区工作经验到平北去，加速平北的深入工作与正规化建设的过程，决定以北岳区一部(分)干部，调剂平北，但平北在干部的培养与教育上，特别在区级干部的培养与教育上，应有一定的自力更生的计划。

9. 调张致祥为地委宣传部长，徐明同志为民运部长，挺进报移平北作为平北与冀东两地之党报。

10. 分局对平北工作的全部意见，委托肖克同志负责传达。

晋察冀边区民众学校暂行规程

(一九四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第一章 总 则

- 第 一 条 民众学校以扫除文盲增进人民文化知识，坚定民族意识为目的。
- 第 二 条 民众学校学生，一律不脱离生产，凡识字不足一千，年在十五岁以上四十五岁以下之男子，及十五岁以上三十五岁以下之女子，均须入学。
四十五岁以上之男子，三十五岁以上之女子，其愿入学者听〔便〕。
- 第 三 条 民众教育以识字达一千二百为标准，为便于进行教育分初高两级，凡学生识字达六百以上者入高级，六百以下者入初级。

第二章 设置、组织、领导

- 第 四 条 民众学校以行政村为单位设置之，校名冠以村名，一村设有两校以上者以数字序列之。
- 第 五 条 民众学校依第三条之规定，编高级班初级班。
- 第 六 条 民众学校设校长一人，教员若干人，组织校务会议，在村公所领导下，计划与领导全校教导事宜，校长教员均担负课程，校务会议闭会后校长主持校务。

民众学校校长教员均由村公所聘请之。

第七条 民众学校以四十人至六十人为一班，男女分编，其人数不足者得合编之。班设班长一人，副班长一人，协助教员，领导本班学习生活，班长副班长由学生选举之。

第八条 班以下划分小组，以五人至七人为一组，组设组长一人，主持本组学习生活之讨论检查，组长由学生选举之。

第三章 课程及授课时间

第九条 民众学校课程科目及其比重如下：

甲、高级： 1. 国语 35% 2. 算术15% 3. 常识（政治常识自然常识） 35% 4. 组织课 15%

乙、初级： 1. 识字课 45% 2. 珠算 10% 3. 政治常识 25% 4. 组织课 20%

第十条 民众学校授课时间，每次二小时，冬季每日一次，春夏秋三季三日或五日一次，全年授课时数，高级以三百六十小时，初级以二百八十小时为准，均于生产暇余时间行之。

第四章 修业毕业

第十一条 民众学校修业期限暂定为四年，高初级各两年。

第十二条 每学年分两学段，三至十月为第一学段，十一月至次年二月为第二学段，每学段终了，举行测验一次，成绩优良者升级，不及格者留级。

第十三条 初级修业期满考试及格者升入高级，高级修业期满考试及格者，准予毕业，并由村公所报请县政府发给证书。

第五章 待遇及经费

第十四条 民众学校校长教员均为义务职，但经县政府批准得免服抗战勤务之一部或全部。

第十五条 课本文具均由学生自备，但家境贫寒，富力在统累税免税点以下者由村公所发给。

第十六条 民众学校之经费由村款开支，其开支手续及数目由边区行政委员会另定之。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初级小学以上毕业之学生得免入民众学校，但须参加公民训练，公民训练每十五日或一月举行一次，由边区行政委员会按季节规定令行之。

第十八条 本规程自公布之日施行，其有不适宜处由边区行政委员会随时修改之。

晋察冀边区行政村调解工作条例

(一九四二年四月一日)

- 第 一 条 为巩固农村统一战线减免人民讼案特制定本条例。
- 第 二 条 调解以调解当事人的双方自愿为限，不得对于双方或一方强迫调解。
- 第 三 条 调解工作由各村公所之民政委员会负责进行，但对外名义是村公所。
区公所不进行调解工作，但游击区域村与县之连系困难者区公所应调解当事人之请求亦得进行调解。
- 第 四 条 因债务物权、亲属、继承发生的民事纠纷，得先请求村公所（民政委员会）调解，已起诉者亦可随时进行调解。
- 第 五 条 一般刑事事件，不能进行调解，惟下列之轻微刑事事件，得应涉讼者之请求，予以调解。
- 一、刑法第二三一条至二三五条之妨害风化罪。
 - 二、刑法第二三八条至二三九条及第二四〇条第二项之妨害婚姻及家庭罪。
 - 三、刑法第二七七条第一项及二八四条二八五条之伤害罪。
 - 四、刑法第二九八条第三〇六条之妨害自由罪。
 - 五、刑法第三〇九条第三一〇条第三一二条及三一

三条之妨害名誉及信用罪。

六、刑法第三一五条至三一八条之妨害秘密罪。

七、刑法第三二四条之窃盗罪。

八、刑法第三二四条之人相互间所犯之侵占罪。

九、刑法第三二四条之人相互间所犯之诈欺背信。

十、刑法第三五二条第三五四条至三五六条之毁弃损坏罪。

第 六 条 已在司法机关涉讼的民事案件与直接侵害个人法益情节轻微的刑事案件或已在公安局涉讼的妨害他人身体财产的违警案件，酌量情形可以在未判决或判定以前，征得涉讼者之同意或应其请求发交村公所限期调解。

第 七 条 被调解人（就是发生民事刑事案件进行调解的人）如不住同村同县时，民事主张权利与刑事被害的人应到对方所在地的村公所调解。

第 八 条 被调解人可以委托他人代替进行调解，但调解成立时必须双方被调解人本人到场表示同意才能成立。

第 九 条 村公所进行调解时应受村长的监督，可以邀请本村其他村干部及当地公正人士帮助，区级以上的政权群众团体干部也可以自动或被邀帮助调解，但帮助调解的人员并无任何权利与责任。

第 十 条 调解未涉讼的事件调解期间不准超过七天。
调解涉讼的案件和发交调解的案件如超过限期或开庭日期可请求□期五天但以一次为限。

已经调解的刑事案件无论已经涉讼或未涉讼的准许随时退出调解。

第 十 一 条 调解成立时应写同样的两份字据双方被调解人各执

一份以为凭证，该字据上应写明双方被调解人的姓名、年岁、住址和调解的事项与条件，并由双方被调解人和调解人员二人以上在字据上签名盖章或捺左二指指印，更须加盖村公所图记。

区公所依第三条第二项所为之调解须以调解成立后介绍至村发给证据。

第十二条 调解不成立时村公所应以书面写明不成立的原委并加盖村公所图记。

第十三条 民事调解成立后未涉讼者不准起诉，已涉讼者应由原告或上诉人，向受诉机关呈验调解成立的字据撤回原诉或上诉，刑事调解成立后未涉讼者不准再告，已涉讼者应由被害者向受诉机关呈验调解成立的字据请求销案。

第十四条 调解成立的内容条件如果违背政府法令，或有碍善良风化，或涉犯罪行为，应即无效。

第十五条 调解成立的字据如果受诈欺或胁迫而立，应该自发现诈欺或脱离胁迫之日起在六个月以内向司法机关诉请撤销。

第十六条 调解成立的字据和审判上的和解笔录有同等效力，可以请求强制执行，但经审核无效者不在此限。

第十七条 进行调解时不准索取收受物品上的报酬。

附 则

第十八条 调解不成立的事件应依第十条之规定，民事事件应指示或介绍直接到司法机关起诉，刑事事件应传到

被告直接解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九条 调解未涉讼的伤害罪时，应让犯罪人先负必要的医治责任。

第二十条 调解未涉讼的民事亲属关系的扶养事件时，请求调解的人目下无法生活时，应让对方先付给调解期间关于生活必须的物品。

第二十一条 未涉讼的民事债务物权事件在调解以前或调解期间可以向司法机关先请求假扣押假处分。

第二十二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二十三条 本条例得由边委会随时修改之。

晋察冀边区破坏坚壁财物惩治办法

(一九四二年四月一日)

第一条 为保护边区财力物力防止敌寇汉奸盗匪破坏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坚壁财物者，系指因防止敌寇汉奸之破坏与掠夺而移藏于地窖山沟及其他隐蔽处所之衣被粮秣公文器具等类之一切公私财物与用土石堵塞之建筑物而言。

第三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处死刑、无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一、勾结敌伪挖掘搜索坚壁财物者。

二、明知为坚壁之军械、弹药、公文、印信、卷宗，而挖掘搜索之者。

三、结伙三人以上窃盗坚壁财物者。

四、制造敌情或冒充敌伪而窃盗抢劫坚壁财物者。

五、故意焚烧毁坏坚壁财物者。

六、故意向敌伪暴露坚壁财物之处所致生损害者。

七、意图阻碍反对与破坏坚壁工作而用文字图画向群众宣传，致生损害者。

八、窃盗坚壁财物在三次以上者。前项一至七各款之未遂犯罚之。

第四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处二年以上七年以下之有期徒刑

得并科二千元以上之罚金。

一、窃盗坚壁财物者。

二、因被胁迫而引导敌伪挖掘搜索坚壁财物者。

三、侵占代他人坚壁之财物者。

四、意图阻碍反对或延缓坚壁工作而用言语向群众宣传致生损害者。

前项第一款之未遂犯罚之。

第五条 因敌寇汉奸变更坚壁财物之位置籍口拾得而侵占之者，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得科或并科五百元以下之罚金。

侵占拾得之军械、子弹、公文、卷宗、印信者，加重处罚。

侵占或拾得财物经动员说服自愿交出者，得减轻或免除其刑。

第六条 明知系因不法而取得之坚壁财物，而收受搬运寄藏故买或为牙保者处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并科五百元以下之罚金。

第七条 故意陷害诬告他人犯本办法之罪者处以各该条之刑。

第八条 村级以上政民干部犯本办法之罪者，得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第九条 因犯本办法之罪所得之财物得追缴原物或价额。

第十条 犯本办法之罪而向村级以上之政府自首者，得减轻或免除其刑。

第十一条 犯本办法之罪者，由有军法审判权之机关审判之。

依本办法判决之案件，应于宣判后，五日内缮具判决正本并令被告人提出声辩书连同卷证送由边区行政委员会（冀中送冀中行署，冀北送由冀北办事处）核

定之。

第十二条 其他法令与本办法不相抵触者适用之。

第十三条 本办法修改解释之权属于边区行政委员会。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施行，必要时得由边区行政委员会修改之。

注：本办法公布后，边委会于三十年公布之边字第三号布告第五、六两项有关坚壁之规定，已明令废止。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一九四一年度 统一累进税工作的总结*

(一九四二年四月一日)

一九四〇年八月十三日分局“晋察冀边区目前施政纲领”关于在边区实施统一累进税的原则的规定，与一九四一年度统一累进税工作在北岳区、冀中区，与平西的具体实施，是边区财政进一步正规化建设上的伟大成就。这个工作在我全体干部不断努力之下，在全党一致动员之下，经过了半年的艰苦奋斗，克服了在立法、调查、统计、征收整个过程中的无数困难，基本上获得了光辉的胜利。这个胜利，不仅为边区财政建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不仅使我们获得了无数宝贵的经验与进一步研究根据地财政问题和农村经济问题的钥匙，不仅在巩固与扩大边区统一战线上，发挥了伟大的作用，而且他向我们证明党中央所提出在各抗日根据地实行统一累进税的主张，是完全正确的；在实行了减租减息，充分发动了群众，有巩固群众基础与坚强的党的保证的地区，是完全可以见诸实行的。

在实施一九四一年度统一累进税工作中，我们一般的贯彻了中央统一战线的财政政策的精神；我们修正了过去负担面过于狭小的缺点，实现了中央所规定的使全人口百分之八十缴纳国税的原则；但同时规定了适当的免税点，保障了极贫苦人民的最低限

* 本文原载《战线》第 80 期。

度的生活：我们修正了过去的累进率，减轻了地主富农的负担，保障了一切人民的财权与地权；我们采取了奖励工商业与农村副业的方针，使工商业特别是家庭副业，在统一累进税实施后，获得了相当的发展；我们废除了统一累进税、出入口税与田房契税以外的一切税收，逐渐的整理了村财政，使村财政逐渐走上轨道。正因为这样，所以一九四一年度统一累进税的实行，获得了全边区各阶层人民空前热烈的拥护，空前的巩固了边区各阶层人民的坚强团结，使党的统一战线的总方针，进一步为边区各阶层人民所认识所拥护。

但在一九四一年度统一累进税的实施过程中，我们仍发现了以下的缺点：

第一、我们对于边区的租佃情形与一般的地租情况，还不够深入的研究；在税收工作上还缺乏经验；因此在法令规定上，一律按地租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为标准，而北岳区与冀中区的一般地租，在经过减租以后则在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以下，致使低租地主，缴纳赋税过重，影响到他们的生活；甚至个别地主的收入不敷缴纳赋税。而在某些尚未实行减租减息，地租尚在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以上的地区，贫农佃农负担，又嫌过重。虽然在主动的解决钱租问题上，曾补救了某些缺憾，但对低租地主的负担与高租地区的佃农贫农负担问题仍未能获得彻底解决。

第二、纳税人口最多的是在最初几个富力层，包括贫农与中农，但是这几层等距太大，使不同阶层的人民，往往按照同一的累进率缴纳赋税，富裕者感到过轻，贫困者失之过重；在最后几个富力层，累进率稍嫌过高，使大地主负担仍嫌过重。

第三、由于在农村经济方面实际调查数字之缺乏，使我们为争取全边区纳税人口达到全人口百分之八十，不得不采用以行政村为单位升降免征点的办法——由争取每个行政村纳税人口占全

村人口百分之八十而达到全边区纳税人口占总人口的百分之八十。但由于各个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其负担能力亦不平衡；纳税人口达到百分之八十应当是全边区的标准，而不是每个行政村的标准。

第四、工商业在资产与收入的比例上还欠妥切。工商业负担仍嫌略重，以致工商业与家庭副业的发展，还未能达到预期的标准。

为了进一步贯彻中央统一战线的财政政策的精神，调整各阶层人民的负担，继续巩固与扩大边区统一战线，并在敌寇对我实行长期的经济封锁下，大量发展工商业与家庭副业，以求经济上的自给自足，在一九四二年度统一累进税新方案上，必须有如下的变更：

第一、资产税与所得税分开计算。资产税在土地方面以土地多寡为标准，所得税以收入多寡为标准。废除旧方案中以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作为估定地租标准的办法。累进率还要稍缓。这样一方面可以适当的减轻地主（特别是大地主）的负担，另一方面适当的减轻了尚未彻底实行减租地区佃农与贫农的负担，同时有利于在这些地区继续推行与实现减租的工作。

第二、在最初几个富力层，缩短等距，降低累进率，以求贫农与中农负担的更加合理。降低标准亩为一市石，废除免税点以行政村为单位升降的办法，以求稍稍扩大负担面；以免因地主负担的减轻而增加自耕农佃农的负担。

第三、根据去年实施经验，贫农负担最高不超过其总收入之百分之七，中农百分之十五，富农百分之二十五，地主百分之七十（个别地主在外）。今年的统累税征收即应以此为标准。

第四、为大量发展工商业与家庭副业，工商业资本、银行存款、放债资本一律免税；凡利用农闲，以农业为主以工商业为

辅，不另雇工经营之家庭副业及手工业工人，其资产与收入，一律免税。按照边区行政委员会颁布之合作社法组织之合作社，其资产与收入，一律免税。但自存之金银与存款，不从事工商业、家庭副业与放款经营者，仍须继续征税。

第五、雇佣工人收入继续免税，以求本年彻底调整劳资关系，减低过高工资，如工人征税与减低工资同时进行，会引起工人不满。

第六、为减轻敌占区与接敌区人民负担，凡确实无法进行调查工作的村庄，由边区行政委员会另颁新税则，其累进率应低于巩固区，按照估计数字，从轻征收。

一九四一年度统一累进税实施经验证明：正确的财政政策之执行，对于边区统一战线的巩固与扩大具有极大的作用。因此一九四二年度的统一累进税工作如能根据上述原则，正确执行，则边区各阶层人民的团结，必将日益坚强，边区抗战力量必将继续增涨；边区人民的生产情绪必将日益提高；使我们在敌人严重的经济封锁与长期战争消耗破坏之下，得以相当克服今后财政上的困难。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关于合作与贸易的决定*

(一九四二年四月五日)

一、目前边区贸易政策的中心：是力求打破敌伪对我之经济封锁，保证军民必需品的供给，发展根据地内的商品流通，繁荣与活跃市场。为达到这个目的，必须大量发展私人商业，鼓励私商经营，特别是大量发展小商人与农村工商副业。但同时又要限制奸商的投机操纵，平抑物价。我们的合作社与贸易局工作，必须与这一方针相适应；一方面，它要用自由竞争的方法，来防止奸商的投机操纵，但另一方面，它不仅不应限制私商的发展，而且应当帮助与刺激私商的发展。

二、边区合作社的发展，已有三年的历史。在供给军民必须物品与对敌进行经济斗争上，曾收到了相当的成绩。尤以冀中区的合作社，已成为广大群众性的集体互相组织，在冀中内外贸易的发展与人民生活的改善上，起了很大的作用。但在北岳区，合作社实际上还没有成为广大群众性的集体互助组织，对于改善群众生活与调剂人民需要，还采取忽视的态度。在每年的赢余之中，抽出巨数的公益金，充作群众团体的经费，使社员往往分不到或者只分到很少的红利，以致社员对合作社不关心，甚至大批的要求退出；社内的民主没有发扬，社务取决于少数干部，甚至

* 本文原载《战线》第80期。

在部分地区，对社员入社与自动要求退出，采取强迫与限制的态度。社内个别坏份子的贪污腐化现象，社员无法进行监督与纠正；在一县一区一村之内，分成农民、青年、妇女、文化等各种合作社，不是互相扶助，而是互相竞争。县区合作社对于村社，没有发挥应有的指导与调剂作用，仅仅着重于本身的营业与赢利。这种合作社，只徒拥有合作社之名，而实际上只是集资的合股经商，不能真正发挥广大群众集体互助的作用。在这种合作社干部中，最容易孕育资本主义的发财思想，发生不关心群众的生活与需要，唯利是图，高抬物价，囤积居奇，用行政力量统制境内贸易，限制私商发展等现象，过去虽经党一再指出，加以纠正，但由于这种合作社本身的性质与真正的合作社存在着原则上的区别，因此这些问题迄今未能得到彻底克服。为了贯彻党的贸易政策，对于这类合作社，必须根据下述原则，加以全盘的改造：

第一、合作社是广大群众的、统一战线性的、集体互助的经济组织，应吸收各阶层人民自愿参加。每股金额应当规定得较低，使参加的人数越多越好。社员资格，不应有年龄、性别、阶级的限制。这样不仅可以增大合作资本，而且可以把广大尚无组织的群众组织起来。村社的组织，我们的方针是要作到以村为单位，一村一社或数村一社（在较小的村庄中）。但群众自愿依法组织的合作社，不愿与其他合作社合并者，亦不应强迫其合并。

第二、合作社的业务，分为供给运销，生产，信用等项。但在目前干部少，资金缺乏的情况下，利于一社兼营，而不利于各社分营。合作社的一切工作，应与全体社员的福利密切联系，真正成为社员集体购买，集体运销，集体生产，相互借贷的组织，类如办理平糶，运销土产，发展家庭副业等。但是这些工作，决不应用行政力量强制群众与社员执行，不应限制私商发展，统制垄断市场，而主要应依靠合作社本身的经营得法，照顾到全民利

益，以提高合作社在社员与广大群众中间的威信。

第三、合作社在出售货物时，对社员应有特殊优待。股息应定期分给社员，在其赢余中，可提出小额公益金作为办理文化教育事业与救灾卹贫之用，不应充做群众团体经费；使社员在参加合作社之后，能在各方面得到利益，提高他们对合作社的关心与爱护。

第四、在合作社组织中，应广泛的发扬民主，使社员对于社务能够切实监督，以肃清部分合作社干部中的贪污腐化现象，克服发财思想与漠视社员利益的现象。

第五、区社与县社之主要任务，为指导下级工作，调剂各地货物，办理全区全县的土产运输业务，帮助部队机关解决大宗供给，不应另设铺面，举办门市，与村社争利，压制村社发展。

如能正确执行上述原则，则合作社必能在广大群众中，建立坚强的信仰与巩固的基础。正因为他对于农村副业的增产，具有伟大的促进作用，所以他不仅不会限制私商的发展，而且将使私商特别是小商人获得更大的发展，并能防止私商的投机操纵。

三、贸易局自与公营商店分开后，已成为政府的贸易指导机关。其任务与合作社应有区别：贸易局的主要任务，在于指导对外贸易，供给军政需要。合作社的主要任务，则为调剂内部贸易。但为打破敌伪封锁，贸易局与合作社双方都必须寻找更多的线索，从事出入口贸易。

贸易局的工作任务具体规定如下：

第一、经过指导下的商店、商会、以及其他形式团结商人，特别是出入口商人。这是打破敌伪对我封锁的主要一环。对于这种商人不应有过苛要求，法律上要给以保障，要使他们能够赚钱。贸易局指导下的商店，一般应采取公私合营形式。主要应吸收私资，但不是强迫商人参加。这些商店必须执行政府的贸易政

策，纠正过去某些投机的现象。

第二、研究内部市场与敌占区市场动态，敌我货币情况，敌人在经济上对我进攻的办法，作为我对敌进行经济斗争的依据。

第三、对输出输入货物进行征税。但这不是贸易局的主要工作。由于目前敌我之相互封锁，我们免税进口的必需品，敌人均禁止输入我区，而敌人所需物品，我已大部禁止出口。因此税收数量，今后必日趋减少，税则亦可较前更加简单。

四、大量发展私商，健全与改进贸易局工作与合作社工作，并把这三者密切联系起来，对敌进行经济斗争，这是贯彻执行目前贸易政策的中心。各地即应根据这一决定，彻底检查过去对贸易政策的执行情形与贸易局合作社工作，克服工作中的缺点，纠正在某些地区还存在着的违反政策的现象，切实改造合股经商式的合作社，以争取对敌经济斗争的胜利。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 青年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二年四月十七日)

一、目前北岳区与冀中区的青年工作，已经团结了与组织了基本区域中广大的青年群众，推动和领导了他们参加到参战参军，文化娱乐，生活改善，民主运动等各个战线上去；并在这些战线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我们现有的成绩还是不够的，基本区域中的青年群众，虽然已经大部组织起来，但除了某些地区以外，还没有全数加入青年团体；与敌寇争夺敌占区青年群众的斗争，亦还未能收到更大的应有的成绩。“组织青年一代”的任务尚未能全部见诸实现。

二、今后边区青年工作的任务是继续深入青年工作，团结青年一代，把尚未加入青年团体的青年组织起来，并进一步活跃青年工作。

三、为达到这一任务，在今后工作上应当注意下列几点：

甲、克服目前在青年组织中还严重存在的宗派主义的残余，大量吸收尚未参加青年组织的地主富农出身的青年与知识青年到青救中来，在青救各级领导机关中，纠正过去党员清一色的现象，大胆的提拔非党的青年群众来参加青救的领导工作；以求逐渐做到青救各级领导机关中，党员只占三分之一，其他非党青年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84期。

占三分之二，并应首先从区村做起。对于国民党青年和落后份子，应吸收其加入青救，从各方面去影响他们，争取他们，从感情的团结走到政治上和我们接近，把政治上的包围来代替打击与排斥。只有这样，才能够真正做到组织全体青年，更进一步的巩固与扩大青年统一战线。

乙、改善青年生活与改善群众生活是一致的，不能离开改善群众生活而单独改善青年生活。过去在边区开始实行减租减息与合理负担时，群众生活较前有了显著的改善，群众运动（青年运动在内）亦因之而得到蓬勃的发展；但在群众已经取得这些利益后，他们必须对抗战缴纳负担；特别在最近年余以来，他们没有得到什么新的利益，只是不断的为抗战而支出。因此，一般的群众（特别是巩固区的群众）都觉得现在不象过去对他们有利；再加以长期战争的破坏与消耗，使群众生活日益困难，对战争感到厌恶，群众运动（青年运动在内）也不如过去那样活跃。为了进一步活跃群众工作，必须继续改善群众生活。目前提出的改隘和开展合作运动，就是改善群众生活的重要环节。在青年工作中，必须把开展合作运动作为自己的中心工作之一，并以之作为进一步活跃青年工作的重要环节。

丙、本届志愿的义务兵役制动员工作，北岳区已经基本上完成，冀中区正在进行。在这次北岳区兵役动员中，报名者超过原定数字五倍以上。因此目前北岳区的志愿的义务兵役制的工作，便是要把尚未入伍的预备兵登记编制，加以必要的军事政治教育。在登记过程中洗刷政治上与体力上的不合格分子，并保证登记了的预备兵能够及时应召入伍。由于报名登记的预备兵中，青年占半数以上，因此一切青年组织必须把这一工作当作目前的重要工作之一，努力协助政府，完成这个任务。

丁、敌人在敌占区的各种设施中，以争夺青年为中心。因此

今后我之青年工作，必须指向接敌区与敌占区，与敌人展开尖锐的青年争夺战。由于青年还缺乏深刻的社会阅历，青年的思想具有较大的可变性，在青年争夺战中，思想战还占有重要的位置。因此，对于实话报及其他对敌伪宣传的报纸刊物，青救会必须充分利用，经常给他们投稿，并帮助其发行工作。青救会应经常派遣干部到接敌区与敌占区去考察敌人对青年压迫的情形，及时的提出生动具体的口号，用各种各样的方法，来争取与组织敌占区青年，特别是知识青年，以之作为组织敌占区广大青年群众的桥梁。

戊、去年部分地区的民校与冬学运动，由于把青年壮年与一部分老年集合在一起上学进度不同，兴趣不同，以致未能充分的发挥青年的积极作用，降低了青年的学习情绪。今后的文化教育工作，应以民兵组织为基础，以青年为重心。在拥有相当数量的青年的村庄，最好能在民校内分设青年班，以高度发扬青年对文化学习的热忱与积极性，使青年一代能够得到迅速的进步。青救对文化教育工作，应努力协助政府进行。

四、青年组织上的几个问题：

甲、为增强对敌斗争的力量，各种人民武装的组织必须有密切的联系与统一的指挥，不应过于强调独立的系统；但同时必须保持各种武装组织的独立组织，保持与发挥其特有的性能。北岳区人民武装部的组织就是根据上述原则出发的。因此，今后的青抗先工作，一方面必须由人民武装部统一军事训练与指挥，另一方面在武装部中，必须有专人管理青抗先工作，仍保有青抗先的组织系统（北岳区成立抗先科，专区及县设抗先股，区设抗先干事），同时必须与青救保持密切的联系；武装部的抗先科（股）长，应为同级的抗先部长与青救常委，负责抗先中的教育工作。关于抗先的各种工作，武装部与青救应当相互磋商，协同进行。

这样就不致使青抗先与青救脱节，而使青抗先本身的一切青年工作（除武装斗争在外）置于青救领导之下。同时也就保证了青救与人民武装部密切的联系。

乙、取消少先队儿童团，把十三岁以上十七岁以下的男女儿童和初中高小的学生分组男女童子军。十二岁以下七岁以上的幼童和初小的学生，合组幼童军。在组织形式上，军事训练内容上，参酌边区具体情况，尽量采取国际童子军的办法。童子军应有一定的军事生活，担负轻易的抗战勤务（如送信站岗等）。童子军与幼童军的工作，应该与学校教育工作密切联系。

丙、为便于地方青年与军队中青年的密切联系，团以上政治部（处）青年科（股）长以及团青年干事，应参加军区级分区级及县级青救为执行委员。一团分驻数县者，应参加主要驻地之县青救。一些营、连因流动性过大不参加区以下的青救会，但应与其驻地青救会发生联系，在工作上相配合。

丁、北局青委关于统一华北青运的决定，关于全国青运的□□与争取敌占区青年有很大的意义，各级青救应在会员中普遍提出热烈响应。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关于人民 武装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一、边区人民武装的创始和发展可分为三个阶段。

甲、自卫队的组织始于一九三七年十月。边府成立后，即由边府统一领导。其时各种工作都在开创时期，群众基础尚差，因此自卫队工作，一般都依靠行政命令执行。人民武装干部，大都为警察团丁以及旧军队中的下级干部。在教育训练上，存在着严重的形式主义，领导方式上偏重强迫命令，带有新式民团的作风。但人民武装的组织仍然是群众性的，确有大量队员，民兵与一般自卫队已开始分开。

乙、一九四〇年夏开始改用武委会的形式，由上而下的进行选举，以求纠正强迫命令作风，提高民兵与自卫队的积极性。在这方面曾收到良好的成绩。但在一九四〇年夏季到一九四一年秋季的工作过程中，我们发现了武委会的组织形式上仍存在着许多缺点。武委会过于强调独立，与军队和政府都没有建立明确的正常的关系，在民兵中，青抗先与武委会的关系，也不够明确。抗战勤务属于武委会指挥，因而，军队与政府在配合上感到困难。在军事上缺乏必要的统一与集中。在教育训练上仍然存在着浓厚的形式主义。在这一阶段中由于敌我斗争之残酷，民兵曾发挥了很大的作用（特别在冀中区）。但是还不能满足目前环境对民兵军事上的要求。尤其是自从去秋反扫荡后，在军事上对民兵的要求

更加迫切，因此在民兵的组织形式上，也迫切有改变的必要。

丙、一九四一年十一月，北岳区开始进行人民武装的改组。冀中亦于十二月进行改组。北岳区的组织形式缩小了民兵的民主性，加强了军事性与统一性。而在区村两级，则仍然保存民选的组织机构，各级人民武装都成为政府的组成部分。冀中虽仍称武委会，保持选举的委员会的组织形式，但在指挥上亦较过去集中，武委会与政府的关系，则仍未得到适当的解决。根据我们对改组后北岳区人民武装工作的初步检查，证明在改组以后，北岳区人民武装的工作，已获得了很多进步。形式主义已经大大克服，军事性与集中性已大为加强，与各方面的关系亦有很多进步。现在北岳区所采取的组织形式是一般可以克服过去的缺点的。

二、由于今后战争的残酷性，人民武装必须真正具有军事性与群众性。所谓军事性与一般军队不同，不能象军队那样具有严格的集中性。在作战指挥上也不能同军队一样的掌握。所谓群众性与一般群众团体也不相同，民主的范围应当比较狭小一些，这种军事性与群众性是结合在一起而不可分割的。人民武装的统一性与集中性，是建立在广大人民民主的自觉的基础上。由于在第二阶段中，民主性与自觉性亦有很大的发扬，因此今天我们具有进一步求其统一与集中的条件。再加以几年来群众觉悟水平的提高，可使我们今天已有条件来规定民兵成为一定年龄的公民义务。

今后我们在组织上的要求如下：

甲、人民武装部属于政权系统，为政府之一部。它具有拱卫政府，维持社会秩序的责任。因此人民武装部与公安局在工作上应有密切的配合。公安局只有与民兵密切配合，才能发挥其工作的效能。

乙、在技术上与战术上军区与分区负有指导责任，战时并得指挥人民武装部。

丙、在民兵的基本组织上，村仍应广泛的发扬民主，以提高民兵的积极性，使他们自觉的参加武装斗争。

丁、在指挥系统上，必须有统一的集中的制度。但在上下级之间与人民武装部长与各科（股）长之间，仍应发扬民主精神，这种民主精神的发扬正有利于我们建立统一的集中的领导。

戊、人民武装包括青抗先，模范队，一般自卫队与妇女自卫队。其重点应置于民兵。一般自卫队的主要工作，是抗战勤务，至于平沟破路带作战性的行动，一般自卫队之中年纪过老身体过弱者，可以不必参加。妇女自卫队中应区别青妇与中年以上妇女，青妇除一般勤务外，应受救护与卫生的教育，中年以上妇女则主要从事经济做鞋勤务。

己、民兵中包括游击小组，青抗先与模范自卫队。游击小组是民兵中的战斗骨干，但不能把游击小组代替全部民兵，使民兵失去其群众性，把游击小组变成脱离生产的村游击队。青抗先与模范队的武器与优秀份子应转移一部分到游击小组，以加强游击小组的战斗力，但青抗先与模范队仍要保持必要的武装与优秀份子，以保持青抗先与模范队一定的战斗力，民兵必须坚持不脱离生产的原则，这样能使民兵大量发展。

庚、人民武装部是政府的一部分，受政府的领导，人民武装部长兼同级党委的武装部长。党委对人民武装的领导，通过武装部长实行，而不是由党委直接去指挥人民武装部，政权的系统与党的系统，必须严格划分清楚。

辛、各级人民武装部的抗先科（股）长或抗先干事，应为同级青救的抗先部长与常委。关于青抗先的各种工作，武装部与青救应当相互磋商，协同进行。

三、目前敌寇对我进攻之基本方针，为分割蚕食政策，因此人民武装的一切活动必须以反对敌寇的分割蚕〔食〕为中心。

甲、在接敌区应以加强游击小组为中心，游击小组在支部领导下，隐蔽的进行活动，配合区县游〔击队〕打击敌人，青抗先与模范队应加强军事组织成份，编制为交通、侦察、爆破，诸小组，以发挥打击敌人的效能。在我工作薄弱的之接敌区，尚无民兵组织者，首先应发展游击小组。

乙、在我有工作的敌据点中，应组织〔秘〕密的游击小组，以镇压汉奸，进行侦察工作，党员与抗日积〔极〕份子大量参加敌伪的武装组织（如防共自卫团等），利用合法的掩护来武装自己。

丙、在反扫荡战役中各地主力与地方军应派遣小部队渗入与配合民兵活动协同民兵作战，采用民兵战术，以增强民兵的战斗力，并使麻雀战与蛮子战，得以真正开展。

丁、民兵战术一般以游击战术为原则，但与主力及地方军之游击战术仍有极大的不同。民兵的特点是数量多组织性不强，武器低劣，因此在战术上，只能采取小组的小集团的分散的极不规则的战斗队形，不论山地与平原，地雷都可为民兵的优良武器。因此地雷战的经验必须总结，地雷战在战术上必须发扬，冀中与冀西平原的地道斗争在减少干部与群众的损失顽强的坚持地区上，具有相当的作用，因此首先在平原接敌地区必须有计划有组织的来构筑，并不断研究改进的办法。

戊、民兵的武器，基本上应采〔用〕地雷、土炮等旧式武器，适当的配备少数快枪，武器应有计划地制造，避免无益的耗费。制造武器企业应收归公营，纠正过去某些地区私商制造武器营利浪费的现象。

晋察冀边区合作社组织条例

(一九四二年五月一日)

第一章 总 则

- 第 一 条 为改善边区人民生活加强对敌经济斗争，特根据中华民国合作社法制定本条例。
- 第 二 条 本条例所称合作社谓依互助平等之原则以联合经营之方法为社员之经济需要所组织之经济社团。
- 第 三 条 合作社经营下列各项之业务：
- 一、供给业务——联合购买社员生产上与消费上的必需品。
 - 二、运销业务——联合推销社员的生产品与制品。
 - 三、生产业务——联合社员的资金原料劳力与技术共同生产。
 - 四、信用业务——低利贷放社员生产上或制造上的资金，以较高利率收受社员的储金与存款。
- 前项四种业务合作社不能全部经营者得减营之。
- 第 四 条 合作社之责任以其社员认缴股额为限，其自愿保证责任者听。
- 第 五 条 非经营本条例第三条所规定之业务并经该管县政府

登记取得许可证者不得用合作社名称。

第 六 条 合作社得免纳统一累进税。

第二章 设 立

第 七 条 合作社非有七人以上并代表七户之社员不得设立。

第 八 条 合作社设立人须召集成立会通过社章选举理事报请该管县政府登记，应行登记事项如〔下〕：

一、名称。

二、社址。

三、理事之姓名年龄籍贯职业。

四、社员认缴社股及已缴金额。

五、盈余处分及公益金公积金之规定。

县政府于接到此项请求后应于十五日内作可否之决定。

第三章 社员社股及盈余

第 九 条 边区一切抗日人民不分民族阶级性别年龄职业均得为合作社社员。

第 十 条 合作社成立后凡愿入社者得向理事会申请入社，新社员与旧社员在合作社之权利义务同。

第 十 一 条 社股金额至少边币五角，社员入社至少认购社股一股，最多不得超过股金总额二分之一。

第 十 二 条 社股转让他人须向理事会声明。受让人享有让与人之权利义务。

第 十 三 条 合作社盈余除弥补积欠损失外，应提存百分之十至

二十为公积金；百分之五至十为公益金；百分之五至十为职员酬劳金，其余按社股分红。其自愿按交易额分红者听，前项公积金已超过股金总额时，得由合作社自定应提之数。

第十四条 社员死亡或退社即视为出社。

第十五条 社员得于年度终了时退社，但应于一个月前通知理事会。

第十六条 出社社员之社股应即退还，但得扣抵其对社债务。

第四章 社员大会

第十七条 社员大会为合作社之权利机关，设主席一人，由社员选举之，任期半年，连选得连任。

第十八条 社员大会每半年开会一次，由主席召集之，必要时得召开临时社员大会。

第十九条 社员大会须有全体社员过半数之出席始得开会，出席社员过半数之同意始得决议。

第二十条 社员大会开会时每一社员只有一个表决权。

第二十一条 社员大会之职权如下：

- 一、选举及罢免大会主席及理事会理事。
- 二、制定及修改社章。
- 三、决定本社业务方针。
- 四、监察合作社之财产状况。
- 五、检查理事会执行社员大会决议之情形。
- 六、议定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章 理事会

- 第二十二條 理事会为合作社之执行机关，设理事长一人，由社员大会主席兼任之，理事至少二人，由社员大会选举之，任期半年，连选得连任。
- 第二十三條 理事会每半月开会一次，由理事长召集之，必要时得召开临时会。
- 第二十四條 理事会之职权如下：
一、根据社章与社员大会决议执行职务。
二、对外代表合作社。
三、任免事务人员。
- 第二十五條 理事会违犯前条第一款之规定致合作社受损害时，应负赔偿之责。
理事会违犯社章及前条第一款之规定而社员大会不能执行其职权时，得呈请该管县政府依法处理。

第六章 解散及清算

- 第二十六條 合作社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解散：
一、社员不足法定人数。
二、社员大会决议解散。
三、与其他合作社合并。
四、破产。
五、违法经政府命令解散。
- 第二十七條 合作社宣布解散后，即须清算债权债务，清算终了，应提交社员大会通过，并报请该管县政府备

案。

前项清算人由理事会理事长担任之，必要时该管县政府得派人参加清算。

第七章 联合社及联合会

第二十八条 合作社因业务上之需要得组织联合社。

一、区联合社以区范围内各村合作社为社员，每区只限一社，须有该区半数以上之村合作社加入始得成立，但因地理条件业务调剂困难者，本区村社得参加他区联社，或与他区村社另组织联社。

二、县联合社以县范围内各区联合社为社员，每县只限一社，须有该县半数以上之区联合社加入，始得成立。

前项联合社须经边区行政委员会登记许可。

第二十九条 社员代表大会为联合社之权力机关，由所属各社选举同等名额之代表组织之。

第三十条 合作社之入社或退社，应经各该合作社社员大会之议决，联合社之入社或退社应经各该联合社代表大会之议决。

第三十一条 联合社社股金额由社员代表大会定之。

第三十二条 联合社以调剂社员之业务为主，不得设立门市。

第三十三条 各级联合社在各级政府指导之下领导合作社。

第三十四条 专区以上设合作社联合会，在各级政府指导之下领导合作社及联合社。

第三十五条 合作社联合会由各联合社代表大会选举三人至七人组织之。

第三十六条 除本章及法令别有规定外，本条例关于合作社之规定于联合社准用之。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七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施行，边区合作社暂行规程同时作废。

第三十八条 本条例之解释权及修改权属于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平原抗日游击战争的 几个具体问题对魏巍同志的答复*

(一九四二年七月十五日)

彭德怀

平原抗日游击战争现在已经发展到了一种新的形势。其中几个具体问题特说明如下：

(一) 平原抗日根据地在某些地区已经起了质的变化

由于在平原地区敌我斗争进入空前紧张，空前尖锐，使我平原抗日根据地在某些地区性质上起了变化，成为游击根据地。其主要标志是：

子、我大块抗日根据地被敌逐渐分割成为许多小块地区，敌依据密布的公路碉堡封锁沟，随时可以对某一地区进行扫荡，而我为敌之堡垒封锁沟墙的限制，大兵团的活动困难，甚至根本不能活动，以致在平原地区结束了运动战，进入分散的普遍的群众性质的抗日游击战争。这种新的形势估〔计〕在平原地区要有相当长期的，甚至在某些平原地区不到战略反攻难以改变。

丑、过去是大块根据地。敌仅有点的占领，尚未分割细碎，故我有一套具有相当规模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建设，而且可以有系统有步骤而且是齐一步调的向敌作正规的各种战斗，今天进行这

* 本文原载《抗战以来文选》第二集中册第 156 页。

样统一与规模巨大的斗争已增加极多困难，但如能适应形势的发展，及时改变组织形式与斗争方式，仍能进行一定限度的各种斗争。武装斗争虽然是主要的，但政治经济文化的斗争，亦有其一定的作用与地位，并且必须使之配合武装斗争，才能保卫和坚持平原游击根据地。

寅、如果不承认平原某些地区，抗日根据地在性质上已经起了变化，就不会改变组织形式与斗争方式，也就是不能及时适应客观环境的变化与发展，采取新的方法进行斗争，结果必然使小块游击根据地不能坚持走向失败，但另一方面，如果不承认抗日游击战争在新的形势下仍能坚持，平原游击根据地仍能存在，公开的武装斗争仍是主要的，结果也会走到另一错误方向，即只保留极少数的党员完全转入地下非法的地位，实质上是放弃平原的坚持，走到全部撤退，假若如此，则对山岳区根据地的坚持会增加其严重的困难，这将走上严重的错误。

（二）坚持平原游击根据地公开武装斗争的条件

子、敌兵力不够分配，只能对我分区围攻清剿，不能在全华北向我各个抗日根据地同时进攻，即对我某一战略区扫荡，其清剿亦须再分区进行。这是因为敌在华北的军事实力与我比较并非绝对优势，只占相对优势；敌之这一优势主要的表现于技术、战略方面，其政治素质随着战争的持久而降低，战斗力已不如前，军队数量敌并非优势。不过于敌掌握了交通要道，所以能够在一定时间、一定地区内集中相当大的兵力以取得优势，但这种优势是有时间性与地域性的，还不能在全华北同时普遍的取得这样优势。即在平原地区亦不能同时取得这样优势。这也就是敌虽对一定地区可以进行极疯狂的扫荡，却在另一区，兵力又感不足，顾此失彼，成为敌人长期苦恼的事。我应灵活的掌握敌人这一缺点，相互密切配合，成为坚持华北，坚持平原游击根据地的

重要条件之一。

敌人之战争是非正义的侵略战争，残酷的掠夺，军队纪律败坏，更易于激起我全民的反抗，造成深刻的民族矛盾，这一矛盾非但不会减弱，反因敌之各种压迫加紧，民族矛盾激烈的增加与深刻化，被屈服了的只是极少数人，这又是我们坚持斗争的另一重要条件。

丑、我在华北军事实力上虽占相对劣势，但在政治上却占绝对优势，所谓敌强我弱也只限于军事方面，因敌我军事实力暂时的不平衡，目前难以甚至不可能在军事上给敌人应有的或决定的打击，只能采取积极的游击战争，袭敌弱点，给敌以必须的打击，从各方面去削弱敌人，达到熬时间的目的。这种分散作战的形势，在平原较山地更为显著；山区根据地内在一定条件下还可以集中较大兵力，予敌人以某些歼灭的打击，敌我军事实力对比虽是如此，但由于我在政治上占绝对优势，所以不但在山区根据地可以坚持，即在平原被敌分割的小块游击根据地，在不犯政策上的错误的原则下，亦肯定的可以坚持，不过局面较为困难，斗争更为复杂；要求平原领导同志更细心的研究具体对策，就一定能达到熬时间直到最后胜利。

因为敌兵力不足，与我军事力量对比只占相对的优势，和〔我〕政治上占绝对优势的主要原因形成这一游击战争的形势，在不同地区，同一时间此起彼落，此落彼起，具有极大的变化性。我们必须善于掌握具体的变化，及时而又非常灵活的改变具体的斗争策略，抛弃死硬的公式，才能够使斗争坚持，得到胜利。

寅、全华北领土我占到二分之一强，且绝大部分的是落后的农村，一般生活条件很低。故我能自由回旋，行动无多大拘束，与敌作战可以采取无固定战线的游击行动（有固定的地区）；使在数量上占绝对优势的敌人，不可能消灭我们。纵敌发展堡垒据

点，使其对我扫荡增加某些便利，但也正因为堡垒据点的增加，兵力愈益分散，更难集中绝对优势的兵力对付我们。兵力不足是敌先天性的弱点，这一矛盾，不仅现在即是将来敌人亦绝对无办法解决。

卯、游击战争必须要根据根据地，否则即脆弱无力，且难持久。没有根据地的游击战争，实质上只是单纯的军事行动，其作用不过仅等于军事别动队或武装侦察队而已。这将使武装斗争与群众一般斗争隔离；只要游击队单纯的军事活动，其结果必然忽视群众利益与发动群众，名之单纯军事行动亦未为不可。游击战争必须与群众的政治、经济的要求密切的结合起来，才能取得群众拥护，才能坚强有力坚持，才能持久与发展，才能完成一定的政治任务。

至于以为在平原应是合法的、隐蔽的斗争为目的，实质上是不承认平原小块游击根据地的存在，取消了公开的武装斗争，其结果是必然退出平原，这绝不能称之为坚持平原，我们坚决反对这种意见。

（三）非法斗争与合法斗争问题

子、在日寇法西斯刺刀下与殖民地政策下，不应幻想存在合法斗争为主，因为客观上不会存在着这种事实。过去某些地方自己解除民兵武装，组织黑团，取消抗日政府代以维持会，这都是严重的错误。虽然在某些地区，根据具体情况，估计敌须久占我实无法再坚持公开斗争，一切合法公开的抗日组织亦不能继续公开存在时，是允许转入地下或撤退。在此情况下应预作准备，设法打入伪组织，掌握欺骗敌人的和平斗争，掩护抗日工作的进行，侦察敌情收集情报，协助公开的武装斗争。另行一切伪组织的两面政策，对敌是公开的合法的，对我是秘密的非法的，两面政策的实质是利用敌人所许可的合法组织形式，进行欺骗敌人的

斗争，因此这并不是合法斗争。如果错认两面政策是合法斗争，在政治上麻痹了自己，在工作上也会弄出乱子来。

丑、但合法斗争亦非绝无可能，如利用敌伪矛盾及敌某些怀柔阴谋。如敌在某一时期、地点（敌占区）为麻痹我人民，故意惩戒最坏的个别奸伪时，我即可领导人民请愿，反对最坏的奸伪，利用打击其他汉奸，使之觉得无出路，敌寇如不允许，我即揭破敌人假面具，增加民族仇恨，是可能的必要的。但一般说足资为我利用作为合法斗争的机会是很少的。敌人是要灭亡我们，奴役我们，绝不会允许什么合法的反日斗争，如果不了解这一点，会陷到机会主义的泥坑里。

寅、打入一切伪组织尤其是打入伪军中工作，绝不应放松，要利用一切可能去进行，目的在于争取伪军伪组织对敌欺骗应付，对我真诚帮助，这种打入敌之合法组织里工作，不能叫做合法斗争，因为敌人绝不会允许抗日分子进入其统治的武装力量与组织里，进行抗日工作，所以对敌仍是非法的。

卯、如将自己的抗日武装改编成伪军，是把自己合法的抗日权利取消，换得不合法的铐镣，这是非常错误的。这种想法与作法发展下去，可能走到所谓“曲线救国”的危险途径，必须加以反对。

辰、在敌占区建立小型的秘密武装，直接依靠于群众中政治觉悟最高的分子，和得到广大群众的同情是可以存在的。他们可以采取隐蔽的伪装的方式与敌人进行武装斗争，镇压汉奸可以减少群众的负担与打击敌伪甚至骚扰苛索，威胁敌伪改变某些态度。所谓隐蔽斗争，即是不要大张旗鼓，所谓伪装斗争，即是假八路军、某地公开抗日政府的名义，缩小自己的目标。

（四）平原抗日游击根据地的斗争方式是复杂的，又是密切配合的，主要是公开的武装斗争与秘密的各种斗争的结合。（以下从略）

中共中央北方局对目前 冀中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一、冀中形势，自我军主力被迫退出后，仍在严重发展之中。敌分区清剿仍在继续，政治进攻必将加紧。估计我主观力量可能遭受相当大的损失，组织一时不免混乱，群众情绪难免消沉。短时期内，恢复扫荡前局面恐不可能。所以目前紧急任务应为：

甲、保存现有干部及武装，公开干部及正规军团应迅速继续向西向南转移。

乙、点滴的恢复与整理党的组织，改变组织形式及斗争方式，转入地下，作长期隐蔽之计。

丙、准备应付敌新的政治进攻。一方面反对失败情绪克服思想混乱，巩固自己阵营。另一方面须开展对敌政治进攻，以保持我之政治优势，但其方式则须力求隐蔽。

二、今后冀中总的方针，仍是坚持平原群众抗日游击战争而不变。但目前工作方针，则应是隐蔽的掌握乡村政权，建立与开展城市工作，加强交通点线区域的广泛统一战线工作。斗争方式，以隐蔽的武装斗争为主，但必须有公开的、小型的、来往不定的武装斗争与之配合，以便欺骗敌人，掩护隐蔽武装之存在。同时需善于利用各种公开合法的斗争方式，保护群众日常利益，以保持力量、保持党与群众之联系。

三、必须指出由于敌之基本矛盾不能克服，兵力不足，兵力

分散，以及民族矛盾剧烈生长，坚持冀中游击战争条件仍然存在，有保持和建立无数小块游击根据地之可能。我之公开武装力量，可伪装由山区或邻区进出，必须积极活动，以打击敌之特务，及死心汉奸，进行社会统战，保卫群众日常利益，开展对敌伪政治攻势，配合与掩护秘密武装之活动等为主要任务。此种部队必须短小精悍，适应新的环境与新的任务，须健全政治领导与编制。

四、组织形式之改变应依照下列原则：

甲、公开组织（如政府机关等）必须缩至最小，一律武装随部队行动。遇敌能自卫，平时则以政治活动与群众工作为主。

乙、群众组织，须采取多种多样形式，由秘密的党的支部统一领导。

丙、公开组织与秘密组织必须严格分开，不得混淆，以免暴露株连。

丁、高级领导机关应集中行动，力求领导上的一元化。

五、冀东及冀察热对敌威胁甚大，确因地区是突出的以及我工作基础之薄弱，我应作长期打算，不应作过分的刺激敌人之行动。应注意隐蔽积蓄力量，开展伪军伪组织工作，严密党的组织作严重形势之准备。

敌对冀中扫荡与冀中战局*

(一九四二年八月四日)

程子华

一、对敌扫荡冀中的认识

(一) 此次敌寇对冀中扫荡，是在新的困难条件下进行的。

日寇陷于侵略战争中长期的消耗，物资奇穷，百孔千疮，固已窘状毕露。南洋作战暂时胜利，似可解决其经济的困难；可是，由于日寇技术上的困难，南洋熟练工人的缺乏，以及英美焦土抗战办法的实施，使日寇很难开发和利用南洋资源，以挽救目前经济上的基本困难，反而消耗奇重，收获微小，得不偿失。结果物资来源益形短绌，经济困难愈益加深。而侵略战争不仅未能结束，反而继续扩大，还要做更多的消耗。正因为如此，日寇在华北的经济掠夺就不得不本加厉。不得不严重提出“确保华北”作为其支持“大东亚圣战”的“后方兵站基地”的口号。

敌寇确保华北，须先确保冀中，这不仅因为冀中平原沃野千里，物产丰饶，人口众多，乃华北主要产棉区与产粮地，正如敌华北报导部长于五月十二日阐明冀中作战之目的时称：“日军乃欲

* 本文原载 1942 年 8 月 4 日《晋察冀日报》。

由于持久之作战与彻底肃清作战，行将使其一举完成为治安地区者……尤其因该地区乃华北之棉产地区，乃华北最有望之可耕地区，确信不久之将来，必能成为一大棉产地，而在‘大东亚共荣圈’内占一重要之地位”，而且因为冀中乃边区的平原堡垒，在与边区基本地区山岳地带互相配合上有莫大意义，以故敌人把冀中平原与八路军的关系比之如滇缅路对于中国，乌克兰对于苏联一样。敌华北派遣军作战主任于五月十四日发表之关于冀中作战谈话中称：“晋察冀边区山岳地带住民物资来源极为贫弱，人力物力之补给百分之八十依靠冀中，于此可见冀中区之价值对山岳地带如何重大。此次冀中作战乃以覆灭彼等之物资补给基地并使河北省中部明朗化为目的。冀中地区为一平原，如以大兵团攻击不难将之覆灭……。”它妄称消灭冀中就足以制边区我军之死命。

(二) 日寇此次对冀中空前的严重扫荡，还由于冀中对日寇威胁之重大。

五年来冀中抗日根据地的存在与巩固，严重威胁着敌寇的心脏——平、津、保、石，及其军事命脉——平汉、北宁、津浦、德石等四大基线，致敌寇未尝一日得以安生。太平洋战争爆发以后，冀中我军更主动攻安平、深县、大城、文安、新镇、博野、蠡县、交河等十余个县城，以及泊镇、大营、石佛等重要市镇，予敌重创，使寇深感惶恐。敌华北派遣军作战主任在广播谈话中对此次扫荡冀中作战亦痛感困难重重，他说：“唯冀中地区为平原，如以大兵团攻击不难将之覆灭，然彼等如何确保此等地区？第一是完全人的组织，军与农民混成一片，组织极为坚强。第二、将一望千里之冀中平原由农地变为阵地，因之成为最大苦心者，即为交通问题。彼等为令我军行动困难，将主要道路破坏，不仅使我军不能发挥能力，彼等可以交通壕互相联络，其中且可通行车马，又在村落间有长一千米至三千米之地下道，无论何处都可通

行。彼等之军事、政治、经济互相间都有完善之组织，战阵地带可依此等组织长时间对抗日军攻击。……此实难以必胜之困难战斗。……”敌寇五月十二日北平广播中也同样痛陈：“此次冀中作战，与从来华北各地之作战不同，因其不仅为摧毁“共匪”实力，且在推进建设之诸般施策，具有重要之意义与特色，因此等地域与其他之“匪区”比较，政治工作已达最高度之阶段，故我亦应在政治、经济、文化、思想诸方面举究其对策”。这一点，是敌寇永远无法战胜冀中军民的坦白自承，也是他不可克服的最大困难和“牢不可破”的最大苦恼。因此，日寇扫荡冀中之三大政策——土地问题，金融工作，思想工作同时并进，以达到确保冀中的梦想。这都说明了敌人对冀中区有了新的认识，它并采用了五年来扫荡华北的经验，特别是近一年来对晋东南和北岳区扫荡的经验，进行了长期的准备，使用了四万以上的兵力，表现了前所未有的毒辣和阴险。

但所有这些，还不足以完全表现冀中军民给予日寇的威胁和困难，加之日寇如冒险北进，冀中更可使敌腹背受敌，重大威胁其攻苏的后方基地，使敌陷于战略上极端不利的地位，因而敌寇在企图策动新冒险之前，更必进行其绝望的狂举。

二、如何扫荡与清剿

（一）在扫荡上

敌此次扫荡冀中，曾作了长期的准备与周密的计划。在今年三、四月间就已集中一部兵力向我九分区连续扫荡，并在任（邱）河（间）大（城）地区实行一次扫荡，企图压缩我某些主力于滹沱河以南，以便在扫荡中予以合击而歼灭之。

在任丘、河间、大城扫荡以后，于五月一日开始，敌人先以

万余人兵力在滹沱河以北潞龙河以南地区，河间、肃宁、蠡县一带进行了十天的扫荡清剿，企图继续压迫我军机动部队到滹沱河以南。九、十日这两天，敌先在滹沱河、滏阳河与沧石至石德路的所有村庄完全驻兵，在村与村间白天以骑兵、车子队，晚间点火实行巡逻，并沿滏阳河分段掘堤积水没顶，形成一个严密的封锁圈，严防我军突围。至十一日，敌便分路进兵，向我合围，先使深县、安平以西我军驱逐至深、安以东。同时敌亦大举扫荡深南，逼迫我该地部队转至沧石路北，配合渡过滹沱河滏阳河之敌，齐向深县、饶阳、武强、献县之间步步压缩，始则合围，继以清剿，幻想消灭我在该地之部队。

在中心区扫荡后，接着又转至外线进行奔袭合击，在中心区则留下某些机动部队，占据主要据点，故意设置某些较大空隙为“诱导圈”，以引诱我军入内，即行突然合击，继而到处建立据点，纵横搜索，分股清剿。此外，对我交通沟及地道尽力平毁，在其据点之间则增修堡垒增修公路，而在县与县间和比较大块的地区之间又新挖封锁沟。

此次敌人扫荡企图至为毒辣、扫荡手段至为险恶，但在我八路军游击队和民兵协力以及与各方面配合打击之下，经两月苦战后，到六月底，各路敌兵终于纷纷撤退，大扫荡于以结束。

（二）在清剿时敌寇的阴谋与残暴

（1）敌寇为了分离我军区，使分散在地方的人员不能在群众中隐蔽，提出“光打八路军，不打老百姓”，“在野外的是八路军，在村里的是老百姓”，使部队人员由民众中分化出来，暴露出来，以便在野地实行搜捕。

（2）每到一村，提出“参加集会的是老百姓，藏在家里的是八路军”，即集合全体村民按男女老少分别站队，随便捉出个别的人来讯问有无八路军，谁是抗日干部，如答“无”或“不知道”，

即冷水灌满肚腹，再加压挤，水从口中流出，然后再行灌入，至死为止，或者以刺刀穿入腹中，挑出肠胃心肺，以一儆百。即当场恐吓：“你村八路军人员，我都知道，如果不说，待指名提出时，则凡站在八路军人员旁边者一律处死，那时悔之晚矣”。使靠近部队人员与干部旁边的胆小者逐渐走开，敌遂察出我军人员而捕捉之。

(3) 将儿童挑出，叫说我军人员，不说即打逼出口供。

(4) 捉捕地方干部，除采用上述办法外，还采取集中各村儿童上学的办法，以糖果和玩具诱其说出村干部姓名，或用特务调查妥当，然后指名要人。敌人说村干部是“马粪”，八路军是“苍蝇”，因有“马粪”才有“苍蝇”，排除“马粪”则“苍蝇”自灭。

(5) 借口“凡藏有八路军的東西均得交出”，向群众勒索，并以残杀、毒打、灌冷水等方法实现之。群众为免于难，将棉被、衣服甚至布片悉数交出，而敌寇犹未满足，大挖人民的祖坟与房屋，以搜获东西。

(6) 寇兵还乘开会集合的机会，大批捉捕青年壮丁。强奸妇女，只要姑娘，不要媳妇，十二、三岁的小女孩子有不少的亦竟被奸污。

三、我之胜利与损失

(一) 在整个扫荡过程所进行的战斗中，首先看到敌之战斗力削弱多了，士兵作战情绪低落多了，而我军在两日的奋战中却表现了无比的英勇和善战。五月十日沧石路南护驾池战斗，我某部以一个营稍多的兵力与四、五千敌兵，飞机五架，装甲车坦克九辆顽抗竟日，重挫敌寇，当晚我军全部突围，只死伤四十余人，而敌人则伤亡四百余。在无极东北赵户，我某团以一个连抗

拒敌伪五百之众，卒坚持到夜晚，终于胜利突围。此次战斗中，敌伤亡二百二十余，我伤亡十八人。五月十三日无极东北十里的小吕王村战斗中，我某团以三个连伏击无极出动扫荡之敌。当日九时二十分，敌骑兵二百五十余，步兵二百五十余全部进了我伏击圈，当即遭我迎头痛击，战斗四十分钟，我主动撤出，敌伤亡二百二十余，损失战马九十余匹，我无一伤亡。敌正定道尹在此次战斗中被击毙，敌加岛大队长负伤，中队长阵亡，并伤亡伪县长八人，阻止了敌在赵户、小陈、南流等村建立据点的企图。五月二十九日无极西北十二里李贵子战斗中，敌五百余，伪百余，附大炮四门、迫击炮一门，坦克车三辆，掷弹筒八个，于上午十一时开始向我驻地进攻，我某团一个连顽强抗敌，血战至夜晚九时撤出战斗。此次战斗敌伤亡二百八十余，我伤亡三十二人。六月九日，宋庄战斗中，敌坂本旅团最精锐的两个卫队共三百余，向我驻地合围。我军三个连配合××县一个游击队，以及游击小组据守村落，顽抗敌寇，敌坂本旅团长当即被我击毙。当日下午一时至五时，敌从安国、定县、保定、无极、深泽、藁城、安平陆续增援到一千八百余人，大炮四门，重机枪七挺，轻机枪八十余挺以上，掷弹筒四十个以上，并曾施放烈性毒瓦斯，向我猛烈围攻。我军沉着奋战，愈战愈勇，血战十六个钟头，击退敌兵三十八次冲锋，伤亡敌上板联队长及以下官兵九百余，如与伪军共计，不下一千二百余，我只伤亡七十三人。深夜来了，战士们说：“到我们的天下了，要突出重围了”，他们踏着敌人的死尸，避过了酣睡的敌人，撤走了。这次战斗，大大兴奋了当地群众，宋庄老百姓〔说〕：这回敌人是“白送”。敌寇自欺欺人说，这次战斗，“皇军”伤亡九百名，八路军伤亡三千，何等滑稽！无极北之东西南北侯和东西赵户等村，挖有地道，我某团以一个连配合××县区游击队及民兵坚持一月之久，粉碎了敌人二、三百人至七百

人多次之进攻，杀伤敌约四、五百人（或者还多些），最后因子弹、地雷、手榴弹打完而弃守。另一部队的三个连在新镇东南与优势敌人战斗一次，毙伤敌人二百余名，并缴获一部。××团几次进入藁无封锁沟内活动，把治安军十六团消灭殆尽。六月十二日在□县掌史村，我某团与向我合围之敌一千余人激战，敌伤亡三百余人，我伤亡一百余，又我某团一部，在赞皇东南之北阳堡，对抗来犯之敌千余人，激战一日，将敌击退，敌伤亡三百八十余人（内毙敌联队长一、大队长一、伤敌大队长一），我伤亡八十余人。

此外，我小部队活动中的很多胜利，目前尚未总结。

这就是说：除了我一些部队遭受绝对优势敌人的合击致受损失外，一般部队均取得不少的光辉胜利，使敌人支付了前所未有的重大代价。

（二）但是在这次扫荡中，我们的损失，无论在根据地物质的损失上，或部队的损失上，远比历次反扫荡为大，所以如此，乃在于：

（1）对敌此次扫荡的严重性估计不足，把这次扫荡与过去的扫荡作同样的认识，在思想上，组织上，工作上的充分准备不够；

（2）对敌扫荡重点在中心区，以及扫荡的连续性，反复性这一特点也未能充分的认识，因而后方机关与许多干部都坚壁在中心区，有的部队挤在中心区而未适当分散转移，结果在敌严重扫荡下，遭受了不应有之损失。

此次反扫荡中，我们指战员在战斗中表现了英勇、坚决、无比的顽强，他们以简单落后而又缺乏弹药的武器，重创现代化装备的法西斯武装，使绝对优势的敌人精疲力竭，为五年抗战史中所罕见。我们光荣殉国的干部和战士，有的是在无比英勇的战斗

中壮烈牺牲，有的是在和敌人拚到最后，在最危急的情况下毅然自杀，有的部队是战到弹尽继以白刃，直到流尽热血，全体牺牲。有的部队是屡被冲散，屡次集合，自动选出干部与敌战斗。军区宣传部长张仁槐同志于深南突围时，在英勇冲杀中牺牲。八分区司令员常德善同志在敌人穷追下，负重伤后自杀，敌割去其头，惨不忍看，政治委员王远音同志两次负伤后以体力不支而自杀。其他如三十团汪寿同志等均在最危急时自杀，为党与民族流尽了最后一滴血。这是我军所表现的最大顽强性与忠诚，是我军永远不可战胜的表现！如何不使敌寇心惊胆寒！

四、今后坚持冀中平原游击战争问题

(一)我们冀中是英雄豪杰慷慨悲歌之士辈出的燕赵古地，有过反抗帝国主义八国联军的英勇斗争历史，有了五年来残酷斗争的丰富经验，有了五年来高度发展的群众抗日运动，有了民生改善和民主进步的生活，有了军民团结一致的坚强组织力量，共产党与广大人民的〔联〕系是血肉不可分的。冀中区是在八路军与冀中全体人民无数次战斗中巩固起来的，冀中人民万不容敌寇奴役，宰割甘心作异族马牛。过去冀中人民的负担，每年每一富力为六、七十元，而在敌二十余天扫荡中，每一富力已达二、三十元，在扫荡前的物价，一只鸡一元左右，一斤猪肉亦一元左右，而在扫荡后物价飞涨，一只鸡卖到八、九元，一斤猪肉卖三元多，加以敌人挖沟、修道，割毁庄稼果树，以及烧杀破坏无情勒索等等，重大威胁了冀中人民的生存，冀中人民将何以忍受？于是各村群众有句话说：“坚持一天，少拿一千”。有些资敌村庄又逃避资敌，这就是冀中人民不能被日寇顺利统治下去的明证。

在此次严重扫荡下，敌寇虽然为了捕捉我军人员，曾对群众

惨杀镇压，施尽毒手，然而群众对于八路军始终维护。各村老百姓日夜准备好饭好菜，宰杀猪鸡，以备转移的部队和个别人员路过时充饥，并指导转移方向与路线，免遭敌人暗算，对于在野外与敌周旋的军队人员，老百姓设法送饭给他们，我军看到老百姓把小鸡与小猪杀掉，等候我军来吃，便向老百姓解释不要杀，并劝他们自己吃；他们却说：“叫八路军吃了我们心里安慰了，不然就会被鬼子吃掉”。

大扫荡结束，敌寇给了冀中人民以重压，然而绝不能摧毁冀中人民坚强的抗战决心与信心，绝不能折磨了广大人民的战斗意志，不管敌寇如何阴险恶毒也不能分化冀中军民的巩固团结，这也正是我们粉碎敌人扫荡的实际条件，也是坚持今后冀中平原游击战争的深厚基础。大扫荡后，根据地虽然起了很大的变化，然而我们坚持平原游击战争的条件仍然充分具备着，冀中军民坚持游击战争的信心仍然是顽强的。

(二)有的同志看到苏德战场上由于希特勒在苏联南线上作孤注一掷的局部进展，忘掉了从战争全局去考察，而怀疑到今年能不能打败希特勒；由于从这一怀疑出发，以及由于对今年冀中大扫荡的严重性估计不够，从冀中局部问题出发，而怀疑到今年能不能坚持下去，明年能不能打败日本。他们说：“即使明年我们要胜利，可是今年日本就要结束我们”，因而更怀疑到冀中平原游击战争今后还能否坚持。

今年能否打败希特勒？这乃是为法西斯与反法西斯两大阵线的力量对比所决定，即是苏英美以及一切反侵略的国家充分具备了今年获得胜利的条件，纳粹德国充分具备了今年必然破灭的因素，这些条件与因素，是日益急剧发展着。苏英美自签订同盟条约以来，第二条战线的开辟日益迫进，目前德寇集中全力在苏联南线上虽尚能作局部的进展，然而这一攻势，已经不象去年从北

海到黑海数千公里的战线上对苏全面进攻那样气势汹汹，企图一鼓而下苏京莫斯科，六个星期结束战争，而是被迫改变了其战略计划，战火集中大力做局部猛攻以期掠夺高加索油田支持长期战争。德寇这一攻势虽亦取得一些局部成功，但却付出了重大的代价，继续消耗了其人力物资的后备力量，即以苏联所公布的五月十七至七月十七日两个月中双方伤亡损失来看，那么德军伤亡九十方，苏三十六万，飞机损失德三千架，苏一千二百架，坦克德二千九百辆，苏九百辆，德大炮二千尊，苏一千九百九十尊。这里特别需要指出：德寇兵力上的消耗，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伤亡共计五百五十万，而苏德战场上的伤亡则已达一千多万，而红军则保存自己主力，不作尚未到最后决定时期的决战。这是战争的目前形势，决定意义的战争还在后面，这正如罗佐夫斯基所宣布的：在战争的第四个阶段（最后阶段），就要予敌人以严重打击，这就是目前苏德战局的发展形势，而绝不能因暂时的战役形势，改变了战争的基本形势，因此，与其说是德寇在南线上获得某些进展，不如说正是德寇冒险作最后挣扎的一次赌博，希特勒德国目前虽在南线上所作的局部进攻而他的前途也不过正如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威廉德国一样，在一九一八年三、五月间德军同样用了它的最后力量作了局部的进攻，且曾攻到巴黎近郊，而到十一月间就遭到了最后的溃败，订了城下之盟。

明年打败日本，同样具有充分的条件，在打垮德国以后，同盟国即可配合中国全力对付日本，而日寇在死亡的前夜，势必作拼死的斗争，力图最后的挣扎，因而给了我们更多的困难。诚然我们现在与今后两年的困难是严重的，但是暂时的，任何的困难是能够克服的，我们必须具有顽强的决心与信心，熬过艰苦的两年。

冀中大扫荡的结果，点线密布、深沟交叉，过去大块中心区

根据地一般的变成游击区，在适应新的情势下，我一部主力亦暂时转到外翼，的确给了我们坚持冀中平原游击战争更多的困难，但绝不能改变我坚持冀中平原游击战争的方针和信心，只是改变了坚持平原游击战争的方式方法，而方式方法的改变是为了更好的坚持平原游击战争，而不是放弃或放松坚持平原游击战争。必须看到我之有利条件并未消失，敌之弱点尚多有隙可寻；敌之兵力更加分散与不足（好多据点碉堡不得不更多利用伪军守备），敌之情绪更加懈怠与低落（富各庄村敌兵三天三次吊死七个），敌之突击力更加衰弱，冀中军民坚持平原游击战争的决心将因仇敌之心日增而愈胜往昔，平原游击战争是仍然可以坚持，而且必须坚持下去，这是我党我军的确定方针。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对彭德怀同志 “坚持平原游击战争几个 问题答复”的意见*

(一九四二年八月十日)

我们讨论后，除一致同意外，有如下的说明：

(一) 坚持华北，是我党我军不可动摇的方针，为了坚持华北，不仅要坚持山地，而且要坚持平原，山地与平原是不可分离的。冀中对晋察冀边区的作用，不仅在物质上给以调剂山地，而且，冀中如不能坚持，北岳区必受到严重的威胁，困难必更加增多，人民负担必致因冀中兵向山地转移而感严重，因此，我们必须坚持冀中平原的游击战争，应当从冀中与北岳区不可分离的观点上来认识这个问题。

(二) 过去我们认为华北是大东亚战争的兵站基地，这与彭德怀同志所指出的华北是大东亚战争的一部分并不矛盾。华北是大东亚战争的一部分，而且要把华北变成兵站基地，即是说，首先要控制华北，巩固华北，不仅是为了目前的战争，而且是为了将来日苏战争的准备。我们对华北的形势的估计是严重的，我们的一些工作也正是向着迎接今后华北更严重的局面来布置的。

(三) 敌在军事上占有相对的优势，但兵力不足的困难无法克服。因此，敌只能集中兵力扫荡我一个地区，不能在全华北同

* 本文原载《抗战以来文选》第二集中册第170页。

时进行扫荡。同时，我们应当承认这种形势，承认我冀中平原的某些地区，在敌人这种优势之下，已经变质。但我们必须同时认识敌人，敌人这种优势只是相对的，认识此落彼起此起彼伏的形势，正是我在敌后抗日游击战争中的重要特点。我在政治上的优势是绝对的，虽然冀中某些变质地区，在敌之残酷统治下，群众情绪可能受到打击，部分群众可能一时被敌征服。但群众的仇日情绪在日益增加，敌人的民族侵略政策，无法转变我在政治上的优势。正因为这样，我们才有许多文章好做，我们才有在恶劣情况下坚持分散的广泛的群众性的游击战争的可能。

（四）武装斗争是主要的斗争形式，坚持根据地必须以武装斗争为主。如果取消了武装斗争，就不能算作根据地或游击根据地，只能算作敌占区，过去我们在这方面的认识是不够的。今后敌对冀中严重扫荡，虽然根据地起了大的变化，但我们在冀中坚持游击战争是可能的。冀南在各种条件上不如冀中，但冀南的游击战争仍在坚持，冀东比冀中相差很远，敌人逐次对冀东扫荡不可谓不严重，但冀东在区域上已恢复了四分之三。即按目前七分区情况，村游击小组仍在积极活动，在镇压汉奸叛徒上起了作用，也可以说明在冀中坚持武装斗争的可能与必要。冀中十分区在去秋为敌控制，我主力全部退出，只以极小的游击队艰苦坚持游击战争，但在今天，敌对冀中扫荡时我一部主力又重新进入十分区，开拓了较大的游击区域，这也是说明平原游击战争中此起彼伏此落彼起的形势。目前冀中扫荡已过去，敌人正在进行长期的清剿过程中，树立伪军伪政权，建立敌伪秩序，摧毁我组织力量，企图把我从所依靠的基础上打垮，这是目前敌我斗争的重心。

（五）目前冀中应注意两种倾向：其一认为根据地可以迅速恢复过去规模，不承认这次敌对冀中扫荡的特点，在冀中部分地

区业已变质，全区形势一般都较前严重的事实，不认识目前我们主要是保存力量，熬时间，等待有利时机的到来。另一种倾向是不认清保存力量与坚持冀中游击战争的连系。不了解如果冀中不能坚持，则北岳区将感到严重威胁，力量也就难以保持，只知退兵，不计坚持，并不是保持力量的最好办法（主力转移是必要的）。因为在青纱帐期间建立汉奸秩序的一切外围，则将大有利于青纱帐倒后的坚持，使冀中阵地不致丧失而变成多数小块的游击根据地。

（六）今后冀中环境，必定会比目前严重，我们在青纱帐的一切活动，主要是便于今后坚持。因此，对于今后坚持，在组织上、思想上都必须有所准备（冀中党委及冀中军区已有青纱帐工作的指示和今后工作的布置），在组织上应准备青纱帐倒后，由于敌之分割封锁（使我感到更大困难的是沟的封锁，县界沟与区界沟的挖掘）而迫使我部队而高度的分散（以班排甚至更高度的分散）。

（七）应准备在这种分散条件下，地区的划分，免得大家都到工作基础较好的村庄去，遭受敌人打击，与各级党委对武装的切实掌握等问题。在思想上，应用军区、政府、群众团体的名义，发出布告、宣言，在群众中大量散发，说明目前国际国内的形势，消除目前群众中普遍存在的侥幸心理与敌寇的谣言。

（八）彭德怀同志的意见，对于纠正当前工作中的各种偏向，具有很大的意义，特别是对于目前冀中在坚持对敌斗争中各种分歧的意见与偏向有很大的指导作用。必须在县以下党委中，深入的传达与讨论，并根据彭德怀同志意见的精神，检查我们的工作。进一步提高干部与党员对于对敌斗争与坚持根据地问题的认识。

（九）对于合法斗争这个名词，在使用上过去我们没有很好

的考虑，把两面政策及对敌人的一切敷衍应付，都指作合法斗争是不对的。合法斗争只是利用敌人，把能够允许的对敌人进行斗争的范围，用请愿要求等合法方式，达到某种要求的目的。在敌人的刺刀尖下，这种合法斗争的范围是很小的，以合法斗争为主，结果就会走向投降。即在敌城市和敌占区，这种合法斗争的范围也极微，过去我们一般所指的合法斗争，实质上就是两面政策，在两面政策的运用上，过去我们一般的没有什么错误，但由于名词上的混淆，就使得以往在执行过程中，个别地区存在着取消武装斗争，一切对敌人无条件让步的倾向。这种倾向必须立即加以纠正。

北岳区党委

关于党委与政府关系的决定

(一九四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几年来特别这一年多来，党委与政府的关系一般的是正确的。但在某些地方由于某些干部对政权存在着错误观念，致使某些地方党委与政权的关系还不正常，有的并且造成许多严重恶果，这些现象，党曾经在各次干部会议上及重要指示文件里再三严格指出过，但直到今天仍不断发生。因此各级党委与政府党团，必须切实检查，速予纠正。

一、目前某些干部对边区各级政府的认识还有以下几种错误观点：

甲、把政府的政策法令与党的政策决定对立起来，认为党的决定必须执行，至于政府的政策法令则可阳奉阴违，或者乱打折扣；不了解今天边区的政权是在党的领导之下，政府的政策法令，就是党的政策与决定的具体化。

乙、某些干部还存在着那种“太上政府”的观念。对各级政府的党团服从同级党委的原则片面了解。同级党委可以阻挠或命令政府党团不执行上级政府的决定（如×县委决定统累税款不上解等）。这是严重的违反原则的错误，必须深深警惕。

丙、党政不分，某些党委随便干涉政府行政。在干部问题上，可以不经政权系统，随便调动政权干部。在执行工作上，党委可以命令政府党团执行违反政府法令的决定，而使党团干部

受到上级政府的处分，自己则逍遥法外。以致引起个别政权工作的党员对党不满。

二、这些错误观念显然仍是地下党对政权观念的残余，是国民党一党专政政策在我们某些干部中的影响，是对边区统一战线政权的错误了解。由于这些错误观念的存在，遂产生以下严重恶果：

甲、党的政策不能通过政府去贯彻执行；政府的威信不能提高或受到损害。

乙、政府各种制度不能严格执行；个别地区财粮制度发生严重的紊乱浪费，个别地区除奸政策发生滥杀现象，这是主要的原因。

丙、政府党团中某些同志独立掌握政策，积极负责的精神不够，有的与某些同级党委共同作出错误的决定，违反制度“从中渔利”，及至上级追究，则轻轻推到党委身上。似乎党的政策与原则只应由党委负责，与党团干部无关，这也是不对的。

三、为了纠正上述错误，保证政府政令之贯彻执行，兹具体规定如下：

甲、任何共产党员与党的干部，对于政府的政令，必须无条件的执行，成为执行与遵守政令的模范。任何违犯或破坏政府之政策法令，就是违犯或破坏党的政策与决定。就是党性不强的表现。

乙、下级党委（当然下级党团在内）对上级政府的政令，应无条件的保证其实现。如有不同意见，可以按组织系统向上级反映，在上级未变更前，仍须无条件执行原决定。这是民主集中制之重要原则，任何分散主义独立主义均须反对。

丙、政府党团对于同级党委的决定，凡不违反上级政府政令者，应无条件的服从执行，不得藉口推托。如同级党委的决定与

上级政府的政令相抵触，则应要求同级党委重新讨论；若仍不能一致，党团同志应将自己意见经过党委系统向上反映。在上级未有新的决定之前，仍然执行上级政府的决定。

丁、不论党委或党团同志如违反政府法令，均须受到应得的处分。党团干部违法或犯法如系由于执行党委之决定，则党委与党团干部，均应受到严重处分（党的以至行政的处分）。

戊、政府机关支部的任务是在于保证机关行政工作之完成，团结机关中的群众，提高其觉悟与工作效率以及对机关之党员进行教育。支部与党团仅有工作上的连系，没有组织上的领导关系。某些机关支部的极端民主思想与平均主义及随便干涉党团与行政工作的倾向必须克服，但党团的同志一般的均应编入支部，过严格的组织生活，反对藉口“行政首长”不过组织生活的恶劣现象。

四、这一规定的基本原则，在党与群众团体的关系上亦可适用。

在北岳区党委粮食会议上的结论*

(一九四二年八月三十日)

刘澜涛

一、怎样完成今年征收公粮任务？什么叫做完成了任务？

今年粮食征收工作是处于特殊的新环境中：敌我斗争形势与去年不同，且正在发展；在征收过程中有极大可能遇到反扫荡战争；今年年成是平常的，而且极不平衡，有些地区较好，有些地区则非常坏。因此，我们不仅要看到顺利的条件，我们，特别是领导干部，还必须足够的估计到今年新的严重困难。只有正确的强调认识今年的困难，才能把全部精神贯注于克服困难。

甲、困难能否克服？

我们的回答是能够克服的。因为：

第一、今年统累税有了去年的经验，党政军民步调更加一致，且有客观的物质条件——年景还算中常。

第二、敌之困难增涨与我们统一战线工作的开展。

第三、全党已经把这一工作，提到空前紧急的战斗任务上来。

所以，今年是能完成任务的，但必须经历千辛万苦。全北岳区于九月到十二月要完全为着这一个任务而奋斗，但各地区不能同时开始：某些地区完成早者，即可致力于整理组织，恢复组

* 本文原载《战线》第93期。

织；有些地方现尚不能开始者，即可一方准备征收，一方进行整理组织。今年征收工作极有可能在反扫荡中完成；反扫荡战争一到来，环境剧变，我们一切工作都是为了战争之胜利；但同时必须利用一切空隙，完成这一任务，丝毫不能抱一点侥倖、推延的心理。

乙、怎样完成这个任务？

今后征收公粮的困难较多；如不能克服困难，完成任务，根据地就会发生危机。怎样克服困难？那就必须进行深入的政治动员和加强组织领导。

怎样做政治动员？

党内动员：首先由领导机关做起，这是完成任务的决定因素。党内动员应着重指出：空前困难到来了，党，党的干部，能否在这个严重的考验中取得胜利，就是鉴定干部和党委的主要标志。全党必须发挥最大的顽强性，来克服这个困难。为了进行党内动员，区党委要发出号召，各地委支部小报并应有几期专门进行征粮的动员。

党外动员：首先宣传两年必胜，建立肯定明确的信念；反复说明熬过今明两年的困难，就是胜利；说明共产党八路军始终是在困难面前有办法的。其次，把人民眼前利益与两年必胜结合起来。今年人民实际负担是加重了。我们负担的面是缩小了。人民生活的确更加困难。必须向老百姓说明：今年受点艰苦，就是为了将来的幸福。共产党、八路军，边区政府，和人民是在一起的，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第三，把各种地区的负担做生动的比较：把敌占区、接敌区、大后方和根据地人民生活来比较，把一个地方被敌蚕食前后的负担情形来比较，证明边区人民今天的生活比其他地区，还是好的。

这种政治动员工作，党政军民要一齐动手，求得步调一致，

力量集中。

怎样加强组织领导？

(1) 加强党的领导：在此时期，党必须不断的进行检查、讨论，一切工作为着这一任务之完成。认为这只是政府的事，自己只要下动员令就百事大吉的观点，是不正确的，必须反对。为了加强领导，专区、县、区均成立征收委员会（游击区之区可以不成立），并在支部里指定一个人，专门负责研究、调查这一问题。特别要提高全支部对完成这个任务的责任，把党的决议一直贯彻到村。这是完成任务重要的一环。

(2) 粮食部门必须健全：一般的说，财政粮食部门之干部，不应时常调动；现有缺额及不健全者应即补充和调整。如何补充与调整，各县自己规定。必要时政府可把其他科对财政粮食工作有经验的干部，调到这个部门。要知道政治任务必有组织工作来保证，否则，什么好的决议都是空话。

(3) 征收委员会：这是公开的征收领导机关，由地委，分区，专区，专区团体（找二个人）组成之。县级的吸收驻在部队负责人加入。负责统一征粮、运粮之计划和指挥。

(4) 一切干部按工作岗位，集中于征收工作，发挥其本身力量。群众团体自一九四〇年以后，把好多工作都视之为“配合”，有不少干部，除他们本身组织工作之外，把其他工作等闲视之，致使力量分散，步调不一，影响工作极大。此种现象必须克服。分散主义，各自为政，本位主义，都必须反对。全党必须了解：群众团体在克服困难中，也是主力，不是什么“配合”。

(5) 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团结上层，把他们组织在这个动员工作中；但不要开大会，一般的要有重点的，经过调查的，由政府或军队负责人召开小型的会议，进行动员。有时可进行个别谈话。在动员中切忌不谈政治道理，只讲粮食困难的简单化的现

象。在招待上，坚决反对铺张——这不但在经济上是浪费，即在政治上也影响不好。我们待人接物之诚恳殷勤是重要的，但不一定要表现在物质上。我们不是市侩式的酒肉朋友之交。

丙、什么才叫完成任务？

(1) 一切粮食分到住户，保证随要随有。政治动员必须达到每个老百姓。这不仅是一个宣传工作，而且是一个实际的组织工作。

(2) 规定应运之粮，都运到粮食机关指定之地点。运不过来者，不能算作完成任务。

(3) 不仅数量上完成，质量还要好。不按政府规定粮种比率者，不行。掺沙和水拌糠者，也不行。要进行大动员，进行艰苦的解释，使每个老百姓都明白：此种办法对敌人可以，对自己则不可。

(4) 按期完成，不能拖延过长。各专区各县根据总的期限自己规定具体的日期，必要时可稍微延长，但要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拖延下去，就会使工作处于被动，而影响到别的工作。

二、粮食制度中的几个问题

公粮制度及粮食制度，不管其有何缺点，从总的方面来说，是好的制度，这是毫无疑问的。这里只谈粮食制度中的几个具体问题：

甲、掌握人马粮食数目

各分区审计委员会必须把人马粮食的数目字掌握起来。以后任何机关增加一个人，必经审委会批准，否则即不能吃饭穿衣。过去惊人的吃“空名字”办法，是完全错误的。

乙、坚持三大制度

粮库制度：必使之名符其实。首先支部要负责，无支部者，政权群众团体要更多负责。凡有支部之村粮食发生问题时，不管

支部是否公开直接管理，都须负责。行政负责者责任更大。

粮票制度：在游击区吃饭问题，将来由政府计划一下，可能用半粮半钱的办法。粮票行不通之地区，另颁办法。因粮票发下太晚而不能坚持制度者应由粮食局负责解决。来往客人自带粮票草料票的制度必须坚持。

预决算制度：党及群众团体要特别注意此问题，不能马马虎虎的超过。上月超过者，下月要扣，绝不批准。

惩奖办法：粮食问题上发生各式各样的贪污浪费现象，基本办法是进行教育，但必有行政纪律：对真正贪污盗卖公粮者，政府将颁条例严加处置。对过去动用盗卖者，要严格追究，不管其为任何人。此外，还要实行奖励制度：我们有不少很好的模范例子，必须从政治上（这是主要的办法）很好的发扬之，奖励之。其条例将来由政府规定。我们不仅要看到少数的“有名英雄”，还要看到下层的千万个“无名英雄”。这是极重要的。

粮食布置：对公粮实质上要看成军粮，各地首先要把部队一年之所需计划出来。在这里也要有重点，不能以平均主义来看待问题。“先宾后主”，先战斗部队而后其他机关，这种精神必须贯彻。

交代制度：党，政，军，民干部调动工作之前，必须不但将工作问题而且将财政粮食问题交待清楚。交待不清楚者，新接手人即不能接收，否则，以后发生问题也要负责。交代时事无大小，都要交代，并须将一切经过登记。

丙、几个具体问题

(1) 平糶：现在尚未总结这一工作。实际上未达到原来之目的，而成为“公粮之预备粮”。今后平糶由政府“官办”，所有民股均清理退回去，平糶中心放在调剂民食，买粮必须在秋收时进行。

(2) 借粮：有的地区尚未彻底清偿者，今天尚不能根本解决，但必须向借主说明，分期逐步归还之。

(3) 受灾地区：水、旱、寇灾，都会使征收工作发生困难。但各专区总分数不能变，县范围内，经专署及边府批准后，具体调剂之。此种精神必须贯彻，否则，这里也减，那里也减，任务就不能完成。

(4) 民兵参战：一律不吃公粮。一般讲，民兵参战时间不能过长；另一方面，民兵参战次数应适当调剂之。这样执行当然有困难，必须对民兵进行很好的说明和教育。

(5) 战斗粮：粮食收下时即应拣最好的粮食拨出来，无论如何困难，不到战时不能动用。这绝不是本位主义。

(6) 制造所：工人可以吃公粮。但人数要减少，质量要精干。何时开始，由政府以命令行之。

(7) 积欠公粮：今天要实事求是的解决。一九四一年欠的必须补交，前几年的可不穷追。各地情形不同，办法亦不同，一般可经过村代表会检查，估计其能否负担；如是分配时估计过重者，可以减免，或减少；力能负担者要补交。真正不能交者，可以宽大对之。对顽固者、故意捣乱者，则要严肃处理。将来政府要颁布具体办法。但清算旧帐，绝不能影响新公粮之征收。

(8) 会粮：会粮制度是好的，还要坚持，问题是过去规定了原则，没有规定具体办法，结果好多地方变了质，影响统一战线，破坏财政经济制度。今年征收办法，团体已有具体计划；但这还不够，各级党委必须很好的帮助之，保证之。征收会粮不能影响征收公粮；有些同志犯本位主义，把大力用在会粮上，这是不对的。今年虽两者同时进行，会粮计划固必须完成，但不能转移重心，不要因小失大。会粮管理必须严格，不脱离生产之干部不能吃“官伙”。

(9) 鞋子问题：军鞋只应军人穿，军鞋必须保证。这是一。其次，每双鞋老百姓赔的很多，要减少数目，要尽量穿旧鞋，钉补旧鞋。团体干部每年动员鞋数规定的太多，应减少到四双。政权一部干部由军鞋中解决其一部问题，但要看整个做鞋任务完成的程度来定。第三，军鞋分配基本上依有人出人原则，但须同时照顾有钱出钱，以村为单位调剂之。第四，游击区还可以作一点鞋，以补根据地之不足。具体办法由政府决定后实行。

三、秋收秋耕问题

今年秋收很有可能在反扫荡战争中进行。但不管敌扫荡与否，我们一切力量都要用在保卫秋收上。秋收时，机关学校可以停止工作几天，帮助群众，争取时间，迅速完成。游击地区，粮食已成熟者，即应收下来埋在地下，不要移在村子里。敌人抢粮是不成问题的，据点推进，仓库已搞好，它已准备了好久；我们要用一切力量想办法保护民力。与秋收同时要用一切力量抓紧秋耕（种麦子等）。麦种问题由政府拿钱解决一部，三、四专区与五专区互相调剂。

此次会议的中心问题是要解决今明两年的吃饭问题。这在今天是一个严重的政治任务。任何对这一任务的忽视或对这一任务完成的不彻底，都会招致严重的损失，甚至影响根据地的坚持。完成这一任务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我们面前摆着许多困难；无视于这些困难，盲目的乐观，或简单的以过去的观点来看今天的困难，是不对的；在困难面前低头或把我们胜利途中的困难了解成为不可逾越的难关，而悲观失望，也是不对的。我们的任务是能够完成而且也是必须完成的！五年来我们已经经历了历史上无数严重的考验，我们还必须在这一个最大的考验中取得光荣的胜利！

在晋察冀边区党政军高干会上的 军事报告

(一九四二年九月十二日)

肖 克

第一部分 反蚕食斗争

壹 目前华北各根据地一个严重问题，就是敌人有加无已的蚕食政策的严重危害，因此华北全党全军当前最艰巨的任务，也是反蚕食斗争。去年一年中，华北根据地失地约占原有地区 \times 分之一，其中十分之七八是被敌所蚕食的，今年则更趋严重，在我边区，有些巩固区变了游击区或敌占区，有些游击区也变成敌占区。由于敌人这种政策的结果，使我许多地区变质，使我人力物力财力的来源增加许多新的困难，特别是财政经济方面，如统累税公粮的征收，受到很大影响。棉花布匹的购买受到困难，市场狭小，物价高涨等（当然不是单纯地区缩小的原因）。同时，由于半年来华北有些平原根据地变质，我平原地区的一部主力被迫来到山区，同时由于山区垮〔跨〕平原根据地的平原地区，大部变成游击区或敌占区，敌点线占领的扩大，这样一面增加了山区根据地的负担，一方面使各个根据地间隔加大，联系困难。在战役上特别在战术上的互相配合受到不少限制。我之回旋地区也缩小了。

敌人蚕食的目的，就是由点线的占领逐渐达到面的占领，消灭我武装力量及摧毁根据地的各种抗日组织，使我根据地变为敌占区，以达到确保占领地的目的。

蚕食政策的基本特点，是以缓和的阴〔隐〕蔽的波浪式的逐渐向我推进，故与大扫荡大讨伐不同。

敌人为什么要采取这种政策呢？这是由于几年来同我们斗争的痛苦教训中，即速战速胜及层次进攻根据地的破产中，他认识了仅仅用一两次大扫荡是根本无法消灭我们的，此外还有一小的原因，就是敌军在长期消耗中，使其在战争初期所具有的速战速决的突击力较前减杀〔弱〕，故不得不从战略上来个大的转变，这转变是逐渐的，远在敌寇提出“治安肃正”的方针，就开始萌芽了。此后随着敌人困难的日益增加，兵力愈益分散，特别由于对各根据地大扫荡失败之后，不能经常抽调大兵进行大扫荡，这样就由速战速决的战略方针逐渐转变到持久的战略，逐渐形成整套的蚕食政策。这种转变是敌人主观所不愿意的，但由于战争形势的发展，迫使敌人不得不做他主观上所不愿意的转变。正如希特勒对苏联的进攻，是由过去的速战速决的方针（即闪击战）而被迫转变到现在的他最不愿意的最可怕的持久战一样。

敌之蚕食政策是以政治斗争为核心而配合各种斗争的，不是单纯的军事行动，是由过去的治安肃正和目前正在厉行的治安强化运动发展而来的最毒辣的阴谋。

貳 蚕食的具体表现，在军事上表现在：

一、系统的堡垒主义，广泛的构筑沟墙堡垒，并依托之逐步推进，由点线的占领逐渐扩大为面的占领，他把我各抗日根据地围成一道大圈，甚至深入到我根据地之内，沟墙堡垒，都有纵深，密度很大，沿平汉线某些地区，一华里将近三个堡垒，这较内战时对方的堡垒政策更有高的发展，内战时统治阶级虽提出三

分军事七分政治的口号，实际上作得很不够，今天敌人在各种斗争的配合上，政治进攻的方法及政治组织上就强得多，在战术与技术上更不消说了。内战时对方的堡垒政策，在战术上偏重于消极防御，“乌龟壳”这一名词是很有由来的。至于今天的日寇，在战略战术上一般的都是取攻势作战（当然在敌兵力不足及分散的情况下是带有浓厚的守卫内容），因之我们今天不能称敌人的堡垒是乌龟壳。

二、经常使用多数小部队，寻找我弱点及各种机会，抓住我之活动规律，打击我之活动部队及袭扰驻止间的机关团体，我如稍一不慎就会吃亏，这一点也与内战时不同，当时的对方是以大兵团依托堡垒要塞逐步前进。

三、堡垒地带有非常便利的交通网（主要是公路）联系诸堡垒，干线连着支线，互相通连。从整个敌后来说，堡垒的密度，一般较内战时为小，但在个别地带（如重要之封锁线上）则较内战时尤密，但有些地区如游击战没有大开展的区域，特别是敌人的中心统治区，则甚稀薄。虽然如此敌在军事上的统治仍然是强的，因有便利的交通网即可补其堡垒的不足。守备部队伪军虽较消极，但日军的行动则积极而顽强。

今天敌人的堡垒主义，是与各种斗争密切配合的，军事的、政治的、经济的、交通的、文化的，各种配合很好，并以武装的、特务的、秘密的、公开的、和平的以及两面政策等各种不同的方式出现，即所谓一元化的总力战。

叁 敌对我山地跨〔跨〕平原根据地的蚕食，多利用以下两种时机行之，一为乘大扫荡时挟其强大的兵力，沿山地及平原间挖沟筑堡垒，构成封锁线，首先迫退我在平地之主力，继则以特务武装活动，摧毁我政权及人民武装，以达到面的占领。另一种为平时（各扫荡战役之间隙中）逐渐推进，如去年四五月间敌对平

西，及目前对三、四分区均采此种方式，被敌蚕食之地区如我继续坚持武装斗争，这可保持为游击区，倘我武装斗争撤出，即沦为敌占区。至于在山地的蚕食，一般的采取逐渐的跳跃式的前进，先将各种建筑防御工事之器材准备好，突然跳进迅速建点。

肆 我们在反蚕食斗争中的错误倾向：

一、过去我们对于这种毒辣阴谋的严重性认识得非常不够，以为日寇兵力不足，地区广大，不可能宽大的有系统的实行其堡垒政策，在发觉敌人采取这种政策之初，又以为在一大块根据地上建立几个小小的堡垒，不过九牛一毛，然而牛身上的毛是有限的，你如不去好好注意，今天一根，明天一根，不久就会变成一层光皮，我们有些根据地就是这样变质的。这是政治军事上麻痹。

二、有些地区在蚕食尚未严重时，我不能抓住时机求得迅速深入各种工作待敌，一经严重摧残，即手忙脚乱，惊慌失措，失去斗争信心，很容易就被敌人压垮了，变成敌占区（如平西之东南地区）。

三、后来对这问题的严重性已经有了认识，警惕性也提高了；但对于敌人运用这种政策的方式和方法，也缺乏具体的研究与认识，因此不能找出具体的有效的对策来。结果，在敌人面前束手无策，表现消极的退缩。

四、有些地区把坚持地区错误的认作正面对抗（如平西某部曾以与敌之封锁沟平行挖沟的办法怕敌探进来就长期断绝来往行人），他们不敢到敌后去活动，把敌占区看成黑漆一团好象根本无法伸入。及至敌向正面进攻时，正面阵地亦不能坚持，被迫后退（在今天敌我力量对比情况下如单纯进行正面防御，必然会被迫后退）。另一种则是空喊开展游击战争，而没有耐心的去想出各种具体的有效办法去组织游击战争。

五、有些地区并未经敌之严重摧残，即自动放弃阵地，自动维持起来，曲解两面政策，取消斗争，把自己的政权秘密起来（如平北之龙崇赤将县政府秘密县长化装掌握），敌人的反动动员及设施，在我根据地有合法地位。如敌放弃了的堡垒也不敢去焚毁，敌人可在中心区动员民伕挖沟筑垒等（如平北）把主要应用于敌占区的合法斗争搬到根据地来，运用两面政策而不敢同敌人斗争，敌未到即资敌，能脱离支应的地方也不脱离，处处退让，这种政策，纯系迎合敌人口味，解除自己武装的政策，也就是右倾的投降政策。

伍 为反敌蚕食，坚持根据地，提出以下办法：

一、广泛开展游击战争，是反蚕食的中心问题，应以坚强的武装斗争为核心，配合各种斗争，轻易放弃武装斗争是错误的，因为停止武装斗争，则一切都要合法，而合法的范围，是在敌人的刺刀尖上，这是很有限的。这种没有武装斗争的地区，就是工作好（实际上也不会很好，因为就是好的话，敌人也会想各种办法打垮他的），只能算是敌占区。

为着开展广泛的游击战，首先必须从军事思想上来个大的转变，要认识今天在敌后主要的战争形式是分散的广泛的游击战争，运动战的可能已大大的减少了；游击战是广泛的分散的，既不能取得轰轰烈烈的大胜利，故必须争取多数的小胜利，由于敌人高度的分散配备，打小仗的机会是很多的（但不是否认在敌人不分散的情况下也有打小仗的机会）。过去我们有些同志只想打大仗，总是想把部队集中训练，以便一有机会，就大干一场；这种想法是不适合于今天的斗争环境的。这也就是主观所采取的斗争方法不能与客观情况一致，结果就会碰钉子。中国有句俗话：“养兵千日，用兵一时”这句话当然是有一般的真理的；但在今天敌后斗争非常尖锐复杂的游击战争环境下，或在过去的非常紧张而

复杂的国内战争环境，这句话就不能机械的去理解，从红军产生的那一天起，经过国内战争和民族战争，没有那一天不处在紧张的战斗环境中，我们不是“养兵千日，用在一时”，而是“养兵千日，日日都用”，或“养兵千日，用兵千日”。我们的口号是“多打小仗，不放松敌之一枪一弹”，这种小打小敲能不能解释是丧失了伟大的作战雄心呢？当然不能。打正规战或游击战，仅仅是作战形式的选择问题，作战的雄心是出发于对敌人的深仇及建立在旺盛的歼灭敌人的思想上，积极的游击战争的领导者组织者，必须具备这种思想才行。多打小胜仗，由许多的小胜，就积成大胜。如果大仗打不成，小仗不想打，便形成军事上消极。从去年□月到今年一、二月我们有些接近敌人的部队被敌袭击，□□□是单纯军事原因，但游击战争的不积极是重要原因之一。

游击战的开展，是地方军与主力军的共同任务。地方军是经常以全力来担负这任务的，主力军必须拨出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经常分散到各县及敌之侧后进行游击活动。不应认为主力军只是准备打大仗的，或准备反扫荡的，过去主力部队对游击动作不够积极，只向山里看，今后必须锻炼到敌后去。

二、今天敌人是“前紧后松，前强后弱”。敌人虽沿山边挖沟筑墙，但这与万里长城不同，过去万里长城以外是异民族，今天敌后的人民是我们的，有些地区我们还有工作基础，至少有很好的政治影响，不管敌人如何深沟高墙，但隔不开中国人民的抗日心肠；隔不开沟内沟外的互相交通；不管敌人如何残酷，敌占区总是中国人，他们总是同情他的同胞。这是民族战争的特点决定了的。因此在沟外或敌后坚持武装斗争是可能的，例如冀东过去不注意开展山地，去年八月决心开辟一块山地根据地，终于在敌人统治了十年的热河南部开辟成功。最近一、三、四分区派小部队到沟外去活动，证明在沟外是可以站脚的。有些人要他下沟或

去敌后，好像下海，这是不对的。怕下海是不懂航海术的人的想法，如果懂得航海术，下海也就和我们上山一样的平凡了。我们懂得游击战术，掌握党的政策，那么出沟和出敌后，也就和懂得航海术的人下海一样，不足为奇了。因此必须克服对沟外的恐怖心理。

三、对敌展开积极的游击战争之具体办法：

(1) 敌后与正面配合，平地与山地相配合。必须把地方军与主力军的一部深入到敌后，但须采取逐渐深入，因开始干部在沟外活动经验不够，可先以小部队下去，不断吸取经验教训，这样摧毁沟外敌人的统治，使敌人有后顾之忧，吸引敌兵力后转，则正面之敌就会减弱，这样也利于我正面的部队打击敌人。当然不是说展开敌后活动后，正面的敌人就根本不能前进了，在今天我们的技术条件下，要制止敌正面前进，是不容易的。而仅仅是说可以迟缓敌人向前推进，可以粉碎敌人蚕食政策（就是粉碎了蚕食政策，也不能保证敌正面一点不推进）。只要我们能广泛开展敌后游击战争，在敌后站稳脚，反蚕食基本上就获得了成功，同时敌愈向前推进，则敌后的空隙愈大，因为敌人兵力有限，顾前则难顾后，顾后亦难顾前，想从别处抽调大兵增强华北又不可能。我们必须抓住敌人这个弱点。根据太行一分区的经验，也认为反蚕食不仅要在正面，而且要在敌侧后，并且也最有效。

至于出敌后及沟外部队，是否能立足的问题，这要看我主观的决心如何，因为敌后存在着开展游击战的客观可能，加以我们有游击战争经验，只要有决心，就可以开展与坚持。何况现在的沟外及邻近各根据地的敌后，多半是我们过去丧失了根据地，大体还保持过去的工作呢。当然向敌后活动，受某些损失是难免的，但如果注意得好，则可减少不必要的损失，决不可因受到某些损失，便不敢再去。应当看到我们会有总的成功。我们应不怕

挫折，应克服困难，一次二次受挫应再接再厉，要知“光荣的失败之后，有再举之权”，冀东平北的开展，都是曾经经过失败后开展的。“只要有决心一定成功。至于在山地，无论有无群众基础，游击队一般的都可以游击，只要游来游去，没有群众基础的就会有了。平北有些地区的开展，都是在军队去了之后，群众才逐渐发展起来的，当然敌后的坚持应有正面的配合。

(甲) 对敌依托堡垒的跃进及新建堡垒，应乘其立脚未稳，相机袭击，可能则击退之，至少可予以打击，使其不敢大胆前进。×团打李家坡×团打柳绿寺虽未完全打下，对敌杀伤消耗有很大意义（特别是打柳绿寺）。

(乙) 在十分重要及地形有利地区构筑必要的野战工事或少数必要的支撑点，与敌保持必要的对抗，阻止或迟延敌之前进，但不应成为消极的单纯防御，而是为了配合沟外部队的活动，减少敌后活动的困难，而是为了正面部队有依托的同敌积极游击（包括该防御部队的本身），如敌从正面抽调兵力，对付我敌后部队，则正面应展开积极游击动作，袭击薄弱的堡垒据点，以免敌后部队孤军独占，如敌向正面增加，则敌后即积极活动抓住敌人。为此敌后活动部队必须与正面保持经常的联络。

(丙) 要展开正面的游击战争，破沟毁墙，埋地雷，袭扰敌之堡垒，克服某些可能克服的堡垒，当然在今天的技术条件下，原则上要避免正面进攻敌之堡垒地带，甚至要避免对停止的敌人作正面的进攻（袭击例外），一般的说，进攻坚固阵地应有下列三个条件之一，第一是高度的技术，这在今天我们是这一条件的，第二敌内部有兵士或人民的响应；第三是尾追野战击溃之敌乘胜闯入。如果没有这些条件，则应采取围困或佯攻打援等方式。这里随便谈谈打神堂堡的战斗问题。这一次进攻，我们没有前述三条的任何一条，但抓住敌人不注意，决心袭击，这仍然是

对的，但袭击获得初步成功，而敌退入强固堡垒之后，即不应继续几次冲锋，而应将主力迅速布置打敌援队（袭击之前即应布置打援）。即在几次冲锋不成之后，也有打援队的条件，但却放弃了战斗，致未达原定的作战目的。

（2）游击动作与正规动作相配合，地方军与正规军相配合，我们今天沿平地摆着正规的姿势，但无论敌后及正面都没有广泛的游击活动，这种姿势就不免带了些单纯防御性质，如果敌后游击战争能积极开展，则正面进行正规动作的机会与可能也就增加。如敌围攻我沟外部队时，为配合计就有可能也需要正面进行较大的动作，如敌向我正面推进时敌后部队应积极活动。在沟外活动部队是很紧张而疲劳的。应轮番接替，予以休整。

（3）积极寻求小股出扰之敌打击之。必须注意找敌人正面的及侧面的弱点，研究敌人行动的规律并抓住而打击之。同时不仅限于军事的而且要寻求敌人政治上的弱点，如敌伪动摇和利用伪军图财保存实力等弱点。

（4）应注意培养中下级单独的能力与积极，应挑选强的有积极性的，善于打游击的政治品质好的干部，有功者应予以奖励，注意吸收新的及其他区域的经验，在编制上以适合自己活动的地区的环境及能达到一定的作战目的为原则，不必拘泥一律。武器应加强，如必需短枪时，应设法配备。

（5）武装斗争与政治斗争配合，单纯的打与单纯的争取都不妥当。对敌打是主要的，对伪是次要的，有时的打，恰是为了达到一定的政治目的，有些时机政治争取就可以获得成功，打反而妨碍了政治的争取。有时打恰恰促成政治争取，这都要看当时的环境及具体对象而灵活运用，敌占区人民的合法斗争，亦应与武装斗争配合起来。

第二部分 蚕食与扫荡的关系

敌之扫荡与蚕食的目的都是一样，为的是变我根据地为己占区，但二者的方法则不同，蚕食是以政治斗争为核心，配合军事的文化的经济的各种斗争，采取比较和缓的隐蔽的方法，以逐渐削弱我们的力量，但这并不是说敌人把军事斗争看得不重要，相反，是非常重视军事斗争的，因为只有军事上的积极，才能达到政治上的成功。大扫荡则不然，他组织了强大的军事力量向我进攻，以军事斗争为主配合政治的、文化的、经济的斗争采取重兵压境，以多路的分进合击，企图一举而覆灭我根据地，这两种方法虽不同，但并不矛盾，蚕食政策是敌人战略指导的总方针，在这总方针下，灵活的运用这两种方法来达到总的目的，不断的经常的蚕食，正是为了便于在一定时期的大扫荡，因逐渐推进，在根据地周围，完成沟墙交通网后，使我阵地缩小，回旋不容易，这就造成扫荡时的有利的准备阵地，此外在大扫荡前，先使我各种力量削弱，以便造成扫荡时敌我力量更相悬殊，只有蚕食削弱我到一定程度，才有可能在大扫荡时一口吞下。

敌人既然知道一、二个扫荡不能消灭我们，既然在战略上已转为长期持久的蚕食政策，为什么还要有大扫荡呢？这是敌人蚕食到一定程度之后，所必然采取的步骤，以达到其总的战略目的。如果扫荡不成，也可以削弱我之力量，增加我根据地之困难，而便于其以后又继续蚕食，这与五次战役时统治阶级采取的方法不同，那时只有堡垒的逐渐推进，极力避免长驱直入，即战术上主要是采取防御，今天的敌人则不然，由于其军队素质与装备的优良，由于战术素养的良好，交通十分便利，他敢于也能长驱直入，但单路的孤军深入，特别对有强大武装力量的整块根据

地中，一般也是避免的，否则极为危险，如今年五月在晋西北是。这样说来，敌在战略方针转变之前（即由战略上的速战速胜到持久的蚕食政策）的大扫荡与转变之后的大扫荡有什么不同？前者为在战略上的速战速决的方针下大的战役进攻，这种战役的组织，是速战速决的战略方针指导的，后者的战役进攻，是持久战的战略方针指导的，这两个时期的大扫荡，从战役本身来说，当然没有什么基本的差别，但从战略来看，就大不同了！如象现在德对苏一样，去年进攻列宁格勒与莫斯科之役，战略与战役都是速决，即所谓“闪击战”，今年对高加索及斯大林格勒的进攻，则在“闪击战”破产之后采取持久的战略方针的战役进攻，我们过去对此认识是模糊的，把两者割裂开来看，只看到二者方法的不同，而不了解二者内在的联系，其实敌人是善于运用这两种方法的，敌蚕食到一定程度之后，就来个扫荡，扫荡之后，接着又是蚕食，由于我们认识的模糊，因而只知敌人扫荡的严重，而不知蚕食的更为严重；只注意积蓄力量准备反扫荡，而不是经常注意去反蚕食，我们积蓄力量准备反扫荡是对的，但如不注意反蚕食，结果就会减弱反扫荡的力量，反蚕食中削弱敌之人力物力保卫我之力量与地区，这就是削弱了敌人扫荡的力量（当然不一定是在自己的地区，但敌人的削弱不在自己的区域，就会在其他区域），同时也就保持与增强了我之反扫荡力量。因此平时必须使用适当的力量于反蚕食，但在反蚕食中如使用力量过大，过于性急，也会使部队过分疲劳与消耗而削弱了反扫荡的力量，我们提出地方军全部及主力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的力量，大体是适宜的，我们必须认识在反扫荡胜利后，接着就是反蚕食斗争，反蚕食斗争又随时可以转为反扫荡，因此在整个战争过程中，只有反扫荡的战役间隙，而没有武装斗争的间隙。

每个地区本身与友邻区应把反扫荡与反蚕食斗争密切结合与

协同起来，因平时反蚕食深入敌后，繁殖新生的游击队，不但可制止敌蚕食压缩我根据地的企图，而且扩大了反扫荡的回旋地区，这也就是反扫荡的准备，反之，反扫荡给予反蚕食的作用，不但可以强固反蚕食的协同基地，而且打击了敌蚕食的主力，只有如此才能使敌人顾此失彼，使我得到掌握空间与时间的自由。

在敌扫荡友邻区时，为配合友邻而向邻接友区之交通线上活动，这一方面是有利的配合了友邻区，另一方面是使自己部队深入敌后而起着反蚕食的作用，起着恢复地区的作用。在今天敌后各根据地都相距不远，而这在点线或不大的面所隔离的情况下，每一个配合友邻区的行动都将成为本区反蚕食或开展新区域的有效行动，这就是说，配合友邻区，不但有利于他，而且有利我，友邻的胜利与否，也直接关系到本区的发展与否，甚至有更大的影响，这需要从整个战争局面来看这个问题。

第三部分 反 扫 荡

壹、敌人的大扫荡是集重兵对根据地的大规模进攻，由于敌兵力不足，要同时扫荡两个以上的大战略区的可能性是很少的，甚至对一个战略区也不能不采取分区扫荡的办法，如敌对路西与路东，过去是没有同时扫荡过的，平原根据地由于点线密布，故经常可以组织对一地区甚或全区的扫荡，有时甚至一路或两路也可以深入我中心区，对山地的扫荡则不然，但须区分两种不同情况的地区；一种是点线已密布于根据地内外的山地，如平北及燕山以北是；一种是整块的山地，如北岳区晋西北是前一种地区，因点线之交错与平地差不多，敌扫荡之频繁，兵力之布置与平原略相仿佛，至于整块的山区，敌人在根据地内没有点线的依托，故必须使用更大的兵力，经过长期的准备，慎重的行动，但因敌兵

力分散与不足，调集不易，故不能轻易而经常扫荡，因此在前一种山区，战役相持的局面就短些，而后一种要长些（一年一次至二次）。

貳、敌人的扫荡每每采取突然的战役袭击，敌人知道我们找到了他在一定时期大扫荡的规律，知道我们会有准备，如果还像一九四〇年前那种大摇大摆的向我扫荡是不会成功的，因他一般的了解我们，也知道我们了解他，故进攻时加重突然性的意义，去年六月如对冀东进行突然的战役袭击有他的成功，今夏对冀中对晋东南，都是采取战役的突然袭击，在某些地方也有他的成功。此后敌人还是会这样的，我们必须时加警惕这也是可能的，因为敌人掌握了现代的各种交通运动工具时常可能从较远的地区调集重兵进攻。

叁、去年敌对冀西的扫荡，有很好的准备，集中很大兵力下了很大决心，企图一鼓而下，但是遭受了失败，这是出乎敌人意料之外的，冈村宁次在战后回答记者说：“皇军是猛狮，八路军如鼠，猛狮是不容易捉住老鼠的。”这是他对于失败的悲惨的辩驳，今年敌人的扫荡他是会接受去年在我军及过去在华北各区的失败及其成功的教训的，因此我们不应把今年的扫荡看成每年照例一次的，估计今年的扫荡在兵力上很少可能比去年大，但其残酷性必更增加，各种进攻的办法会更多对冀西整个山地（平西与北岳）如兵力不是很不够分配时，必同时进行，因此从两方面的那一面的征候大体可以见到他整个的行动。敌对根据地的地形是很注意的，也熟悉的，在最近缴获敌之地图上可以看出许多重要的山，原来没有名子的敌人都为它起了名子，对于制高点敌人在去秋扫荡时就很注意，前面说过今年的扫荡会更加残酷，反复的连续合击，不断的搜剿应给以足够的估计。政治欺骗麻醉，小恩小惠的引诱，号召人民归家，组织维持会及各种反动组织等，必然会

如此),同时为调制及吸引敌人。故必须向敌后转移,这对吸引根据地内之敌的效力亦最大,向敌区转移,固然有遭受合击的可能,但反扫荡期中在内地更易遭合击;要知道向敌占区转移,打击敌之交通线,补给线,是争取战役主动的良好手段,对内线坚持游击活动的部队,能够起到有力的配合作用,这不只是必要的,也是可能的。

在根据地内遭敌合击时,以转出合击圈外为上策,倘敌路数多,一时无空隙可转时,则应以小部队阻敌一、二路,造成敌合击之参差不齐,分散转出,或将部队位于敌某路之侧翼而伏击之,乘敌混乱时取小路转出。

三、控制制高点的战术教育:控制制高点的作用在于便利我之转旋,阻碍与威胁敌之运动,利用良好地形消耗敌人打击敌之搜山等,制高点从战术意义上说来,一般的可分为二种:一种仅作为观察瞭望之用,军事价值有限。另一种则具有重要战术价值的,故须用较强的部队控制,控制之兵力不可过大,以一排至二排人即足,有时还可少些;究竟要多少?是要看他的战术价值和当时敌我双方的情况灵活来决定。因制高点很多,应选择重要者控制之,以免过于分散兵力,形成处处薄弱,至于敌人不易去或少去的深山峻岭,虽然是高也不应派兵去控制,否则以有用之力用于无用之地,是十分不经济的,关于制高点战术,提出以下几点:

(1) 制高点多在崇山峻岭上,路少壁陡,不易攀登,敌进攻时,多取仰攻,难发扬火力,重火器及技术兵器,更不易使用,守者居高临下,可凭有利地形,以少击众,这是消耗敌人方法之一,这种例子在内战时期是很多的。

(2) 制高点一般只构筑较简单工事,构筑强固的工事,只在敌人很难利用的条件才行,控制之法一般采用游击方式为宜,但

必须善于利用险要地形，消耗敌人，有时也要进行适当的正面抵抗，防御计划要周密，并要有周围的防御配备，以便应付各方来的敌人。

(3) 敌人清剿搜山时期，一定会去找制高点及制高地区的，我控制部队如遇优势之敌强攻时能阻止则阻止之，不能阻止则退避之，而在制高点附近转旋以便敌□后再去控制，这小股搜山之敌则应坚决阻止予以打击，不应轻易放弃。

(4) 控制制高点之部队不应消极防御，坐等敌之进攻，他是这区域武装斗争的核心，要领导附近民兵，配合民兵，经常向周围的敌人袭扰，以免以有用之力置诸无用之地。

(5) 要预计到没有列入控制制高点序列的部队，也可能到制高点上作战，因此要有较大部队的作战想□。

(6) 敌向制高点正面进攻时，也不应消极防御，而应以大部组成突击队，突击队的机动应与箝制队火力密切配合，敌如接近火力发扬时，即突击队突击时。

(7) 突击队应注意由侧翼突击敌之后续部队，有时因地形所限，也可突击敌之先头部队，甚至从正面突击，但应在敌未完成火力配系前及敌接近我不远（百米左右）立脚未稳时行之，突击队在突击之前，应有良好的准备，要先选好突击道路并利用天然之隐蔽伪装，同时要注意有自己的火力准备。

(8) 预定控制之制高点应保守秘密，以便出敌以突然即预作之工事，亦应进行伪装，以防敌空中及地上之侦察。

(9) 当敌人已进至距我在其重机枪有效射程以内如已稳定其占领阵地（完成其火力配系时），而敌突击队未进至我防御前沿百米以内之距离前，不应向敌行反突击，而应使特等射手射杀敌之指挥官及机枪射手，俟敌将进入我手榴弹距离时，突击队立即起而突击，广大使用手榴弹，随即接近敌人，直至夺取其机枪阵

地。

(10) 当敌人接近我阵地时，我守备者之火力，不应完全集向于敌之突击队，此时如敌有飞机参战，应拨一小部队对空，对空部队，一般不应参加火力战斗，特等射手机关枪掷弹筒之一部，应对敌之机枪阵地，其他火力集中于敌之突击队。

(11) 应开发小路准备绳索滚石地雷等。以便有力打击敌人，及在必要时，在悬崖上下。

四、地雷战：在部队及民兵中，均须广泛进行地雷战之战术与技术教育，并将地雷战与其他斗争配合起来，应把地雷战当作反扫荡战役胜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我军在敌进我退时，后卫须自行负责埋设地雷，不应依靠民兵，在战争紧张时更不应该依靠民兵，而是如何领导民兵作斗争。除撤退时所埋地雷外，均须有人看守，否则对自己的危害，将甚于对敌人的危害，撤退前不宜下雷过早，一般以见敌人下雷为宜（三里以外），无论军队与民兵，一方〔面〕须掌握地雷技术，一方面须有政治的积极性，二者缺一不可。

陆、地方及人民与战争的配合，在敌我互相穿插时，秩序最易混乱，故地方与军队，应注意互相寻找，互相联络，地方要作到“村不离村，区不离区”，防止社会秩序的混乱，坚壁清野工作必须彻底，这不仅能保持人力、物力、财力，而且能给敌人以有力打击，革命军队固然离不开人民，反革命军队如无政权，不能统治人民，没有人民供其驱使，也不容易存在的，根据地的人民如作到不和敌伪见面，则敌寇汉奸便得不到宣传对象，伪政权也无法建立，这不仅有很大的政治意义，而且有军事意义。会使敌人处处感受困难，这就会减低敌人斗争的决心与信心，是争取反扫荡胜利的重要因素，因此反扫荡时期，根据地内无论如何不应成立维持会，绝不能借口减少牺牲而响应敌人的号召维持起来。

这将使敌得售其计，长敌之气焰，减弱自己的斗争力量。一个反扫荡只须一二月，我们应忍受痛苦迅速争取最后胜利。

柒、彻底执行精兵减政，应成为反扫荡具体准备工作之一。

北岳区党委

关于党的领导一元化的决定

·（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二日）

根据中央关于统一抗日根据地党的领导及调整各组织间关系的决定与北岳区的具体情况，区党委特作关于党的领导一元化的决定于下：

（一）在组织领导上，根据分局十二月二十四日通知，区党委已于本月初实行改组，除原有委员外，又增加朱良才同志等数人，并即日已开始工作。朱并兼任区党委副书记，改组后的北岳区党委，即成为北岳区范围内党政军民统一的领导机关，根据分局指示“边区政府党团即日起改由北岳区党委领导，但在讨论决定有关全边区问题时，应取得分局之批准”。军区政治部与区党委之关系在原则上和边区政府党团直接负责领导。区党委以及县级以上的军事部取消。北岳区区级以上群众团体，改组为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的统一领导机关，原有工、农、妇、青等单独系统均一律改组。但产业工会，抗援会，文联、学联等加入抗联为团体会员，仍保持其一定组织系统的独立性。抗联应经过群众代表大会进行改选，在未改选以前，暂由各团体联席会议（或以联合委员会名义）代行职务，巩固区的村级群众团体仍保持各个独立组织。

（二）为统一宣传领导，在区党委下吸收党政军民，报社文联负责同志参加成立宣传委员会。成为统一北岳区党政军民宣传工作的委员会，并为了军队地方党内教育之更加实际与全面，

决定军区政治部之《熔炉》与区党委出版之《战线》合并为一个刊物，仍名《战线》，成为北岳区党内统一的领导刊物。同时各地委宣传部和分区政治部宣传科工作可以合并，以收统一领导之效。为了统一对外宣传，分局决定《晋察冀日报》仍为分局的机关报，但为了加强地方性的指导工作，又成为北岳区党委领导下的地方机关报，正与西北中央局对《解放日报》的关系相同。（分局另有通知）。县级以上的宣传部一律设通讯干事。（报社派住分区记者对外名义仍保存，但应为地委宣传部的通讯干事，各地通讯员统一于党委宣传部领导之下，进行组织与教育工作。分散性较大，与宣传部领导较弱的地区，由地委宣传部统一审查通讯稿件，其他可由县委宣传部负责进行审查。党报的通讯与发行，应由各级党委切实保证认真执行，并将情报工作列为党委经常的重要议事日程之一。

（三）在党内教育上。思想上、工作作风上，积极克服主观主义宗派主义的遗毒，必须求得党内政治观念完全的统一，才不致使党的领导的统一成为形式主义的空谈，这就要求全党对于领导一元化的政治意义要有深刻的认识：

甲、党的领导一元化，是抗日根据地党的建设进入新阶段的特征，一切政权武装群众组织，都服从于党的统一领导，党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与无产阶级组织的最高形式，这一原则更进一步的在我区实现，这一方面表现在同级党政军民各系统的相互关系上，另一方面则又表现在上下级关系上，走入正规化，统一化，党的领导不是分散的、分割的，而是全面的领导。

乙、抗日根据地的党的领导统一，是加强对敌实行总力战的武器，一切服从战争是统一领导的最高原则，要求力量与纪律的集中，识大体顾全局，以革命的总力战击破敌人的总力战，任何闹独立性都是有害的（这在沟外地区武装工作队统一领导初步实施上已收到具体效果）。

丙、要求高度的民主集中制与科学化作风，这是测验党的领导一元化的主要标尺，会议制度民主作风负责精神创造能力，将会大踏步的前进。

丁、军队干部与地方干部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在领导一元化的途程上，是一个巨大的推动的力量；更高度的培养党的团结的风气，提高党员干部指挥作战与领导工作的能力，在干部的领导作风上将受到空前伟大的锻炼。

(四) 应注意在领导一元化实现后可能发生的问题：

甲、由于历史的传统，很多干部全面领导的经验较少，在习惯作风上部队与地方干部各有所长各有特点，但如果不能取人之长，补己之短（如部队某些干部中，干脆着急简单化，民主范围小，甚至有时不民主的作风；地方一些干部中琐碎迟缓与严重的手工业式作风的存在），再加上门户之见，彼此之分，互不了解和不对头，就会使领导一元化走上形式主义的道路，因之各级干部必须以布尔什维克自我批评的精神，向他人学习，反对老一套，创造新的领导作风，健全会议制度，坚决实行民主集中制的领导，是解决一切问题的中心。会议要定期开，事前应有充分准备，讨论时严格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任何人不能有“最后决定之权”，在高度发扬民主作风的条件下，是可以解决问题的。

乙、曲解党是无产阶级组织的最高形式为“党权高于一切”，以为参加党委便可党政军民不分，指挥一切独断一切，以行政命令代替政治动员，或将党委决议生吞活剥的搬到其他地方去用，削弱各个系统单独作战的能力，这是可能发生的。因之，必须注意党的领导方式，严防包办代替作风的复活与潜滋暗长，健全党团会议报告制度与加强党团工作，党对各公开系统的领导，必须是带原则性的领导，而不是代替包办和处理日常工作。

丙、在没有适应县级的军事组织的地区，各种力量配合与集

中领导比较困难，特别是在接合部地带是很容易发生的。应由地委与分区考虑各该县驻防的主力团或区队一级干部参加县委工作，提到区党委审查批准。

丁、由于部队长期不直接参加地方工作，地方干部长期不参加部队工作，在实行领导一元化后，主观主义，宗派主义的残余不易肃清，这就必须一方面加强整风学习，另一方面能适当的实行地方干部与军事干部，互相交换其工作岗位，使其得到轮流锻炼，养成大批文武双全，全面领导的干部，这在今天是有着很大实际工作意义的。

戊、由于关于领导一元化的文件过去只发到县级、团级，区级及营级以下对于这一问题还弄不清楚，因之，对区级、营级干部详细传达解释是非常必要的（传达大纲由区党委制订发下）。

各级党委应根据此决定与各地具体情况，具体解决领导一元化的问题，并在全党进行教育工作，求得对这一问题传达和了解的深入，克服可能发生的各种困难和倾向。

北岳区党委

关于全面巩固组织工作的决定*

(一九四二年十二月一日)

甲、关于全面巩固组织的一般问题

(一) 本期巩固组织工作的重大意义

北岳区的党政军民各种组织，在五年有余的对敌尖锐斗争中，受到了伟大的锻炼，曾不断进行过几期的巩固工作，一般的讲，北岳的组织是相当巩固的，但由于国际国内整个形势变化的要求（渡过黎明前的黑暗与准备明年的反攻力量），更加需要对各种组织进一步的巩固。才能担负目前及不久的将来的团结抗战建国伟大历史任务。同时五年多以来，又从未有过一定专门的时间来专一的进行过巩固组织的工作，因此全北岳区的党政军民各组织必须集中力量和时间，来全面的进行巩固组织工作。这在坚持根据地的建设上，巩固对敌斗争的阵地上与加强党的布尔什维克化的事业上是一个有决定意义的一环。任何对于这种意义轻视的观点，或以陈旧的眼光看这一问题都是不对的。必须全党一致动员起来，集中火力进行这一工作。这是全党当前的中心战斗任务。

(二) 全面巩固组织的重心与标准：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100期。

进行巩固工作的重心基本上是放在区村两级，至于对各种组织检查的标准则应着重下列几点（简称为检查组织的六大标准）：

1. 检查组织与干部对上级的决定、决议、指示的贯彻性如何，即是检查其组织性纪律性的问题，而贯彻性的重点又着重于贯彻党的各种政策的问题上。

2. 检查各组织系统中的每个组织及干部与群众的关系如何，即对群众利益的关心爱护保卫的程度如何。

3. 检查其对敌斗争（如反扫荡与反蚕食斗争）的成绩及其坚定性如何，在斗争中所发挥的作用如何。

4. 检查每个组织和干部对于贯彻党中央整风学习的精神及中央统一领导决定的精神如何。

5. 检查其对于党的干部政策的掌握如何（例如对干部的培养提拔，对于干部处分处罚及问题的及时解决，干部损失及犯严重问题的大小等等）。

6. 检查其工作作风是否优良，重点则放在关于民主作风及雷厉风行的作风和工作的贯彻性上。

（三）分地、分类、分级的进行巩固

本期的巩固工作不能一般化，必须按不同地区（如巩固区与游击区，工作基础好的地区与工作基础差的地区）不同条件（如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的强弱，斗争的历史长短等）不同类别（党、政、军、民，而民之中又按工、农、青、妇、文、抗等）与不同等级（重心在区村级）来分别定出有重心有步骤的巩固工作计划，一般的应以县区为单位，各按具体条件定出自己的具体巩固工作计划。应以各种不平衡的条件为出发，绝不能千篇一律。

（四）巩固工作中必须统一步调与一致动作

本期巩固组织工作既属全面性的，所以党政军民各系统其巩

固工作的步调必须一致，要求各系统之间的密切配合，而各系统之间党的巩固工作又必须为其中心环节（例如×村要求村政权、村群众组织巩固先要着重于支部巩固），这是第一。其次要与当时当地的各种中心工作密切配合，不能把当时当地的中心工作与巩固工作对立起来（例如冬防运动正是为的达到巩固组织的目的。其他如冬学、村选、政治攻势，反封锁出击等等）。

乙、不同组织与不同系统的巩固工作

（一）关于党的巩固工作

1. 普遍进行对各级干部的审查鉴定（分级分类的，不同干部规定不同的鉴定纲要，纲要内容由区党委组织部印发）。

2. 彻底整理与认真改造支部，支部实行普遍的改选工作，提高支部质量，使支部进一步的起着堡垒作用。

3. 重新审查与规定区村会议制度，减少会议到一定限度，调整党与公开系统的各种会议时间，规定坚持会议制度与充实会议内容的办法。

4. 关于党的发展问题：基本方针是巩固的发展，但按具体不同地区及部门可采取“巩固中发展”及“发展中巩固”的两个不同方式进行之。在支部已相当普遍，基础亦相当强固的地区，则应是巩固中发展，中心则是着重教育，即是从政治上思想上来巩固，在支部组织太不平衡，支部数量与党员数量又都太少的地区则应是发展中来巩固。若支部经过敌人之摧残破坏，则应是恢复整理，发展中心着重于组织上的巩固，群众组织一般的着重在发展中巩固。总之各地应按不同地区，一般应以县区为单位具体规定其发展计划克服不平衡现象。

5. 党内教育问题，提高党员质量，从思想上政治上来巩固

党，进一步加强党的教育，基本是支部教育，是当前巩固工作中最中心的问题。支部教育的内容应是时事教育（咬紧牙关渡过黎明前的黑暗，明年一定打败日寇，双十纲领的实施等），共产主义思想，即确定共产主义人生观的教育，党的纪律教育及党的基本政策的教育，其他如爱护人民的武装，以提高战斗力，爱护政权，以提高政府威信等是属当前的急需。这些教材的编印应按不同的具体对象（如新党员与老党员不同，文化政治水准高低不同等，以一种支部教材概括一切必然失败）。教育的方式方法，本年六月的宣教会议已有确定（基本教材由区党委宣传部编制，干部教育，由地委召开支部训练班有计划的轮流训练，区级以上干部训练计划由区党委决定，其基本内容为整风学习）。

（二）关于政权的巩固工作

1. 提高政权中党员干部的质量，彻底厉行三三制，在一九四三年的村选中坚决的普遍厉行村政权的三三制（一般以区为单位计算）及各级的逐渐达到三三制。

2. 认真建立和健全村政权机构的各种工作（着重于村民代表小组会及各委员会的工作）及各县区的县务会议与区务会议的制度。

3. 严格检查各级政府在执行边府的政策法令的贯彻性如何，尤其注意于财政政策的贯彻性，坚决克服直到肃清“小柜”开支的恶劣作风。

4. 强调各级民政工作的全面建立。纠正某些“不管部”的现象，总结一年来精兵简政实行中的经〔验〕教〔训〕。

5. 坚决克服直至肃清政府中某些文牍主义及解决问题的延缓作风。

（三）关于群众组织的巩固工作

1. 群众组织当然应从发展（包含恢复）中来巩固，而发展

的某些基本环节则在于关心群众利益，检查各种政策执行程度，活跃群众生活，使其群众团体威信提高，便于扩大组织而达到群众组织的巩固。

2. 群众组织统一领导后，切实树立各部门工作。在巩固地区，区村级可普遍进行改选，吸收新干部参加领导工作，以克服某些组织的老气横秋与消沉状态。

3. 调整村级的会议制度，把群众精力转移到生产事业（农业、手工业、家庭副业等）及合作事业或贸易事业〔上来〕。

（四）关于人民武装组织的巩固

1. 强调健全与巩固区村干部，彻底克服干部中某些打骂作风，强化人民武装组织的纪律性。

2. 以突击与健全游击小组，进一步掌握爆炸运动克服某些地区的不平衡发展，以广泛开展群众游击战争来达到人民武装从战斗中巩固。

3. 有计划的而又普遍的改选中队部，吸收新力量，参加人民武装斗争工作，克服干部中清〔一〕色的党员，反对把人民武装党军化的作风。

4. 百倍的加强预备兵的教育，达到逐渐入伍制。

上述政权、群众团体及人民武装的巩固组织工作，其更具体的规定由各组织系统确定之。

（五）关于部队党的巩固工作由军队政治部具体规定。

丙、关于这一巩固工作其战斗计划的实施

（一）进行时期：一般的规定从一九四三年一月一日起到三月底止，按各地征收工作完成的先后可提前与推后半月，平西本年已进行过一期的巩固工作，而此时的中心又为武装动员工作，

应以配合巩固组织工作来完成任任务。

一、三、四分区于三月底结束并全部总结此工作，二、五、平西各分区于四月十五日全部总结此工作。

(二) 按具体地区及干部力量可分期、分类(如模范地区落后地区，巩固区游击区等)进行。为解决某些问题(带共同性的)可分别调查统一解决。

(三) 党政民各按自己系统分别进行，但必须齐一步调密切配合，进行的步骤以县区为单位有重[点]的计划，并决定其先后施行的日期。

(四) 由区党委到县委均须组织工作团或工作组(政民亦可各自组织)到区村实行督导及具体了解下层与帮助工作(这一组织干部来源一般由各部门工作人员干事及训练班抽调)。

(五) 党由区党委到县委，政民由北岳区到县级均必须有计划分配各级各组织的负责干部到区、县直接帮助与领导，更便于即时解决问题。

(六) 在此巩固工作过程中，凡属一切新问题的发生与解决均必须随时报告(反对工作完成后才报告的作法)，由上级党委处理某些干部及某些具体问题由党委的组织部门及时的专事整理分析与结论随时发告各地，形成一种指导作用的通报文件(十天或一周一次)。

晋察冀边区的经济建设(节选)*

(一九四三年一月)

宋 劭 文

首先说一说边区经济建设的环境与条件：

(1) 边区深处敌后，敌寇四面包围与大后方大城市隔绝；敌寇对我经常进行扫荡蚕食与极残酷的掠夺烧杀；反扫荡反蚕食反敌寇掠夺破坏是我们每天的生活。

(2) 边区是地窄人稠雨量不足的地区，我占乡村，敌占城市；农产虽不算少，可是风雨不调倒是经常的事。工业很落后，仅有的一些工业，大都在城市中，农业人口占全人口的百分之九十八，工商业人口只占全人口的百分之一；家庭副业小贩是边区的主要工商业，因此我们就是靠了这块土地过日子。

(3) 边区在冀中冀东平原地带，生产比较发达，但战前即受日本帝国主义的掠夺很厉害，在所谓“工业日本农业中国”的口号下，使它成为帝国主义的经济附庸。抗战以后，敌寇侵占平原更不遗余力，在所谓“确保农产”的口号下，使平原城市附近的地区成为殖民地，北岳区山岳地带，一般地瘠民贫，土地比较集中，农民生活程度低下，吃糠吃树叶是经常的生活。

(4) 边区由三省地区组成，经济上素不密切，无统一的货币，货尽其流物尽其用是很困难的。

* 本文节选自《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工作报告》。

因此，我们经济建设的方针是：顽抗暴敌，克服天灾，保证军需，充裕民生，增进农产，发展手工业、小商业、合作社，活跃边区经济，力求自给自足；并为三民主义新中国的经济之发展扫除道路，本此方针，我们进行了农业、工商业、合作社、平粜、打击伪钞树立边区本位币的各项工作。兹分述于后。

甲 农 业

二十六年秋边区各地丰收，但因战争初期失利，大军退却，影响农民情绪至巨；秋耕、肥料准备等工作完全没有做。冀中二十六年生产籽花不下五万万斤，大部均被敌寇以伪河北钞票套取去。二十七年边委会成立后，根据军政民代表大会的决议：“扩张耕地面积，防止新荒，开垦荒地”，积极发动群众解决肥料，并限制植棉。二十七年二月公布《垦荒单行条例》，“凡本边区内未垦之地及已垦而连续两年未经耕种者，不论公有私有，一律以荒地论，准许人民无租垦种”。并公布《兴办农田水利单行办法》，“本边区内旧有水利事业，无论公营私营，须由负责机关积极整理，以增进其灌溉量；但其组织不健全者，当地政府得督促改组之；其组织解体者，得由本会或当地政府派人管理”。“经本会核准，开凿水利，其资力不足者，得呈请本会协助之”。在政府积极号召之下，二十七、八两年，北岳区造成垦荒热潮，只平山、阜平等九县垦荒达一万五千余亩；禁止种大烟，反对了敌寇的“毒化政策”。在冀中，谷子、玉黍、高粱数量大增，植棉仅占耕地十分之一。这对军需民用及抵抗敌人之掠夺上都起了应有的作用。

二十八年春公布了《奖励生产事业条例》，积极提倡生产，夏季大水，我们提出“恢复耕地面积，恢复农业生产量”的口号，发动军民一齐走上生产战场，争取生产战线上的模范。是年

秋公布《垦修滩地办法》，“尽先由土地所有人积极垦修，土地所有人不能垦修者，由地方政府招人垦修之”。并限制垦荒，“凡五十度（以后又改为三十度）以上的山坡不准垦荒，只准造林”。二十九年春展开伟大的修滩运动，政府并发放三百万元的合作贷款，以解决灾民与贫民的生产困难。这一运动的具体收获，根据北岳区不完全的统计，如下：

水灾前二十一县原有滩地十七万零四百二十七亩，冲毁十四万七千六百二十六亩，修复十三万九千四百九十五亩。

当年放淤播种面积，只唐河沙河两岸滩地估计达冲毁滩地三分之一，垦修熟地（冲毁的），易县等七个县达三万二千八百零一亩，农具补充三十四万四千二百二十九件（北岳区二十二县）。

种子借贷四千七百六十七石（北岳区二十县）。

耕畜补充牛六千九百二十一头（十四个县），驴二千九百零二头（八个县），骡一千一百二十七头（九个县）。

这一修滩运动，得力于边区子弟兵的全体动员；且看子弟兵的修滩成绩：（二十九年春）

帮助修滩	十一万亩	
帮助春耕	十八万一千二百七十八亩	折工九十二万五千一百一十二个
开渠	一百五十道	可浇地十万亩
掘井	一百六十眼	

难怪阜平的老乡一看到沙河沿岸的麦秀稻秧，念念不忘地说道：“多亏教导团，不然三十年也修不起来”；难怪唐河拒马河沿岸的老百姓都说：“多亏了军队，不然咱们怎能活呢”。

二十八年敌寇在冀中区决堤随着决口者一百八十五处，灾区辽阔，因而冀中农业建设的工作中心始终就放在治水上边统计：

	修 险 工	筑 堤	堵 决 口	浚 河
二十七年			五处	
二十八年	十二处		一百零五处	
二十九年	五十九处	三十三条 (长五百二十八里)	一百九十七处	九道 (长一百六十五里)
三十 年		筑滹沱河堤 七十里	二处	滹龙河八里
三十一年		四十五里		

就在冀中军民积极兴修水利的运动之下，冀中不止克服了二十八年大水灾的灾害，并且二十九年有了一个很好的丰收。在兴修水利中筑滹沱河堤七十里，浚河一百六十五里筑堤五百二十五里，为民国以来少有的大工程，除非有军民极亲密的团结，群众有高度的组织性，怎能于战时完成这些工程呢？

从二十七年以来，我们就注意到山地农业生产的提高，主要在于兴修水利；因于二十八年春提出“变旱田为水田”的口号，三十年又提出开展“开小渠运动”，以期积小成多，收效普遍，我们的一些水利专家，水利技术人员，终日在东奔西跑地勘查测量，监修渠坝，指导放淤。在北岳区，历年兴修水利的成绩如下：

二十八年

整理旧渠 一百二十三道（浇地九万二千二百六十四亩）
（十三县）

开新渠 七十四道（浇地三万〇六百二十亩）（十一县）

凿井 二百四十五眼（浇地一千八百四十二亩）（三县）

修滩

二十九年

整理旧渠 二千六百一十一道（浇地十九万八千七百五十九

亩)(十三县)

开新渠 一千二百一十六道 (浇地一万九千九百亩)(二十五县)

凿井 一千八百四十三眼 (浇地一万七千零五十三亩)(十二县)

修滩 十三万二千八百八十六亩 (十八县)

三十年

整理旧渠

开新渠 七百零一道 (浇地六万零七百七十亩)(十一县)

凿井

贷款开渠 二十三道 (浇地九万一千七百八十亩)

修滩

修堤坝

三十一年

整理旧渠 六十四道 (浇地一万三千一百二十三亩)(九县)

开新渠 二百五十六道 (浇地二万零八百四十四亩)(十五县)

凿井 一千零二十六眼 (浇地三千一百八十三亩)(十二县)

贷款开渠

修滩 一万三千七百三十三亩 (十一县)

修堤坝 一百道 (护地一万三千四百六十二亩)(六县)

从二十八年到三十一年，北岳区二十九县的总计开渠二千二百七十二道，浇地四十一万八千一百三十六点四亩，修滩十四万六千三百四十九亩 (二十二个县)；凿井三千一百一十四眼，浇地二万二千一百二十八亩 (十七个县)，修堤坝一百七十五道，护地四万零九百一十一亩 (五个县)。北岳区的水利工程，在战争中能

修者大体已修复或开凿，今后应着重于开小渠，工小易举，不易破毁，滩地一般已修复，护滩工作，当前非常重要，一半以上的滩地，危险甚大，这是我们今后应当多所努力的。

边区的农业生产，在残酷的战争中所以能获有今日的成绩，主要是因为“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的全部工作，都是党政军民一齐动员下手进行的。边区的粮食不只由汗得来，并且流过许多抗日军民的血。三十年的秋收是在反扫荡中用战斗任务完成的；三十一年度的春耕，在敌寇所谓“无人区”，封锁沟线外，是靠了枪弹、及各种斗争种下去的。没有这些斗争，也就没有我们的饭吃。兹将三十年秋收三十一年耕种收打工作中，子弟兵帮助耕作数字录后：

三十年秋收秋耕	四万九千二百零五亩。
三十一年帮助耕耘	五万一千一百八十九亩。
帮助打收	七万三千一百三十五亩又三千八百五十一工

帮助送粪修地等十一万三千七百二十四个工

此外，边区五年来的牧畜事业及造林事业，因历年敌寇一再摧残，损失至大，二十八年春边委会有一人一鸡一家一猪的号召，人民纷纷响应，但于秋季反扫荡中，大部为敌食用，其后虽经我人民一再努力，而收效甚微，三十一年养羊养鸡者稍增，但远不及战前水平，牛骡驴等耕畜及运输力，则远不及战前了。当前牛瘟猪瘟很厉害，猪牛死者甚多，正积极防止其蔓延。牲畜缺乏，是我们今后应当设法补救的。农事试验，边区农林牧殖局三年来在谷品种、玉黍茄子杂交、种子储存等试验均有成绩，这是今后应设法推广的。

乙 工 业

“发展农村手工业：促进农家副业，提倡较大规模的手工业经营，发展国防工业”这是边区军政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因此，我们发展工业的重心，始终是放在手工业与副业上，只有部分的军需工业才作工厂的经营。边区人民的生活必需品，除食粮外，最主要的有：棉、布、盐、油、纸张（机关需要多）；因此，从边委会成立以来，我们就注意了这些工业的发展。但以边区战争频繁，敌寇不断破坏我生产工具，举凡纺织机、水磨、纸厂……历年均一再被敌捣毁着；这就使得广大人民裹足不前。不过，在政府积极奖励提倡之下，还稍微有些成绩。

冀中及冀西平汉路沿线，一向家庭纺织业就很发达，二十六年受了战争影响，大部停顿。二十七年边委会成立后，社会秩序逐渐安定，号召各地恢复纺织业，不久即行恢复。二十八年号召手工纺纱，以代替洋线；二十九年曾提倡推广四十四根线的纺纱机，但以边区钢铁困难，木制机器转动不灵，未能推广。三十年冀中改造旧纺机，制成脚踏机畜力机，每架机子日出纱二至八斤，稍有成效，在三十一年已开始部分推广。此外，在毛织方面，从三十年工矿局进行试验，三十一年即织毛毯、毛线、毛衣，略见成效。现在行唐有两家毛织厂，灵寿有三家，平山有三家，唐县有一个弹毛工厂；繁峙有两家纺织厂。出品有毛线、毛背心、毛衣、毛毡，仍在推广中。

为解决边区纸张困难，二十七年以来，除积极恢复各地纸厂外，并鼓励民商进行造纸工业。三十年先后发明稻草、麦秆、白草造纸均成功。现北岳区有纸厂十个，月出纸张，不无小补。冀中区自三十年提出“纸张自给”后，人民以合作形式经营纸厂二

十九处，三十一年增至四十三处，月出纸二百八十万张，解决问题不小。

自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煤油缺乏，榨油工业逐渐恢复发展；现在北岳区有公营油坊十二家，私营一百八十三家；冀中在三十年有四十四家。此外，北岳区的水磨，各县均有建造，编草帽辫已成为冀西普遍的家庭副业。冀中自二十九年号召熬硝盐以来，产量大增，已可自给。

边区的手工业与家庭副业，抗战以来一般在衰退着，三十一年，政府为奖励其发展，特规定家庭副业一律免征统一累进税，工业收入税亦大大减轻；这对副业与手工业的发展，起了极大的刺激作用。在敌寇疯狂地破毁我生产工具中，游击区的人民，已有许多把织布机搬到巩固地区织布，政府特予贷款帮助；巩固区的磨坊，纸坊，油坊，亦时刻作着战斗准备。我们仅有的这一些手工业、作坊，也都是从战斗中生长起来的。

边区公营工业，除少数试验场所外，均为军需工业，由军区经营，这里不谈。工业试验，由工业管理局进行，两年来有不少成绩，如植物油试制轻油，植物酸试鞣皮革，大炭化铁，蒿类造纸，皮毛染色，毛纺毛织，枣制酒精，试制玻璃，以及油墨，电池，磁器，工具等，都能利用土产，研究新法，解决部分困难问题；……惜以推广工作很差，在全部工业上起得作用不大。

丙 商 业

我们的贸易政策是内部贸易自由，发展小商贩；严格管理对外贸易，禁止敌方奢侈品倾销边区套取我之必需品，非必需品收税入口，严禁粮食棉花资敌。二十七年春在边区正确的贸易政策实施之下，各地商业都恢复繁荣起来了。二十七年秋季反扫荡

中，商业受到一些影响，但随着反扫荡的胜利，商业又逐渐繁荣起来。一时粮食大量出口，奢侈品如花露水、儿童玩具、纸烟等大量入口，因于二十八年二月颁发禁粮出口禁令，随后并颁发外货入境税暂行办法，限制消耗品入口，二十九年夏禁止纸烟入口，这些措施，对边区经济的自力更生都起了很大的作用。二十九年随着合作社的开展，出入口税的按县征收。自卫队的乱“戒严”，发生许多合作社垄断商业，排斥小贩，税局过境征税，乱征乱扣，及自卫队假“戒严”之名，留难商人小贩等不良现象。二十九年夏迄三十年初，先后纠正合作社垄断商贩的违法行为，停止自卫队“戒严”，取消各县税局，改为边境设卡，统一由出入口税局领导；实行以来，把限制内部贸易自由的偏向逐渐清除了。二十九年秋季反扫荡后，敌寇对我经济掠夺益甚，企图从经济上摧毁我根据地的阴谋更形显露，封锁、统治、摧残我之集市，强迫老百姓到据点赶集，三十年继反扫荡之后，进行蚕食，大量挖封锁沟，抢掠夺取我方物资。因此，这一时期的贸易斗争，中心是掌握集市，掌握游击区物资；对敌展开市场争夺战，坚持我之集市，掌握物资；三十年底，并公布了粮食、油、榨油原料、棉花、布匹、皮毛、铁、铁器等八种物资运销紧急处置办法，严禁出境，予敌寇掠夺阴谋以很大打击。三十一年彻底整理了合作社，内部小贩空前活跃，脚户也增多了；但对外贸易的管理工作还不紧，粮食出口者仍多。加强管理，加强缉私工作，是当前应该抓紧进行的。

在公营商店及贸易管理方面。在北岳区二十七年春建立了裕民公司，有些县建立了贸易局或裕民公司分店，迄二十七年秋季反扫荡之后，裕民公司结束，公营商店交县管理。实行一年，各县管理商店照顾不来，遂于二十九年秋成立贸易管理局，统一管理，当时贸易管理局与税局分设，致管理出入口不便，因于三十

一年初将税局结束，其工作转移于贸易管理局；但管理工作始终限于征税缉私。在冀中区，二十七年底成立冀中贸易总局，于二十九年反围攻后结束，改建专区贸易局领导县局，三十年九月改组贸易局与税局，为冀中区贸易管理局。

冀中区公营商店共九个，公资一百万元，私资四十八万七千元，于去夏反扫荡后均停止，账未结。

边区公营商店在统一采购，调剂物价，平抑物价，团结商人方面，是起过许多作用的；但是在控制物资团结广泛的商人对敌斗争调剂民生上起得作用还很不够；在贸易管理上，稽查缉私，杜绝粮食出境还未获有效办法。我们现在正在解决这些问题。

丁 合 作 事 业

边区经济主要是小农经济，小的生产，小的消费；大部分人家，经济力量很小，一点余粮，不能跑到远的市场出卖，小的消费品不能跑到远的市场上购买；特别在抗战环境中，布、盐、油等日用品，经常感到购买困难，所收山货，经常感到卖不上价去。为了改善人民的生活，对敌进行经济斗争，减少奸商垄断操纵，调剂边区经济，组织合作社是一个最好的办法，一个人一元两元，集少成多，一个村一个村组织，互相联系，逐渐就形成组织的力量。

二十七年边委会成立后，提倡组织新合作社，整理旧合作社，不分穷富男女人人均可入社，社股每股五角，以期普遍。冀中冀西的旧合作社，有的进行改组；平山、行唐、灵寿、井陘、阜平，于二十七年夏相继组织新社，妇女以做军鞋所得鞋价入股者甚多，二十八年春边委会公布《合作社暂行规程》，号召各团体积极发动群众组织消费、运销、生产、信用各种合作社；二十九

年边区银行举办三百余万元之合作贷款，政府训练三百多名合作干部，二十九、三十两年，合作社在北岳区及冀中区均获空前的开展，但在发展过程中，因区村干部对合作精神了解不够，强迫入股，排挤商人，发财营利脱离群众等，恶劣倾向相继发生，尤以北岳区为最严重。三十年开始纠正此种偏向（冀中合作社于三十年即走上正规），三十一年北岳区全面展开整理运动，彻底清算，使合作社走上正确道路。五年来合作社的发展情形先看下边统计：（见271页272页）

从上统计数字可以看出：

（1）冀中合作社，在三十一年五月以前，已经成为一个伟大的群众运动，有将近一半的人口，参加到这一运动中来。二十八年严重的大水灾后，合作社调剂了粮食十万，售价低于市价五分之一，救济了二十五万灾民。三十年以来进行了胜利的对敌经济斗争，对敌人需要的物资（粮食、棉花等）予以严厉的封锁，克服不等价交换，提高猪、鸡蛋、苇席、梨的售价，给群众谋得很大利益。克服了奸商的垄断，如三十年统累税征收中某县边币缺乏，粮价低落，奸商操纵边币，合作社乘机购买粮食提高粮价、放出边币；如合作社借给社员棉花纺织、织好收布，发给织价，消灭了群众卖贱，部队买贵，奸商操纵现象。

（2）二十九年五月至七月短短三个月中，冀中合作社营业总额达一千三百余万元，盈余达三百九十余万元，每一股分红即超过原股；因此获得广大群众的拥护。

（3）冀中合作社的中心业务是运销；但运销与手工业生产及人民必需品消费密切联系起来，一切从群众利益出发，在坚持对敌斗争中取得胜利。

（4）北岳区合作社于三十年发展数量最多，但并未成为一广大的群众运动，为部分的人操纵把持投机发财，一般与广大群众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社数	十四	一千二百七十二	四千一百二十	四千四百五十二	一千八百九十二
社员		五万九千三百九十七	四十九万八千四百七十八	四十九万七千九百四十七	十九万零八百五十五
股金(元)		九万六千九百六十	一百零一万八千四百九十	一百四十二万九千零八十一	八十五万五千三百五十九

冀中区各个时期合作社发展情形

二十八年九月至二十九年四月 二十九年五月至二十九年七月 二十九年七月至三十一年五月

	月(1)	(2)	(3)
社数	二千五百二十九	三千三百三十八	四千零三十七
社员	五十五万三千三百五十六	一百一十三万	二百零五万九千零八十四
股金(元)	六十六万一千零五十一	二百七十二万五千五百六十	七百零二万一千四百七十二

注：(1) 每股股金五角，只统计了八、十两个专区及九专区的一部分。

(2) 内有专区联社四、县联社十九、区联社一百六十五、村社三千一百五十，十一专区因反扫荡未成立。

(3) 内总社一、县社三十、村社四千零六。

离异脱节(也有些好例子),致遭群众不满。三十一年彻底整理后,数量减少一半以上,而质量却提高了;年前银行贷出救灾款一百六十余万元,帮助合作社进行运销事业,今年估计会有很大的成绩。

冀中去夏反扫荡后,合作社大部被敌摧毁,至为可惜,现正逐步整理;北岳区合作社进一步使其成为群众自己的组织,吸收广大人民到经济战线上来,是今后的严重任务;平北冀东因工作开辟较后,环境残酷合作运动尚未开展,应学习冀中经验,逐步进行。

戊 平 祟

冀西一带,每年春夏之交发生粮荒,二十八年大水灾之后。二十九年情况更形严重,当时虽用党政军民的最大力量救济了灾荒渡过了困难,但三十年的春荒仍然可以预见;边委会有鉴及此,因于二十九年秋号召人民集股购粮组织政民合办平祟局,专司其事。当时政府以财政困难,责成银行发行一部期票,三十年一月至三月,三个月中,期票发行达三百四十三万五千三百五十元,募集民股达二百四十七万八千三百九十元,合计平祟资本五百九十一万三千七百四十元,购到粮食六万零一百零一石(二十七斤斗),这是一个很大的收获。但是当时以准备不足,宣传解释不够,致发生许多严重的强迫命令现象,募集民股,认购期票均有“按分摊派”的情形发生,并且经政府一再电令纠正,有些已措手不及,殊属遗憾,三十一年五月期票如期退还本息,人民对期票的疑虑当即消除,但又遇部分的合作社贸易局强迫以期票入

股；经过严厉纠正之后，大部分都解决了。

由于平糶购粮的胜利，及时掌握到大量的粮食，因此三十年度的军需民食获得了很好的保证，全年粮价非常平稳，每市斗小米通年市价在五元左右。

从上述，可以看出：青黄不接时对于阻止粮价暴涨起了很大作用。这是什么道理呢？

(1) 平糶调剂了公粮，使政府在购粮补充军需时，不需要到市场上采办，减少了粮食市场上的竞买现象。

(2) 有了平糶，平稳了市场上粮价，例如易县五区南管头五月二十四日集市玉角每斗涨到八元一角，平糶局开糶每斗七元二角，当集就平稳在七元五角，第二集就落到七元二角以下。如唐县七区雹水集在四月里粮价高涨到小米每市斗由五元八角到七元，平糶局即开糶了三集，仅平糶了七石一斗，即由七元降到五元。

(3) 因为平糶局粮价高则出糶，粮价低则收买，保护了粮商的利益，消除了垄断居奇现象。

由于平糶有了一年的经验，三十年秋，不再集股，用已有资本五百一十七万余元进行购粮，适当打击了敌寇掠夺粮食的阴谋，及时掌握了三万零一百八十六石（大斗）粮食。于三十一年四、五、六月粮价飞涨之际，进行了平糶稳定粮价的工作；但因北岳区于三十年秋季反扫荡后巩固区的缩小，游击区的扩大，产粮区受到损失，平糶粮掌握数目过小，平糶作用起得不够。

两年来平糶账目总结如下：

(1) 三十年度的平糶总结账目：

摘要（收方）	金额（元）
资本	五十九亿一千三百七十四万三千四百四十

渠粮收回成本款	一亿零二百八十一万二千三百六十五
渠粮赢利	二千六百六十七万一千七百五十七
一二专区付余款	六千零四十五万一千八百九十四
收方合计	六十一亿零三百六十七万九千四百五十六
摘要（付方）	金额（元）
调剂公粮	四十八亿五千二百零六万七千九百九十八
调剂民食	一亿零二百八十一万二千三百六十五
粮食损失折价	七百九十九万零八百三十三
存粮值价	四亿四千四百一十五万六千一百六十一
现款损失	一千六百二十六万九千八百一十一
上解边区款	三亿八千九百四十八万八千四百八十八
专区存款	二亿九千零八十九万三千八百一十八
	（转入下年度购粮）
付方合计	六十一亿零三百六十七万九千四百五十六

(2) 三十一年度平渠初步总结账目：

摘要（收方）	金额（元）
三十年度转入	二亿九千零八十九万三千八百一十八
现拨各专区购粮款	四十三亿五千一百七十万七千七百九十八
渠粮收回款	三亿六千三百二十五万三千
渠粮赢利	一亿六千六百四十万五千零五十五
收方合计	五十一亿七千二百二十五万九千六百六十三
摘要（付方）	金额（元）
调剂公粮	四十三亿零九百二十八万九千八百六十六

调剂民食	三亿六千三百二十五万三千
营业开支	一千一百三十二万四千零六十
上解边区款	一千六百一十三万九千七百二十
损失	八十一万四千一百五十
结存专区款	一亿三千九百九十万一千零六十
结转下年度	三亿三千一百五十三万七千八百零七
付方合计	五十一亿七千二百二十五万九千六百六十三

检查两年来的平糶局工作，固然在调剂军食民食上获得许多成绩，但以股东太多，股东大会不易召开，致股东应享权益，未能实现。使政民合办平糶局，完全受了政府的支配，这是很不妥当的，因此三十一年五月已决定清理民股，发还本利，游击区大部已进行；巩固地区于大会后亦将全部退还。今后平糶工作，全交工商管理局进行。平糶局即行裁彻。至期票仍未取得现款者，请向政府声明，政府当予负责追究。

己 货币金融

边区为晋察冀三省毗连地区所组成，可是一向三省均有其省本位币，流通数量至巨，在晋察两省，向来法币流通数量不多。边区形成，边区人民在经济上已成一体，互通有无。密切经济上的联系，是刻不容缓的。当时边区没有统一的货币，法币流通数量较少，不能发挥沟通三省金融的作用，特别是山西、河北间之交易，因晋钞，河北钞不能互相交换，受阻甚大。且敌占平津保石太原后，控制河北银行，山西省银行等钞票；大量伪造河北钞

套取我物资，废除察钞，挤向我区。为活跃边区经济，逐步进行经济建设，打击敌寇掠夺阴谋，边委会成立后，特遵照军政民代表大会决议抽资组织边区银行；授权该行发行边币，以解决此困难。

二十七年三月二十日边区银行成立，并以法币作基金发行边币。同年三月十日伪联合准备银行成立，发行伪联银券。但“边区票是抗日票”，伪联银券是“鬼票子”，我抗日人民均乐于接受抗日票抵制鬼子票。敌人见计不售，于是大量伪造河北钞与平市官钱局的小票子，以套取我物资，并将大量平津杂钞挤向我区。当时边币准备充足。发行慎重，信用逐渐建立。二十七年秋季反扫荡胜利后，边币在群众中的信用就巩固起来，边委会因于二十七年五月以来，逐步进行了统一边区货币，打击伪钞，抵抗敌之经济掠夺的工作：

(1) 二十七年五月禁止河北五元伪钞（大红袍）流通，同时打击河北铜元票出境。

(2) 二十八年一月打击保商银行钞票出境（当时敌区已禁止流通）。

(3) 二十八年五月初停用平津杂钞。

(4) 二十八年五月初将河北省银行钞票逐步贬值，以免人民受害。至八月全部打出。

(5) 二十八年底至二十九年初，边币辅币已发行到一定数量，下令各县整理土票，限期收回，逐步肃清。

(6) 二十九年初因晋钞狂跌，晋东北人民拒绝使用，逐渐流向边区境外。

(7) 二十九年二月为维护法币，防止敌寇吸收，套取外汇，宣布用边币兑回保存，停止在市面流通。同年六月，天津英法租界开放，四行存银被敌强迫接收，法币被敌强行索取，贬低币

值。

至二十九年夏，边区货币完全统一，金融稳定人民称便，敌寇以杂钞掠夺我物资的诡计不售，伪钞又在我严重打击之下，敌人及以敌伪票据打入边区，侵占市场套取物资，同年秋，我们将敌伪票据扫数打出去。二十九年冬三十年春，敌又以大量消耗品倾销边区，套取必需品，经我们改订出入口货税则严密稽征后，敌之诡计又告失败，三十年秋季反扫荡后，随即爆发太平洋战争，敌寇一改倾销政策为严密的封锁政策，放松套取政策进行更残暴的掠夺政策；并攫取大量法币贬值至一毛两毛，向我根据地排挤。我之阵地虽因敌之扫荡蚕食有些缩小，但在我积极反扫荡反蚕食反掠夺的斗争之下，边区货币阵地也同边区抗日根据一样屹然未动。

三年以来，边区对敌货币斗争是胜利的。三十年以来，在对敌贸易上，虽因我市场缩小边币比值低于伪钞；但这只是暂时的现象。一俟希特勒灭亡，同盟国对日全面反攻，完全建立在枪杆子上的伪联银伪蒙疆钞票，很快就要成为阴曹票子了！相反的，边区钞票，必将随着同盟国的反攻，中国的总的战略反攻，一再扩大其行使地区，而成为广大中国同胞更加爱惜的钞票。

边区银行，是边区人民自己的银行，它为边区一切抗日的人民服务，放款、存款、汇兑等业务的开展，对于边区经济的活跃，人民生活的调剂与改善上起着极伟大的作用。从二十八年以来，边区银行为救济水灾，开展合作事业，发展工商业，解决春耕困难，发展运销事业，放款达一千八百余万元。如下表：（见279页）

贷款的广泛、深入、低利、真正解决问题，这是从来的银行比不上的。不过在农业贷款中，有些村子村干部猛享利益排斥别人，这是要大家一齐纠正的。合作贷款过期一部尚未收回，这需要接受贷款的人识大体，明大义，很快还清。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商业放款	十一万一千七百七十六元八角八分	二十三万九千七百七十元九角二分	五百六十四万六千二百三十七元二角八分	七百五十一万六千五百七十二元七角二分
合作贷款		二百八十四万三千零八十九元	九万一千九百九十五元三角	
生产贷款			十四万五千七百五十元	十六万四千六百五十元
工业放款				二百二十一万四千三百三十九元
农业放款				二百二十一万四千三百三十九元
救灾放款				一百五十五万元

合计 十一万一千七百七十六元八角八分 三百零八万二千八百五十九元二角 五百八十八万三千九百二十八元五角八分

边区银行是边区的金融中心，五年来，边币发行指数如下：

二十七年	一百
二十八年	三百九十六点三四
二十九年	八百三十五点七五
三十年	八百四十四点五三
三十一年	一千二百二十九点九五

这样一点数字，在反攻阶段以后，是不足应付市场需要的，因此，今天我们就需要准备反攻阶段以后的工作。边区钞票靠着边区人民的政府作后盾，它会继续壮大，继续在广大人民中树立更高的威信。

边区五年来在极残酷的对敌斗争的环境中所进行的经济建设略如上述。在保证战时军需民用活跃三省经济上尚有收获。至于五年来在游击地区我军民为反抗敌伪之掠夺勒索，广泛的开展不资敌斗争更是与其他各种对敌斗争，密切结合，获得许多光辉成绩，这里不再多谈。今后更进一步地抓紧对敌经济斗争，动员游击区敌占区同胞反抗敌寇之一切掠夺，提高农业生产，活跃运销事业，彻底实现禁粮出境，是我们当前的严重任务。

晋察冀军区政治部

关于军区部队一九四三年的政治工作方针

(一九四三年一月十日)

一九四三年是国际上两条阵线进入决战的一年，反法西斯阵线力量日益增长，而法西斯阵线则败局已成。在我国内部自国民党十中全会后，民族团结较前进步。国际国内形势，正向我有利方向发展；同时敌寇为挽救其垂死命运必将加紧对我正面进攻与敌后的扫荡，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必将进入更困难的局面。华北党的基本任务，在于进一步巩固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游击战争，克服困难，积蓄力量，准备反攻及战后建国，以便准备迎接伟大时期的到来。

因此，军区部队今年政治工作的基本方针是：

- 第一、坚强与巩固组织，提高军政素质；
- 第二、增强地方武装工作的领导；
- 第三、进一步开展敌伪军工作。

第一、坚强与巩固组织，提高军政素质：

一、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坚定与提高全体指战员的高度胜利信心。

1. 经过政治宣传发动力量，进行充分的思想准备。应该估计今年一年国内外形势将对我空前有利，但敌后斗争亦将空前艰苦与困难。敌寇败局更加明显并且是必然的，但本年春夏，敌寇可能还有进攻力量，可能取得某些军事战役的胜利，还会加紧

对我正面进攻与敌后扫荡，这将使一些人迷惑于上述矛盾现象之中而看不出问题的本质。因此政治工作的责任，就应掌握部队思想动态，反复宣传敌必败，我必胜；反复宣传德国与法西斯战线的崩溃就会加速日寇的崩溃，苏联与同盟国的胜利，亦会大有助于我国争取抗战的胜利；反复宣传困难是更加严重的，但我们一定能克服；反复宣传敌后坚持的必要，同时亦是可能的；有计划地进行传统教育与气节教育，着重说明敌人愈接近死亡愈残暴，我们愈接近胜利愈困难的真理；反对悲观失望，反对动摇变节，反对某些熬不下去了的惧怕困难的可耻心理，这样来巩固斗志，坚定信心，提高战胜困难的勇气，具备不屈不挠的毅力。应当指出从政治上思想上来巩固自己，是坚持今年斗争第一个有决定意义的条件。

2. 深入整风运动，贯彻整风精神于实际工作与战斗中，从实际工作与战斗中改造我们的思想方法，加强在思想上的检查，彻底克服我们在党、政、军工作指导与执行中的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的残余。并决定各级政治机关政工干部，在今年四月结束整风后，从五月起到十月止为进行政治工作整风的时间，以求进一步的改进政治工作，贯彻根据地党的领导一元化精神，集中力量，团结一致，以我们的革命总力战粉碎敌之总力战。为此必须：

A. 改善政治工作作风，提高工作质量。首先是提倡注重实际情况，加强调查研究，要求各级干部对与自己工作有关的情况，有清楚的了解，这是加强工作领导上的具体性与创造性的前提。今后部队分散性要加大，干部独立解决问题的时机增多，一切工作，应在统一一致的原则与意图下，按自己的具体情况，不墨守成规，有创造的具体的解决自己范围内的问题。因此，细致周密精神，从上到下深入贯彻精神，必须大大发扬，而粗枝大叶重表面不重实际的形式主义，必须坚决抛弃。其次，今后斗争愈

益复杂，这就要求政治工作能根据对情况的分析，预见可能发生的问题，事先提出有效应付办法，对问题处理，要迅速，要及时，反对迟缓拖延。再次在执行一切工作中，要有贯彻始终的精神，不为某些困难而动摇自己，不应有冷热病状态；着手一件事情，就要获得应有成绩，无论在顺利或艰苦时期，均能不骄不馁，经常如一。因此，以战斗姿态完成工作是非常需要的，但要反对乱突击一阵的做法。应深刻反省，我们受乱突击的痛苦与损失，已经不少，乱突击和雷厉风行是截然两事，绝不能混为一谈。

B. 加强党性锻炼，保持全党具有高度的统一性和集中性，实现“一切为了战争，一切服从战争”的最高原则。谁要闹独立性，不服从上级的领导，不顾全局，谁就是破坏了党的统一；在对敌斗争中谁要各自为政，不互相配合，不统一步调，谁就必然给敌人留下空隙，必然引导战争到失败的道路。

所谓党的统一性和集中性，主要是指掌握党的政策问题。我们的政治工作，就应当是实行与贯彻党的路线与党的政策的有力工具。在目前敌后游击战争高度分散的环境下，全面掌握与贯彻党的政策与路线，是达到党的领导一元化的基本问题。谁不懂得党的政策，谁的行动就必然不能合乎党的原则，而违背上级领导机关的意旨，分散党的力量，甚至使工作遭受到不应有的损失。因此我们必须克服政治工作中存在着的对党的路线与党的政策不求甚解、粗枝大叶、生硬搬运等主观主义残余。

要做到全面掌握党的政策和贯彻党的路线，首先是细心研究党的各种文件、各种政策和法令。某些同志认为军事工作同志，只要懂得战术就行了，统一战线政策可以不知道，政府法令可以不知道，这种观点是错误的。因为这样可以使武装斗争独立起来，使武装斗争不能成为各种斗争的核心，因而使全盘工作也就没法开展。同样做其他工作的同志，如果各执一端，知其一不知

其二，也是难以有利全面工作的。其次，就是依靠周密的调查研究和了解情况，不了解情况是没法工作的。

要求全体同志发扬精诚团结、互相学习的精神，大家都在整顿三风的旗帜之下交换经验，裁长补短。部队干部要向地方干部学习，地方干部亦要向部队干部学习，下级要向上级学习，上级要向下级学习（这点过去做得很不够，必须转变），同级之间要虚心的互相学习帮助，反对互相轻视，反对骄傲自大，反对破坏别人信仰抬高自己，反对背地对同志评非论是，彻底肃清某些同志在思想上、组织上存在着浓厚的自由主义。如把党的秘密当作表现个人的宣传品，违反党内纪律，破坏党内事业，对于违反党内纪律、破坏党内事业毫不关心，曲解个人言论、行动、自由，否认甚至厌恶党的原则、组织纪律与秘密工作制度，讲什么所谓“温情”、“私交”、“友谊”，对党的组织欺骗隐瞒，听到反革命的言论不报告组织，互相包庇，对党内公愤漠不关心，对个人“私愤”却力图报复等等违反党性的恶劣现象。强调个人服从组织，深刻认识革命工作只有岗位不同，没有高低与贵贱之别，干部进步的标志主要是军事、政治、文化水平、工作能力及思想意识锻炼的提高，而不是地位的提升。

C. 四月底初步结束整风学习后，各级政治机关、政工人员进行政治工作整风。各级政治机关人员，特别着重的是团以上的高级人员（机关科、股长以上），须进一步切实仔细研究整风文件，以求深刻了解三风的一般问题和更好的掌握马列主义的正确方法；只有这样，才能进一步进行研究三风的特殊问题——政治工作中的三风问题。

首先，研究各部队政治工作的现状，由研究个别问题起而达到总结一般问题，先分析后综合，先调查后研究，先搜集材料后作判断结论。

其次，研究我军一般的与各部门自己的政治工作的历史和敌伪友的政治工作，以求得我们的结论不是孤立的、片面的，而是全面的，历史的。

再次，整风运动是党在思想上的革命，各级政治机关应以较长的时间来进行这个工作，操之过急、马马虎虎是不会有结果的，现一般的规定计划如下：

（一）时间分配：从五月起到七月三个月有系统的审查分析二年来工作总结计划完毕，八月各部门有系统的研究二年来工作中的成绩与政治工作中的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残余，九月团队、学校、分区总结，十月军区做全军区的总结。

（二）团队、学校、分区、军区各政治机关组织政治工作整风委员会，分工负责督促检查，并按级审查、研究与总结。

（三）拟定政治工作整风提纲（军区政治部制发），但所拟之提纲只是一般的，分区、团队与学校可按自己具体情形增减之。

D. 在学习方法上整风学习和一般学习是不相同的，应特别着重思想领导，使干部有正确的认识，并启发、诱导其自觉性，使其能自动认真的反省自己，自动而彻底的转变与改造自己思想与工作作风。思想领导与组织领导应同时注重，因为只有组织领导，则易形成强迫的形式主义；如果只有思想领导，又会使一些落后的干部永远发动不起来，应当按各种对象的不同而着重一面。

3. 反对麻木不仁，开展反奸细斗争，提高警惕性，反对对敌特务活动熟视无睹的现象，加强锄奸工作，认真研究锄奸政策，特别要掌握以下几个原则：（下略）

4. 彻底消灭逃亡现象。由于战争消耗的增大，我军今年在数量上必然会继续减少。政治工作的责任就应以非战斗减员现象

的消灭，来抵偿战争的消耗。在部队中反复强调关心战士、爱护战士，提倡干部与战士同生死共患难，更多照顾战士的切身利益，强调党的支部领导，改善党员与群众的联系，开展部队反逃亡斗争的教育和工作，对逃亡分子及时进行归队工作，严格惩罚捉逃亡战士家属的分子，认真进行对抗属的政治工作，反对巩固部队工作的形式主义。

5. 应深刻认识不善于发现与不大胆使用人材障碍我们工作开展的严重性，正确掌握干部政策，耐心培养人材，认真准备反攻干部。

6. 提倡干部降级使用，抽调强的干部去加强下层，加强某些必要加强的环节。

7. 加强党的领导与党的教育，改善党的生活，正确开展党的思想斗争，反对各种不良倾向，经常慎重地发展党员，以提高党的质量。

8. 改善党员与群众的关系，肃清党员宗派主义的残余，发扬党员的领导模范作用与关心爱护群众的精神。

9. 加强单独活动部队及战时的支部工作，保证政策执行及任务完成。

以上六点（四、五、六、七、八、九）已详见组织工作方针。

10. 提高部队爱护根据地，进一步的依靠群众，爱护群众的观念。

不论平时或战时，部队都应询问、关心与保护群众的利益，彻底肃清浪费物力、不爱惜人力，对待群众态度不好的现象，加深全体人员依靠群众的观念，在部队中反复教育“只要我们联系群众，敌人即打不败我们；但如果离开了群众，我们就要失败”的真理，以加强部队的群众工作和密切军民联系。各级部队首长

应到处主动的去拜访群众团体及其领袖，并帮助其解决困难。积极参加根据地的民主、民生及民众教育等等建设。同时在广大群众中，深入进行爱护子弟兵的教育，发扬群众与部队同生死共患难的精神。

二、深入军政教育，提高军政素质。

1. 抓紧时间空隙整训部队，教育干部（平原部队则可依环境实行轮番整训），力求军政教育适合情况与对象；根据不同部队，不同对象的不同程度订出教育的方针；切实作到兵精而干部强。部队教育工作方针，仍应以干部教育为主。团以上的高级干部（机关科股长以上）仍应着重整风、改造思想，并把整风与业务学习联系起来，从思想上的改造，达到工作质量的提高（政治干部业务教育材料以政治工作理论与实际及政治工作条例为主）。中下级的工农干部，则着重于业务、整风、时事与提高知识的文化教育（仍按过去的比例）。文化教育的中心，则是国文与算术。战士（杂务人员在内）教育方针，是巩固与提高其旺盛的健康的战斗情绪；因此在内容方面，应以现实教育为主，而以基本教育为辅。现实教育的内容，主要是时事、政策、法令、传统教育及反不良倾向等。战士文化教育，以国文识字联句为主。工人教育方针是不断提高其技术与工作热忱；因此不必有基本教材，且每周上课的次数，亦应以不超过两次为限。

2. 为使军政教育深入，必须：

A. 严格军政教育制度及纪律。

B. 密切军政配合，克服本位主义争时间、占时间的现象。

C. 严格检查及具体帮助，以达到教育计划的贯彻。

D. 提高干部及党员的上进心，干部及党员应在学习中起模范作用，把“干部及党员无上上进心就是表示落后，就是耻辱”的口号，在干部及党员中造成一种有力的舆论。

E. 坚决克服过去干部教育中只求表面，只求进度，不求深入、认真的现象。

F. 要善于抓紧和利用时间，把教育和工作、战斗密切结合起来；为此，必须研究在各种情况下的不同方式方法。

G. 支部要把保证军政教育深入，列入议事日程之内。

H. 政治机关首长必须亲身注意部队的教育，加强行政上的领导，不应把教育工作的责任，全放在教育干部身上。

第二、增强地方武装工作的领导：

加强地方武装工作的领导，对于广泛开展群众游击战争，特别是敌后之敌后的游击战争，以恢复与重建敌后之敌后地区工作，配合主力粉碎敌之蚕食进攻、巩固和扩大我之阵地是有重大意义的。目前各地方武装领导，仍为薄弱，极需加强。为此必须：

1. 从政治上思想上，加强对地方武装的注意，要深刻认识地方武装在今天是广泛开展群众游击战争的骨干，只有真正加强地方武装，才能真正有力的配合主力粉碎敌之蚕食。

2. 责成各分区领导机关，今后在各方面关心各县基干队要同于正规部队，注意从各方面巩固基干队，消灭逃亡。

3. 轮番调各县基干队至区队附近加以整训，并不断派得力干部给以具体帮助，强调党员教育，以支部工作为中心，将各项工作打下巩固的基础，克服过去那种只有检查而无帮助的现象。整训内容则不能与正规部队同，主要是贯输以逐渐与正规部队看齐及学习正规部队作风的思想。同时给以较有系统的时事教育，及必要的政策教育与游击动作。

4. 对基干队的干部应认真的审查鉴定，必须调换某些不称职，或不适宜工作的干部。

5. 总之，务使基干队真正成为开展群众游击战争的核心与有纪律有战斗力的地方武装力量。

第三、进一步开展敌伪军工作：

为着巩固一九四二年对敌政治攻势斗争已得的阵地，除使政治攻势今后成为经常工作外，在游击区受我宣传较深的群众，应注意用各种形式组织起来（如抗日保家会、忠义救国军），在伪军伪组织工作中，应加强争取与瓦解工作，对死心汉奸应坚决打击之，以影响伪军伪组织的动摇分子。加强对敌宣传，重要的是掌握在华日人反战同盟支部的活动，对朝鲜人的争取亦须加紧。在伪军伪组织的组织工作上，须克服直接关系少于间接关系，组织关系少于情报关系，上层关系缺少的现象，求得进一步的有力掌握伪军伪组织，使成为反攻时的有力内应。

一 继续猛烈开展政治攻势。

1. 由于目前敌我斗争形势，已由一般的军事政治斗争，进入异常严重的经济斗争，因此今年政治攻势中，首先应以经济斗争为中心，组织全体军民进入经济斗争阵地。对广大群众反复宣传粮食是人民的生命线，是决定战争的一个基本条件，谁保存粮食，谁便能生存，便能取得战争的胜利。指出粮食斗争是敌我生死的斗争，谁给敌人以粮食，就是丧失了自己的生存权，就是延长了日寇的寿命。把抵制伪钞，确保群众的粮食物资，造成广大的群众运动。指出目前华北敌占区发生粮食恐慌的原因，是由于敌人战争的破坏（如土地的破坏）和掠夺（各种经济人力的掠夺），农村劳动力的缺乏（在日本国内及其占领区是异常严重的），敌军伪军粮食日益增加巨大的消耗，造成了今天华北敌占区粮食恐慌的严重现象，现在敌人又想把这一罪恶的战争的巨大负担，加在华北人民的身上，以大量发行钞票夺取我之粮食物资，就是要置我人民于死地。以此激起敌占区广大人民的仇恨和义愤，采取各种有效办法与敌人展开各种形式的斗争，达到不用伪钞与保存粮食的目的。并及时揭破敌人输送灾民到我根据地，进行挑拨

离间和破坏我根据地的目的。

2. 以党中央七七抗战五周年宣言及日本士兵代表大会所提二百二十条要求为基本内容，抓紧反法西斯阵线在各个战线上的胜利，继续猛烈开展对敌政治攻势，粉碎敌之所谓思想战与瓦解敌军。克服对敌军宣传工作中一般化，没有力量的作法，必须根据具体对象，进行更有计划的反复不断的宣传。

二 用大力开展敌伪军组织工作。

从政治上观念上提高对敌伪军组织工作的注意，深刻认识今天在敌伪军中开展组织工作的有利条件，不断研究敌伪军内部情况的变化，不放过每个开展组织工作的有利时机，彻底克服“敌军是异民族不易接近”的观念。(下略)

三 为使政治攻势及敌伪军组织工作顺利开展，还必须进一步加强对我周围敌伪军情况的调查研究，过去我们虽然也做了些成绩，但非常不够，特别是对敌军做的不够。我们应深刻认识，我们对敌伪军的宣传品所以多半是庸俗化一般化，不生动和没有力量以及组织工作不能顺利开展，其根源就在这里。因此今后我们一定要建立对敌伪军有系统的深入的调查研究工作，强调研究具体对象，了解其特点，但调查研究必须是艰苦的真正的调查研究，而不是道听途说或主观的猜测与臆想。这一工作须定期作出成绩来。(下略)

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会宣言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晋察冀边区的艰苦缔造已经整整五年了。民国三十二年一月十五日，在她诞生的五周年纪念日，精诚团结、准备反攻的边区第一届参议会隆重开幕了。出席参议员二百八十八人，集各党、各派、各族、各界、各阶层，男女人民代表于一堂，听取了五年来边区行政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决定了边区民主政治的组织体系，全体一致接受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北方分局于民国二十九年八月十三日公布的目前施政纲领——双十纲领为边区行政委员会的施政纲领。通过了租佃债息条例、统一累进税则等重大法令，并选举了参议会议长、副议长、驻会参议员、暨边区行政委员会委员、高等法院院长。会期七天，庄严、紧张、精诚、团结、人人畅所欲言。于一月二十二日胜利闭幕了。

回念五年来我晋察冀边区，赖八路军的英勇善战，入死出生，活跃于山岳和平原，作战凡一万三千四百九十二次，毙伤俘虏敌伪二十一万三千六百余人；复赖我边区行政委员会忠实执行三民主义，建设民主政治，改善人民生活，动员全边区的一切人力、财力、物力、智力服务于神圣抗战；我全边区人民，虽遭受敌寇一切奸淫烧杀抢掠的痛苦，始终坚持与敌寇进行了决死的斗争！五年来，我边区军民依了刚毅的斗志不断粉碎了敌寇疯狂的扫荡清剿和蚕食，任凭凶暴的敌寇构筑堡垒如林，沟墙如网，“烧光、杀光、抢光”的滔天罪行，终抵不住我军民铁一般的坚强团结。我边区屹立敌后，解救了一千五百万同胞于水火，深入敌寇

的心脏，不仅威胁了平津保石，而且突破伪满进出热辽，祖国的旗帜，重新飘扬于沦陷十一年的国土上。

当本届参议会开会之日，正值同盟国对希特勒进行胜利的反攻、法西斯希特勒很快就会被同盟国击败，同盟国对日寇的大举反攻接着就要展开。中英中美新约先后签订，我中华民国解除了百年来不平等条约之束缚，而与英美苏列强并立，获得了国际上之平等地位。值此抗战大业，胜利在望之际；敌寇在死亡之前，必然还要作困兽之斗，以图孤注一掷，对我敌后根据地的扫荡、蚕食、清剿、破坏、掠夺也必更甚于往昔；可是我边区军民定能继续五年来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以团结坚定刻苦勇敢的精神，冲破黎明前的黑暗，争取抗战胜利，建设独立的、统一的、和平的、民主的、繁荣的新中国。

现当本届参议会闭幕之前，谨以大会精诚团结、和衷共济、积极奋发的精神宣告我边区人民以下几点：

一、边区五年来实行三民主义已获得许多光辉成绩，今后仍本三民主义、抗战建国纲领、晋察冀边区目前施政纲领，及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一贯方针，继续进行保障一切抗日人民之人权、财权、地权、政治权利，保证一切政策法规的深入实现，更加巩固各党、各派、各阶层、各族、各界人民的团结，以战胜敌寇，建设三民主义的新中国！

二、边区五年来历经困难的考验，我们是不怕任何困难的，当今抗战胜利已经在望，我全体同胞定能咬紧牙关，忍受一切艰苦，更积极的展开对敌斗争，粉碎敌寇扫荡、蚕食、清剿、分割和封锁，人人起来打击敌人，杀伤敌人，困毙敌人，驱除敌人，让敌寇拿法西斯的死亡破灭来偿还我们五年多的血债！

三、号召与组织沦陷区与游击区同胞，积极开展对敌各种斗争，不供应敌寇任何人力物力，不让敌寇抢去我们的粮食物资，

不让敌寇抓走我们的青年壮丁，不使用敌伪钞票，不参加敌伪组织，拥护同盟国否认暴力〔掠〕夺财产的宣言，保障沦陷区一切抗日人民的生命财产。粉碎敌伪一切设施，收复沦陷区，使被敌寇奴役的同胞，迅速回到祖国的怀抱；变游击区为根据地，拯救游击区同胞于水火。

四、进一步贯彻精兵简政，节省民力，实现限制物价，加速边区的经济建设，发展农业生产，活跃运销事业，增进国民经济，蓄积攻击力；充实民主政治内容，更进一步亲密军民团结，爱护边区人民子弟兵。

大会特正告伪军伪组织人员：中华民族革命战争我们一定胜利，日寇一定灭亡；惟愿及早回头觉悟抗日，我边区一本宽大为怀之旨，一律不究既往。其有执迷不悟、甘心事仇，死心塌地作汉奸者，不但抗战胜利之日，国法不容；本届参议会并责成边区行政委员会进行调查，登录册簿，组织特别法庭，进行裁判，宣告国人，愿与民众共弃之。

大会谨宣告于全国同胞，全世界反法西斯的人士：我晋察冀边区虽是深处敌后，艰苦缔造已经五年，然“愈战愈勇”，“再接再厉”，誓当追随全国抗战军民之后，于反攻期中直捣平津，收复东北，作光复国土的前锋；誓当追随世界反法西斯的盟友，作打败日寇，消灭法西斯的一支生力军！谨此宣言。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关于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会的总结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会于一九四三年一月十五日召开，历时共七日，到会参议员共二八八人，其中共产党员占一七八人。到会参议员中，包括共产党员，国民党员（参议员中国民党员共三十余人），无党派的人士，各地（主要是北岳区）著名地主士绅，边区著名文化人与群众团体负责人，科学技术专家，少数民族代表，以及少数由沦陷区及敌占城市新到的参议员。大会通过并批准了边区行政委员会五年来工作的报告，通过了分局提出的施政纲领（即“双十纲领”）作为边区目前施政纲领，通过了政府组织法，参议会组织法，参议员驻会议员办事处组织规程，租佃债息条例，统一累进税则等重要法令（大会提案共一百六十余件，未能全数讨论，大部均由大会决定交政府审定执行）。大会并选举了边区行政委员会委员与议长、副议长和驻会委员。由于敌之封锁与分割，冀中参议员到会者只四十余人，平北冀东各四人，其中党员占多数，因此大会工作之重心乃在北岳区。

这次大会是在分局直接领导下举行的，大会开幕前的一切筹备工作，均由政府党团负责，大会开幕后的一切工作，均由大会临时党团负责。

（一）大会的成就

除了在某些方面还存在着一些缺点以外，从总的方面来看，

大会取得了伟大的成功。这些成就主要表现在：

1. 大会表现了高度的精诚团结的精神。在七天会议中，团结的空气笼罩着整个会场。聂荣臻同志的讲演，取得了全体参议员的一致拥护；政府的报告，取得了全场一致的批准；分局关于施政纲领及施政纲领实施重点的提案，得到了全场一致的通过；政府所提出的各种提案，没有人提出在原则上不同的意见。国民党代表在大会上首先表明了拥护双十纲领与愿和共产党人共同抗战建国的态度；许多士绅〔耆〕老（例如第一届国会议员安宅仁老先生）一致颂扬民主，主张团结，并说明沦陷区人民的痛苦；慰问子弟兵伤病员，向聂司令献旗，要求国民政府发给边区子弟兵弹药武器接济等提案，事先并未经党团布置，但在有人提出后，即取得全场一致的拥护。这种高度的团结精神，说明了党和八路军在边区，具有高度的威信，双十纲领在边区群众中间具有高度的信仰，两年来双十纲领在边区执行过程中，已经取得了边区各阶层人民的热烈拥护。这种高度的团结精神，是本届参议会最主要的成就。

2. 大会真实的实现了三三制的精神与实质。在一九四〇年参议员选举时，由于我们尚未深刻了解三三制的精神，以致当选参议员中，党员占绝大多数。分局为补救这个缺点，决定聘请非党人士百余人为参议员，基本上补救了这个缺点。事实给我们证明，如果没有聘请这些非党参议员，这次大会是不会发生这样大的作用的。虽然到会的参议员中，共产党员仍占半数以上，但并没有盛气凌人，压制别人，不准别人发表意见，或用多数的表决来通过议案的现象。党外人士的正确意见，很快就被我们采纳，他们的不正确意见（如李××弹劾完县县长提案）我们都用平心静气的态度来进行解释（个别同志在发言上仍有不够慎重的地方）。每一议案的通过，都取得

了全体的赞同或者绝大多数的赞同。大会中大部分提案，都是由非党人士提出，或非党人士与党员联署提出的。在大会第一天，我们就吸收了几个党外人士参加大会主席团，在讨论双十纲领时，由国民党员刘奠基担任主席。在小组发表意见时，我们尽量推举了党外人士代表小组发言，共产党员在大会上发言很少。尤其在选举以后，七个驻会参议员中只有两个共产党员，九个政府委员中只有三个共产党员，使党外人士认识了我们是真正实行三三制。许多党外人士之当选，尤其是国民党员郭飞天（边区国民党联合办事处主任）之当选为驻会议员，是他们事先所没有预料到的。在选举以后，有的士绅反映：“想不到有许多共产党以外的人士当选，更没有想到郭飞天当选。”三三制精神之真实的体现，使大会精诚团结的空气为之进一步发扬起来。但是我们的三三制，并不是专门去吸收那些落后的腐朽的旧官僚来参加政府，这些人对于社会没有丝毫贡献，对于抗战没有丝毫功绩，他们在群众中的影响正在没落，他们不仅得不到基本群众的拥护，而且得不到比较进步的民族资产阶级与上层小资产阶级的同情。我们团结他们，吸收他们一部分代表人作为参议员，并在政权机关中给他们某些不很重要的位置，是必要的，但是我们实施三三制的重点，还在于团结非党的科学技术专家，文化人，教育家、实业家，过去对社会有贡献，现在对抗战有功绩，为一般青年及社会人士所景慕的人。

3. 大会的胜利成功，使边区民主建设进入了新的阶段。使边区各级政权构成了完整的体系。它对于兴奋与团结全边区人民，度过当前困难，准备反攻，争取胜利，具有很大的推动作用。估计在各地参议员回去之后，在大会的全部内容向区、村详细传达之后，边区各阶层的人民的团结必能更进一步的巩固起来。对于到会的全体党员，这一次大会是一个重要的民主教育使

大家认识党的三三制的精神和团结党外人士的具体步骤。使大家学习到如何来建设三三制的政权与如何运用民主，使大家认识我们在许多地方必须向党外人士学习。

总起来说，这次大会的成就，说明了党对于大会的基本要求，已经完满地实现了。

（二）获得这些成就的主要原因

1. 在开会前，分局规定了党团任务、工作、组织与纪律。印发了教材，以资出席参议会的党员进行教育。中心置于实现三三制的精神实质与党内的团结一致。到会的全体党员，对于三三制一般有了深刻认识，因此由各地动身来开会起，到大会闭幕止，对于党外人士，我们处处秉承三三制的精神团结他们。注意他们的生活起居，关心他们的疾苦，尊重他们的意见，吸收他们参加大会的各种组织，发起燕赵诗社与留日同学会，以求在多方面团结他们。党外人士对我们没有提出许多意见，并不是由于他们不敢说话，事实上证明他们在许多问题上勇于发言的。而且对我们工作中的缺点，他们是勇于指出的。大会的团结空气与三三制的精神，兴奋和激励了许多士绅和党外知识分子，使他们认识了五年来我们艰苦奋斗的成绩，而善意地原谅了我们工作中的一些缺点，也是他们意见不多的重要原因。同时聂荣臻同志的演讲和政府报告中均从原则上首先指出缺点更使非党参议员满意而无须再提出质问与批评。

2. 党内的团结一致在大会中有了高度的表现。绝大多数党员都严格遵守党团纪律的规定，服从党团的决议，在大会上很少不经党团指定，党员随便发言的现象。在发言中、表决中、选举中处处表现了党内的团结一致。这种团结一致，使我们具有团结广大党外人士的基础。固然这样使得大会上发生了党员发言不大踊跃和拘束，会场空气不大活跃的现象（这主要是因为许多党员

尚不会在议会中熟练的使用民主),今后在这方面应给以更大的注意。但是这种党内团结一致的精神是完全正确的,必要的。

3. 边区实行双十纲领,已逾两年,各种政策,大体均已走上轨道,在发动基本群众时所引起的一些紊乱现象及农村阶级关系不协调的现象,基本上均已克服。因此在大会讨论政府报告与各种提案时,没有发生过尖锐的阶级对抗或对政府尖锐不满的现象。今天在北岳区政策执行中的问题,主要是有些区村,还不能深刻认识与贯彻执行一切政策法规的基本精神,以及某些区村干部中的自私自利,不善于团结群众的现象。在租佃债息问题与统累税问题上,也只是在某些具体问题上还存在着一些没有完全解决的问题。这些事实,在边区行政委员会报告中,已进行过自我批评与解释。到会的绝大多数参议员,都能认识这些缺点只是在发展中进步中的缺点。因此促成了大会高度的团结一致的精神。

4. 不仅在大会的内容上是强调团结的,而且在会场的各种布置上我们都注意到了这一点,各方面的题词和礼物,都是强调团结的内容,会场只悬挂孙中山像和交叉国旗,没有悬挂其他的画像。到会参议员中,除少数部队代表外,穿军装的占极少数,以免被党外人士误认为八路军包办。注意了公开工作与秘密工作的联系,在会场上党团的活动不大突出,以免党外人士误认为我们操纵包办。在选举时正确估计了票数,不仅保证了我们提出的名单之当选而且基本上保证了当选人的顺序与票数间一定的差异。在会议时,严格按照法定的开会手续,严格遵守时间,主席团每天开会讨论问题,党团的一切决定都通过了公开的民主形式,开幕闭幕典礼,都举行隆重的仪式。会场中禁止携带武器,禁止吸烟,禁止喧哗,禁止闲人进出及在会场外行动。这些都给了党外人士以很好的印象,并使会场空气为之庄严肃穆。

5. 我们根据了其他地区召开参议会的经验,注意了大会的

事务工作。集中党政军各领导机关事物工作部门的主要力量来进行大会的事务工作，党团也经常讨论招待、伙食、起居等各方面的问題，在大会的会场布置上（礼堂的修建，礼堂的设计等）以及晚会上，边区文化人都用了很大的努力。

（三）大会各方面工作中的缺点

1. 在大会提案和报告上，在大会事务工作上，准备都还不够充分。政府的报告没有时间作详细的修正，条例草案在字句上内容上缺乏更多的考虑。党员提案交到太迟，党团来不及审查，因此临时发生了一些忙乱的现象。许多提案发交参议员过晚，使大家来不及考虑，更无法进行小组讨论。许多党员对于各种条例草案的研究不够，甚至比不上非党人士对于这些问题的注意。在事物工作上，事先党团未作详细的检查，以至有许多照顾与估计不够周到的地方。

2. 还存在着党内不完全一致的现象（只是个别现象），例如党员所提出的个别提案，事先未经党团批准。少数党员对某些意见未经详细了解即举手附议。经党团指定发言的某些同志，在辩护经过党所批准的提案时还不够积极。这些现象，在大会中虽然还只是个别的，但仍然是严重的。党团的一切决定与指示，在个别小组内未能向全体党员深入传达，因此有些同志不知道党团决定，不知道如何进行工作。

3. 在事务工作组织上，机构过于庞大复杂，指挥不灵。对于担任大会各种工作的干部，未能进行很好的组织与调度。有些同志忙得要命，而有许多事情找不到人负责。但是从事于大会事务工作的干部，绝大部分都是积极负责的。特别是边中学生出任招待员（勤务工作），曾给各方参议员以良好的印象。在大会开幕以后，由于党团对事务工作的抓紧领导，以及建立了各分区的负责同志负责领导各伙食单位事务工作的制度，使大会事务工作在

短期内获得了很大的改进，到会各方参议员对于大会的事务工作，一般说还是满意的。

4. 各县各分区党的负责同志对于与非党人士的接近、联络是积极负责的。但是党团与政府的负责同志与各地非党人士的接近还很不够。一方面是由于各种工作的忙迫，另一方面对这一工作尚未提起更高度的注意。有些非党人士，觉得未能与我们各负责同志晤谈引为遗憾。在与非党人士联络上，有一些党员过于卑躬屈节，未能恰合自己的“身份”，在某些地方显得过于虚伪一些。

5. 群众团体没有人参加大会主席团，在开幕时指定的同志没有演说，在大会上开始时没有张挂群众团体的旗帜，这是不适当的。

6. 由于敌人的扰乱，使大会未能按照预定顺序进行，提前闭幕。有许多提案未及提交大会讨论，有许多条例在讨论时稍嫌草率。有些非党人士的意见，未能得到充分发表的机会。如果大会能按原订计划进行，我们必能听取更多非党人士的意见，使他们对于自己的切身问题（往往是一些较小的问题）能获得“畅所欲言”的机会。

7. 在一些技术问题上，某些同志还注意不够，以至发生某些不良影响，例如印发政府候选人名单时，我们计划的当选名单，恰恰在名单的前几名，某同志在台上向台下进行选举举例说明时，恰恰又是把我们布置选举的人名来举例。台下有些非党人士反映，“这大概是暗示我们选举这些人吧”。在驳斥李××提案时，许多同志的发言，大都未能抓住中心，不着边际。在候选人自我介绍时，有些同志表现得不够严肃，给非党人士以不好的印象。有些机关介绍来宾，不能按规定人数与规定手续。

(四) 参议会闭幕后应进行的工作

1. 对于参议会的精神，通过的一切议案，开会的方法，必须向下级深入传达。政府传达到每个村每个公民，党内传达到每个支部每个党员。使这些政策法规能够真正的深入贯彻，并应根据政府报告，深入检讨区村工作，纠正区村干部中作风上的缺点，在各级议会开会时，应当学习大会的民主精神，大会党团的领导方式，大会的严肃态度（自然并不是照抄大会的一切复杂手续）。

2. 对双十纲领应进行宣传，但由于北岳、冀中两区，纲领宣传一般均已相当深入，今后的宣传要点，应置于游击区及平北、冀东。宣传内容，应着重说明这一纲领强调团结的基本精神。对于分局关于这一纲领的实施重点，必须深入传达，普遍进行宣传，并与当前的中心工作密切配合起来。

3. 目前各地县议会已届改选之期，北岳区应根据具体情况，在可能改选地区，实行改选，在改选县议会时必须深刻体现三三制的精神，并在组织形式上做到实现三三制。

4. 各地参议员应按大会通过的参议会驻会议员办事处组织规程规定各项进行工作。但根据陕甘宁边区的经验，为了避免造成牵掣政府的组织系统，与防止某些参议员滥用名义，干涉地方行政，欺压群众，不必成立各地参议员的组织。主要应以党员参议员为中心来团结非党参议员，并与驻会参议员办事处密切联系。

晋察冀边区选举条例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第一章 总 则

- 第 一 条 本条例依晋察冀边区参议会组织条例第二条，及晋察冀边区县区村组织条例第二条第三十五条之规定制定之。
- 第 二 条 边区参议员县议员村民代表均由选民用直接平等普选制无记名投票法选举之。沦陷区游击区之不能直接普选者，得行间接选举。
前项行间接选举之区域，其选举细则，由该管县政府拟定呈准边区行政委员会施行之。

第二章 选民及被选资格

- 第 三 条 凡在边区境内年满十八岁之中华民国人民，不分性别职业民族阶级党派信仰文化程度居住年限，经选举委员会登记后，均有选举权与被选举权。
- 第 四 条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无选举权与被选举权。
一、有汉奸行为经判决确定或充伪军伪组织人员者。

二、经边区司法机关军法机关褫夺公权尚未恢复者。

三、经边区行政机关通缉有案尚未撤销者。

四、有精神病者。

前项第一款所称伪军伪组织人员系指甘心事敌执迷不悟，或现仍继续充任者而言，其已经反正或准予自新，或确系被迫参加已宣布脱离者不在此限。

第五 条 团体学校银行政府或其他机关工作人员，均于所在地参加边区参议员之选举。并得自由参加所在县县议员之选举。但法令另有规定者不在此限。

第三章 选举区及名额

第六 条 边区参议员，以县市为单位选举之，其名额之分配依〔下〕列规定：

一、三万公民以下之县，选举参议员二名，三万公民以上之县，每增加三万公民增选参议员一名，所增尾数超过一万五千人者，亦得增选参议员一名。

二、沦陷区之县，每县选举参议员一名至三名，其不能选举者，由边区行政委员会聘请之。

三、沦陷区之市，天津北平各选参议员三名，太原石家庄保定唐山张家口大同各选参议员一名。其不能选举者由边区行政委员会聘请之。

第七 条 边区参议员以部队学校团体及民族为单位选举者，其名额如左〔下〕：

一、军区部队共选举议员二十名。

二、边区各产业工会共选参议员三名。

三、蒙藏满各民族各选参议员一名，回民共选参议员五名，其不能选举者，由边区行政委员会聘请之。

四、抗大联大各选参议员一名。

第 八 条 县议员以区为单位选举之。二万公民以下之县选举县议员二十名。二万公民以上之县，每增加二千五百人增选县议员一名，所增尾数超过一千二百五十人者，亦得增选县议员一名。

各区应选县议员名额，依其公民比例定之。

不能进行选举之区，其县议员由县政府聘请之。

第 九 条 村民代表，以公民小组为单位于村民大会选举之，每组选举代表一名。

第 十 条 公民小组视村公民之多寡，由十五人至四十五人于闾范围内自由组合之。

第四章 竞 选

第 十 一 条 边区参议员县议员之选举，各抗日党派群众团体工厂部队学校及公民自由组合均得提出候选名单，在不妨害选举秩序下，自由竞选。

前项公民自由组合，须有公民五十人以上之连署，并造履历名册，报请县选举机关审查登记，始为有效。

第五章 当选及候补

第 十 二 条 各县市当选之边区参议员，不限于本县市公民，各区当选之县议员，不限于本区公民，村民代表之当

选人，以居本间者为限。

第十三条 边区参议员县议员均以得票较多数者为当选，次多数者为候补，村民代表不设候补人。

前项候补人在每一选举单位内不得超过当选人之三分之一，但当选人不足三人者，得设候补一人。

第十四条 边区参议员县议员因死亡或其他原因去职时，由候补依次递补，无候补者，应即补选。村民代表因死亡或其他原因去职时，由公民小组另选之。

第六章 改 选

第十五条 边区参议会县议会每二年改选一次。村民代表会每年改选一次。

边区参议会县议会遇有特殊情形不能如期改选者，不在此限。

第七章 选举机关

第十六条 边区参议员县议员村民代表之选举，由各级选举委员会办理之，各级选举委员会之组织为左〔下〕：

一、边区选举委员会由委员十一人至二十一人组织之，其人选由边区参议会驻会参议员办事处与边区行政委员会就各机关部队团体学校及抗日绅商名流学者中聘请之。

二、县选举委员会由县议会议长副议长县长民政科长及县群众团体代表各一人组织之。

三、村选举委员会由村民代表会主席副主席民政委

员及村群众团体抗日士绅代表各一人组织之。

各级选举委员会之组织细则另定之。

第十七条 边区参议员以部队学校团体民族为单位选举者，其选举机关依左〔下〕列规定：

一、军区部队由军区司令部军区政治部组织特种选举委员会办理之。

二、边区各产业工会由边区产业工会办理之。

三、抗大联大由各该校组织特种选举委员会办理之。

四、蒙藏满回各民族由各该民族团体组织特种选举委员会办理之。

第十八条 各级选举委员会及特种选举委员会之职权如左〔下〕：

一、办理公民登记进行选举动员。

二、审查选民资格。

三、监督选举。

四、检举选举违法事项。

五、其他有关选举事项。

第八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本条例之施行细则另定之。

第二十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施行，前颁晋察冀边区暂行选举条例同时作废。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组织条例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第一条 本条例依据国民政府建国大纲之基本精神，适应边区具体环境制定之。

第二条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以下简称参议会）由边区公民选举之参议员，及边区行政委员会聘请之参议员组织之。

前项聘请之参议员不得超过参议员总额五分之一。参议员选举法另定之。

第三条 参议员任期二年，连选得连任。

第四条 参议会之职权如下：

一、选举并罢免边区行政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及高等法院院长。

二、制定边区单行法规。

三、监察弹劾边区各级行政人员及司法人员。

四、决定边区各项基本政策，审议边区行政委员会各项重要计划方案。

五、批准边区行政委员会所提之预算并审查其决算。

六、决定边政重要兴革事项。

七、审议边区行政委员会及各方请议事项。

八、督促检查边区行政委员会执行参议会决议。

第五条 参议会设议长副议长各一人，由参议员用无记名投票法互选之，负责召开常会、临时会，对外代表参议

会。

参议会开会时由议长主席，议长因故不能出席时，由副议长主席，议长副议长因故去职时，应即补选。

第六条 参议会开会期间设秘书长一人，由大会推定之，承议长副议长之命办理大会事务。

第七条 参议会每年开常会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召开临时会。

一、经边区参议员十分之一以上之提议者。

二、经边区公民三十分之一以上之请求者。

三、经边区五分之一以上之县议会请求者。

四、边区行政委员会提请经驻会参议员可决者。

五、经驻会参议员之决议者。

第八条 参议会非有过半数参议员之出席不得开议，非有出席参议员过半数之通过不得决议，可否同数时，取决于主席。

第九条 参议会开会时，边区行政委员会委员须列席报告工作并解答质问。

第十条 参议会决议案交边区行政委员会执行，行政委员会认为不便执行时应于开会期间详具理由送请参议会复议。参议会复议后，仍持原议时，行政委员会应即执行。

第十一条 参议会开幕时设参议员资格审查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必要时得设专门委员会。前项各委员会之委员及名额，由大会决定选举之。

第十二条 参议会闭幕期间，设驻会参议员办事处，由参议员互选三人至五人与议长副议长组织之。

议长副议长驻会参议员不得兼任政府及其所属机关职务。

第十三条 驻会参议员依据参议会所赋权限，对边区行政委员会执行决议，或其他重大措施认为不当时，得提出质问或建议。

第十四条 除驻会参议员外，参议员均为无给职，但得酌发旅费。

第十五条 参议员在开会时所为之言论及表决，对外不负责任。

第十六条 参议员除现行犯外，在会期中非经参议会许可，不得逮捕或拘禁。

第十七条 参议员违法失职时，由其选举单位罢免之，有候补者依次递补，无补者另选之。聘请参议员违法失职时，由边区行政委员会解聘之。

前项递补，补选之参议员，以补足原任之任期为限。

第十八条 参议会经费由大会制定预算，交边区行政委员会拨付之。

第十九条 参议会议事细则另定之。

第二十条 本条例自参议会通过之日施行。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 驻会参议员办事处组织规程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 第一条**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驻会参议员办事处（以下简称驻会参议员办事处）依据晋察冀边区参议会组织条例第十二条之规定组织之。
- 第二条** 驻会参议员办事处受参议会之委托，办理下列各事项：
- 一、督促及检查边区行政委员会执行参议会之决议。
 - 二、根据参议会批准之预算，检查边区行政委员会之财政收支。
 - 三、检查边区各级行政司法人员之违法失职提请大会弹劾或交政府处理。
 - 四、列席边区行政委员会各种重要会议。
 - 五、联系各地参议员，进行调查研究，搜集人民意见。
 - 六、处理参议会交办事项，及参议会闭会期间之日常工作。
 - 七、定期向参议员传达办事处工作。
 - 八、准备下届参议会或临时参议会之大会事务。
- 第三条** 驻会参议员办事处视工作之需要设秘书办事员若干人。

第四条 驻会参议员办事处每月召开驻会参议员会议一次。

第五条 本规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组织条例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 第 一 条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以下简称边区行政委员会）为国民政府所属之地方政府。
- 第 二 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委员九人，由晋察冀边区参议会（以下简称参议会）选举之；设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各一人由参议会就委员中选举之，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及委员均于选举后报请国民政府任命之。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及委员任期二年，连选得连任。
- 第 三 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设〔下〕列各处：
一、民政处
二、财政处
三、教育处
四、实业处
五、秘书处
- 第 四 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于必要时，得设各种专管机关及专门委员会。
- 第 五 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总理全边区政务其职权如〔下〕：
一、执行国民政府委托事项。
二、执行边区参议会决议。
三、颁发行政命令，公布单行法规。
四、监督所属机关执行职务，任免所属行政人员，

领导高等法院。

五、确定或变更行政区划及组织。

六、办理选举。

七、征税及编制预决算。

八、关于其他民政财政教育实业等建设事项。

边区行政委员会因行使前项职权所为之设施，有关于增加人民负担，限制人民自由，变更行政区划及组织者，须得参议会之可决或追认。

第 六 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为民主集中制组织，因行使前条职权所为之重大设施，须由委员会议决议行之。

第 七 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主任委员之职权如下：

一、召集行政委员会议，开会时为主席。

二、领导执行行政委员会议之决议案。

三、处理行政委员会日常及紧急事项。

四、对外代表行政委员会。

第 八 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协助主任委员执行前条规定之职务，主任委员因公外出或因故不能执行职务时，由副主任委员代理之。

第 九 条 民政处掌理事项如左〔下〕：

一、关于提请任免奖惩所属地方行政人员事项。

二、关于户籍调查统计事项。

三、关于选举事项。

四、关于土地行政事项。

五、关于卫生行政事项。

六、关于公安保卫事项。

七、关于赈灾、抚恤、优待、保健、及其他社会救济事项。

八、关于婚姻登记及礼俗宗教事项。

九、关于劳资及佃业争议事项。

十、关于人民武装兵役动员事项。

十一、关于人民团体之登记及指导事项。

十二、关于取缔娼妓、赌博、缠足及禁烟禁毒事项。

十三、关于少数民族事项。

十四、其他有关民政事项。

第十条 财政处掌理事项如下：

一、关于税务公款公粮公债事项。

二、关于编制预算决算事项。

三、关于金库粮库收支事项。

四、关于监督银行工作及金融之调剂整理事项。

五、关于财政审计事项。

六、关于抗战勤务军需代办事项。

七、关于公产之整理保管事项。

八、其他有关财政事项。

第十一条 教育处掌理事项如下：

一、关于管理各级学校事项。

二、关于管理社会教育事项。

三、关于图书教材之编审事项。

四、关于教育文化及学术团体之指导与奖进事项。

五、关于出版物之审查及登记事项。

六、关于图书馆、博物馆及公共体育娱乐场所筹划管理事项。

七、关于一般宣传事项。

八、其他有关教育文化事项。

第十二条 实业处掌理事项如下：

一、关于农林、畜牧、工业、商业、矿业之计划管理监督奖进事项。

二、关于整理耕地及开垦荒地事项。

三、关于农田水利之整治及作物病虫害之防除事项。

四、关于农业经济改良事项。

五、关于合作事业指导奖进事项。

六、关于贸易之监督事项。

七、关于农林、畜牧、工业、商业、矿产品之陈列检查事项。

八、关于公营事业之管理检查事项。

九、关于事业团体之指导事项。

十、关于度量衡之检查监督事项。

十一、其他有关实业事项。

第十三条 秘书处掌握事项如下：

一、关于行政委员会之会议事项。

二、关于文件之撰拟保存缮印及收发事项。

三、关于印信电报等机要之掌管事项。

四、关于图书之保管事项。

五、关于调查研究及统计事项。

六、关于工作报告及书报编纂事项。

七、关于行政委员会各处职员之进退登记事项。

八、关于行政委员会对外宣传事项。

九、关于行政委员会之会计庶务生产卫生事项。

十、关于行政委员会之交通警卫事项。

十一、关于交际及招待事项。

十二、其他不属于各处事项。

第十四条 民政财政教育实业各处各设处长一人，综理各该处事务，由行政委员会委员互选之。秘书处设秘书长一人，综理该处事务，由行政委员会聘任之。

第十五条 各处各设秘书主任一人，秘书一人或数人，承处长之命，办理该处事务。各处得视事务之繁简，分科办事。科设科长一人，科员若干人，承处长之命，办理该科事务。

第十六条 各处科得视工作之需要，增设副职。

第十七条 各处不单独对外发布命令，其有关各该处之命令均以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之连署，及有关处长之副署行之。

第十八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因战争环境之需要，得于适当地区设置行署，代行其职务，组织法另定之。

第十九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得于其所在地区及其行署所在地区设置公安局，在行政委员会或其行署领导之下，维持各该地区社会治安，组织法另定之。

第二十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得于适当地区设置人民武装部，在行政委员会或其行署领导之下，指导各该地区人民武装，组织法另定之。

第二十一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得于适当地区设置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在行政委员或其行署领导之下，督察各该地区各县行政，组织法另定之。

第二十二条 边区行政委员会因工作之需要，得设谘议顾问若干人。

第二十三条 各处办事章则另定之。

第二十四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施行。

晋察冀边区县区村组织条例

(一九四三年二月四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 一 条 本条例依据国民政府建国大纲第八条第九条之基本精神，适应边区具体环境制定之。

第二章 县 议 会

第 二 条 县议会由县公民选举之县议员组织之，选举法另定之。但因环境之必要，得由县政府聘请本县抗战有功之人士为县议员，其名额不得超过县议员总额五分之一。

第 三 条 县议员任期二年，连选得连任。

第 四 条 县议会之职权如下：

- 一、选举罢免县长。
- 二、制定县单行法规。
- 三、监督弹劾县区村行政人员及司法人员。
- 四、审查县预算决算。
- 五、决定县公有财产之经营及处分事项。
- 六、议决县政重要兴革事项。

七、审议县政府及各方请议事项。

八、督促检查县政府工作。

第五 条 县议会设议长副议长各一人，由议员用无记名投票法互选之。负责召开常会临时会，对外代表县议会。

县议会开会时由议长主席，议长因故不能出席时，由副议长主席，议长副议长因故去职时，应即补选。

第六 条 县议会开会时设秘书一人，由大会推定之，承议长副议长之命，办理大会事务。

第七 条 县议会每半年开常会一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召开临时会。

一、经议员五分之一以上提议者。

二、经全县公民十分之一以上之请求者。

三、经全县五分之一以上之村民代表会请求者。

四、县长请求，经议长副议长认可者。

第八 条 县议会非有过半数议员之出席不得开会，非有出席议员过半数之通过不得成立决议，可否同数时取决于主席。

第九 条 县议会开会时，县长须列席报告工作，解答质问，对讨论事项，有发言权，无表决权。

第十 条 县议会不得作与上级政府法令相抵触之决议，抵触时，服从上级政府之法令。

第十一 条 县议会决议案由县政府执行，县政府对决议案认为不便执行时，应于开会期间，详具理由，送请县议会复议，县议会复议后，仍持原议时，县政府应即执行。

- 第十二条** 县议会闭会期间，由议长驻会，监督县政府执行决议，议长不得兼任县政府及其所属机关之职务。
- 第十三条** 县议会开会时，得设议员资格审查委员会，必要时得设专门委员会。
前项各委员会之委员及名额，由大会决定选举之。
- 第十四条** 县议员除议长外，均为无给职，但开会时得酌发旅费。
- 第十五条** 县议员在开会期间所为之言论及表决，对外不负责任。
- 第十六条** 县议员除现行犯外，在会期中，非经县议会许可，不得逮捕或拘禁。
- 第十七条** 县议员违法失职时，由其选区公民罢免之，有候补者依次递补，无候补者另选之。聘请议员违法失职时，由县政府解聘之。
前项递补、补选之县议员以补足原任之任期为限。
- 第十八条** 县议会经费，列入县预算，由边区行政委员会发给之。

第三章 县政府及区公所

- 第十九条** 县设县政府。但因环境之必要，得增设或专设县佐公署，组织法另定之。
- 第二十条** 县政府设县长一人，由县议会选举之，报请边区行政委员会加委。
- 第二十一条** 县长任期二年，连选得连任。
- 第二十二条** 县长违法失职时，由县议会罢免另选之。其未经县议会罢免者，边区行政委员会得撤职委代，通知县

议会另选之。

边区行政委员会调迁县长，应暂行委代，通知县议会另选。

第二十三条 县政府综理全县行政，其职权如下：

一、执行边区行政委员会或其行署专员公署之委办事项。

二、执行县议会之决议事项。

三、公布县单行法规。

四、监督所属机关及职员。

第二十四条 县政府设下列各室科部：

一、秘书室掌理会议报告记录，撰拟文件，典守印信，管理会计庶务通讯，及其他不属于各科事项。

二、民政科掌理户籍、地政、租息、劳资、选举、社团、优抗、抚恤、赈灾、救济、卫生、保育、民族、宗教、风俗、及其他有关民政事项。

三、财政科掌理预算决算，各种税收、公粮、公草、公债、公产、金融、物价、及其他财政建设事项，并兼理抗战勤务，代办军用事项。

四、教育科掌理学校教育、社会教育、宣传工作，及其他有关文化教育事项。

五、实业科掌理农田、水利、工矿、林牧、合作、贸易、交通、工程、及其他有关经济建设事项。

六、公安科掌理锄奸、敌工、清查户口、缉捕盗匪、检举违法分子、维持社会秩序，及其他保卫政权，保障人权事项。

七、人民武装部掌理兵役、自卫、民兵，进行游击战争，及其他保卫政权保卫人民事项。

县政府各室科部，得视事务繁简，酌量设股，或并科。

第二十五条 秘书室设秘书一人，科员办事员若干人，各科设科长一人，科员办事员若干人，人民武装部设部长副部长各一人，干事若干人。

第二十六条 秘书科长由县长遴选或由县议会推荐，呈请边区行政委员会委任，科员办事员由县长委任，报请边区行政委员会备案，公安科武装部人员之任用办法另定之。

第二十七条 县政府设县务会议，由县长秘书科长武装部长组织之，决定县政重要事项，开会时由县长主席，议案之表决，少数服从多数。

第二十八条 县政府因工作上之必要，得召集区长联席会议，村长联席会议，开会时以县长为主席。

第二十九条 区设区公所为县政府之辅佐机关。

第三十条 区公所设区长一人，助理员三人至五人，人民武装大队长教导员各一人，治安员一人，必要时得设副治安员，或派出所，派出所设所长一人，干事二人，所长由治安员兼任之。

第三十一条 区长助理员由县政府委任，报请边区行政委员会备案，治安员大队长教导员之任用办法另定之。

第三十二条 区公所设区务会议，由区长助理员治安员大队长教导员组织之，决定区政重要事项，开会时由区长主席，议案之表决，少数服从多数。

第三十三条 区公所因工作上的必要，得召集村长联席会，开会时以区长为主席。

第四章 村民大会及村民代表会

第三十四条 村民大会为村政最高权力机关，由村公民组织之，村民大会于闭会期间由村民代表会代行其职权。

第三十五条 村民代表会由村公民选举之代表组织之，选举法另定之。

第三十六条 村民代表任期一年，连选得连任。

第三十七条 村民代表会之职权如下：

一、选举并罢免村民代表会主席副主席及村公所各委员。

二、制定村公约。

三、审议村概算决算。

四、议决村公产之经营及处分事项。

五、议决村政兴革事项。

六、审议村公所及各方请议事项。

七、督促并检查村公所工作及其对村民大会村民代表会决议案之执行。前项第一、二、三、四款职权之行使，应经村民大会之□决或追认。

第三十八条 村民代表会设主席副主席秘书各一人，主席副主席由代表用无记名投票法互选之；秘书由主席副主席聘请之，主席副主席之职权如下：

一、召开常会临时会，开会时为主席。

二、召开村民大会。

三、对外代表村民代表会。

主席副主席因故去职时，应即补选。

第三十九条 村民大会每半年开常会一次。经村公民五分之一以

- 上之请求或村民代表会之决议，得召开临时会。
- 第四十条 村民代表会每月开常会一次，经村公民十分之一以上或村民代表五分之一以上或村公所之请求，得召开临时会。
- 第四十一条 村民大会村民代表会之常会临时会，非有过半数之公民或代表出席不得开议，非有出席公民或代表过半数之通过不得决议，可否同数时，取决于主席。
- 第四十二条 村民大会及村民代表会之决议，交付村公所执行，有与上级政府法令抵触者，服从上级政府之法令。
- 第四十三条 村民代表在会议时所为之言论及表决，对外不负责任。
- 第四十四条 村民代表除现行犯外，在会期中，非经村民代表会之许可，不得逮捕或拘禁。
- 第四十五条 村民代表违法失职，由其所代表之公民小组罢免另选之，但当选为村民代表会主席副主席，及村公所委员者，须经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会罢免之。

第五章 村 公 所

- 第四十六条 村公所为村政执行机关，其职权如下：
- 一、执行县政府区公所交办事项。
 - 二、执行村民大会村民代表会之决议事项。
 - 三、公布村公约。
- 第四十七条 村公所设村长副村长各一人，委员三人至五人，治安员一人，中队长指导员各一人，其职掌事项如下：
- 一、民政委员掌理户籍、地政、选举、优抗、抚恤、救灾、调解等事项。

二、财政委员掌理村概算、决算、公产、统一累进税等事项。

三、教育委员掌理学校、社教、宣传等事项。

四、实业委员掌理生产、贸易、合作等事项。

五、粮秣委员掌理公粮、公草、军鞋、抗战勤务等事项。

六、治安员掌理锄奸、稽查清查户口、维持治安等事项。

七、人民武装中队部掌理兵役、民兵、岗哨、自卫等事项。

前项委员治安员之事务繁忙者得酌设干事协助之。

第四十八条 村长副村长由村民代表会主席副主席兼任之，报经区公所转请县政府加委，委员由村民代表会选举之。治安员中队长指导员之任用办法另定之。

第四十九条 村公所设村务会议，每半月开会一次，由村长副村长各委员治安员及中队长指导员组织之，决定村政重要事项，开会时由村长主席，议案之表决，少数服从多数。

第五十条 村公所为行政上之便利，得依村民住区划分全村为若干间，间设主任代表一人，由本间公民代表互选之。

第五十一条 间主任代表及代表在本间内辅佐村公所执行村政。

第六章 附 则

第五十二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施行。前颁晋察冀边区县区村暂行组织条例同时作废。

中共中央北方局、野战政治部 关于一九四三年整风运动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二月五日)

一、去年一年中整风学习虽然获得若干成绩，但一般的仍然局限在阅读文件及一般干部上面，深刻地反省和高级干部中的整风并没有普遍开展，整风学习还非常不深入。各地党与部队今年应参照北局机关与总直属队自三月起六个月的整风综合学习计划，进一步加强整风学习，重新进行新的动员；应把整风运动看成为一九四三年斗争中最中心的任务之一。

二、今年整风的重点应放在地方党地委专署一级，军队中旅与分区一级以上领导干部，在内容上应特别着重于学风部分。党的书记、部队中的负责同志应亲自领导这一工作，务使上述干部同志深入文件学习与自我反省，每月应将整风情形和心得用书面或电报摘要报告上级，并由上级调阅整风笔记。现规定区党委、军区一级调阅地委分区一级同志笔记，北局、分局、野政调阅区党委、军区同志笔记。

县一级与部队中团一级干部，亦须进行必要的整风学习与反省，但份量与要求应酌量减轻。区一级与营连级干部及机关干部一级干部文化程度高，实际工作经验较少者，责成阅读必要的文件与分配其深入下层实际工作更多的接近实际斗争；文化水平低者采取上课办法，授以文件中必要部分，对于他们主要应是进行文化教育。

三、整风学习如果没有深入的动员与坚强的组织领导、思想领导决难收到好的成效，各级党的组织与负责同志必须把整风作为自己当前工作中主要议事日程之一。并以自己整风的示范作用去影响推动其他同志，启示与帮助其他同志的反省和进步。为了帮助同志们学习交换各地经验已决定由新华日报出一整风旬刊，党的生活出三期特刊，前线出一期特刊，望能经常把稿件送来。

对于这一指示的执行情形与对于整风新的工作布置，望速电告。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关于三年来平北工作总结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二月十八日)

分局在听了苏梅同志关于三年来平北工作的总结报告，覃国汉、张致祥、杨岛诸同志的补充发言，并研究了分局派到平北的考察团对于平北工作的考察报告之后，对于三年来平北工作的总结。作出以下的决定：

(一) 平北创造与巩固的历史估计

1. 平北的创造，实际由1938年宋邓支队东进时开始，按照当时条件，在平北创造与坚持根据地是有充分可能的。宋邓东进时，因当时开辟目标，主要置于冀东，对平北尚未作开辟计划，由冀东退回时，始派伍晋南同志在平北开辟工作，但由于当时缺乏创造根据地的决心与信心，使平北的创造，推迟了一个时期。但我军在平北地区的英勇战绩，曾给广大人民以良好的影响，并找到一些地方关系，作为以后开辟平北的线索。1939年夏，冀察热区党委与挺进军军部继续进行开辟，亦未成功。1940年平北工作的开辟与根据地的创造，是苏梅同志等执行冀察热区党委与挺进军，根据总部“巩固向前发展”方针所作的正确指示和总结了前两次开辟的经验，率领小部队深入敌后，艰苦工作的结果，对平北的创造是有功绩的。但苏梅同志在报告中，对于过去历史及上级指示，均未提及，把平北全部发展的历史割裂起来，把区党委与挺进军对平北的各种指示加以抹煞，这种估计的方

法，是不对的。

2. 平北在 1941 年初，已经基本上成为大块根据地。在开辟平北时，冀察热区党委与挺进军曾规定明确的方针与发展地区，对于各种政策，也曾有原则上的初步确定。三年来区党委与挺进军对平北的领导，在方针和政策上基本上是正确的，但是对平北的社会情况，了解很差，甚至缺乏最低限度的调查研究工作；对于平北工作情形，了解不够，缺乏细密的检查，对工作中之缺点与错误，未能及时抓紧克服，这是区党委与挺进军对平北工作领导上的缺点。

3. 平北在创造时期，由于区党委与挺进军坚定的决心与正确的计划，与平北全党全军正确的执行了上级的方针与政策，因此取得了创造根据地的成绩。但在进入以巩固为主的时期，由于地委与分区在领导上的缺点与错误，一方面没有根据“巩固向前发展”的方针，继续发展，另一方面在根据地的巩固工作上，做得很差，平北的开辟与坚持，平北的部队与干部党员曾经付了很大的流血牺牲的代价，如果地委与分区在领导上不犯错误，根据地的建设与巩固，决不致有今天的严重形势。

(二) 统一战线方针上的偏向

1. 平北地委在执行统一战线方针上的主要缺点，是没有坚定的方针与正确的政策。在工作上左右摇摆不定。以致在环境日益困难时，走到严重的右倾。右倾的偏向，目前已成为平北党的统一战线方针上的主要偏向，六月地委与军政委员会联席会议反右倾的决议，基本上是正确的。

2. 平北地委对于基本群众的发动，缺乏明确的方针。基本群众在根据地建立后，祇有对我们的负担，没有在上生活上得到起码的改善，经过上层开辟下层的方针，过去虽曾明确规定，但对于发动群众的时机与步骤，冀察热区党委是忽视的，而平北地

委是不了解的，分局 1941 年六月指示与 1942 年二月指示，都曾指出发动群众与适当改善群众生活问题，但在平北是没有执行的。适当的减租减息 1941 年在大部地区均可实行，但一般均未执行，少数地区执行得不彻底；合理负担存在着严重的不平衡；大多数地区的群众团体，在斗争中都表现脆弱无力；区村政权极大部份仍掌握在上层分子手中，党对政权的领导不能贯彻，党在群众中没有普遍进行民主教育，群众实际上并未得到民主自由，平北在创造时期，曾一度激发了群众的斗争高潮，但未能进一步掌握与巩固群众的热情，未能把组织群众的工作与群众斗争联系起来。

3. 在干部作风上，存在着严重的强迫命令作风与脱离群众的现象。一切工作的执行，主要不是依靠于政治的说服，而是依靠政令的强制。打、骂、捆、罚等违法行为尚未废止，抗日人民的人权尚无保障。在除奸工作上，同样也表现了左右摇摆。一方面是乱捕、乱杀，以至将叛徒家属财产没收，驱逐出境；另一方面是对于敌探、汉奸，说降客的麻痹，以至提出，“不杀满州特务”“不杀蒙疆特务”“不杀诈财特务”等错误的口号。

4. 平北在创造时，利用地方上层号召群众，组织武装的方针，是正确的。但在巩固过程中，对上层只有争取，没有教育，只有拉拢，未能发动基本群众，给以必要的斗争。以致在环境严重时，某些上层分子，敢于轻易叛离，无所顾忌。过去对上层进行的某些斗争，主要是依靠于干部的强迫命令，而不是依靠于群众的自觉的运动，以致于一方面失去了群众的支持，同时又引起上层对我之不满。

5. 没有明确的财政政策，更说不上建立适合于平北环境的各种制度。预决算制度与粮库制度祇是形式的。部队与地方经费开支庞大，粮食服装的严重浪费，许多干部的贪污腐化，均未能

给以注意与纠正。

6. 由于在统一战线方针上严重的缺点与错误，使平北在党的建设上，存在着严重的缺点。平北的党，虽然曾经领导过斗争，而且到现在还在领导着斗争，但是建党的方针，不是由斗争中发展，而是用和平的个别突击的敌占区工作方式去发展，不是挑选积极坚决的群众领袖与积极分子，而是挑选老实而实际上不能发挥作用的人作为发展党员的对象；不是依靠党与群众的密切联系，群众对党的爱护与保卫来巩固党的基础。而是依靠单纯的秘密工作方式避免破坏，因此平北的党，虽拥有相当数量，但是没有成为群众性的党，在斗争中不能发挥应有的堡垒作用。

（三）对敌斗争中的右倾

1. 在以巩固为主的时期中，由于地委对于敌我力量对比的估计不正确，对我之政治优势认识不足，对隐蔽发展，隐蔽根据地，不过分刺激敌人，一点一滴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错误了解，在对敌斗争中，形成了严重的右倾，在工作上造成了严重的退缩。隐蔽发展与不过分刺激敌人，是在平北开始发展的时候提出来的，其目的在使敌人对我之注意，不致超过我之现有的力量。但是平北大块根据地现已形成，就不能再说是隐蔽根据地。一点一滴是指我们的工作精神，工作的实际性与持久性，而不是指手工业式的敌占区工作方式。

2. 在执行两面政策上，没有一定的方针，实际上变成两面主义，以两面派村甲长对我之敷衍应付为满足，可以与敌人断绝往来的地区，不去积极争取转变；对于亲日的两面派，不积极加以改造，去秋军区党政军高干会议结论，曾专电告诉平北，其后文件已经送达。但平北地委并未详细讨论研究。

3. 惧怕对敌斗争，不敢领导群众对敌斗争，甚至抑制群众的自发斗争。在根据地中心区域，不破坏交通，不逮捕敌探，不

制止送情报，放任甚至命令根据地内群众支应敌人，企图与敌和平共居。

4. 对敌人的蚕食政策，表现着严重的麻痹，对工作的退缩，缺乏警觉性，部队的集中与分散，曾经成为地委与分区间反复讨论争论的问题。但这些争论，祇是从表面上讨论分散与集中的问题，而没有从反蚕食斗争的观点上进一步认识分散以后如何行动的问题，部队现在已相当分散，但游击动作仍不够积极，部队的行动与地方工作间未取得密切的协同，未能形成一致对敌的总力战。

5. 对敌斗争中的右倾，影响到军事上的被动。1940年与1941年两年，十团与四十团在平北曾有许多英勇的战绩。但是以后由于强调隐蔽发展的右倾政治思想的影响，使军事活动在1942年形成被动。这是政治上的右倾在军事上造成的必然结果。目前在平北存在着两种不同的错误思想，一方面是单纯军事观点，一切依靠主力打开局面，坚持地区，这种观点，在部队与地方都曾存在，另一方面是有些同志强调隐蔽，不重视武装斗争，有些同志强调保存有生力量，把保存有生力量与坚持根据地对立起来，这都是把坚持根据地与武装斗争分割开来的错误观点。

6. 把补充主力与建设地方武装对立起来。地方武装质量很弱，巩固程度极差。指挥关系至今尚未统一，这使得主力不得不高度分散与疲劳，以至形成裸体跳舞。

（四）领导问题

1. 以上的一切错误与缺点，平北地委在领导上应负主要责任。平北地委离开上级较远，在工作上没有得到上级具体的检查与帮助，加以地委对根据地创造经验之缺乏，对于工作的步骤与工作作风，了解不够，这是地委在领导上产生严重的错误与缺点的客观原因，但不是主要的原因。主要的原因，应从地委本身在

领导上的缺点与错误，加以检讨。

2. 在领导上，地委没有会议制度，没有真正的集体领导。一方面是个人的独断独行，各自为政，另一方面是无原则的争论，唠唠叨叨不休。地委及其以下的各级组织，都是这样，形成领导上严重的自由主义与自流主义。对于方针与政策，没有明确的规定，对于一切具体问题，没有根据原则的整套办法。

3. 地委之间不团结，在思想上不一致。在历次会议与争论中，在思想上并未在斗争中取得一致，地委之间的不一致，影响到平北全党的不一致。除了某些原则问题之外。地委之间的纠纷，主要是无原则的纠纷。部队之间、地方之间、上级下级之间互不尊重，互不团结，甚至互相攻击的宗派主义现象，相当严重。例如段苏两同志的争论，在平北全党中间流行着许多“小广播”与带有挑拨离间性质的谣言，（甚至泄露给党外人士，泄露给敌人）这在党内是决不许可的。“苏梅投降”的谣言，甚至会引起昌延县委的轻信，足以证明党的领导机关在全党威信的低落。

4. 地委对下级的具体情形了解很差，工作检查极不深入，各级组织都不能及时正确的向上级反映问题。强调平北特殊，不研究讨论上级指示，对上级指示甚至加以搁置，不仅不具体执行而且不向下传达，这在地委与分区政治部是共同的，不吸收其他地区的经验，从地委、分区起，干部与党员一般都不努力学习，不阅读文件，不追求进步，宣传教育工作与军队政治工作都作得很差。

5. 党纪废弛、军纪废弛，对许多严重的违反党纪军纪的行为，没有给以应有的处理。部队在整饬军纪时，虽然严惩了一些破坏军纪分子，但还只是从消极的惩办着手，没有从政治方面积极抓紧教育。政治工作存在着严重的不负责任的现象，不从政治工作来保证部队的巩固，而企图用物质待遇的提出来保证部队的

巩固。在十团的领导同志中间，曾经存在着东北同志间的某些宗派主义倾向，但分区主要应从加强领导与教育上来帮助十团进步。不应采取现在的办法来“改造”十团，杨岛同志在会议发言中所提出的“改造”十团的方法，是存在着宗派主义的偏向的。

6. 在干部政策上，存在着严重的缺点。在平北初步开辟时，干部较之其他地区，并不过弱。但是由于领导上的缺点，干部在三年斗争中，没有获得应有的进步。在本地提拔的地方干部，由于群众运动没有开展，大都不是从群众斗争中选拔的积极分子，而对于这些同志，又未能给以必要的教育。平北党内投敌叛变分子之所以比较别处为多，固然一方面是由于干部成分较差，但主要还是由于对干部教育工作薄弱，加上政策的右倾错误，根据地的严重退缩，引起干部的悲观失望心理。

7. 平北地委的领导，归结起来，是缺乏党性的，充分发展了小资产阶级的劣点。在政治上，是没有坚定的方针与政策，动摇不定的自流主义。在组织领导上，是严重的自由主义。对于根据地的认识不足，又带了严重游击主义的思想。平北地委的领导原则，不是党的领导原则，而是非无产阶级的小资产阶级集团的特点。

（五）今后的工作

1. 平北在领导上虽然存在着上述的严重错误，平北根据地的建设与巩固工作，虽然作得很差，但平北至今仍然是一块重要的根据地，是北岳区与冀东地区相连结的桥梁。只要我们对于平北地区，进行彻底的检讨与整理，我们在平北是仍然能够坚持的。

2. 为进一步巩固平北，使平北各种建设走向正规的道路，同时便于平北向西南发展与北岳区相衔接（这是平北目前主要发

展方向) 在平北地区划分与领导上, 应有改变的必要。今后平北划为两块, 东部划归冀东, 西部受平西地委领导, 成立地委分委。军队组织一个平北支队, 由平西分区指挥, 平北分委组织上应当按照一元化的原则。

3. 目前主要工作, 在于从思想上、政治上与组织上解决一切党内的纠纷与不一致。为达到这个目的, 必须号召平北全党全军, 进行彻底的自我批评, 检讨自己工作中的缺点, 使全党全军在检讨与斗争中达到思想上、政治上与组织上的一致。并在这一基础之上, 进行巩固党的工作, 首先对区级干部进行审查鉴定, 然后进行支部的彻底整理, 这是平北工作今后能够坚持的基本先决条件。

4. 平北分委虽然由平西领导, 但由于敌寇的分割, 在经济上仍应成为一个自给自足的单位。目前平北财政困难已经相当严重, 必须努力开源节流, 才能坚持。应缩减庞大的机关, 至最低的必要限度, 尽量减少脱离生产人员。在财政征收上, 目前尚无实行统一累进税的条件, 主要应依靠合理负担, 经过政权有组织的进行征收。过境税应严格整理。在财政开支上, 必须严格建立预决算制度, 高度开展反贪污浪费斗争, 平北每个脱离生产人员的各种费用, 与北岳区相比较, 祇能减少, 不能增加(因平北使用伪币)。平北全党全军, 应用一切力量, 帮助与保证根据地内今年春耕, 解决耕牛种籽的缺乏, 救济春荒, 务使根据地内土地不致荒废。否则我们甚至会失去中心山岳地区目前最低限度的依靠。这个问题, 必须提起平北最大的注意。人民必需物品, 应设法帮助调剂, 解决人民困难, 一切非必需品如纸烟等, 应严格禁止入境。

5. 在统一战线问题上, 目前中心应置于团结一切力量, 共同对敌。已经与我建立关系的上层分子, 应继续和他合作抗战,

并给以一定的工作。应发动群众的对敌斗争，力求减轻群众的对敌负担，根据地应力求建立一面政权，不再对敌支应，游击区应实行革命的两面政策，而不是简单的退守隐蔽。

6. 平北发展方向，1942年2月分局指示，由西北向东迂回，原为进行对可能发生的日苏战争的战略侦察，并牵制敌人兵力，减轻敌人对我中心区之压迫。这在当时是必要的。今后向西向北开展游击战争，仍然是必要的。但今后主要发展方向，在于指向西南东南，求得与北岳区冀东区密切联系，并求取得资材以滋补平北根据地，至于黑河地区，应成为今后冀东与平西的共同发展方向。

7. 军队应加强政治工作，发展地方武装，加强地方武装质量。敌伪工作必须加强。在军队与地方都必须加强教育工作，增强干部质量，平北工作的彻底转变，必须依靠艰苦的教育工作。对敌政治攻势，应提高到重要地位，深入认识政治攻势的意义与作用，不要单纯把她看成一个宣传工作。

8. 军队今后应分散配备配合各部门工作人员进行各种工作的整理。把军事行动与地方各种工作密切配合起来，形成对敌之总力战。

晋察冀边区兴修农田水利条例

(一九四三年二月十九日)

第一章 总 则

- 第 一 条 为开发农田水利，增加农业生产，特制定本条例。
- 第 二 条 凡边区可资利用之河流泉水，人民均得开凿利用，但工程费用，大于所灌土地之受益或对边区生产价值得不偿失时，不得开凿。
- 第 三 条 开渠凿泉，不得损害他人房屋坟墓或其他土地建筑物，遇有不可避免之情形者，须报请县政府核准。
- 第 四 条 人民开渠凿泉，其资金不足或技术困难者，得报请边区行政委员会协助。

第二章 土地 占 用

- 第 五 条 开渠凿泉，所占用之土地，无论公有私有，须经所在地县政府批准。
- 第 六 条 开渠凿泉，所占用之土地，地主有要求地价或租金之权，其数额由县政府按当时当地情形规定之。

前项土地如系租佃关系，土地使用人得按比例要求地主免去占用土地部分之佃租金，如系典当关

系，土地使用人有要求占用土地部分租金之权，于土地赎回后，地主有要求占用土地部分地价或租金之权。

第七 条 开渠凿泉占用不能生产之土地，地主不得要求地价或租金。

第三章 费用负担

第八 条 开渠凿泉所需建设工程费用，(即建设新渠之费用)得以地主受益程度，分段分等每亩分担。

前项土地如系典当关系，建设费用，应由土地使用者全部垫付，于土地回赎时，由地主偿还之，如系租佃关系，建设费用，应由地主按比例担负，佃户按比例垫付于退佃时由地主偿还之，地主偿还之费用均以其未失效能部分之工程价值为限，但双方另有约定者依其约定。

第九 条 渠泉所需岁修工程费用(即整修旧渠之费用)不论典当与租佃关系，应由土地使用者按受益程度分别负担，但典当租佃双方另有约定者，依其约定。

第十 条 开渠凿泉后，土地转移时，因开渠凿泉所负公私债务，应由旧地主负担，但双方另有约定者，依其约定。

第四章 水量分配

第十一 条 开凿新渠，应先估计水量，确定灌溉面积与灌溉地户，如确定之灌溉面积水量无余，即不得增加地

户。

第十二条 原有旧渠水量有余时，如得延长干渠支渠、延长渠道部分之土地，仅能使用余水，不得要求同旧渠平均使水，以免影响原有灌溉面积所需之水量。

第十三条 在上游另开新渠时，以不影响下游旧渠灌溉面积所需之水量为准。

第十四条 河流两岸，渠道上下相错之渠口，遇有水量不足时，须各保持原有地位，不得上下移动渠口，并不得将一渠渠底单独挖深妨害他方使水。

第十五条 如系清水洪水两用水渠，则在洪水时期，须尽先使用洪水。

第十六条 灌溉地区，非经分畦平垫，不得使水，以免浪费时间和水量。

第十七条 灌溉使水，应用支渠开口，干渠非经许可不得另开新口。

第十八条 水量分配与灌溉次序，须依作物种类，耕地面积，及不同时期实有水量定之，任何人不得要求平均使水。

第五章 水 渠 管 理

第十九条 开凿水渠，应由灌溉有关之村庄，共同组织渠工委员会，负责计划工程，收支款项，动员人力，及其他有关工程上之事宜。

第二十条 工程完竣，应由受益地户，共同组织渠道管理委员会，接收渠工委员会所经手之事项。负责修理渠道，收支经费，分配水量，及其他有关渠道上之事

- 宜。
- 第二十一条 渠道管理委员会，于每年开春，必须指挥受益地户，疏浚渠道一次，所用人工，由使水地户按比例分担。
- 第二十二条 使水地户，均须在渠道管理委员会注册，登记灌溉亩数。旧户之退出，新户之加入，须经渠道管理委员会之许可。
- 第二十三条 使水地户，应按支渠分组灌溉，每组互推组长一人，依照渠道管理委员会所指定之时间，通知使水地户，按时轮流灌溉。
- 第二十四条 使水地户，如在指定灌溉时间未曾使水，即须待下次分配时间使水、不得另作使水要求。
- 第二十五条 渠道管理委员会，须召集使水地户，规定渠道公约，互相遵守。
- 第二十六条 渠工委员会，及渠道管理委员会之组织另定之。

第六章 附 则

- 第二十七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施行，前颁晋察冀边区兴办农田水利暂行条例，同时作废。

当前对敌经济斗争的方针*

(一九四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宋 劭 文

壹、当前北岳区经济战线上的情况

一、敌我的经济条件

(一) 从整个华北敌占区与抗日根据地比较：由于敌在军事上占着相对优势，控制地区比我们大，控制人口物资（绝对数字）比我们多，交通工具比我们方便，伪联银券一般在华北市场上起本位币的作用（它的发行数量，比起各地区的地方币超过很多），因此敌在经济上也占着相对的优势。

(二) 但是，敌之优势只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因为敌人有其不可克服的严重弱点：

第一，敌人控制的物力，比起它所需要的物力，相差甚远（如敌人从去年十一月就提出从华北掠夺两千万石粮食的计划，为了完成这一计划，连糠都要搜括了去，但〔是〕，他的粮荒是不可克服的；而在我们，粮食所需数量比敌人小得多，军食民食完全可以自给。）

第二，我在政治上是占着绝对的优势，在今天不但我根据地

* 本文系宋劭文同志在北岳区经济会议上的报告提纲。

人民坚信抗战必胜，而且游击区敌占区的老百姓以致最大部分的伪军伪组织人员也这样的相信，因此，敌人的勒索就不会如愿以偿。

第三，敌我在政治上是绝对绝缘的，但在经济上是彼此必需有一定的来往，敌对我封锁，我对敌反封锁，都只能是相对的。

二、敌我贸易情形

(一) 对敌经济斗争是争取物资的斗争，对敌进行物资的争夺战是决定战争胜败的因素之一。

在这一斗争上，敌人所用的方法归纳起来，不外两种：一种是藉军事力量，进行抢掠与破坏；另一种是滥发伪币进行收买。敌人这两种办法，是同时并进的，不过有时着重于抢掠破坏，如公仓制度；有时是着重于收买（如我们展开反掠夺斗争后）。我们的对策也有两种：一种是反对敌人的掠夺，发展国民经济；另一种是掌握对敌贸易，两者是同样重要的。因之，发展国民经济与对敌经济斗争是一个问题的两方面。北岳区的贸易情况大体上可分为三种关系：第一种是北岳区的内部贸易，主要是冀西棉布与晋东北雁北粮食的交流。第二种是北岳区与晋西北、察南绥远的贸易；第三种是北岳区与平汉路沿线敌占区的贸易。这三种贸易关系是互相关联着的。

(二) 禁粮出境后的新情况：自从一月七日边委会颁布了严禁粮食出境六项办法，加紧对平汉沿线的群众缉私工作以来，粮食出口，基本上已经被阻止。同时，去年十二月我们二百余万元的生产贷款今年二百余万元春耕代款，与贸易局购粮三百余万元，大部分挤向雁北晋东北贩运粮食，因此在北岳区市场发生了以下情况：

第一、冀西粮食基本上只进不出，人民购买力低，有许多集市发生某些有行无市的现象。

第二、出口货物大大减少了，冀西与敌占区：雁北、晋东北

的贸易关系，主要成为以货币易物，不是以物易物，使贸易通过伪钞（从平汉路沿线购买必需品）或现洋（从雁北晋东北购买粮食），致伪钞与现洋对边币的比值陡涨。

第三、冀西与雁北、晋东北交接地区集市的粮价一再高涨，高涨到比冀西（如阜平、陈庄）的粮价还高或者相平（不能再运销）。

第四、棉花布匹与其他必需品的入口，开始受到限制，拒绝着平汉路沿线敌占区游击区的商人（如定唐取消染行扣商人）。

第五、冀西贸易局合作社运转不灵（还有其他原因），人民受困，奸商借机发财。

第六、逼使敌人转向晋东北市场购粮。

以上情况，一般都是北岳区贸易上的变态现象，对我们是不利的。

（三）北岳区与晋西北察南绥远的贸易在目前一般在半停滞状态中。

三、货币情况

（一）北岳区货币情况：北岳区从二十七年以来，历年货币比数，物价比数，人口（边币流通地区）比数约如下表：（比数中的一均系假定数）

年 份	每人平均边币比数	物 价 比 数 (以小米为准)	人 口 比 数
二十七年	一	一	三·八
二十八年	二·五	二	三·四
二十九年	五·〇	四	三·〇
三十 年	一〇·〇	七	二·六
三十一年	四〇·〇	二三	一
当 前	四二·〇	八三	一

从上表的比数可以看出：

第一、在当前边币的发行比数，与物价的高涨比数，相差将近一倍，因此在生产运销上大家都周转不开了。

第二、货币市场缩小了（即人口的控制与市场的掌握缩小了），假如我们的市场能够扩大，那么货币的发行量也就需要更多。

第三、在晋东北与雁北假如把白洋市场改变为边币市场，则边币的需要数量，也就更需要增加（假定物价不降）。

第四、当前北岳区边币的最大数量流通在冀西，假如北岳区与敌占区及友区的贸易活跃起来，边币流通地区平均化，则边币数量需要更多（假定物价不降）。

（二）伪钞“大东亚券”伪“中央”券在华北的发行，当未得到证实（据传系汪逆精卫有统一货币的计划），当为敌占区金融紊乱，对我有利。

边币与伪行的比值，凡是我们出口多的地区，边币比值就较高，凡是我们入口多的地区，边币比值就低。其次，敌人的勒索敲榨也紧缩伪钞，也是伪钞比值高涨的原因之一。利用伪钞，吸取物资，扰乱敌之金融还是必要的。

四、物价与春荒

（一）自从去春以来，各种物价是一直往上涨的，今后的物价，在抗战胜利以前还要上涨（根据历年的经验，每年物价最高的时期在七月）。但这并没有什么可怕，中心问题是要发展国民经济提高人民的购买力。

（二）今天的春荒在有些地区是很严重的。最主要的原因，是由于敌人的勒索与破坏所致，有些地区是去年收成不好。发展生产运销事业，增加人民收入，与救灾密切联系起来，是一定能够解决春荒问题的。

五、对以上情况的分析

(一) 由于敌人在经济上占着相对的优势，对敌之反封锁不是机械的（绝对封锁是不可能的），敌人有办法抢掠或夺取我一部物资，我亦有办法换得必需品，冀西严格封锁粮食后，对敌损失小，对我损失大（我之市场小内部经济呈停滞现象），因此经济斗争不能是单纯的防御，应当抓住敌之空隙（如敌需要粮食毛皮，配给制度商人不满意，伪军伪组织人员贪图私利等），运用我之政治优势采取主动的进攻。

(二) 严重的入超，造成边币币值的下降与雁北晋东北某些地区（与冀西交易的市场）粮价高涨的反常现象。在长〔期〕的战斗中，敌我物资都是困难的（敌人比我们更困难），敌我贸易，基本上必需是以物易物。因此我们必需活跃贸易，使我区与晋西北察南绥远及敌占区有计划的物畅其流，扩大市场发展根据地生产。

(三) 当前北岳区运销呈顿滞状态，对小农非常不利，给奸商造成某些居奇发财的机会，我们各经济部门的步调不统一，互相竞争，对自己对人民都是不利的。

贰、我们的方针

根据以上的分析，当前我们发展国民经济与对敌经济斗争的方针是：东线粮食及其他必需品专卖出口，西线布匹及其他必需品打通销路出口，在东西线商品的交流通过北岳区的过程中，加工制造（如纺织）或运输，以活跃国民经济，提高人民购买力。在东线必需品的专卖中，抓紧敌之空隙，获取厚利，打击伪钞，扰乱敌之金融。在西线打通销路扩大市场中，平抑边钞与现洋比值，开辟边币市场。

我们这一方针就是要：

（一）把北岳区生产运销迟滞的形势转变为活跃国民经济的形势，把粮食绝对禁止出口，改变为缉私与专卖有机的联系起来。

（二）把以货币易物的形势转变成为以物易物的形势。

（三）把军政民的力量密切结合起来，以发展国民经济为基础改善民生，适当减轻人民负担，清除奸商居奇操纵，团结商人，打击敌人。

叁、怎样实现这一方针

一、统一对敌经济斗争的力量

（一）只有统一与强化我们自己的力量，才能有效的进行对敌经济斗争。怎样统一呢？要统一于由军政民共同组织的经济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是发展国民经济对敌经济斗争的统一指挥部，它的一切决定，工商管理局、实业部门、银行、合作社和其他经济部门以及军队均应无条件的服从。各部门根据它的决定，订出具体计划。执行时，亦须互相联系密切配合。

边区、专区、县都组织经济委员会，各级经济委员会为各该级政府之专门委员会，无上下级组织关系，在工作上可以互相联系。

工商管理局受政府实业部门领导，在对敌经济斗争上，有很多方便，经济委员会的一切决定，不但工商管理局、银行、合作及其他经济部门来执行，并且实业部门也要执行，这样才能把对敌经济斗争成为全面的中心工作，这样专区、县才会统一执行边区经济委员会的决定。专区县的经济委员会可依据本地区具体情况，决定问题，但不能与边区经济委员会决定的原则方针相抵

触。(此项另行具体规划)

(二) 工商合作在工作上要一元化。虽然工商局是政府的一个专管机关，合作社是群众性质的，但工作上必须一元化，以纠正过去各地曾不断发生的不协调现象，使工作上步调一致，在总的方针和任务下，密切结合，不过必须相互尊重对方组织上的独立性。

为了减少贸易与合作部门对敌贸易上的竞争，工商局与合作社需适当分工，工商局负责掌握出入口贸易，对内总批发；合作社办理内部调剂。但这在开始也不是绝对的，还需要经过一定的过程实现。

合作社是边区发展国民经济的最好的组织形式，必须加强与健全，专区要设组织（合作社的组织形式，由合联会议讨论决定）。

(三) 商店集中管理分散经营。要掌握主要的贸易路线，并在线上设店（类似堆栈），真正替商人小贩解决困难（如给小贩以住宿的方便等），以团结商人。同时，店的资本要多一些，以便随时吸收物资，平抑物价。专区与专区、县与县，区村与区村运销上贸易合作的联系，大家讨论具体决定。

在专区范围内，为便利领导计，设总店（可不限一个），以资集中领导。不过总店尽可能不做大买卖。

现在存在着的两种商店——采购商店与调剂商店——其任务严格的讲起来是相同的。不过，在前一时期，为了完成采购任务，所以它们的工作重点有所不同，今后应走上统一的道路，但在改组过程中要注意不要妨碍了采购工作。

(四) 关于工业的管理，在边区一般的说没有大工厂，只有作坊，并且作坊也很少，主要是家庭手工业。工业与商业有许多是不能严格分开的，主要以合作形式发展最为方便。因此工业管

理，除原来由工矿局管理的三个工厂，由边区工商管理总局直接管理外，其他工厂均由专区统一管理。

二、增加资本。现在拟增加两倍，以后视事业发展情况随时增加，统一由政府报入边区工商管理总局分配与掌握。

三、打开销路发展生产，扩大市场

(一) 要打通平汉线、晋东北晋西北雁北察南绥远的销路，把商店伸展出来，要有计划的给商人一定的利益，以广泛团结商人，与敌占区、游击区的商人取得密切的联系；同时，注意利用伪军伪组织人员（给予一定利益）的关系，进行贸易，在进出口贸易上必须改变过去敌占区游击区商人操纵我们的情况，倒转过来使之依求于我们。

必需品的专卖是有原则的，即须在我之必需品能高价出卖，或出卖必需品后能换回我之必需品，或不出卖则遭敌破坏攫取的有利于我的情况下进行专卖，须经一定手续，由政府确定交工商管理总局统一办理，每次必需品的专卖出口，专卖人（不限于公营商店），必需持有凭证。专卖与缉私要密切联系起来。

(二) 发展生产合作，其中心是发展纺织、编织事业，并与运销联系起来，增加人民收入。

(三) 扩大市场，中心是掌握游击区集市，组织流动集市、夜市，利用敌之集市（只要有利于我）。在游击区利用伪军伪组织人员组织合作社，以伪军伪组织人员的家属名义出现（只要有利于我），这些都要有计划的进行。

当前晋东北雁北市场实际上是以现洋为本位币，只有用以物易物打通销路的办法，才会改变拿现洋买东西的，携带现洋的，在北岳区暂时均一律不予扣留没收。

四、密切配合政治攻势，团结广大人民，反对敌伪勒索，打击伪币。

五、建立灵活的情报。紧急的重要的用电报，事先规定密码，主要报告事项是：进出口商品数量，敌区商业动态，货币情况，物价的变动等，有计划的研究市场，贸易路线，是我们的经常工作。

六、在我们缉私工作中的错误和缺点，必须立即纠正（如乱没收、发洋财、脱离群众的现象）。

（一）严格执行一月七日边委会颁发的禁粮出境六项办法的命令，凡是被扣押或没收的东西，一般交卡或区处办，粮食统一由县入库，没收东西必须按期（时间由工商局决定）上报，除粮食外一律解专区工商局依规定处理。对于那些趁机发财，敲诈人民的坏分子，须予以严厉处分。

（二）立即纠正取消集市牙纪，阻止敌区商人进来等对我不利的现象。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关于进一步开展对敌经济斗争 与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三月一日)

随着战争的持久与扩大，经济问题对于战争最后胜负已成更重要的决定因素。经济的困难是全世界一切交战国家普遍的现象。目前在晋察冀边区，特别是北岳区，动员党政军民的一切力量来开展对敌经济斗争与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对于坚持抗战与争取最后胜利，具有决定的作用。根据地经济建设，不仅在战争时期重要，在战后也同样是重要的。民主政治就是使人民能得到富裕的生活，如果没有经济的基础，民主政治必然会失去活泼的生气，必然不会取得广大群众的拥护。

在开展对敌经济斗争与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问题上，中央曾经屡加指示，分局也曾有重要的决定与指示。加强生产，精兵简政，改造合作贸易机构等措施，都是为着达到开展对敌经济斗争与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的目的。但在边区的全党对于这一问题的认识还不是完全一致的。一般说来，北岳区党委与冀中区党委对于这一工作是比较注意的。但在某些干部之间，对于经济工作，还存在着不重视的心理，对于这一工作的进行，还存在着一些漠视的态度，这是必须立刻纠正的。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105期。

目前开展对敌经济斗争与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主要在于确定怎样去做。要使这一工作做好，必须解决以下的问题：必须有正确的方针和具体的办法；必须有统一的组织与统一的领导。否则工作必然得不到成功。北岳区党委对于这一点已有深刻的认识，曾于去年十二月发表了《强化目前对敌经济斗争的决定》，但是由于在组织上与领导上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以致未收到应有的结果。因此为进一步开展对敌经济斗争与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树立统一的组织与统一的领导，分局特决定：在边区政府成立经济委员会与工商管理局，并以程子华同志为经济委员会主任兼工商管理局局长。今后北岳区党政军民的各种经济工作，都必须置于经济委员会指导之下，各种经济团体和组织，都必须执行经济委员会的决定。关于今后方针，具体办法，工作计划，组织形式，已由北岳区党委及边区政府经济委员会讨论决定执行。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对于冀东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分局在听了李楚离周文彬两同志关于冀东两年来（1940—1942）工作的报告之后，对于冀东工作，特作如下的估计与指示：

（一）对冀东工作的估计

1. 由1938年大暴动到现在，四年来，冀东党在艰苦斗争中，完成了上级所给予的任务，冀东党的任务，是坚持与开展冀东游击战争，创造多数小块游击根据地，并进一步联成大块游击根据地，这个任务，冀东党是完全实现了的。

在根据地的创造上，冀东自1941年起开始形成大块游击根据地，其中有一些地区是完全脱离敌伪统治或具有完全脱离敌伪统治的条件的（当时为了不过分刺激敌人，还与敌人多少保持某些联系）。直到1942年5月大扫荡，平原地区遭受了敌人严重的分割以前，冀东游击根据地一直保持着这种形势。在热河辽宁边境内，在辽河以东及北宁路南，开拓了广大的游击区域，其中有许多地方，具有创造成为游击根据地的条件。这不仅扩大了冀东游击战争的回旋地区，而且大大的激励了敌后军民特别是东北人民的胜利信心，扩大了党在国际国内的政治影响。冀东的坚持与发展，直接的配合了冀中与平北，间接的配合了北岳区，牵制伪治安军主力 and 一部敌军在冀东地区，相对的减轻了敌寇对边区其他

地区的压力。目前冀东虽然遭受了敌寇严重的封锁与分割，部份地区虽然已经起了很大的变化，但从总的概念说来，冀东今天仍然是大块游击根据地，拥有数千个村庄和数百万人民的冀东游击根据地，在四年来的斗争中，已经成为不可摧毁的力量。

2. 在根据地各种工作的建设上，冀东党的主要成就，在于建设了有战斗力的党和军队。冀东的党是在战斗中壮大起来的，她是群众性的大党，具有顽强的战斗力，两年来，冀东党根据冀东的具体环境，采取一面发展，一面巩固，不断发展，不断整理的组织路线，是正确的。冀东党在发展上，一般是慎重的，对于党员的成份，是注意的，在军队地方之间，上级下级之间，一般是团结的。在冀东游击战争的坚持与根据地建设上，冀东的党起了主要的领导作用。

冀东军队建设工作，在敌寇不断的扫荡与清剿中，由小部队的顽强坚持而发展壮大，达到目前的规模，是很大的成绩。冀东的各级军事干部，在几年来艰苦斗争中，已经把自己锻炼成为机动灵活的，善于在分散的、独立的环境中进行游击战争的干部。在冀东军队中，有一些过去红军时代的老干部，他们把根据地建设特别是军队建设的经验带到了冀东。他们对于冀东根据地建设特别是军队建设是有功绩的。

3. 冀东游击根据地之创造与建设，所以能够得到这样伟大的成绩是由于许多主观客观条件交织的结果。

(1) 中央在洛川会议中（八路军出动前），曾经确定了开展与坚持冀东游击战争的方针。洛川会议以后，中央、军委特别是毛泽东同志对于开展冀东游击战争是十分重视的。边区成立之后，中央军委曾经给军区以组织支队，挺进冀东的指示，对于八路军四纵队于1938年向冀东的挺进，中央军委曾经给予了高度的注意，中央对于开展与坚持冀东游击战争的方针与决心，自从洛川

会议以来，都是一贯的。

(2) 1938年大暴动失败以后，宋邓西进，留在冀东的党领导下的部队（抗日联军与包、陈、单支队，在冀东顽强坚持，保存了大暴动后在冀东残余的武装力量，成为以后冀东发展与壮大的主要基础，冀察热区党委和挺进军在中央、军委、总部和分局的指示之下，在1939年6月以后，确定了冀东的坚持与发展，主要依靠于冀东的党、冀东的人民的艰苦奋斗，由小股的多股的游击队发展成为大的游击队，由多块小块的游击根据地发展成为大块游击根据地。几年来的事实证明了这一方针是正确的。冀察热区党委和挺进军坚决执行了这一新的方针，在方针的指导上，在各种具体政策的指示上，一般都是正确的。区党委和挺进军对于冀东工作是重视的。但是由于平西与冀东相距较远，交通不便，冀东区党分委，对区党委与军部有系统的汇报很差，没有努力克服技术上的一切困难，保持经常的电讯与交通联络。区党委与军部对冀东工作，也没有经常派人考察与检查（军部曾派过一次考察团），以致区党委与挺进军对于冀东工作的具体的了解，是很差的，因而对于冀东的各种工作，也未给以应有的及时的具体指示。

(3) 冀东区党分委、地委和分区在执行上级的方针和政策上，虽然存在着一些缺点和错误，但基本上是执行了党中央的路线的，加以冀东全党全军，以英勇顽强的精神，坚持奋斗，因而获得了今天的成绩。自从七七抗战以来，冀东党在艰苦奋斗中，王平陆、包森、刘诚光、陈群、赵观民等同志以及许多干部、党员和战士的英勇牺牲，继承着冀东党近二十年来的光荣斗争的传统，他们的鲜血，灌溉着冀东胜利的果实。冀东坚持与发展，和这许多先烈的功绩是不能分离的。

(4) 除了党的正确领导和冀东全党全军的努力以外，以下的

条件也成为冀东坚持与发展的重要因素：

冀东坚持与发展的不利条件是：冀东是抗战基本上进入相持阶段时方才进一步开辟的地区。敌人对敌后的进攻，已经远过于抗战初期的形势。加以冀东处在敌人的深远后方，是华北的最前哨，因此敌人对冀东的注意，也超过于华北的其他地区。暴动的失败，瓦解了过去秘密时代长期埋伏的党的组织，打击了群众的一度高昂的斗争情绪。这些条件对于冀东游击战争的坚持与开展，特别在开始的时期是不利的。

但是当时我们具有在冀东重新组织游击战争与创造根据地的许多有利条件：

第一、凡是过去曾经有过工作的地区，在我们重新开展的时候，对我们会有许多的帮助。由1925—27·大革命到现在，冀东存在了党的组织，曾经领导过许多次和平的和武装的斗争，冀东曾经产生了许多优秀的地方干部，其中有些在当地已经成为群众的领袖。大暴动时，冀东绝大部份党员，踊跃的参加和领导着暴动起来的武装，固然她瓦解了地方党的组织，但这正是证明了冀东党员的顽强性和坚定性，勇于参加斗争的最高形式——武装斗争。冀东游击战争之坚持，一部分力量之顺利西进，同冀东过去长期的党的基础是不能分离的。

第二、暴动虽然失败了，但是暴动的影响，在冀东人民中间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敌人的压迫并没有把冀东人民镇压下去，却更加加深了他们对于敌人的仇恨。同时使冀东的统一战线，具有更加广泛的基础。暴动失败后，其他党派领导的军队先后瓦解了。只有共产党领导下的武装，还在顽强的坚持，这就加深了冀东人民对我党我军的深厚的感情，加重了冀东人民对我们的信赖。

第三、平西、冀中、北岳区，以及敌后其他各根据地的创造与

建设，给了冀东的游击战争以有力的配合。如果没有这些根据地，特别是平西、北岳区和冀中，要在冀东再组织游击战争是困难的。1940年平北根据地的发展，给了冀东以有力的配合，特别在百团大战及其前后时期，平北的发展，对于冀东具有很大的战略支援作用。华北各抗日根据地坚持与创造的经验，对于冀东也有很大的帮助。

4. 冀东工作中，存在着以下的主要缺点及错误。其中有些缺点错误是带有原则性的。

(1) 从总的方面来说，冀东的缺点与错误，不是路线上的错误，而是在工作执行中的缺点与错误。冀东在政策上，是执行着中央统一战线方针的，但是并没有根据冀东的具体环境，精细的规定各种政策，因而在法令上，在许多关于政策的决定上，有时生硬的搬用其他地区的经验。在执行政策上，一般说来是粗枝大叶的。在组织工作上，虽然在路线上是正确的，但是在领导上存在着许多极不健全的现象。这些缺点，在今后冀东工作中是必须加以纠正的。

(2) 在游击战争的发展上，冀东过去只注意平原，不注意山地。区党委挺进军亦曾一再着重指出发展山地的必要，但在1941年3月以前，冀东区党分委与分区对于这一工作是没有很好去执行的。因而冀东在发展步调上，形成了与平北不协调，同时由于蓟密平地区之未能及早开展，使冀东的发展本身，也存在着严重的不平衡。1941年8月以后，区党分委和分区虽然开始注意于山地的发展，特别在去春反扫荡后，我主力大部转移山地，使山地的开辟有了很大的成绩。但冀东山地开辟过迟，使冀东与平北的发展与巩固，都受到不利的影响。

(3) 在组织领导上，过去冀东区党分委与上级关系不够密切，曾使冀东工作受到损失。但在去夏以后，一般已有很大的进

步。冀东区党分委地委与下级间的关系，则至今仍然不够密切。因此工作步调各地不能一致，工作经验各地不能同时总结，许多问题未能及时反映和指示。冀东区党分委地委过去为了解决工作中的困难，曾经采用地委委员兼县书，县委委员兼区书的办法，把上级党委的委员，分散到各地去领导工作。这样使各级领导机关，都不能建立党委各部门的日常工作，不能及时召开会议，不能及时研究讨论问题，使各个同志的分散领导多于党委的集体领导，因而使工作受到了损失。冀东的无数的工作经验，由于这种领导方式的结果，都未能得到总结。今后应彻底纠正这种不健全的组织领导方式。

(4) 在除奸工作与财政工作上，冀东在掌握政策上的错误与缺点是相当严重的。过去大暴动时杂军蜂起，社会秩序固然极度混乱，但别人还能原谅我们。及至杂军肃清，我们对一切错误，就必须负完全责任。过去平津一带某些商人和逃亡地主对冀东不满，散布流言，主要是在除奸政策与财政政策上未能取得他们的同情。我们与上层关系弄不好，我们的伪军工作未能收到很大的成绩（伪治安军军官多是地主出身，他们与地方上层有联系，受上层的影响），与我们在这两方面的缺点与错误是不能分离的。我们如不痛加反省，纠正过去除奸工作中的乱杀人、活埋、刑讯等错误，与合理负担中过高税率，则统一战线决不会作好，伪军工作也决不会作好，我们决不能取得全民对我之同情。除奸与财政是关系人民生命财产的重大问题，稍一不慎，即可影响全局，因此在决定有关财政与除奸问题时，必须一再考虑，慎重，慎重，再慎重。在节约方面，过去制度不健全，供给工作差，浪费现象严重，到环境困难时，供给工作表现了严重的没有办法的现象。

(5) 在干部政策上，分局过去一贯的意见，是要培养当地干部。过去冀东对于当地干部的注意培养是不够的。有许多人材，

在冀东可以找到，但没有努力去找；有许多知识分子，没有大胆吸收，对于敌占区的知识分子，还多少抱着一些白区工作时代的狭隘的观点；如害怕特务打入，而不敢使用他们，这些都使我们工作上受干部缺乏的影响；妨碍着各方面的建设工作。对于老干部的功绩与作用，必须作正确的估计，但对于他们的缺点，特别是某些干部的农民意识，必须抓紧领导，及时纠正，并规定各方面的工作制度，以防止其不良倾向之发展。他们本来是农民出身，我们不能怪他们有农民意识，而是应当如何正确的认识他们的长处与弱点，从政治上多多帮助其进步，不应放任其缺点，以致衍成纪律上所不能容许的错误。

(6) 在军队建设上，司、政、供、卫机关的建设，过去注意不够。固然在冀东，这些机关的建设，比之其他地区，不能完全相同，但如能更多的注意，必能比现在更好（供给机关更能应付目前环境，浪费现象大量减少，可以找到一些外来的医生从事伤病员的医疗工作，各种制度之建立等）。军队政治工作的建设上，过去没有尽到应有的责任。冀东的战士，在质量上是优秀的，如能加强政治工作的建设，必能进一步提高部队的战斗力。

(二) 冀东的形势与方针

1. 形势：目前世界战争的发展趋势，最后胜利必然属于同盟国（反法西斯阵线）这是无可置疑的。同盟国的战略方针，是要首先击败希特勒，然后再解决日本。目前苏德战争虽已进入决定阶段，但是击败希特勒日期，我们尚不能给以宿命的判断，因为影响到击溃希特勒的时间的，有许多复杂的因素，特别是欧陆第二战场的开辟问题。在远东方面，日寇必然会失败，也是无可置疑的，但在欧洲战局未解决前，英美决不会对日本反攻，中国也不能单独反攻，必须在整个同盟国反攻中进行。因此中国对日反攻的局面，虽已不远，但反攻开始的确定日期，我们也还不能给

以宿命的判断。因此我们目前宣传的重点，应当是迅速打败希特勒，准备迎接反攻。我们如果慎重的估计目前形势，则今年华北形势，很难发生基本变化。我们应当准备应付今年明年的局面。

在整个国际形势未发生基本变化以前，日寇对于中国的进攻是不会放松的。日寇必然要利用中国的人力物力，进行决战的准备。华北是敌人在中国主要的兵站基地，是敌人对中国进攻的重点。自从太平洋战争爆发以来，敌人对华北各根据地的扫荡与蚕食从未停止，尤其是蚕食政策，对我根据地之分割与缩小，影响尤大。我们必须充分估计今后两年中华北各根据地处境之艰难，今后的局面，必然日趋严重，因此我们的一切工作，应当足够的准备。

在华北各根据地中，冀东的处境是与其他地区不完全相同的。由于冀东处在华北各根据地的最前哨与敌人的深远后方，在全国进入反攻局面时，冀东形势的基本变化可能比其他地区稍迟。因此对冀东的困难局面，应作比较其他地区更长的打算。冀东地区对满洲安全的关系很大，同时他又是日寇北进时的直接后方，敌人对冀东特别对伪满的统治，已有长久的历史，因此敌人对冀东人民，特别是对于伪满人民的镇压，与华北其他地区不尽相同（屠杀群众，毁灭村庄，厉行无人区及集家政策等残暴的统治，比其他任何地区严重），1938年大暴动失败后，敌寇对我在冀东力量，并不重视，1941年冬季扫荡后，我蒙受相当严重损失，使敌人更加安心，以至放松了对我之继续清剿。敌人对冀东之注意，是我在1942年春季打击治安军以后，方才高度提起的，此后对冀东扫荡清剿，未曾放松。估计在目前国际形势下，敌人对冀东是决不会放松的，冀东地区斗争的残酷性，必然要更加增大，根据地的游击性必然要增加，冀东党必须以最大的决心来迎接今后的困难，熬过今明两年最困难的局面。

冀东今后的处境，固然比华北其他地区更加困难，但是他也具有与其他地区不同的有利条件。第一，冀东处在(华北伪满)结合部，给了我们以利用的空隙，不在大扫荡的时候，关东军与华北军，伪满军与伪治安军之间在步调上是不会完全一致的，但我们亦不应作过高的估计，特别在今后斗争日益尖锐的时候，这种不一致是会日益减少的。第二，敌军少，伪军多，伪军多为正规性伪军(伪治安军与伪满洲军)，在摧毁地方工作上不如地方伪军深入。伪军，特别是伪治安军，在政治上是动摇的，我们如能有效的进行伪军工作，可以减少工作中的许多困难。第三，冀东有广大的回旋地区，可以广泛的发展游击战争。敌人的封锁分割，不能把我们限制在狭小的地区内消灭我们。因此，要坚持冀东游击根据地，必须把这些有利条件高度的发扬起来。

2. 方针：

(1) 在华北形势未发生基本变化前，冀东的总方针仍然不变。总的方针是：坚持冀东游击战争，克服困难，积蓄力量，准备反攻和准备战后建国。

(2) 在这一总的方针之下，冀东的具体任务是：

甲、目前要建设冀东成为整块的游击根据地，是不可能的。因此必须在广泛开展游击战争中，建立多块游击根据地，目前实际上路南、滦东和热南的游击根据地正在形成过程中。

乙、向东北方向发展，是主要的发展方向，应加强东北部山地工作，打下工作基础，在已有基础的地区，力求工作进一步深入，以建设东北部山地成为游击根据地。

丙、在长城线内外，北宁路南北，滦河东西展开广泛的游击战争。游击区域愈广大，则敌人兵力愈分散，愈不能把我们压缩在狭小的地区歼灭我们。我们的发展是巩固向前发展，但在必要时可以派遣小兵力深入敌区，调动敌之兵力，并扩大我之影响，

破坏敌人社会秩序。

丁、坚持冀东平原成为游击根据地和游击区，恢复与深入平原地区的工作。由平原地区西南向北宁路发展，求得与十分区相联系，是可能的，但不是冀东的主要发展方向。

晋察冀反蚕食斗争的收获*

(一九四三年三月)

北岳区一九四一年敌“扫荡”后，形势发生大的变化，沟墙向内推进，据点堡垒增加，根据地较前缩小分散。军区当时曾将反扫荡总结报告北局、中央，并指出一九四二年的敌我斗争必然异常艰苦。敌在大扫荡失败后，改变了战略指导方针，以封锁蚕食为主，去年敌虽未对北岳区举行全面大扫荡，但蚕食与反蚕食的斗争异常尖锐，与蚕食相联系的分区“扫荡”，每分区均达一次两次以上。对沟线外清剿仍未放松，因此我们去年是处在非常紧张的残酷斗争中。

去春敌开始对我一、三、四分区的压缩蚕食，我部队则在正面支持。由于当时我们对反蚕食斗争在力量上不够强大，在指挥上还有很大缺点，以致形成了一九四二年四月以后退缩的形势。当时部队与地方虽都认识了深入“敌后”的重要性，但是信心不高，过分强调困难。去年分局、军区召集高干会议，着重讨论反蚕食斗争，规定秋后对敌斗争的方针与步骤，求得全党全军对敌蚕食斗争在思想上的完全一致。当时北局、总部与彭德怀同志对反蚕食斗争的不断指示，曾给了我们思想上很大的启示。经过半年来的努力，已获得了新胜利。

(一) 去年秋后，整个斗争形势起了变化，我们不是在退却，而是前进着。干部和群众的情绪都比以前提高，敌人正面蚕食的

* 本文原载1943年4月15日中共中央北方局《党的生活》第61期。

阴谋受到了严重的打击，有的有重点的蚕食受到了相当的阻碍，敌寇的深入支付了很大的代价，给了我们争取时间以许多便利。各种武装一致活跃起来深入敌之远后方，许多干部亲临沟边指导，敌后纵深工作有了很大的开展与恢复，计恢复开展与再建的村庄有一千六百余，××、××等大市镇附近，也有大的开展，这是我们在思想上转变后所收的伟大成绩，但这些村庄在发展上是极不平衡的，我们工作的深度与控制均不同，还不能作过高的估计。

(二) 伪军伪组织和上层统一战线工作，也有很大的开展。去年统累税征收中，×分区伪军伪组织不但没有反对我们的征收工作，即伪军家属也大部交了公粮，其他分区基本上也是这样，只有程度上的不同，个别伪军交不起公粮向日本借钱。日军下级官兵，在群众压迫与抗日力量包围下，不敢阻止，缴纳公粮几乎成为半合法，伪组织虽则抓得不紧，但也不敢积极破坏，死心的汉奸是极少数的。我们采取跃进式的发展，深入敌后，并没有受到什么损失，这证明了在民族战争中，我们的优势是绝对的，这种优势不论什么地方都存在的，只是在各种不同的地区中，由于我们工作的强或弱，而产生出这种优势的表现形式不同而已。有的同志认为只有武装力量存在的地区，才能有政治优势，否则决不能得到，这是片面的看问题。

(三)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经过去年春天政治攻势，我在思想上已取得阵地，已经有一套政治攻势的组织，因此在反五次治强斗争中，特别是反对所谓大东亚战争一周年的政治攻势中，在政治上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敌人的大东亚圣战的宣传，遭受了破产，在大东亚战争一周年政治攻势突击周中，逮捕了敌伪×千余人，打破了敌人经过长期准备的大东亚圣战宣传，曲阳三天没给敌人报告消息，敌人不敢下炮楼，我占××城关给敌大破坏，使

敌人的扫荡计划失败，各地方开会时，也因我之政治攻势而不敢召开，因之我之思想阵地更加巩固扩大了。

(四) 除奸工作，自区党委三月保卫工作的决定后，有些干部由于反对乱捕乱杀，而产生了不敢除奸的现象，有时下级逮捕了汉奸上级释放了；有时机械地强调手续，致使干部对汉奸不敢镇压，对汉奸在政治上不给以必要的打击，有些地方把我们与敌人混淆起来，模糊了群众的认识，我们有些有声望的同志去同伪军直接接头，我们有些同志的警觉性降低了，只看见伪军伪组织动摇的一方面，不看到今天伪军工作还是一切工作中成绩最差的，是全面对敌斗争中最薄弱的一环。这点在去秋后，才有了转变，有了新的成绩。

(五) 总起来说，去年是最困难的一年，是异常艰巨的斗争，尤其是粮食的斗争成为第一等的任务，如果公粮没有完成，今年的困难是难以设想的（我们完成公粮××万大石，钞×千八百余万元）。为了征收公粮专门开了县书联席会议，为了节流，专门成立了审计委员会，都收到很大的成绩。志愿义务兵实行以后，兵员补充上也完成了任务（完成志愿义务兵四千数百人），去年在斗争过程中支付了很多代价，敌人虽然没有大扫荡，但战斗次数之频繁，仍不减于往年（二千七百余次，我伤亡四千余人，敌伪伤亡八千余人），民兵活动较过去为好，毙敌伪一千二百余，这证明了改造武装部是正确的。在去年进行的斗争中我们基本上取得了胜利，改变了去秋反扫荡后敌我斗争的不利形势，在沟洫外地区，我之工作取得了恢复与开展，但党的工作的恢复还是不够的。

我们取得胜利的原因：

(甲) 主要的原因是执行了正确的反蚕食斗争方针和我们绝对的政治优势，只要总力战组织得好，我在某种程度内可以而且能够削弱敌之军事优势的，敌人兵力愈分散，愈便于我们的打击

与孤立，群众在敌人压迫下的切身经验中，使我之政治优势更为巩固，使我们只要对某一地区有机会，即可大胆的勇敢的进行突击，打开局面。在强调反左倾后，我在对敌斗争上有着很大的收获，根据地并因此更加巩固了，而获得正确的全面的对敌斗争的知识。

(乙) 前年反扫荡后大家都深感领导一元化的重要，感到敌人的配合比我们要好，迫切要求我武装工作队的组织，这就是实行一元化领导的初步体会与认识。在“九一”指示发到后，我们立即掌握与发挥了根据地一元化的精神，改造了敌工组织并与宣传部门合并了，区党委亦与军区政治部合并了，有些地方在县里也实现了一元化的领导。领导一元化实现以后，干部的精神更加勇敢，许多团级县级的同志，亲临沟外指导工作，大家同心合力毫无怨言，在运粮中三分区战士与民兵分散配备，共同掩护，在堡垒林立的环境中，由于一元化领导的结果，一次就动员了一千多牲口运输公粮，这种亲密团结的精神是值得发扬的。

(丙) 策略上更灵活，能抓住中心一环，及时开展工作，完全争取了主动地位。太平洋战争爆发后，首先抓紧二十六国宣言，进行广泛有力的政治攻势，去年五月军区部队的出击，掀起的经济斗争；在每一个斗争阶段中有正确斗争中心，在经济斗争中我们亦有不同重点，秋收时保卫秋收，秋收后征收运输，取得了先发制人的胜利，使得敌人手足无措。敌进行突击二千万石粮食计划时，不得不由对人民的掠夺而改为低价收买，其后更由于群众埋藏罢市等抵制办法，而被迫采取高价收买，敌不惜发行大批伪钞，使伪币价格大跌，以求购买粮食。我们取得了斗争的主动性，减少了我们的损失。分局、军区高干会议把反蚕食与反扫荡斗争联系起来分析，这是对敌斗争重要的决定，非法斗争与合法斗争的结合，隐蔽根据地的提出，使很多重要的策略问题得到了

正确的解决；我们学习与掌握了破坏敌人秩序的规律性，我们了解什么时候应当破坏，什么时候不应当破坏，例如在征收统累税时我们暂不破坏，在征收完毕后，敌人准备宣传大东亚战争一周年时，我们就来一个总的攻势，摧毁了敌伪组织，使敌人要开一个小小的会都开不成，在这方面×分区做得最好。

(丁)在工作中高度发扬了调查研究的精神，工作计划更为深入，这与整风及精兵简政是分不开的，在整风方面虽对文件逐步研究还差，但县级以上干部一般贯彻了整风的精神，对问题的观察，主观主义的成分减少了，尤其是游击区的县，不仅是了解本区，而且是能了解到村或个别户，斗争愈加残酷就愈需要调查研究，否则便遭到敌人严重打击与破坏。在部队中纪律较以前进步，武装工作队的领导也加强了，许多干部考虑问题能从精简观点出发（但精简工作我们仍差）。

(戊)国际形势对我有利，群众确信敌人失败，尤其冬季红军反攻，盟军北非登陆，国民党十中全会的召开，我党中央发言人的谈话，给各阶层人民以良好影响，这与我们的政治优势是分不开的。

目前对敌斗争的方向：

(一)目前国际形势固然对我有利，但北岳区形势并未发生基本变化，有的同志对目前的估计不妥，尤其是对今后华北环境必然到来的严重性认识不足，我们必须足够的估计将来严重环境，主动的准备迎接之，进一步加强对敌斗争，否则将来在严重困难面前束手无策。

(二)把反蚕食反扫荡统一起来认识，与在工作中有机联系，今天在下层工作中尚存在着某些缺点，特别是在集中注意力反蚕食后，对反扫荡准备工作实际放松了；有些地方，由于过去强调开展敌后，因而对坚持正面反蚕食斗争忽视了；强调对敌斗

争是正确的，但在对敌斗争中对根据地的建设工作产生某种程度的忽略；对上层分子的注意争取是正确的，但对基本群众的发动与团结在某些地方忽略；有时注意敌伪工作是正确的，但对于强大我之武装力量忽略了。敌伪工作下层多而上层少，组织工作赶不上政治影响，有时对上层不敢进行工作，自己把自己封锁起来等，这些弱点都是应该迅速克服与纠正的。

中共中央北方分局

关于三年来平西工作总结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七月十五日)

分局听了张明远同志代表冀察热区党委关于平西三年来工作的总结报告以后，认为平西根据地的创造，实际上是从冀察热区党委由冀东回到平西后，方才开始。三年来区党委在平西根据地的创造与巩固上，得到了相当的成绩，基本上完成了党给予的巩固平西，并以平西作为开展冀察热游击战争前进阵地的任务。在总的方针上，三年来，区党委基本上执行了中央的指示，没有发生路线上的错误，但是在工作上存在着严重的缺点和弱点。这些缺点必须首先由区党委领导本身，加以检讨。

区党委领导上的缺点主要来源，是思想方法上的主观主义的残余。三年来，平西根据地的建设，缺乏对平西情况的透彻了解，没有详细与系统的调查工作，因而缺乏精细的计划与坚持根据地的长期打算，这种主观主义的残余，具体地表现在平西工作的各方面。

平西的脱离生产人数超过了客观的负担能力。供求矛盾在平西是长期的客观存在的矛盾。这个矛盾最后已经达到异常尖锐的地步，但是三年来，区党委对供求矛盾问题，缺乏深刻的认识，只注意到扩兵、筹粮、筹款的动员工作，没有从主观上寻求解决这一矛盾，至少是削弱这一矛盾的办法。平西山地粮食虽然不足，但有大宗山货、香末、木炭可资出口，补救一些困难，但过

去未给以足够的注意，粮食制度与经费开支制度未能严格坚持，贪污浪费现象还相当严重，更增加了平西的财政困难。房涿涿平原产粮很多，是平西的仓库，平西在军事上控制这块地区，两年以上。但党的工作与群众工作，都没有打下最低基础。致在去秋反扫荡后，全部沦为敌占区。分局把冀中十分区拨归冀察热领导，除整个冀察热区的战略意义外，对于调剂平西人力物力的困难，也是很有意义的。但是区党委和挺进军军部，对十分区的作用认识不足，未能用大力开展十分区的工作。这样使平西地区，未能抓紧机会，大胆发展，终至束缚于山内，这是三年来平西工作中的主要教训。

在减租减息与其他改善群众生活的政策上，在平西没有彻底执行，因此除了个别县份以外，平西的广大基本群众，没有充分发动起来，群众没有得到与北岳区冀中区那样的政治上经济上的利益。因而平西根据地在政治上缺乏象其他根据地一样的物质的依靠，民主选举，巩固党，人民武装建设，统一累进税等工作之所以未能深入，供求矛盾之所以引起群众对我之不满，与基本群众的没有充分发动，是有密切关联的。在党的建设上，平西已经建设了在数量上相当大的党，但是她还不够群众性，与广大基本群众的联系不很紧密，战斗力不够坚强，政治上组织上的巩固程度都差。自区党委以下党的组织的严密性与纪律都很不够，下级对上级的尊重较差，甚至还存在着相当严重的非政治非组织的现象。区党委在领导上存在着相当浓厚的官僚主义与家长制的作风，例如上下级之间的隔阂，工作上的不深入，许多问题之未能及时发觉，对某些干部的了解与使用的不经常的现象。这是区党委在组织领导上的主要缺点。

过去平西在上下级党委之间，在部队与地方之间，在区党委本身，虽然没有原则上的分歧，但还存在着一些宗派主义的不团

结的现象，使平西工作遭受了一些损失。

在地方武装建设上，有一时期（如一九四〇年）由于主力对地方武装的帮助不够，由于地方党没有从政治上去巩固地方武装，战时亦不善于掌握，致造成一九四〇年秋季反扫荡的一些损失。

在一九三九年夏向冀东推进的计划，虽经分局会议停止，但在工作精神上和工作的具体计划上不能不影响到当时对平西工作的松弛，也就不能不影响到平西根据地工作的深入和进一步巩固。

但三年来，区党委在领导上是在逐渐进步之中的。特别是在一九四〇年冬季平峪会议以后，区党委以严格的自我批评精神，检讨了过去领导上的缺点，并开始深入平西各方面的工作，在领导上与各种工作上开始了转变，但这种转变仍然是不够彻底的。一九四〇年第一次平峪会议与一九四一年第二次平峪会议，是区党委在领导上转变的重要关节。一九四一年与一九四二年平西地委在各方面工作上的进步固然由于地委本身的努力，但与区党委在领导上的进步是不可分的。在总结三年来平西工作的时候，必须从历史上认识这种进步与转变的过程，防止割裂历史的片面看法。

分局认为区党委对三年来平西工作的总结，过于着重指出平西根据地客观的困难。因而妨碍了对主观的缺点的深入的检讨。承认困难是正确的。但必须认识如果没有在主观上的这些缺点，则客观的困难可以大大减弱，供求矛盾决不至于这样尖锐，根据地必然更加巩固。只有用严格的自我批评精神，深入检讨过去领导上的一些缺点，才能够找出三年来平西工作上基本的经验教训，使今后的平西工作，继续着两次平峪会议的基本精神，克服主观主义的残余，得到更大的进步。

打退地主的反攻， 全面贯彻党中央的土地政策*

(一九四三年七月)

刘澜涛

六年来，我们在北岳区正确的执行了党中央的土地政策，实现了减租减息交租交息与合理负担，取消了地主对农民的超经济剥削，削弱了封建势力，发动与组织了广大的农民基本群众，使之成为坚持抗战的中坚力量。六年来，我们巩固了北岳区的团结，坚持了我们的阵地，我们在北岳区各个战场上的伟大胜利，和广大基本农民群众的动员与组织是分不开的。但是土地政策执行的程度，在各地还是极不平衡的。不仅在晋东北、平西、雁北、平北等地还没有普遍彻底执行，即在农民基本群众已经充分发动与组织起来了的某些地区，在土地政策的执行上，也还不够普遍，不够全面，不够彻底。根据各地反映的材料还存在着以下的一些现象。

有些租佃地根本没有实行二五减租，例如平山张家庄大部分租佃地均未减租，甚至基本农民群众已经充分发动起来了的地方如洪子店，也还有两户未减。

有些地主规定两季地租在夏收时一季交纳，实际形成了收细粮和上打租。有的地主在收足两季地租后再分副产物的二分之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113期。

一。

实行二五减租后，有些个别地区地租仍超过千分之三百七十五，有些地主片面强调执行契约上规定的租额，在歉收时不予酌减。由于近年来根据地生产力逐渐下降，因此按照固定租额交租时地租往往超过收获正产物总额千分之三百七十五，甚至个别地方到达千分之六百。

就全北岳区来说，这些现象还不是简单的个别例外现象，必须引起我们应有的注意。

北岳区目前的环境，要求我们强调团结，缩小内部矛盾，加强对敌斗争。因此北岳区民主建设和民生改善工作，目前都已进入了新的阶段。在民主建设上，我们的方针在于发扬边区参议会的精神，贯彻实行三三制，以巩固团结，反对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一党专政思想与法西斯主义宣传。在民生改善工作上，我们主要是用发展生产贸易来调剂民生，组织广大基本群众到生产贸易与合作事业中去。同时坚决开展对敌斗争，以减轻群众的负担。在边区参议会开会以后，党就曾经估计到，在这种新的环境之下，北岳区内部的阶级斗争，必然要进到“斗法”的阶段，必然以新的更复杂的形式出现。目前已经有许多材料，证明这一估计是完全正确的。

边区参议会开会以后，在北岳区租佃关系上，发生了许多新的问题。一部分地区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反攻，已经是比较严重的现象。单只平山一县，即有土地纠纷讼案千数百起。地主反攻的方法，主要是借口家中生活困难，收地维生，或借口契约期满，或未定契约，随时收回土地，或者麻痹利诱农民，让农民白种一年地，然后收回。如果农民不肯，即向政府起诉，根据平山的材料，柏岭村六家地主一年来收回土地近百亩，洪子店地主收回土地占租佃地总数百分之十四以上；东黄泥五家地主收回土地

六十余亩，失去土地佃户十余家。许多佃户无地可种，无法生活，甚至有携妻挈子向他处逃亡者。至于地主为逃避统累税负担，把负担转移给农民，自己净收地租，用收地的威胁来强迫加租，强调按统累税调查产量交租等现象，更属常见，平山段峪村某地主竟有因佃户按实收交足了租额，未按死租交付而向政府告发佃户四十余家，谓为“拖欠地租”者。对于这些严重的地主反攻的事实，有些群众团体，竟未注意，有些政权和司法机关，竟强调“双方自愿”与“契约”期满，片面的执行政府法令，不保障农民的既得利益。而租佃债息条例上本有“在抗战期间出租出佃人收回土地，致承租承佃人无法生活者，应减收一部或暂时不收，并另定新约”，“累世承租承佃之土地，视为……取得其永佃权，非承租承佃人自愿放弃其使用权者，出租出佃人不得夺租夺佃”的条文，但司法机关多未爰用执行。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许多干部对于统一战线内部“斗法”问题尚未有充分的认识，因而产生了在斗争中的右倾倾向。我们不应当单纯的去责备政权干部和群众团体干部。更重要的要严格检查各级党委对于这一问题的认识与领导，纠正对于这一问题的麻痹现象，须知这些右倾倾向的发生，各级党委必须负主要的责任。平山县委工作的不深入，领导不健强，在平山最近地主的反攻中，可以看得清清楚楚。

这些地主反攻的事实，给了我们以下的经验：第一，地主阶级是不会不战而降的。阶级斗争是残酷而长期的。在基本群众已经取得优势以后，在地主阶级力量已被削弱之后，统一战线内部的斗争不仅不会停止，而且必然以新的更复杂的形式出现。但是由于我们的斗争经验还少，特别是还不深刻了解如何在目前环境下，来领导与掌握合法斗争，因而给了别人以对我进攻之空隙。第二，目前民生改善的基本内容固然是经济建设、对敌经济斗争。但是决不能忽略减租减息与削弱封建势力的重要性，决不能

容许地主对基本农民实行反攻，决不能容许他们掠夺基本农民群众的既得利益。我们是主张团结的，我们目前要强调团结，但是决不能容许地主阶级在“政府法令”的保护之下，来进行破坏团结的行为。团结是双方的，任何一方破坏团结均须反对。

平山一带地主反攻，目前虽为局部问题，但对全区全党具有很大的教育意义。因为对于全北岳区来说，目前地主的反攻，是一个新问题，但是我们在北岳区已经有巩固的政权，有坚强有力的群众团体，有强大的党和军队，因此只要党不麻痹，善于领导群众斗争，这个问题对于我们并不是了不起的，并不足以令我们惊慌失措的。这个问题的发生，证明了我们某些党委（如平山县委）在领导上的薄弱，证明了他们在政治上的疏忽与麻痹。如果不是在领导上给了地主阶级以空隙，地主的反攻是不会这样猖狂的。

对于这一问题，各级党委应立即进行以下的工作：

第一，详细检查土地政策的执行情形。在没有普遍彻底执行的地区，应当有计划、有步骤的执行之（不是来个什么运动）。即使在已经全面执行了的地区，例如阜平、平山、涞源、曲阳等地，亦应详细检查，深入到每村每户，求其贯彻普遍。

第二，各级党委、政权与群众团体干部，均须详细研究政府法令，学习如何领导与掌握合法斗争，以便在“斗法”中争取胜利。政府的法令是有利于各抗日阶级的，他不仅保障了地主的土地所有权，而且保障了农民的土地使用权，保障了基本农民的既得利益。我们必须学会援引法令中有利于基本农民群众的部分，来保护基本农民群众的利益，对地主阶级的反攻展开合法斗争，不能把法令的武器（这是“斗法”的重要武器）交给“敌人”。群众团体干部，必须代表基本群众的利益，关心到群众的一切痛苦，与侵犯基本群众利益的一切现象进行斗争。政权工作的党员

干部，必须本“时刻照顾到基本群众的利益”和“身在执行三三制，心不忘基本群众”的指示，身体力行，以巩固团结，维护政府法令。

第三，在斗争策略上，党和群众团体必须依法帮助基本群众，实现政府法令，坚决反对与制止非法掠夺基本群众既得利益的行为。政府必须站稳三三制政权的立场，用大公无私的态度，根据法令，秉公处理。一切土地争议事件，应尽可能经过村调解委员会与县区仲裁机关解决，加强调解委员会与县区仲裁委员会的工作，尽量避免遇事诉讼，由政府司法机关裁判。对于一般尚未对我反攻的地主，必须注意团结，尽量争取他们对基本群众要求的同情与善意的中立，赞扬他们拥护团结，顾全大局的态度。对一般业已对我反攻，但尚非坚决反对基本群众的地主，必须利用调解仲裁，尽量说服教育，使他们打消对基本群众反攻的企图，这样才能把少数顽固不化坚决反对基本群众的少数分子完全孤立起来。对于这些蛮横无理的分子，则必须动员群众，依法对之进行坚决的斗争。在目前“斗法”阶段，一切内部斗争，都必须更善于运用争取多数，孤立少数一打一拉的策略，这样才能争取社会的同情与取得斗争的全部胜利。同时必须深知“适可而止”和“以斗争求团结”的道理，充分接受六年来联合与斗争的教训。在新的斗争环境中，更好的锻炼我们领导斗争的艺术。

目前局部地区地主反攻问题，不仅说明了我们过去对合法斗争的认识与掌握不足，而且说明了许多同志，满足于过去发动基本群众的成绩，为过去的成绩所麻痹，因而降低了警觉性，没有了解到在民主运动广泛展开与议会政治进一步建设的情况下统一战线内部阶级斗争的新形势。我们每一个共产党员，都是代表着基本群众利益的，我们对于基本群众的横遭摧残，对于基本群众利益遭受损失，应如何愤慨激昂，引为切肤之痛，而这次有些地

方党委与党员干部，对于这些问题，漠不关心，不以为然，更反映了我们在领导上还存在着官僚主义，存在着领导机关与群众脱节的现象。

希望各级党委，均能根据北岳区党委最近给四地委保护农民既得利益的指示信，以及四地委反对土地政策执行中的右倾的决定，深刻的检讨自己的工作，以“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精神，惕〔激〕励自己。我们主张团结，我们主张缩小内部的阶级斗争，但我们在斗争面前是从不低头的，我们对一切破坏团结的行为是不能坐视的。

在敌寇反复清剿下的 冀中平原游击战争*

(一九四三年七月)

吕正操

六年前的七七，抗战号炮，在冀中区的西北角——芦沟桥——打响以后，冀中区的八百万军民，就举起了抗战的大旗，在祖国的平原上和日寇作着你死我活的搏斗，不管环境如何变化，六年来如一日，坚持着国防最前线的反攻阵地，准备迎接总反攻的到来。

盘据在平津的敌寇，深切感到冀中的游击战争，是它的心腹大患，六年来，千方百计的使阴谋，下毒手，企图消灭冀中平原游击战争，梦想去掉这块心腹大患，而其结果，都是得不偿失，没有一次能够实现它的幻想。

一九三八年十一月到一九三九年六月，敌寇曾以两个师团，一个混成旅团的兵力，对冀中进行了六次大规模的围攻，到一九三九年底，占据了一七三个据点，我之主力军由旅（发展时期）分散到团为独立活动单位，同时建立了地方的县、区游击队。

一九四〇年四、五月间，敌寇再以四万兵力，对冀中连续进行了五十天的大扫荡，是年底，增设了三六七个据点和碉堡，我之主力军更分散到营为独立活动单位，民兵普遍地成长起来，游

* 本文原载《战线》杂志第113期，

击队的羽毛更加丰满了。

一九四一年到一九四二年四月，敌寇改变了方针，采取蚕食政策，以四条铁路（平汉、津浦、北宁、石德）为依据，集中力量，突破一点，由外向内，逐渐压缩，在这一时期内，敌寇在我周围增加了五八五个据点和碉堡，修筑了六四七六里封锁沟。我主力在正面坚持反蚕食斗争，同时乘敌侧后空虚，在“敌后之敌后”展开了游击战争，使敌寇寸步难进，前后受敌，因为敌寇在蚕食中，长期无止境地烧杀与破坏，战争利害与群众切身利益直接结合起来，全体民众，涌上了武装自卫的战线，因之，民兵的发展，更加普及。

一九四二年五月到七月，华北敌酋冈村，下了最大决心，集中三个师团（一一〇、四一、二七四）两个混成旅团（第八、九）的兵力，共五万余人，并大量使用现代化兵器与兵种，于“五一”展开了空前大扫荡，企图一举复灭冀中的游击战争，到七月初结束为止，敌寇以伤亡一〇七八七名的重大代价，扩展了六二八个据点和碉堡，增修了三七〇三里的封锁沟，我之主力军与游击队再加分散，一般的以连为最大单位，排、班则通常成为独立执行战斗任务的单位了！

六年来的冀中游击战争，就是沿着越来越紧，越来越残酷。逐渐分散，继续深入的规律，一直向前迈进着。

敌寇在“五一”大扫荡失败后，就以深入乡村的清剿来对付我之分散小部队与地方工作，于是，长期的、反复的清剿与反清剿斗争，就成为“五一”以来敌我在冀中的主要斗争形式。

敌寇的清剿是在其蚕食与扫荡的基础上进行的。

在历次大扫荡中，敌寇依其兵力的优势，在刺刀威逼之下，奴役我人民为其筑碉挖沟，毫不顾惜地糟塌着人民的劳力与物力，到一九四二年止，共计建筑了一七五三个据点与碉堡，平均

每四个半村庄或者二·八平方里就有一个据点或碉堡，并将各点碉中间妨害展望与射击的树木、房屋及丘陵一律削平，原有和增修的铁路为一五三九里，公路为一五一六六里，共计铁、公路为一六七〇五里，平均每六·五平方里即有一里铁路或公路，挖掘了八三七三里封锁沟，平均每一二·九平方里即有一里封锁沟，县界都有封锁沟，区、村也大部分挖了沟，深宽均在两丈以上乃至三、四丈不等，敌寇企图以细碎分割和严密封锁来限制我小部队活动的自由，遇我部队打起仗来，一处枪响，四周碉点，一齐出动，向我合击，使我无法脱围，变动为静，以便其各个击破。

在“五一”大扫荡中，敌寇暂时摧毁了我农村抗日秩序，强迫群众建立维持会，大乡，保甲等制度，并收买流氓地痞，变节分子，普遍深入特务工作，周密调查我农村抗日组织，有些地区已深入到每个抗日积极分子，都被详细登记，企图按册逮捕，一网打尽，以便其建立起一套殖民地的统治。

敌寇根据其分割封锁及特务调查的结果，再进行经常的各别清剿与定期的分区清剿，此起彼落，连续不断，其兵力由数十到数百，以至千余不等，包围由一家，一村，到数村，数十村不等，烧抢奸淫，杀捕，毒打，残忍凶狠，无所不为，企图以其惨无人道的残暴行为，来镇压人民抗战思想，摧毁我之地方工作与消灭我之小部队，当敌寇一旦遭我打击时，则去找群众泄愤，在作战村庄屠杀毒打群众，逼迫群众赔款、罚款，使群众不敢接近与容留抗日部队。

在此种情形下，我部队的活动，就产生了两个难于解决的问题：一个是打后如何走；一个是打后如何使群众不受害，这两个问题不能解决，游击战争就难于坚持。

然而一切办法都无补于敌人，一切困难都难不住我们，在新

的情况下，敌人兵力更加分散了，每个据点或碉堡，平均不过二八·三人，大据点不过几百人，小碉堡十数人，其中大部份又为伪军，敌军不过占四分之一，战斗力与突击力都降低了，一般的小碉堡，缺乏独立作战的能力，伪军增加了，其中很多是被迫被捕去的农民，更增加了其内部动摇的成分，敌人对伪军统治的加严，就使敌伪矛盾更加扩大，敌人的烧杀抢掠，残暴行为，不分青红皂白的加在每一个中国人民的头上，因之民族矛盾，空前增长，顽固分子软化了，死心塌地的汉奸，不敢露面，抗战团结更加巩固，敌在军事上占着相对的优势，我在政治上占了绝对的优势，所有这一切，就造成了我们反对敌人清剿，坚持游击战争的有利条件。

如何解决打后走的矛盾呢？

对付敌之各别小部队，围家，围村实行清剿时，我之部队即预先隐蔽在村内一家或数家，或埋伏于村缘，待敌接近，突然冲出，不声不响即以白刃解决战斗，消灭敌人后立即转移，如未能全部消灭敌人，则向残敌猛烈追击，乘敌离开碉点，兵力空虚之际，向外转移，或沿着敌伪兵力薄弱的点线，靠近碉点，压制敌人不敢下来，或以“顶风上”的打法，驱逐敌人回碉点，向外转移，此类战斗敌人吃亏很大，以后出动时，即不敢直接进村围家了，先包围村庄，再派少数敌伪汉奸三番五次，搜索试探，才敢进村。如此更便于我之准备战斗。

对敌之包围与合击，我则以村落连环防御的战术，对敌进行反合击，即依分散宿营，集中作战的原则，使分散小部队的战斗行动具有一定的计划性与组织性，一部分被敌合围，即固守预设阵地，抗拒敌人，或坚决猛冲，周围部队，即按预定计划或自动增援，向敌反包围，形成内外夹击，以消灭敌人，脱出包围。本年三月间，我三个班分驻文安大铺附近三个村庄，敌伪二百余包

围大铺，我三个班配合夹击敌人，战斗一日，将敌击溃，安全转出，又在公路上遭遇敌人增援汽车一辆，将敌人大尉以下十名官兵全部消灭，缴获全部枪炮。六月初在深县南大寺庄，我以一连兵力，对进攻之敌六十余实行反合击，消灭敌人半数，缴获机枪一挺，步枪三十一支，我无伤亡，安全转出。由于敌伪战斗力与战斗情绪显著下降，此种辉煌战例，日益增多。本年上半年五个月中，成功的反合击战斗，共三十四次，毙伤敌伪军四二九名，俘获敌伪军五九名，缴获钢炮一门，机枪九挺，长短枪一三五支，我负伤五四名，阵亡三九名。

对付敌人以强大兵力包围清剿，我即采取化整为零，逐次分散的战术，三三两两，钻洞（预先准备的秘密洞）隐蔽，或预先转出包围圈，在圈外向敌侧背进攻。

如何解决战斗胜利与群众被害的矛盾呢？

基本的对策是游击战争发展的普遍，有群众的地方，就有武装，并与群众结合在一起，成为群众的亲卫队，到处有我武装，到处又找不见目标，敌人出来，到处挨打，挨打之后，又不知是谁打的，想找群众出气，还得挨打，打得敌人摸不着头脑，就不敢再出来欺压群众了，我×分区游击战争发展最为普遍，敌人吃亏最多，因此，也最老实，或者对经常活跃的敌伪军，分派有力部队，包围据点，堵门伏击，出来就打，或乘其空虚与警戒疏忽之时，摸进碉点，消灭敌人，使敌伪不敢轻易出来，打得敌伪感到烦闷，但又无可奈何，如×分区的敌人，当联络员（被迫给敌人担任情报的）去报告有八路军时，日寇说：“没法子，八路军大大的。”伪军想要下碉堡，要先取得群众的保证，或向群众说：“八路军在东头，你领我到西头，彼此不见面，免得误会？”诸如此类，举不胜举，事实证明，越怕打仗，越不敢打仗，敌人也就越抓住这点，来威胁镇压群众，群众被镇压下去，游击战争也就消

灭了。相反的，越敢打仗，打仗越多，真是打得敌人懵头转向，敌人就越老实而不敢出来，因此，也就保护了群众，坚持了游击战争。若是有人以为游击战争可以“游而不击”的坚持下去，如果不是存心说风凉话，那就是门外汉在那里说梦话。

只是解决了上述两个矛盾还不够，还必须照顾到政策的执行，特别是敌伪军政策。这就是要善于选择战斗对象，打敌伪混合部队时，只打最活跃的敌军不打伪军，如深南一次战斗，对象为敌伪混合部队，伪军三、四十名，分在前后，敌军十八名夹在中间，当敌人进入我伏击圈时，让过先头伪军，截住后尾伪军，向伪军喊话，令其躲开，单打敌军，将敌军全部消灭，伪军全部逃回，以后伪军到处宣传：“八路军真不打中国人”，接着全分区伪军全部动摇起来，不愿与我作战，敌人不敢轻易外出，出来时枪一响，就抱住伪军，哀求救命。打伪军汉奸时，则打其最坏的部分，包围碉点，上大课进行教育，或给以警告，如不改悔，则坚决消灭之。在七分区对最坏的伪军汉奸采取“单打一”的政策，即指出最坏的个人，先给以警告，使其改过自新，经过反复教育后，仍然作恶，即坚决打掉，说打准打，杀一警百，把敌人孤立到最少限度，自然仗就好打了，否则，有枪在手，乱打一气，打得到处都是对头，一致对我，那就太蠢了。

还必须照顾到群众的切身利益，这就是要善于选择战斗的时间和地点。在敌占区，当敌人压力还很大，群众还很怕打仗时，就不能勉强打仗，否则就会惹翻群众，使自己无立足之地，难于开辟工作；当敌人很疯狂，群众痛苦万分，坚决要求打仗时，就必须决心打击敌人，争取胜利，为民除害，否则，也会脱离群众；在游击区和游击根据地，当下种和收获时，必须保护群众农忙，防敌捕捉壮丁与掠夺食粮，当敌人征敛时，要配合政权，反对敌人有计划的征发与征收，保护群众的游击集市，夜市，早

市，以及贸易运销，打破敌人统制物资，只有把群众切身利益，看成部队自己的利益一样，和群众的呼吸调和在一起，和群众的情感凝结在一起，才能掩护在群众中站得稳，立得住。

冀中区分散小部队从战士到干部，在斗争中亲身体会了和体验着活用战术，与掌握政策的重要性。因此，能在极困难的条件下，不断地粉碎敌之清剿，一般地在游击区和游击根据地，能够争取下半天，一整夜的活动时间，各别的地区可以整天整夜的活动，绝大部分之村庄，为我之活动空间，敌占点线村庄半数以上，为我之游击根据地，我能驻军休息与活动，部队驻在敌占点线村庄，已经成为习惯，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情了，目前的活动领域，正向着新老敌占区扩大着。

“五一”大扫荡后，冀中的抗日民主政权，是完全在火线上进行工作，从战斗中团结全民对敌斗争，镇压伪政权、伪组织，使之溃散或消灭，领导着群众，反对敌伪掠夺，组织着群众，对敌作经济斗争，鼓励着群众，增加生产，并发展夜市，早市，促进物资交流，以打破敌人经济封锁与物资统制，坚持着国民教育，恢复小学和游击高小，配合其他各种斗争，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由此得到广大群众的拥护与保护。而群众感到抗日政权力量的大小关系本身利害，因而要求民主，参加政权，更加积极，因之，抗日政权，由村到专署，在群众面前是公开存在的，甚至某些敌伪汉奸，明知抗日政权的存在，只好睁一眼，闭一眼，得过且过，反之，伪政权有的名实俱亡，只有个别人支应敌人，或者只剩空架子应付敌人。从这里证明了一个真理，只要我们和群众紧紧地联结在一起，则任何狡猾的敌人，总是没有办法的。

冀中人民，大家都晓得，当敌人力量很大自己力量不济时，如何应付敌人，利用敌人一切可能的合法与习惯，异口同声，哄骗敌人，给一点便宜，出一点钱，支一点差，麻痹敌人，以躲过

敌人的锋芒，减少自己一些不必要的损失。但当敌伪过分侵害抗战利益时，大家便拧成一条绳，坚决与敌作斗争，至死不屈，如今春敌人包围安平羽林村时，毒打被围群众，敌人妄想让群众中，找人指出抗日干部，结果没有一个出头指认的，最后敌人恼羞成怒，硬拉出一个十二岁的小孩，施以非刑，拷打后，逼令指出干部，当时小孩母亲，在其旁边喝住：“不许说。”敌人乃将小孩的母亲拖至院中，这位模范母亲，还边哭边喊：“孩子，可别说呀！咱娘俩要死，死在一起，就是死了也不能留骂名。”坚决的孩子，死去活来，达五次之久，终未吐露一字一句，敌人无奈，只好说：

“没法子，老百姓都是八路的！！”垂头丧气，滚蛋了。有些老头、老婆、青年妇女，当敌人抓住干部时，挺身而出，承认是自己儿女，自己丈夫或兄弟，拖住干部，死不放手，干部因此获救的，为数极多。“五一”大扫荡时，一个早已投到八路军里的日本兵，在参加战斗中负了伤，放在群众家里掩护，一位老太太就当自己儿子看待，掩藏了半年，始终没有被敌人搜去，后来这位日本弟兄，不愿离开，感激流泪的说：“中国老太太都是母亲。”

在冀中群众中有一个普遍的舆论：谁在被打时，供出抗日干部或向敌人告密，就被大家认为最没有人格，最没有骨头的。为家庭社会所不齿，为人们所共弃。

冀中军民从六年来的斗争体验中，有了一个共同的认识，就是大敌当前不记私仇，团结起来对敌斗争，不如此，便不能活下去！

冀中军民经过六年来极端残酷斗争的锻炼，战斗意志象钢铁一般，不管敌人如何疯狂扫荡与清剿，锋芒一过，“雨过天晴”，而人们又多长了一番经验，多积下了一分仇恨，坚持斗争，更加顽强。在今天，冀中的部队，弹药不继，用刺刀、手榴弹与全付武装的敌人作着顽强的斗争，冀中的人民，因敌疯狂掠夺与破坏，

衣食不足，过着空前饥寒困苦的生活，因敌人捉捕与烧杀，安居不得，过着半穴居（钻秘密洞）半露宿的生活。然而，全体军民都有一个坚定不移的信念，就是从斗争中证实了，共产党是始终和人民在一起的，共产党的政策是好的，只要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团结一致，共同对敌，就一定能够把游击战争坚持下去，一直到最后反攻胜利时期的到来。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 彻底粉碎敌寇对北岳区扫荡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九月十七日)

日本法西斯强盗对北岳区的大扫荡开始了!(军情详见军区通报)分局号召全体党政军民紧急动员起来,争取反扫荡的胜利,并指示以下各点:

(一)对敌寇的扫荡应有的认识:

(甲)敌寇此次扫荡筹谋已久,并与敌伪最近华北新建设的“剿共掠粮”政策密不可分。因之扫荡之残酷性、长期性、毁灭性(对基本地区必然更毒狠的施行三光政策与无人政策),全党必须有高度的警[惕]和准备。尤其对我物资和秋收的破坏乃为其扫荡之重要目标,因之粮食物资争夺战的胜利将成为此次反扫荡全部彻底胜利的重要条件。

(乙)敌将利用新蚕食地区深入我腹地实行分割封锁(如易县涞源至灵邱之线,曲阳至王快至龙泉关之线,曲阳至行唐之线等),其大举扫荡与大块蚕食的结合性必须足够估计,同时敌之扫荡在时间地区上有其重点,我须针锋相对,力争主动,[予]以有效之打击。

(丙)敌之武断宣传政治欺骗花样很多,势将与边区反共特务分子的谣言攻势相合流,制造谣言散布失败情绪以搅乱迷惑我军民视听,减弱我战斗力量。我们必须对这种毒辣阴谋及时揭发,提高人民胜利信心,彻底肃清汉奸特务,并注意打击国特的反共

宣传及一切破坏行动。

(二) 我们的任务，是一切为了反扫荡的胜利。把进犯腹地的敌人打出去，必须在全党全军全民面前指出，我们充分存在着争取胜利的必要条件。

(甲) 敌之兵力分散与不足仍是一种致命而不可克服的弱点，敌将老兵从据点与敌后抽出，空隙与弱点更加暴露，敌之兵力配备及其战斗力也大不如前，随时可以抓住敌之空隙和弱点打击之。

(乙) 我则从一九四一年反扫荡后，无论我子弟兵战斗力的锻炼和提高上，党政军民在政治思想工作以至健康的锻炼上都有很大的进步，我们有饱满的政治情绪，特别是民兵战斗英雄的出现和游击小组广泛的建立，特别是一年来我新建恢复地区达两千余村，这比之一九四一年反扫荡前后的情况不大相同。

(丙) 友邻地区的协助动作和配合，这又是决定我们争取胜利的一个重要条件。

(丁) 我们实行了一元化的领导，对敌总力战之加强是空前的，我们实行了精兵简政“人少力大”亦非昔比。尤其是有分局和军区的领导与指挥，和我党政军民更加亲密的团结是我争取胜利的重要保证。

(戊) 国际空前未有的反法西斯胜利局面和我党我军政治威信之空前提高更是我们胜利的保证。

(三) 几个具体工作：

(甲) 动员全部民兵独立或配合部队作战，广泛开展爆炸运动，爆炸英雄李勇运动应成为各地开展群众游击战争的主要动向和内容，并使之更加丰富更加充实。这是全边区人民和李勇同志本人共同努力的目标，各地应订出开展这一运动的具体行动计划，同时要动员广大人民特别是民兵给子弟兵以有效的帮助（如带路，供给粮食，保护伤员等）。

(乙) 生产与战斗密切的结合,利用一切空隙加紧秋收,熟一片收一片,快打快藏,用加倍努力(日夜动作精密组织劳动力)完成之。秋收的顺利完成,正是征收工作胜利的保障。

(丙) 进行彻底坚壁清野的工作,除了必须注意分散和秘密的坚壁外,还须与武装斗争相结合,在坚壁处埋设炸弹,爆炸敌人效力很大,务使敌人在精神上、物质上受到严重打击,而我之物质损失能减少到最小限度。

(丁) 挺进到沟线外积极活动,利用敌之堡垒据点空虚和猝不及防的情况下,开展我之胜利进攻,由于敌之兵力分散和不足,首尾内外不能兼顾,这种可能是充分存在的,各地应根据具体情况切实布置,这是争取反扫荡胜利的一个重要条件,任何忽视都是有害的,特别要注意挺进到敌后之敌后去,破坏敌之交通运输联络线尤有其重大意义。

(戊) 由分区地委在各地建立宣传站,坚持反扫荡中的宣传工作,把反扫荡与国际反法西斯胜利的宣传结合起来,在宣传工作中应特别注意到对敌人与反共特务分子的反共宣传加以及时有效的驳斥。

(四) 领导问题:

(甲) 党的领导机关以一元化与分散领导为原则,必须保持中心,在统一计划下分散活动,应想尽一切可能的办法使分散领导和中心领导密切结合。

(乙) 经过公开和秘密的系统建立两种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的交通联络,这种交通连络如不能很好的建立起来,则将使上下级及同级之间的血液流通停顿,分局与各地党委,须以最大努力克服一切困难,保持工作联系。

(丙) 对各地分散下去的干部,要善于使用和掌握,务使人尽其材,人地相通,各级党委对之应及时注意领导与帮助。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贯彻减租政策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边区自实行减租减息与交租交息政策以来，对于启发广大农民抗战与生产的积极性，巩固阶级团结，坚持根据地，曾起了重大作用。然而由于各地工作发展的不平衡，敌我力量在战争中不断变化，特别是由于各级政府对减租减息政策的某些忽视与错误认识及执行中的粗枝大叶，致使这一政策尚未能普遍的贯彻。在北岳区与冀中区仅有部分地区彻底实行，大部地区只是基本上实行了，有些地区则只初步实行（如平北、十二专区之落后区），或初步实行后因地区变质又取消（如一、六专区之一部及十专区），有些地区则基本上尚未开始（如冀热边、七、九专区之大部及一、二、六专区之一部）。由于此种差别，不仅后三种地区尚普遍的存在高额地租与各种超经济剥削，广大农民尚未能充分发动起来，即在前两种地区，亦尚个别的或较多的存在着明减暗不减，提高租额，违法夺佃，超经济剥削等现象。根据北岳区基本地区的不完全材料，近一年来约一万件的租佃纠纷中，绝大部分系因地主企图加租夺佃等所引起。目前较普遍的存在下列问题：

（甲）未减租或减的不彻底，减后租额仍超过正产物收获总额千分之三七五或变相加租等。有地主威骗佃户不敢减，减后当欠租追交，歉收不减租，定租改活租或伴租以提高租额，按统累税登记的产量为订租标准，佃户代地主拿负担，高租减后仍超过

三七五，或因战争灾荒生产下降超过三七五，变相上打租，交细粮、大租斗、杂租或因地区变质又恢复原来租额等不同情形。

(乙) 地主违法夺佃以抵制减租：有剥夺佃户永佃权，承租承买的优先权，假典假卖违约收地，或不顾佃户生活收地赎地，收好地租坏地，以不续约或不继续定约相抵抗等等情形。

(丙) 旧债未减息或减后因债权人拒不收受（也有的是债务人不还债），尚多未清理。

二、由于许多地区对减租政策实行的不够彻底，或尚未实行，致广大农民对抗战与生产的积极性，未能进一步的发挥，甚至有个别地区因执行土地政策的某种偏差，引起农民对我政府之怀疑。有些地区已具备减租条件而未实行。为了坚持对敌斗争，开展生产运动，巩固团结，渡过难关，各地必须彻底实行减租以进一步的组织发动农民。这是非常重要的工作，各地须依下列原则执行：

(甲) 各级干部对减租政策须有正确了解。首先要了解农民是我抗日民主政权与农村统一战线的基本力量，贯彻减租政策是扶植农民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及坚持抗战，巩固团结的首要条件。几年来边区土地政策之保障地权与佃权、减租与交租、照顾双方巩固团结、增加生产以利抗战的基本精神也只有在彻底减租，将一切受压迫的农民发动起来减轻苛重的封建剥削以后，才能充分表现出来。目前某些干部的各种错误观念如对减租政策的忽视，不闻不问以为这是农会的事，解决租佃纠纷，强调地主利益不照顾农民，割裂条文，偏袒地主，以及认为游击区或新开展的地区不能实行减租，或不在减租中发动农民，替农民减租或替地主收租等，必须彻底纠正。

(乙) 经济建设与对敌斗争为当前中心任务。贯彻减租正可以推进这个任务的完成，但须服从这个总的要求，不因彻底减租

造成更多纠纷与阶级对立，而要使租佃关系合理解决。一般的以不算旧帐不究既往为原则。处理租佃问题时多用说服解释调解仲裁等方式。在游击区更要强调团结对敌，以反抢粮反勒索减轻对敌负担为主，把减租放在从属地位，但因强调对敌而不实行减租是错误的。凡已具备实行或恢复减租条件的地区，应立即实行。条件尚未具备者，应积极进行准备工作俟条件具备立即实行。

(丙) 实行减租，必须发动农民来做，使之成为农民自觉运动，只有如此，才能使减租政策彻底实现与坚持下去。因此，各级政府须与群众团体，密切协同，具体分工，分明职责，划清范围。深入宣传解释土地法令，检查减租实行情形，召集议会参政会、村代表会或农民与地主联席会座谈会等讨论减租，对租佃纠纷调解仲裁秉公处理等，应由政府负主要责任。组织与领导农民实行减租等，应由农民团体负责，尚无农民团体组织，或已瓦解的地区，在减租工作中，政府应与民运工作部门协商，帮助建立或恢复之。某些地区政民不分，包办代替或各自为政甚至对立的现象必须纠正。

(丁) 减租要根据各种不同地区，确定不同重点，总的重点要放在限制高额地租与废除超经济剥削方面。在地区上北岳区将重点放在基本实行了的地区，逐村逐户的检查，求得彻底实行。冀中将重点放在游击根据地，保障或恢复减租的既得利益，基本实行的求得彻底实行。冀热边将重点放在山地的中心区与已恢复了的平原基本地区。平北是继续推行与深入贯彻。各个地区凡已彻底实行的就要保障农民既得利益，制止某些不明大义的地主向佃户反攻报复，保障交租与纠正农民某些过左行为；基本实行了的要深入恢复之；尚未实行的要在一定期间（一般的应在今秋后至明春，接到此指示晚的地区可推迟一些），有步骤的实行。要纠正不顾主客观条件，不从当地具体情况出发，主观的机械的抄袭

进步地区的做法。

三、各地在贯彻减租政策中，除依据边区租佃债息条例及现行的土地法令执行外，兹再就与减租有关之若干问题，加以规定，各专署县政府对当地之租佃具体问题可依此具体确定。其与上述条例法令及本规定抵触者，须依本会法令指示执行。

(甲) 减租与减租后之租额问题：

1. 在北岳冀中各基本地区，于本会民国三十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地字第一号布告以后，凡未实行二五减租或明减暗不减，减的不彻底者，须一律按二五减租。减后超过正产物收获总额千分之三七五者或因不可抗力之灾害常年生产量下降超过三七五者，应减至三七五。因不努力生产影响常年产量下降而超过三七五者不减（以上各规定伴种地亦在内）。在工作开辟较晚的游击地区（一、二、六、七、九专区、平北之一部或大部，冀热边，十一专区全部）减租成数可由十分之一至二五，最高租额可略高于三七五，由各该行署专署办事处依各县主客观的具体条件决定之。晋东北曾实行四六分粮的仍应恢复四六分粮（四六分粮相当于十分之一减），惟必须在减轻对敌负担斗争中进行，不然便会脱离群众，农民得不到实际利益。

2. 超经济的剥削（杂租、劳役、上打租、大租斗等）未废除者须一律废除之，租斗依当地之通用斗，交租粮种依租地之主要产物。

3. 我们的政策是减租不是加租，千分之三七五是地租的最高额（某些游击区略高于三七五的以其规定为最高额），减租后之租额应依土地肥沃产量多寡，在不超过法定最高租额范围内由双方约定各种不同租额，向最高租额看齐是错误的。减租后百分之十五以下的低租地无论公产或地主生活比佃户困难者之私产，应说服佃户适当提高租额（不能强制执行），但佃户租入之小块地开

为大块地者不在此限。

4. 钱租因粮价高涨，过低者可适当提高，改实物半实物租，如改半实物应将减租后租额之一半按订约时粮价折粮，其最高额不得超过法定最高租额之半数（最高额为三七五即一八七·五）。但不应一律按此最高额给半实物。

5. 订租约，应依土地常年实际产量，不得以统一累进税调查产量为标准，因租佃契约与统累税搅在一起，便会因税则之修正与调查产量之变更而增许多纠纷。统累税之调查产量虽有时与实际产量不完全一致，但不影响人民负担之公平合理，且到次年调查时可以得到纠正，如以为订租标准，便有一方吃亏，同时统累税之产量连副产物在内，订租不包括副产物。故订约应按土地正产物之常年实际产量做标准。

地主令佃户代拿统累税或将佃耕地登记为自耕地，应禁止与纠正。地主不要地租令佃户白种代拿统累税或对敌负担者，应视同出典，双方须订契约并定年限，佃户在约定期间按自耕地拿统累税，对敌负担因各地办法与数额不同，应在有福同享有祸同当、共同对敌照顾双方之原则下，合理的解决之，不得一律按自耕地论。

6. 为了提高佃户生产情绪，改良土壤多施肥料，增加产量，应提倡地主与佃户实行定租制与订较长期契约（一般的应三年至五年），这对双方均有利。租约期满佃户继续租种之地，地主如将定租改为活租（即按比例分配正产物）其租额不得超过定租之额。

（乙）清理欠租与退租问题在不算旧账，互相让步的精神下，依下列原则执行：

1. 凡应减租未减或减后仍超过最高额及本会民地字第一号布告中规定停交之欠租，须一律取消，地主不得再要，并给佃户

以执据。因灾歉收未依租佃债息条例第十一条减免之地租，不得以欠租论，须依条例减灾规定清理。

2. 减租后佃户应依约交租，不得故意拖欠或交坏租。对以往应交而未交的欠租，依边区租佃债息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三款及施行条例第十二条之规定清理之。但须照顾双方不同情形具体解决，佃户力能交租故意拖欠者应全部偿付，佃户穷苦无力偿付者，应说服地主减免一部或全部，地主佃户生活俱贫苦者，应偿付一部或分期付清。

3. 因未减租佃户已交应减之租，地主应依法退还（民地字第一号布告以前的不再追究）。惟应根据各地发展时期、地区性质、工作基础地主与佃户双方生活等条件之不同，全部退还、少退、或不退。游击地区一般的以不退为宜，只作个别的全退或少退。地主生活优于佃户者应退全部或一部。佃户生活优于地主者应不退或少退。

4. 佃户替地主已交的统累税，与减租后仍超过法定最高租额的超过部分，或因灾应减免未减免多交之租一般的均不退。佃户生活特别穷苦者可酌退一部或全部。因生产量下降超过法定最高租额的超过部分一律不退。

（丙）对佃户土地之使用权，须依法切实保障之：

1. 已取得永佃权之土地，地主不得巧藉名目违法收地，关于永佃权之解释如下：

a. 无论佃户租种年限多少，契约明白规定“永佃”或“长期佃户”者。

b. 无论有无契约，父死子继，经营两世或两世以上者（连续订有期限契约者不在此限）。

c. 未定契约或契约未定年限，虽然父死子继，但佃户连续租种多年，在习惯上村中公认为长期佃户者。

地主违法收回或变更佃户已取得永佃权之土地（如因租典卖给第三者收地，或改为有期契约等），应立即恢复其永佃权。

2. 在抗战期间，契约期满地主如依约收地，应依下列原则处理。

a. 地主生活优于佃户，不收地仍能自给，而佃户因收地无法生活者，应暂时不收，地主如强制收地，仲裁机关得制止之。

b. 地主与佃户生活均能自给，佃户不因收地而无法生活者，得允许地主收回一部或全部，如双方生活均困难，得允许地主收回一部。

c. 佃户生活优于地主者，得允许地主收回一部或全部。

地主因违法收回之土地（如契约未滿收地，或因收地使佃户无法生活等），应即恢复佃户之使用权。

3. 凡未订契约或减租后未换新约者，均须订书面契约，其有一方坚持不订者，他方可请求调解仲裁机关解决之。

4. 佃户承租承典承买土地优先权，须依条例第十三、十六、十八、二十七各条之规定保障之，地主不得以欺诈等方法剥夺之，佃户亦不得故意反复为难地主，为减少因优先权问题所起之纠纷，应切实执行租佃债息施行条例第十一条之规定。

（丁）典当地与债息问题：

1. 典当地应规定年限，未约定年限者，依三年后出典人始得回赎之习惯。出典人因赎回典地致承典人无法生活者，应改订租佃关系，将地租给承典人。本会前关于因物价上涨，出典人酌增补一部典价或实物回赎典地的规定，只限于出典人生活富裕，承典人困难者，因典当时间与双方生活不同，回赎典地，不得一律如此。

2. 未依法减息之抵押地，应依法减息清理，债权人因未法减息而取得抵押地所有权者，应依法纠正之。

3. 租佃债息条例中规定新成立之债，除第二十四条所规定之高利贷应予禁止外，利率不加限定，其目的在于恢复农村借贷关系活跃金融，刺激私资投入生产贸易部门，这对于政府与人民都是有利的，故各地不应限制利率（有的地区对新债利息规定不得超过二分或三分是不对的，应当纠正），抵制高利贷的办法，基本上是靠政府的工商金融部门的及合作社以低利借贷，不应以法定限制。

4. 旧债清理，应依租佃债息条例第二十五条之规定执行（在尚未实行减息的游击区，可由行署专署办事处依具体情形规定减至二分至一分），如债权人拒不收受或债务人力能还债付息而不还付者，债务人或债权人均得请求调解仲裁机关解决之。

5. 新成立之债，债务人因不可抗之灾害无力还债付息者，得以双方生活之具体情形，减付利息或停息还本。

6. 土地典当或借贷系用白银者，在白银禁止流通之地区得以边币按法定比值回赎典当地或还债付息，因边币跌价承典人或债权人损失过巨影响其生活者，得由出典人或债务人酌增一部边币或实物。执行此项规定亦应视双方生活状况、典当借贷时期之不同具体确定，不应一律如此。

在白银与边币同时为流通货币之地区（如晋东北、雁北），其约定以白银回赎或还付债息者，仍应依其约定，无此约定者，得依上项之原则处理。伪钞流通地区（平北、冀热边）亦得依上项原则处理。

7. 今后关于因债息问题所引起的纠纷，亦得由调解仲裁机关处理之，其应由司法机关处理部份，仲裁机关仍应移交司法机关处理之。

四、为使减租政策能彻底实行，各级政府在减租工作中应注意下列各点：

(甲) 各级干部 (尤其是民政与司法干部) 必须深入研究与熟悉租佃债息条例及有关土地政策的法令, 了解其精神, 克服各种不正确的认识, 编印减租通俗教材, 利用冬学、民校及各种会议, 在区村干部与群众中进行深入教育, 并与减租工作密切结合起来。

(乙) 各级政府在领导上必须进行具体的调查研究, 有重点地检查与总结各种复杂的租佃问题与减租工作, 必须紧紧掌握保障地权佃权、照顾双方、团结抗战增加生产的基本精神, 具体分析不同地区、不同基础、不同的地主 (有大小中贫富开明顽固等) 与佃户 (贫富进步与落后等), 作各种不同的处理, 克服粗枝大叶一般的形式的看问题与官僚主义作风。

(丙) 调解仲裁工作, 在解决租佃纠纷中, 占着很重要的地位, 各地须加强对此工作的领导。调解工作主要在村, 区公所应帮助村干部解决问题, 建立其威信。仲裁工作主要在县 (游击区在区) 调解为仲裁之必经之程序, 未经调解请求仲裁之案件, 仲裁机关应视案件情形发回本村, 或直接调解之, 调解不成立再行仲裁。

(丁) 目前各级政府执行减租政策主要偏差是过右, 是地主未依法减租与违法夺佃, 而不是佃户不交租息 (个别不交的仍应纠正); 故应强调反对执行减租政策的右倾, 在这一前提下防止农民报复造成地主惶恐不安等过左现象发生, 同时要注意敌人与反动分子乘机挑拨造谣等破坏行为, 公安部门尤须负责。

(戊) 各地接到此指示后, 应即开会讨论具体执行, 在北岳区目前仍以反扫荡统累税征收为全面中心工作的准备工作 (在干部中传达动员选择典型吸取经验等), 未进入反扫荡或反扫荡结束, 征收工作大体完成以后, 至明春生产运动以前, 即以此为全面的中心工作, 其他地区由专署, 冀热边由行署具体布置之。

各地执行情形与游击区因对敌负担所发生的土地关系之复杂变化以及荒地等具体材料，各署县政府应多调查搜集送本会。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 关于加强整风领导的决定

(一九四四年一月一日)

(一) 由于过去边区全党对整风认识不足，把整风看成一般的学习运动，实际上没有了解整风是党在思想上的革命，是建党的一个重要关键，是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中国先进无产阶级思想与一切非无产阶级思想极其严重极其精细的斗争，因而在干部上尤其在领导干部和领导机关中将整风与一般工作对立，不肯拿出一定的时间与精力进行整风，产生了严重的轻视整风的现象，以致整风未能获得应有的成绩，而且在发展上存在着严重的不平衡和某种程度上的自流，整风成为各种工作中最薄弱的一环，较之陕甘宁及其他某些抗日根据地（如晋东南）为落后。为了纠正这种错误的思想，克服整风落后的现象，首先应在领导上实行检查，领导干部必须亲自下手以身作则，积极发动组织和领导整风，集中一定的人力，学习各地的经验，迎头赶上前去，务须做到在今年内完成和贯彻整风。

(二) 当前整风的步骤，基本上是坦白运动，认真反省，在坦白反省中阅读文件，针对当前在全党存在的中心思想倾向，如右倾（以及轻敌速胜突出的左倾）、官僚主义、军阀主义的倾向及自由主义的思想，进行严正坦白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特别强调自下而上的批评），展开思想论战与必要的思想斗争，干部写反省笔记与自传，逐级送达批阅。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和科学质疑精神，

展开热烈的讨论，造成全党普遍深入的整风热潮。

(三) 分局为了加强整风领导，决定县级以上的党委成立核心小组与一般小组（分散活动时建立混合的临时小组），并将整风小组与党的生活小组合一。整风委员会有上下级的领导关系，同时各级党委又有直接指导整风的责任。整风委员会的主要负责人由各级党委及总支的书记担任，整风委员会及分会委员名单，由各级党委及总支提出按照系统向上级呈报由上级党委批准（即逐级上报，逐级批准）。分局决定成立整风委员会，以×××等十同志为委员，×××同志任书记。

(四) 整风重点放在分区一级以上的干部及某些县级干部，因此，无论在文件的学习上，在各级会议的检讨上，或整风训练班上，首先就要把这些干部的思想搞通，作为展开全面整风的中心骨干，并将思想整风提到思想领导上去检查实际工作，把思想与工作结合起来，使党达到真正的思想上的统一和纯洁，把党建设成为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完全牢固的布尔什维克的群众性的大党，以取得抗战与革命的胜利。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关于 一九四四年工作方针及任务的指示*

(一九四四年一月二十日)

(一) 一九四四年的情况，是国际形势空前更加有利，成为中国坚持抗战的有利条件，但日寇准备作最后挣扎，必然加紧对中国的压迫与诱降，国民党反动派为了独占抗战果实，将继续对我之破坏，内战投降危险仍然严重存在，又成为中国坚持抗战的困难条件。华北是敌人进行“大东亚战争的兵站基地”，是敌人企图进行长期战争的战略要点，加以敌寇“对国民党诱降，对共产党扫荡”的方针，敌寇对华北各抗日根据地的进攻与摧毁，在同盟国对日总反攻前，必然日益加紧。对我晋察冀边区，今后在军事上“扫荡”、“清剿”的次数将会更多，时间可能更长，间隔更短，并将进一步对我蚕食分割。在政治上，敌寇将利用“扫荡”、“清剿”所造成的困难情况，加紧分化我军民团结，增加特务工作比重，并与国民党特务分子的阴谋活动进一步相结合。在经济上对我根据地人力物力的破坏必将更加疯狂，在游击区敌占区对粮食与壮丁的掠夺必将更加剧烈。边区国民党为了其法西斯专政之目的，必然进一步加强特务工作，破坏我党政军民之团结，破坏与阻碍我之一切工作，进一步与日特合流，帮助配合敌寇的进攻。已坚持六年余抗战的边区，由于敌寇的破坏（特别是去秋敌

* 本文原载《战线》第117期。

寇对北岳区空前长期残酷大“扫荡”的破坏摧毁，远超过了一九四一年大“扫荡”一倍以上)，战争的消耗，灾荒的袭击，加以我在经济建设工作上的薄弱，造成了坚持根据地的严重困难，这种困难是大不同于过去所遭遇的困难。但由于国际形势对日寇日益不利，日寇各种困难更加严重，对人力物资的掠夺更加疯狂，必然促使根据地人民更加团结，敌占区游击区人民由与日寇和平共居走向离日反日，欢迎共产党与八路军。由于日寇对伪军伪组织的更加压迫，伪军伪组织人员日益动摇厌日反日，积极找我。敌后之敌后日军减少，伪军加多，日军情绪低落，战力低下，成为我们客观有利条件。六年来我们在中央和北局指导下，执行了中央的路线，工作有了很大的成绩。子弟兵与人民团结一致，子弟兵战斗质量之提高，民兵的力量的进一步提高，民兵游击战与爆炸运动的开展。在六年余的斗争中，我们已经取得了在坚持根据地上，在开辟与恢复地区上，在政治攻势上的丰富经验，这一切成为我们主观有利条件。所有这些，说明在一九四四年中，一方面我之中心区——北岳区——可能有某些缩小，坚持的困难增加，另一方面则向敌后之敌后伸展之有利条件亦在日益增加。

(二) 北局在一九四四年工作方针中指出：“团结全华北人民的力量，克服一切困难，坚持华北抗战，坚持抗日根据地，积蓄力量，准备反攻，迎接胜利，是一九四四年全华北的方针”，“实现这一方针的关键，在于能否进一步把广大群众团结起来，发动起来和组织起来，在于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更加巩固全党全军，保证在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很好的团结群众，进行斗争，这个思想必须在每个具体工作中贯彻进去”。在北局的方针之下，在我晋察冀边区，为了坚持根据地，不论在军事上政治上经济上均须一方面坚持我之巩固区，一方面积极向敌后之游击区敌占区伸展，只有这样积极进攻的防御方针，才能分散敌之兵力，

有利于巩固区之坚持。(下略一节)

(三) “中央提出的十大政策，是华北各地必须贯彻的不可分离的任务。各地应根据自己的情况有计划、有步骤的去执行”

(北局一九四四年工作方针的指示)。根据北局指示，在今年华北各抗日根据地，应以“强化对敌斗争，开展全年大生产运动，贯彻完成整风，强化时事教育”为中心任务：

甲、强化对敌斗争

首先必须在思想上认识今年对敌斗争的残酷性，根据地游击性加大，与我之积极进攻的防御方针，严禁消极防御与进攻中的硬拼。为了适应游击性增大的环境，在组织上党政军民机关均须继续励行精简。在领导指挥上应更多给下级以机断专行之机会，发扬他们在对敌斗争中的机动性。

在军事上，主力军应更加分散活动，并加强对游击支队、区队、民兵之领导，在战术上要有新的创造和发展。由于巩固区可能缩小，游击根据地与游击区可能加大，主力应当更多的学习在游击区敌占区的活动方式，与领导地方军与民兵作战的艺术。地方军质量应更加提高，数量扩大，充实与训练其干部，主力应多帮助地方军，并密切彼此关系与行动作战之配合。在去秋北岳区大“扫荡”中，民兵工作有了飞跃的进步，必须迅速总结民兵斗争经验，进一步加强与发展民兵工作，开办民兵干部训练班，洗刷民兵中坏分子，特别是奸细分子，并抽调党政军民各机关干部训练，以便于在战时分配各地领导民兵工作。在冀中与冀东，应扩大团与区队编制，与敌人争夺青壮年。

在政治上，应在过去基础上，继续开展政治攻势，充实其内容，把政治攻势进一步深入到敌伪心坎里去。开展城市工作（另作布置），加强对伪军伪组织工作的领导，适当调剂干部。把军事、政治、经济密切结合起来，形成对敌有力的总力战。

乙、开展全年大生产运动

为了坚持根据地和支持长期斗争，战胜经济上空前严重的困难，必须使全党全军认识，唯有生产，才能克服困难，唯有生产，才能团结全民，保障军需民食。过去北岳区在经济建设上，虽已获得相当成绩，但仍是各种工作中薄弱的一环。因此，加强全党对生产经济工作的认真领导，组织全体人民和机关部队的一切力量，根据毛泽东同志在《组织起来》中指示的方向，认真用大力开展一九四四年全年的大生产运动，实为边区目前极端严重的任务。

一、农业：

在经济建设中，以农业为主。北岳区去秋大“扫荡”后，人力畜力农具肥料种子均遭受严重损失，今春疾病可能流行，影响到劳动力减少，增加了春耕的严重困难。春耕是决定军需民食的关键，如果春耕不能完成，今年的经济困难，必将难以设想。因此目前一切工作都要为了准备春耕与救灾。必须使干部认识，人民的困难就是我们的困难，人民如果不能生活下去，根据地便不能坚持。因此，一切党政军民干部，必须有坚强的群众观点，只看到部队的财粮供给而忽视人民生活的观点（国民党观点）是错误的。为更好的刺激农业生产，把进一步贯彻减租减息工作与农业生产运动密切结合，也是很重要的。

今年农业生产的要求，在北岳区是不荒一亩熟地，保持去年的生产水平。这是个可能完成，但是异常艰巨的任务。一方面要求我们组织全体人民，提高生产效率，以挽救由于去年大“扫荡”所造成的生产力下降的趋势，另一方面要求我们把一切党政军民脱离生产人员的力量，有计划的组织到生产中去，以弥补人民劳动力减少的严重损失。北岳区的经济条件，土山很少，为了减少今后发生严重水患之可能，保护已修滩地，原则上一般的不

再在山上开新荒（除了可修梯田的荒山外），这是为了今后北岳区人民生活的长远打算，必须使全体干部，特别是机关部队干部对之有明确的认识。北岳区水地约占耕地面积百分之十五，旱地坡地占百分之八十五，今年农业生产重点，应为一方面继续发展水利，增加水地，而主要方面用大力提高旱地产量，部队机关劳动力，主要应用在增加旱地产量之上。

在组织领导上，政府由上而下组织各级生产委员会，吸收各级党政民领导干部劳动英雄及具有丰富的农业经验的人参加。生产委员会是直接领导与计划生产的机关，有上下级组织领导关系。组织领导重点，目前应置于切实解决劳动力农具种子之困难，并迅速总结去年在某些地区业已得到成绩的拨工包工经验，以求在今年生产运动中，把群众普遍组织起来。去秋反“扫荡”时，在唐河、沙河、滹沱河流域群众曾进行广泛的战时劳动互助，于短期内抢收抢种，这个宝贵的经验，各地必须认真加以总结，普遍推广起来。各地应在生产运动展开过程中，创造与选拔各种各样的模范农户，劳动英雄与领导生产的模范干部。今年暂不做模范村的一般号召。学习陕甘宁按户做计划的经验，首先抓紧一村一户，具体研究，吸取经验，以便推广。

二、机关部队的生产事业

要求北岳区县以上各机关于今年生产运动中，自给一个月至一个半月的粮食与经费，部队解决一个半月至两个月的粮食与经费。部分依靠农业，部分依靠手工业与运输。在农业生产上，因一般不能开新荒，而人民缺劳动力肥料，故主要是与群众伙种，并以耕种枣树地、公地、逃亡地主土地等群众缺力或无力耕种之土地。在手工业与运输事业上，根据集体利益与个人利益结合的原则，规定一定比例，大部归公，少部归生产者自己。除在沟线外地区及敌占区外，机关部队运销工作，不得在集市上自行买卖，

只能与合作社商店进行交易。以上具体办法，均由政府规定施行。

在组织领导上，机关部队每个伙食单位成立生产经济委员会，由行政首长领导，各级政治机关增设生产民运部门，在思想上，必须在干部中战士中进行深入的动员，彻底改造其劳动观念，号召他们向群众学习，要使大家深切认识我们目前的经济困难与人民生活困难的严重性，认真执行中央“自己动手克服困难”的号召，这是一切干部与战士应有的群众观点。机关部队帮助群众生产，是边区几年来的优良传统，在今年生产运动中仍须继续执行。

三、商店合作社工作

商店合作社工作，去年获得了相当成绩，主要是发展了北岳区东西物资交流，相当稳定了货币与粮价、布价与盐价。但是商店与合作社，互相争利现象，尚未克服，商店由于分红制度刺激了干部单纯赢利观点。今后应改为薪金制和奖金制。今后合作社工作，纠正单纯营业现象，必须面向村，面向人民，取消专区以上之合联会与办事处，由政府合作部门领导之，把领导的重点放在县，以加强对村社领导。合作社是群众的互助经济组织，政府对合作社的关系是指导关系，在边区政府实业部门设立合作指导科。合作社是抗联的团体会员，但对合作社业务，抗联不得加以干涉，并取消合作社对抗联的定期报告制度。商店工作方针，仍按去年原定不变，但须向深远方开辟贸易路线，打通与各友邻根据地贸易关系。

在冀中、冀东，与北岳区游击根据地，游击区，虽在要求上，不能与北岳区相同，但亦须用大力从事生产运动，这是中央全国性的政策，不论在山地平原，都要执行，游击区与游击根据地发展人民生产，固难免于敌寇的掠夺，但他们只要生产得多些，生活也就会比现在好些；因此把游击区当作敌人掠夺的地区

而不去发展人民生产的观念，是必须纠正的。在工作步骤上，一方面要动员群众，加强生产，并组织一切机关部队力量，帮助群众春耕、秋收，一方面要用大力反对敌寇掠夺勒索，反对一切贪污浪费现象（这在某些地区还相当严重），这就是实际上节约民力，为人民谋福利。

必须认识在今年大生产运动中，我们的方针，是在分散的农村个体经济的基础之上，把根据地中一切劳动力组织起来，这种在农业中、在手工业中、在运输业中、在机关部队中的一切劳动互助，就是合作的形式。这是在农业上的革命，这是毛泽东同志在经济理论上的新发展。各地必须深刻研究毛泽东同志的《组织起来》与《论合作社》，并根据本区情况具体实行之。

丙、贯彻完成整风

整风的目的，在于肃清目前党的干部，首先是党的高级干部中的小资产阶级的思想意识，肃清思想上主观主义宗派主义与党八股的残余，因此我们必须深刻认识整风对于改造全党的思想与工作的重要意义，特别是高级领导干部自己整风和亲自下手领导整风的重要性。目前北岳区整风学习，县以下仍按去年组宣会议的决定执行，主要是分区以上的干部，必须认真的首先由自己的整风做起。求得一定时间内做出成绩。为不久的分局召开的扩大干部会在我全区内开展整风浪潮打下基础，求得在今年内结束这一工作。

目前整风学习，应当联系到党内现存的各种倾向，主要是官僚主义、军阀主义、自由主义，以及对时局对党的政策的左右倾，针对这些倾向，发扬坦白反省与思想论战，求得在干部中，首先是高级干部中在这些问题上思想上的一致，各地分区以上的干部，应在自己整风过程中，深刻研究陕甘宁边区以及其他各根据地整风过程的全套经验。以自我反省与坦白运动为主，连〔联〕系

到阅读文件（指定阅读下列八个文件：一、整顿学风、党风、文风；二、中央关于增强党性决定；三、反对自由主义；四、古田会议决议案；五、季米特洛夫论干部条件；六、中央关于统一各抗日根据地党的领导及调整各组织间关系的决定；七、斯大林论领导与检查；八、论党内斗争），并展开正确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展开党内的思想论战，随着整风运动的开展与深入，有计划的进行审查干部和群众中的防奸运动，分局决定开办分区一级以上干部的整风训练班，县级以上成立党内的整风委员会，统一部队与地方整风学习，分局出版党内学习指导刊物。

对边区国民党，应按分局一月八日关于对边区国民党策略的指示进行。

丁、强化时事教育

时事教育是党的最实际而具体的阶级教育，与党的各种政策，密切联系，特别是党的高级领导机关与领导干部，必须根据时局发展情况，决定政策，才能符合于实际。它是阶级教育的很好的办法，并可以提高群众的政治水平，并利用我之政治优势，开展对敌政治攻势，有力的打击敌之要害，发展我之优势，巩固与提高斗争必胜的信心。

过去我们在时事教育上存在着缺点，主要是某些党委与党的主要负责同志没有把这一工作列为经常议事日程，只由宣传部门去做。对时事问题，没有养成经常的有系统的注意，在党内没有发动认真的论战，缺乏严格的检查督促与具体指导。今后必须克服上述缺点，首先从时事教育中去提高全体军民对于光明前途的认识，加强党与基本群众的阶级教育，提高其对国民党三民主义蒋介石正确的认识，相信共产党八路军与自己的力量，清算认识中的糊涂观念。应广泛的开展群众性的反法西斯教育，〔与〕反对国民党特务的工作联系起来。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 关于党报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四年二月三日)

一、一九四四年分局宣传工作的方针与任务也就是党报的方针与任务，应该在党报工作人员及通讯员中进行深入的教育，求得贯通了解，在党报工作中贯彻执行。

二、党给予党报的任务是艰巨的，绝不是少数报社工作人员及通讯员所能完成，也不应只是交给他们去完成。必须实行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同志一再教导我们的“全党办报”的方针，把党报办好是全党的业务。全党在执行每一工作任务时，都必须把党报当作一个不可缺少的武器，充分利用党报指导工作，总结和交流经验，反映与指导群众斗争。而帮助党报克服困难，为党报写文章写通讯，扩大发行网，组织读报，向党报提出改进意见，更是每个党员的光荣义务。全党对此应有统一的正确认识，坚决克服地下党的狭隘作风与对党报不负责任背后乱批评的自由主义现象。

三、为了使通讯工作与全党办报的方针相适应，应在现有基础上整理通讯组织，加强与改善对通讯员的思想领导与组织领导以及写作技术的提高，有重点地耐心培养工农通讯员，并使知识分子通员工农化，以提高通讯员质量，加强党报对实际工作的指导作用。除责成分局宣传部在三月底召集通讯会议解决这些问题与进一步加强对通讯工作的领导（如恢复对通讯员的复信制度，

在日报上发表系统性的指导文字等)外,分局决定:

(1)北岳区各县、各分区由党政军民负责同志(如县长、抗联主任等)组织一中心小组,小组长由党委书记或常委担任,每月至少向日报作系统报道一次。属于全分区综合性的或某种工作的总结性的报导,必须经民主讨论集体创作。中心小组应起核心作用,经过通讯干事及行政系统帮助推动其他通讯员。

(2)边区级各系统对日报的报导由军区司令部、政治部、边及抗联党团负责。各机关学校工作生活的报导,由各该总支组织通讯小组负责。

(3)冀中、冀热边、平北,以分区为单位建立中心小组,办法同北岳区。虽因交通困难暂时不能规定报导时间,但绝不应放松此项工作,冀中尤应责成来边区报告工作人员注意抽时间给党报写作。冀东长时期未作向党报报导的工作是一大缺点,应努力克服,必要时应以电报报导。

(4)为了保证党报刊出稿件的正确性与真实性,未经分局宣传部审查的重要稿件报社不登(包括报社直接派出的记者和各方面直接寄往报社之重要稿件在内)。各级党委党团应认真负责审查通讯稿件,凡未经党委或行政负责人(如县长、抗联主任)签字盖章的稿件,分局宣传部将一律退回。审查重点各级虽有不同,但都应注意其正确性(如是否违反党的政策?是否暴露秘密?是否确实值得在党报表扬?)及真实性(如是否夸大?民兵战果是否多报?),这一点县级应负主要责任。

(5)子弟兵战报按军区规定发表(军区一科内设通讯股),民兵战报由边区人民武装部规定发表办法。一般通讯员只写个别战例,而且战果特别是缴获数字必须真实。

(6)北岳区各级党委宣传部应将通讯工作作一总结,于三月十五号以前送分局宣传部。

(7) 为鼓励写稿，将稿费提高：新闻每条五角至三元，文章通讯千字三元。

四、关于日报、子弟兵、群众报的性质与任务，分局宣传部在一九四四年宣传工作方针与任务的指示中已经确定。这里只指出日报是分局的机关报，虽规定其读者对象主要是区级以上干部，但它是向全边区人民讲话的，除应在各重要集市及大道上建立阅报栏，抗联应加强对读报小组的领导外，全体干部必须负责将其内容传达给全体人民。

除加强以上三种报纸外，因鉴于边区目前缺乏通俗读物而干部又迫切需要时事、政治、经济、生产、文化的知识及发表各种论战文字的刊物，又鉴于过去各种刊物的力量分散，不能坚持出版，决定集中力量出版一周刊，其性质是政治、经济、文化、文艺的综合刊物，对象主要是区级以上干部，其内容应力求通俗充实，切合读者需要，与边区实际斗争密切结合。

五、为了统一出版，加强印刷能力，使之更加合理化，分局决定最近召开一次出版会议，解决目前出版中的各种问题。

六、为加强对党报的领导，分局除加强党报委员会的工作外，将给日报负责同志及工作人员更多的接近各种实际斗争的机会（如参加一定的党内外的会议，阅读一定的党内文件，参加某些考察团等），并号召党报工作者贯彻整风精神，力求接近边区的各种实际斗争，改造思想，改造文风，力求编辑及印刷技术的改善，以求得党报内容充实，文风正派，发挥更大的作用，完成党给予的光荣任务。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合作社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四年二月十日)

根据此次北岳区经济会议的决定与精神，对合作社与政府的关系，合作社的设置与组织，政府对合作社的投资，合作社的业务及清理合作社账目，做如下的指示：

一、合作社与政府的关系：政府对合作社有指导关系，县政府区村公所对县联社区办事处村合作社要积极扶植与帮助，健全与扩大其组织，政府在执行法令范围内，并有检查合作社之权（依法令检查其是否合于组织条例，是否按规定投资于生产事业，贷粮贷款是否按规定进行等），但不得干涉其业务。区公所对于区办事处，同样有指导关系，但区办事处系受县联社直接领导，区公所及区办事处均不得变更县联社决定原则，只能根据县联社之原则，确定具体执行办法。县联社、区办事处、村社要遵守政府法令，具体实现政府经济合作政策，根据政府一定时期经济建设方针从业务上完成任务，在进行工作确定业务计划时要与各级政府多加协商征求意见。

二、县联社、区办事处的设置与业务经营，须根据各县具体情形决定：

1. 凡未成立村合作社之县、区，不得设立县联社及区办事处，由县实业科合作指导股分派区合作指导员负责指导各村成立村社，俟村社建立达全区行政村三分之一以上时，区成立区联

社，有三个区联社以上时，县成立县联社，县联社正式成立后，区联社改为区办事处。村合作社、区联社、县联社之成立均须报县政府登记批准（实业科合作指导股负责），经批准后方为正式成立，正式成立之区联社、县联社得开始营业。

2. 现有县联社区办事处之县，其县联社、区办事处已营业者，仍暂继续营业，至四月底为期，村社健全不及行政村数三分之一以上者，区办事处停止营业，并撤消区办事处，改设区指导员，全县区办事处不及三个者，县社停止营业，并撤消县联社，村社健全之标准如下：

①干部称职，账目清楚。

②社员股金以全村人口平均每人十元（约折小米一斤）为准，村社股金至少在二千元以上。

③社员均参加小组，同时有五个小组经常有经济活动，制度健全者。

三、县联社、区办事处的编制干部调动与供给

1. 编制与干部调动。

①县联社编制分为三等：有三个至四个区办事处者，为丙等县社，五个至七个区办事处者，为乙等县社，八个区办事处以上者为甲等县社；甲等县社干部九人，乙等县社干部七人，丙等县社干部五人。区办事处按区之大小规定为三人至五人，个别大区可酌量增加一人至二人，县联社、区办事处均设杂务一人。

②各县按新编制配备干部，其干部调剂以专区为范围，由专区办事处决定，专区不能处理者送北岳区合联会处理。新编制确定后，部长以上之调动须经北岳区合联会之批准。

2. 供给：县联社、区办事处营业者，一律由政府借给公粮，年终如数偿还，其不营业者由政府发给粮票，借粮、发粮均以每人每日一斤四两为准。

3. 县联社、区办事处之组织分工及干部衣服、鞋、袜、柴、菜金等津贴另定之，新规定未通知以前仍按旧规定实行。

四、政府对合作社的投资

1. 政府向县联社投资，最高不超过全县村社股金总数，县联社向村社投资，最高不超过村社员股金总数，村社须以股金十分之一加入县联社，作为县联社资金。

2. 政府投资以县联社为单位，投资年限定为五年，每年收回五分之一，投资数于本年四月底清理完毕后确定，各县现用北岳区合联会之资本超过社员股金总数者，至期超过之部由政府收回，不超过而认为不足者，由政府补投。投资手续由边委会责成县政府投入县联社，订立合同（投资用三联单，一联存县社，一联存县政府，一联存专署，专署表报边委会）。政府向县社之投资，分红时以二元做一元计。

3. 政府投资，县社须以百分之五十用于生产业务，否则政府得撤回其投资（县社向村投资同）。

五、合作社的业务

1. 县联社、区办事处、村合作社当前主要业务为：

- ①举办生产贷粮。
- ②开展农业生产，供给籽种农具。
- ③组织运输，办理牲畜贷款。

至对社员日用品亦须适当供给，但不得供给奢侈品、迷信品及非必须之消耗品。

六、合作社与团体商店关系

1. 合作社为抗联团体会员之关系不变，但同样区抗联对区办事处业务不得干涉，对于贷粮、供给籽种农具等具体问题，区应由生产委员会具体协商进行。

2. 县联社、区办事处经营供给业务，其货物应从商店购买，

其运销物品须供给商店，不得在市场自由买卖。但供给货物，商店不足或商店价格高于市价时，县联社、区办事处得商同商店在市场购买，运销物品商店不能高于市场价吸收时，县联社、区办事处得商同商店在市场出卖。

七、关于旧账清理及新的业务开展，应根据以下规定办理：

1. 旧账必须各账各清，各清各款。各账各清是指合作社账目，由合作社自己办理的由合作社负责清理，由政府团体通过合作社办理的，由政府团体、合作社共同负责清理，单独由政府或团体办理的，由政府或团体单独负责清理。各清各款是指投资清投资，股金清股金，贷款清贷款，往来清往来，应还政府的还政府，应还银行的还银行，该收回的收回，该转账的转账（到期应收回而无法收回者，应重订新的转账），手续要清清楚楚，头绪要丝毫不乱。

2. 清理限期：二月底以前，县以上与北岳区合联会对清账目。三月底以前县、区与村对清账目，村的账目在业务进行中清理，三月底专区办事处要将清理结果列表报到北岳区合联会。

3. 县区村股金内有公产、庙产、学款者，或没收私人者，清理中，凡未变成货币的动产或不动产，应将此种动产或不动产交原机关或私人，如已变成货币时，应作为该机关该人之投资或作为股金，投资得订定利息或分红办法。股金由原主或原机关持股票，享受分红权利，其无户头或款无主者，做为该合作社基金，基金不得随意动用。

4. 旧账清理：旧任必须负责办清，其干部调动者，留一二人办理。调动之干部，北岳区及专区办事处应于二月十五日以前、县于三月一日以前到新工作岗位，开展新的工作（县会计业务尽可能不调动）。干部不调动者，一面清理旧账，一面开展新工作。

5. 清理手续完毕后各专区办事处撤消。

晋察冀边区

行政委员会对一九四四年

边区形势与政府工作方针的决定

(一九四四年二月十四日)

1. 一九四四年的边区形势。国际形势对我空前有利，并且有利形势日在增加，唯华北为敌寇“兵站基地”，敌绝不轻易放手，于总结去年扫荡、蚕食、清剿经验之后，正对我采取新的更毒辣残酷的政策，如最近放弃一些不重要的点碉，适当集中兵力，有重点的渗透清剿，强化特务活动等，因此今年敌对边区扫荡、蚕食、清剿必更频繁深入，对我人力物力掠夺破坏，必更加剧，使我巩固区游击性增大，经济困难空前增加。但在总的形势对我有利与敌人加紧掠夺情况下，我在政治上的绝对优势愈能发挥，游击区敌占区广大人民抗日情绪日益高涨，敌伪更加动摇，同时由于敌之点碉政策的失败，游击区空隙更增大，极有利于我之工作伸展，只要我能抓紧这一有利条件，积极进行对敌斗争，坚持巩固区，进一步巩固与扩大游击根据地，变游击区为游击根据地，变敌占区为游击区或游击根据地，完全是可能的，而且是必须如此的。

2. 根据以上形势，今年边区的中心任务是强化对敌斗争，开展大生产运动，深入整风与反法西斯教育。为实现这三大中心任务，政府的工作方针是：团结全民，进一步建设民主政治，积极摧毁瓦解敌伪政权，具体的组织领导大生产与对敌经济斗争，

巩固与扩大经济阵地，建设游击区（肃清殖民地思想残余），高度发挥抗日民主政府的效能，真正做到以绝大力量解决群众的切身问题，以极小力量用在向群众动员人力物力上。实现这一方针的关键，在于深入整风，改进领导，贯彻简政，肃清官僚主义，建立干部坚强的群众观点，进一步发动与组织广大群众。

在这一方针下，各个地区的中心任务是：

(1) 北岳区：积极进行反扫荡蚕食清剿抓夫掠粮的斗争，深入游击区（游击根据地在内）的工作与积极开展敌占区的工作，具体的组织大生产运动与对敌经济斗争，开展群众性的除奸保卫运动。为实现此任务，必须贯彻去年高干会议精神，彻底转变领导思想（转变忽视对敌斗争，忽视游击区与脱离群众的思想）提高县区的领导效能，进一步发动群众改造与健全村政权。

(2) 冀中区：强化反清剿反掠夺反特务的斗争，进一步逼退敌之点碉，粉碎敌之地下活动，组织人民经济生活，巩固与扩大游击根据地。为实现此任务，必须深入整风，彻底简政，改进领导，克服某些脱离群众与领导自流倾向，认真解决群众困难，进一步发动群众与团结各阶层，扩大政权的民主范围与群众基础，建立与巩固隐蔽的抗日秩序。

(3) 冀热边：在团结对敌的原则下，积极发动群众，建设广泛的民主政治，特别以改造与健全村政权为中心，扩大与巩固抗日政权，改造中间与亲日的政权。为此必须加强干部的群众观点，肃清某些干部中统治民众的思想。

各专署、县，应根据以上方针及自己地区的具体环境，围绕着强化对敌斗争、大生产运动、整风及民主教育三大中心任务，确定自己地区的工作方针与半年或全年的工作计划。至于与本年工作方针有关之几个重要工作，将另有指示。

晋察冀北岳区战斗英雄 暨战斗模范大会宣言*

(一九四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晋察冀边区战斗英雄战斗模范大会宣言如下：

全边区的乡亲们，子弟兵全体指战员政治工作人员同志们，
〔各个〕工作战线上的同志们：

我们一百零四个人，是从边区各个工作战线上来的，我们中间有子弟兵的战斗英雄，有民兵的战斗英雄，有劳动英雄，有各个工作部门的战斗模范工作者。有六十多岁的老人，有年轻力壮的小伙子，有母亲，也有女儿，有经过两万五千里长征和百团大战的英雄，也有〔新〕起〔的〕英雄。我们都分散在各个岗位上，在敌占区、游击区和我们根据地，战斗、生产、工作。我们已经跟日本法西斯强盗打了将近七年，在紧张的战斗中，轻易不能碰到一块，现在第一次聚会在一起了。特别是我们在去年长久的三个月的残酷的反“扫荡”战争中，和全边区军民在一起粉碎了敌人的“扫荡”，取得了战争的胜利，今天相聚，特别感到愉快。程副政委、刘澜涛同志、成议长、宋主任、朱代主任也参加了我们的大会，指示我们的工作，奖给我们各种奖章、奖状和许多骡子、牛、驴、大枪、驳壳枪、子弹、生产工具。我们本来是一些受苦受压迫的庄稼汉，过去我们不用说见省长，连个区长也难见，看

* 本文原载 1944 年 2 月 27 日《解放日报》。

到个带枪的就害怕，今日却成了人人尊敬的英雄和模范。边区党政军民的领袖，跟我们握手谈笑，一个桌子上吃饭，还敬我们酒，请我们看戏，象对待兄弟姐妹一样亲热地招待我们，新闻记者和剧团的同志们还给我们照像画像，还把我们的战斗故事编成戏，大家象一家人一样亲亲热热的，〔会议〕开了五天，互相报告工作，互相学习打日本种庄稼和做工作的本领，并且互相挑战，开展了革命竞赛，我们心里实在高兴，实在快乐，再没有比在这次战斗胜利以后的大会更愉快的了。

回想起来，我们坚持敌后抗战已经快七年了，在这将近七年的时间里，我们不光是没当亡国奴，今天却成了英雄和模范，这是为什么呢？我们说这是共产党和我们人民的领袖毛泽东同志的功劳。共产党毛主席领导着我们，给我们出主意想办法，改善了生活，并且又组织起来，武装起来了，使我们有了力量来建设我们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同时，我们从亲身经历中，认识了谁是我们的敌人，坚决不上鬼子汉奸和反共特务分子挑拨离间的当，坚决跟着共产党和毛主席走，不怕流血牺牲，战胜一切困难，保卫我们的家，争取我们民族和人民的解放，这样我们才翻了身，才当了英雄和模范。不然，不要说今天不能开这样的会，恐怕我们早当亡国奴了。

现在我们当了英雄和模范，受到边区乡亲们和同志们的拥护，受到上级的嘉奖，我们一点也不敢自满自大，因为我们感觉到我们的成绩还能做得更好些。再说，我们是从群众中生长起来的英雄和模范，是大伙儿培养起来的英雄和模范，我们所得到的成绩是靠着上级领导的正确，和乡亲同志们的帮助得来的，我们应当作出更多的成绩，来回答大家，要对得起上级给我们的嘉奖。今年一方面是我们更接近胜利了，一方面是鬼子在未死以前还要拼命挣扎，一定不会放松对我们边区的“蚕食”、“清剿”、进攻、

“扫荡”，在我们面前还摆着许多胜利前的困难，需要我们用很大努力去进行战斗生产和工作。我们是边区的主人，是边区的战斗英雄和模范，我们有着最大的信心和决心，一定要战胜困难，战胜敌人，因此在这个会上，我们互相约定：

第一，战斗英雄要打更多的胜仗，杀伤更多的敌人，缴获更多的武器，粉碎敌人的“扫荡”和一切阴谋破坏，保卫我们的家乡，保卫我们的抗日民主政府，保卫我们的父母兄弟姐妹和我们抗日民主根据地。邓世军同志要把他的连队的战斗力更加提高，不管是战斗生产工作、拥政爱民，都是模范。李勇同志要把爆炸和游击战结合得更加好，还要射击百发百中。全体战斗英雄和模范都要向邓世军和李勇同志看齐，并且要帮助周围的同志争取〔当〕战斗英雄和战斗模范。

第二，劳动英雄不但要把自己的生产搞好，响亮的回答毛主席“组织起来”的号召，安有成同志定要把全村百分之八十的劳动力组织起来，要使全村各户都有人加入合作社，全村今年增产粮食三十大石，变旱地为水地十余亩。胡顺义同志要与陕甘宁边区模范劳动英雄吴满有同志作革命竞赛，请毛主席作评判人。

第三，战斗英雄和模范要争取作劳动英雄，劳动英雄又要争取作战斗英雄。象李勇同志已向胡顺义同志挑战，争取赶上老胡。所有到会的人都约定在今年的大生产运动中起核心作用，把全边区千百万人都组织到生产战线上来，并且要把战斗与生产结合起来，用武装保卫我们的生产。胡顺义、韩风龄同志说得好：

“加紧生产，打日本就更有劲。”

第四，子弟兵里的战斗英雄和模范，要成为拥政爱民与生产的模范。地方上的战斗英雄和模范，要成为拥军的模范，大家向子弟兵母亲——戎冠秀同志看齐。

今天我们的会开完了，我们马上就回到各个工作战线上去。乡亲们同志们，希望你们帮助和监督我们实现上面约定的那些事情，我们还希望你们也参加到我们这个革命战斗的大竞赛里来，和我们一起努力奋斗，也作战斗英雄和战斗模范，使边区的战斗英雄和模范变成千百万个。

眼下世界大势正起着大变化，希特勒眼下就要垮台了，日本鬼子的寿命也不长了，人类大解放的新时代就要到来了，我们真是越活越有劲，越看越光明了。我们要团结得象一个人一样，加油〔苦〕干，不管敌人多么凶恶，不管汉奸、特务分子怎样无耻的帮助敌人，他们都没法阻挡我们向胜利前进的。我们是能够克服困难，准备反攻的；新民主主义的晋察冀边区，是不可战胜的。最后的胜利一定是我们的。

把生产和战斗结合起来！多打粮食，多打胜仗！打倒日本法西斯强盗！中华民族解放万岁！中国人民的救星共产党和毛主席万岁！谨此宣言，并祝全边区全体军民健康！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一九四四年改造与 健全村政权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村政权之健全与否，是测量民主政治贯彻与否的主要标志，也是政策法规能否贯彻的决定条件。为保证今年对敌斗争与大生产运动的胜利，各级政府必须把改造与健全村政权的工作，做为全年的重要日程，关于今年村政权建设的方针与做法，有以下指示：

(一) 去年村政权建设的初步简结

1. 去年村政权建设的主要成就是在原有的基础上进一步巩固了民主政治，大量的摧毁与瓦解了敌伪政权，恢复再建与改造了村政权（只北岳区就有二千多村由亲日变为抗日，冀中七、十一专区，冀热边在这方面的成绩更大），在紧张的对敌斗争（反扫荡、反清剿、反蚕食、反勒索）与贯彻各种政策中（整理组织与村选、县选、生产、救灾、减租、反贪污浪费、改造对敌负担办法等），大大的提高了村政权的效能与村干部的质量，群众基础得到进一步的巩固与扩大，村公所的战斗力的显著地增强，成万的村干部在敌人捉捕、毒打、逼降、惨〔残〕杀面前，表现了无比的英勇坚定，创造了无数可泣可歌的史绩。这些都说明我们的政权有

了更加巩固的基础。

2. 由于各地环境、发展时期与工作基础之不同，我们的村政权还存在着许多严重问题，最主要的是：

甲、民主精神、民主制度与民主作风贯彻得还很不够，在有村民代表会的村庄，代表会、公民小组大多数起得作用不够，村政权工作往往局限在几个村干部身上，许多村庄政民联席会仍然是代替了代表会，对于进一步发挥广大民众的积极性做得很不够。

乙、在工作落后与工作差的游击区，仍有不少的村掌握在封建势力或流氓地痞手中，甚至有个别的村被汉奸特务投降反共分子所把持。游击区亲日与中间两面的村政权，还占很大数量，未得到应有的改造。就是抗日政权，也有的是群众基础脆弱，抗日工作局限在少数先进分子或上层分子身上。

丙、村公所工作繁重，不少的村公所绝大部分时间作了支应工作，形成简单的支应机关，对于组织村民经济生活，解决其困难，贯彻政策法规等重要工作，则是放松了的。

丁、目前游击区村政权存在的严重问题主要表现在：

a. 对于敌人强化下层工作与地下活动以摧毁腐蚀我村政权的政策，缺乏应有的警惕与对策，致使某些抗日村政权变质。

b. 脱离群众倾向的存在，不敢大胆的发动群众与广泛的发扬民主，满〔足〕于现状。有些村庄，政权的接触面很小，抗日工作与抗日政权不敢在群众中公开，形成少数分子活动；或停留在中间两面分子的联络工作上，这些分子一有变化，工作随之塌台。

c. 由于村干部不良成分在某些村庄还占相当数量，因而发生严重的贪污浪费。浪费在游击区（连游击根据地在内）村政权中是比较普遍的。

戊、由于人民生活的困难，村政权工作繁忙，游击区对敌斗争的尖锐，许多人员不愿当村干部。

3、村政权这些严重问题的存在，主要是由于各级政府对于村政权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够，缺乏系统的全面的研究与经常工作，往往只交付任务，限期完成，“要账式”的领导，至于对村政权更重要的工作，如健全组织，教育干部，检查政令如何贯彻等，则反而忽视了。

以上就是去年村政权工作的初步简结。

(二) 今年村政权建设的方针与要求

1. 总的方针是在强化对敌斗争开展大生产运动与反法西斯的民主教育三大任务下，进一步巩固与扩大村政权的群众基础，发展与巩固广大工农群众在村政权中的优势，团结各阶层人民，继续摧毁与瓦解敌伪政权及其地下活动。巩固与扩大抗日政权，争取与改造中间的和亲日的村政权。

2. 村政权建设的最高要求与标准：

甲、能团结全村，为全村各阶层的人民服务，特别是能将占全村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充分发动起来，使之成为村政权的基本力量。并能有健全的民主制度，发动村民都能积极的参政。

乙、能领导对敌各种斗争，特别是能掌握武装斗争、除奸工作与抗日两面政策（巩固区不允许执行抗日两面政策），在反扫荡、蚕食、清剿与反敌伪抢粮抓人斗争中，能保护人力物力，使村中不受损失。

丙、能具体组织村民经济生活，领导生产，解决群众困难。肃清贪污浪费，游击区建立严格的财政制度，由裁员减薪，逐渐做到村干部义务制。

丁、能将政府的重要政策（如武装、除奸、生产、财政、减租、优抗、救灾等）贯彻到每个村民身上。

戊、村政权的干部，真正是村民所拥护信仰的积极抗日份子，肃清汉奸特务投降反共分子，有步骤地策略地清除流氓地痞、黑暗势力。

以上是今年村政权建设的最高要求，各地必须根据不同村庄不同的工作基础，定出各种不同的能具体实现的要求与标准。不要不从实际出发仅根据主观愿望，一律机械的要求达到这个标准。

（三）今年村政权建设的做法

1. 通过对敌斗争与组织村民的经济文化生活建设村政权，加强对村的领导彻底简政，使村政权干部都有充分的时间精力为村民服务。为此必须：

甲、专署帮助县，县帮助区，根据不同类型的村庄，订出全年或半年改造与健全的计划，实现计划的步骤、方法与工作重点。各专员、县长要亲自下手，并指导其他干部，选择各种典型，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与建立示范村的工作。今后建设村政权的工作，必须成为各级行政首长的重要职责，各级民政部门应以改造与健全村政权为全年的工作重点，民政部门的其他工作要围绕着这一工作进行。

乙、健全区公所对村的领导、增强村的民主活动是目前健全村政权的关键，因此区公所要从事务主义中解放出来，区长与各助理员要经常汇报与研究这一工作，经常帮助村解决问题，培养村有独立工作的能力，一切工作与问题解决应由村政权多用民主方式为之，区只加以帮助和指导，彻底克服包办代替与不给村解

决问题“要账式”的领导两种偏向。凡有村代表会者，必须找有效的办法，使它健全起来，提高它在村民中的威信。

丙、区村简政，不少地区尚未开始，各专署县应即调查典型，研究现行的政令、制度，力求简便。

丁、强化村领导的重点，要放在掌握组织（村政权的群众基础、组织、民主制度等之健全），掌握干部（村干部之审查、考核、训练、奖惩），及检查村政权对各种政策法规之执行情形方面。

2. 有重点的改选与改造

甲、已往不少地区重视村选，忽视选举后的建设工作，使村选与村政权建设脱节。因此，今年除个别地区外，不以村选为村政权建设的重点，凡政权比较健全的村庄，经过村民大会或村代表大会表决，一般的今年可以停止改选。对下列各类村政权则应进行改选，因环境恶劣工作基础弱不能改选者，则予以改造。

a、村政权把持在汉奸特务反共投降分子之手或不合三三制的精神者。

b、在敌人诱降逼降腐蚀政策下，村行政干部变质及严重的贪污浪费者。

c、抗日工作不开展、群众发动不起来的中间、两面与亲日的村庄。

d、村行政干部软弱无能，工作不力或脱离群众为村民大多数所反对者。

e、领导对敌斗争、保护公私财物与生产工作不力者。

f、对粮库管理不好及除奸保卫工作不力者。

乙、改选与改造的办法

a、由县帮助区，根据平时对村的了解，确定改选或改造的村庄，北岳区于五月以前完成（冀中区与冀热边可以延长时间），

这一工作，一般由民政部门掌握。县区干部亲自到村指导与大生产运动及游击区的反清剿反联庄反抢粮斗争密切结合进行之。

b、改选时，一般的召开村民大会，不能开者可开间民大会、公民小组会等，选出代表。公民小组在自愿原则下，尽量与生产小组（如合作小组、经济小组、拨工小组等）统一起来。

c、在新开辟或恢复再建、群众尚未发动起来、以及某些环境恶劣的游击区，尚未具备建立村民代表会的条件者，村政权不应机械搬用此种形式，应根据环境与主观力量许可的条件，发扬民主团结精神，创造各种不同的组织形式。

d、在进行改选或改造时，必须充分动员群众，检讨以往村政，在团结对敌，不究既往，一般的不算旧账，劝人改邪归正的原则下，对把持村政的坏分子应进行教育与适当的斗争，对危害乡里、罪大恶极、众所痛恨的个别奸特分子，应予检举依法严惩。

e、为了保证积极抗日为村民所拥护的份子当选，对于村干部的困难必须适当解决，本会前颁之村干部奖惩办法，适当减免工作特别繁忙村干部的抗战勤务与贫苦村长补助办法，应在村民中进行宣传，并应切实检查执行情形。

f、不进行改选的村政权，亦须有重点的检查，对村公所个别不称职的干部由村代表会实行罢免。

3. 从与群众的关系中，贯彻政策中，完成任务中审查干部，加强对村干部的教育训练，认真执行对村干部的奖惩。训练办法，可将需要村中执行的各种重要政策法令，编成通俗教材，进行教育，巩固区与较巩固的游击根据地，集中主要干部（如村长副中队长生产委员等）到县或区短期轮训、开联席会，游击区开三、五人的流动训练班，或个别教育等等办法。

4. 打破老一套，彻底转变领导思想

甲、彻底克服不敢大胆发动群众，不发展广泛的民主，忽视村政权的重要，把它看成单纯的支应机关，对敌之分化政策腐蚀政策及强化下层工作与地下活动，熟视无睹等右的思想与官僚主义倾向。

乙、建立坚强的对敌斗争、建设游击区的思想与坚强的群众观点，使村政权建设是建筑在尖锐的对敌斗争，发动与团结群众为群众服务的思想上。

丙、加强专区、县、区结合部与敌之点线村庄的工作，克服本位保守的领导思想。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 驻会参议员办事处一年来工作报告

(一九四四年三月)

前 言

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会第一次大会胜利闭幕后，即由正副议长及五位驻会参议员组织了驻会参议员办事处，开始了驻会工作。但由于新民主主义的民意机关驻会机关工作是一种新的工作，我们虽可依据大会通过的《晋察冀边区参议会驻会参议员办事处组织规程》作为工作准绳，但在实际工作上则毫无经验可以吸取。因此我们的工作是在摸索与创造中进行的。

在边区，广大民众得到民主自由已有六年的历史，特别自一九四〇年以来，由于群众运动的深入发展和普遍的民主选举运动，广大民众已进一步掌握了政权。在这里，民意机关是真正具有权力的人民代表机关，政府是由人民代表机关所选出真正为人民服务的政府。因此我们的驻会机关与过去时期议会的驻会机关也根本不同。我们不是与政府互相对立起制约的作用，而是受大会委托监督政府执行大会决议，并联系各参议员经常反映民意建议政府，起了一种促使政府与人民更密切的结合的作用。我们与政府不是互相掣肘，而是唇齿相依；我们的监政工作不是挑剔瑕

疵，而是积极的检查与建议。这是我们对于驻会工作的基本认识，一年以来就是本此认识而进行工作的。

我们的经常工作为：(一) 参议员联络工作，(二) 监政工作，(三) 调查研究工作，(四) 宣传教育工作。兹分为六项纵横检讨于下。

壹、结束大会工作及大会宣传工作

甲、结束大会工作

大会胜利闭幕后，交付参办处许多重要工作，这些工作对于大会决议的迅速付诸实行和扩大大会影响以及继续深入贯彻大会民主团结的精神，有很大关系，这些工作是：

一、移送大会决议及提案

由大会决议立即实行的议案，一种是三六号参议员中共中央北方分局代表刘澜涛先生所提的施政纲领和施政纲领实施重点，经大会讨论后全体通过作为边区行政委员会的目前施政纲领。这一决议具有伟大的历史意义，这一纲领实际上已由全边区人民实行了二年半，现在把它正式作为边区政府的施政纲领也就成为边区全体人民的共同行动纲领，这是全边区人民所渴望的事。因此在大会闭幕后，参办处一经成立，立即把这一纲领及实施重点移送给边区行政委员会，并督促迅速公布于全边区人民的面前。另一种是经大会热烈讨论通过的十四种条例，决议交边委会依照大会讨论记录加以修正公布，这一工作，边委会在大会闭幕后就立即着手修改，已于去年二月四日公布了。

大会提案经提案审查委员会审查报告后，因当时情况紧张急于结束，除对条例、施政纲领、及弹劾案进行讨论并有决议外，其余均决议交边区行政委员会分别处理。诸驻会参议员为了慎重地处理这一工作，会后又与政府委员共同组织一审查委员会，经审查后交政府各处，分别为：(1) 应执行的，(2) 应并入条例的，(3) 应

解释答复的三种，才正式移送政府依此标准执行或解释答复，政府在四月处理完毕，由参办处印成提案集，分发各参议员，作为了解政府处理提案情形和今后检查政府工作的依据。

二、草拟与拍发宣言通电

大会于闭幕前决议以大会名义发出以下几个宣言通电：(1)大会宣言，(2)〔致电国府□□〕，报告大会经过，并要求发给坚持边区抗战的八路军以饷弹，(3)致电延安毛泽东先生八路军朱彭总副司令，告以大会情形并致慰问，(4)致电慰问边区子弟兵，边委会委员，并奖励党政民干部特别是残酷地区的干部。以上四件均先后在报纸上披露，后由新华分社广播全国。

三、编印汇刊。为了广泛地传播参议会的经验及影响，即迅速着手编印汇刊。依照内容丰富与精审兼顾的原则，在取材上极为审慎，分为“论述”、“大会文献”、“参议会闭会后的工作”、“杂俎”等四大部分并附以形势图、摄影、歌曲、木刻、漫画，而以边区军政首长题字和成议长亲撰序言放在前面，成为一本“堂皇巨帙”；这一历史文献于四月底出版，不仅我各参议员人手一册，使边区以至区级政民干部都得以此作为工作上的准绳，执行政策的依据，且使全国首要机关，各友邻根据地以至同盟友邦人士都能见〔到〕这一新民主主义政治的重要文献。

四、招待迟到参议员。计有冀中、晋东北参议员共四人在闭幕之日赶到，另有大同参议员及平北参议员等七人于会后赶到，即由参办处热烈招待，并介绍往军区及政府各处和直属机关参观，研究了各种政策，开了两次关于平北问题的座谈会，使参办处和政府都了解和解决了些平北存在着的问题，使他们都以愉快的心情回到自己的所在地区去。

乙、关于大会的宣传工作

大会结束后，对于大会精神的广泛宣传即成为军政民各系统

的重要任务。据不完全的材料，各系统作了以下的工作：

在军队方面：军区各出版物（书报、子弟兵三日刊）均以参议会为中心出版了一期；部队各单位即以子弟兵三日刊为根据，以正课时间进行了教育，有的单位还举行了测验和检查，即使一般战士也知道正副议长是谁，知道了边区大事是由人民自己来管理的，使他们更加认识了子弟兵与边区民主政权的血肉关系，更加认识到拥护与遵守政策法规是自己的责任，涌出不少遵守法令的模范事迹。

在民众方面：群众团体也布置过这一工作，在巩固区一般都开了群众大会，在会有由干部负责讲解的，有由参议员负责传达的，也有利用集市或其他集会、民校进行宣传的。在效果方面〔虽〕没有具体检查过，但一般群众对参议会做了些什么事（通过施政纲领和十四种条例）和民主团结的精神是了解了的。表现在对十四种条例的关心与拥护，和乡村统一战线的更加巩固与扩大。

在上层人士方面：很多地方召开了士绅座谈会，有的传看了□报，有的讨论了十四种条例，用口头宣传与个人交谈方式进行个别宣传的更多一些，特别是在游击区敌占区个别交谈成为主要的宣传方式，有几位参议员更深入敌占城市，利用社会关系对伪组织人员进行宣传，好多上层人士在听了以后都感到兴奋，特别是对民主团结的精神表示钦佩，在各方人士中，造成一时研究条例的热潮，敌占区人士更对边区表示无限景仰。有的说“有机会我也到边区看看！”

在干部中，许多县区召集了政民干部座谈会，专门传达这一问题，或利用各种干部会议进行传达。

宣传材料：主要是根据聂司令员在大会上的讲演，刘澜涛先生的提案，成议长闭幕词，成议长所写《参议会的精神与成〔就〕》

一文，以及书报等，特别值得提出的是冀中行署汇编写了宣传提纲发到下级，使宣传工作能够更加有系统与扼要地进行。

贰、议员联络工作

参议员经常反映意见，不仅是参议员的重要职务，而且是参办处进行监政工作的重要依据，因于驻会参议员第二次会议决定建立通讯联络机构：于北岳区各专区及冀中、冀热边行署各设通讯联络处（冀中区现有改变），聘专员及行署主任为联络主任；北岳区各县设联络员（其他地区□设），由联络主任□□。联络主任与联络员，建立一定的会议汇报制度。边区级各机关设直属联络员，联络主任、联络员对于参议员只是组织与推动，不能对参议员布置工作。联络主任与直属联络员每月要向参办处报告一次，内容是：参议员的情形，自己怎样联络参议员，和组织与推动参议员做了些什么工作。

联络制度建立后，因参办处对联络主任、联络员的指导与帮助不够，一时工作无多进展，于是在去年七月间召集了第一次联络主任会议，检讨了联络工作薄弱的原因，规定了联络员的三项工作为：（一）经常了解各参议员的详细情形。（二）具体推动各参议员工作。（三）严格执行报告制度；其次研究了在〔职〕参议员的工作问题。而主要的收获是提高了联络主任、联络员对联络工作的认识。

一年来的联络工作是得到一定成绩的，首先是建立并健全了一套制度，其次是对各参议员的分布情况、经历及近况有了较详细的了解；推动了部分参议员经常反映意见，开始活跃了〔参办处〕的监政工作。一般地说这些成绩还仅是初步的，还没有达到应有的要求，没有作到与可能联系的参议员全部发生联系，参议员反映意见的还仅是少数。今后还应更多的努力，特别是参办处应更快地解决参议员所提出的问题，以提高其工作积极性。

一年来参议员的变化如下：

召开大会时参议员的名册是五百二十二人，后经政府补来参议员二人，一专区补报参议员二十一人，冀中补报二人，续聘十人，共计参议员五百五十七人，但经后来查出五百五十七人中有候补参议员二人，又经调查一年中，病逝者四人，遭遇寇难牺牲者十六人，叛变者四人，因故解聘者十八人，辞聘者一人。现有参议员共五百一十二人。

参、监政工作

甲、监政工作的意义

边区参议会既是边区人民的最高权力机关，他所选出的执行机关（政府）自然是要完全执行他的决定，对他完全负责，但同时也还需要一个常驻机关在参议会闭会期间经常检查政府执行决议的成果，同时也可以检查这些决议本身的正确性。我们的监政工作不单是检查政府执行参议会决议的情形，而且要检查政府及各级行政司法人员有无违法失职的情形。同时这种检查不仅限于决议的成文规定的事项；还可以而且应当根据施政纲领与既定政策的精神与原则去进行。

乙、监政工作的内容和实施

根据本办事处组织规程所规定监政工作的四项内容，议长副议长经常分别或同时列席边区行政委员会会议外，并用以下方法进行

- （一）驻会人员分工检查条例与提案执行的成果；
- （二）从边委会搜集材料，听取报告；
- （三）从抗联搜集材料；
- （四）发动各地参议员调查反映；
- （五）请原提案人提出意见。

关于财政收支的检查，在第一次大会时，因战时环境未能提

出预算来，所以无从检查。

一年来监政工作虽做得不多，但还是起了一定的作用。正副议长经常列席行政委员会会议，以监督政府执行参议会决议和及时提意见，也有相当数量参议员反映来的意见经过参办处反映给政府，并且及时解决了一些问题。

一年来的政府工作是有显著成绩的，表现在忠实执行了施政纲领和施政纲领实施重点；在贯彻各种政策特别是几个主要政策——对敌斗争，经济建设，人民武装，土地，婚姻——方面有显著收获，减轻了人民负担，解决了人民困难；在领导作风上展开了反官僚主义的斗争，从群众利益出发和一切为了群众的观念是很明显地加强了。这就是边区更加扩大和人民坚决拥护这个政府的主要原因。当然仍会有许多缺点，这就有待于监政工作的加强和今后政府更多的努力。

肆、调查研究工作

在一年当中，进行了以下的调查研究：（一）研究了统累税法令和租佃债息条例，（二）听取了政府工作报告，（三）了解了几个村的救灾工作情形，（四）调查了平山土地问题和研究了政府、团体对于土地政策的检查及指示，（五）调查了平山县议会和几个专区的县选布置，参加了阜平〔县〕选工作和几个县的县议会。头两件工作是作为调查研究的准备，而调查研究的重心是放在后面几件工作上的。

从去年四月起全体驻会人员即着手于统累税法令的研究，与当时统累税调查工作相结合，从七月起又研究租佃债息条例，和当时正存在着的平山土地问题密切结合。

五月间分别请政府各处处长及法院院长做了最近期间的工作报告，了解了各处院在政府改选以后的工作情形。

由于一九四一年秋季敌人对边区的疯狂“扫荡”，抢掠破坏，

和一九四二年风雹成灾及个别地区的旱灾，造成一九四三年边区某些地区的灾荒，在五专区的灵寿、行唐，四专区的曲、定、唐各县都发生严〔重〕的春荒。参办处因驻在灵寿于三月间即派干部参加了驻地附近的救灾工作，藉以了解救灾情形。

平山在执行土地政策上于一九四二年秋季即发生了很多问题，一九四三年春季更加严重，参办处即开始注意曾〔推〕动平山各参议员较详细地搜集了些材料，加以研究，七月间平山土地问题进入解决阶段，政府及群众团体都分别发下指示，驻会同入将这些指示及材料详细研究后，即派干部到平山县发生问题最严重的几个区村做了调查，参加了在北庄村召集的群众大会，看了县、区各级解决这些问题的情形，在调查当中又发现平山司法部门的失职情形，特别是个别干部的违法行为，建议平山县议会解决这些问题。

在各县议会改选中，于三月初即派主要干部调查平山县议会，以期取得经验，指导其他各县，于六月初又分别由驻会同入及干部分别参加了四、五专署的县选准备会议，并到三专区及四专区的阜平，完县考查了县选布置情形。七月县选开始，又指定干部参加了阜平的选举工作，八月又分别参加了平山、灵寿、阜平、曲阳、唐县等五个县的县议会。一般对这些县的议会工作有了些了解。由于驻会参议员亲自出巡，他的影响是很大的，对于各县议会贯彻民主团结精神上，给了相当大的推动作用。

我们调查研究中一般是看问题客观，不轻下结论。在调查时如发现问题能及时建议改进工作，但也不是超越政府指示下级。

在这些工作中的缺点是：

1. 对法令条例的研究还不够深刻，一般都是就条文来研究，没有更多的搜集材料，没有更多的发现问题。

2. 土地问题调查虽到了区、村，但还是不够深入，仅是同干部谈，同极少数的群众谈，搜集既有材料，而直接从广大的群众

能更听取各阶层的反映，从群众中取得材料是不够的，其次是调查的不及时。

伍、宣传教育工作

甲、推动参议员向群众宣传

(一)大会结束后各参议员对大会的精神与成就作了普遍的宣传。

(二)在县选工作中各参议员依〔据〕参办处所发的“县选宣传提纲”及“参议员在县议会上的谈话要点”作了宣传。

乙、以文字向参议员及社会群众进行宣传。

(一)在《参议员通讯》中□载：1. 关于民主政治的研究及实现人民政权的论述；2. 关于施政纲领或政策法规的解释；3. 关于参议员进行工作的指导……等。

(二)依时局发展发表文告：计有为庆祝苏联红军胜利告边区同胞书及庆祝反“扫荡”胜利告边区军民书。

丙、对敌斗争中的宣传

在政治攻势中曾推动游击区敌占区参议员找寻机会向群众进行反法西斯宣传，并发过几种重要文告：

(一)为刘庄惨案控诉敌寇暴行的通电；

(二)为配合政府关于伪军伪组织人员登记工作发《告伪军伪组织人员书》。

丁、编写干部及民众的教材：有《边区参议会》、《怎样运用民主》等。内容着重于怎样运用人民代表机关。

此外，为了推动一般社会人士更多考虑民主问题，曾提出四个问题向各方征求关于民主问题的意见（一）边区应该怎样来全面的彻底实现民主政治，（二）对干部民主作风有什么意见，（三）怎样进行民主教育，（四）如何健全民意机关。但因战争影响所得寥寥无几。

虽进行了以上工作，但宣传教育工作做得不够经常，不够及时，在新闻报导方面尤其不够，其次宣传教育无论口头的与文字的都不够深入，所以影响还不够大，而对民主思想传播得不够，是最主要的缺点。

陆、参议员的活动

我们的参议会是新民主主义的人民代表大会，我们的参议员也不同于任何时期的议会议员。我们参议员的任务，不仅在会议期间要把人民的意见做成正确的决议；而且在会后也要深入群众，体验民众疾苦，将民众意见反映于驻会机关，发挥监督政权和实现人民政权的作用。

一年以来，我们的参议员是本着上述的精神去进行自己的工作的。大会以后，许多参议员就深入群众，有的深入敌占区游击区去宣传解释大会决议与精神；有的参加了救灾和县选工作；有许多参议员不断反映了群众的意见；有的参议员积极起了群众表率的作用。

但由于中国从来没有民主的传统，相反有民国以来的旧议会的坏影响，而新民主主义政治则还是一种创举，所以各种参议员的工作还未曾作到尽善尽美。有些参议员不习惯于深入群众，不习惯于经常反映意见；有的愿意作工作而不知从何做起；积极工作负起群众所给的任务的模范虽多，但也另外有些坏的例子：如有的参议员陷入于旧国会议员思想的泥坑，自当参议员后认为自己已是了不起的人物，看不见和看不起群众和群众中涌现出的领袖——干部，忘记了与违背了自己所通过的决议；更甚者就走到民族仇敌的道路上去，虽然这样的参议员只有三、四人，可是我们也不能不引为遗憾。

现在把参议员们的活动情形分述于下：

甲、关于大会的宣传方面：在大会结束后，以北岳区论，大多

数参议员曾作了宣传工作，其优缺点已见“结束大会工作及大会宣传工作”部分，兹不赘述。

乙、关于反映意见方面：反映群众意见，是大会闭幕后参议员应尽的责任，但这一工作直到现在做得还差，截至一九四四年一月底止，在整整一年当中，来信反映意见的参议员仅有七十人，占现在实有参议员总数的百分之十三点六六强。反映意见一百三十八条，就中来信最多的要数皓青、郭任之、李震东、李耕涛、□□山、周佳享等参议员。其中在职参议员来信的三十八人，仅占在职参议员总数的百分之十点七三强；在籍参议员来信的三十二人，仅占在籍参议员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三点三五。这说明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参议员还没有完全负起了应有的责任，所以〔就〕北岳区来说，通讯比较方便，但也有百分之七十八点六强的参议员未曾反映意见。而在职与在籍参议员比较来说，在职参议员一般的是常给民众解决问题，与民众关系最为密切，了解民情也确实较多，但由于对参议员职务的认识不够，和缺乏运用民意机关权能的习惯，所以在反映意见上竟不如在籍参议员来的踊跃，当然还有其他原因（如工作忙，有些问题自己解决了或经过本职系统解决了；或不清楚那些该反映那些不该反映），而重要的还是一个认识问题。

本来参议员所反映的意见是我们监政工作的重要依据，在反映来的一百三十八条意见中；以反映自己一般活动为最多，计二十六件；游击区工作及敌伪活动居第五位，各有七件；其余不作详述。由此可以看到：统累税是各阶层所最关心的问题，所以意见较多，一九四三年一年中边区个别地区曾不断地有灾荒，救灾是这一年的重要工作，意见较多也是应有的现象；土地问题的来信中，主要是平山几位参议员反映的，其次是孟平，其他各地的反映就较少，也不够有系统，象如此重要的政策问题，仅得这样

一点件数，实在是一个遗憾；我们的参议员散布在游击区的数目是很大的，但我们从参议员中得到的材料实在〔太〕少，这也是今后值得注意的问题。此外学校教育，农业生产，合作贸易等则很少有或简直没有人提意见，今后我们希望能注意及此，特别是一九四四年的大生产运动当中，参议员们反映意见也应以经济问题为中心。

丙、关于宣传政策法规方面：参议员对政策法规的宣传上主要是通过各种中心工作来进行的。如春季救灾工作中，有许多参议员参加了救灾；统累税调查工作中，有许多参议员协助调查，解释法令并以身作则；县选及县议会开会时期也有些参议员根据参办处制发的县选宣传提纲及参议员在县议会上的谈话要点进行宣传。并有些联络员曾组织了几位在职参议员，分赴附近村庄参加县选，还发现了一些问题。

缺点是：一般的还较浮泛，不切实，而参办处对这方面也缺乏深入的帮助与检查。

丁、关于群众表率方面，我们的参议员无论是民选的或聘请的，绝大多数是群众的领袖或为群众所景仰的名流士绅，他们能随时关心群众利益和疾苦，这是没有问题的。有的参议员在大会以后各种工作异常积极，最明显的如田有章、李震东、张杰三、魏孔音、谢祥斋等先生，其工作精神是异常动人的。但在相反的方面，也有一些不好的例子，如涑水×××先生在参议会后表现高傲自大，看不起区村干部，对政策法规抗不执行或多方规避，有些参议员看了中心地区的工作后回到自己地区就骂干部不好，对政策不满；有个别的品行不端，帷薄不修，与群众争小利，赌博吸毒，包庇罪犯，因而失掉了群众信仰；最坏的是参加一贯道，伪国民党，往来于敌伪之间，或公开投敌叛变的如刘子容、梁修立等。

今后希望：首先是希望在职在籍参议员全面认识自己的职责，多深入下层搜集民意，多向参办处反映民意。这是为了更进一步完成监政任务所必须的工作。其次希望各参议员重视自己人民代表的地位，不负人民的众望，要事事以身作则，忠实执行自己所通过的政策法令，做民主团结的模范。

结 论

甲、几点认识

参议会大会的成功影响是很大的。它更加巩固了边区人民的团结，加强了边区人民的斗争力量，使得边区在以后更残酷的斗争中能够坚持阵地。参议会的成功唤起我们更深刻的认识以下几点：

一、边区人民已经实现了自己的政权，把政权掌握在自己手里，他们选举了自己的代表和各级行政人员，这些代表和行政人员也确实能代表人民的利益。这证明中国人民是能够实现自己的政权的。

二、六年的抗战，证明抗战与民主不可分离，要坚持抗战到底就需要更彻底的实行民主。任何以为战争中不需要民主的观点都只是法西斯的反动观点。因为只有彻底实现民主，才能够更好的团结一切抗日人民，充分发挥其力量。

三、抗日民主政权是一切抗日人民自己的政权，只有对汉奸反动派，才剥夺他们的民主权利，我们必须对它有全面的与充分的认识，任何片面的与分割的了解都是有害的，今后应更加全面发挥其作用。

四、边区各级人民代表机关是各级政权的最高权力机关，是与并列的“三权分立”的观点，或者“政权属于人民、治权属于政府”的观点尖锐对立的，人民代表机关是应拥有全部权力的。应当普遍进行尊重人民代表机关的教育。今天尤应健全村代表大会，使充分发挥其作用，成为民主政治的坚强堡垒。

乙、参办处去年一年（实际只六个多月）的工作，是有收获的。具体表现在完成了大会所未完成的工作；建立了一套联络制度，团结了全体参议员；处理了日常工作；作了一些监政工作与调查研究工作，搜集了参议员的一些意见并反映给政府，进一步团结了各阶层。对于推动民主政治进步与传播民主精神，参办处是起了一〔定〕的作用的，并为今后的工作打下了初步的基础。缺点是监政工作还仅开始，联络工作不健全，具体推动参议员们做工作还差；参议员对自己的职责认识不足，反映意见还太少；对各级民意机关的帮助差；宣传工作做得很不够；民主教育（特别是民主思想的传播民主政治意识的提高与民主作风的养成）方面努力太差。

因此，今后主要是加强监政工作与调查研究工作。

在监政工作方面：

驻会人员必须对于每个决议进行有系统的调查研究。并且从政策原则的观点来做出一定的结论。各地参议员必须经常关心决议的事项，就地考察决议执行的情形，搜集人民对决议及执行的意见，随时反映给参办处，参办处应该有计划地督促这一工作。

边委会及下级政府应经常检查决议执行的情形，这不但能够使决议正确执行，而对于监政工作也能够提供最丰富的材料。

群众团体是人民政权的有力支柱，应该多经过这些组织搜集人民的意见，发动人民起来监政。可能的时候，为了搜集人民对于某个问题的意见，可以广泛的在人民中间征求意见，或展开讨

论。

在调查研究方面：

调查研究方向应与监政工作更加密切结合。调查研究要为监政工作服务。今年要着重于县议会与驻会机关的调查研究，村代表会的调查研究，和减租减息的调查研究（注意利用县选民众所提出的议案）。

调查方式采取有重点的选择典型的县、区、村作深入的调查，如调查某一典型地区的土地问题，以某一村作为典型村去帮助村代表会工作等……。而参办处的调查研究又要与参议员的调查研究监政工作相联系，以我们调查研究经验指示参议员去进行工作。因参办处并非执行机关，不可能也不需要各〔项〕工作中都进行全面的调查，只有这样才能达到以少数的人力而能裨益于监政工作的要求。

加强调查研究的组织性与计划性，建立并坚持检查、报告、讨论、总结制度，做到调查研究的有头有尾，有始有终。

丙、一九四四年工作方针

根据一年来的经验、教训与当前的需要，一九四四年的工作方针应为以下几点：

（一）深入检查与研究政策法规执行的成果——这是最主要的工作，要全面的进行。但要有计划，有重点，要搜集丰富的材料，围绕开展对敌斗争与大生产运动反法西斯的民主教育的总任务。前半年着重于土地问题劳资问题的检查，后半年着重于农业生产合作贸易的检查。无论调查研究工作或参议员反映意见都依照这些重点。

（二）帮助县村民意机关健全工作——各级民意机关虽无上下级的直接领导关系，但应有经验上的交流，必须给县村各级民意机关以思想指导，帮助他们健全自己的工作。在三、四、五月

应将此作为主要工作之一，彻底研究去年县选材料和各县县议会提案，得出健全今后工作的意见。可具体帮助一个县议会一个村代表会，并在可能范围内召开县议长座谈会。

(三) 推动并进行民主教育——在干部与人民中提高对于民主的认识，发扬民主精神。

(四) 对外民主宣传——利用各种时机宣传民主政治，并有系统地编写宣传小册子。

(五) 加强联络工作与本处内部工作——抓紧联络制度，推动更多的参议员做工作，争取过半数以上的参议员能经常反映意见。健全机关工作，克服迟缓现象。

晋察冀边区 各种模范妇女大会宣言*

(一九四四年五月一日)

全边区的姐妹们！各农村、工厂、机关、部队、学校的女同志们！

边区各种模范妇女大会开了七天，胜利闭幕了。参加这个会的有各个战线上的模范，我们这些不同地区、不同岗位、不同年龄的同志聚会在一起，是为了交换生产、战斗、工作、学习的经验，互相学习本事，开展革命竞赛，好把我们的大生产运动开展得更好。在开会期间，刘澜涛同志给我们作报告，参议会于副议长、边区抗联杨主任、妇女部长和各个团体的很多同志们，都给我们很多指示，会上给了我们很多奖励，给我们奖金，叫我们自己买牲口、买农具、买纺车。过去我们很多都是受苦受压迫的，不能出门，不能见人，许多人都看不起我们。今天我们里面的很多英雄与模范，都是边区的第一等人物，这个会真是比任何喜事还要热闹。正象模范老太太杜元林说的：“早先花多少钱，也买不到参加这么个会。”

几千年来，在封建势力的压迫下，我们妇女总是受着无限的痛苦，不许我们出大门一步，要我们“三从四德”，一辈子在炕头上灶火根滚转，到老到死穷得要命，也不敢下地干个营生。抗战

* 本文原载 1944 年 5 月 5 日《解放日报》。

开始时候，国军撤退，日本人到处横行霸道，欺压我们，残杀我们，幸而来了共产党八路军，保护我们，并且改善了我们的生活，提高了我们的地位，领导我们向解放的路走。七年以来，使我们学会好多本领。现在我们会下地作活，能参加战斗，也能当干部管理边区大事；特别在生产上，在对敌斗争上，创造了很多出色的成绩，发挥出巨大的创造天才，表现出我们妇女一点不弱，实在是打败敌人，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一支不能缺少的伟大力量。参加这次大会的各种模范妇女，就是活的范例。我们诚心感谢共产党八路军和人民领袖毛泽东同志。没有共产党八路军和毛泽东同志，我们就翻不了身，打不了日本，生产学习也没办法；我们中间也出了不少英雄模范，因此我们要求永远照着毛主席的话办事，永远跟着共产党走，我们还一定要在今年增加生产，送毛主席大米、红枣（“别看毛主席离咱们远，我们非送给他不行”，一个生产模范者这样说）。在热闹的开会当中，我们并没有忘记往后的工作，我们抗战胜利的前途上还有很多困难，我们要更加诚心听共产党毛主席的话，作好今后的工作。每个英雄模范都不自满，一定要更好好的干，并号召全边区姊妹们，一齐努力，作到下面的一些事情：

（一）使劲开展大生产运动。头一个我们要学习韩凤龄，她地里活耕种锄都会，纺线、喂猪、养鸡都能干，她丈夫当村长工作忙，她除开下地干活外，还管理家务，开店做买卖。她自己还是妇救会的小区委员，她推动妇女生产挺积极。战时她还领导群众转移，帮助她男人工作。韩凤龄真是个样样都能干的劳动英雄，我们要创造更多的韩凤龄——创造更多的样样有本事的劳动英雄。

（二）青年妇女要学习张小丑，她家庭穷，她从小下地，现在爷娘全死了，家里只剩下她和一个小弟弟，在民主政府的帮助和她刻苦勤劳的操作下，自己种着十八亩地，光景过得挺强。还

有刘金荣，她家里地里活都能干，人家说妇女下地不顶事，她就领导全村妇女下地，还组织了五个妇女拔工队，干得比男子也不弱。人家说妇女办运输是白费劲，她就组织五十多个妇女运输，通过层层封锁线没有丢一点东西，比男人还做得好。在去年她领导全村妇女纺织，解决了春荒。织布的要学刘金荣、隰志华，特别是隰志华，半年织了四十多匹布，光靠她织布就买了二亩地，假如我们要能学到她们这样，边区的生产一定能大大提高，我们的光景也一定能过得更好。我们还要学习饲养模范刘先和，她因为脚小下不了地，她就养母鸡、母猪、母牛、母羊、母驴，她从饲养中创造了很多新办法，她靠饲养也能解决一大部分生活。还有涞源的编草帽模范，她一年编三百多顶，靠这解决了她的生活问题。还有徐定的购运模范，她会想办法打通关系，到哪里也能买得出东西，而且可以运回来；还能领导许多妇女解决困难。这都是我们的好榜样，值得我们学习。

(三) 我们要学习王世兴、张树凤，她们建设新民主主义的家庭。王世兴是管理家务的模范，她管家一年四季都有计划，地里的活、家里的穿衣吃饭，样样都打算得挺好。她家里人很多，都有分工，每天下午吃饭时，都养成了习惯，一定要谈谈明天的活。她待雇工很好，雇工生产积极，她多给东西奖励雇工，雇工不把她当“东家”，只当是自家人，谁不起劲雇工也督促也推动。张树凤是一个六七年来老妇女干部，不光妇女工作做得好，不光会帮助人家过光景，她自己的家庭真是民主团结，十天开一次家庭会议，检查布置工作，赏罚公平，每个人对家务、对生产都有分工，每个人都积极负责。她与雇工关系也挺好。还有二专区模范老太太杜元林，她儿子当村长，儿媳妇当妇救会主任，她六十二岁了，自己还下地收秋，管家务，让儿子媳妇多办村里事。我们全边区的每个家庭，要都象她们一样，那是多么好的事情啊！

(四) 在拥军上，我们要学习北岳区子弟兵的母亲戎冠秀。在参政上，我们要学习参政模范梁春莲、刘玉珍，她两个都是村民政委员，工作很积极，懂法令，办事公平，照料运输部队、工作人员更是周到。梁春莲住的那个村子，还是敌人造下的“无人区”，梁春莲却生产、减租、战斗什么也办成了，她是村里一个最重要的干部。梁春莲还是个抗属，前年她靠每月向政府领卅斤优待粮吃穿，去年她每月只领七斤，今年一斤也不领，全部靠自己生产自给，全边区的抗属也都要向她学习。在战时工作上，我们要学习隰志华，战时领导群众转移，帮助游击小组工作，成为有名的战斗模范。还有在发扬高度的民族气节上，我们要学王桂贤，她被敌人捉住两次，打得几乎要死了，又挨了几刺刀，她还是不向敌人说一句实话，发扬了高度的民族气节。

(五) 当教员的要学李翠珍，学习她会生产、会教学、还会把生产教学结合；学习她肯向老百姓学习的精神，肯帮助村里工作的精神，会想办法改造懒儿童、懒汉的精神。学生们要学习模范学生孙玉芳，她学习、生产也都挺好。作医务工作的要学习战斗英雄模范、女看护吕俊杰，和医务工作模范李佩乡，学习她们战时平时照顾伤员，都体贴入微的工作精神。

(六) 各机关、团体、学校的女干部同志们，要学习北岳区的模范妇女干部同志们，要学习北岳区的模范妇女干部张品同志。张品头一个值得我们学习的是她为民族解放、妇女解放始终如一，艰苦奋斗，坚定不移的精神。她在敌人极残酷“清剿”的环境下，与上级失掉联系，经历过敌人无数次的包围、追击、诱降，她不动摇，不屈服，始终坚持工作。张品又有坚强的群众观点，与广大妇女广大群众密切联系，她给群众解决各种问题，她在斗争中学会了纺织、看病、领导生产，她时刻关心群众，她真正为群众爱戴，我们每个妇女干部都要踏踏实实的向她学习。

机关学校的妇女同志，在领导生产上，要深入群众，向群众学习，建立坚强的群众观点；同时我们还要把王世兴、张树凤的家庭做榜样，深入农村的各家各户，改造不和睦的家庭，建设新民主主义的家庭。最后，我们每个同志还要亲自下手，参加生产学习。机关生产模范何建军，学习她抓紧一切大小空闲时间生产学习，耐心教别人生产技术的精神。

我们觉得已有的成绩还不是最好的，往后我们一定要更加努力，还要做得更加模范，全边区的姐妹们，各个战线上的女同志们，使劲干吧！听共产党的话，听毛主席的话，团结在妇救会的周围，用我们双手来增加生产，打败敌人，我们的胜利不远了！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开展与收复新地区工作指示

(一九四四年六月十八日)

欧洲第二战场，业已开辟，苏联红军大规模夏季攻势行将展开。希特勒死期已临，日寇为作垂死前的挣扎，正向我国正面发动新的进攻。我边区党政军民为了配合正面作战，从三月份以来，在各地攻克与逼退敌伪据点碉堡千数百余，虽然敌我力量还未起根本变化，敌后仍有更加残酷的可能，但目前敌后形势正是一个空隙，对我十分有利，应抓紧时机，进行开展与收复新地区工作，进一步发动群众力量，打下克服困难，争取胜利的基础。

第一，与武装部队之活动密切结合，积极开展敌占区工作与加强游击区工作，猛烈开展政治攻势，摧毁与瓦解伪组织，争取伪军反正，除重要点碉和交通线仍应取隐蔽发展方针，继续抗日两面外，在点碉已经撤退的村庄及点碉控制力削弱地区，应争取为抗日一面或争取为抗日一面负担，而与敌伪暂时保持时断时续的某些联络关系，准备转到抗日一面。

第二，发动群众组织群众。无论在新开展与新收复区，均须以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为第一要务，一般应以反勒索，反征粮抢粮，反抓伕，反奸特，组织人民经济生活，反贪污浪费，整理财政，改造村政权为主要内容；以团结对敌的精神，发动群众的力量，以民主民生的工作，安定与改善群众生活，由当前群众所急需解决的问题入手，再一步一步的向前发展。至于具体工作，则

应依当地条件与工作基础，分别不同时期不同地区抓重点布置，不能一般地进行。

第三，正确执行政策，无论在新开展区与新收复区，必须是一切为了解除人民疾苦，一切从群众利益出发，加强干部群众观点，反对“殖民地”思想，到那里去“改善生活”“抓一把”等等的观点。在点碉撤退的村庄，停止对敌负担，今年对我负担不得超过去年对我之负担。新开辟之村庄过去对敌一面负担，今年我应免征，新收复区被灾最重者，应酌情减免本年负担。在除奸上应注意镇压与宽大政策的正确使用，一般以少捉不杀，不咎既往为原则，只有确系被广大群众痛恨，个别罪大恶极的汉奸，才能通过群众路线慎重的依法惩处，应宣传解释政府宽大政策，防止狭隘的报复行为。

第四，建立新收复地区抗日社会秩序。已经收复地区应使群众迅速恢复生产，解决生活上的困难，抓紧善后工作，如救灾、治病、慰问抚恤、宣传解释、清查奸特、改造村政权，逐步推行或恢复各种政策（如建立群众组织，建立人民武装，整理村财政，实行合理负担，……等，要有重点抓紧进行）并准备今年秋收后，在这些地区实行减租，目前应即着手调查研究，规定办法步骤，训练干部等准备工作。

最后各级领导同志要认清目前敌我斗争形势，并未起根本变化，敌后形势仍有逆转和更残酷局面到来可能，在领导上对此须有足够准备，因此各种工作，应踏实深入，切忌铺张，注意团结群众打下基础，积蓄力量，不要过分暴露，应随时提高警惕，随时准备迎击敌人的“清剿”和“扫荡”。

以上指示各专署应深入讨论，具体布置执行，并将进行情形迅速报会。

晋察冀边区七年来的军事战果*

(一九四四年七月)

中国抗日战争开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首先进入敌后作战，而第一个在敌后创造起来的抗日民主根据地，就是晋察冀边区。这是在毛泽东同志指示的方针下，经过无数的干部、党员、战士和广大人民千辛万苦流血牺牲所获得的成果。这个根据地的军队和人民，七年来挑着民族抗战的重大担子，进行了严重的战争，给了日本法西斯以可怕的打击。

边区七年来的对敌作战，经过了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是从一九三七年秋开辟根据地起到武汉失守为止。这个时期一方面是国民党大军南撤，敌寇向正面大举战略进攻，另一方面是我军初至敌后，发动人民，组织武装，收复失地，牵制敌军，配合正面，先后攻克涞源、灵丘、广灵、易县、满城、蔚县、应县、繁峙、浑源、平山、灵寿、行唐、完县、唐县、曲阳等数十个重要城镇，巩固了冀西，并与冀中平原打成一片，形成了晋察冀战略区域，打退了一九三七年冬季敌寇第一次大规模的八路围攻。接着在一九三八年春配合徐州会战，我军出击平汉线，攻入新乐、定县、望都三城，并以主力一部挺进平西，攻抵昌平、门头沟，震撼北平；同时击溃进攻阜平的敌人。四月间，再向平汉线大举破击，攻克涞水，涿县，平西部队进攻

* 本文系《晋察冀日报》特稿，发表于1944年7月18日增刊。

卢沟桥与丰台，一部主力挺进冀东，攻下延庆、丰宁，越过平古路，续克丰润、玉田、乐亭、遵化、蓟县和迁安。唐山矿工七千余与冀东二十一县抗日武装起义响应，炸毁矿山、油库，切断北宁路，震破敌人的心脏。“七七”一周年时，晋察冀全区总出击，此时正当武汉会战，我军有力配合了正面作战，敌寇遭受严重威胁，乃于九月间调集五万兵力，分二十五路以五台山为中心向我大举围攻，扬言“南取广州，中夺武汉，北围五台”，企图“犁庭扫穴”，我军经四十五日苦战，连续在五台柏兰镇，广灵张家湾，阜平东西庄打了歼灭战，共毙伤敌旅团长、联队长、大队长以下七千余名，粉碎了它的“围攻”计划。

第二时期从武汉失守以后到一九四〇年底为止，这个期间，敌寇在正面采取对国民党的诱降政策，大举回师敌后，采取“分散配备”与“分割封锁”的所谓“囚笼政策”，在我根据地周围建立据点堡垒，修筑汽路，点线相连，割裂我之地区，扬言要“肃正治安”，根本“覆灭边区”。在战术上先后采取“牛刀战法”，一路深入和数路配合的“分进合击”，企图扑灭我主力。但是我们的部队已经在实战的锻炼中和整训中愈加坚强壮大了，一方面以广泛的游击战破交战袭击敌人的点线，威胁它的侧后，一方面以相当的主力突击歼灭敌人，北岳区先后在曲阳庞家洼，盂县上下鹤山，繁寺上下细腰涧，易县大龙华，灵寿陈庄打了歼灭战，毙敌联队长、大队长以下三千余名，冀中区先后粉碎了敌人两万余人的五次围攻。接着在一九三九年冬季粉碎了敌寇两万余兵力对北岳区大“扫荡”，并且又在涞源黄土岭和五台高洪口打了两次大的歼灭战，共击毙敌旅团长、大队长等以下官兵三千六百余人，造成了抗战进入相持阶段之后的大胜利。直到一九四〇年秋季华北八路军发动“百团大战”，我边区部队以正太线东段为中心，同时在冀中任丘、肃宁、河间、大城地区，在察南雁北的蔚县、涞源、灵

邱、浑源地区，在平汉、平绥、石德、沧石等各个交通线上，普遍展开猛烈的破击战与攻坚战，大量摧毁了敌人的铁路桥梁、据点、堡垒，矿山、工厂等各种设施，给予敌寇的“囚笼政策”以严重打击，振奋了在投降妥协空气笼罩下的全国人心。紧接到冬季又粉碎了敌寇三万余兵力的报复“扫荡”，同时平西、平北我军更向察哈尔北部和热河南部挺进，打破了伪“满”和伪“蒙”所谓“绝缘的固边政策”，巩固地发展了我们的根据地。

第三个时期从一九四一年起到现在，这是敌后边区战争最剧烈、最复杂和最艰苦的时期。这个期间，敌寇因“肃正治安”“囚笼政策”等阴谋均归失败，乃实行所谓“治安强化运动”、“新国民运动”，采取政治军事经济等“总力战”，加紧挖沟，筑路，修堡，筑墙，对我“封锁”、“蚕食”、“清剿”、“扫荡”，特别是一九四一年秋季以七万兵力对我北岳区的大举“扫荡”，一九四二年对冀中的“五一大扫荡”和在冀东平北的大“扫荡”，以及一九四三年秋季以四万兵力对我北岳区进行三个月的空前大“扫荡”，到处实行“三光政策”，制造“无人区”，企图毁灭我们的根据地。但我边区军民在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同志英明的领导之下，执行正确的政策，终于粉碎了敌寇的一切狠毒的阴谋，不但坚持了阵地，而且使边区继续发展与壮大了。我北岳区部队与群众的游击战特别是民兵的地雷战相结合，在内线作战与外线深入敌后之敌后的进攻相结合，以武装斗争与对敌伪的政治攻势相结合，同时更把政治、经济、文化等各种斗争与军事活动结合起来，党政军民一致亲密团结，在敌寇不断的狂暴的奔[袭]、合击、清剿、蚕食、扫荡、烧杀、围村、抓捕等无比残酷的破坏进攻中，流血牺牲，不屈不挠的坚持斗争，取得了辉煌的胜利，更抓紧时间进行根据地的生产与建设，开辟与恢复广大的敌后游击区与游击根据地。我冀中部队在一九四二年五月敌寇空前大规模的扫荡之下，地区一

度变质，敌寇的沟墙堡垒与据点纵横林立，我主力一部以班为单位高度分散与民兵结合起来开展最广泛的游击战，麻雀战；昼夜不停的坚持长期战斗，一部分主力转移外线，有的在最严重的不利环境下，渡过运河，穿过了津浦路，更由海道转至山东清河区，暂时休整之后，又渡海回到冀中，继续作战。大清河以北平津附近地区的我军处于敌寇连续疯狂的突击清剿之下，也始终没有放弃阵地，冀中的人民更发挥了有史以来无比壮烈的民族气节与友爱精神掩护我军，虽遭敌寇的屠杀凌虐，烧房洗村，百般蹂躏与压迫，甚至全家殉难，仍然以全力帮助军队，掩护干部，与敌人作殊死战。在一年多暗无天日，极端危险的局面下，苦战苦斗，终于又粉碎了敌寇穷凶极恶的一切阴谋，恢复与坚持了平原的根据地。我冀东部队自一九四二年五月以来也是连续遭受敌寇频繁的“扫荡”“清剿”，人民遭受了“集家并村”，驱入“人圈”，和烧杀洗劫的惨〔残〕酷迫害，然而我们的士气却愈加旺盛，在冰天雪地中还到处打歼灭战，直捣敌伪的腹心，越过锦热铁路，越过山海关，步步挺进，进到渤海岸旁，伸入热河辽宁境内，把伪“满洲国”的所谓“王道乐土”的黑暗牢狱中的祖国同胞纷纷解放出来了。我平北地区的部队同样打垮了敌寇与伪“蒙”军历次残酷的扫荡，一直越过平绥铁路，达到那辽远的北方沙漠地带。我们这个时期的艰苦斗争的胜利，显然会使敌人感到刺心的痛悻与致命的危机。

事实上，敌人对我边区始终都是特别重视的，其控制我边区周围的兵力也都在日益增加，特别在武汉失守以后，正面战场逐渐消沉，敌后战争空前紧张，敌寇对我晋察冀边区的进攻也愈加紧，就在战争开始的第一年即一九三七年，当我们的军队刚到达这个地区开辟根据地的时候起，我们就牵制了敌人六万二千以上的兵力，此后逐年增加。一九三八年底，敌军增至七万六千余

人，一九四〇年敌在华北建立了伪“治安军”，在我边区周围又增加了伪军约三万六千余人，配合敌军共达十一万人以上；至一九四一年，敌军增至八万余人，伪军增至五万三千余人，共达十三万余人；一九四二年敌军又增至九万四千余人，伪军增至八万八千余人，合共十八万余人；一九四三年以来，敌伪军总兵力增加到将近二十万人。这七年间敌寇对我边区所进行的大小“围攻”、“扫荡”与“清剿”，不下千次，而一九四一年以来敌寇对我根据地的封锁、分割、蚕食更达到了空前的紧张状态，沿着平汉、平绥、正太、石德、沧石等无数交通干线和汽车路的两侧，敌人曾经挖掘宽深各两丈多的封锁沟至三道以上，许多重要的地段，还修筑了两丈高的封锁墙，这些沟墙纵横在平原上和平原与山地之间，象蜘蛛网一般，还有那星罗棋布的据点与碉堡，总计一九四〇年敌寇在边区的据点碉堡有八百八十五座，一九四一年增至二千一百一十一座，一九四二年又增至三千九百八十座，特别在冀中平原，当一九四二年五月大“扫荡”之后，敌寇据点最密的地方是每三华里一座。敌人明知我们八路军游击队没有现代的装配〔备〕，缺乏攻坚的武器，因此它分兵把守这些密密的点碉企图根本杜绝我们武装的活动，但是一切事实都使敌人感到意外伤心的失败了。

七年来，我们在边区的战斗，每一天都在创造着奇〔迹〕。我们的根据地从一九三七年创立以后，不断从敌人手里收复了许多城镇和乡村。一九三九年的统计，边区的领土，就有三省七十二县，十万方公里的面积，包括一千五百万的人口。一九四一年冬至一九四二年冬，由于敌寇连续疯狂的“扫荡”、“清剿”、“蚕食”的破坏进攻，我们的地区虽然曾经一度缩小和局部的变质，然而我们始终坚持顽强地向敌人侧后开展游击战争，因此，自一九四三年以后，我们又恢复和开辟了近万个村庄，新建立了十一

个县份，现在边区的领土西起同蒲铁路，南界正太铁路和石德铁路，东达津浦铁路及渤海之滨，北越平绥铁路和锦热铁路一直伸到蒙古的沙漠地带和进入了伪“满洲国”的腹部，在这广大的幅员之内，我们完全建立了抗日秩序的有二万七千四百三十八个村庄，而且敌寇的据点碉堡从一九四三年以来有很多都被我们攻克和逼退了。如果说一九四二年敌人的点碉达三千九百八十座是表示它控制地区的增强的程度，那么一九四三年以来的趋势却正相反，它是大大地被削弱下去了。一九四三年敌人的点碉已经减至三千五百九十四座，而截止本年五月底却只剩下一千九百八十四座了，仅仅这一年之内，我们攻克与逼退的敌人点碉就有一千九百三十六座，我们还铲平了敌人的封锁沟六千七百一十二华里，毁掉敌人的封锁墙一千零三十九华里。

我们的军队七年来从小的游击队变成了大的兵团，随着根据地的民主建设的进步，这些兵团的成分与质量也逐渐提高与发展，他们过着有组织有纪律的集体的政治文化生活，他们参加根据地的生产建设，和老百姓在一起，他们被称为亲爱的“子弟兵”，同时在我们边区的每个村庄都组织了“民兵”，他们配合“子弟兵”，使游击战争更广泛地开展起来，成了群众性的运动，在几年的游击战争中，特别从一九四一年以来的残酷战斗中，我们的子弟兵和民兵都产生了许多杰出的英雄，子弟兵中有许多战斗英雄和特等射手，“民兵”中也有许多爆炸英雄和神枪手，他们的英勇善战，曾经使敌人不得不为之惊叹。太平洋战争爆发之后，敌人高喊以华北为其“兵站基地”，但是我们的军队和广大人民武装，恰恰就成了它的“兵站基地”的“最大障碍物”，这是敌人自己供认的。而且自从太平洋战争以来，我们边区更成了平津等敌占城市的同盟国友人迁移到大后方去的孔道和延纳国际战友的所在，近两年来经过边区招纳和护送的国际朋友如北平燕京大学林

迈可教授，班威廉教授，克莱尔女士，花旗银行经理郝鲁先生，法籍记者唐舒先生，奥地利籍医师傅来先生，以及最近在太原附近被我营救的美国航空员白格里欧上尉等都安全地到后方去了。林迈可在边区还帮助我们培养了许多无线电人员，经历过反“扫荡”，与我们共同尝受了敌后的艰苦生活；班威廉教授也曾经为我们进行了一个时期的技术训练工作；傅来医师还正在帮助我们的医疗工作，这些都是我们所感谢的。

但是，我们边区远处敌后，得不到外界的任何援助，物质与技术条件是极端困难的，这个事实，早在一九三八年和三九年两次来边区参观的美国大使馆武官参赞卡尔逊上校以及后来到过边区的美国斯品烈武官和美国记者韩森，英国记者郝格和台楼教授，大家都是看到了的，他们异口同声地以边区物质与技术条件的困难引为忧虑，然而，这几年来我们还只能忍受这些困难。这几年来，我们就凭着毛泽东同志所指示的自力更生克服困难的方针，依靠于广大人民的力量，进行着史无前例的最艰苦的战争。没有弹药的补充，就只有高度运用近战的战术，几乎每一个战斗都是以白刃战来决定胜负，从敌人手里夺来武器与弹药，才能改善自己的武装，现在我们从惨淡经营中建立了一些小规模兵工厂，然而离开战争的需要还是很远。我们的军队和人民普遍缺乏医药，就只有大量采用本地的药材，自己制造，但是效力很不准确，最值得我们纪念的是不幸已经病故的加拿大医生白求恩同志和印度的柯棣华大夫，给了我们的医疗工作以极大的帮助，他们生前的努力使我们在困难中永远不能忘情。我们缺乏许多物质的技术的条件，这些就严重地限制与削弱了我们的战果。这些作战的物质技术条件比起我们政治的优越条件，实在悬殊太大了。

边区的子弟兵、民兵以及广大的群众，在七年来敌寇的“扫荡”“清剿”等一切残暴的军事进攻与野兽般烧杀的罪行之下，表

现了最坚强的战斗意志与高尚无比的民族气节，他们热爱祖国，热爱给予他们以民主自由生活的抗日根据地。敌寇曾历次制造了许多惊人的大惨案，屠杀了成百成千的男女居民，但是英勇的死者是永远没有屈服，活着的更决心复仇，他们用一切方法协助子弟兵作战。我们的子弟兵不但在过去无数次主动的大小战役与战斗中，得到了辉煌的胜利，始终保持着作战的主动地位；而且就是在一些极端不利的战斗中，他们也留下了惊天动地可歌可泣的战绩，象一九四一年狼牙山五个壮士牵制敌军千余人，苦战终日，杀伤一百多个敌人，最后弹尽力竭，跳下万丈悬崖，壮烈牺牲，这样的例子几年来也很不少。敌人是武装到牙齿的法西斯军队，我们的部队以拙劣的武器，低度的技术，对敌作战要取得胜利就全靠灵活奇妙的游击战术，军民一致的优越政治条件和旺盛无比的战斗勇气。我们在边区发挥了群众性的游击战术，创造了各种各样的地雷战，地道战，山头战等许多新的作战方法，给了敌人意外的打击。

七年来的史实说明了边区的战斗是极其频繁的，从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初至本年五月终，单就边区子弟兵的作战来说，已达二万二千五百五十四次之多，毙伤敌伪军二十一万四千零二十七名，俘虏敌兵五百六十名，俘虏伪军四万零一百四十七名，反正的伪军一万八千二百九十四名，敌寇有名的军官也有不少被我们打死和打伤了。我们曾打死敌军两个中将，两个少将，十四个大佐和中佐，四个高级指挥官，重伤一个少将，敌寇的蒙疆派遣军独立第二混成旅团的那位中将旅团长常冈宽治就在一九三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被我们打死在灵丘以北，广灵西南的张家湾附近的义泉岭上，跟他一起葬送了的还有龟森炮兵大尉，山崎少佐以下官兵三百六十余名。接替常冈旅团长职务的阿部规秀中将，那是日本人自命为不可多得的名将，但是就在第二年，即一九三九年的

十一月八日，不幸这位阿部中将又被我们打死在涞源的黄土岭上了，日本报纸非常沉痛地哀悼这个“名将之花凋谢在太行山上”，但是和这位“名将”同时在一起的还有敌军官兵二千余名，也都没有一个逃脱，同样随那名将凋谢了。一九三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敌寇华北派遣军独立第八混成旅团主力千余由谷见指挥官率领进攻我灵寿县的陈庄镇被我全部歼灭，谷见当场被打死，旅团长水原义重少将亲自率部增援，又身负重伤，仅免于死。一九四二年六月九日，正当敌人向冀中平原大举“扫荡”之时，我军在深泽县的宋庄战斗中，击溃敌一千六百余人，打死了敌人的旅团长坂上少将以下五百余人，同时冀东遵化的沙坡峪战斗，也打死了敌二十九师团一四四联队长田蒲少将。日本昭和天皇的表弟，那位宪兵司令赤本大佐，早在一九三九年我们的军队挺进到冀东的时候，就被打死在遵化县的半壁山。伪华北政委会治安总署督办齐逆燮元的顾问高宇麻大佐也是在冀东被我击毙于迁安县的赵店子（一九四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其他各地战斗中击毙敌大佐、中佐等级的联队长、大队长之流不胜枚举，其中还有些是被我民兵用地雷炸死的，如敌六十二师团六十三旅团第十四大队中佐大队长一濑寿，就是在一九四三年十一月敌大举“扫荡”我北岳区时，被我民兵炸死在孟县滹沱河的北岸，同时平山蛟潭庄的民兵也炸死了一个敌军的大队长。这几年来日本法西斯军队受到边区八路军和民兵的打击实在是很不轻的。

虽然敌人控制着优良的交通工具，便于对我的封锁与进攻，但是我们却也不断的摧毁它的交通线，一九四〇年秋季全华北八路军举行有名的百团大战时，我边区子弟兵曾经毁平了正太铁路的东段，攻破了井陘煤矿，同时破坏了平汉线、平绥线和北宁路、津浦路的一些车站、桥梁和路轨，那只是众所周知的一次战役而已，其实七年来我们无时无刻不向着敌人的交通线袭击，我

们曾经不断炸毁了敌人的铁路一千一百四十三华里，搬回大量的铁轨来制造各种枪支，手榴弹和刺刀，炸毁铁桥五十九座，炸毁铁甲车十八列，并且破坏了汽车路一万九千八百四十六华里半，使敌人的交通若断若续，时常发生严重的阻碍。平津等各大城市附近的交通也经常遭受我们严重的威胁，北平西郊石景山发电厂被我袭击时，北平全市立时陷入黑暗世界，而且每当郊外交通受到破坏时，北平的敌人就关起了城门，造成了恐怖。

除了在险峻的山地以外，在一般接近平原或丘陵地带，敌人时常依靠它的机械化装备向我们进攻，但是在七年来的战斗中，我们边区的部队曾经击毁了敌坦克与装甲车四十九辆，毁军用汽车一千零七十辆，夺获汽车二十九辆，自行车五千二百七十六辆。而且我们从缴获的胜利品中得到了许多通讯联络工具的补充，计缴获电台六十二部，电话机七百五十架，望远镜三百四十三付，电线一百六十二万三千三百六十九斤。我们根据地内所以能够有畅通的电话和各种通讯联络的适当设备完全是由敌人手里得来的。

敌人有飞机配合作战，我们没有对空的武器，但是每当敌机低飞轰炸或扫射的时候也常常被我们的步枪击落，我们曾先后在平西的斋堂，在易县的紫荆关，在唐县的石门和山羊庄，在阜平的台峪，在同蒲路东的忻县，在冀中的青县击落敌机共七架，又在冀中雄县的神堂，在冀西行唐县的南龙岗先后击伤敌机两架，敌人的空军在过去的作战中是很少作用的。

敌人有优良的枪炮弹药和马匹，我们就在战斗中把它夺取过来，七年来我们从敌人手里缴获了野炮三门，山炮二十三门，步兵炮十九门，迫击炮九十门，重机枪一百三十五挺，轻机枪一千零七十五挺，掷弹筒四百二十一个，步马枪五万零五枝，刺刀四千九百三十五把，还有炮弹六千五百十四发，掷弹八千六百六十

一发，手榴弹六万四千一百零二个，子弹二百八十一万一千六百六十三发，瓦斯弹一千零十三个，战马九千一百五十八匹，其他军需品无数，这些缴获的胜利品曾经大有助于我们部队装备的改善，但比起我们的需要来毕竟是太有限了。

七年来的作战我们也付出了相当大的损失，消耗和伤亡的代价，统计起来，我们消耗的有炮弹六千五百四十九发，掷弹二万一千二百六十五发，手榴弹三十二万二千六百九十一发，子弹七百五十万一千七百五十发，损失了山炮八门，迫击炮十七门，重机枪十一挺，轻机枪三百三十挺，掷弹筒九十九个，步马枪一万七千三百零五枝，手榴弹三万二千零七十八个〔颗〕，子弹二十九万一千四百三十八发，我牺牲两万八千四百九十九人，受伤者四万三千五百三十一人，被俘与失联络者一万一千五百七十五人。在那些光荣的牺牲者当中还有我第四军分区司令员周建屏同志，第八军分区司令员常德善、孔庆同、政治委员王远音等同志，第九军分区政治部主任袁心纯同志，第十三军分区副司令员包森、政治部主任刘诚光两同志，第二军分区副参谋长熊德臣、政治部主任朱潘显二同志，游击军司令员王溥、政治部副主任郝玉明同志以及团级指挥员朱仰兴、刘桂云、刘云彪、喻忠良、韩光宇、白乙化、陈群、王波、汪乃荣、王志、汪威、谭斌、钟州、姚国民、欧阳林、李和辉、詹道奎、许佩坚、包镇、曾海庭、赵乃禾、罗发明、刘伯松、王纯一、刘开绪、陈德仁、安有龙、刘天顺、谭继先、苏然、季安、丁占明、王韬、石以铭、李绍卿、乾云清、王斌等暨团级干部八十余人。这说明了我们的七年来每一点一滴的胜利，都是从无限艰难的苦斗中以无数先烈的头颅与鲜血所换来的。

最令人痛心的是七年来我们与民族敌人流血苦战中还时常遭到国民党反动派的进攻与破坏，一九三八年有张荫梧部队乘敌人

“扫荡”之际，策应敌人进攻我冀中，倡言无耻之“曲线救国论”。一九三九年有白志沂部队扰乱雁北，包围驱逐地方政权机关与团体，逮捕县长及干部，勾结敌人，夹击我军，同时又有孟阁臣部队扰乱易县、满城一带，勾结敌人，反对边区，此皆其莘莘大者。我们虽一再容忍，他们却步步进攻，终至民怨沸腾，忍无可忍。我们为自卫计，不得不忍痛应战，然自是以后，国民党反动派在边区乃与敌伪串通一气，转而加强特务活动，肆其阴谋破坏。如去秋敌寇大举“扫荡”边区时，他们公开引导敌寇，深入山村小路，清剿洗劫，抓捕抗日干部，屠杀群众，挖掘地窖，搜掠物资及军火，且有边区国民党高级干部刘子容等五人公开投敌，危害边区。人民切齿痛恨，一致控诉他们的法西斯罪行，然而他们至今还没有改过迁善，更弦易辙的决心，仍旧不肯放弃他们的罪恶阴谋。

但是边区经过这七年的抗战，终竟成为广大坚强不可摧毁的堡垒，边区军民非常珍视自己流血创造的新民主主义的根据地，万众一心亲密团结，一定要继续克服一切困难，配合同盟国的反攻，去战胜日本法西斯强盗。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开展冬学运动的指示

(一九四四年十月二日)

一 冬学运动的方针

冬学运动是广大群众的学习运动，不是一般的宣传教育工作。今天广大群众特别是村干部迫切的需要提高自己的文化。过去一个大的偏向是一切政治化，历年冬学运动把重点放到政治教育方面去了，总是忽略群众要求的。今年的冬运一般的以提高群众文化为中心，着重开展识字运动，而以政治教育生产教育为辅。

试行“民办公助”的方针与自愿的原则。一切从群众的意志与要求出发，使领导与群众相结合，发动群众自办冬学，严格纠正过去自上而下的强迫命令的方式与脱离群众的现象。但“民办”与“自愿”不是自流的，各级政府与其他机关团体、地方驻军，应协同一致的积极组织这一工作。除普遍号召外，各专署县政府教育部门必须亲自下手进行试办，突破一点，吸取经验，用实际的成绩去影响群众，以达到逐渐普遍贯彻的目的。

二 冬学的内容与不同的重点

冬学的学习内容：一般的以文化课为主，政治生产课为辅，但因地区与对象的不同，应有不同的重点。文化课以识字为主，主要对象是村干部，劳动英雄模范工作者，其次是男女青年，再次是壮年。上识字课的，争取每人认识二百个以上的生字，做到会念、会讲、会写、会用。此外如群众有愿学珠算，应用文，卫生防疫常识的，可与当地实际结合，进行讲授。政治课以反法西斯为主，与群众的防奸自卫相联[系]，在游击区应与对敌政治攻击、经济斗争相结合。生产课以“组织起来”互助合作为中心，与当地大生产运动的检查总结生产计划相联系。落后地区应与贯彻减租减息政策结合进行。

课程比重，巩固区及基础较好的游击根据地以文化课占百分之六十，政治、生产课占百分之四十为原则；游击区或新开辟地区则以文化课占百分之四十，政治课等占百分之六十为原则。根据此种精神，各县按当地情况与群众需要，自行具体规定。

三 领导上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冬学起止日[期]，一般的自十一月十五日起，至明年二月底结束。旧历年后，可着重开展农村文化娱乐活动，冬学的组织形式与教学方式，原有的（如识字班、妇女识字班，宣讲班，识字组，读报组，小先生传习，识字牌，黑板报等等）都可利用。根据群众意见加以调整，自选班长、组长领导学习。并注意组织积极分子起核心模范作用。教学时间，经费筹措开支，教师待遇，以及村冬学领导组织（如冬学委员会，民校委员会或校长）和人选，均

可经过群众讨论，自行规定，不必要求一致。

冬学教师，县区应负责帮助群众慎重选聘。在冬学开始前，以县或区为单位，尽可能集中训练一次。训练内容以研讨新的冬学方针，交换经验，提高教学技术为中心。为解决冬学教师缺乏的困难，号召“好干部担任冬学教师”，小学教师更多的给冬学上课，各机关团体部队干部积极帮助指导驻在村的冬学。生产教员则可选聘劳动英雄、模范或有生产经验者担任。关于冬学教材，除边区统一编印识字课本（供初学识字的学生用，认字在五百以上者仍可用旧识字课本第三四册），反法西斯课本，生产课本各一种，供各地采用外，识字课，生产卫生等常识，各县可根据当地情况，学生程度，自行编选补充。

区级以上对冬学运动的领导，仍通过各级宣教委员会（是联席会议性质），统一步调，配合进行。各级政府须切实负起责任。区对村的领导必须加强，县应拟定具体计划，经常督促检查，注意发现模范冬学，模范教师，模范学生，即〔及〕时予以奖励表扬，即〔及〕时报道典型范例。并研究总结教育与战争生产结合的经验 and 方式方法，准备如何在战争环境中坚持冬学工作，为明年的识字运动打下更好的基础。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财政问题的指示

(一九四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行署设置后关于财政问题，本会作如下之决定：

一、行署设置以后，边区财政之统一，主要是全边区有统一的政策，统一的财粮供给制度与管理制度，统一的预算与统一的征收，以便统筹统支，以有余补不足，取得财政收支平衡之实效。因此，各行署应将各该辖区党政军民脱离生产之编制人马数字，各项供给，军政经费，优抚救灾，事业费及总预备费编造岁出预算。将各该地区之人口、土地、富力、分数、每分负担量，征收总额，以及契税，公营事业，机关生产与其他收入，编造成岁出入预算；均报经本会批准。如因战争或交通不便不及事先报请批准时，得事后补报（会计年度自本年十月一日起始至翌年九月三十日终了，军政预算年度，必须统一起来）。财政充裕之行署区，应对本会负担一定数额之解上款，以供边区需要；财政尚不足用之行署区，得请求本会予以定额之补助，关于粮食各行署区均以自给为原则。边区的粮食由冀晋区供给，行署毗邻地区，对外区部队机关之可能活动与过往，应负供给之责，须有所准备，粮票由各行署印制掌握。在边区可以通用。

二、岁出入预算批准之后，各行署即代表本会在各该区行使财政管理之权，所有预算范围内之收入与支出，均由各行署全权处理。如因本会决定编制制度变更，物价上涨，或其他情况变

化，原预算不敷支出时，各行署得提出增加粮款数字报本会备案并由本会指示解决办法，如在原预算总额范围之内，足敷支出时，即由行署执行，报会备案。如自行扩大总编制或变更全边区统一制度时，须经本会批准。关于财政情况，每半年向本会作报告一次，年度终了，报决算一次，有重大情况发生，可随时报告。

三、各行署财政以三十三年度（本年十月一日起始）为一新阶段，要建立新账，清理旧账。凡三十三年度应有之收入与支出，均记入新账；旧账由行署限期清理大数，报会备案。本会今后与各专署县不直接发生会计关系，所有款项领发与粮食调拨，一律通过行署。各行署解上款，本会对行署补助款，列为本会与各行署之财政收入与支出；此外之一切收付款项，均系往来性质，应记往来账。各行署间除本会指拨之收付款向〔项〕外，其往来款项，均自行清理。各行署均设金库，各项财政收入与支出，统由金库经收领发与保管。

四、各行署区设银行分行；各专区得设办事处，经管发行，兑换与贷款等业务，在工作上受同级政府领导，在会计上应单独走账，与政府收支截然分开。关于业务情形，并按期向上级银行作报告。为工作便利，分行经理办事处主任由行署专署财政科长兼任之。

五、各行署区之机关部队到外区活动，须向地方借用款项时，应有团以上之正式手续，事后该部队之上级供给部应负责清理，各行署间之采购代购货物，借垫款项，须有本会或行署之介绍，指定借用限额，备具正式手续，介绍机关应负责清理，其无正式介绍手续者，得拒绝借垫，以免紊乱。

关于整风问题的检讨*

(一九四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胡 锡 奎

整风的目的，是为了兵精武器好，队伍整齐，步调一致，也就是为了整顿党的作风，建立正确的思想，即毛泽东同志的思想，以战胜敌人，争取胜利。

全党整风任务是怎样提出呢？首先是毛泽东同志于一九四一年五月作了《改造我们的学习》的报告，嗣后中央政治局又以思想领导列为中央业务的第一项。根据这一原则，中央重新检讨了中国党在历史上各个阶段的思想领导过程，指出自“九一八”以后到遵义会议这个时期党中央犯了左倾机会主义路线的错误，在党的领导中，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占了统治地位。检讨了这一时期革命运动的损失，苏区十分之九，白区十分之十，这证明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如不能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凭教条公式办事，是非常危险的。自从中央特别注意思想领导以来，改造党的工作作风，加强党内思想教育，是摆在全党面前的很重要的课程。虽然自遵义会议后党的总路线是正确的，但三风不正残余还是存在。在思想问题的范围内，中央曾发布了几个重要的决定，一九四一年七一发表增强党性锻炼的决定，“八一”发表调查研究〔决定〕，一九四二年二月发表在职干部教育决定。这时毛泽东

* 本文系胡锡奎同志在分局扩干会议上的报告。据山西省档案馆存件。

同志又在党内作了两次有历史意义的整顿三风报告，号召全党整风，学习马列主义。一九四二年四月中宣部颁布了“四三”决定，号召全党根据上述中央重要决定，和毛泽东同志的整风报告，开展全党整风学习，从此整风运动成为全党的任务。到一九四三年，中央根据一年来的实际经验，又发表一个四三决定，指出凡是整风深入的地方，党的团结增长〔强〕了，干部思想方法工作作风大大改进了，党的巩固程度加深了。事实证明，整风是建设党、战胜敌人、争取胜利的重要关键。整风是中国革命二十多年的结晶，〔是〕毛泽东在指导中国革命的新的创造，新的武器，整风是党的思想革命，它包括无产阶级与非无产阶级的思想斗争（小资产阶级，封建阶级，资产阶级），另一方面包括革命与反革命的斗争（我们过去没了解这一点）。这两方面内容是由于中国革命的复杂情况产生的，是一个严重的而又是非常精密细致的斗争。

我们是否正确执行了中央提出的这个伟大任务呢？自一九四二年六月开始整风（中心在北岳区，冀中只有局部暂时的整风，冀东更差），北岳区走了很多冤枉路，犯了严重的原则错误，直到今年一月，中央指示到来，加上我们亲身体会了分局党校与边区各机关的整风，才开始真正了解毛泽东同志思想的伟大及整风严重的意义。经过二月以后，整风坦白运动，采取了许多有效措施，直到这次扩干会的召开，才逐渐引导整风走到正确道路。这次扩干会是比较成功的一次整风会议，揭发了一些错误的思想，初步的打通了思想上几个重要关节。如形势问题、游击战争战略问题、统一战线问题、盲目山头主义问题等，经过〔几〕个月的思想论战，团结空气增长了，这是改造我们思想和作风的强大基础。但是在这些问题上我们还都不能骄傲，因为这次会议只是初步的揭发了一些问题，要改正错误还依靠我们继续回到实践中去努力，才能真正搞通思想，就是在这次会上，大会小会开过好多

次，专门讨论过盲目山头主义，而在实际行动上今天依然还有些人在犯这个毛病，所以要改正错误还需要在实践中考验，只有在实践中经过群众证明包袱是放下了，才算是真正放下来了。因此，必须继续加强整风，放下自己的包袱和帮助别人放下包袱，开动机器，才能克服落后，迎头赶上前去。

为了加强我们的整风领导，今后不再犯或少犯错误，把两年来整风失败和成功的经验加以检讨，是很有意义的。

首先要提出我们的整风走过了了一些什么冤枉路？犯了一些什么原则的错误？并指出这些错误的根源。

第一，把党的整风，认为是统一战线的整风。一九四二年六月北岳区党委宣传会议，除有此错误认识外，并决定统一战线的学习委员会，领导整风学习，并于七月间选举国共两党代表为学习委员会正副主任，学习计划庞大复杂（中宣部指出停止其他学习专门整风，而我们是庞杂的学习），完全成为一般的公开的统一战线的学习运动，离开党的思想革命十万八千里，所以整风的目的、方针和步骤，在一开始就搞错了，紧接〔着〕犯了一连串的错误，绕了很多的弯路。

第二，没有了解整风是全党的任务，整风的重点是在高级干部，只有首先克服了他们的小资产阶级意识和三风不正的残余，中下级干部就容易进行了。而我们在整风一开始就把它倒置过来，两脚朝天，头脑倒立在地上，把整风重点放在区村干部方面，似乎高级干部没有什么歪风可整了。后来毛泽东同志指出了这种整下不整上的错误，并以延安整风经验启示我们，要把整风重点放在高级干部方面，但我们仍然没有警惕，没有觉悟，没有改正，后来把整风重点放在县级以上的干部。据我们所知及这次扩干会的经验证明：高级干部在思想上长期麻木不仁，不经过整风，包袱也是放不下来的，但是他们一旦觉悟起来了，放下了包

袱，那就能够开动机器，成为党的最可贵的资本。六中全会毛泽东同志即指出高级干部学习的重要性。毛泽东同志说：学习理论是胜利的条件，在主要领导责任的观点上说如果中国有一百至二百个系统的而不是零碎的，实际的而不是空洞的学习了马列主义的同志，那将是等于打倒一个日本帝国主义。同志们，我们一定要学习马列主义。以后（1941年）建立高级学习组，毛泽东同志任组长，区党委以上干部都参加，这都没有引起我们的注意，因此，这次整风表现了高级干部长期没有很好的学习。

第三，是把整风看成一般的反对倾向，或是些思想意识问题，没有看到整风是党的思想革命，是整顿党内三风不正的作风问题，如果我们不把这问题搞通，零碎的枝节问题也就处理不好整不通。所以我们的整风就是要从大处着眼，就是要从整顿三风着眼，在整顿三风过程中，可以而且必须从小处下手（如反对某种倾向或某些思想意识），而我们有时相反，定期的或季节的以反对某些思想倾向或思想意识，作为整风突击的号召。直到去年八月组宣会议，估计成绩，规定斗争目标，还是从此处着眼，仍然没有解决这个问题。正因为没有从大处着眼，因而长期忽视思想领导与思想教育问题的重要性而不自觉。所以我们三风不正的残余还是严重存在。

第四，把整风与业务学习混淆起来，曲解学与用的一致，降低思想整风的水平。以局部地区部门的狭隘工作经验代替整风的基本文件，另外来一套歪曲的理论，说“整风开始是由文件（二十二种文件）到实际，现在是由实际回到理论”。这种庸俗的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结合，把理论与实际划成一条鸿沟，使工作与整风长期对立。

第五，只有一般的号召，没有与个别相结合，只有抽象的整风，脱离了具体人。去年北方局对我们也曾提出意见，指出：“即

是第一第二期整风中，由于着重当前的一般实际的改善与提高，而对于个人过去和现在历史的系统的反省检查似乎有些放松，不够着重，我们认为个人在整风中如果不经过深刻的系统的反省检查，要彻底改正是很困难的”，但这一指示也没有引起我们很好的注意，从思想上、组织上、领导上解决这一问题。

这些错误的思想根源，是怎样产生的呢？

(1) 对小资产阶级的危险性认识不足，特别是高级干部对此种危险性长期麻痹，因而轻视了整风，没有了解整风的关键，是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

(2) 高级领导机关满足于过去的工作成绩和“模范”称号。骄傲自大，背上包袱，形成严重的自由主义闹独立性的倾向，不研究和不尊重上级的指示，认为上级不了解情况，也不肯向其他根据地虚心学习，自称特殊，标新立异，以感想代政策，制定另一套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东西。

(3) 高级领导机关官僚主义作风的危害。在整风领导上没有研究讨论和检查，只有一般的号召，缺乏具体的指导，对整风的严重性估计不足，缺乏长期打算，企图用短促突击方法搞出成绩来，最典型的例子是分局决定在党校开办整风训练班，时间有一个月到一个月半月，满足于老一套的作风，不肯拿出足够的时间和精力进行整风，对批评与自我批评缺乏正确的了解，特别是缺乏自下而上的批评领导的作风，形成领导与群众脱节的现象。

这种小资产阶级的思想意识与高级领导机关自由主义、官僚主义的作风相结合，造成了我们在整风中的严重错误。

今年二月以后开始了转变。

第一，确定以坦白运动为中心，干部整风重点放在分区一级以上，分区一级以上的干部除学习一般的文件外，〔还〕学习抗战以来党的路线，为分局扩干会作准备。

第二，加强组织领导，在党内成立整风委员会，改造机关支部的领导，规定行政首长兼任支书，把整风小组与党的生活小组统一起来，集中一定的时间进行整风。

第三，实行首长负责亲自下手，领导与群众相结合（走群众路线），一般与个别相结合（由各点出发到突破一点，开办党校整风训练班，为的集中大力量突破一点，吸取经验指导全局）。

第四，加强思想领导，以整风基本文件为主，辅之以反法西斯教育，强调党的宽大政策，举行坦白反省示范，出版整风指导刊物，交流经验。

第五，思想整风与审查干部相结合。

由于这一转变，半年的整风气象为之一新，在一定地区与部门中与在一定时间内造成了整风坦白热潮（主要是地区一级各机关党校与个别分区），成功的经验较多。

（1）由各点出发产生了解包袱运动，暴露了半条心、两条心的许多问题。其中真正坦白者非常愉快，不坦白者非常苦闷，不彻底坦白者与动摇于两者之间者也是很苦闷的。经过整风坦白一定的过程以后，突破一点推动了全面的整风热潮，但主要是由于领导上的寒热症，还没有彻底认识到这是一个极其严重、极其精细的斗争，缺乏负责到底的精神，犯了粗心大意和急性的毛病，没有抓紧整风热潮教育和团结大批积极分子成为骨干，以及思想准备的不足，边区一级许多机关的整风除党校外，在一定时期又形成僵局，但也不能说是失败。

（2）在把握党的方针上必须走群众路线，要不断的进行教育，提高其觉悟程度，从其亲身的斗争经验中来提高。整风一般的发展规律是在整风开始时群众对思想上的敌人长期麻痹和不自觉，各种各样的包袱，不经过内心的苦斗，就不能由麻木不仁进到自觉，发挥群众的积极性〔也〕是谈不到的。这时斗争的火力，主

要是反对骄傲自大和失去对于思想敌人的警觉性，一旦发动了群众，群众的觉悟程度提高了，坦白运动就会进入高潮，此时群众可能发生过火和急躁，这是不可避免的，也不可怕，不能泼冷水，在领导上要注意区别群众的“左”与干部及政策的“左”，善于引导群众正确执行党的政策。

(3) 这是一个具体的对人的思想斗争，对于每个人的心理变化和思想动向，必须每日每时经常的了解，要象医生对病人每分钟脉搏跳跃的关心一样，给以适当的启发和教育，因此，领导上如果不能及时掌握个别的具体情况加以具体指导，就会落空。

(4) 发扬民主、掌握自我批评的武器，只有在这种条件下让大家放手批评，以自我批评为主，联系到互相批评，批评领导，这本身就具有极其重大的教育意义，一切与此相反的方针与办法，就会成为坦白运动的障碍。

(5) 思想整风与审查干部的结合，是互相联系而又有区别。从整风中打下基础，即可转入审查干部，审查了干部又可转到深入的整风。不了解这一规律，在思想上没有准备即进行审查干部（目的是为了深入整风），就会产生组织领导上的形式主义，反之，审查了干部以后，如不转到深入的整风，思想还不能完全搞通。

(6) 基本文件与反法西斯教育相结合，划出各个不同时期的重点进行之。

(7) 小组会是整风的基本方式，但必须与一定部门、一定地区的干部大会相结合，与个别谈话相结合，不能反其道而行之。

(8) 我们把主要精力放在党内整风是对的，必需的，但对非党干部不加照顾，又成为这一时期整风的一个缺点。

今后的整风：

我们过去在整风上落后了一步，但我们如果善于利用各方面

的整风经验，以跑步的速度赶上前去，贯彻和完成整风的条件是具备的。我们今天正处在世界反法西斯势力特别是人民势力高涨的新时期，吸收和积蓄了相当多的整风经验，有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只要我们把加倍努力这个条件加上去，那我们就可以克服困难完成这一伟大的任务。

执行这一个任务的方针是思想整风和审查干部相结合，根据各种不同地区、不同部门的整风具体情况，经过一定的思想整风时期，预作准备，(1)思想准备，初读文件，初步反省与进行反法西斯教育，(2)组织准备，配备干部，选择典型，进行思想检查，再转入审查干部，循序渐进。

整风的基本方法是由各机关学校部队首长负责，亲自下手带领干部联系群众。此次边区一级各机关对此种领导方法先紧后松，没有以最负责的精神领导整风，预作有计划的布置和检查，是整风陷于僵局的主要原因。对各地整风成绩的测量应以此为首要的标准（分局党校与一分区整风成绩较大，与此种领导方法有重大的关系）。党校整风训练班集中大部干部整风是一个极好的方法，可以吸取经验培养干部，但不是主要的方法，各机关学校部队不能因为有党校整风训练班，就把自己认为有毛病的干部向党校一推完事，不负责任，为了省事这样做是行不通的，因为不管分局党校也好，各地的整风训练班也好，绝对不可能把那么许多人都容纳进去，而且本机关学校部队各单位的首长对干部的工作历史与思想发展各方面都比较熟悉，这一点就比党校整风训练班强，而且这是党的一个重要政策，我们的领导干部必须学习这一套本领去掌握〔它〕。只有今天学会党内整风改造思想的一套本领，那末改造党外的小资产阶级思想才不致束手无策，大家对此必须有统一的明确的认识，才能真正的各按自己的职位所在，把责任完全担负起来，而不是逃脱责任的态度。其次要善于利用空隙和开

会期间检查工作，用来检查我们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领导作风，这主要是从思想领导上来加强我们的整风，如象我们这次的扩干会，在环境许可的条件下多开几天会就是一个最好的整风的方法，但在方式上不能机械的运用，还要照顾到一定的主客观条件。

各地区、各部门及各种不同的干部，在整风的方式及进度上要根据具体情况由各级党的领导机关统一筹划，分别处理。按照不同情况（地区）与不同对象（干部）的整风，规定不同的组织形式与学习内容，采取在统一任务下适合个别特点分别进行的方针。原则上确定巩固区适当的集中整风，其他战争频繁的游击地区，则采取干部分散整风的方式，抽大批干部到巩固区或较安全地点整训、短训、轮训。已经过思想整风阶段的地区（如边区一级及个别分区），就要转入或继续审查干部，尚未经过此阶段者，从思想整风开始，完全依靠实际情况决定。地委一级以上的干部除学习一般文件外继续学习路线。整风文件仍按照一九四四年工作指示与反法西斯教育通知规定进行。

半年来的经验证明，各级党垂直系统的整风委员会，与党委横的领导形成双重系统，在组织领导上很不明确，各级党委也不能集中注意〔力〕，认真加强整风领导和检查，为了改正这一缺点，各地的整风委员会应改由各级党委统一领导，在组织领导上必须注意及时检查，总结经验，改进领导方法，着重具体领导。

为了使整风深入，必须与自我批评的武器紧密的结合起来，自我批评包括批评领导与批评自己及互相之间的批评，一般的规律，整风是从批评领导开始，我们还没有完全掌握这一规律，还有许多人害怕这种批评，以为这样做会妨碍团结削弱领导威信，领导干部更需要把握这种规律来衡量自己。

国民党腐败无能已达惊人程度，抗战全部责任更加明显的落

在我党的身上，中央指示我们应当具备何等坚强的党性，伟大的风度，丰富的知识，提高领导才能，才能顺利的完成这种重大的任务。此次扩干会就可以测量我们的干部所具备的这些条件是如何不足，党性是如何的不够坚强。坚强的党性就是把党的利益看得高于一切，一切个人利益都要服从党的利益，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行动上与党完全一致，这应该是我们测量党性的标准，但偏偏有人不是这样，他要求党服从他的分配，这种人自己分配了自己的工作，要求党同意他的分配，否则他就不行，这就是我们扩干会议对于党员党性的一个测验，虽然这种人在口头上都在进行自我批评，反对小资产阶级的个人主义，但一到实际问题上，则放下自我批评的武器。另外一种人看见不利于党的言论行动，看见有人向党提出不正当的要求他曾经反对过，但他自己后来又犯同样错误。拿这些实际问题来测验每个同志的党性，毛病就会发现出来了，讲到有许多人态度则不够伟大，这种人是近视眼，带着有色眼镜看事看人看自己，只看到自己负责岗位的工作，没有容忍态度，不顾大局，不识大体，盲目的山头主义的骄气依然是存在的，知识则是感性的多，提不到理性的水平上来，歪曲的理论和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现象必然发生，这又有什么奇怪呢？问题是在这些人还没有完全放弃盲目性，换上自觉性，还没有真正认识到自己的错误、高傲，自己不肯放下包袱。只有放下包袱后开动机器，使我们既轻装又便于机动的向敌人开火，这就是战胜敌人争取胜利的保证。

冀晋区党委关于有组织有计划的 大批提拔培养干部的决定

(一九四五年五月十九日)

一、欧洲战争已经结束，同盟国对日总反攻的时日，更趋迫近。而目前太平洋美军对日进攻，进一步的接近了中国海岸，随时有可能在中国海岸登陆；同时苏日中立条约废除，苏联一再声明消灭法西斯的决心，使日寇不得不积极加强海防与用大力防备苏联红军的进攻。在这种国际新形势下，已使我敌后战场形势相对好转。故目前正是我们执行毛主席及中央号召，用大力扩大解放区，迅速发展革命力量，以为不久将来夺取城市反攻日本，并使我党永立不败之地的有利时机。而目前最首要的问题便是干部问题，“干部决定一切”，如果我们没有大批足用的优秀干部作为资本，则这一严重的政治任务必然落空，革命力量的发展也必然要受到限制。

加以冀晋区是晋察冀工作较好的可靠根据地之一，还应该帮助其他兄弟区解决干部问题。故不仅应在本区内，力求工作发展平衡，大量向雁北调剂干部，而且更应该担负对察哈尔、热河、东北等地区，大量供给干部的义务。我们必须勇敢的担当起这一光荣任务来，为提拔培养大批的优秀干部而努力。

二、自去年分局扩干会后，我们虽然输送和提拔了一大批干部，然而还远落于形势需要之后。在这一工作执行上，仍然存在着比较严重的被动现象。其原因主要是：领导上对于目前形势发

展认识不足，过去“巩固现有阵地，积蓄力量，以待反攻”的思想，在新形势下没有及时的改变过来。党内存在着满足现状的保守思想；对干部标准上老一套的看法，忽视当前形势需要；以及对于干部家属照顾不够，影响干部调出；同时也由于许多干部思想上存在着贪图安逸，不愿离开家乡的落后的乡土观念在作怪。因此，大大阻碍了提拔培养干部这一严重组织任务的完成。

三、去年十一月区党委召集的地书联席会上，曾提出大批培养干部的任务，并曾明确规定：今年要作到提拔培养现有区级以上干部三分之二后，尽可能争取到一倍；明年应在此基础上继续努力，完成两倍半到三倍。这是一个艰巨的任务，各级党委必须首先打通思想，把它当作全党极其重要的工作之一，有组织有计划的完成这一任务，切不可把它视为仅仅是组织部门的工作。关于具体提拔培养干部的办法及应注意的问题，区党委特提出以下意见：

（一）根据工作需要和精简精神，在不增加编制的原则下，区以上领导机关，一律减少干事和科员，增设副职（区主要负责人，县级科长以上）。一面可以加强领导，一面可以带领徒弟，培养干部。各级领导者应当注意很好使用这些副职，大胆使用他们，使其有职有权，并随时帮助其解决工作中的困难，使其在实际工作锻炼学习中，逐渐具有独立自主解决问题的能力。目前各地应马上补齐正副职缺额。

（二）区以上领导机关，一律设后〔候〕补职，应经常保证两套至三套干部，并很快准备齐全。此种候补干部，由上一级掌握，非到一定时期不得宣布。各级应将这类干部加以登记，表格已发下，必须抓紧进行，县以上者送区党委一份。这种候补干部确定以后，领导上要经常注意培养。较大的中心工作，或某一时期解决党内思想偏向时，可召开联干会议，吸收他们参加。或召开

短期训练班，以研究方式解决问题，使他们有熟〔悉〕政策和总结工作经验的机会；同时要让他们阅读某些必要的文件；此外并应责成上一级负责干部，对他们负起多加帮助的义务，注意用大力培养，使之提拔后能够很快称职。

（三）适当调剂长期停留在机关工作，而无下层实际工作经验的干部。应在不防〔妨〕碍工作原则下，把他们放下去，给予实际锻炼的机会。并在工作中给他们以亲切帮助，使之能够很快学会与实际结合，丰富其工作经验。

（四）有计划的在学校中培养干部。

1. 地委、县委的党校要加强领导，有计划训练现有区村干部。教育内容着重思想改造，确定坚定的革命人生观，使他们在政治上提高一步。现有干部整风训练完毕后，即应转入对副职及候补干部的训练（县以上区党委及分局训练）。其内容开始进行革命人生观教育，逐渐进入政策和领导方法、工作方法的教育。

2. 冀晋中学除师范班和中学班外，将来专设一干部班，训练文化程度较低的一般区县级干部，专门提高文化，并着重政策教育；各大县（小县亦尽可能作到）应马上着手在一个完小内附设干部班，训练一批有实际工作经验和发展前途，而文化程度较低的区村干部，从文化上提高他们一步。学生费用，尽可能由个人生产和家庭供给解决（根据某些地方已有经验证明这是一种很好的方法），不足部分今年〔秋〕后由公家设法补助。各地应很好研究试办。

3. 一般学校亦应注意培养干部工作，党必须加强学校教育的领导，帮助改进教育方法和教育内容。使学生除提高文化外，确实能够得到学用一致的实际知识；并注意加强他们老老实实为革命服务的观念，以克服目前一般学生中所存在着好高骛远，专想升学，不愿作实际工作（经济工作、教育工作等），不愿老老实实

为人民服务的坏倾向。必要时可将其中一些比较有发展前途的抽出，派到下层去担任实际工作。在实际工作〔中〕来锻炼他们。

（五）在提拔培养干部的标准上，必须打破老一套的观点。应该知道，在七、八年抗日战争中，所锻炼出来的一般党员干部，今天都具有一套比较丰富的工作经验。只要我们敢于大胆和有决心的培养使用他们，一般说逐级提拔提高一步，都是能够胜任的。因此，我们必须立即放弃旧的观点，大胆的有组织的有计划的逐级提拔培养大批的干部。

所谓逐级提拔，即是一般的干部，都应当是经过初级阶段而中级而到高级的一步一步提拔，而不是一般的越级提拔。尤其对于新从学校出来的学生知识分子的使用上，必须注意，应使其首先到下层实际工作中去担任初级工作，深入群众，了解下层（具有一定工作经验者例外）。只有经过一定时期锻炼，已经能够和实际结合，并取得一定经验之后，才应再被提拔。否则，他们将是不能够胜任的（这已为过去的经验所证明）。我们所要提拔的干部，首先必须对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无限忠诚，经过比较长期斗争和考验，具有比较丰富的下层实际工作经验的干部；自然也不应该轻视知识分子。

（六）随着大量提拔培养干部所引起的极须注意的问题，便是干部家属困难的解决问题。自去年分局扩干会后，这一工作虽已引起各级党的注意，但还很不够。今后必须克服和纠正“人在人情在，人走无人情”的观点；以及因此而发生的，在本地者比在外者好，在下级者比在上级者好，在地方者比在部队者好的不正确的现象。我们必须认识，我们是无产阶级政党，应当是大批提拔培养贫苦出身的工农无产者，作为各级领导骨干。所以解决家属困难这一工作的好坏，对于干部的提拔培养调动有很大的关系。否则只注意其家庭经济富裕，可离家、少顾虑，便会使领导

机关成分变质。各级党应经常注意帮助干属组织生产，建立家务，缺乏劳动力者组织群众代耕，贫苦者给予贷粮贷款，特别贫苦而无一点办法者，并须给予必要的优待。此外还应经常注意鼓励干属向在外干部写信，报告家庭情况。尤其对各级组织转来询问或调查的某些干属情形，更应及时调查，迅速将实况逐级转报原组织，不得拖拉，更不允许置之不理。

(七) 最后必须注意在全体党员干部中，加强关于国际主义精神与人生观的教育，克服贪图安逸、不愿离开本地的、落后的、农民保守思想与家庭观念。要教育他们，我们是无产阶级的政党，是国际主义者，我们要治理全中国，而且还负帮助全世界无产阶级革命和解放全人类的任务。只有我们每个党员干部具有了这种革命雄心和敢于接受新形势下党所给予的新的光荣任务，我们党的工作和力量，才能够得到更进一步的发展和壮大。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开展民众卫生医疗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几年来边区党政军民对民众卫生医疗工作，一般是注意的，特别从去年开展大生产运动以来，更引起各级干部的重视，在各方面积极努力之下，获得不少成绩（如历次反扫荡反清剿后组织善后工作队或慰问团到灾区办理医治伤病、掩埋、扫除等工作，对病灾严重地区军政民组织医疗队突击治疗，训练医生，制发药品，在行政组织上从边区到村对卫生部门或干部也都有了相当的设施等等）。不过这种成绩和客观需要距离还远，现在疾病给予人民的危害还很严重，不少地区病灾流行，死亡率很高（如行唐三个月来患病者达五六八七人，已死三二九人，曲阳儿童患麻疹的在万人以上，只四、五、六、七区一百个村由去年十月底到今年二月底四个月死亡十四岁以下儿童即达二千人以上，定唐田兴庄患病者近四百人，占全村总人口四分之一以上，死六十七人，占病人六分之一以上，新解放区游击区因敌烧杀蹂躏，病灾更易流行，行唐只刘库池一村去春患瘟疫死亡者即有八十三人，占全村人口百分之四十五。在群众中流传着的三荒，只有“病荒”还在严重地威胁着我们对敌斗争与各项建设工作的进一步开展。病灾的流行除客观原因外（敌寇残酷的清剿扫荡，人民健康水平降低），主观原因在于：

一、有些干部群众观点不够强，对疾病给予群众的危害的严

重性认识与关心不足。在领导上没有把这一工作看作长期建设工作，往往只是救济性的临时突击一下，对发动组织群众做这一工作很不够。

二、在行政设施上忽略走群众路线，偏重于从组织机构上（如增设部门或干部）来解决，没有和群众（医生、民众）取得应有的密切联系。

今后为加强这一工作，首先要求各级干部加强群众观点，深切认识到“救命第一”的意义，以高度热情，为民众服务。其次在设施上要走群众路线，把行政、技术、药品、群众结合起来，我们应在这个前提之下，来开展今后的卫生医药工作。

（一）关于组织领导问题

过去的经验证明，不发动和组织群众，卫生工作就搞不起来，因此关于这一工作的组织领导，就不能单纯依靠行政力量，要根据民办公助的基本方针，发动和组织群众，按照群众的需要与自愿去进行。关于卫生医药组织，应在现在群众医药组织（如医教会、医药研究会等）的基础上，加以提高，以领导卫生医药事业的开展，为此决定：

一、边区成立医药研究会，它是群众性的医药研究组织，负责指导下级组织研究卫生医疗工作，总结交流经验，并可直接经营医药事业（如药店、医药合作社等），开展张明远式的医药合作运动。为使这一群众组织与行政密切结合，步调一致，医药研究会的负责人同时可兼任政府的卫生干部，直受政府主管部门（民教部门）领导。

二、在行政组织上，边委会民政处设卫生部，即由边区医药研究会负责，干部兼任；行署可成立卫生科，要短小精干，编制

为一至三人，负责调查研究设计推动领导卫生工作；专署、县卫生组织由行署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具体确定。

三、区级以上可建立卫生委员会，由党政军民各主管部门派员组织之，定期讨论卫生医药工作，决议后由各系统密切结合分头执行（其性质与生产委员会同），以收统一领导统一步调之效。因妇女对卫生工作关系重大，各级抗联妇女部要参加。

（二）关于药品问题

在各级干部思想上应提高用中药医治疾病的信心，克服非西药不能治病的心理，通过商店、合作社发动与组织群众开展采药运动，把边区土产药材加以炮制，除供给内地使用外，并可组织出口，换回川广药材，以解决药品困难问题，要尽量减少单纯由外向内购买药品的比重。在这一方面，张明远、张瑞、杨明甫的医药合作社已作出了很大的成绩，各地应广泛开展，所需资金原则上由民众自筹，必要时政府可贷款一部，作为公股。公营商店对交换购置药品工作，应看作自己的重要业务，努力经营。并可以行署或专署为单位，设立药店，由政府和医药团体领导经营。有重点的选择验方，配制特效药，今年边区不再发药。

（三）关于医生问题

医生缺乏，是边区卫生建设上的严重困难（质量高低还是次要问题），几年来西医增加不多，中医则后继无人；数量上中医则大于西医，如这两支力量不能很好结合，边区医生问题就更难解决。因此团结与改造中医，在现有基础上加以普及和提高，就成为卫生工作的当前急务，而这一任务，应由各级政府与团体担负

起来。在医生与医生之间，西医应负责团结中医，如团结得不好，西医要负更多的责任。双方都要打破门户之见，互相帮助，互相研究学习，只有如此才能把现有力量团结起来，才谈得到普及与提高。各级政府负责干部对医生（特别对中医）应重视和优予礼遇，曲阳龙华等县县长，亲自接待医生，请他们吃饭和讲话，慰勉有加，并关心他们的生活，减免他们的抗勤，这在鼓励医生工作情绪、提高其责任心、改造其思想上起了不小作用，这种很好的经验及关心民众的精神，值得各地采用和学习。

培养医生，办学校和训练班是一种办法，发动医生带徒弟，召开医生座谈会，也是可以经常采用的轻而易举的办法。尤其对于接生员，动员现有的旧接生婆小规模的不拘形式的开班训练或座谈，授以科学知识和技术，更易生效。

（四）关于宣传教育工作

政府民教部门和团体力量应集中统一使用，经常的定期的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广泛深入的宣教工作。小学民校都应增设卫生科目。在群众教育方面，要打破群众的迷信落后思想（如“求神鬼保佑”、“生死在天，命里注定”、“穷干净，富邈邈”、“不脏不净，吃了没病”……），贯〔灌〕输卫生常识，使群众逐渐了解预防胜于治疗，在现在能作到的条件下，尽量讲求卫生（如建立猪圈，厕所常垫土……）反迷信，反巫婆。得病之后，要赶快请医生诊治。为此，医药团体可出版一个刊物，除对一般群众进行教育外，更应侧重对卫生工作者的教育，内容包括：思想教育、问题研究、经验介绍（如技术、处方、诊断……）及有关此项工作的调查研究、情况报导等等。这一刊物的编撰与发行，应作为领导推动各地卫生工作，与各级卫生组织取得密切联系的重要工

具。此外，还要加强通讯报导工作，经常在日报及各地报纸刊物上，反映卫生医药工作材料。

反对巫婆，不能采取单纯的排斥与打击，只有有效的卫生医疗工作，能及时的解决了群众的疾疫，群众才会更快的脱离她们。除了对一些屡诫不改、杀人害命的巫婆，政府给以法律制裁外，反巫婆的运动应侧重于广泛深入的教育，还要注意她们的生活问题，帮助她们改业。

“人财两旺”是准备反攻的物质基础，病灾的不解决，民众健康不能恢复、提高，即难达此目的。毛主席在解放区十五项任务中已将这一工作列为重要项目之一，我们对此应提到政策的高度去认识与执行。但不能孤立进行，要与开展大生产密切结合（对英雄模范村庄由大生产带起了卫生工作的经验，应很好总结吸取，并创造新经验）。同时在进行这一工作中，要切实把握现实条件，如单凭主观愿望提出超现实的口号（如一家一个厕所、一个猪圈……），则不但不能实现，且会成为开展这一工作的障碍。

目前实际情况是游击区、新解放区的病灾比巩固区更为严重，因此我们应把开展这些地区的卫生医药工作，看成是扩大解放区的重要内容之一，用大力通过各种方式方法去开展，学习张瑞的医药合作社。

今年天旱不雨，时今又到炎夏，这是最易生病的季节，我们号召各地要赶快配合大生产工作来开展这个工作。要重视妇女儿童在这一工作当中的伟大作用，接受杨家湾小学的经验，通过他们把家庭卫生环境卫生搞起来。并在这一工作中，开展英雄模范运动，通过英雄模范把这一工作带领起来，在今年涌现出更多的英雄模范。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

关于民主大选举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民主大选举准备阶段工作，已详前发民字第二十八号指示。兹再就今年大选举应注意的问题指示如下：

一、今年全边区各级民主大选举的重大意义，首先在于团结全边区各阶层人民，发展壮大我军区的力量，以促进全国性民主的联合政府的实现。其次，就本边区而言，今年的大选，较之一九四〇年的大选，尤有重大的意义，今年的民主大选是在数年来根据地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各种建设获得很大成绩的胜利基础上进行的，特别是自去年开展大生产运动以来，人民生活获得进一步的改善与提高，一年来执行了扩大解放区的号召，边区民主政权得到迅速的扩大与发展。因此我们必须认识，民主政治的建设是有其具体内容的。选举工作必须与其他重要工作相结合。具体的说，在大选举运动中必须抓紧大生产运动的领导，贯彻耕三余一与发展农业、副业的方针，确切执行防灾备荒工作，应认识今年总的收成，已有很大减少，夏雨虽降，仍不容抱丝毫松懈心理；其次，应继续进行扩大解放区，加强军事、政治、经济各方面的对敌斗争，在新解放区尤应放手发动与组织群众，贯彻各种基本政策，开展群众减租与改造村政权的斗争，解决当地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二、深入宣传今年民主大选举的重大意义，为大选的胜利而

努力。应动员广大人民积极参政，发动并组织各阶层人民的竞选，展开热烈的参选热潮。为保证选举的彻底胜利，在大选中，必须贯彻实行“三三制”，加强对“三三制”政策的研究，克服在执行中的一切偏向，在贯彻“三三制”的精神下，应重视英雄模范在边区各种建设中的伟大作用，使各级人民代表机关不但有代表各阶层的人士参加，并有从实际斗争中产生的与群众有密切联系的群众领袖参加；其次应重视妇女的政治地位，深入发动妇女公民，重视自己的民主权利，积极参加选举，使一定数量与广大妇女有密切联系及在抗日工作上有成绩的妇女领袖到各级政权中。边缘地区除应将边区民主运动深入宣传到沦陷区以推动开展沦陷区工作外，应认真物色沦陷区进步的抗日人士，吸收到县议会或县参政会及边区参议会。但边区参议员之聘请须提出具体意见报由本会办理。

三、在大选中各级政府应广泛发扬民主，开展群众性的批评与自我批评运动，首先，各级政权干部，特别是县区干部，应本为人民服务，一切属于人民，对人民负责的精神，深入反省自己思想上、执行政策上和工作作风上存在的一切缺点与错误，坦白的进行自我批评。县区干部在准备选举中，应切实帮助领导村干部进行检查工作，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在选民大会，村代表会，县议会上，政权干部应认真的检讨工作，进行自我批评，克服以往只提成绩不提缺点的办法，只有在干部自我批评的基础上，才能发动并开展群众性的批评运动，在批评运动中应高度发扬民主，使人民能够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领导上应采取“言者无罪，闻者足戒”的态度，倾听人民对政府的一切意见，并发现群众中存在的一切问题，只有如此，才能真正揭发政权工作中的官僚主义与主观主义，才能改进我们的领导与工作，也只有如此，才能使人民识别谁好谁坏，暴露暗藏在政权中一切违反人民

利益的分子，大大地提高人民的参政参选热情与政治觉悟，进一步巩固抗日民主政权，加强政权与人民的密切联系，各地区群众防奸运动能与此结合进行者可结合进行，如尚未达到进行时期时，亦可打下基础，便利今后的进行。

四、认真的健全村代表会及县议会或县参政会，尊重并重视各级人民代表机关。村代表选出后应马上召开村代表会，讨论中心内容，应在为人民兴利除弊及有利团结抗日的大前提下，根据各地不同的情况及人民迫切需要具体确定。一般的应着重重大生产、对敌斗争、村负担、文教工作及政策执行等问题。具体的说，巩固区应注意克服村财政相当浪费的现象，秋冬两季大生产具体的步骤与做法，如何贯彻耕三余一及发展副业，健全合作社，拨工组织及生产中一切具体问题，与开展文教工作的具体办法；游击区及新解放区应注意对敌斗争，反敌伪抢掠勒索，改造负担办法，贯彻土地政策等，并根据不同工作基础，讨论组织人民经济生活的办法。县议员选出后，亦应抓紧时间，召开本届第一次县议会，着重讨论问题与村代表会同。但必须事先注意准备工作，除开会时一切事务组织的准备工作外，特别重要的是总结过去的议会工作及本县全面工作，其中着重总结边参会通过之施政纲领中的实施重点，即对敌斗争，经济建设（即大生产），精兵简政，（主要是组织领导，特别是县对区村的领导）及贯彻政策，文教工作，保证人权等方面；新收复城市及扩大了解放区之县，应很好总结管理城市扩大解放区工作中的经验；关于建立相当于县区的市公所问题各地可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各级领导机关，应认真的健全村代表会及县议会，进一步发挥人民代表机关的伟大作用，克服一切看轻与不尊重人民代表机关的心理。县以上、特别是专区以上政权干部应在大选中加强对各级政权组织与主要政策的研究，广泛的搜集材料，正确的分析研究，一般调查与典型

研究相结合，以为下届参议会开会时确定修正各种条例的实际材料。以上各种总结材料于县选后边参会开会前逐级报本会。

五、大选工作的领导与具体进行

(一) 建立各级选举委员会。根据晋察冀边区选举条例第七章第十六、十七、十八条之规定，建立各级选举委员会，行署、专署亦建立选委会，皆冠以地区名称。选委会的性质，是在各级政府领导之下动员组织党政军民力量，统一步调并办理一切选举事务的机关，其职权完全依照条例规定执行。各级选委会有上下级领导关系，上级选委会对社会人民可发通告，对下级可发通知，下级选委会应及时对上级汇报，全属政策法规的解释或颁布，则属于政府。其他关于选委会工作，详见边区选委会第一次通告，选委会的工作，应贯彻民主作风，不直接组织竞选，应根据政府法令慎重审查选民资格，对无选举权及被选权之人民，应报经政府宣告，选委会不能直接代替政府进行宣告。

(二) 不同地区应根据不同情况采用不同方式。在巩固区群众已经发动起来或基本上已发动起来，应普遍实行直接选举，以民主大选为中心，与开展大生产工作密切结合，一切竞选宣传活动应与拨工生产会议结合，选举时间应利用生产空隙及农闲时间进行。在游击区及新解放区，如群众已基本上发动起来，基本群众已占优势，在环境许可之下，尽可能进行普遍直接的选举，选举时应提高警惕，武装保卫选举。新解放区，群众尚未发动起来，可根据人民迫切需要，先进行改造旧政权，执行减租政策及改造负担清算帐目等工作，大选可采取间接选举、推选或聘请方式。

(三) 大选步骤及日程，因各地区情况不同，不易统一具体规定，原则上规定边区参议员选举一律于十一月十五日以前选毕，至迟十一月底将选举结果及选举总结逐级报告边区选委会，县选、村选视各地具体情形决定。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 关于城市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甲、自去年分局高干会传达中央关于城市工作指示以后，各地经过思想动员与干部配备，一般于今年一、二月间，开始在中央新精神下有组织的、全面的进行城市工作。根据冀察、冀晋两区党委城工会议的总结与冀中的部分材料，证明这半年之中，我区城市工作已收获大的成绩，在我根据地周围大小城市及交通要道中的工作，较前已有很大发展。但目前我们的城市工作，一般的还处在发现干部，进行派遣与寻找关系的阶段，在城市与交通要道中建立党、发展党、团结群众的工作还很薄弱，如果根据中央于去年下半年及今年上半年要做出的一定成绩的指示，来检讨我们的工作，则距离中央的要求还远。这是由于工作中还存在着许多缺点（其中包括城工部门本身的若干缺点），特别是“全党做城市工作”、“把城市工作看得同根据〔地〕工作同等重要”等重要思想关键，尚未在全党深入贯彻。有些地区没有把城市工作问题向区村传达，有些区党委城工委员，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有些村支部根本不知道“城工”是什么，有些地方在干部中还存在着轻视城工的思想，有些区村及个别县级干部，轻视做城市工作的干部。有些党委没有经常研究城市工作，把城市工作当作重要的

• 据山西省档案馆存件。

议事日程之一，有些党委对于城市工作在干部上、经费上的实际需要，尚未正确及时的予以解决。今后为了进一步加强城市工作，彻底打通思想，各地对城市工作的思想动员，还应继续进行，在尚未传达分局高干会城工报告的地区，还要补行传达，在已经传达的地区，要检查深的程度，及时纠正干部与党员在认识上的偏差。各级党委必须加强对城工的领导，及时的解决其干部与经费的困难。这是使城市工作真正成为全党大家来做的工作，使中央关于城市工作的指示能够彻底实现的基本关键。

乙、对城市的宣传工作

1. 由于根据地包围城市，根据地人民与沦陷区人民有广泛的社会联系，城市人民生活日趋困难；我们在周围城市与要道的工人苦力群众中已有很大的政治影响。城市〔的〕中上层与伪军、伪警对我之认识，亦较前有显著变化。去年国民党正面败战，打破了他们对国民党的幻想，但仍认为我党力量小。今年我之扩大解放区和许多县城之收复，使他们认识了我们的力量。但城市中上层对我之政策还不很了解，还有不少怀疑（主要是土地政策，劳资政策与宽大政策）。国民党在城市中活跃，宣传复员运动，提倡唯武器论，夸大降落伞部队的作用，尽量打击我们在城市中的影响。有不少城市人民特别是中上层份子，尚为国民党宣传所蒙蔽，伪军、伪组织人员一方面迫于我之实力，不得不与我接洽，但他们有许多人的本意，还是要等待国民党军队北来。因此，我在城市中的宣传方针，仍以反对正统思想，宣传新民主主义前途为主，揭穿国民党的复员运动，唯武器论，降落伞部队等等欺骗，肃清伪军、伪组织人员对国民党的幻想。对伪军、伪组织的宣传，应以毛主席、朱总司令在七大报告中所述，对伪军、伪组织人员的政策为根据，一方面说明我之宽大政策，指出目前正是他们选择方向的时机，如果决心与反动派勾结，背离中国人民，

则将一失足成千古恨；另一方面必须宣传毛泽东同志对他们的警告，他们如不及时回头，民族纪律是不会对他们宽容的。

2. 目前国民党利用其广播电台与在城市中有统一的领导机关，迅速传播其欺骗宣传，我之宣传品则依靠交通传递，甚为缓慢。各区党委、地委必须努力克服我们在技术上的这一困难。各地应从水路、陆路两个方面，努力加强对城市的交通工作，保证书籍文件之及时送入，并在城市近郊和城内建立收音机，收听新华社广播，秘密印发传播。但不得因此乱打通城市中各组织的联系。

3. 各区党委、地委的印刷机关，应大量印刷对城市的宣传品，首先是保证《论联合政府》与《论解放区战场》向城市大量输入。各地可经过商人关系，在城市中组织秘密小型宣传站。在城市附近应组织图书馆吸收城内知识分子，有组织的出来看书，扩大对他们的影响。城工、敌工及社会部、贸易管理局等各机关，应组织大批人来边区参观，根据不同对象，规定参观、谈话、招待的内容，边区各机关，均应指定专人，负责接待，以扩大我们之影响，争取城市内中上层及知识分子，并把这一工作，作为全党进行城工的重要内容之一。

4. 城市中敌伪出版的书报，各地应广泛加以利用，组织“走私”，通过敌伪所能允许的合法形式，宣传苏联及我之实力。但对国民党及英美的批评，则不应通过敌伪书报进行，而应用我们自己的名义，印发宣传品、如解放日报有关这些问题的社论、评论等。

5. 为〔了〕有效的进行对各阶层的宣传工作，打击敌伪及国民党的欺骗宣传，各地应加强对城市中各阶层思想动态及做伪顽一切活动的调查研究。

丙、城市中的组织工作

1. 目前城市中的组织工作，在尚未大批派遣及拉关系的地区，应以派遣及拉关系为主，在已大批派遣及找到大批关系的地区，应以在城市中建立组织、发展组织、巩固组织为主。但对可以派遣的党员群众及可找到的关系，亦并不应放松，尤其我在城市中工人、苦力、伪警工作，还很薄弱，所以尤应注意。

2. 目前城市中党员尚少，应以现有的组织与关系为基础，积极的但是极端慎重的发展。但是党的组织机构必须极端分散，每个支部一般不应超过三个小组，每组三人。支部与支部之间，不发生横的联系。在一个工厂、学校中，得同时设立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平行支部。一方面使党的组织得以普遍发展，在每个工厂中，学校中，在工人、苦力、伪军、伪警与城市小资产阶级之中，建立骨干与核心，为准备武装起义，建立必要的基础；另一方面党的组织应继续隐蔽精干，严防特务分子混入，避免破坏，避免株连。这个精神必须向各级组织详细解释清楚。

3. 城市中的群众组织，应仍按过去的既定的方针，在每个支部的周围，可以建立小规模、分散的群众组织，团结群众在党的周围。但决不应建立庞大的、有组织系统的大规模的群众团体，或把许多分散的群众组织结合起来，建立统一的领导机关。

4. 目前在城市中，仍不应建立党的领导机关。为了便于领导，可在城市附近的根据地中，在武装掩护下成立领导机关，依靠健全的交通联络，领导城市中各个支部的工作。领导机关的负责干部，尽可能不要到城市中去，主要应把城市中各支部的负责同志找出来，汇报工作，解决问题，或依靠多数的政治交通分散传达。领导机关的任务，主要在于教育城市中各支部的负责同志，加强他们的独立工作能力，提高他们的认识水平，依靠他们去进行工作，而不是包办代替他们的工作。

5. 根据地内各贸易管理局，应进行城市工作，团结与组织

城市商人。工会、沦陷区同学会、自然科学研究会等团体，亦均应进行城市工作，但他们的一切工作，必须在各级城工部指导下，组织工作应通过城工部去进行，而不是每个团体建立一套城工系统。在矿山铁道中做工的工人，分散在附近农村居住者，则可由工会在城工部指导下直接进行其工作。

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

关于目前战争动员工作指示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二日)

日本接受无条件投降，蒋介石想独吞抗战胜利果实，极力与我争夺伪军，并利用伪军（尤其为国民党所掌握的大股伪军）抢占地盘（主要为大城市及交通要道），另一方面日本虽已接受无条件投降，但散在各地日军停止抵抗，立即对我军缴枪投降，还须经过相当的战事才能迫敌交枪，因此巩固我解放区军民八年来的斗争果实，还须与敌伪顽进行一段艰苦激烈的斗争，为此我解放区目前应紧急的进行以下工作：

一、动员人民参战、参军，动员组织担架运输，以应前方战争的需要，政府应动员一切力量保证前方作战部队的供给。一切为着前线胜利而工作（民主民生斗争可暂缓进行）动员青壮年参加正规军，保证正规军的满员，以便进行连续不断的战斗，尽速的消灭敌伪。

二、立即动员组织民兵配合地方军对敌伪进行包围、封锁、困扰、进行政治攻势，并使它处于分散被动的地位，以便各个击破。

三、我主力部队去前方作战，我们必须动员自卫队及广大群众、公安机关对根据地实行军事管理，对国特及顽固份子的造谣破坏，应严加取缔及斗争，镇压反动行为，以保证后方秩序的安定。

四、城市及据点被攻克或敌撤退后，我进城部队，必须严守纪律，特别对民兵应进行很好的教育，对一切建筑物不得破坏，不得自行没收东西，爱惜保存公物者应受到奖励，反之，应受制裁，如爱惜民力，从事生产可暂不进行破坏城寨工作，对物品除与目前战争有关物品搬运外，一般的由各政府封存。

五、青壮年动员前方服务，留家老幼男女立无例外的动员起来参加农业生产，应号召妇女走出家庭参加农作，及收割工作，对抗属及参战民兵家属之收割应予照顾，要进行说服教育，使全体人民互助起来，以应战争之急，节余劳力，保证秋收。

六、今后解放区迅速扩大，伪军反正部队数目增多，财政困难增加，在紧急战争动员时间，军民工作人员均应实行节约反对浪费，号召爱惜民力、财力，一切为群众着想作长期打算。

七、广泛的进行宣传工作，并组织反攻的胜利庆祝会，加紧对国民党反动派的一切反共反人民的宣传〔进行揭露〕，揭破国民党各种阴谋。

冀热辽区行署 给各级政府的紧急动员令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三日)

日寇已宣布无条件投降，各级政府应即紧急动员，作以下措施：

1. 在敌伪未解除武装前，积极动员人民协同部队向敌伪展开攻势散发布告，限令敌伪投降，致牒给城镇据点伪政府人员限令派人到专署、县政府接洽，并交出伪机关之一切文件、档案、武器与资财。

2. 收复城镇时紧急处置事项：

甲、布告安民，维持秩序，严防坏人乘机作乱。

乙、严禁乱捕乱杀，滥挖滥没收财物，以免造成社会恐慌混乱，除最坏的汉奸特务必须逮捕由县以上政府依法处理不许随便杀外，对一般伪组织人员应使其安心听候安置。

丙、切实掌握与登记接收缴获之粮秣、资财与文件、档案，必要时可由军政会同组织接收委员会，负责清查登记保管，除敌伪军之武器军火应交部队外（伪组织伪警之武器可由县政府接收），其他物资统由县以上政府入库上报，不得擅自动用，并严查〔禁〕毁坏、盗卖，对进攻城镇有功之民兵应予适当奖励，但不要一律从缴获中提成或如过去入据点时将粮食一挖而空。

丁、对最坏的汉奸财产，由县以上政府登记保管，暂不没收，须没收者经专署以上政府批准，对一般汉奸财产暂不代管与

没收。

戊、地方戒严，兵民切实盘查，缉获逃跑之汉奸特务。

3. 根据财经会布置数字提前征收，粮缺地区，向存粮户暂借或购（以后付款）一批存储，以备扩军，伪军反正及邻区部队之用，并于八月底每一专区完成鞋子一万双，并征款一部由署、县分存备用。

当前情况与我们的紧急任务*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

程子华

中国人民在八年多的艰苦抗战中，在同盟国美英的对日进攻，特别是苏联的参战下，使战争过程突然缩短，在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下，再经过些艰苦斗争，抗战即要取得最后胜利。

八年来的抗战是极其残酷的，中国人民把它支持下来，这是取得胜利的主要因素，而同盟国美英的进攻配合特别是苏联的参战，对于缩短结束战争起了决定作用，中英美曾向日提出无条件投降的通牒，被日本拒绝了。但当苏联参战的第二日，日本即宣布无条件投降，这正如莫洛托夫所说：“用这种方法来缩短战争结束时日，以减少牺牲，来促进迅速恢复普遍和平。”目前日本已宣布无条件投降，惟望保留天皇地位。同盟国已接受日本无条件投降的提议，但指出日皇应服从联合国最高指挥部的命令，这一通知发出后，据广播说，日本已接受，但官方尚未证实，因此战争尚在继续着。红军正在东北猛烈进军，美机舰又恢复活动，我百万雄师发动进攻，已迫使敌人投降。目前敌人还没有放下武器，我们不是等待他们放下武器，举手而得，而是要经过斗争。

胜利是如何取得的呢？胜利果实由谁享受呢？

一、首先是由于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的正确领导、正确方

* 本文系程子华同志在分局召开的干部大会上的报告。

针。整个抗战过程，毛主席在《论持久战》中，确定了抗战三个阶段，正面与敌后战场，乡村战胜城市，人民战争。现在可以证明那些预见是完全正确的。有些过于“聪明”的同志说毛主席三个阶段不对，现时是没有反攻阶段而结束了战争，是两个阶段，这种意见当然是不对的，第三阶段过程很短，这是因为苏联参战。事实证明毛主席的三个阶段是对的。两个阶段是国民党蒋介石的说法，是完全错误的。

正面与敌后两个战场，从抗战一开始即存在着，相持阶段中，敌后处于非常残酷的斗争中，但我们支持下来了，如果无敌后战场，正面的坚持是不可能的。敌后战场对抗战胜利起了决定作用，一直到现在，敌后全面出击，而正面战场，仅在广西发动反攻，在绥远敌人已退至平地泉，国民党傅作义省政府人员坐着汽车进城，这不是反攻，而是与敌换防。北面苏蒙军不管日本军投降与否，坚决猛攻，而美国前几天曾宣布停止轰炸，在无效后又恢复轰炸。我们全面向敌出击，而国民党却在那里与敌换防。

乡村战胜城市，这是由于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特点而来。内战时期抗战时期都是如此，依靠乡村建设根据地，藉以支持长期抗战，最后依靠乡村夺取城市，取得最后胜利。这些是取得胜利的第一个条件。

二、依靠人民。人民英勇奋斗，解放区处于敌后，可是依靠人民就能取得胜利；国民党摧残人民、压迫人民，抗战即处于无力。八年多来，解放区在敌人分割下，其残酷地情形为历史所无。敌人用各种方法烧杀抢掠，人民没有丝毫屈服，敌人虽然占领城市多年，但城市人民也未屈服，想尽各种办法对敌斗争。对此我们必须正确认识。这几天听说老百姓碰见穿军衣的即表示感谢。说“没有八路军就没有今天”。人民在抗战中付了很大的牺牲代价，贡献抗战，却归功于人，不自夸大。但我们有的同志却没

有很好表扬人民的功绩，归功于人民。

三、主力军、地方军、人民武装的英勇奋斗。打败日本没有武装是不行的，战斗胜利才能保证一切胜利（当然不是说军队是唯一的），人民不但送其优秀子弟到主力军与地方军，而且还自己拿着武器作战，保卫家乡。没有这一整套的武装的斗争，胜利是不可能的，这是人民战争的特点，国民党的失败也就是在这个地方。

四、最后是由于党政军民各级干部特别是下级干部的英勇奋斗而取得的。

总之，在全国来说，抗战主要责任在解放区。

国民党蒋介石在抗战中是怎样的呢？武汉失守前比较积极，这是因为敌人进攻，人民压力而来的，武汉失守后，即消极抗战，这里面还有两面，一面抗战一面又暗地勾结敌人，同时对解放区进行了三次大的反共高潮，这次淳化事件自相矛盾，却移祸于人，进攻陕甘宁边区，现在蒋介石还命令伪军，要他们“就地维持秩序”、“任何部队不能收编”，这命令发出不到半点钟，重庆电台又广播不准在报上发表，这是什么命令呢？整个抗战过程，为什么又不准发表，大概自己也觉得不对劲吧！现又命令我们在原防不动，只〔不〕准向敌伪“擅自移动”，为什么这样爱护敌伪？〔回顾〕了在抗战过程中中国共两方面的情形，才能确定抗战胜利果实，应该归谁。

现在，民主的联合政府还未实现，抗日力量还未统一，反攻的重担，还在解放区军民身上，事实已明显看出，我们对人民是负责的，我们坚决向敌人反攻，而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反动派却企图独占抗战胜利果实，下命令叫伪军维持秩序，不准抗日军民收编他，又一个命令叫我们驻守原防不动，看着敌伪不向他反攻，不让我们去解放沦陷区人民，要那里人民由敌伪压迫变成蒋

伪压迫，这就是“蒋伪合作”，“宁渝合流”。蒋介石的目的，是当目前国内外集中注意力于日本无条件投降之际，找一个藉口，好等抗战结束马上发动内战，以便独吞抗战胜利果实，美国赫尔利之流的帝国主义政策也尚未转变。在这种情形下，所以毛主席在七大开会时曾说：即使抗战胜利，中国仍然存在两个前途。现在事实即指出，我们要反对独夫专政，〔反对〕把中国仍然拖回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落后地位去，我们要实现联合政府，建立独立、自由、民主、统一与富强的新中国。我们要力争这一前途。

因此，我们当前紧急任务：

一、迅速扩大我军，用运动战以猛烈进攻敌人，根据地以一切力量援助前线，彻底解决敌伪。

要敌人解决〔除〕武装，这必须有严重斗争，过去由于精简，武装数目不够多，武装不能应付现时需要，我们应抓紧这一新的高潮，迅速扩大武装，迅速由游击战向运动战转变，现在形势突然变化，已经不是游击战而是运动战了。地方武装除一小部分外，其余要编成主力兵团，编一部分就走一部分，不满员者编入被俘伪军和迅速动员新战士，前往补充，因此在政治上、战术思想上，都不应停在游击战逐渐转变阶段，现在就是运动战。不这样会造成严重错误。

解放区一切力量都要援助前线、支持前线。但是这几天我们的表现是怎样的呢？第一天收到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消息后，一夜没睡觉，自发的激起了从来未有的狂欢，这样狂欢是应当的。但是狂欢以后，现在还有许多人坐也坐不住，工作也干不下去了，使得当前的紧急的工作放松。没有认识敌人虽宣布无条件投降，但还提出条件，并不等于投降，要敌人放下武器，还须你去缴他，好多同志恨不得插翅飞到大都市去，怕留在山沟，¹¹¹甚至暂时留几个人处理后方事务都不愿意，对乡村一下子就变得毫无感

情了。我们同这里人民共患难八年多，难道一点留恋都没有吗？我们还要很好动员后方一切力量，支持前线，彻底解除敌伪武装，要很好建设乡村、巩固乡村。

二、正确认识城市与乡村的关系：

抗日战争实质即是农民战争，八年来敌后坚持抗战，孤立与包围城市，现在依靠乡村收复城市，即便攻入城市，马上也需要依靠乡村援助城市，否则饥饿现象，不知严重到什么程度。就在秩序恢复后，建设城市，也需要乡村供给工业原料，成为商品的广大市场，对乡村轻视的观点，是错误的。在苏联对日宣战后，毛主席讲“巩固乡村，减租减息，长期建设……”就是这个道理，同时在城市尚未夺取的地区，乡村仍是我们革命根据地。

但另一方面也要看到，城市对乡村有很大帮助，城市由我们夺取后，才不致成为进攻农村的基地，而成为帮助乡村的地点，城市建设好，可以供给农村物品需要，从技术上提高农业，机关部队进城，也减轻农村人民负担。我们到城市去，不是不要乡村，而是我们去后，把城乡过去对立的关系消灭了，变成互相援助配合的新关系，这就造成了中国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的先决条件。

三、我们的工作作风：

我们建设城市是新的问题，特别现在有的知识分子轻视工农情绪发生了，讥笑“土包子”，好象城市只有知识分子才能作工作似的，这是不对的。要知道中国农村与城市的关系，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城市中工人、贫民、苦力的工作，这些“土包子”倒比知识分子不会差，另外许多工作需要知识分子去作，工农不能做，所以不能轻视工农，也不应轻视知识分子，知识分子与工农不能对立，应当团结，各有所长，看工作而定。

现在建设城市，新的问题摆在我们面前，是我们由农村工作

转向人口集中、交通方便的工作的突变，必须以虚心的学习精神去工作。□□必需保持我们的优良作风：□□□□□□、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不管在那里，这种作风都是好的，都是为人民所赞扬的。那种浮华、虚伪、官僚主义作风千万不要学。为了工作，必要的礼貌仪式不能不学，目的在于适合环境，不引起人家反感，便利工作，这是非常需要的。适合环境，是为了改造环境，当然改造环境不能一下办得到，应当逐渐改造它。大家都看了出演李自成的戏，我们决不会重复李自成的道路，但如果不警惕时，个别同志是可能重复李自成道路的。我们要大家互勉互励，深刻领会李自成的教训。

再则，把敌伪解决后还要和特务作斗争，注意他们打黑枪、暗害、金钱美女引诱，必须警惕，否则个人与工作都会吃亏，特别要注意保守秘密，不要以秘密的泄露去在人前夸耀自己，须知和特务斗争，是建设城市中的长期的斗争，苏联革命后特务的破坏即可说明，不要以为夺取了城市即万事大吉，这是必须很好认识的。

在工作方式上，今〔天〕不是精雕细刻，而是要大刀阔斧的工作方式，什么都要快，要放手发动群众。工人、苦力、贫民等必须很好发动他们，但各机关、工厂的职员，技术人员我们要使用，刘少奇同志讲：“社会上各部门的职员，如果我们不使用他们，是不能管理起国家来的。”在技术方面恰是我们的弱点，各机关必须很好团结与使用旧有技术人员。至于对民族资产阶级要团结合作，进行战后建设，大家要把《论联合政府》中我们的纲领，很好学习一下。□□在发动群众中大量发展党，各部门以□□训练班用大力训练党员和干部。

四、急须确定的几个问题

在城市方面：

1. 粮食问题。首先解放城市后，就要使城市人民有饭吃，第一炮打得响不响就在这个问题上。大城市中特别是平津人口众多，粮食进城有困难，但我们必须大力去做，现在商店、合作社要抽调大批干部进城去做这一工作。从根据地一直向城市中，把粮站建立起来，粮店之下，按街道、工厂、学校设合作社，这些干部调出来后先进行短期训练，入城时就撒出去，只要能给人民解决困难，人民就会团结在我们周围，对于一般私商还要团结，推动他们。贸易要自由。这一粮食工作是艰苦工作，必须用大力做，头一炮要打得响。党政军民干部都要做，帮助作粮食工作，只有在粮食工作中才能□□好发动与团结人民。

2. 金融问题。伪钞现在不知垮成什么样子，我们对敌人滥发的票子是不负责任的，但我们要对人民负责，现在边币印发远不够形势需要。□□□么办？根据地白洋准许使用，但绝对不许使用伪发钞。多发行一批公债——胜利建设公债，利息较高，一年收回，以便赎出一部分边币进城、否则城市贸易工业势必陷于停顿，对伪钞暂时准使用，不规定比值，由人民自己确定，同时说明将来我们加以清理收回，并公布边币是当前法币，不解决金融问题，城市贸易会混乱，甚至停顿，即不能恢复秩序。

3. 使用干部问题。我们进城后一定会遇见熟人朋友、过去同学，因此对这些人的任〔用〕上要注意，对过去真正未和敌人协力的人，我们应当尊重他，但如给敌人做事，即使他社会地位高，我们也不能用。政治条件是第一个问题。

在乡村方面：

1. 拟定长期建设方针，每县、区、村，都应订出建设计划。（农业生产、造林、牧畜、园艺……）县长、区长、村长、都必须按照计划去工作，完成后制定新计划，今后环境能这样作，我们应当这样作。

2. 从干部上，粮食上，燃料上等援助城市。城市建设好，只能帮助乡村。如苏联在收割时城市派出大批技术工人到乡村帮助收割。

3. 机关部队革命家务（土地、作坊）之处理，注意不能浪费破坏，留给地方政权或留与老百姓，个人东西带不走的，也可送与，不能破坏遗弃。优先送与贫苦抗属。回家转业人员，应好好照顾其生活，帮助其建设家务。对伤病员不能走的，必须慰问慰劳，将来接他们进城市很好医治。

根据现在情况，提出以上一些问题，大家加紧起来以工作第一精神，完成当前的紧急任务。

晋察冀边区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的紧急指示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六日)

各战略区，专区抗联：

前日，本会向我工、农、妇、救、青、文各团体全体会员，发出紧急号召，响应毛主席、朱总司令的指示，紧急动员起来，参战参军，援助前线，争取分秒时间，向敌伪展开全面进攻，迫使敌伪向我缴械投降，现在我前线主力已包围各大城市及逼近各铁路沿线，同时苏蒙联军已进迫张家口，正以雷霆万钧之势向前挺进，今为使我全体会员与广大群众立即行动起来，涌上前线特作如下指示：

一、各级抗联，立即组织工作团下乡突击发动我各救会员尤其是青救会员，以民兵、自卫队系统，成排成班的参加主力开赴前线，配合苏蒙军作战，学习阜平高街村青年，当苏联对日宣战之日，即有五名自动报名入伍的光荣事迹。

二、各级妇救、青救，要组织妇女儿童，代替青壮年担架运输、站岗、放哨，看护慰问伤员，学习华中群众自朱总司令发布全面进攻命令以后，青年团体即组织了五十万儿童代替民兵自卫队担任后方勤务及侦察汉奸的模范例子。

三、发扬边区人民百团大战及各次战斗中的光荣传统，组织慰劳站、担架队、文娱组，送水送饭，看护伤员，锣鼓喧天，军民同庆胜利，我各级文教工作同志及村剧团、黑板报、读报组，应立

即动员，为前线，为我盟军，为边区子弟兵及广大人民服务。

一切为了前线的胜利，一刻千金万不容缓，各级接此指示后，马上以战斗的姿态，战时的组织行动起来。此致敬礼。

(补充)

关于支援前线工作，除前面指出的三项外，各地还应注意优抗工作，应向会员群众指出，今天抗战快接近最后胜利，因而抗属更显得光荣；另外对新上前线的战士、干部也应切实照顾其家属，切实的有效的为他们解决具体问题及鼓励其子弟更安心的杀敌。

冀中区党委关于具体执行分局 目前中心工作指示的决定

(一九四五年八月二十日)

(一) 实行反攻，须要足够的兵力，目前全面抗战胜利虽将实现，但由于蒋敌伪的合流，敌伪仍在顽强抵抗，还须进行坚决勇敢的战斗，这种战斗已是运动战而不是游击战，必须有足够数量的主力军，同时为了保卫抗战果实，与实行民主及制止国民党反动派的内战阴谋，也须要扩大与建设革命武装，全党全军对此应有充分的认识，不能只为本县、本地区已无敌踪而放松或忽视这一工作。

1. 扩大数量要达到一倍以上，并要求于冬训前全部完成，在扩军来源中，主要从争取俘虏及由新解放区与根据地中动员三方面进行，对争取俘虏必须耐心，除老弱残废遣送回籍，及有政治问题的另行处理外，其余一概予以耐心的教育争取，即使吸食鸦片者亦先编入部队而后戒绝，也不放弃，对于技术人员更要争取利用，坚决克服政治上、管理教育上不耐烦怕困难的现象，进行这一工作时，以分区为单位，集中教育，本分区内的俘虏，编入本分区部队内，每一分区要争取改造两千名以上的俘虏兵。

2. 此外尚须从根据地动员一部群众参军，趁此反攻高潮时期号召青年参军，说明只有上前线，迅速解决尚在抵抗的敌伪军，才能缩短抗日战争的时间，各分区各成立一个补充兵团，接

受与教育动员出来的这批新战士数目一千至一千五百人，十分区新解放地区较大，人力消耗较少，现有兵力亦小，可成立两个补充兵团。为保新兵质量坚强，应动员一批党员参军（集中训练一个月，或补充现有建制的缺额，或成立新兵团视具体情况报军区决定）目前秋收将至，在未进入秋收正忙的阶段，应以扩军为主，秋收正忙时，可以秋收为主，不论如何要争取尽早突击完成这一动员工作，切勿托〔拖〕延。

3. 大反攻中新解放区不断扩大，人力亦多，亦应乘反攻热潮采用各种方式大量扩大，各分区争取从新解放区各扩大两千人以上，特别注意吸收城镇的工人苦力知识分子参加军队。

4. 此外各部队在行动中应随时放手的进行个别扩大，使扩军工作与群众工作、宣传工作结合一致，各部队于扩大之后可建立新的班、排、连建制，适当集中训练，随时补充，保证部队的经常满员。

5. 新扩来的战士，虽无生产，但亦保证其四钱油盐的生活水平，其用费由政府财政开支。

6. 关于部队干部问题除大量提拔外，各分区教导队的干部可自行有计划的使用，此外军区教导团的干部可作集中训练骨干。

7. 扩大武装增强实力，完成现阶段的革命任务，乃是我党目前迫切而紧急的任务，各级党委应坚决彻底的执行，并说服党员，踊跃参军，保证部队中党的骨干。

（二）目前有的地方武装已编入主力军，地方武装数量已骤减，必须把地方武装充实起来，兹规定中心区的县大队保持150人、小队15人至20人，边缘区（即交通要道上的县份或新收复区）的大队保持200人、小队30至50人，以便有力保证开展与深入工作和镇压反动势力活动，关于县区大小队军政干部可将适

宜于地方武装者抽出一些补充它。

至于武器补充应将新缴获的武器，优良者补充主力，换一批较次的补充地方军。

(三) 放手勇敢的大胆的发展民兵，真正作到民兵数量占全国人口的百分之五，甚至以上，并要求于今年年底尽量争取完成。按我冀中现有民兵数量与此要求距离尚远，今后各级党委应充分注意这一工作，特别是新解放的大小城镇及交通要道，更要注意发展民兵的工作，并与地道相结合，必须认识抗日战争虽将胜利，国民党反动派随时都有发动内战的危险，因而必须大量发展民兵，以保卫抗战果实，轻视民兵的想法是不对的。

1. 目前可将民兵编成班、排、连的建制，以便随时集合使用，(如大量围困敌伪与破击，或国民党的空运部队降落即可予以消灭打击)。

2. 目前可大量带领民兵配合地方武装及主力军围困敌人，大量破袭，逐级加强其教育，必要时可过渡一部分到地方军或主力军中去，但不能勉强。

3. 关于民兵武器问题在反攻中大量缴获敌伪较好装备时，主力军、地方军可以依次调换，将所余者，即由分区发给本分区的民兵，必要时军区调剂，但不能调民兵的武器到地方军或主力军中去，(暂时借用后，必须归还)，同时，应继续制造民兵的武器，主要是地雷、快枪，今后由我们掌握了大城市与技术时，可提高产品的质量，不要造大枪。

4. 今年大练兵时，要培养一批群众领袖充任民兵骨干，要教育他们熟练使用民兵武器。

(四) 部队大量扩大后，为了保证前线的供给，各地必须保护征收工作的完成，兹确定基本区负担全年不超过 25 斤，老区须酌减，新解放区中对敌一面负担之村庄不超过 15 斤至 20 斤。两面

负担者，因以前负担重，现亦不超过 15 斤，具体行署另有布置。必须指出，在财政工作上不能专在农业税收打圈子，同时亦应重视工商税的收入，各级应派出坚强的干部从事这一工作。

(五) 今年下半年雨水及时，各地必须继续抓紧大生产，不要因抗战将要胜利而有丝毫的放松，必须估计到明年各城市依然需要由农村供给大批粮食，因此目前应计划大量种小麦，及秋耕、实〔施〕肥料、种子诸问题，保证明年粮食有更好地收成，机关部队的生产仍须进行，以保证改善自己的生活与减轻群众负担，地方军及机关仍从事农业生产，并规定水田平均每人只种半亩到一亩，旱地平均种一亩半到二亩，野战团因行动影响农业生产，可转变生产方式，不再从事农业，只从事工厂，作坊及手工业生产，目前开赴前线的部队，留在后方的生产小组，大秋收割若任务不能完成的，可由村秋收委员会协助收割，由区统一组织与掌握，并规定一九分红制（助收者得一，原耕种者得九）今后机关部队之向大城市转移者，禁止在城市经营商业。

(六) 分局指示，这几个中心工作，就是实行反攻争取胜利的保证，各级都应加倍的努力，为完成这一任务而斗争。

县团级接此文件后，只作参考，了解其精神与原则，须俟地委分区具体布置工作后，自己再布置。

附：日本无条件投降书

(一九四五年九月二日)

我们谨奉日皇、日本政府与其帝国大本营的命令，并代表日皇，日本政府与其帝国大本营，接受美中英三国政府元首七月二十六日在波茨坦宣布的，及以后由苏联附署的公告各条款。以下称四大强国为同盟国。

我们兹宣布日本帝国大本营及在日本控制下驻扎各地的日本武装部队，向同盟国无条件投降。

我们兹命令驻扎各地的一切日本武装部队及日本人民，即刻停止战事，保存一切舰艇、飞机、资源、军事及非军事的财产，免受损失，并服从同盟国最高统帅，或在他指导下日本政府各机关所要求的一切需要。

我们兹命令日本帝国大本营即刻下令日本的一切武装部队及不论驻在何地的日本控制下的武装部队的指挥官，他们自己及他们所率的武装部队，无条件投降。

我们兹命令一切民政的、军事的与海军的官员，服从与实行盟国最高统帅认为实践这一投降所适当的一切宣言、命令与指令，以及盟国最高统帅及在他授权下所颁布的一切宣言、命令与指令，并训令上述一切官员留在他们现有职位，除非由盟国最高统帅或在他授权下特别解除职务者外，继续执行非战斗的职责。

我们兹担承日皇、日本政府及其继承者忠实实行波茨坦公告的各项条文，并颁布盟国最高统帅所需要的任何命令及采取盟国

最高统帅所需要的任何行动，或者实行盟国代表为实行波茨坦公告的任何其他指令。

我们兹命令日本帝国政府及日本帝国大本营，即刻解放在日本控制下的一切盟国军事俘虏与被拘禁的公民，并给予他们保卫、照料，维持并供给运抵指定地点的运输工具。

日皇与日本政府统治国家的权力，将服从盟国最高统帅，盟国最高统帅将采取他们认为实行这些投降条款所需要的一切步骤。

附件（一）

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大事记

（一九四一年一月——一九四五年九月二日）

一 九 四 一 年

- 一 月 一 日 晋察冀边区党委改称北岳区党委，书记刘澜涛。
- 六 日 皖南事变。国民党掀起第二次反共高潮。
- 十 日 北方分局召开常委会议。彭真传达了中央关于时局的指示。程子华作了《冀中武装斗争的初步总结》报告。并确定了边区党新的一年的工作方针。
- 十 五 日 晋察冀边委会召开成立三周年纪念大会。宋劭文作边区政权工作报告。大会通电全国抗议顽固派的暴行，反对分裂投降，要求严惩“皖南事变”祸首，并发布了《告全边区同胞书》。
- 二 十 五 日 冀东“潘家峪惨案”。日寇扫荡冀东抗日根据地党政军机关常驻地——丰润县潘家峪村，烧毁全部房屋，抢走全部粮食衣物，全村惨遭杀害者达一千二百三十人。
- 本 月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普及国民教育的指示》，要求边区各地普及小学教育。
- △ 日寇在冀中实行“新交通政策”。通过“水陆蛛网”

的交通线，达到其分割冀中平原，“置冀中军民于囚笼”，分块蚕食的目的。

△日寇对平北抗日游击根据地进行大扫荡。

二月十日 北岳区党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北方分局《关于形势与一九四一年工作方针的指示》。刘澜涛作报告，阐明了北岳区当前的特点和任务，以及全面贯彻执行《双十纲领》中的几个具体政策问题。

十六日 冀中八路军在深县地区击落敌机一架。

二十二日 冀中区党委召开高干会议，传达贯彻北方分局指示。

二十六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县区基干游击队当前应实行的几个问题》的通知，提出组建地方武装——县区基干游击队的具体办法。

本月 晋察冀边委会颁布《贫寒儿童随学办法》。

△冀东开展军民联合交通总破击战，参战群众达八万余人，破坏了冀东敌所有的公路干线和电线。晋

三月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设立冀北办事处，辖第六，十一、十四三个专署，朱其文为主任。

十日 冀中行政主任公署召开第四次专员会议，总结政权工作经验，部署春季反扫荡工作，决定一九四一年为“生产年”等问题。

十五日 冀热察区党委发出对冀东工作指示信。指出冀东已基本实现了建立大块游击根据地的任务，但还存在着不平衡；更广泛地发动群众游击战争，求得大块根据地的巩固，是目前中心任务。

十八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打退第二次反共高潮后的时局》的指示。指出对国民党的反共政策决不能放松

警惕，应继续坚持斗争，但也要反对那种认为国共合作已最后破裂的错误估计，纠正一切过“左”的思想。

二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统一累进税暂行办法》与《实施细则》，规定从四月一日起至六月底为第一期统一累进税实施期。

二十一日 日寇在华北实行第一次“治安强化运动”。其目的是施行欺骗宣传，严密保甲制度，建立伪军，伪组织以控制群众。

二十五日 日寇在平西涿县、涞水、长沟几处增兵六千余人，从即日起自涞水北犯。平西抗日根据地军民春季反扫荡开始。

本月 北方局发出《关于敌占区及接近敌占区工作的指示》。指出在敌占区实行“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的方针；近敌区实行以秘密工作为主，公开工作与军队和群众武装斗争相结合的方针。

△日寇开始向冀中区全面“蚕食”。以大清河北十分区为重点，先行扫荡，间以欺骗利诱，使群众屈服，再派“联络员”，建立“爱护村”，进行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交通的全面统治。截止六月，十分区仅剩二百平方公里的狭长地区。

△冀东抗日根据地在残酷的环境下，展开空前热烈的民主大选举运动，并于月初选出了晋察冀边区参议员，计有：

彭真、聂荣臻、肖克、张明远、李运昌、张清华、高继光、张超、胡光、李文志、刘天丹、胡正法、陆敬之、陈福、丁曾军、石言、王少奇、李文光、

杜信修、刘伯川、赵明贤、左玉田、王崇明、张惠、王志年、张举三、韩福荣等参议员三十五人，其中包括沦陷区参议员五人。

四月一日△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号召，要求边区各级党政军民一齐组织到“统一累进税”的热潮中来。

△“全国战时儿童保育委员会晋察冀边区分会”成立，并公布组织章程。

四日 日寇千人对北岳区五台、盂县地区进行扫荡。经过五天激战，北岳区军民共毙伤敌藏重大队长以下五百余人，迫敌于八日撤兵。

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晋察冀边区公安局暂行条例》。规定各级公安局在边区各级政府领导下进行工作。

二十九日 晋察冀边区召开高干会议。确定一九四一年上半年边区政府的主要工作是：全力以赴投入统一累进税的实施工作；建立抗日民主的社会秩序；建设村政权和村财政；大力开展游击区工作。

本月 敌伪军六千余分路向冀东之玉田、遵化、迁安地区进行扫荡。冀东军民展开反扫荡战。

五月一日 冀东军民再次展开交通大破击战，截止是日共作战二百余次，攻克爪村、小孙庄、大佛坨等据点多处，破坏了日寇刚刚修复的公路和电线。

七日 日寇大举进攻晋南中条山。中条山战役开始。

二十五日 日寇集中四万余兵力向冀东抗日根据地大举围攻。经我军浴血苦战，歼敌千余人，迫敌于七月初撤兵。

二十七日 冀中八分区为粉碎敌人的“蚕食”和“新交通政策”，开始进行献（县）交（河）地区交通破击战。是日，分区部队攻克敌重要据点陈庄，动员三万五

千群众在部队掩护下参战。在五十天里，严重破坏沧石公路十二公里，平大公路十六公里，填平封锁沟十八公里，收缴敌电线一千余公斤，还袭击了献县、饶阳、小范等地十余处敌据点，共作战三十一一次，毙伤俘日伪军三百六十五人。

本 月 晋察冀军区遵照八路军总部指示，为配合国民党军在晋南中条山的反击战，展开声势浩大的交通破击战。月余时间，与兄弟部队配合共作战四百八十一一次，攻克敌据点三十一个，毙伤俘日伪军五千三百余人，缴获步枪二千八百余支，轻重机枪二十挺，迫击炮二十一门，掷弹筒二十七个。

六月一日 冀中九分区部队在史各庄炸敌军车一辆，毙敌二百五十余人，并缴获军用品，给养一部。

二日 冀东八路军主力第十二团和丰玉遵联合县基干队在向北宁路南转移时，遭敌包围，团长陈群在孟四庄战斗中光荣牺牲。

十日 日寇调集两万余兵力对冀中十分区大举扫荡。地委及专署机关暂时撤到平汉路西，十分区遂变为游击根据地。

十六日 晋察冀边区文化界抗日救国联合会（即“文联”）召开成立大会。大会历时六天，通过了“文联”纲领、章程，选举产生了“文联”执委会，其委员有成仿吾、沙可夫等二十三人。

十九日 北方分局在许建国、姚依林考察冀东、平北、平西后，于是日发出关于冀东、平西、平北工作向中共中央、北方局的报告。

二十二日 △希特勒德国背信弃义进攻苏联，第二次世界大战进

一步扩大。

△晋察冀边委会决定成立边区政府经济设计委员会，宋劭文、邵式平为正副主任委员。

二十九日 冀东迁安县早村伪治安军一个连，杀死连长，全部起义反正，投奔冀东八路军。

本月 冀中区党委召开组织工作会议，贯彻北方分局关于组织工作主要突击落后区，克服不平衡的指示，确定了冀中区党委在据点地区、敌占区、近敌区、落后区等各类地区组织工作的不同方针和政策。

△晋察冀边区各界知名人士发起组织“法律研究会”。发起人有王斐然、王梦樵、成仿吾、江隆基、朱其文、宋劭文、何干之等。

七月七日 日寇在华北开始推行第二次“治安强化运动”。这次“治强”以对各抗日根据地实行经济封锁为主，为期两个月。

△晋察冀边委会颁布《晋察冀边区婚姻条例》。

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起“抵制仇（日）货运动”，以粉碎日寇经济进攻。

十二日 日寇驻华北最高指挥官多田骏改任日陆军参谋官、冈村宁次接任其职。

二十日 冀中军民展开青纱帐期交通破击战。至八月中旬，共作战八十六次，毙伤俘日伪军一千二百余人，缴获步枪二百四十余支，平沟破路一百余公里，开辟了青县、大城、文安、任丘等地的工作。

二十一日 日寇扫荡平山地区温塘镇西北的驴山，残害群众八百余人，制造了“驴山惨案”。

二十二日 晋察冀军区发出反扫荡训令，要求各部队于七月下

- 旬至八月中旬配合冀中部队开展交通破袭战，并于八月底前完成各项反扫荡准备工作。
- 本月** 北方局、八路军野战政治部发出《关于党内组织对敌斗争委员会的决定》。
- △ 北岳区党委召开组织工作会议。林铁作了题为《党的建设进入全面巩固的新阶段》的重要报告，会议决定全面巩固组织工作，不仅要巩固党的组织，而且要巩固政民及地方武装的各级组织。
- △ 冀中十分区、军分区和地委回到白洋淀郭里口一带，在平西、冀东和北岳部队配合下进行恢复大清河北地区的工作。
- 八月一日** 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北岳区党委联合发出《关于敌伪军工作组织问题的决定》。指示在县以上各级党委内部，由部队与地方共同建立敌伪军工作委员会。
- △ 冀东区党分委在张家屯召开会议，总结夏季反扫荡的经验教训；确定冀东的首要任务是进一步巩固与扩大根据地，团结组织一切力量，加强对敌斗争，抓紧青纱帐期广泛出击，进行恢复工作，并在青纱帐期末，集中力量向北开辟热南山区根据地。
- 十日** 冀东八路军广泛出击。至九月中旬，主力部队作战二十余次，歼日伪军三百余人，攻克江洼口等村庄和黄庄、王判庄、泗河村、侯家营等据点。
- 十三日** 日寇对北岳和平西根据地进行秋季大扫荡。华北敌酋冈村宁次调集在华北的六个精锐师团、五个混成旅团，及伪军一部共十万余人，在空军配合下，采取“铁壁合围”战术，分十三路向晋察冀边区之北岳与平西地区大举进攻，企图将我主力和首脑机关

聚歼于长城两侧。敌号称此战役为“百万大战”。

十七日 彭真发出《关于冀东、平北工作的意见》。指出冀东、平北工作方针应是依靠已有基础，巩固地、一点一滴地向前发展。一面要深入地巩固已有区域和工作，一面积极开展游击战争，一点一滴地争取群众，积蓄力量，扩大活动区域（特别是向山岳地带发展），力求麻痹敌人。

本月 北方局、华北军分会发出《关于目前形势及战争准备工作的指示》。要求各根据地搞好地方武装；深入开展群众游击战争；加强地方党支部建设；密切军民、党群关系、以随时做好反扫荡、反蚕食准备。

△ 冀东抗日根据地进行改造村政权的工作，基本区和巩固区建立起村政委员会，实行“村代表制”。

△ 冀东区党分委机关刊物《坚持》月刊创刊。

九月二日 扫荡北岳、平西之各路日军会占阜平。合围扑空后，敌将战役转入第二阶段——分区“梳篦式清剿”。晋察冀军区转入外线部队不断适时转戈回击，歼灭分股搜剿之敌，民兵也不断出击给敌以杀伤、袭扰。

十日 平北地委发出反扫荡指示。

二十五日 在晋察冀军区秋季反扫荡战役中，一分区一团七连六班在狼牙山战斗中，为掩护主力撤退，顽强奋战，阻击日军的进攻，杀伤敌寇近百人，最后，班长马宝玉和战士胡德林、胡福才、宋学义、葛振林等五人，砸毁武器，壮烈跳崖，被誉为“狼牙山五壮士”。

二十六日 晋察冀军区部队集中优势兵力收复边区首府阜平

城。

△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高级学习组的决定》，要求各根据地成立高级干部学习组。

二十八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调查研究工作的决定》。

本 月 八路军总部命令一二〇、一二九师、冀中部队配合晋察冀军区反扫荡斗争，在正太、石德、平汉、同蒲各线出击。我军先后攻克广平、南河、沙河、隆平等县城及忻口车站，大举破路炸桥，给敌以严重威胁，迫敌于九月中旬将主力从军区腹地分途撤退。晋察冀边区秋季反扫荡转入反击的第三阶段。

△ 冀东八路军乘日寇主力二十七师团调至北岳区之机，组织了“长城工作团”，并以主力四个营及游击队一部，北跨长城，进入“伪满”境内。经过四个多月的努力，开辟了东起青龙，西至潮白河，北至平泉的热南广大地区的工作。

十月十日 晋察冀军区秋季反扫荡胜利结束。粉碎了敌欲歼灭我主力、摧毁北岳、平西根据地的企图。此战役历时两个月，作战八百余次，毙伤、俘日伪军五千五百余人。敌在边区境内增修点碉一百余处，公路一千余里，封锁沟三百余里，北岳区一、二专署变为游击根据地。

十七日 八路军野战政治部发出对晋察冀军区敌伪军工作的指示。

二十五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开展冬运的决定》。

本 月 日寇万余兵力向平北抗日根据地大举扫荡。这次扫荡达数月之久。平北军民在反扫荡斗争中，与敌作战四百一十四次，攻克敌据点十三处，毙伤俘日伪军

二千五百人，伪军投诚二百九十余人。

十一月一日 日寇在华北实行第三次“治安强化运动”。这次“治强”运动为期两个月，仍以对抗日根据地实行经济封锁为主。

△ 彭德怀在北方局扩大会上作题为《敌寇‘治安强化运动’下的阴谋与我们的基本任务》的报告，提出了大力开展群众性的游击战争和进一步开展敌伪军工作两项任务。

七日 中共中央军委发出《关于抗日根据地军事建设的指示》。指出在敌后抗日根据地日趋严酷的形势下，斗争方针应是：熬时间的长期斗争，分散的游击战争，采取一切斗争形式与敌周旋，节省与保存自己的实力，以待有利时机。并提出了在根据地建立地方军与人民武装的各项具体政策。

十日 北岳、平西抗日根据地展开反封锁、反分割斗争。至十二月十日，共平封锁沟一百四十余公里，破路五十余公里，推倒封锁墙六十余公里，炸毁点碉二十四座、桥三座、岗楼哨棚六十个，割电线九千二百余公斤，并从游击区运回粮食约两千吨，粉碎了敌第三次“治强”阴谋。

二十一日 北岳区党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聂荣臻作了《目前政治形势和我们今后任务与工作》的报告，总结了北岳区秋季反扫荡，布置了下一步诸项工作。

本月 冀中三纵队召开第四次政工会议，程子华，吕正操作了报告，总结了三纵队一年来进行铁的党军建设的成绩，提出了建设好野战军、地方军与人民武装的新任务。

△ 冀中军区配合北岳、平西反封锁、反分割斗争，动员民兵和群众二十多万人参战，平沟一百余公里，破路三百二十四公里，炸桥十二座，毁碉三十七座，炸火车一列，收缴电线八千余公斤。

△ 日寇调走久驻冀东的主力二十七师团，以新成立的伪治安军三万人换防，对冀东实行第三次“治安强化运动”。冀东区党分委和军分区在热南王厂沟开会决定，乘此机会，开展一次打伪治安军的军事行动。

十二月五日 北岳区召开专员会议。宋劭文作《总结反扫荡的经验教训，进一步建设根据地》的报告，着重部署边区政府一九四一年冬到一九四二年春的各项工
作。

七 日 日军偷袭美国在太平洋的海军基地珍珠港。

八 日 日本对英、美宣战，太平洋战争爆发。

九 日 中共中央发出《中国共产党为太平洋战争的宣言》。

十五日 冀东八路军在迁安县四十里铺伏击从迁安向遵化移防的伪治安军第六团，消灭其团部，歼敌四百余人，缴获一百五十辆大车辎重。

十八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加强统一战线工作的决定》，决定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太平洋地区反日统一战线的指示，及时调整边区统战工作。

二十三日 晋察冀边区银行举办实业贷款，以促进边区经济繁荣，粉碎敌人经济封锁。

二十五日 北方分局发出《关于公安局问题的决定》。决定将边区公安局改为北岳区公安局，受边委会和北岳区党

委领导；冀中与冀北公安分局分别归冀中行署、冀北办事处和冀中区党委、冀热察区党委领导。

- △ 北岳区敌工委员会发出《关于积极普遍开展敌伪军工作的指示信》，要求利用太平洋战争爆发的有利时机，开展一个全党全军全民动员的瓦解敌伪军工作的强大的政治攻势。

二十六日 冀东八路军第十三团强攻敌双城子据点，全歼伪治安军第五团一个营，俘伪军二百六十余人。

本 月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对敌后抗日根据地的工作指示》，要求各根据地“精兵简政”，保存实力，准备反攻。

- △ 晋察冀军区和北岳区党委联合发动对敌伪军的第一期政治攻势。

- △ 冀中军民自下旬起全面展开反分割、反蚕食斗争。民兵、群众十万余人踊跃参战，平沟破路攻袭据点，毙伤俘日伪军七百九十余人。

一 九 四 二 年

一月一日 英国、美国、苏联、中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二十六个国家在华盛顿缔结反法西斯同盟条约（即“联合国”条约）。

- △ 晋察冀军区司令部、晋察冀边委会联合发布告，号召敌占区军民奋起抗日，敦促伪军官兵及早反正，抗日政府对反正伪军官兵既往不咎。

四 日 北平郊区伪自卫团一千五百余人携械逃亡，敌寇极为震恐。

- 十二日** 冀东八路军十三团所部在副司令员包森指挥下，在果河岸包围伏击从玉田向遵化移防的伪治安军第四团，将该团全歼，并击溃援敌第二集团司令部和伪治安军第三团，歼敌千余，取得重大胜利。
- 十三日** 晋察冀边委会颁布《晋察冀边区志愿义务兵役制实施暂行办法》，并发出新兵役动员号召。
- 十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颁布《优待敌占区学生办法》、《被敌俘虏地户土地租种暂行办法》。
- 十七日** 冀中区党委发出《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的工作指示》。
- 二十一日** 晋察冀边委会宣布从即日起将边区“武委会”改为“北岳区武装部”。
- 二十六日** 晋察冀边区军民为响应北方局与八路军野战政治部号召，召开盛大的军民万人联合誓约大会。
- 二十九日** 晋察冀边区文联暨“鲁迅文艺奖金委员会”颁布在粉碎敌“三次治强运动”和开展“华北军民誓约”活动中边区获奖文艺作品一百六十七件的名单（包括文学作品九十九件、音乐作品四十件，美术作品八件、戏剧二十件）。
- 三十一日** 北方分局发出《关于平北两年来工作的指示》。指出平北抗日根据地发展的方向与工作方针。
- 本 月** 北方分局召开干部会议，聂荣臻作《目前政治形势与今后工作的报告》。
- △ 晋察冀军区与北岳区党委发动的第一期对敌伪军政治攻势胜利结束。各分区组织了三十多个武装宣传队深入敌后宣传，印发宣传品二百四十八种，一百三十余万件，召开敌占区军民座谈会二百五十八

次，参加人员七千八百余人，给敌伪以极大震动。

△ 北岳区武装部总结民兵战术，培训了四百名民兵爆破手，颁布了民兵纪律条令，使民兵斗争活跃起来。

△ 平北地委召开扩干会议，地委书记苏梅部署了一九四二年平北党的各项工作。

二月一日 毛泽东在延安中央党校开学典礼大会上发出整顿党的学风、党风、文风的号召。

二日 晋察冀军区发出精兵简政整编命令，决定取消冀热察挺进军番号，在平西、平北、冀东成立军分区，直属晋察冀军区领导。平西为第十一军分区，平北为第十二军分区，冀东为第十三军分区。还决定北岳区部队划分为主力与地方军建制。

十三日 日寇先后出动七百到一千八百余人，从即日起向冀中七分区西部进行扫荡、蚕食。

十五日 日寇向冀中八分区任(丘)、河(间)、大(城)地区进行分区扫荡，直至三月上旬结束。

二十二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一九四二年村选的决定》。指出村选工作重点是实行“三三制”、“精兵简政”和游击区村政权建设。

二十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颁布《晋察冀边区民众学校暂行规程》。

二十七日 在遵化县野山户战斗中，冀东军分区副司令员包森不幸牺牲。

本月 冀热察区党委撤销。平西地委归北岳区党委领导。北方分局直接领导冀东、平北两地委及北岳、冀中两个区党委。

- △ 冀东军民打伪治安军的战斗胜利结束。四个月共作战二十三次，歼伪治安军七个整团，五千余人，缴获炮十余门，机枪七十余挺，步枪三千余支。
- △ 晋察冀边委会召开北岳区第二次高干会，研究加强调查研究 and 在职干部教育问题。
- 三月一日** 晋察冀军区颁布《志愿义务兵役条令》。
- 二日** 日寇三千余人扫荡冀中九分区清苑、蠡县、高阳、安国之间的唐河沿岸地区，进行蚕食活动。
- 三十日** 日寇开始在华北地区推行第四次“治安强化”运动。
- 本月** 北岳区新兵役动员进入高潮，从一月到三月初各地报名入伍者超过预定人数两倍以上。
- △ 晋察冀边委会召开北岳区合作会议，决定五月一日颁布修正的合作社组织条例，在北岳区展开深入整顿合作社的运动。
- △ 冈村宁次在石门市召集中队长以上军官会议，部署扫荡冀中。
- 四月一日** 日寇调回主力第二十七师团，纠集伪治安军十七个团，伪满军一部共四万余人，并动员伪组织倾巢而出，对冀东抗日根据地进行了所谓四次“治强”运动。冀东八路军主力先期转移。我被迫先后退出工作之村庄一千余个，冀东平原游击根据地大部变质。
- △ 晋察冀边委会颁布《晋察冀边区行政村调解工作条例》、《晋察冀边区破坏坚壁财物惩治办法》。
- 三日** △ 中共中央宣传部发出《关于在延安讨论中央决定及毛泽东同志整顿三风报告的决定》，全党整风运动开

始。

△ 冀东军分区政治部主任刘诚光率两个连在遵化、丰润山地与敌周旋，于遵化铁厂村被三千余日伪军包围，因众寡悬殊，弹尽药绝，刘诚光与二百余战士壮烈牺牲。

五日 北方分局发出《关于合作与贸易的决定》。

十七日 北方分局发出《关于青年工作的指示》。

十八日 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发出《关于研究和讨论整顿三风问题的指示》。

二十五日 北方分局发出《关于人民武装工作的指示》，明确了边区人民武装的组织系统，民兵的主要战略战术，要求大力发展地道战，地雷战等。

本月 北方分局召开人民武装工作讨论会，聂荣臻作了报告。

△ 日寇扫荡冀东八路军后方机关所在地鲁家峪村，实行“三光政策”，杀害村民一百九十余人。

△ 日寇在冀中已修点碉一千零二十五个，公路二千一百八十八公里，封锁沟墙一千七百六十九公里，使冀中点碉星罗棋布，公路密如蛛网，沟墙纵横交错。日寇还通过春季扫荡逐步蚕食了冀中九分区西部，七分区西部北部，六分区西部北部和八分区子牙河以东地区，切断了冀中与北岳、平西、冀东、的联系，使冀中仅剩中间的狭长地带。

五月一日 日寇纠集了三个精锐师团，两个旅团的兵力共五万余众，八百辆汽车，并配有空军、坦克、骑兵等现代化部队，在冈村宁次亲自指挥下，向冀中抗日根据地进行了空前残酷的“拉网大扫荡”。

- △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一九四二年统一累进税工作的决定》。
- 三日 肖克任晋察冀军区副司令员。
- 四日 北方局、华北军分会发出《关于反对敌人蚕食政策的指示》。
- 五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建立童子军的决定》。
- 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修正颁布《边区统一累进税税则》及实施细则。
- 十一日 扫荡冀中之敌即日起转为分区扫荡。
- 十三日 冀中八路军某团三个连在无极县东北五公里的小吕王村伏击由无极县出动之敌步、骑兵五百余人，毙伤敌加岛大队长以下二百二十余人，以及敌正定道尹和伪县长八人，缴获战马九十余匹。
- 十七日 日伪军千余人向平北抗日根据地进行扫荡。
- 二十日 晋察冀军区北岳、平西部队为配合冀中反扫荡向平汉线及其西侧地区展开为期二十天的全面出击。
- 二十一日 北岳区农救会、妇救会、青救会、文救会、学联五个群众团体的代表大会胜利闭幕。
- 二十三日 无极县赵户村地道战。赵户村是冀中七分区二十二团驻地。日寇出兵千余，在骑兵配合下进攻该村，驻村八路军一个连配合民兵利用地道将敌击退，并毙伤敌二百二十余人。
- 二十八日 冀中定县北町村惨案。日寇在定县南北町村方向扫荡，周围十余村的百姓进入北町村地道隐蔽，由于汉奸告密，敌发现洞口施放毒气，洞内八百余妇孺老弱全部丧命。
- 本 月 转移到长城关外的冀东八路军主力十三团以五龙山

为中心，配合平北十团向西向北积极发展，十二团以都山为中心向东北活动，月余时间开辟了锦承路南东西长达二百五十多公里的地区，在原有基础上，使小块游击区连成一片，建立起热南山区游击根据地。

六月二日 北岳区党委召开新兵役工作总结大会，刘澜涛作《北岳区第一期志愿义务兵役制实施总结》报告，聂荣臻作结论。

△ 冀中主力部队和冀中区党委奉命南下撤离冀中区，于是日潜过石德路到达冀县新村。

△ 平北反扫荡告捷。平北八路军在张家口东北的北栅子地区歼敌“讨伐队”二百人。扫荡平北之敌被迫全部撤退。

四日 北方分局、晋察冀军区决定在冀中成立“临时区党委”，以程子华为副书记。

六日 晋察冀边委会指示各县于“六大”教师节选拔模范教师。

九日 冀中宋庄战斗。冀中八路军两个连与游击队一部在深泽城东北的宋庄与敌遭遇，激战十六小时，打退敌三十八次冲锋，毙伤敌“冀渤海特区”司令官板本旅团长以下官兵九百余人，毙伤伪军二百余人。我方伤亡七十三人。

十日 晋察冀分局和军区发出《对冀中形势与今后工作方针的指示》。

十二日 冀中军区主力一部在冀南威县掌史村展开突围战，毙伤敌四、五百人，军区首脑机关及后方机关突出重围，转入晋冀鲁豫根据地。

- 二十日** 北岳区党委召开第一次宣传教育扩大干部会。会议着重讨论研究了北岳区整风、干部教育、对敌政治攻势和加强对宣传教育领导等问题，于二十八日结束。
- 二十五日** 冀中临时区党委发出《关于青纱帐时期工作指示》。指出冀中斗争方针是保持力量，隐忍待机，坚持分散的（小块的）游击战争，逐渐恢复阵地。
- 本月** 晋察冀军区和北岳区党委针对敌第四次“治强运动”发动的第二期对敌伪军政治攻势于中旬结束。
- △ 日寇对冀中大扫荡于下旬结束。冀中我党我军蒙受了空前严重的损失，主力部队损失约34%，地方部队损失约46.8%，区以上干部牺牲三分之一，群众被杀被抓达五万余人。冀中军区宣传部长张仁槐，冀中八分区司令员常德善，政委王远音，九分区政治部主任袁心纯等在战斗中壮烈牺牲。敌也付出了被歼万人的重大代价。
- △ 冀中回民支队在阜东高庄战斗后，除留一部坚持地方外，其余转向冀鲁豫边区坚持游击战争。
- △ 冀东八路军主力返回长城内，配合冀中反扫荡发起“青纱帐复仇战役”，到七月底，不仅恢复了中心区工作，还开辟了新区，扩建了主力第十一团。
- 七月五日** 晋察冀分局与军区发出《对冀中工作的补充指示》，部分修改了冀中临时区党委《关于青纱帐时期的工作指示》。
- 十五日** 彭德怀发表《关于平原游击战争的几个具体问题对某同志的答复》。指出：坚持平原游击战争是完全必

要和可能的；坚持平原游击战争的斗争形式必须主要是公开的武装斗争，与秘密的各种斗争相结合。

二十八日 北方局发出《对目前冀中工作的指示》，指出冀中的紧急任务是，保存现有干部及武装，公开的干部与正规军团继续向西、南转移，点滴的恢复与整理党的组织，改变组织形式与斗争形式。

本月 北方分局发出对平北工作的指示信。指出平北根据地的斗争也应以武装斗争为主要斗争形式。决定：段苏权为十二军分区政治委员兼平北代理地委书记。

△ 日寇在冀中大修据点、碉堡、公路，以图长期统治冀中。

△ 冀东八路军乘青纱帐复仇战役的胜利，派出工作人员开辟滦河东及北宁路南地区工作。至九月，开辟了滦河以东，青龙河以西十七个大乡，约三百余村，以及卢龙、昌黎地区的工作，成为滦河东根据地基本区的两翼；北宁路南成立了党的路南工作委员会，开辟了近一千余村的工作。

八月一日 日寇调集一万三千余兵力，在飞机、坦克、装甲车的配合下，向冀东抗日根据地进行“报复扫荡”。冀东军民经月余激战，毙伤敌伪军千余人，迫敌于九月初退兵。

四日 毛泽东电示聂荣臻，提出对晋察冀抗日根据地整风的意见。指出这次整风是全党的，不但有地方，还有军队，不但有下级，还有上级，主要与首先的对象是高、中两级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在一个根据地内，主要应着重教育好边区与地委两级。

十日 北方分局发出《对于彭德怀同志‘坚持平原游击战

争几个问题答复’的意见》，要求迅速将彭的信传达到县以下党委；要求冀中树起军区、政府、群众团体的大旗，搞好宣传，稳定人心，在青纱帐期给敌人以重大打击，粉碎敌人建立汉奸秩序的企图。

十三日 晋察冀边区审计委员会成立。该会由军区与边委会共同组成，负责贯彻精兵减政原则，审核批准军政部门的财粮预决算和人员编制，检查检举各级军政部门的贪污浪费现象。

二十三日 苏联红军斯大林格勒保卫战开始。

二十五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党委与政府关系的决定》。

二十九日 北岳区党委召开粮食会议。邵式平作《几年来粮食工作之经验教训与今年度的工作布置》的报告。会议着重讨论研究了一九四二年秋粮征收问题。

本 月 晋察冀军区和北岳区党委组织发动了对敌第三期政治攻势。

△ 日寇再次决堤引洪水淹冀中平原。肃宁以北，河间以南，安（平）饶（阳）公路一带，沙河、滹沱河之间，唐河两侧，津保路以北至白洋淀，沧石路两侧及建国地区，皆成汪洋。日寇还不断派兵出扰，烧、杀、抢、掠，局部扫荡，进一步摧残冀中根据地。

△ 冀东区党分委改为冀东地委。

九月一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统一抗日根据地党的领导及调整各组织间关系的决定》，指出各根据地必须实行党的统一领导与一元化。

四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目前游击区政权组织及工作的决定》，指出游击区政权组织形式应加以改变，

以适应斗争需要。

八日 冀中八路军三纵队及党政军首脑机关在吕正操等率领下，转移到太行山一二九师驻地。

十日 北岳区抗敌后援会、工人、农民、妇女、青年、文化各界抗日救国会等六个群众团体，联合发出紧急号召，动员起来，武装保卫秋收。

十一日 晋察冀分局和军区召开边区党政军高级干部会议，着重总结以往反蚕食斗争的经验教训，批判了对敌斗争中的各种错误倾向和主力部队忽视游击战争，坐等良机打大仗的观点；确定了以武装斗争为核心，配合各种斗争，向敌后展开全面攻势，变游击区为根据地，敌占区为游击区，敌进我进，向敌后之敌后伸展的方针。在组织上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此次会议为扭转全边区对敌斗争被动局面奠定了基础。

十五日 北岳区唐县老虎山地雷战。日伪军三百余人，驱使民伕两千余人，大车三百余辆，向唐县老虎山进攻，企图在该处构筑碉堡。我民兵与部队配合，在敌必经之路埋设地雷，打伏击战六昼夜共炸翻日伪军四十四人，伏击杀伤敌伪一百五十余人，破坏了日寇建碉计划。

二十日 晋察冀边区政府号召军民全力投入抢收抢种，游击战与粮食战相结合，大力实行互助，武装保卫秋收秋征。

二十八日 日寇千余人三路进犯，攻占阜平城。

三十日 晋察冀军区某部收复阜平。

本 月 晋察冀军区派出主力部队一部，分散到各县及敌之

侧背后方进行游击活动，展开反蚕食斗争。北岳区广泛组织了武装工作队向敌后之敌后展开工作。

△ 日寇调集七个联队、四个团的伪“满”军、十九个团的伪治安军，共四万六千余人，大举围攻扫荡冀东抗日根据地。冀东八路军主力，避敌锋芒，先期转入关外热南山区，仅留少数精锐部队配合地方武装在平原地区搞分散游击活动，并组织武工队到敌后之山海关、武清、香河开展游击活动。

十月三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紧急通知。指出，鉴于敌已宣布从十月八日起实行第五次“治强运动”，北岳区第三期对敌政治攻势要继续开展到十二月底结束。

八日 日寇对华北实行第五次“治安强化运动”。规定为期两月，至十二月十日结束。

十四日 晋察冀军区某部袭击日寇据点灵寿县城，歼敌守军大部，俘虏敌伪军官兵二百余人。

二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救灾工作的指示》和《关于实施冬防运动加强三次政治攻势的指示》。

本 月 北岳区全力开展征粮、运粮、征款工作。

△ 日寇在热南山区实行集家并村，并沿长城制造了从古北口至山海关长达七百里，宽八十里的“无人区”和残无人道的“人圈”，企图割断我长城内外的联系，阻止冀东八路军主力入关。并从冀中、山东、河南等地强征民工十余万人，在北至长城、南至北宁路的广大地区，挖了东西三道，南北四道大封锁沟，和无数小封锁沟，并沿沟线、公路大修点碉，对冀东根据地实行严密封锁，细碎分割；还出兵进行“梳篦式清剿”，“辗转剔抉”，以图毁灭冀东

抗日力量。冀东平原部队无法活动，转入山区。冀东平原根据地大部变质。

△ 日寇千余人八路围攻平北根据地中心地区，平北军民给以迎头痛击，迫敌于十一月初退兵。

十一月二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党的领导一元化的决定》，并根据北方分局指示，将北岳区党委改组成为北岳区党政军民统一的领导机关。

三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北岳区群众团体领导一元化的决定》，将工、农、妇、青、文各群众团体组织成统一的领导机构——“北岳区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

七日 冀中临时区党委发出《对冀中形势及任务的指示》，对冀中党的工作、武装斗争、统战、群运等诸项工作作了具体安排。

△ 日寇纠集昌平、延庆、密云、滦平、丰宁等地之敌伪军四千余人，分十路向平北根据地进进行报复扫荡。平北军民迎头痛击，一周后将敌击退，并乘胜攻克怀来西北之安家堡据点。

二十日 平北地委发出十二月份全面整理组织工作的指示。

本月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组织各级优抗抚卹委员会的决定》。

十二月一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全面巩固组织的决定》指出一九四三年一至三月，全党的中心任务是全面巩固组织工作，包括党政军民各类组织的整理与巩固，重点放在区、村两级。

八日 国际主义战士、印度友人、晋察冀军区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第一任院长、中共党员柯棣华积劳病逝，年仅三十二岁。

- 十四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目前整理组织的指示》。
- 十七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各级党委建立敌工部门的决定》，提出加强党对敌工工作的领导。
- 十八日** 晋察冀军民为柯棣华大夫举行追悼大会。
- 二十三日** 北方局发出《关于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一九四三年工作方针的指示》，指出一九四三年要彻底实现民主政治，深入发动群众运动，大力开展群众性的游击战争，加强对民众的教育工作。
- 三十日** 延安各界召开追悼大会，毛泽东为柯棣华大夫写了挽联“全军失一臂助，民族失一友人。柯棣华大夫的国际主义精神，是我们永远不应该忘记的。”朱德题词“生长在恒河之滨，斗争在晋察冀，国际主义医士之光，辉耀着中印两大民族。”
- 本 月** 毛泽东连续发出关于大生产运动的有关指示。
- △ 北岳区反蚕食斗争获得重大战果，三个月来共作战五百九十三次，毙伤俘日伪军四千二百九十余人，攻克据点三处，摧毁碉堡一百一十三处，平沟破路五十九公里，基本阻止了敌之蚕食，冲破了敌之沟墙封锁。各地武工队还深入敌后开展工作，到年底共开辟恢复了一千六百五十个村庄的工作。
- △ 平西地委组织的两个武工队，挺进西北、岭北。经过三个月努力，在这两个地区分别成立了党的工作委员会和政府办事处。

一 九 四 三 年

一月十日 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发出关于《军区部队一九四三年

的政治工作方针》的指示。

- 十一日** 党中央向边区参议会发来关于施政纲领的电报，指出应维持一九四〇年发布的施政纲领。
- 十四日** 冀中区党委发出《关于除奸保卫工作的指示》。提出了今后除奸保卫工作的方针与任务。
- 十五日** 晋察冀边区第一届参议会正式开幕。到会参议员二百八十八人。会议历时七天，宋劭文作了边区行政委员会五年来的工作报告。聂荣臻发表了演说。会议确定《晋察冀边区目前施政纲领》为边委会施政纲领，通过了政府组织法、参议会组织法等十四个重要法令。选举成仿吾、于力为参议会正副议长，选举聂荣臻、宋劭文、吕正操、张苏、王承周、刘奠基、胡仁奎、刘皓风、王斐然等九人为边委会委员。
- 十七日** 冀中区党委作出《关于整理组织工作的决定》。
- 二十一日** 北岳区工、农、青、妇、文、抗援会，号召全体会员和边区同胞，自觉地拒用伪钞，保卫粮食，增加生产，准备反攻。
- 二十三日** 刘澜涛在北岳区党委执委扩大会议（又称“温塘会议”）上，作题为《一九四二年北岳区对敌斗争的估计和一九四三年工作的方针与任务》的报告。
- 二十四日** 北方局发出《关于调整党的成份的指示》。
- 本月** 晋察冀军区部队再次进行整编和精简。取消大团编制，一律改为小团，并紧缩机关，充实连队。
- △ 冀中区召开党委会议，根据冀中根据地变质后的形势，确定进行广泛的分散的群众性游击战、村落战、地道战，采取适合冀中特点的各种斗争形式与

组织形式。

- △ 北岳区党委作出《关于全面巩固组织工作的决定》。
- 二月四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晋察冀边区选举条例》、《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组织条例》、《晋察冀边区参议会组织条例》、《晋察冀边区驻会参议员办事处组织规程》、《晋察冀边区县区村组织条例》、《晋察冀边区婚姻条例》等法规。
- 五日 北方局宣传部、八路军野战政治部联合发出《关于一九四三年整风运动的指示》。
- 八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强化反蚕食斗争和加紧准备反扫荡工作的指示》。
- 十日 日寇在兴隆的秋木林、大磨儿峪两个“人圈”，屠杀青壮年男子一百八十多人，使得两村群众家家挂孝，成为“寡妇村”。
- 十二日△ 晋察冀边委会作出《关于改变公安机构及其工作范围的决定》。
- △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边区司法机关改制的决定》。
- 十八日 北方分局作出《关于三年来平北工作总结的决定》，对平北创造和巩固的历史作了全面的估计，并决定将平北划为两块，东部划归冀东，西部受平西地委领导，成立平北地分委，军队组成平北支队，由平西分区指挥。
- 二十三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加强各级公安工作的指示》。
- 二十五日 晋察冀边区召开经济会议。宋劭文作题为《当前对敌经济斗争的方针》的报告。

- 本月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春季攻势的指示》。
- 三月一日 北方分局发出《关于进一步开展对敌经济斗争与加强根据地经济建设的决定》。决定成立边区经济委员会与工商局，程子华为主任兼局长。
- ▲ 灵丘北泉据点之敌出动四十余人，将刘庄包围，把二百余群众用刺刀逼迫赶进六间房屋，然后纵火烧房，计烧死村民二百一十五人。第二天敌又到该村，将附近村庄前往慰问及收尸者打死七人。
- 三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紧急救灾的指示》。
- 四日 满城之敌六百余押民伕一万八千人，企图在满城东北之西黑山至塘湖段挖沟修碉。我一分区部队乘敌立足未稳，予以猛袭，放跑民工八千余人，迫使敌人停工。十日，敌复纠集一千余兵力及民伕两万再度动工，我军当夜再予猛袭，毙伤敌二百七十余名，放走民伕一万五千余，并配合民兵将敌所修沟、碉、公路全部平毁。迫使敌人放弃了原定计划。
- 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作出《关于组织各级经济委员会的决定》。
- 九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县议会改选与县议会工作的指示》。
- 十八日 北岳区召开财政科长会议，布置一九四三年财政计划与统累税征收工作。会议期间，宋劭文作《三十二年统累税的调查改算工作》报告，张苏作《三十一年北岳区统一累进税工作初步总结》、《一年来北岳区经济情况的变化与我们今年的财政方针》报告。

- 二十五日** 北方分局发出对冀东工作的指示。提出冀东工作的总方针与具体任务。
- 三十日** 龙关城监狱中我被俘干部群众，在平北专署教育科长李更尧、龙赤联合县长高昆山等领导下，于夜十时左右，趁敌大部不在时，将两名看守打死，打开监房，六十余人冲出监狱。
- 本月** 日寇纠集一万八千余兵力向平谷、密云、三河、兴隆一带地区进行扫荡。我冀东部队开始春季反“扫荡”作战。
- △ 平西地委召开扩干会议，决定结束自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建立的武工队，另成立西北和岭北两个地区党的工作委员会，并设政府办事处。
- 四月一日** 冀中行署举行成立五周年纪念大会。
- 二日** 聂荣臻、肖克发出通令，决定雁北支队归军区直接指挥。
- 五日** 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发出政治训令，强调政治工作是我军的生命线。
- 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村除奸小组工作纲要》。
- 十二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晋察冀边区处理伪军伪组织人员办法》。
- 十五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开展北岳区第二期整风学习运动的通知》，规定从一九四三年五五学习节起至年终为二期整风学习。
- 十七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加强县督学视导工作的指示》。
- 十九日** 日寇纠集敌伪万余人，陆空配合，对北岳区实行了分区“辗转扫荡”，至五月十八日结束。

- 二十五日** 北岳区群众团体联合召开了代表大会，决定成立北岳区抗联会。杨耕田当选为主任。大会于五月二日闭幕。
- 本月** 晋察冀边委会二届七次会议集中讨论决定了关于简政的诸项重要问题，通过了《贯彻简政与整风问题》等重要文件。
- 五月一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加强文艺工作整风的决定》。
- 二日** 冀中区群众团体召开各团体常委扩大会议。会议决定成立冀中区抗联会，选举杨新月为主任委员。
- 五日** 晋察冀分局党内刊物《整风学习》创刊。
- 六日** 晋察冀边区文联召开第二届代表大会。会议指出今后文艺工作应为战争、生产及教育服务。
- 十四日** 敌寇三千五百余在空军掩护下分三路“扫荡”狼牙山一带。至十七日，我军在反“扫荡”中进行大小战斗三十四次，毙伤敌并手联队长以下官兵三百九十九名，敌被迫退走。
- 十八日** 北岳区党委作出《关于建立城市工作的紧急决定》。决定成立城市工作委员会，任命林铁为书记。
- 二十五日** 北岳区党委作出关于全面加强民兵建设工作的决定。
- 三十日** 平北地分委发出《关于目前反蚕食斗争的决定》，号召全面展开反蚕食斗争。
- 本月** 平北地分委在怀来西坡召开了扩大的干部会议。会议提出扭转根据地困难局面的关键在于加强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一元化的领导原则。并作出《关于各级党委树立严格工作制度的规定》。

- 六月六日** 国民党发动了第三次反共高潮，调集六十余万大军阴谋进击陕甘宁边区。
- 二十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县议会选举的执行办法》的通知。
- 二十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县参议会暂行组织条例》。
- 本月** 晋察冀军区机关及各部队再次进行精简，兵力总数减至五万四千六百三十六人。
- △ 晋察冀军区召开分区政治部主任以上人员的政治工作会议。朱良才在会上作《军区部队第一期整风工作总结与今后整风工作的几个问题》的结论。
- △ 冀中和冀东区开始整风学习。
- 七月二日** 北岳区党委发出《关于保护农民既得利益给四分区地委的指示信》，要求打退地主的反攻，夺回农民的既得利益，以巩固团结而强化我之阵地。
- 七日** 冀热边行署正式成立。李运昌为主任，朱其文为副主任。下设五个专署。
- △ 晋察冀边委会作出《关于各级政府各部门工作的决定》、《关于加强行政效率减少各级事物手续的补充决定》。
- 七日** 晋察冀边区召开高干会议，历时十三天。会议总结了六年来政权工作的成绩，批评了领导工作上存在着的官僚主义倾向，决定贯彻简政，改进领导，肃清官僚主义。
- 十五日** 北方分局作出《关于三年来平西工作总结的决定》。
- 十九日**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驻会参议员办事处召开联络主任会议，成仿吾作报告，提出了在职参议员应做的六项工作。

- 本月 冀东地委改为冀热边特委，李运昌为书记，下设五个地委。
- 八月九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贯彻高干会议精神的指示》。
- 二十四日 晋察冀分局作出《关于合并北岳、冀中两区党政军民最高领导机关的决定》。
- 本月 北岳区党委召开组织宣传工作会议。总结六年来敌后建党的经验和加强今后思想上组织上建党的工作。会议期间，林铁作了《从组织上巩固党的几个问题》的报告。
- 九月十三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晋察冀边区村行政干部奖惩办法》。
- 十六日 敌集结各部兵力共四万余人，对北岳区进行秋冬季“毁灭扫荡”。
- 十七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彻底粉碎敌寇对北岳区“扫荡”的指示》。
- 十月十八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彻底实行减租政策的指示》。
- 三十一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执行政权干部任免考核奖惩办法的指示》。
- 十一月九日 井陘县老虎窝村一百余群众为避难，逃至附近的一个山洞内躲藏，被敌发现，当即用毒气弹向洞内放射，全部被毒害身死。
- 十一日 晋察冀边委会、晋察冀边区抗联会联合发出《加强本年冬学工作的指示》。
- 二十四日 敌开始在井陘县黑水坪附近“清剿”，捕去无辜平民四百余人，于二十四日集中在黑水坪村，全部屠杀，无一生还。

- 十二月十五日** 日寇对北岳区之“毁灭扫荡”，被我彻底击败。在三个月反“扫荡”中，我主力部队共作战二千〇八十三次，民兵作战二千一百九十二次，歼灭日军一万余名。敌此次“扫荡”对根据地的破坏是空前残酷的，八个县中即被烧房屋十三余万间，抢走牲口十二余万头，粮食十四万市石，衣物四十余万件，人民群众被屠杀五千余人。
- 本月** 冀中党组织作出二十个月来冀中党组织工作初步总结。

一九四四年

- 一月一日** 北方局发出《关于一九四四年的方针》的指示，指出团结全华北人民的力量，克服一切困难，坚持华北抗战，坚持抗日根据地，积蓄力量，准备反攻，迎接胜利，是一九四四年全华北的方针。
- △ 晋察冀分局作出《关于加强整风领导的决定》，要求县以上党委成立整风委员会，在全党造成普遍深入的整风热潮。
- △ 晋察冀分局发出指示，号召各地推进拥政爱民和拥军运动。晋察冀各界救国联合会发表拥军公约。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发表拥政爱民公约。
- 十一日** 中央书记处发出给程子华、刘澜涛并转晋察冀分局的指示信。对边区党应如何正确认识形势、发展军民生产、依靠群众、统一领导、整风学习诸问题提出了具体意见，要求在即将召开的边区扩大干部会

议上加以讨论与检讨。

二十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一九四四年工作方针及任务》的指示。指出一九四四年应以“强化对敌斗争，开展全年大生产运动，贯彻完成整风，强化时事教育”为边区党的中心任务。

△ 敌以二千余兵力，对冀东丰润、滦县、迁安、遵化地区实行疯狂扫荡。经我猛烈打击，六日后败撤原防。

三十一日 晋察冀分局宣传部发出《关于一九四四年宣传工作方针与任务的指示》，明确在党内外要广泛宣传毛泽东思想。

本 月 晋察冀边委会、军区和群众团体联合组成边区生产委员会，并制订了全边区的生产计划，加强了对大生产运动的领导。

△ 冀中区军民发动强大的春季攻势。至四月，冀中抗日根据地恢复到一九四二年“五一”大“扫荡”前的局面。

二 月 一 日 冀热边行署公布《冀热边村政委员会选举条例》。

三 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党报工作的指示》，要求各地把办好党报作为党的一项重要工作。

八 日 晋察冀北岳区召开庆祝边区参议会成立一周年，边区政府成立六周年，拥政爱民拥军暨战斗英雄给奖大会，到会军民及北岳各分区选拔的战斗英雄和模范工作者五千余人。会上给爆炸英雄李勇等一百零四名战斗英雄和模范工作者发奖。大会于十四日闭幕。

十 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通知，要求在冬学运动基础上建

立民校，进行民众教育。

十四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对一九四四年边区形势与政府工作方针的决定》。指出边区的中心任务是强化对敌斗争，开展大生产运动，深入整风及反法西斯教育，并分别确定了北岳区、冀中区、冀热边的具体任务。

十五日 日寇调关东军五千余人，“伪满”军七千余人、伪“讨伐”队三千余人，和原驻承德及平泉的敌军共一万五千余人，对热南八路军进行大“扫荡”。

二十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通知，北岳区党委出版的《战线》自一百一十六期起，由分局接办，作为分局党刊继续出版。

二十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一九四四年改造与健全村政权工作的指示》。

本 月 晋察冀分局、晋察冀军区政治部、边委会、边区抗联会联合决定，赠予邓带军以“晋察冀边区子弟兵战斗英雄”；赠予李勇“晋察冀边区爆炸英雄”；赠予戎冠秀“北岳区拥军模范——子弟兵的母亲”的光荣称号。

三月七日 冀热边特委发出对西部工作的指示，明确提出了今后西部工作总的方针与发展方向。

九日 晋察冀日人反战同盟举行会议，决议“解散晋察冀反战同盟”之组织，另组成“日本人民解放联盟晋察冀地区协议会”，在解放联盟创立准备委员会及华北地方协议会的领导下，为日本人民的解放而努力。会议十五日结束。

二十五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开展对敌伪军新的政治攻势的

指示。

- 二十六日** 晋察冀边区抗联会召开扩大干部会，确定一九四四年群众运动的方针是进一步开展对敌斗争，开展大生产运动。
- 三十一日** 晋察冀边区举行各界模范妇女给奖暨妇女干部扩大会议。各地模范妇女与干部介绍了经验，刘澜涛到会作报告。会后发表了宣言。大会于四月七日结束。
- 四月一日** 晋察冀边委会召开教育会议，参加会议的包括各专区各县教育科长、督学、中学校长等。
- 十九日** 晋察冀边区召开党政军民各界生产运动联席会议。会议提出生产委员会应成为领导生产的权力机关，以户为基础的拨工和按家计划，是今年组织劳动力的方针。
- 二十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布命令：严厉打击敌人毒化阴谋，各级政府应切实注意禁烟禁毒，并在敌人强迫种植鸦片地区发动群众进行拔苗运动。
- 二十九日** 日本人民解放联盟晋察冀地区协议会正式成立。主席津田。
- 本月** 平北支队向宣化、怀来一带展开大规模军事、政治攻势。
- 五月一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伪军工作的指示》，指出伪军工作的基本方针是“瓦解敌军”，但对伪军中的不同成份要采取不同的办法。
- 三日** 冀中部队一部在民兵配合下，将任丘城包围，五百余伪军被迫携械投诚，县城为我光复。
- 二十三日** 日寇对我狼牙山地区大举“扫荡”，冀中二十九团三连四班在部队后撤时担任掩护，战至最后被敌包

- 围，弹尽粮绝。在班长耿五华带领下，战士孙红喜、刘金、苏士文、贾振武，砸毁武器跳下深崖，贾振武受伤生还，其余四人英勇牺牲。
- 本 月** 在晋察冀分局领导下，邓拓负责编辑出版了包括五个分册的《毛泽东选集》。
- 六月五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城市工作指示》，要求各地充分认识占领大城市的重要性，把占领大中小城市及交通要道工作提到极重要地位。
- 十七日** 晋察冀边委会公布边区劳动英雄选拔办法。
- 十八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开展与收复新地区工作指示》，指出要注意争取伪军反正，发动和组织群众，正确执行政策，建立新收复地区抗日社会秩序。
- 七月三日** 晋察冀边委会印发《晋察冀边区专署县区政府简政草案》，对精简机构，精简事务手续，精简编制，干部调整与安置原则等问题作了具体规定。
- 二十八日** 为加强晋察冀军区工作，在军区下划分四个军区。即：以二、三、四分区及雁北区（雁北改为分区）为冀晋军区；以一分区、平西、平北（平北改为分区）为冀察军区；以冀东为冀热辽军区；冀中照旧。
- 本 月** 冀中区党委召开县以上党员干部会议，讨论冀中的目前新形势与工作任务。
- 八月十日** 晋察冀边区生产委员会发出关于大生产运动第三阶段工作的指示，指出第三阶段的中心任务是：保卫秋收、秋耕、种麦，检阅与总结本年生产运动的结果。
- 三十日** 冀中部队攻克肃宁县城，并解放该县全境。
- 九月一日** 日寇任命陆军大将冈部直三郎为华北日军司令官。

冈村宁次调离。

十二日 晋察冀边委会召开合作社座谈会，到会三十个村的代表。座谈会历时十二天，介绍了办好合作社的经验。

十五日 自本日起，日寇先后调集二十三个伪“满”讨伐大队及伪“满”军七个团进关，配合原驻冀东之敌伪军共计五万余人，对北宁路北之蓟平三、丰滦迁和遵化、玉田、宝坻一带，北宁路南之丰滦地区和滦东地区，以“长途奔袭”、“分进合击”战术，实行分区“扫荡”。至一九四五年一月，在我军民打击下，敌之“扫荡”被击败。冀热辽区扩大为二十一个县，拥有五百九十九万八千多人口，民兵发展到十五万三千一百余人。

二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颁发《保护农村雇工的决定》。

三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设置行署及调整干部的命令。决定设冀晋区、冀察区、冀中区、冀热辽区四个行署。冀晋区辖二、三、四、五专区，主任杨耕田；冀察区辖一、十一、十二（平北办事处改设）专区，主任张苏；冀中区辖六、七、八、九、十专区，主任罗玉川；冀热边改称冀热辽区行署，辖区不变（仍称一、二、三、四、五专区），主任李运昌。

本 月 晋察冀分局召开扩大干部会议，以整风精神总结了边区党六年来对形势的估计，检讨了军事路线、统一战线和领导问题，于月内圆满结束。

十月二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研究与试行“民办公助”小学的指导。

九日 晋察冀边区参议会驻会参议员办事处召开各界时事

座谈会。到会各界人士百余人，坚决主张改组国民政府，以挽救危局。

十日 恢复冀中区党委。林铁为书记，金城为副书记。

十七日 冀中区党委作出《关于目前恢复与发展冀中合作社的决定》。

二十日 敌为确保东北与华北之交通“咽喉地带”，调集六万余兵力，大规模扫荡冀东根据地。

十一月一日 晋察冀军区开始进行全面提高部队战斗力的大练兵运动。

六日 冀晋行署召集各专署、县生产干部及附近村干部，举行生产贷款座谈会。

二十二日 冈村宁次出任日寇中国派遣军总司令。下村定继任华北派遣军总司令。

十二月一日 △冀热边行署发出《关于选拔民兵战斗英雄与创造模范工作者的指示》。

△我精干武装分头袭入保定西关伪绥靖军第六集团军司令部和保定东关军校及小刘庄据点，敌极为恐慌，震动华北，敌酋将伪集团军司令齐荣撤职。

十二日 △晋察冀边区第二届群英大会隆重揭幕。除冀热辽因反“扫荡”未能出席外，冀察、冀晋、冀中三区到会的战斗英雄、劳动英雄及模范工作者共三百八十九人。大会一致决议通电全国各党派各阶层人民，呼吁为实现民主的联合政府而奋斗。

△晋察冀边委会作出设立华北联大教育学院的决定。

十四日 我军手枪队一部秘密进入石家庄，将敌监狱捣毁，救出被捕抗日干部及青壮年八千余人。除途中被敌

捕回二千余人，其余都到达根据地。

十八日 毛泽东给程子华电，要求晋察冀边区军民努力向雁北、绥东、察哈尔、热河及冀东敌占区发展，扩大解放区。同时努力从事城市工作。

二十日 晋察冀分局根据中央指示作出关于开展平绥路工作的决定。决定成立大同、怀仁工作委员会；成立天镇、阳高工作委员会，受五地委领导；成立怀安工作委员会，受十三地委领导；成立张北工作委员会，受十二地委领导。

二十二日 冀中临时武委会宣布成立。宋云波为主任。

二十七日△冀热辽区我军在内线有力配合下，袭克乐亭县刘百各庄伪据点，一弹未发，将伪绥靖军第五团一千五百余官兵全部俘虏。

△一九四四年晋察冀军民在统一领导和部署下，展开了局部反攻。至年底，北岳区军民共作战一千三百八十四次，歼敌七千二百六十七人，攻克敌据点、碉堡一百八十九座；同时打开了察南、雁北地区的局面。冀中军民共作战一千八百四十五次，毙俘敌伪军二万一千三百四十三人，攻克和袭入城市二十五座，同时开辟了津南地区，并进入北宁路以北青云店一带。冀东我军开辟了通县以南地区，建立了通三香及武宝香两县办事处，打通了与冀中的联系。

一 九 四 五 年

一月八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开展拥政爱民与拥军优抗运动的指示》。

- 十五日** 冀热边特委根据伪满军进关的严重形势发出指示：动员一切力量，开展以武装斗争为主的对敌总力战，打退敌人的“蚕食”进攻，以巩固和继续扩大解放区。
- 二十二日** 冀中区党委发出《关于加强地道斗争的指示》。
- 本月** 冀热边特委改为冀热辽区党委，李运昌为书记。冀热边行署改为冀热辽区行署，主任张明远。原来的一至五地委、专署，按晋察冀统一排列顺序改为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地委、专署。
- 二月十八日** 冀热辽区党委发出《关于大城市与交通要道工作的指示》，要求各地争取千百万群众争取伪军伪警，准备武装起义，夺取城市与交通要道。
- 二十七日** 晋察冀边委会召开贸易金融会议。会议决定加强对敌经济斗争，肃清伪钞，管理贸易，发展工业，开展使用土货运动。
- 本月** 敌抽调四万余伪“满”军入关扫荡冀东。冀热辽军区部队开始为期四个月的反伪“满”军战役。
- 三月七日** 本日及二十六日，晋察冀分局为适应边区斗争需要，两次发出关于党报工作指示，决定各战略区出版地方党报、部队报及群众报，同时决定成立新华分社及支社。
- 十一日** 晋察冀边委会、边区抗联会发出《为纪念“四四”儿童节关于儿童工作的联合指示》。
- 十六日** 冀热辽军区举行首届群英大会，到会部队英雄与模范八十七名，民兵爆炸英雄、拥军模范与模范工作者三十余名。李运昌、张明远给英模发奖。
- 二十九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一九四五年政府工作的指

示》，指出边区政府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努力扩大解放区，全面开展大规模的生产运动，进一步贯彻民主政治。

三十日 我军攻克灵丘县城，并解放灵丘全境。

△ 冀察区召开首次人民武装代表大会，总结一年来对敌斗争的战绩和经验。

四月二日 晋察冀边区抗联会提议成立中国解放区青年联合会。

△ 晋察冀军区部队收复紫荆关。

十三日 冀中我军发动春季攻势。这次攻势历时四十五天，共进行大小战斗三百二十三次，毙伤俘敌伪军三千七百零四人，收复七座县城，攻克大小点碉三百五十九个，解放村镇五百二十七个。这是冀中部队由游击战进入较大规模运动战的一个转折点。

十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作出《关于优待妇女干部及其幼儿之决定》。

二十一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布告，号召敌占区城市同胞速来边区就业就学。

二十三日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大会制定了党的政治路线，即：“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在我党的领导下，打败日本侵略者，建设新中国”。

二十八日 冀热辽区党委发出《关于目前壮大主力的扩军指示》。

三十日 冀中我军攻占任丘城。任丘县全境遂获解放。

五月一日 晋察冀边委会、晋察冀军区作出《关于组织审计委员会的决定》，决定成立边区、行署、专区、县各级审计委员会。

- 三日 冀中区党委发出《关于开展回民工作的指示》，提出今后回民工作重点是吸收回民参加政府工作，发展回民武装，改善回民生活，尊重回民习惯，发展回民党员，提拔回民干部。
- 四日 冀中区党委发出《关于城市工作的指示》，强调进一步开展城市工作，把它作为一九四五年三大任务之一。
- 六日 冀晋区党委召开宣传教育工作会议。
- 十二日 冀察军区集中主力部队和地方军向察南地区发动了夏季战役攻势。
- 十五日 晋察冀分局召开干部大会，程子华在会上作《扩大解放区》的报告，要求各地积极组织众多的武装工作队，配合正规兵团，向敌之守备薄弱地区活动，扩大我根据地之区域。
- 二十日 晋察冀边委会对新解放区同胞颁发布告，阐明基本的施政方针。
- 二十五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民主大选举准备阶段工作的指示》。
- 本 月 张北惨案。一九三六年底起，日寇就在狼窝沟一带修筑各种工事，先后抓民工万余人。一九四五年完工后，日寇为了保密，用汽车将三千余名工人群众载至张北县西北部之安固里淖全部屠杀。
- △ 冀晋区党委召开财政会议。
- △ 冀热辽区军民展开大规模春季攻势，至本月底，共攻克与逼退敌人据点碉堡十一处，解放村庄二百五十个，面积四千平方公里。
- △ 冀中部队光复河间（九日）、新安（十七日）、安平

(二十四日)、武强(二十九日)、文安(三十日),使七、八及九、十分区连成一片;冀察部队攻克怀安(十三日)、涞源(二十七日),使冀晋、冀察两大区连成一片。

六月八日 冀中军区部队开始夏季攻势。这次攻势使冀中区与冀热辽区、渤海区完全连接起来。

十二日 冀热辽军区部队分三路同时北出长城,展开夏季战役攻势。

十九日 晋察冀边区抗联会发出《关于合作社工作给三专区抗联会的一封信》,对合作社的发展方向、工作方式和组织形式作了明确规定。

本月 冀热辽行署、冀热辽军区发布布告,指出日寇即将投降,我已进军热辽,动员人民积极抗日,扩大解放区。

△ 冀中区党委召开县以上干部会议,提出应当抓紧三项工作:扩大解放区、深入巩固根据地、加强沦陷区工作。

△ 冀中部队攻占新安(一日)、深泽(六日)、献县(二十五日)三城。

七月十日 晋察冀边区举行“七一”和“七七”纪念大会,到会军民共七千余人。

十三日 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在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大礼堂开幕。会议通过了《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事项的决议》和各项提案,并向全国发出通电。晋察冀边区出席大会的代表有成仿吾、郭任之、阎力宣、朱良才、王承周、陈风桐、吴德、高士一、沙可夫等九人。

- 二十三日 晋察冀边委会发出《关于民主大选举工作的指示》。
- 二十四日 晋察冀边委会和参议员驻会办事处，联合成立边区选举委员会，聘请赵振声、潘自力、于力、宋劭文、王文光等十一人为委员。
- 二十五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城市工作的指示》，要求全党重视城市工作，加强对城市的宣传，打破国民党的欺骗，做好城市中的组织工作。
- 二十六日 中、美、英三国发表《波茨坦公告》，促令日本政府立即宣布所有日本武装部队立即无条件投降。
- 二十七日 日本举行内阁会议，听取东乡外相关于《波茨坦公告》内容的报告后，拒绝投降。
- 本 月 晋察冀军区发布布告，警告伪军伪组织人员认清形势，“立即反正”，“立功赎罪”。
- △ 冀中部队光复大城（四日）、胜芳（十四日）、交河（二十五日）等城镇及永霸联合县境。平北部队光复崇礼县（一日）。
- 八月八日 苏联对日宣战。
- 九日 毛泽东同志发表声明，号召一切抗日力量举行全国规模的反攻，为夺取最后胜利而斗争。
- 十日△朱德总司令连续发布反攻进军和受降命令。命令各解放区武装部队积极进攻，占领所有城镇和交通要道。限令日伪军投降。命令冀热辽军区部队迅速深入东北。
- △ 晋察冀分局、军区发出日寇宣布投降后我之部署的指示。
- 十一日 中共中央发出《日本投降后我党任务的决定》。
- △ 晋察冀军区向华北日军司令官下村定发出通牒，限

其四十八小时内按《波茨坦宣言》所规定之无条件投降条款，令日军交出全部武器、物资、依照所指定的地点分别集中，听候处置。

- △ 日本人民解放联盟发出通电，号召日军向八路军、新四军投降。
- △ 朝鲜独立同盟总盟在延安致电各地分盟，应尽一切力量，号召在华日军内部的朝鲜士兵及朝鲜侨民携械投降驻地附近之八路军、新四军。
- △ 蒋介石发布命令：(1) 令解放区部队“原地驻防待命，不得擅自行动”；(2) 令其嫡系部队“加紧进军”、“勿稍松懈”；(3) 令沦陷区伪军“维持治安”、“趁机赎罪”。

十二日 晋察冀分局发出《关于目前战争动员工作指示》。

- △ 冀热辽区党委书记兼军区司令员李运昌、行署副主任朱其文等率领四个军分区司令员、八个主力团和朝鲜义勇队共万余人及四个地委书记和二千五百多名地方干部，分三路跨过长城，向东北挺进。

十三日 朱、彭总、副司令通电，坚决拒绝蒋介石的错误命令。

- △ 晋察冀边委会发布布告，对收复后的敌占城市实行紧急军事管制。
- △ 冀中区党委发出《关于目前时局与任务的紧急指示》。指出冀中各级党政军民总的任务是应用最大力量掌握住空前高涨的群众情绪，把各种力量（人力物力财力）组织到反攻日本的战争中来，以完成夺取城市，控制交通要道和取得最后胜利的任务。
- △ 冀热辽区行署发布命令，令各地军民协力展开攻势，占领城镇后要出榜安民，严禁乱捕乱杀，切实

掌握与登记缴获之粮秣资财与文件档案，对最坏汉奸财产，由县以上登记保管。

十四日 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

十五日 朱德命令冈村宁次投降，令其派代表在指定地点接受我军命令，令华北日军下村派代表到八路军阜平地区，接受聂荣臻的命令。

十六日 朱德通电蒋介石，要求收回错误命令，制止内战。

△ 晋察冀边区抗联会发出《紧急指示》，提出“一切为了前线”的口号，要求各级抗联会动员青年参加主力部队，组织妇女儿童代替青壮年组织担架队、慰问队。

△ 晋察冀部队在张北县与苏蒙军会师。

二十日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发行胜利建设公债二十亿元，干部群众踊跃认购。

二十二日 中央军委发出指示：我军应改变以主力部队夺取大城市的方针，应以相当兵力在民兵配合下继续围困城市，以主力部队转向着重夺取中小城市及广大乡村，扩大与巩固解放区，准备应付新局面，作持久打算。

二十三日 解放张家口，伪“蒙疆”最高司令官畏罪自杀，伪警察队八百余人缴械投降。

△ 蒋介石令日伪军“负责维持治安”，对我军之进攻“作有效之防御”。

二十四日 晋察冀分局根据中央的新方针，发出转变战略方针的指示与部署。令各地应着重破坏境内之各铁路线，把进攻重点从大城市转向中小城镇，并派大批干部开辟新区地方工作。

二十五日 中共中央发表《对目前时局宣言》。提出和平、民

主、团结三大口号，并提出了克服内战危险的六项紧急措施。

二十六日 冀中区党委发出《关于目前任务与工作重点的指示》，指出目前的工作方针是：以大力迅速的（于最近几天内）扫清大城市及交通要道以外的城市和据点，拔掉敌之铁路，破坏敌之交通，将敌人围困在大城市及主要交通线上，一待时机成熟，一举而进驻之。另一方面，继续扩大解放区，深入根据地的下层工作，以准备长期打算和巩固我之阵地。

二十七日 程子华、耿彪发出开辟与争取热察两省的指示。

三十日 中央军委给晋察冀来电，指出国民党军正积极调运兵力，抢占大城市，我在察南雁北部队应设法夺取宣化、怀来，控制南口，并彻底毁灭南口、北平段以及通县到古北口的铁路，大同能迅速攻占应努力进行。

本 月 根据中央军委“扩编主力部队”的指示，晋察冀军区由原来的三十八个团，在短短时间内扩大为近一百个团，大大增强了反攻作战力量。

△ 晋察冀部队光复涿鹿（十日）、万全（二十三日）、阳高（二十四日）、涑水（三十日）、灵寿（二十四日）、孟县（二十五日）、雄县（十六日）、束鹿（十九日）、平山（二十一日）、静海（二十二日）、霸县（二十三日）、博野（二十四日）、蠡县（二十六日）、永清、容城、安国（二十七日）、深县（二十八日）、安次、安新（二十九日）、宁河（二十三日）、卢龙（二十六日）、乐亭（二十八日）等县城；一度攻入天津西站（十九日）；与苏军一起攻占山海关（三十一日）。苏

蒙军攻占了康保、张北（十五日）等县，占领了承德（十九日）。

九月二日 日本政府正式签署解除武装，履行《波茨坦宣言》投降书。抗日战争胜利结束。

附件（二）

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区域简介

（一九四一年一月——一九四五年九月）

一九四一年，日寇为确保华北“大东亚兵站基地”，集中力量对我华北各抗日根据地，连续进行多次空前规模的残酷“扫荡”，妄图一举摧毁我华北抗日民主政权。

敌酋冈村宁次实行配合“扫荡”的“蚕食”政策。先后搞了五次“治安强化运动”。在沦陷区“清乡”，在游击区“蚕食”，对根据地“扫荡”。实行野蛮的杀光、烧光、抢光的“三光”政策。

在敌对冀中大“扫荡”前，我大清河北地区（十一专区）已为敌所“蚕食”。“五一大扫荡”迫使我主力部队撤出冀中。由于我党在冀中已坚持了五年抗战，表面上虽为敌伪所控制，但党政军民各种组织依然隐蔽存在，成为敌占区中隐蔽的抗日根据地。在这里，我们坚持人民战争，创造了使敌寇闻风丧胆的地道战、地雷战，向敌后纵深地区派出武装工作队，特别是在一九四二年九月晋察冀边区党政军高级干部会议确定的“变游击区为根据地，变敌占区为游击区，敌进我进，向敌后之敌后进军”的军事战略方针指导下，抗日军民终于站稳了脚跟，胜利地渡过了极端艰苦的时期，使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得到巩固和发展。

这个时期的区域变化如下：

一九四一年上半年，晋察冀边区包括一个行政主任公署，一个办事处，十三个专员公署，九十几个县政府、联合县政府和县

佐公署。即：

冀中行署辖七、八、九、十共四个专署（即六、七、八、九分区）。

冀北办事处（一九四一年三月五日设）辖六、十一、十四共三个专署（六专在平西，后称十一分区；十一专在冀中大清河北，即十分区；十四专在平北，后称十二分区）。

边委会直辖北岳区设一、二、三、四、五共五个专署（即二、五、一、三、四分区）和冀东的十三专署（即十三分区）。

一九四〇年开辟的平北根据地，到一九四一年初已成为大块的游击根据地。一九四二年初，又发展成包括六个联合县，人口达三十多万的根据地。

一九四一年春，冀东亦已成为大块的游击根据地。夏天又开辟了长城以北的热河省南部山区，滦河以东和北宁路以南地区。到一九四二年，冀东形成了拥有十个联合县，人口近二百万的根据地。

一九四三年秋冬，敌伪“大扫荡”被粉碎后，我军开始了局部反攻。北岳区恢复到一九四〇年的局面。平北和冀东的游击战争已经扩展到伪“满洲国”境内，在热河、辽宁两省相继建立了根据地。一九四五年，根据党中央“削弱敌寇，发展我军，缩小敌占区，扩大解放区”的指示，我军发动了春季和夏季攻势，晋察冀抗日根据地迅速扩大。

其变化情形如下：

一九四三年一月，晋察冀边区包括一个行署（冀中），一个办事处（冀北），十三个专署，九十八个县（联合县、县佐）。（按：冀中系一九四一年六月资料）即：

北岳区六个专区、四十个县：

一专区在晋东北，辖十一县：五台、盂（县）阳（曲）、孟

(县)平(山)、寿阳、寿东、榆次、忻县、定襄、崞县、代县、山阴。

二专区在雁北，辖五县：灵丘、广灵、浑源、应县、繁峙。

三专区在冀西，辖五县：满城、徐(水)定(兴)、易县、龙华、涞源。

四专区在冀西，辖七县：阜平、曲阳、唐县、完县、云鹏、望(都)定(县)、定(县)唐(县)。

五专区在冀西，辖七县：平山、灵寿、行唐、正定、建屏、井陘、平定。

六专区在平西，辖五县：昌(平)宛(平)房(山)、昌宛房(县佐)、房(山)涞(水)涿(县)、涞水、蔚县。

冀中区五个专区、三十九个县：

七专区辖九县：藁(城)正(定)获(鹿)、栾城、赵县、赵(县)元(氏)宁(晋)、宁晋、晋(县)藁(城)、束(鹿)冀(县)、深(县)束(鹿)、深南。

八专区辖八县：新乐、藁(城)无(极)、晋(县)深(泽)(无)极、束(鹿)晋(县)、深北、安平、安国、定南。

九专区辖十县：饶阳、武强、交河、献(县)交(河)、献县、建国、河间、任(丘)河(间)、青县、大城。

十专区辖八县：肃宁、任丘、高阳、蠡县、博野、清苑、之光、安新。

十一专区在大清河北，辖四县：文(安)新(镇)、第一(容城、新城、涿县、固安各一部)、第二(雄县、新城、霸县各一部)、第三(固安、永清、安次、宛平各一部)联合县。

冀东区为十三专区，辖十个联合县：平(谷)三(河)密(云)、蓟(县)、宝(坻)三(河)、丰(润)玉(田)宁(河)、遵(化)玉(田)丰(润)、丰(润)滦(县)迁(安)、迁(安)遵(化)

兴(隆)、承(德)滦(平)兴(隆)、迁(安)青(龙)平(泉)、迁(安)卢(龙)抚(宁)昌(黎)、丰(润)滦(县)昌(黎)乐(亭)。

平北区为十四专区，辖六个联合县：昌(平)延(庆)、龙(关)延(庆)怀(来)、龙(关)赤(城)、龙(关)崇(礼)赤(城)、滦(平)昌(平)怀(柔)、丰(宁)滦(平)密(云)。

一九四三年底，晋察冀边区有一个行署(冀热边)、十六个专署(北岳区六个，冀中区五个、冀热边区五个)，一个办事处(平北)，一百一十二个县(联合县、县佐)。全边区拥有人口一千八百万。

一九四四年九月三十日，边委会决定全边区分设四个行署。

冀晋区行署辖二、三、四、五共四个专署(二专在晋东北，三专在雁北，四、五两专均在冀西)。

冀察区行署辖一、十一、十二、十三共四个专署(一专在冀西，十一专在平西，十二专在平北，十三专在察南)。

冀中区行署辖六、七、八、九、十共五个专署(由原七、八、九、十、十一各专署改设)。

冀热辽区行署辖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共五个专署(由原冀热边行署所辖一、二、三、四、五各专署改设)。

根据中央和军委指示，党和军队的机构作了相应调整。晋察冀分局下设冀晋、冀察、冀中、冀热辽四个区党委。晋察冀军区下设冀晋、冀察、冀中、冀热辽四个军区。区党委和军区下分设各地委和军分区(顺序数与专署同)。

一九四五年四月，晋察冀边区共辖一百二十四个县、四个市，其中冀晋区二十六个县一个市，冀察区二十九个县，冀中区四十四个县三个市，冀热辽区二十五个县。

一九四五年八月，晋察冀部队奉总部命令，向敌伪发动全面

大反攻。二十三日，冀察部队一举光复伪“蒙疆”首府张家口市。

至日寇投降时，晋察冀军区部队业已控制了察哈尔、热河两省全部，河北省大部和山西、辽宁两省各一部。晋察冀解放区已与邻近的晋绥、晋冀鲁豫、山东和东北各解放区连成一片。

封面
目录
正文